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马亚一家



前 言

十九世纪后半叶，是现实主义小说在欧洲结出丰硕成果的时代。法国的巴尔扎克和福楼拜，英国的狄更斯和萨克雷，俄国的果戈理和托尔斯泰，西班牙的佩雷斯·加尔多斯和克拉林，都以他们真实地描写了社会生活、细致地刻划了人物形象的各种作品而留名于文学史。在葡萄牙，则于稍后的时期，也出现了足以与这些现实主义大师齐名的小说家若泽·马里亚·埃萨·德·凯依洛斯。

埃萨·德·凯依洛斯于一八四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出生在葡萄牙西北部波尔图市郊外的渔港波武阿·德·瓦尔津。他是当地镇长的私生子，从小寄养在祖父母家里；十岁时，到波尔图市上中学；一八六一年，进了科英布拉大学法律系的预备班，开始了当时流行于大学校园内的无拘无束的学生生活，他阅读各种各样的书籍，参加无穷无尽的辩论，因而接触到青年知识分子阶层中正在崛起的新思潮。这就是一八六五年发生的葡萄牙历史上名为“科英布拉问题”的一场文艺思想论争。青年诗人安特罗·德·肯塔尔（1342—1891）和特奥非洛·布拉加（1843—1924）两人撰文抨击老诗人安托尼奥·费利西亚诺·德·卡斯蒂略（1800—1875）的保守观点，提出文学应该反映现实以促进改革现实的主张。这一场论争，在青年学生中间虽然激起了一阵批评现状的波浪，但是不久就平息了下去。

一八六六年，埃萨·德·凯依洛斯从科英布拉大学法律系毕业，来到首都里斯本从事律师业务。闲暇之余，激起了他从事文学创作的愿望。于是他开始创作短篇小说，其中有几篇被《葡萄牙日报》采用发表。这些早加的文学创作，有的情节曲折离奇，有的甚至描写鬼怪幽灵，后来汇编成为《野蛮的散文》，表示了作者自我否定的态度；然而正是从这些作品中，锻炼了作者的幽默、讽刺的文字风格，周密、细致的描写技巧。

一八六七年，在“科英布拉问题”中已经崭露头角的肯塔尔和布拉加，也来到了里斯本，与里斯本的青年作家阿维利奥·马努埃尔·德·格拉·戎克罗（1850—1923）、若泽·若阿金·塞萨里奥·维尔德（1855—1885）等人经常聚会，讨论当前的文学、哲学、政治、社会等各方面的问题，鼓吹改革和进步，逐渐形成了一个青年知识分子的集团，被称为“七 年的一代”。埃萨·德·凯依洛斯参加了这个集团的活动，并在这种活动中加深加强了他的现实主义文学观点。“七 年的一代”活动的高潮，是一八七一年起举行的“里斯本俱乐部民主讨论会”。在有一次讨论会上，埃萨·德·凯依洛斯发表讲演，公开宣布自己的文学观点，把现实主义称为“新的文学艺术的表现方式”，主张文学必需勇于揭露社会的黑暗和罪恶，并且谴责当代葡萄牙文学缺乏生机，没有创造性，庸俗而且虚伪；他呼吁积极提倡新的文学，也就是现实主义的文学，以促进葡萄牙社会的变革。

但是不久，“里斯本俱乐部民主讨论会”由于其激进的火药味而被政府当局禁止。这时候，埃萨·德·凯依洛斯已经进入外交部工作；讨论会被禁止以后，他与文学评论家若泽·杜阿尔特·拉马略·奥尔蒂冈（1836—1915）合作，创办《刺棒》杂志，以讽刺、幽默的内容评论葡萄牙的现实问题。

一八七二年，埃萨·德·凯依洛斯被派往古巴，担任驻哈瓦那的领事；在那里完成了他的第一部重要作品：长篇小说《阿马罗神父的罪行》；一八

七五年开始在《西方杂志》连载，一八七六年在里斯本出版单行本。这部小说以犀利的笔锋揭露了葡萄牙社会保守势力的支柱：教会的腐化堕落，宗教信仰的愚昧，以及宗教教育对人性发展的危害；对于保守势力，不啻是一个严重的打击。在文学上，这部小说是葡萄牙现实主义文学的重大成就，为葡萄牙现实主义文学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葡萄牙文学的现实主义倾向，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已经于若安·德·德乌斯（1830—1896）的诗歌和朱利奥·迪尼斯（1839—1871）的小说中出现，法国作家福楼拜对小资产阶级的批判，左拉对法国社会病态的剖析，使葡萄牙作家发生了深刻的影响；他们要求文学不仅具备一定的艺术价值，而且还要具备明显的社会价值，于是葡萄牙的现实主义文学作品，几乎成了反映社会问题的文献。这种传统，一直延续到了二十世纪的五十年代。

一八七二年埃萨·德·凯依洛斯出任驻古巴哈瓦那的领事以后，一直从事外交工作，不再有回到国内长期生活的机会。一八七四年，调任英国泰恩河畔纽卡斯尔的领事；四年之后，又调往布里斯托尔。一八八八年，又被调往法国巴黎，实现了他向往巴黎文化生活的愿望；一九〇〇年，病死于任所，终年四十五岁。在侨居国外的二十余年中，埃萨·德·凯依洛斯利用各种时间，勤奋写作，发表了长篇小说《堂兄巴西利奥》（1878），《满洲官员》（1880），《遗物》（1887），《马亚一家》（1888），《豪门拉米雷斯》（1900），遗著《城与山》（1901），以及游记、散文、随笔等大量作品。这些作品的大部分题材，仍然都是取自他祖国的生活。

长篇小说《马亚一家》是埃萨·德·凯依洛斯后期作品中最具有代表性的一部。它是在英国写成，一八八八年第一次在波尔图出版，内容写的是葡萄牙一个古老贵族世家的没落，以及年轻一代知识分子对待生活的态度，从而反映出十九世纪末葡萄牙上层社会保守凝滞和缺乏生机的精神状态。

小说的情节开始于一八七五年。这一年，是巴黎公社被镇压以后的第五年，也是“七一年的一代”所掀起的进步思想运动遭受挫折的第五年，葡萄牙社会又恢复了惯常的安详生活节奏。马亚家族的唯一后嗣卡洛斯，从科英布拉大学学成归来，老祖父阿丰苏为此决定离开索居多年的乡下，搬回里斯本，并且把旧宅葵花大院修葺一新，迎接孙子。

马亚家族已经日趋没落，靠着变卖祖产维持局面。老祖父自己年轻时曾经是雅各宾派的激进分子，为了反对帝制流亡过英国，是争取自由的一代的代表。但是他的儿子彼得罗，也就是卡洛斯的父亲，却受到浪漫主义思潮的侵袭，后因妻子带着年幼的女儿玛丽娅与人私奔，他身心交瘁，自杀身亡。因此，老祖父把卡洛斯看成是振兴家业的希望。

一八七一年至一八七五年，卡洛斯在科英布拉大学学习，接触到先进的思想，参加过激烈的论争，本应该是“七一年的一代”的代表人物，但是他完成学业回到里斯本之后，把他钻研过的医学抛诸脑后，从来没有给一个病人治过病，却花了一大笔钱，设置了一个诊所，作为摆设，自己无所事事，日夜出入社交场中，先是做了勾瓦林纽夫人的情夫，后来又爱上了玛丽娅·埃杜亚达，结果造成了家族内部乱伦的悲剧，促成阿丰苏的死亡。然而两个当事人并没有在感情和道德的冲突中酿成惨剧，只是在朋友和管家的安排下和平地得到了解决，玛丽娅·埃杜亚达移居巴黎，终于嫁了人；而卡洛斯则在朋友陪同下，远航大西洋，到了美国，周游世界。

小说的最后一章，写的是十年以后，也就是一八八七年初，卡洛斯回到

祖国，和朋友们再度相聚，还回到空关着的葵花大院怀旧。他发现葡萄牙依然如故，既没有发展，也不见衰败，只是人都老了，有的发了胖，有的谢了顶，其他一切都没有变。

《马亚一家》这部小说，就是这样地反映出了十九世纪末葡萄牙社会的这种惰性。这是作品的杰出成就；它里面没有曲折复杂的情节，人物的塑造也是用的白描手法，没有剧烈的内心冲突，没有深刻的心理分析，然而这种被人们称作十九世纪后半葡萄牙人世纪病的惰性，却从大量日常生活的细致描写，人物在社会环境中的种种活动，时时处处透露于纸面，构成了一幅世态风情的优美画卷。

埃萨·德·凯依洛斯的现实主义，在后来二十世纪的葡萄牙作家的文学创作中得到了坚持和发扬；他们转而从农民和城市小资产阶级的生活中汲取题材，使葡萄牙的现实主义文学达到了新的水平。

王三槐

《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本文库旨在汇总世界文学创作的精华，全面反映包括我国在内的世界文学的最高成就，为读者提供世界第一流的文学精品。它以最能代表一个时代文学成就的长篇小说为骨干，同时全面地反映其他体裁如中短篇小说、诗歌、散文、戏剧、童话、寓言等各方面最优秀的成果。选收作品的时限，外国文学部分，自古代英雄史诗至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中国文学部分，自《诗经》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它是包容古今、囊括中外的珍贵的文学图书系统。

一八七五年秋，马亚一家搬到里斯本居住，马亚家的那幢房子，在圣弗朗西斯科·德·保拉街的邻里之间和整个詹·维德斯区一带，被人们称为“葵花公馆”或干脆叫做“葵花大院”。虽说这座乡村式的院宅得了这么个雅号，但就凭它那灰溜溜的院墙，二层楼上那排带铁栏杆的窄凉台，和屋檐下一扇扇并排的小窗户，葵花大院看上去真象座凄凉的修道院，属于堂娜玛丽娅一世时期盛行的建筑，只是屋顶上那只小钟和十字架使它有点儿象个耶稣会的房子，葵花大院是因为墙头那块方瓷砖上的图案而得名，那是一大束用带子系着的向日葵，带子上的字母和日期仍依稀可辨。嵌瓷砖的地方本来是应该挂刻着纹章的铜牌的，但是从来没挂过。

葵花大院已多年无人居住，一楼小门的铁栏杆上布满了蜘蛛网，这地方看上去已经成了废墟。一八五八年教廷大使布加林尼阁下来看过这处院宅，想在这里设立教廷使馆。这座建筑物浓重的宗教色彩和它幽静的环境吸引了他。他也很喜欢楼内那宫殿式的设计，那方格天花板和绘有彩画的四壁，画面上的玫瑰花环和小爱神们的脸都褪了颜色。但是，大使阁下过惯了罗马教长的阔绰生活，他要的住宅得带个绿树成荫、流水潺潺的精美花园，而葵花大院却只是房后有一个荒凉的小庭院，那里野草丛生，只有一棵柏树和一棵南洋杉，蓄水池里堆满了垃圾，院内的小瀑布已滴水皆无；院内的一角，一尊大理石雕像（大使阁下一眼就认出了是维纳斯女神）由于丛生的草木和潮气的侵蚀，已逐渐变黑。此外，大使觉得马亚家的总管——老威拉萨对房租有点儿漫天要价，太过分了。他微笑着问道，是否总管认为教会还象莱昂十世时那样阔绰。威拉萨回答说，如今的贵族也不比堂若昂五世那会儿景气了。就这样，葵花大院依然无人居住。

这所没用的破房子——这是小威拉萨的叫法，他爹死后，如今他当上了马亚家的总管——直到一八七一年年底才派上用场，因为马亚家在本菲卡的那座古老的小宫殿式住宅，经过多年推销，这时刚脱手，卖给了一个巴西的爵爷，那里的家具和瓷器就搬到了葵花大院贮藏。这期间，马亚家的另一处住宅金雀花大院也卖掉了。在里斯本，对马亚家还留有印象，并且知道光复以后这家人就在杜罗河畔圣奥拉维亚庄园隐居的人，已寥寥无几，他们之中就有人问过威拉萨，是否这家人日子变得艰难了。

“还有块面包吃呢，”威拉萨笑着回答，“而且还能抹得起黄油。”

马亚家是贝拉地区一个历史悠久的家族，人丁一向不大兴旺，是独苗相传，没有亲戚。眼下就剩下两个男人：家主阿丰苏·达·马亚，已老态龙钟，简直是位老祖宗了，出生在上个世纪；还有他那在科英布拉学医的小

堂娜玛丽娅一世（1734—1816），葡萄牙女王。

莱昂十世，1475至1521年任教皇。

堂若昂五世（1689—1750），葡萄牙第二十四任国王。

指1640年葡萄牙从西班牙六十年（1580—1640）的统治下重新获得独立。

流经西班牙和葡萄牙的一条大河，位于葡萄牙北部。

贝拉地区，指葡萄牙旧行政区划的杠罗河和蒙得古河之间的地区。

葡萄牙城市，著名的大学城。

孙子卡洛斯。阿丰苏最后到圣奥拉维亚隐居时，家庭收入已经超过了五万克鲁扎多。打从那时起至今，又有了二十年农田收入的积蓄。后来，又得到了本族最后一位亲属塞巴斯蒂恩·达·马亚的一笔遗产——那人从一八三年就侨居那不勒斯，做古钱币生意。难怪这位总管谈到马亚家和说到他们还有面包吃时要带着那种自信的微笑了。

出售金雀花大院确实是威拉萨的主意，但是他不赞成阿丰苏仅仅因为本菲卡那幢房子的院墙目睹过这家人的重重不幸就处理掉它。照威拉萨的说法，凡是院墙，对那类事情都司空见惯。这样，马亚家现在在里斯本就没有一处住宅了，因为葵花大院无法住人。阿丰苏那么大年纪，固然喜欢圣奥拉维亚的宁静，可他的孙子是个有趣味的过惯了奢侈生活的年轻人，度假总要跑到巴黎和伦敦。他毕了业是不会到杜罗河畔的山石堆中找归宿的，果然，在他离开科英布拉前的几个月，阿丰苏就宣布，他已决定搬到葵花大院去住。这可真使威拉萨大吃一惊！于是，这位总管罗列了一连串的理由，说这地方是如何不合用，其中最主要的是要花一大笔钱进行修缮；再说，连个花园都没有，对于在绿树成荫的圣奥拉维亚过惯的人来说，很是不方便。末了，他甚至连葵花大院的院墙对马亚家不吉利的传说都搬了出来。他还小心翼翼地加了句：“尽管在伏尔泰，古佐和其他一些自由派哲学家生活的这个世纪，讲这种荒谬的话，连我自己也感到难为情……”

阿丰苏听了这席话捧腹大笑，并且回答说，这些理由好极了，不过，他还是希望住在自己的屋檐下。如果需要修缮，就好好修理一番，不管花多少钱，至于那些传说和不吉利的预言，只消敞开窗户，让阳光进来就平安无事了。

既然他老人家下了命令，加上这个冬天雨水不多，修缮工程立即开始。承包人叫埃斯特维斯，是位建筑师兼政治家，威拉萨的义父。这个建筑师设计了一个壮观的台阶，两旁各有一尊塑像，象征着对几内亚和印度的征服，这引起了总管的兴趣。他还正打算为餐厅设计一个陶瓷的小瀑布，就在这时，卡洛斯突然回到里斯本，同来的还有一位伦敦的装饰建筑师。同这位英国人匆匆忙忙研究了一些装饰和家具罩布的色调之后，卡洛斯就把葵花大院的四面墙壁都交给了他，让他按自己的喜好把室内布置得既舒适、豪华，又大方、雅致。

威拉萨因为本国的艺术家没受到尊重而感到痛心。埃斯特维斯也到他的政治俱乐部里大声疾呼这个国家完蛋了。阿丰苏也对解雇埃斯特维斯表示遗憾，坚持要把马车房的修建工作交给他，那位建筑师正准备接受时，却又被任命为民事长官了。

这一年，卡洛斯常来里斯本，为修缮出主意，“加点儿他的审美特色”。到了年底，古老的葵花大院就剩下那令人伤心的灰溜溜的门面没修了，因为阿丰苏不愿改变房子的正门，他说，这房子的特点全在于此。威拉萨也毫不犹豫地承认琼斯·布勒（他这样称呼那英国人）没花多少冤枉钱，利用了从本菲卡搬来的古董，就把葵花大院变成了一个“博物馆”。

葡萄牙一种古币。

伏尔泰（1691—1718），法国著名诗人，作家。

古佐（1787—1874），法国资产阶级右翼代表人物，七月王朝时历任内政部长、国民教育部长、外长、总理等职。1848年二月革命爆发被迫去职。

尤其使人感到异样的是那个内院。那里过去杂乱无章，寸草不长，碎石子铺路，现在变得绚丽多彩，地面铺上了一方方红白相间的大理石，加上花草盆栽和法国坎佩尔花盆的点缀，还摆了两条卡洛斯从西班牙弄来的古色古香的长凳，雕刻精美，色调庄重，象大教堂里唱诗班坐的排椅。从内院往上，在那个东方丝绒商店般的前厅里，听不见一点儿脚步声：厅内摆着蒙了波斯粗绒的长沙发和闪着金属光泽的摩尔人大铜盘，整个陈设色调庄重、协调，其中最为引人注目的是一尊用洁白无暇的大理石雕成的少女像，她正笑眯眯地把一只小脚伸向水中，又好象冷得在索索发抖。与前厅相接的是一条宽敞的走廊，陈列着从本菲卡搬来的几件最贵重的古玩：哥特式的拱门，印度的大花瓶，和几幅带宗教色彩的古画。葵花大院最讲究的几个厅都通到这个艺术品陈列走廊，主客厅很少用，这里是一式的秋天藓苔色的丝绒帟帐。厅内有一幅康斯特布尔的杰作，那是阿丰苏的岳母鲁娜伯爵夫人的画像。她头戴一顶三角羽毛帽，身着英国狩猎女人穿的绯红色衣服，背景是漫天飞舞的雪花。旁边的一个小厅为音乐室，一派十八世纪的情调，屋内摆设着金色雕花家具，光闪闪的印花丝绸，两块褪了色的法国著名哥贝林的银灰色挂毯遮住了四面墙壁，挂毯上的牧人和树木栩栩如生。

音乐室对面是台球室，室内铺了一块琼斯·布勒带来的时髦的皮革，上面，茂密的绿荫之中，银鹤展翅飞翔，隔壁一间是吸烟室，是葵花大院最舒适的一个厅：长沙发松软而宽大，有一种温暖恬静的舒适感。

走廊的尽头是阿丰苏的书房，挂着红缎子，象一位教长古色古香的寝室。结实的黑檀木写字台，硬木雕花的矮书架，装帧华美的书籍，这一切都给人一种肃静的治学气氛——而鲁本斯的那幅画更渲染了这一气氛。那画是马亚家的传家之宝，画的上方是钉在十字架上的那稣，那残阳如血的背景衬托出他那竞技勇士般的赤裸身躯。紧挨着壁炉，卡洛斯为爷爷安排了一块地方，用一面金丝线绣的日本屏风隔开，还放了一张白熊皮的地毯和一把古式安乐椅，椅垫上还看得出褪了色的丝绒绣的马亚家族的纹章。

三楼的走廊上，挂着全家的照片，阿丰苏的卧室就在这层。卡洛斯把自己的住房安排在另一角，有个专门的人口，窗户朝向花园。这是个三间相通的住室，没有门相隔，地毯也是一整块。那松软的靠垫，那贴着丝绸的墙壁，都使威拉萨感到了这不是个医生的住室，倒应该是个舞蹈女演员的闺阁！

楼房整修后，仍然有一段时间无人居住，因为卡洛斯毕业后到欧洲做了一次长时间的旅行。直到他归来的前夕——八七五年这个秋高气爽的季节，阿丰苏才最后下定决心离开圣奥拉维亚，搬进葵花大院居住。他有二十五年没来里斯本了，没过几天，他就向威拉萨吐露，他还是想念绿树成荫的奥拉维亚。可他有什么办法呢！他不愿意总和孙子分开住，而卡洛斯现在又有认真干一番事业的念头，必然要住在里斯本……再说，他也并不讨厌葵花大院，尽管卡洛斯由于对奢侈的御寒气氛的喜爱，不惜花大钱购置了许多挂毯、门帘和丝绒。这种阳光沐浴下的郊外的恬静、优美的环境，倒也十分中他的意。他也喜爱院内的小花园，虽说无法与圣奥拉维亚的花园相比，但还是使人感到亲切：凉台两侧葵花成行；一棵南洋杉和一棵翠柏如同一对忧伤

康斯特布尔（1776—1837），英国著名风景画家。

鲁本斯（1577—1640），佛兰德斯画家。

的朋友朝夕相伴；园中那尊洁白无暇的维纳斯塑像看上去象是来自凡尔赛宫，出自文艺复兴时代……只要不缺水，花园后面的小瀑布就会流水潺潺。这是用三块巨石交错砌成的一个酷似天然的陡壁。在这铺满阳光的园内，滴滴流水落入了一个大理石的托盆，发出轻微的凄戚之声，好象水中的女神跑进了庭院，在哭泣。

起初，使阿丰苏惋惜的是凉台的视野。过去，从这里能眺望大海。但是，近几年来，四周盖起的楼房挡住了这一美景。现在，葵花大院能看到的全部景致，就是隔街相望的两座五层大楼之间露出一线水和一片山，然而，阿丰苏总算发现了它独特的迷人之处。从这里往外看，眼前好象是洁白的石块框起的一幅山水画，悬在蓝天上，置于凉台前。从这幅画上能看到变幻无穷的色彩和阳光，看到河上那一现即逝的宁静生活：时而，从特拉法利亚驶来一只小船，迎风悠悠而过；时而，徐徐轻风中，一只满帆的三桅船，披着晚霞，顺风驶进。有时，一艘大邮船的孤帆只影顺流而下，一闪即逝，犹如被喜怒无常的大海所吞噬；有时，接连数日在金光闪闪的沉寂的中午，能够看到英国铁甲舰的黑影……极目远望，还可见一片墨绿的山坡，顶上有座停滞的风车；在水边，有两幢白房子，那表情如此多变——有时，光闪闪，窗玻璃反射出红似火焰的阳光；有时，又象在沉思默想，那是薄暮时分，披上了落日的玫瑰色余晖，真象一张羞红了的面孔。在阴雨的日子里，它们又可怜地发抖，在灰蒙蒙的天气中显得那么孤零惨淡，暴露无遗。

凉台有二扇玻璃门通向书房——正是在这间主教用的古雅圣室里，阿丰苏很快就习惯了在孙子为他在炉边精心安排的那个舒适的角落里度日。老人在英国多年的生活，使他养成了在炉火边消磨悠闲时光的癖好。在圣奥拉维亚，壁炉中的火直到四月还点着。熄火以后，那里就摆满一束束的鲜花，布置得象一个家庭神坛。也正是在这个地方，在这芳香沁人的炉旁，他舒舒服服地抽着烟斗，读着塔西佗或拉伯雷的作品。

但是阿丰苏远非他自己常说的那样，是个总爱窝在家里的人。尽管已经高龄，但是他不论寒冬盛暑，总是日出即起，到院中走走，作完早祷就到冷水中泡上一阵。他对水都爱到了迷信的程度。他常说，对人来说，最好的东西莫过于水——水的味道，水的声音和水的颜色。圣奥拉维亚最使他留恋的正是那里不尽的流水：泉眼，喷水池，一平如镜的湖水，还有那灌溉田地的切切细语的溪水……他认为正是由于水的力量，他从本世纪初以来就没患过病痛，一直保持着他家的好传统，即健康结实的身体，经受住了人世间的甜酸苦辣和岁月的磨难。他安然无恙地经历了这一切，犹如岁月和狂风对圣奥拉维亚的像树无可奈何一样。

阿丰苏个子不高，但身子墩实，双肩端方有力，宽宽的脸膛，鹰钩鼻子，肤色红润，剪得象刷于一般的短发，长长的雪白胡须。卡洛斯常说，这副模样使人想起了堂杜亚特·孟内择斯或是阿丰苏·德·阿尔布格尔格那英雄时代的强悍男子汉。这话很使老头儿开心，他风趣地提醒孙子，外表可

特拉法利亚，里斯本附近海滨小镇。

塔西佗（55？—120？），古罗马历史学家。

拉伯雷（1483—1553），法国小说家。

堂杜亚特·孟内择斯，葡萄牙第十一任国王。

阿丰苏·德·阿尔布格尔格（1453—1515），十六世纪葡萄牙军人，曾任印度殖民地的总督。

会使人上当！

不，他既不是孟内择斯，也不是阿尔布格尔格，他仅仅是个喜欢看书，贪恋沙发的舒适和在壁炉旁玩惠斯特的慈爱长者。他常说，他十分自私——其实不然，他的心从来没象现在到了晚年这样慷慨大度。他的一部分收入广为施舍于慈善事业。他对穷人和弱者的爱护，日盛一日。在奥拉维亚，孩子们知道他既慈祥又好脾气，总是从自家门口朝他跑去。凡是有生命的东西他都爱护——既怕踩死一只蚂蚁，也怜悯那些缺水的树木。

威拉萨常说，每当他看到老人坐在壁炉旁，穿着那件引人发笑的晨衣，安详地微笑着，手持书卷，那只老猫蜷缩在脚边，他就想起了那些对老家长的议论，自从那只讨人喜爱的巴西种牧羊狗托比亚斯死后，这只带着金色花斑的安哥拉大自猫就成了阿丰苏的忠实伙伴。它生在奥拉维亚，最初名叫波尼法希奥，等长大了，开始捕捉老鼠时，又给它起了个更有绅士风度的名字，叫堂波尼法希奥·德·卡拉特拉瓦。现在，这只猫又胖又贪睡，到了该隐居的晚年，有如宗教界的长者，于是又成了“尊敬的圣波尼法希奥”……

阿丰苏的一生并非总象夏日的河流那样宽阔，平静，清澈透底。这位正坐在炉边，在玫瑰花前双眼闪现着慈祥目光，津津有味地重又读着他的吉佐的老者，有一段时期曾经是他自己父亲眼里全葡萄牙最坚定的雅各宾分子。这位可爱的青年的热情表现在阅读卢梭、沃尔涅、爱尔维修和百科全书。他流着热泪读了法国的宪法，戴着自由派的运动帽和宽大的蓝领带，在共济会的会所诵唱歌颂“宇宙最高建筑师”的赞美诗。而这一切都很使他的父亲恼火。凯塔诺·达·马亚是个古板而诚实的葡萄牙人；一听到罗伯斯庇尔的名字，就划十字祈求上帝保佑。他是个虔诚多病的贵族，事事不甚关心，但却有一种强烈的感情——对雅各宾派的厌恶和憎恨。他认为，殖民地的丢失，他的痛风病等等，一切国家和个人的祸害都是他们造成的。为了把全国的雅各宾分子铲除，他把全部的爱都倾注给有神圣魔力的救世主和复兴者——堂米盖尔王子……有那么一个雅各宾派的儿子，对他来说，这种苦难只能和约伯的苦难相比！

起初，他还盼望孩子能改邪归正，对其只是摆出一副严肃的面孔，有时讽刺地叫他“公民”。但是，当他听说那孩子，他的继承人，同暴徒一道，在民间灯节的一天晚上，用石块砸烂了“神圣同盟”特使奥地利的勒夏杜先生官邸的玻璃时，这孩子在他看来真的成了一个马拉，他的火气一下子就爆发出来。无情的痛风病把他困在沙发上，使他无法用那支印度手杖揍这孩子，就象许多葡萄牙严父那样；但是，他决心把儿子撵出家门，每月分文不给，也不为他祝福，就象抛弃一个私生子一样！用石头造反的人不会是他家的血统！

一天早上，母亲的眼泪又打动了老人的心，特别是老人的妻嫂，受人尊

一种类似桥牌的纸牌游戏。

沃尔涅（1757—1820），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思想家。

爱尔维修（1715—1771），法国思想家，唯物主义哲学家。

“宇宙最高建筑师”，当时秘密政治组织共济会对“上帝”的称呼。

堂米盖尔（1802—1866），葡萄牙王子，1828年摄政。

约伯，《圣经》人物，希伯来人族长，忍苦耐劳的典型人物。

马拉（1743—1793），法国政治家，法国大革命时期雅各宾派的领袖之一。

敬的美内娃，摆出的理由把他说服了。妻嫂是位受过高等教育的爱尔兰女人，与他同住在本菲卡，教授孩子英文，把那孩子视同小娃娃一般地疼爱。这样，凯塔诺·达·马亚只是把儿子撵到了圣奥拉维亚庄园。但是，老人不断地把这场家门耻辱时常来本菲卡大院的神父们哭诉。那些圣徒总是安慰他一番，对他说上帝——葡萄牙的古老上帝绝不会容许一位马亚家族的子孙跟别西卜和革命结盟！即便上帝不灵了，还有孤独圣母可以创出奇迹，她是马亚家的守护女神，也是那孩子的教母。

奇迹果真出现了。几个月后，这位雅各宾分子，或者马拉，从圣奥拉维亚庄园回来了。孤独的生活使他显得郁郁寡欢，在那里，森纳少将的茶比库尼亚表姐妹们的祈祷还要令人乏味。他回来是向父亲祈福，也是为了要几千克鲁扎多到英国去，那是个绿草如茵，人们部长着金发的国度，芳妮舅母常同他谈起那里，父亲含着眼泪亲吻了儿子，高兴地答应了他所有的要求，并把这一切看成是孤独圣母显灵的结果！就是常听他忏悔的神父杰罗尼姆·达·贡塞桑也说，这桩奇迹不亚于卡纳西德子爵的奇迹。

阿丰苏走了。那是个春天——英国到处郁郁葱葱，美丽的公园，丰富多彩的舒适生活，高尚文雅的风俗，严肃而强大的民族，这一切都使阿丰苏着了迷。他很快就忘记了对家乡那些板着面孔的教区神父的憎恶，忘记了在勒莫拉雷斯咖啡馆引证米拉波的话进行激烈辩论的时刻，忘记了他曾想创建一个古典式的伏尔泰式的共和国，有个西比翁式的三头政治，以及向上帝致敬的节日。在“四月事件”发生的日子，他正在埃普瑟姆参加赛马，他坐在一辆邮政马车的顶上，戴了一个大大的假鼻子，大声地欢呼着——这时候，他把共济会的弟兄们全忘记了，此刻他们正被骑着阿拉伯膘肥大马的堂米盖尔王子在亚尔托区追逐和鞭笞。

突然，父亲去世了。他只好返回里斯本。就在那时，他认识了鲁纳伯爵的女儿堂娜玛丽娅·爱杜亚达·鲁纳，一个漂亮的褐色姑娘，娇媚动人，略带病容。丧期一过，他就同她完了婚。他有了一个男孩，但还想再多生几个。他怀着年轻家长的那种美好愿望，在本菲卡这个小宫殿里添砖加瓦，在房子的周围种树植木，为了使那些在晚年能给他带来欢乐的可爱的子孙后代有个美好住所和休憩乘凉的地方。

但是他忘不了英国。当他看到堂米盖尔统治下的里斯本象野蛮人的突尼斯一般混乱时，就更加思念英国。当时，里斯本的教士们互相攻讦，马车夫们也你争我吵，闹得教堂和酒店不得安宁。这些虔诚的百姓，又肮脏又凶残，他们都敢把圣供抛进牛圈，他们对王子的爱到了如醉似狂的地步，王子完全是他们的恶习和激情的化身……

这番情景使阿丰苏·达·马亚很是气愤。许多次，在静谧的夜晚，当朋友们相聚时，他把孩子抱到膝盖上，常常流露出心灵深处的义愤。当然，他

别西卜，《圣经》中的撒旦，魔鬼。

卡纳西德子爵，葡萄牙历史上一位能干的司法家。

米拉波（1715—1789），法国经济学家。

西比翁，古罗马一著名家族。

“四月事件”，指1824年4月30日堂米盖尔王子反叛其父堂若昂六世的政治事例：。

埃普瑟姆，伦敦郊外的一个城镇。

现在也不象年轻时那样坚持要一个由卡当 或穆休·塞沃拉 那样的人物来管辖的里斯本。他现在甚至都愿意由一个贵族来出面，设法保护里斯本的宝贵历史遗产。但是，这位贵族必须勤奋、正派，象英国王室的贵族那样（这种看法也是来自对英国的热爱），从各方面进行道德指导，使良好的习俗形成，鼓励文学创作，过庄重的生活，并要谈吐风雅；这就是他心目中的高雅思想和贵族风度的楷模……他不能容忍格卢斯宫 内那帮愚蠢而使人厌恶的家伙。

这些话刚出口就传到了格卢斯宫。就在王室与大臣们开会的同时，警察冲进了本菲卡大院，“搜查隐藏的文件和枪枝”。

阿丰苏·达·马亚抱着孩子，妻子战战兢兢地挨在他身边。他冷漠地看着这场搜查，一言不发。抽屉被枪托砸破了，警察污秽的手在他的床单下乱翻一气。警察头子一无所获，倒是喝了给他斟上的一杯葡萄酒，并且对总管说：“日子真不好过啊……”从这天上午起，这所小宫殿的窗户就关闭了。贵妇人的马车也不见从大门出来了。几周之后，阿丰苏·达·马亚携妻带子动身赴英国，去过流亡生活。

他们在伦敦郊外里士满 一带定居下来，过着豪华的生活。住在一个公园的深处，享受着萨里郡 一带宁静、优雅的风光。

由于鲁纳伯爵当初曾深得堂娜卡洛塔·若娅金娜女王的宠信，现在又成了堂米盖尔王子的得力顾问，因而多少有些名望，马亚家的财产才免遭抄没。阿丰苏的日子才能过得充裕。

起初，自由派的葡萄牙侨民帕尔梅拉 和贝尔法斯特的人还来打扰他，麻烦他。但是不久，当他看到，在异国他乡这些怀着同样思想的失败者们仍被分成不同的等级和阶层时，他那颗纯正的心忿然了。贵族和曾经显赫一时的法官生活在伦敦郊外的豪华地区；另一些则是大批的平民百姓，他们在遭受了加里西亚 的劫难之后，现在又在普利茅斯 贫民窟的饥寒贫病中挣扎。阿丰苏不久就和自由派的领袖们发生了冲突，并被指责为一八二 年的革命派，骗子手，终于和自由派决裂。从此他闭门不出——但他的钱包可无法紧锁，总是得掏出五十、一百的……不过，在第一批远征队出发以后，葡萄牙侨民的组织就开始慢慢瓦解；他总算深深地吸了口气，如他自己所说，第一次真正呼吸到了英国的空气！

数月之后，留在本菲卡大院居住的母亲中风逝世。芳妮舅母也来到里士满住下，阿丰苏的幸福就更加锦上添花。因为她聪颖明智，有一头卷曲的银发，还有智慧女神密涅瓦的风度。他在那儿过着自己曾经梦寐以求的生活，住在一幢坐落在百年古树之中的颇为体面的英国式住宅里，四周是绿茵茵的广阔草地，几匹膘肥的马儿在休憩或吃草。总之，周围的一切都如他内心向

卡当，公元前一世纪著名的罗马主事，坚决反对一切奢侈腐化。

穆休·塞沃拉，古罗马的青年勇士。

格卢斯，里斯本附近的市镇，王宫所在地。

里士满，伦敦郊外地名。

萨里郡，英格兰南部一个郡。

帕尔梅拉（1781—1850），公爵，葡萄牙自由派领袖，曾多次任外交大臣。

加里西亚，与葡萄牙北部相邻的一西班牙省分，此处意指西班牙。

英格兰的商港兼军港。

往的那样——有益健康，充满活力，给人以自由和安定之感。

他同英国社会发生了联系。他研究丰富多彩的英国文学，他对文化、养马和慈善事业发生了兴趣——这对于在英国的贵族们是合宜的事。他打算愉快地永远在这个和平而宁静的环境中生活下去。

但是阿丰苏发现，他的妻子并不愉快；她整天心事重重，愁眉个展，在房内总能听到她的咳嗽声。一到晚上，她就坐在炉火旁，唉声叹气，沉默寡言……

可怜的女人！怀念祖国，思念亲朋故友，甚至家乡的教堂，因此她的身体一天天地消瘦下去，她是地道的里斯本人，身材瘦小，棕褐色皮肤，一向任劳任怨，逢人总是微微一笑。自从踏上了这块异国的土地，对这里的习俗，这里的粗蛮语言，她从内心里感到厌恶。她每看到天空的暮色和枝头的白雪，就吓得浑身哆嗦，紧缩在皮裘里。她的心从来不在此地，而是在遥远的里斯本，在那些教堂的庭院和沐浴着阳光的住宅区。她虔诚的心（鲁纳家族的虔诚）一向坚定不移。她感到了周围敌视罗马教皇的气氛时，那种虔诚的信念就越加坚定和强烈。到了晚上她就缩在阁楼里，同葡萄牙的佣人一道，跪在草席上，手中数着念珠祈祷，在一个基督教的国家里低声念诵圣母祷文，享受着天主教徒叛逆的快乐。只有这时候，她才感到满足！

凡是英国的东西她都讨厌，也不让她的孩子——小彼得罗上里士满的学校，即便阿丰苏向她担保，那所学校是个天主教的学校，也无济于事。她还是不同意。因为那里没人去朝拜，圣若昂节不放焰火，没有那稣受难像的游行，街上也不见修道士，根本不象天主教。她不能让小彼得罗的心灵被异教邪说夺去。为了教育孩子，她把鲁纳伯爵家的神父瓦士格斯从里斯本请来了。

瓦士格斯神父教孩子拉丁文的词尾变化，首先是教授天主教的教义。每当阿丰苏·达·马亚狩猎回来或是从伦敦回来，从喧闹的天地之间回来，一听到书房里神父那有气无力的沉闷的声音，他就会立即皱起眉头，猛然问孩子道：

“灵魂有几个敌人？”

孩子用比自己的老师还要懒洋洋的声音回答说：

“有三个：尘世、魔鬼和肉欲……”

可怜的小彼得罗！他灵魂的敌人只有一个，就是那位坐在靠背椅上打着饱嗝，膝盖上还放着鼻烟盒的肥肥胖胖的令人讨厌的瓦士格斯神父。

有时，阿丰苏火了，就走进去打断他的那种说教，抓起小彼得罗的手带着他跑到泰晤士河畔的树荫下，在河边旷野的阳光下，让他换换脑子，摆脱讨厌的教义对他的缠绕。但是，妈妈则会惊慌失措地跑出来，用大斗篷把孩子裹上。再有，这孩子习惯了保姆的搂抱和室内舒适的条件，到了外面就怕风，怕树。渐渐地，父子俩会沮丧地放慢脚步，默默不语地踩着干树叶走过去——孩子看见了树林的阴影惊恐万分，父亲则若有所思地躬着腰，儿子的虚弱很使他难过……

但是，他设法把孩子从妈妈溺爱的怀抱和瓦士格斯神父的死气沉沉的教义中解救出来而做的每一点微小努力，都立刻会使他这位体弱的夫人发一次高烧。阿丰苏再不敢违拗多病的可怜而又贤慧的妻子。她是多么爱他！他只

有到芳妮舅母面前诉诉苦：那聪慧的爱尔兰女人把眼镜夹在书页里，（那是本艾迪生的书或是蒲伯的诗集），无可奈何地耸耸肩膀，她又能怎么办呢！……

玛丽娅·爱杜亚达咳得越来越厉害了——如同她的忧伤有增无已一样。她甚至都说起了“她在死前的愿望”——想再看一眼家乡的太阳！现在米盖尔王子已被放逐，葡萄牙已是一派升平景象，为什么不回本菲卡自己的家去呢？但是，阿丰苏对此绝不让步。他个愿再次看到他的抽屉被人用枪托砸开——堂彼得罗的士兵并不会比堂米盖尔的士兵们给他更多的保障。

正在这时，家中发生了一件非常令人悲痛的事：芳妮舅母因患肺炎死于春寒的三月。这就更为加剧了玛丽娅·爱杜亚达的忧郁症：她也非常爱芳妮，因为她是爱尔兰人，又是天主教徒。

为了使她宽心，阿丰苏带她到了意大利，住在罗马附近一座幽雅的别墅里。这儿阳光充足；每天早上太阳准时冉冉升起，慷慨地照射着整个凉台；月桂树和蕃石榴也披上了金色的霞光。而在下面，住在那幢大理石建筑物中的就是那位最尊贵最神圣的人物——教皇。

但是，这位可怜的夫人还是不停地哀叹。她一心渴望的是里斯本，是里斯本连续九天的祈祷式，是家乡那些虔诚的圣人们和在阳光照耀、尘土飞扬的下午低沉的忏悔声中的宗教游行……

为了使她得到安慰，他们回到了本菲卡。

在那里，又开始了沉闷而凄凉的生活。玛丽娅·爱杜亚达慢慢地瘦下去，脸色也一天天地更加苍白，一连几个星期她一动不动地总是躺在一张长沙发里，一双没有血色的手交叉着放在她那张从英国带回来的厚厚的毛皮上。瓦士格斯神父完全控制了这颗深信上帝主宰一切的惊恐的心灵，因而成了这个家庭里的显赫人物。阿丰苏在走廊里随时都能碰到一些穿着圣衣、戴着盖头小帽的神父。他认出来，这些人中有的过去是圣芳济会的修士，还有一些是本居民区的寄生虫、头戴大尖帽的托钵僧派修士。屋内有一股圣器贮藏室的霉味。从妻子房内不断传出来的是悲悲切切、含糊不清的诵读祷文的声音。

所有那些修士都在备餐间用饭，喝波尔图葡萄酒。总管的开支大大超过了夫人每月规定的慷慨数字。有个叫帕德利休的修士还想说服她，为超度堂若瑟一世的灵魂，举行二百次弥撒。

周围的宗教迷信，使得阿丰苏的无神论也随之狂热起来。他恨不得把教堂和修道院全部关闭，把圣像用斧子砍掉，把神父也全杀死……他在家一听到祈祷的声音，就溜了出去，来到庭院中瞭望亭的爬藤下读他的伏尔泰，或是跑去找那位住在格卢斯一个庄园里的老朋友谢格拉上校，发发牢骚、诉诉苦衷。

就在这期间，小彼得罗长大了。和他母亲一样，个子瘦小，也挺神经质，毫无马亚家人的壮实劲儿。那张棕褐色的漂亮鸭蛋脸，一双动辄就噙满泪水的美丽的眼睛，使他看上去真象个漂亮的阿拉伯人。他慢慢地成长着，既没好奇心，对玩具、动物、花草、书籍，也不感兴趣。好象没有任何强烈

约瑟夫·艾迪生（1672—1719），英国散文家、诗人。

亚历山大·蒲伯（1668—1744），英国诗人。

堂若瑟一世（1750—1777），葡萄牙第二十五任国王。

的愿望可以振奋这颗多少有点麻木、凡事无动于衷的心灵，他只是偶尔他说很想再返回意大利去。他讨厌瓦士格斯神父，但又不敢违背他的话。总而言之，这是个软弱的孩子。他这样持续的萎靡不振，常常导致严重的忧郁症的危象，接连数日连话都不说，变得面黄肌瘦，双眼凹陷，未老先衰。当时，他仅有的强烈而炽热的感情，就是对妈妈的爱。

阿丰苏想把他送到科英布拉去。但是那位可怜的夫人一听说要把她和她们的彼得罗分开，就跪倒在阿丰苏面前，颤抖着求情。他看到那双恳求的双手，那苍白如蜡的脸上流淌的泪水，自然就让了步。孩子继续留在本菲卡，在穿号衣的仆人的保护下骑马嬉戏，同时也开始到里斯本的酒馆去喝酒……以后，他逐渐显露出了谈情说爱的才能，十九岁就有了个私生子。

阿丰苏·达·马亚自我安慰地想，尽管孩子被娇宠得过分了，但也还有许多好品德。他聪明伶俐，象马亚家族的人一样勇敢。前不久，他独自一人用鞭子抽散了三个持长棍的乡下孩子，因为他们骂他是“废物”。

妈妈怀着虔诚信女的恐惧在痛苦中死去了。死前折腾了好几天，因为害怕入地狱。当时，彼得罗悲痛欲绝，歇斯底里地许愿说，如果能使妈妈复活，他将在天井的石板上睡一年。棺木抬走了，神父也回去了，他却沉浸在极度的悲痛之中。没有眼泪，麻木不仁，好象并不想摆脱这种心境；他象做虔诚的忏悔一样，趴在床上。几个月过去了，他的哀痛依然那样深沉，过度的悲伤已经使他心神恍惚。他每天迈着僧人的步伐，去妈妈的墓地瞻仰。阿丰苏·达·马亚看到自己的儿子，自己的继承人，变得如此状态，开始感到绝望了……

这场极度而病态的悲伤总算过去了，紧接着是一段放纵挥霍、庸俗浪荡的生活。彼得罗天天醉生梦死地混迹于妓院和酒吧，想以此排遣对母亲的怀念，但是，在他那不稳定的性格中，突然出现的这种一度闹得天翻地覆的发狂的热情，也很快就熄灭了。

一年来，他在喧闹的麻菜咖啡馆中胡混，观看精彩的斗牛表演，拚命地骑马嬉戏，在圣卡洛斯剧院哄嘘歌剧明星。但是一年过后，他的那种神经忧郁症的危象又开始出现，他又变得终日沉默寡言，心境凄凉。在家里，他懒洋洋地从一个厅转到另一个厅，或显趴在庭院的树下，象是掉进了苦难的深渊。就在这个期间，他也变成了一个虔诚的宗教信徒，总是阅读圣书，供奉圣礼。从前，这种突如其来的精神打击，往往使一些弱者进了修道院。

这种状况使阿丰苏极为痛苦。他宁愿听说儿子清晨从里斯本喝得烂醉回来，也不愿看到儿子夹着祈祷书，老气横秋地朝本菲卡教堂走去。

现在，有个念头时时折磨着他，那就是，他发现彼得罗的长相很象他妻子祖父辈的一位鲁纳家的长者，本菲卡大院还有他一张画像。那是个非同寻常的人，家里人总用他的名字来吓唬孩子们，后来他疯了，认定自己是犹太，吊死在一棵无花果树上……

但是，有一天，这种过度的忧伤与危象忽然消失，彼得罗·达·马亚恋爱了！一种罗密欧式的爱情。那是在一次命中注定失魂似的互送秋波中猛然爆发的爱情，一种使人为之倾倒的感情，犹如一场飓风，能够摧毁意志、理性和人的自尊，是一种把人硬推向无底深渊的感情。

一天下午，正在麻菜咖啡馆里的彼得罗看见一辆蓝色的四轮马车停在勒娃兰太太时装店门前，车上有位戴白帽子的老人和一位裹着开士米披肩的金发女郎。

老人个子不高，挺壮实，留着修剪整齐的灰白胡须，一张古代海员黝黑的脸，一副笨拙的相貌，他倚着仆人晃晃悠悠地从车上下来，好象患有关节炎，拖着一条腿进了时装店，而她，则慢慢地回过头来，瞟了一眼麻菜咖啡馆。

她戴着顶黑帽子，帽檐装饰着玫瑰花骨朵。她的金发略带褐色，在她那古典式的不高的额前微呈波浪。那双明亮迷人的眼睛照得她的面容整个生辉，而寒冷却使得她那大理石般的皮肤愈加洁白。她那雕塑般的身段，那被披肩遮住的优美的肩膀与手臂，此时此刻在彼得罗看来好象无比神圣，超凡脱俗。

他不认识她。但是，站在柜台另一头无聊地吸着烟的那个身材瘦长，留着黑胡子，穿了身黑衣服的小伙子，看出了彼得罗强烈的欲望，注意到了他紧盯着马车顺着施亚都大街跑去时的那种心神不定而炽热的目光。小伙子走过来，抓住他的胳膊，凑近他的耳朵压低嗓门轻声说：

“彼得罗，想要我告诉你她的名字吗？名字，家世，年龄，还有她的为人？那就请你的阿连卡老弟喝一瓶香槟，你老弟阿连卡都快渴死了。”

香槟来了。阿连卡用纤细的手指理了理卷曲的头发，摸了摸胡子，拉了拉袖口，然后把身子往柜台上一靠，说道：

“那是个金光灿灿的秋天的傍晚……”

“安得烈，”彼得罗招呼侍者，一面用手指敲打着大理石的桌面，“把香槟拿走！”

阿连卡学着演员埃庇法纽的样子，叫嚷起来：

“什么！我的嘴唇还没沾湿呢！”

于是，香槟又放了下来。但是，这位朋友阿连卡，忘了自己是《黎明之声》那首诗的作者，竟以天主教的语言和求实的语气讲起了蓝色马车里的人们……

“给你讲，我的彼得罗，给你讲！”

那是两年前，正是彼得罗失去母亲的时候，一天上午，蒙弗特那个老家伙，就乘坐着那辆马车，身边坐着他这位漂亮的女儿，一大早就在里斯本的大街上跑来跑去。谁也不认识他们。父女俩在亚罗友斯区租了瓦加斯小别墅的二层楼住下。而这位姑娘就开始在圣卡洛斯剧院出没；在那里激起了人们一种感觉，阿连卡说，是一种使人们血压升高心脏发跳的感觉！她虽说还是个未婚女子，可却总是象在夜晚的盛会上那样，穿着袒胸露臂的夜礼服，满身珠光宝气。当她迈着女神般的步伐，拖着长长的裙裾走过大厅时，人们惊愕地向她躬身致意，为这位光彩夺目的女郎倾倒了。她的父亲从来不把手臂伸给她，而是在她后面，象总管似的跟着。他紧紧地系着一个白色的大领结，在那个金光灿灿的女儿的衬托下，显得更加黝黑，更象个海员。他手里总拿着眼镜，一本小书，一袋糖果，还有扇子和他自己用的雨伞，那样子畏畏缩缩，简直有点战战兢兢。当她在包厢里看戏，灯光照到她那象牙似的洁白脖颈和金黄色的发辫时，人们才真正感到她是一幅文艺复兴时期杰作的化身，一幅提香的代表作……他，阿连卡在第一次看见她的那个晚上，简直要惊呼起来，他指了指她，又指了指其他的皮肤黝黑的太太小姐们说：

“小伙子们，这真是鹤立鸡群！”

马加良斯，那个无耻的海盗竟然把这句话在《葡萄牙人》报上引用了。但这句话的版权是他阿连卡的！

自然，没多久，那个年轻人就开始围着亚罗友斯别墅转上了。但是，那幢房子的窗户却是从来不开的。有人打听时，仆人们就简单地回话说，姑娘叫玛丽娅，老爷叫曼努埃尔。后来，有个女仆被六个宾度买通了，多透露了点情况：男的沉默寡言，在女儿面前总是战战兢兢，而且睡的是吊床；小姐呢，卧室里全是深蓝色的丝绸用品，整天看小说。但这些并不能满足里斯本人的那种急切的愿望。于是，一场有步骤的有耐心的巧妙的调查开始了……阿连卡，他也参加了这场调查。

打听来的情况真是令人作呕。父亲蒙弗特原是亚速尔人，还在很年轻的时候，他有一次扫架，动了刀子，在一个街角留下了一具尸体，迫使他逃到一艘美国双桅帆船上。不久，塔维拉庄园的管家，一个叫西尔瓦的碰见了蒙弗特（他的真名叫弗特），当时他正穿着拖鞋，在码头上逛荡，设法登船到新奥尔良去。西尔瓦是在亚速尔认识的蒙弗特。他曾去哈瓦那学习种植菸草，因为塔维拉一家准备在亚速尔岛引种。蒙弗特历史中见不得人的一面正在于此。好象以后他在弗吉尼亚的一个种植园里当过一段工头……后来，当他又在熟人之间出现时，已经是“新林达号”双桅大帆船的船长了，常常往巴西、哈瓦那和新奥尔良运送黑人。

他躲过了英国巡洋舰的追逐，从非洲黑人中捞取了财富。如今，他很富有，家资万贯，常出入圣卡洛斯大剧院听歌剧。但是，这段不光彩的历史，人们既弄不清楚也难以证实——阿连卡就这么说——但却零零星星地传得到处都是。

“那么，他女儿呢？”彼得罗问道。他一直在听阿连卡讲述，脸色严肃而苍白。

但是，对这一点，阿连卡却一无所闻了。这么漂亮的金发姑娘，他是从哪儿弄来的？她的妈妈又是谁？现在又在哪儿？是谁教她象皇亲国戚那样使用开士米的披肩？……

“哦，彼得罗，这叫做：

如此的奥妙啊，
狡诈的里斯本绝难查到
只有上帝才真知晓！”

总之，当里斯本人听说了这个血淋淋贩运黑人的故事后，人们对蒙弗特的热情冷淡了下来。真见鬼了！朱诺不是也有杀人犯的血统吗！提香画的《贝尔塔》不也是个黑奴贩子的女儿吗！那些太太小姐们很高兴能有机会侮辱一下这位满身珠宝饰物的金发女郎，并且很快就称她为“黑奴贩子”。以后，她再在剧场出现时，玛丽娅·加玛夫人就用扇子遮住脸，好象她从这个

原文直译是“好象在堂若昂六世时代的铜钱里看到了一枚崭新的金币！”

葡萄牙的一种古硬币。

亚速尔，葡萄牙在大西洋上的一个群岛。

朱诺，罗马神话中主神朱庇特之妻，婚姻之神。

姑娘身上（特别是她戴着耀眼夺目的红宝石的时候）看到了她父亲砍刀的血迹！这位姑娘遭到了肆无忌惮的污蔑。就这样，蒙弗特父女在里斯本度过了第一个冬天后，就消失了。于是不久，人们又急急忙忙地传说蒙弗特父女破产了，说警察在追踪老头，总之，百般地中伤……其实，待人和蔼的蒙弗特患有有关节炎，正在比利牛斯山进行温泉治疗，生活过得很安逸，很奢华……梅鲁就是在那儿结识了这父女俩的。

“啊！梅鲁认识他们？”彼得罗叫起来。

“是的，彼得罗，梅鲁认识他们。”

不一会儿，彼得罗就离开了麻莱咖啡馆。这天晚上，回家之前，他冒着寒风细雨，在黑漆漆的一片寂静的瓦加斯别墅周围转了一个小时，脑子里充满了各种想象。两周以后，有一次，阿连卡又到圣卡洛斯大剧院，他进场时《理发师》第一场刚结束。他看到彼得罗·达·马亚出现在蒙弗特的包厢里的前排，坐在玛丽娅身边，这时可把他真的惊呆了。他礼服的上衣上别了一朵鲜红的山茶花，同她绒外套上绣的那束茶花一模一样。

玛丽娅·蒙弗特从来没这么漂亮过。她那象演戏穿的过分华丽的晚礼服，惹恼了里斯本人，那些太太小姐们气得说她这副打扮“活象个女戏子”。她穿着麦黄色丝绸衣裙，发辫上插了两朵黄玫瑰和一个大麦穗，脖颈和手腕上戴着猫眼石的首饰，都是太阳晒得熟透的庄稼的颜色，和她的金发浑然一体，烘托着她那象牙色的脸蛋和塑像般的身段，这一切又给她增添了罗马神话中谷物女神色雷斯的风韵。包厢的后面，隐隐约约可以看见梅鲁的棕色大胡子，他正站着同蒙弗特说话——那个老头同以往一样，缩到包厢一角的暗处。

阿连卡跑到加玛家的包厢去观察“情况”。彼得罗已经回到了自己的座位，抱着双臂打量着玛丽娅。她依然不动声色，一副女神的表情。但后来，当罗西娜和林多二重唱时，她那深邃的蓝眼睛却有两次长时间深沉地盯着他看。阿连卡挥动着双臂跑到麻莱咖啡馆去宣布新闻。

不多久，整个里斯本都谈论起彼得罗·达·马亚爱上了“女黑奴贩子”。他公开地追求她了。按旧时的方式，他站在瓦加斯别墅前的一个角落，双眼紧紧地盯住她的窗户，一动不动，脸色苍白，如醉似痴。

他一天给她写两封情书，每封六页——都是他在麻莱咖啡馆作的杂乱无章的诗句。他面前装混合酒的托盘里，堆着写得密密麻麻的纸，没人不知道这是写给谁的。如果有哪位朋友到咖啡馆找彼得罗·达·马亚，店里的伙计会理所当然地回答说：

“彼得罗先生吗？他在给那位姑娘写信呢！”

而他呢？要是这位朋友朝他走过来，他就会带着那甜蜜的微笑向来人伸出手，高兴地招呼道：

“等一会儿，伙计，我在给玛丽娅写信呢！”阿丰苏·达·马亚的那帮老朋友常到本菲卡大院玩惠斯特牌，没过多久，他们就把小彼得罗的这段风流恋情告诉了他，尤其是非常关心马亚家族的声誉的总管威拉萨。阿丰苏早就有所怀疑，他发现，每天有个仆人带上一大把从花园采来的最美丽的茶花，离开庄园；每天一早，他总在走廊上碰到彼得罗的贴身仆人到儿子的房

间去，边走边高兴地嗅着一封用金色封漆封住的带香气的信封。要是所有有什么凡人皆有的强烈感情把他的孩子从过度的纵欲、赌博和莫名其妙的忧伤中解救出来，老人自然是再高兴不过了，他不希望孩子成天萎靡不振……

但是，他没听说过蒙弗特这个名字，而且根本就不知道他们父女。朋友们给他讲的种种奇闻，什么在亚速尔砍了人一刀，在弗吉尼亚种植园当工头使过皮鞭，当过“新林达号”船长等等有关那个老头的各种各样的丑史，都没有给阿丰苏任何好感。

一天晚上，玩惠斯特牌的时候，谢格拉上校说，他看见过玛丽娅·蒙弗特和彼得罗一道骑马游玩，“两个人非常亲热，那副打扮也非同寻常的漂亮。”阿丰苏开始没吭声，后来就不耐烦地说：

“所有的小伙子都有情人……习惯如此，生活也如此，想制止这类事，可是枉然。但是这个女人有那样一个父亲，就是作为情人，我也认为不合适。”

威拉萨停住了洗牌，正了正他的金丝眼镜，惊讶地叫起来：

“情人！她可是个没结婚的姑娘，老爷，是个诚实的女孩子！……”

阿丰苏·达·马亚装上一袋烟，两手哆嗦起来。他转向总管，声音多少带点颤抖地说：

“威拉萨，你绝不会认为我的孩子能跟这么一个女人结婚吧……”

总管不吭声了。谢格拉低声地说：

“不会，当然不会……”

接着，大家又默默无语地玩了一会儿牌。

阿丰苏·达·马亚开始感到不安了。有几个星期彼得罗不在本菲卡大院吃晚饭。如果说阿丰苏上午能见到他，也只那么一小会儿，就是他下来吃午饭的时候，手上已戴上一只手套，匆匆忙忙、喜气洋洋地大声朝后面问马是否套好。然后，他就那么站着喝口茶，急急忙忙地问“爸爸要不要捎点什么”，然后对着壁炉上方那面威尼斯大镜子理理胡子，高高兴兴地走了。有时候，他又整天不出屋，薄暮时分就点起灯。末了，父亲不放心地走上楼去，就会发现他直挺挺地躺在床上，两条手臂捂住头。

“你怎么啦？”父亲问他。

“偏头痛，”他用低沉沙哑的声音回答说。

阿丰苏怒气冲冲地下了楼，看出来那种懦弱的痛苦只是由于什么信没有收到，或者是送去的一朵玫瑰她没戴在头上……

以后，有时在牌桌上，有时围着茶几聊天的时候，那些朋友们把他们从住在里斯本的人们那儿听来的传闻告诉了他，并提了些建议——因为他一年到头钻在书堆和玫瑰花中，这些都听不到——这些使他很不安。那位杰出的谢格拉问，为什么不让他远走他乡，到德国，到东方去受教育呢？阿丰苏的表哥，那个老路易斯·鲁纳在谈到日常琐事的当儿，也会突然感叹一番，缅怀警察局长可以随意把不良分子驱逐出里斯本的时代……显然，他们指的是那个蒙弗特姑娘，认为她是个危险人物。

夏天，彼得罗动身去辛德拉了。阿丰苏听说，蒙弗特一家在那里租了一幢房子。几天后，威拉萨来到本菲卡，忧心忡忡他说，前一天，彼得罗到办事处找他，了解有关他的财产以及如何取款的细节。他当时告诉彼得罗，

到九月份，他到了法定的年龄，就可以合法地继承他妈妈那份财产……

“但是，老爷，我不喜欢他的这种做法，不喜欢……”

“为什么，威拉萨？那孩子要钱，要给那女人送礼……爱情是件昂贵的奢侈品，威拉萨。”

“但愿如此，老爷。愿上帝保佑！”

阿丰苏·达·马亚如此相信儿子拥有的贵族自豪感和贵族的荣誉感，这就足以使威拉萨得到安慰了。

几天后，阿丰苏·达·马亚终于见到了玛丽娅·蒙弗特。那是在格卢斯附近的谢格拉的庄园吃晚饭的时候，他们俩正在凉台上喝咖啡，这时那辆蓝色马车顺着墙边的窄道驶过来，马背上还披着花网。玛丽娅打了一把鲜红的阳伞，穿着一件粉红色衣裙，那镶花边的裙裾简直把坐在旁边的彼得罗的膝盖都遮住了。她帽子的飘带在胸前打了个大蝴蝶结，也是粉红色的。她那张庄重无邪、象块希腊大理石般的脸，再配上一对湛蓝的眼睛，在粉红颜色的映衬下，委实招人喜爱。车的前座，几乎放满了时装的盒子。蒙弗特戴了顶巴拿马大草帽，穿着一条粗布裤，缩在座位的一角，手里抱着女儿的外套，腿间夹着一把阳伞。他们默默地驶过去，没朝凉台上看。马车轻轻地摇晃着，缓缓地在那条空气清新的林荫道上驶着，树枝擦着玛丽娅的阳伞而过。谢格拉把他的咖啡杯举到嘴边，睁大眼睛，喃喃地说：

“好家伙，真是漂亮！”

阿丰苏没搭话，他低着头看着那把鲜红的伞，此时那伞正歪到彼得罗头上，几乎把他全遮住了，好象把他裹了起来——当马车在稀疏的绿树荫下驶过时，那把伞就象盖在车上的一摊血，在漫延，在扩大。

秋天过去，寒冬来临。一天上午，彼得罗来到书房，他父亲正在壁炉旁看书。领受完父亲的祝福，他膘了一眼一张摊开的报纸，突然猛地转过身来，说：

“爸爸，”他说，尽量把话说得明确而且口气坚定。“请求您同意我跟一位叫玛丽娅·蒙弗特的女子结婚。”

阿丰苏把打开的书放到膝盖上，严肃而缓慢地说：

“你过去从没有和我谈过这件事……我听说她是个杀人犯和黑奴贩子的女儿，就是她也被人称为‘女黑奴贩子’……”

“爸爸！……”

阿丰苏站起身来，严厉而无情地站到儿子面前，象尊家庭荣誉的偶像。

“你还要对我说什么？你都使我脸红。”

彼得罗此时脸色比他手里拿的手帕还要白；他全身颤抖起来，几乎是哭泣着喊道：

“好吧，爸爸，您看吧，我一定跟她结婚！”

他用劲把门一摔，走出了书房。到了走廊上，他大声喊着马夫，为了使父亲听见，吩咐马夫把箱子送到“欧洲饭店”。

两天后，威拉萨来到本菲卡，眼角挂着泪花，说那孩子今天早晨结婚了——据蒙弗特的管事谢尔久说，他要和新娘动身去意大利。

阿丰苏·达·马亚这时正在炉旁餐桌上吃午饭，桌子中央一只日本花瓶里插着一束鲜花，炉内木柴的烈焰吹拂着花朵。在彼得罗那份刀叉旁，放着一期《花环》，这是他经常收到的一份诗刊……阿丰苏严肃不语，默默地听着管家讲，一边慢慢地打开餐巾。

“你吃过午饭了吗，威拉萨？”

总管看到他这么冷静很是惊讶，就结结巴巴地说：

“吃……吃过了，老爷。”

这时，阿丰苏指着彼得罗那副刀叉，对仆人说：

“德赛拉，可以把这副刀叉撤下了。今后桌上只摆一副就行了……坐下，威拉萨，坐下。”

刚来这个家不久的德赛拉毫无所谓地收走了少爷的餐具。威拉萨坐下来。周围的一切如往常在本菲卡庄园吃午饭时一样：井井有条，平平静静。仆人在软软的地毯上走来走去，没一点声响；火焰噼噼啪啪地歌唱着，就象金子打在闪亮的银盘上发出的响声。户外，湛蓝的天空中，严冬的太阳照射到盖着干枯树枝的白霜上面，闪着耀眼的光芒。窗前，有只彼得罗训养出来的鸚鵡，非常讨人喜欢地在唧唧咕咕轻声咒骂着卡布拉尔们。

最后，阿丰苏站了起来，漫不经心地看了看院子，看了看园里的孔雀。然后，在走出餐厅时，他抓住了威拉萨的胳膊，重重地倚在他身上，似乎他意识到这是进入老年后的第一次颤抖。孤独之中，他感到威拉萨是个可靠的朋友。他们默默地朝走廊走去。到了书房，阿丰苏坐在窗户附近的沙发上，慢慢地装上烟斗。威拉萨则低着头，沿着一排排高高的书架，蹑着脚来回地走着，好象房里有位病人似的。一群麻雀在凉台前的一棵大树上喊喊喳喳了一阵。接着，是一片沉寂；阿丰苏·达·马亚说：“喂，威拉萨，萨旦尼亚真的被撵出了王宫？”

另一位毫无表情，呆呆地答道：

“是真的，老爷。是真的……”

就这样，再也没提起彼得罗·达·马亚。

二

彼得罗和玛丽娅享受着小说中描写的那种幸福。他们从意大利北部往南，漫游了一个又一个城市；沿着那条神圣的大路，从开满鲜花、麦田金黄的伦巴第平原到了罗曼莎民歌之乡、那座蓝天下的白色城市那不勒斯。他们原打算在那里过冬：那里气候温暖，大海平静，给新婚懒散而甜蜜的生活更增添了柔和的情调……可是，到罗马以后，一天玛丽娅却想去巴黎。她对整天坐在马车里摇摇晃晃的旅行，看到的都是拉撒路们，吞吃的是一条条的通心粉，感到厌倦了。要是能在香榭丽舍大街找个舒适的房舍住下，在那儿过个恩爱美妙的冬天该有多好！现在路易·拿破仑亲王当政，巴黎也安定了……此外，古老意大利的历史遗迹已经使她厌烦：没完没了的大理石雕像，比比皆是圣母玛丽娅像，开始使她那可怜的脑瓜发晕了（她常常懒洋洋地搂着彼得罗的脖子这么说）！她想在巴黎大街的喧闹声中，在瓦斯路灯的照耀下，逛逛一两家著名的时装店……再说，她害怕意大利，那里整个

指当时王室的大臣们。

罗曼莎民歌，意大利一种叙事体民歌。

《圣经》里面的一个乞丐。

路易·拿破仑（1808—1873），路易·波拿巴之子，1852—1870年为法国皇帝，普法战争中战败，后死于英国。

社会都在耍阴谋。

他们到法国去了。

可是巴黎的动乱犹存，沿街似乎还可以闻到火药的气味，每张脸上仍然带着战斗的激情，这些到后来又使玛丽娅扫兴。夜间，她常被《马赛曲》吵醒；看到的警察也是怒气冲冲；哪里都没有欢乐；那些可爱而胆怯的公爵夫人们还不敢到布洛涅森林去，因为害怕贪得无厌的猫头鹰——工人！即使如此，他们还是在巴黎呆到了春天，住在一处她早就向往的安乐窝里，室内是一色的蓝天鹅绒，大门朝着香榭丽舍大街。

不久，巴黎又开始谈论革命，谈论政变了。玛丽娅竟荒唐地喜欢起机动警备队的新制服来，这使彼得罗很是不安。她怀孕了，这时，他急切地希望她离开战事不息但又迷人的巴黎，让她隐避在沐浴着阳光的宁静的里斯本。

不过，动身前，他给父亲写了封信。

这是她的建议，简直是一种坚决的要求。阿丰苏·达·马亚当初拒绝他们结合，曾使她绝望。她并不为马亚一家的破裂担忧，但是这位保守贵族侮辱性的“不”字十分明确地、十分粗野地对她可疑的身世下了断语！她恨那个老头子，因此她匆忙同彼得罗结了婚，以战胜者的姿态动身去了意大利，好象向这个保守的老人表明，在她那双裸露的臂膀前，什么血统，什么中古时的祖先、家族的荣誉，都变得一文不值……现在，她要回里斯本了，在那儿举行晚会，进行社交，因此妥协是当务之急。那位隐居在本菲卡大院的父亲昔日冷酷的傲慢，经常使她想起满载黑人的双桅帆船“新林达号”，甚至就在她对着镜穿丝绸衣服的当儿也会想起……她想挽着这位衣着讲究、留着国王那样胡子的高贵的公公的胳膊，在里斯本亮亮相。

“告诉他，我已经喜欢他了，”她伏身在写字台上，抚摸着彼得罗的头发，低声地说。“告诉他，如果生个男孩，我一定取他的名字……给他好好写封信，嗯！”

彼得罗给父亲写的信很亲切，很动听。这个可怜的小伙子是爱父亲的。他激动地告诉父亲，他将会有个男孩，父子间的不睦会在那个小家伙的摇篮边结束，因为即将出世的小马亚将是家中的长孙，马亚姓氏的继承人……他还告诉父亲，他放纵的热恋是何等的幸福。他列举了玛丽娅善良、可爱、有教养等等的许多美德。信整整写了两页纸。彼得罗发誓，一到里斯本，在一个小时之内，他就会跪倒在父亲的面前……

果然，一下火车，他就乘马车到了本菲卡大院。然而，两天前他父亲却已动身去圣奥拉维亚庄园了。这很使他失望，深深地刺痛了他的心。

于是，父子之间的鸿沟加深了。当一个小女孩落生时，彼得罗没有向父亲报信——他痛苦地告诉威拉萨，“我已经没有父亲了”！那小娃娃长得很漂亮，胖乎乎，金黄色的头发，脸蛋红润，还有一双马亚家的炯炯有神的黑眼睛。与彼得罗的愿望相反，玛丽娅不愿给这孩子喂自己的奶，但她又爱得她发狂。她有时整天整天地跪在摇篮边，呆呆地望着她，用戴满宝石的手抚摸着孩子细嫩的皮肉，亲吻她的小脚丫、大腿窝，兴奋地对她说着亲昵的话，给她擦蜜涂粉，穿戴绣花的衣帽。

对女儿这种狂热的爱，更加痛苦地激起了玛丽娅对阿丰苏·达·马亚的恼怒。她认为自己遭到了侮辱，她生下的小天使也受到了伤害。她把那个老

头子大骂一通，说他是“老白痴”，“恶魔”……

有一大彼得罗听见了，人为恼火。她也怒气冲冲地回敬了他。看到她那涨红的脸蛋，那双充满愤怒的泪水汪汪的蓝眼睛，他只好轻声地说。

“他是我的父亲，玛丽娅……”

父亲！他却在全里斯本面前把她当做一个姘头看待！他也许是个贵族，但他干的却是恶棍的行径，是个“老白痴”，“恶魔”，如此而已！……

她猛然抱起孩子，紧紧贴在胸前，哭哭啼啼地叨念着：

“没人疼爱咱们俩，我的安琪儿！没人疼你！只有你妈妈疼爱你！他们把你看成个私生子！”

小娃娃在妈妈怀里抓闹着，哭叫了起来。彼得罗赶忙跑过去，搂住母女俩，他屈从了，一副可怜相。最后又是以长时间的拥抱、亲吻，结束了这一幕。

他事后从心底里承认，她的恼怒是有道理的，因为她看到自己的小天使遭到了蔑视。再说，彼得罗那些开始常到亚罗友斯来的朋友们：阿连卡、堂若昂·达·库尼亚，也讥笑起来那位守旧顽固的父亲来，说老人气得搬到乡间去，仅仅是因为儿媳的祖先中没人牺牲在阿朱巴罗塔战场！再说，全里斯本从哪儿还能找到一个如此美貌、可爱、收入又多的女人呢？真见鬼了，世界变了，十六世纪引以为荣的东西早已过时了！

甚至有一次，连威拉萨都动了心。当彼得罗带着他到那张带花边的摇篮边看望那个熟睡的小女孩时，他脸上挂着泪珠，用手贴在胸前说：“阿丰苏·达·马亚先生太固执了！”

“是啊，损失的是他！不想看看这么美丽的天使！”玛丽娅说，一边在镜子前摆弄着头发上的鲜花，那姿势真优美动人。“他不来，这儿也没人想念他……”

确实没人想念他。这年十月，小女孩一周岁时，亚罗友斯这幢房子里举行了盛大的舞会。彼得罗一家现在把这幢房子完全占用了，并且布置得富丽堂皇。从前那些憎恶“女黑奴贩子”的太太们，用扇子遮着脸的堂娜玛丽娅·加玛，这天都来了，个个袒胸露臂，和蔼可亲，她们和玛丽娅亲吻，叫她“亲爱的”。她们对于装饰在价值四十万雷亚尔的一面面镜子上的茶花称赞不已，同时，她们也十分爱吃那天的冰淇淋。

一种灯红酒绿的欢乐生活开始了。按这家的密友、夫人的献媚者阿连卡的说法，“这可真有拜伦的诗句中所描写的那种纵酒狂欢的味儿。”说那些是里斯本最欢乐的晚会，确实不假：凌晨一点半喝香槟吃夜宵；大本钱的狂赌通宵达旦；还有自编自演的历史剧，在剧中，玛丽娅穿上海伦式古典服装或朱迪思那淡雅的东方丧服，显得格外美丽。如果在更亲密的友人的聚会上，她就会过来同男士们一起抽支香烟。台球室里常常会传出阵阵掌声，那是人们在看她打堂若昂·达·库尼亚式的法国台球，那是当时的一大时髦

指1385年8月，葡萄牙人在阿朱巴罗塔和西班牙人进行的一次战斗，当时葡萄牙人以少胜多，战败了西班牙人。

雷亚尔，葡萄牙古货币单位。

海伦，宙斯和勒达的女儿，墨涅拉俄斯之妻，以美艳著名，后被拐引起特洛例的战争。

朱迪思，是《旧约》经外书中一个犹太寡妇：她杀死了巴比伦王尼布加尼撒的大将荷罗芬内斯，挽救了本城百姓。

娱乐。

在这样一片弥漫着文艺复兴时代的浪漫色彩的欢乐气氛中，人们总看到老蒙弗特，戴着一条宽大的白围领，沉默不语地缩着身子，背着双手，在房子的角落里转来转去，躲到窗户凹进去的地方，只有在救起一只要摔倒的烛台时才露面——他那双凹陷的老花眼一刻也不离开女儿。

玛丽娅从来没这么漂亮过。坐月子以后，她更加容光焕发；她的容貌确实出众，她那象金发的朱诺一样光辉照人的身躯，那发辫上门光的宝石，那裸露着的象牙般乳白色的脖颈，以及那身沙沙作响的丝绸衣裙，都给亚罗友斯大厦高大豪华的大厅增添了光彩。为模仿文艺复兴时代的女士们，她选了一朵浓郁而艳丽的郁金香作为自己的象征。

人们都在称赞她的豪华富有，赞美她那洁白的套裙和价钱昂贵的花边……她有能力这样做！她的丈夫很有钱，但她毫无顾忌的挥霍，会使丈夫和她的父亲蒙弗特破产！

彼得罗所有的朋友自然都很喜欢她。到处自誉为“骑士兼诗人”的阿连卡，是亚罗友斯大厦的常客。他在这里有常备的餐具，房内厅间常回响着他奔放的诗句，在这里的沙发上也常能见到他那忧郁而虚弱的身影。他要献给玛丽娅一首诗，（最妙的是，当他念到玛丽娅这个名字时，他的声调软弱无力，还带点哭音，眼神恍惚而忧伤。）那是他反复再三地宣布，人们也期待已久的诗《西番莲》！这首诗的片断常为人们所引诵，因为它是按时代趣味写出，便于吟诵：

那一晚，我在金壁辉煌的大厅把你见，
你如醉似狂，去而复来，拖着金发长辫……

阿连卡的感情是纯洁无邪的，但是，在这家的亲朋好友中，当然不止一人，却已经在悄悄地流传着他午后三点在玛丽娅的闺房，在那一瓶瓶郁金香之间对她的一段表白；而她的女友们，包括那些爱饶舌的长舌妇都在说，她的感情从未超越从窗口投去的一枝玫瑰，或是从扇子后面温柔而稍长时间地瞟他一眼。然而，彼得罗已经开始熬过一些不愉快的时光了，这倒并非嫉妒，而是有时他会突然对那种豪华的生活，那些热闹的聚会感到厌烦，产生了一种强烈的愿望，要把大厅里所有的男人，那些围着袒胸露臂的玛丽娅转来转去的朋友们，统统赶出去。

于是，他躲在一个角落里，拚命地抽雪茄，在他的脑海里全是些难以名状的痛苦……

玛丽娅善于从丈夫的脸上窥测出“阴云”，如她常说的。她向他跑去，使劲地抓着他的双手，胸有成竹地说：

“怎么啦，亲爱的？生气啦！”

“不，没生气……”

“那，你看着我……”

她用那高耸的胸脯贴向他的胸口；她的双手亲切而缓慢地抚摸着他的胳膊，从手腕摸到肩膀；然后，那美丽的眸子与双唇一齐向他仰起。彼得罗回报了她一个长吻，得到了安慰，完全满足了。

在这期间，阿丰苏·达·马亚没离开过圣奥拉维亚庄园的树荫，他隐居在那儿，就象是被埋葬在坟墓中一样。在亚罗友斯大厦没人提起他，这位

“老白痴”仍然十分固执。只有彼得罗有时候问问威拉萨“爸爸好吧”。而总管的消息往往使玛丽娅大为恼火：爸爸好得很，他现在雇了一名手艺高超的法国厨师，圣奥拉维亚庄园常是宾客满座，有谢格拉、安德勒·达·埃夏、堂蒂奥古·科丁纽……

“那个大胡子恶魔在自得其乐，”他会这样憎恶地对自己的父亲说。

这位老黑奴贩子听说阿丰苏在圣奥拉维亚过得很愉快，就高兴得搓搓双手，因为每每想到这位如此严厉、一生如此纯洁的贵族如果出现在亚罗友斯大厦，出现在他的面前，他就颤抖不安了。

但是在玛丽娅生下了另一个孩子，一个男孩之后，亚罗友斯大厦的宁静又使那位被遗忘在凄凉的杜罗河畔的父亲的形象重又清清楚楚地涌上彼得罗的心头。彼得罗趁着玛丽娅在虚弱的恢复期间，战战兢兢地同她谈起与老人和解的想法。玛丽娅想了片刻之后，给了他一个十分满意的回答：

“我想，老人若是在这儿，我会高兴的……”

这意想不到的默许使彼得罗喜出望外，他想马上去圣奥拉维亚。但是，她有个更好的主意：按威拉萨的说法，阿丰苏不久就要到本菲卡大院来居住，那样，她就要穿上一身黑色衣服，抱着小儿子，出其不意地跪倒在他面前，请他为小孩子祝福！好主意！确实是个好主意。彼得罗从这里看到了一个母性的崇高灵感和妙想……

为了一开始就能赢得父亲的心，彼得罗想给小儿子取名阿丰苏，但玛丽娅不同意。她当时正在看一本小说，主人公是斯图亚特王朝最后的一名浪漫王子，名叫查理·爱德华。玛丽娅很喜欢他，喜欢他的冒险经历，也同情他的不幸，因而她想给儿子取名叫……卡洛斯·爱杜亚笃·达·马亚！在她看来，这个名字包含了所有的爱情和英雄业绩。

孩子的洗礼不得不推迟，因为玛丽娅患了咽喉炎，但不严重，两周后，彼得罗可以去阿尔马达附近的多基拉庄园打猎了。他要去两天。彼得罗此行完全是为了应酬一位意大利人。那位英俊青年不久前才来到里斯本，经英国公使馆秘书的介绍，彼得罗与他相识，而且很喜欢他。据说，他是索利亚亲王的侄子，从那不勒斯逃出来的，在那儿因为曾谋划推翻波旁家族，被判了死刑。阿连卡和堂若昂·科丁纽也同去打猎，在黎明时出发。

那天下午，玛丽娅伶仃一人正在房间里吃晚饭，听到马车来到门口，然后台阶上响起一阵急促而杂乱的脚步声，紧接着彼得罗出现在她面前。他脸色苍白，浑身颤抖：

“玛丽娅，太不幸了！”

“我的上帝！”

“我打伤了那个小伙子，打伤了那个那不勒斯人！……”

“什么？”

一场飞来横祸！……他在跳过一个土坑时，猎枪走了火，子弹钻到了那不勒斯人身上！在多基拉无法治疗，他们就立即返回里斯本。彼得罗自然不同意让受伤者回旅馆去，于是把他带到了亚罗友斯，安置他在楼上那间绿色的房间里住下，并且去请一位医生、两名护士来昼夜陪伴；彼得罗自己也要

斯图亚特王朝的统治始于1603年，英女王伊丽莎白逝世，因无直系继承人，女王远亲苏格兰国王詹姆士登上英国王位，是为斯图亚特王朝。

里斯本附近特茹河南岸城市。

到那儿去过夜……

“他怎么样？”

“真是英雄！……他笑着说没什么，可我看他那张脸象死人般苍白。真是了不起的小伙子！上帝啊，这事竟让我碰上了！那个时候阿连卡就在他附近……我宁可伤着他，他是至亲好友！伤了他没有关系。但是，偏偏是另一个人，是贵客……”

这时，一辆双轮马车驶进院子。

“大夫来了！”

彼得罗匆匆离去。

他不久就回来了，人镇静多了。对这样的轻伤，盖德士医生几乎觉得好笑，胳膊上划了一道口子，背上挨了几粒散弹。医生保证，两周以后就可以去多基拉打猎了。亲王都抽起雪茄来了。真是了不起的小伙子！看来，他同蒙弗特老爹也很亲热……

这一晚，玛丽娅彻夜难眠。就在她卧室上面的那位亲王，曾是个阴谋家，被判处了死刑，现在又受了伤，这一切都使她感到一种莫名的兴奋。

翌日清晨，彼得罗亲自去旅馆搬运那不勒斯人的行李。他刚出了门，玛丽娅就吩咐她的法国女仆——一位漂亮的阿尔勒姑娘，到楼上替她看看亲王殿下情况怎样，稍带“看看什么长相”。那位阿尔勒姑娘回来时，两眼闪着光，并且手舞足蹈地告诉女主人说，她从来没见过如此英俊的男人！简直是一帧耶稣的画像！那脖颈几乎象大理石一样洁白！人还很苍白。他请转达他对马亚夫人关照的衷心感谢。那会儿，他正倚着枕头在看报纸……

此后，玛丽娅看来不再关心这位受伤的人了。彼得罗却时常对她谈起他，并为这位谋反的亲王的动人经历所激励，简直同他一样憎恨起波旁王族们来了。共同的爱好也使他感到高兴，他们都酷爱打猎，喜欢骑马，喜欢玩枪。现在，每天清晨，彼得罗就穿上晨衣，叼着烟斗到亲王的房间里去，在那里亲亲热热地呆上几个小时，一起喝格罗格热酒——这是盖德大夫允许的。彼得罗还把他的朋友阿连卡和堂若昂·达·库尼亚带来。玛丽娅可以听到他们在上面高声谈笑，有时还能听见他们弹奏吉他。老蒙弗特对这位英雄赞赏不已，总是围着他的床转来转去。

那位阿尔勒女仆也总往上跑，一会儿送去几块镶花边的毛巾，一会儿送去一个谁也没向她要的糖罐，或是有时送去一个插满鲜花的花瓶，给那间小房间增添了几分光彩……后来，玛丽娅非常严肃地问彼得罗，除去所有的那些朋友、两名护士、两名用人、父亲和他彼得罗外，是否还需要她的女仆去殿下的房间伺候。

不需要。但是，对于认为那个阿尔勒女仆恋上了亲王的猜想，彼得罗感到太可笑了。不错，爱神对他是慷慨的，但是那不勒斯人感到她太惹人嫌了。他曾说过：“是个很漂亮的女人。”

玛丽娅美丽的脸蛋都气白了。她认为这一切都是恶作剧，粗野而且鲁莽！彼得罗把一个外国人带到亚罗友斯来真是发了疯，这是个逃犯，是个冒险家！再说，在楼上又是喝格罗格热酒，又是弹吉他，根本不忌讳她很虚

阿尔勒，法国东南部城市，位于罗纳河畔。

英国人的一种饮料，用酒和热水混合配制。

原文为法文。

弱，正在恢复期，需要安静。这些真使她恼火！一旦殿下垫上靠垫可以乘坐马车了，她就要他滚蛋，住到旅馆里去……

“你在说什么呀，上帝！你在说些什么！……”彼得罗说。

“就这么办。”

很显然，玛丽娅对女仆也严厉地训斥过，因为这天下午彼得罗看见她在走廊上哭泣，用围裙擦着那双发红的眼睛。

几天后，那不勒斯人已经痊愈，要返回旅馆了。他没见到玛丽娅，但是为了感谢她的款待，差人送来一束十分美丽的鲜花，并且礼貌周全，真犹如文艺复兴时代多才多艺的王子，在鲜花之中夹了一首意大利文写的十四行诗，词句之华丽就象那送上的鲜花一般。他把她比作叙利亚的贵族夫人，用她壶里的滴滴清水拯救了一位在炎热道路上受伤的阿拉伯骑士。他把她比作但丁歌颂的贝娅特丽齐。

人们从上述他的所做所为，看到了一种不可多得的显贵气派，就象阿连卡所说，这是拜伦的风度。

一周以后，在为卡洛斯·爱杜亚笃·达·马亚的受洗命名晚会上，那不勒斯人出席了，并博得了所有人的倾慕。他是个阿波罗式的美男子，白净得象块无瑕的大理石，卷曲的短髭，女人般的波浪形褐色长发在金色的灯光下闪亮，头路在正中，梳成那位那撒勒人的发型，真如阿尔勒女仆说的，他有一副基督的英俊面孔。

他跟玛丽娅只跳了一次八人舞，确实他看上去有点儿沉默寡言而且傲慢，但是，他身上的一切——他的相貌，他的神秘莫测，甚至连他的名字丹格勒杜，都使人心荡神移。当他倚着门框，手持礼帽，脸上挂着忧郁的神情，显露出一个被判了死刑的人的那种引人注目的可爱相，柔和的目光惨淡无力地慢慢扫过大厅时，许多女人的心都激烈地跳了起来。为了从近处仔细看看他，阿尔文夏侯爵夫人请求彼得罗陪着她走过去，然后用她那长柄金框眼镜仔细端详了他一番，就象观看博物馆里的大理石雕塑一样。

“讨人喜欢！”她嚷道。“真是幅画像！……彼得罗，你们是朋友，是朋友，对吗？”

“我们俩是患难弟兄，夫人。”

晚会上，威拉萨告诉彼得罗，他父亲将于次日来本菲卡。晚会一结束，彼得罗就同玛丽娅商量“如何热烈地欢迎爸爸”。但是她不同意，并且提出了非常使人料想不到但却是理智的理由。她再三想过了。现在明白了爸爸固执的原因之一——近来她也总是称呼阿丰苏为爸爸——是他们在亚罗友斯大厦的那种非同寻常的生活……

“但是，亲爱的，”彼得罗说，“你听我说，咱们并没有过狂饮乱舞的生活……来的一些朋友中……”

对，是这样……但是，她确实下决心要使家中更宁静些，更象个家庭的样子，这样对娃娃们也更有好处。所以，她希望爸爸相信这种变化，这样和解会更容易些，这种和睦也会更持久。

“再过两三个月吧……等他了解到咱们生活得很平静的时候。你放心，我一定把他请来……如果等到我的父亲到比利牛斯山去做温泉浴了，那样也

贝娅特丽齐是但丁年轻时爱慕的一位女子，后成为他名著《神曲》和《新生》中的人物。指耶稣。

好。我那亲爱的可怜的父亲可是害怕你的父亲……亲爱的，你不认为这样更好些吗？”

“你真是天使，”彼得罗回答说，一面吻了吻她的双手。

玛丽娅的生活习惯看来是真的在变了。晚会停办了。她开始幽居家中，只与几个挚友聚在那蓝色的闺房内度过一个个的夜晚。她戒了烟，也不再打台球。她常常穿一身黑色的衣服，头上戴朵鲜花，坐在灯下用钩针编织。老加佐蒂到来的时候，大家正在研究古典音乐。阿连卡仿效着女主人，也变得严肃起来，背诵着克洛普施托克诗句的译文。大家谨慎地谈论着政治。玛丽娅真的新生了。

每天晚上，丹格勒杜都在这儿。他漫不经心而风度翩翩，有时画一朵花让她绣，或者用吉他弹奏几首那不勒斯民歌。在场的人都喜欢他，但最喜欢他的莫过于老蒙弗特。老蒙弗特有时接连数小时慈祥地望着亲王，接着，会突然站起身来，穿过大厅，躬着身子拍拍他，还闻一闻他，然后用他那海员的法文低声他说：

“好吗……唔？多么的好……我很高兴见到你……”

这种突然的爱慕感情在互相交流着，因为在这种时刻，玛丽娅总是朝她的爸爸送去迷人的微笑，或是走过去吻吻他的额头。

白天，她忙于一些正经事。她组织了一个有益于社会的慈善机构，叫做“慈善被服厂”，其宗旨是在冬季向一些缺衣少穿的家庭发放被褥冬衣。在亚罗友斯的客厅里，她手握铜铃，主持会议，起草章程。她常去探访穷人，也一次次地步行去教堂表示她的虔诚，这时她总是身着黑色服饰，脸上一块厚厚的面纱。

她那美丽的容貌如今总是罩上一片幽郁的愁云：这位女神升华为圣母了。此外，还常常能听到她莫名其妙地突然叹息。

与此同时，玛丽娅对女儿的感情逐渐加深。她两岁了，长得确实可爱。每天晚上，她总穿戴得象小公主一样华丽，到大厅里来转上一转，这时，丹格勒杜总是赞叹不已，欣喜若狂！他为她画了一幅碳笔素描像，一幅平笔画像，一幅水彩画像。他还常常跪下来亲亲她长得象小耶稣那样的红嫩的小手。现在玛丽娅不顾彼得罗的反对，总搂着她睡觉。

这年九月初，老蒙弗特动身去比利牛斯了。玛丽娅抱着老人的脖子大哭了一场，就好象他又动身横渡去非洲似的。

但是，到开晚饭的时候，她的心情已经好转，并且又高兴了起来。彼得罗又提起了与父亲和解的事，他认为这正是个好时机，去本菲卡大院彻底同固执的爸爸言归于好……

“还不是时候，”她想了想说，眼睛看着手中盛着法国波尔多葡萄酒的杯子。“你父亲是个神，我们还不配见他……等到冬天再说吧。”

二月份一个阴霾的下午，大雨滂沱。阿丰苏·达·马亚正在书房中看书，门猛地敞开了。他从书上抬眼一看，彼得罗站在了他的面前。他浑身污泥，衣衫不整，蓬乱的头发下那张苍白的脸上闪烁着一双发狂的眼睛。老人吓得站起身来，彼得罗一句话没说，就扑倒在父亲的怀里，没命地嚎陶大哭起来。

“彼得罗！我的孩子！出什么事了？”

也许玛丽娅死啦！一阵无情的喜悦掠过他的全身，因为想到他的儿子要永远摆脱掉蒙弗特父女，回到他的身边，还带来一双孙男孙女，他不会再孤寂了——儿孙们都是可爱的！他颤抖着，慈爱地把儿子扶起来，又重复了一句：

“安静点儿，儿子！怎么回事？”

彼得罗象个死人一样，一下子摔倒在沙发里，朝着父亲仰起那张极度痛苦而显得憔悴的脸，一个字一个字地咕哝着说：

“我离开了里斯本两天……今天早晨回来……玛丽娅带着小女儿跑了……她和一个男人，一个意大利人走了……我就来到了这儿！”

阿丰苏站在儿子面前，一声没吭，一动不动，象尊石像。血涌了上来，他那双柔和的面颊气得涨红了。刹那间，这桩丑事浮现在眼前，他看见整个城市都在幸灾乐祸；看到了怜悯的目光；看到了他的名声扫地。就是他这个儿子，竟蔑视他的权威，和那么个女人结合在一起，玷污了家族的血统，使全家都蒙受了侮辱。他就在这里，躺在那儿，不怒不吼，没有一个被背叛了的丈夫应有的野性！他跑来躺倒在一张沙发上，可怜地啜泣！这真使阿丰苏怒不可遏。他挺直了身子，怒气冲冲地在屋子里踱步，紧咬住嘴唇，以免那积聚在澎湃的胸膛里的怒火和辱骂迸发出来……但他是父亲，就在他近旁，他听到了那钻心的啜泣；他看见了那个他曾抱在怀里摇晃过的可怜而不幸的身躯在簌簌发抖。他在彼得罗身旁站住，用双手使劲地捧起他的头，在额上一次又一次地吻着，好象他还是个孩子，对他的所有的慈爱从此又恢复了。

“您当时说得对，爸爸，您说得对，”彼得罗流着泪，哽咽着说。

一阵沉默。外面，雨不住地敲打着屋子、庭院，哗哗地响个不停。一阵阵冬日的寒风摇曳着窗下的树木。

阿丰苏打破了沉寂。

“他们跑哪儿去了，彼得罗？你都知道些什么，儿子？你不能光哭啊……”

“我什么都不知道，”彼得罗吃力地说，“我就知道她跑了。我是星期一离开里斯本的，当天夜里她就拿了一只手提箱，她的首饰盒，带着她的新意大利女仆和小女孩乘马车离开了家。她对女管家和小男孩儿的保姆说是找我去了。她们都挺纳闷，可她们能说什么呢？……我回来的时候发现了这封信。”

那张信纸已经弄脏。早上以来，他一定读过好多遍了，并且气忿之中把它揉搓了。信上写道：

我要永远和丹格勒杜一道去了，永不复返。这是命中注定的。我把玛丽娅也带走了，因为我离不开她。

“那么小男孩儿呢？小男孩儿在哪儿？”阿丰苏叫道。

彼得罗象突然想了起来。

“他在里面和保姆在一起。我用马车把他带来了。”

老人立即跑进去。不一会儿，他手里抱着那个小男孩走了进来。孩子裹着一条带穗子的长长白围巾，戴着一顶镶花边的花檐帽。他胖胖乎乎，长着一双漆黑的眼睛和可爱、红润的玫瑰色脸蛋。他老在格格地笑，一晃他那小银摇铃，就格格地笑出声来。保姆悲伤地站在门口，眼睛盯住地毯，手里拿

着小包裹。

阿丰苏慢慢地坐到他的扶手椅里，把小孙子抱在怀中。他的双眼含着慈爱，好象已经忘了儿子的绝望和家庭的耻辱。现在他的全部心思都在怀里抱着这张流着口水的细嫩的小脸上。

“他叫什么名字？”

“卡洛斯·爱杜亚笃，”保姆悄没声地说。

“卡洛斯·爱杜亚笃，嗯？”

他把孩子端详了好半天，象是要找出自己家族的痕迹。然后，他用手握住了那双攥着小摇铃的小红手，非常郑重其事地对他说，就象这孩子听得懂似的：

“好好看着我，我是你爷爷。你可得爱你的爷爷！”

听到这么响亮的声音，那小东西果真睁大了那双可爱的眼睛，突然不笑了，一动不动，也不怕那花白胡子。接着，他就开始在爷爷的怀里蹬腿，把小手挣脱出来，用他的小摇铃使劲儿地打爷爷的头。

看到这副天真活泼相儿，老人满脸堆起了笑容。他把孩子在胸前紧紧地抱了好半天。然后，欣慰而激动地在娃娃脸上长时间地吻了一下：这是他做祖父的第一个吻。接着，又十分小心地把孩子递到保姆怀里：

“去吧，阿妈，去吧……吉特鲁德丝在给你收拾房间了。去看看需要些什么。”

他关上了门，回过来坐在儿子的身旁。儿子偎在沙发的一角，动也没动一下，眼睛一直死盯着地板。

“现在把心里话都倒出来，彼得罗。一切都告诉我。说来咱们已经有三年没见了，儿子……”

“三年多了，”彼得罗轻声说。他站起身来，朝院里望去，阴霾的细雨凄凄切切。然后他又扫了一眼书房，对着他的画像沉思了片刻，那是他十二岁时在罗马画的，穿了一身蓝色天鹅绒衣裤，手中拿着一朵玫瑰。他接着又痛苦地重复了一遍：

“您当时说得对，爸爸，您说得对。”

他一边长叹着踱来踱去，一边慢慢地开始讲起这三年的经历：在巴黎度过的冬天，在亚罗友斯的生活，那个意大利人在家里亲密无间的情景，打算与父亲和解的计划——最后讲到那封卑鄙的信，真是寡廉鲜耻，竟说是命中注定，还向他提起了另一个男人的名字！……起初，他本想狠狠地报复一下，拼命去追赶他们。但理智使他头脑冷静了下来。到头来，那样做不是十分可笑吗？这次的私奔一定是事前筹划好的，而他又不能为了寻找妻子把欧洲所有的旅馆都搜个遍……——去报警，把他们抓住？那也是无能的表现！况且这也阻止不了她在出逃的途中已经和另一个男人睡了觉……他所能做的只是蔑视。就当她是跟了他几年的漂亮的情妇，后来又跟另外的男人跑了。再见啦！给他留下了一个无娘的儿子，孩子担了个不光彩的名儿。有什么办法呢！他现在需要的是忘掉一切，踏上一个遥远的旅程，或许去美洲。他的父亲会看到，他再回来时将是心地平静，身体健康。

在谈这些理智的话时，他的声音渐渐镇定下来。这当儿，他一直慢慢地来回踱着步，手指间夹了支熄灭的雪茄。但他又突然狂笑了一声，在父亲的前面停住步，眼里闪出凶狠的光。

“我总想去看看美洲，现在是个好机会……真是个好机会，对吗？我甚

至可以加入当地的国籍——成为总统，或者完蛋……哈哈！”

“好，孩子，以后再考虑这些事吧。”老人岔开他的话，感到愕然。

这时走廊的尽头响起了晚饭铃声。

“您晚饭还是吃得很早吗？”彼得罗问道。他疲倦得慢慢地长叹一声，又加了一句，“我们以往总是七点吃晚饭……”

他催着父亲到餐桌去；他没有理由耽误一顿晚饭。而他自己则要上楼去，到他结婚前住的老房间里去呆一会儿……他的床还在那儿，对吗？不，他什么也不想吃……

“让德赛拉给我送一杯杜松子酒来……德赛拉还在这儿，是个好人！”

看到阿丰苏依然坐在那儿，他不耐烦地重复道：“去吃饭啊，爸爸，去吃饭吧，看在上帝的面子上！……”

父亲走了出去。他听到了楼上的脚步声和使劲开窗子的响声。阿丰苏向餐厅走去，那些肯定已经从保姆处得知了这一不幸消息的仆人们，来回走路时都踮着脚，那种沉闷的缓慢劲儿只有死了人的家里才有。阿丰苏独自坐在桌旁，但彼得罗的餐具又摆上了。日本花瓶里，冬天的玫瑰花瓣凋落了，那只老鸚鵡因为雨天发烦，在栖木上焦躁地跳来跳去。

阿丰苏喝了一勺汤，然后把椅子推到壁炉旁，坐在那儿，渐渐地被十二月凄凉的黄昏吞噬了，他眼睛盯着炉火，听着西南风摇曳窗子的声音，默默地想着所有这些乱哄哄地闯进他暮年平静生活中来的可怕的事情。但在他深深的悲痛之中，他意识到心灵的一角有一块小小的地方，那里有一种十分甜蜜、十分新颖的东西，带着复苏的新的生命力在搏动，就象在他身上的某个地方正在迸发一股甘甜的清泉，充满了未来的欢乐。当他想起了那便帽白色花边下面的那张玫瑰色的小脸蛋时，他笑了，脸上泛起了红晕……

这时，屋内已经灯火通明。阿丰苏不安地走到楼上儿子的房间。一切都沉浸在黑暗之中，潮湿、阴冷，好象雨都打了进来。老人一阵哆嗦。随着他的呼唤，彼得罗的声音从黑暗的窗前传了过来。窗户敞着，他坐在外面的阳台上，淹没在风雨交加的黑夜中，树枝飒飒作响，他的脸迎着寒风、雨水和气候恶劣的整个严冬。

“你在这儿哪，我的孩子！”阿丰苏叫道。“仆人们该收拾房间了，你到下面呆会儿……你全湿透了，彼得罗。”

老人摸了摸他的膝盖和冰冷的手。彼得罗猛然站起来，不耐烦地挣脱了父亲的爱抚。

“噢，他们想收拾房间啊？这空气使我挺舒服，真使我舒服极了。”

德赛拉拿来了灯，后面跟着彼得罗的仆人，他那时才从亚罗友斯来，带着一个油布裹着的大旅行袋。皮箱都留在楼下了，马夫也在下面，因为主人都不在家了……

“好啦！好啦！”阿丰苏打断了他的话，“威拉萨先生明天到那儿去，他会告诉你们怎么办。”

仆人踮着脚走过去，把旅行袋放到五斗橱的大理石面上，上面还放着彼得罗用过的一些化妆品瓶子。桌上的蜡烛照亮了那张凄凉的单人床，床上放着对折的垫褥。

吉特鲁德丝怀里抱着床单匆匆走进来。德赛拉把枕垫用力打了打。亚罗友斯来的仆人把帽子脱在一个角落后也过来帮忙；他总是踮着脚走路。这当儿，彼得罗象个梦游者一样，又走回到阳台，光着头去淋雨。庭院里越来越

浓重的夜色，伴随着波涛汹涌的大海的咆哮，把他吸引住了。于是，阿丰苏几乎是非常粗鲁地拽了拽他的胳膊。

“彼得罗！让他们收拾房间！到楼下呆一会儿！”

他机械地跟着父亲向书房走去，嘴里叼着一根熄灭了的雪茄，这支烟他打从下午起就拿在手里了。他在离灯远远的地方坐在沙发的一角，一声不吭，麻木不仁地呆在那儿。好长时间只有老人在书架间踱来踱去的缓慢的脚步声打破了沉睡着的书房的寂静。炉中的一块炭火慢慢地熄灭了，夜似乎变得更加阴冷。突然，雨点猛烈地敲打着玻璃，这是一阵狂风带来的暴雨，雨水长时间地从房顶上哗哗落下。接着，又是一阵阴森可怕的沉寂，远方的风刷刷地在树丛中窜来窜去。寂静中，滴滴落水声好似轻声的哭泣。跟着，一阵狂风更加凶猛地刮来，吹得整幢房子的门窗呼呼乱响，然后，又旋转着，凄厉地嚎叫着离去了。

“这真象英国的夜晚，”阿丰苏说，一面弯下身子拨了拨炭火。

但是彼得罗一听这话就猛地站起身来，他一定是想到了玛丽娅远在一间他人的房间内的一张污秽的床上，偎缩在另一个男人的怀抱里，于是感到一阵剧痛。他用双手把头抱了一会儿，然后步履蹒跚地走到父亲面前，但是用非常镇定的声音说：

“我实在太累了，爸爸。我去睡了。晚安……明天咱们再详谈。”

他吻了吻父亲的手，慢慢地走了出去。

阿丰苏仍然留在书房里，手里拿着一本书发呆。他在听着楼上的动静。但四处却寂静无声。

时钟敲了十点。安歇之前他又走到保姆住的那间房间。吉特鲁德丝，亚罗友斯来的仆人和德赛拉都站在蜡烛前屏风影子里的衣橱旁，悄悄耳语。一听到他的脚步声，他们就都贴着脚躲开了；保姆继续不吭声地收拾大衣橱。那张大床上，那个孩子象疲倦了的小耶稣，睡着了，手里还攥着摇铃。阿丰苏没敢亲亲他，怕自己扎人的胡子把他弄醒，但摸了摸他睡衣的花边，塞了塞靠墙那边的被单，拉了拉帐幔。阿丰苏心情激动，感到在孩子睡觉的这个卧室的暗处，他的一切痛苦都得到了抚慰。

“还需要什么吗，阿妈？”他压低了声音问道。

“没有了，老爷。”

就这样，他不出一点儿声响地朝彼得罗的房间走去。那里门半开着，透出一缕灯光，儿子正在两支蜡烛下写东西，那只旅行袋在旁边敞着。看到父亲，他似乎吃了一惊，他仰起了苍白憔悴的脸，两个黑眼圈使他的眼睛显得更晶莹，更冷酷了。

“我在写东西，”他说。

他搓搓手，好象屋子里的寒气冻着他了。他又加上一句：

“明天一早，让威拉萨到亚罗友斯去一趟……仆人们在那儿，我的两匹马在那儿，反正有好多事要安排。我正给他写呢。他的房子是三十二号，对吗？德赛拉一定知道……晚安，爸爸，晚安。”

回到书房旁边的卧室，阿丰苏感到一阵压抑，安不下心来，不时地从枕头上抬起头来听听。这时，房子里一片寂静，风也平息了，只是楼上响着他儿子缓慢、不停的脚步声。

天已破晓。阿丰苏刚要打盹儿，突然房子里一声枪响。他光着身子，惊呼着，猛地跳下床。一个仆人拿着灯也匆匆走来。从彼得罗那仍然半敞着的

房门里，飘出一股火药味儿。阿丰苏看到儿子倒在床脚，死了；他手里攥着手枪趴在血泊中，血浸透了地毯。

在那两支闪烁着惨淡火苗的残烛间，他留下了一封封好的信，信封上有力地写着这么几个字：“致爸爸”。

没过几天，本菲卡的这幢房子就大门紧闭了。阿丰苏·达·马亚和他的孙子以及所有的仆人都离开了这儿，到圣奥拉维亚庄园去了。

二月份，威拉萨护送彼得罗的遗体到了那儿——因为要安葬在马亚家的墓地。当他看到他曾度过了许许多多欢乐圣诞节的住处时，他的眼泪止不住地流了下来。族徽上罩着黑呢子，而那块盖棺柩的黑布象是把它全都的幽郁都罩到了那座无言的房子的正门，罩到了那点缀着院子的栗子树上。院内，身穿重孝的仆人们细声细气他说着话。花瓶内没有一枝花。圣奥拉维亚独特的迷人之处——池塘和喷泉哗哗流水的娓娓歌唱，现在却象挽歌的悲伤旋律。威拉萨在书房里找到了阿丰苏。书房紧闭的百叶窗挡住了冬日明亮的阳光：他正歪靠在一张扶手椅里，那张脸在长长的白发下好象凹了进去，瘦削的手疲倦地放在膝盖上。

总管返回到里斯本时说，那老人怕是活不过今年了。

三

但是这一年过去了。又是几年过去了。

四月的一个早晨，在复活节前夕，威拉萨重又来到了圣奥拉维亚。

没人想到他会这么早来，由于这是个多雨春季的第一个晴天，主人们都出来在庭院里散步。有时还和威拉萨通通信的大管事德赛拉，头发已经开始花白，此刻他看到了总管格外高兴，随即把他引进了餐厅。老仆人吉特鲁德丝喜出望外，不顾一叠餐巾掉到地上，跳起来搂住了总管的脖子。

三扇镶着玻璃的门朝阳台开着，沐浴在阳光下的阳台四周的大理石栏杆上，爬满了青藤。威拉萨走近通向花园的台阶，他几乎认不出那个须发雪白的老人就是阿丰苏·达·马亚。阿丰苏那么壮实，满面红光，正手拉着孙子顺着石榴树成行的大路朝前走。

卡洛斯看到阳台上有个戴了顶高帽子，裹着一条暖和的大围巾的陌生人，就跑向前去，好奇地盯着他看。慈祥的威拉萨扔掉了雨伞，用双手搂住了孩子，在他的头发上、脸上吻了个遍，一边喃喃地说：

“哟，我的小少爷，我亲爱的小少爷！长得多么好看啊，都这么大了……”

“好啊，威拉萨，嗯，你来怎么也不事先给个信儿？”阿丰苏嚷道，张着双臂走过来。“我们还以为你得下星期来呢，老伙计！”

两位老人拥抱了；很快地那两双明亮而湿润的眼睛相对凝视了片刻，然后又再一次激动地拥抱起来。

文雅而秀气的卡洛斯十分严肃地站在一旁，一双手插在白色法兰绒的裤兜里，漂亮油黑的鬃发上歪戴着一顶同样料子的小帽，还在盯住威拉萨看。威拉萨的嘴唇颤抖着，脱掉了手套，擦了擦眼镜后面的双眼。

“没人到下面河边去接你，连个仆人都没去！”阿丰苏说。“可你还是来了，这是主要的。你看上去真健壮，威拉萨！”

“您也一样，老爷！”管家忍住了哽咽，结结巴巴他说。“连道皱纹都

没有！真是鹤发童颜，我简直都认不出您了！我还记得上一次看到您那会儿……瞧这孩子！多可爱的孩子！……”

他刚要再亲亲热热地抱抱卡洛斯，那孩子却狂喜地笑着跑开了。他从阳台往上一蹿，就吊在树间的秋千上。他在上面有节奏地晃荡着，显得那么结实可爱，还一边叫道：

“你是威拉萨！”

威拉萨胳膊下夹着伞，着了迷似地望着卡洛斯。

“他真是个可爱的孩子！真讨人喜欢！长得真象他爸爸。一样的眼睛，马亚家的眼睛，一头鬃发……但是他会更富有男子气！”

“他挺健壮，”老人笑眯眯他说，一边捋着胡子。“曼努埃尔怎么样，你那儿子？什么时候成亲？进里面来，威拉萨，可得好好谈谈……”

他们进了餐厅，瓷砖壁炉里的火焰在四月柔和明媚的阳光里闪动着，檀香木餐具架上的瓷器和银器闪闪发光，金丝雀高兴得拼命地啾叫着。

呆在一旁观看的吉特鲁德丝，双臂交叉着放在白围裙下，无拘无束地走了过来。

“是啊，老爷，这可真是件让人高兴的事儿，看到这个忘恩负义的家伙又回到了圣奥拉维亚！”

她那张长了些白汗毛的圆圆白脸膛，象一轮西下的月亮；带着一种明显高兴的表情，她又接着加了一句：

“哎呀，威拉萨先生，现在事情可变化啦！连金丝雀都唱歌儿了！要是我能唱的话，我准也唱了……”

说着说着她就走了出去，她是突然动了感情，真想好好哭一场。

德赛拉等候着，咧开那高高衣领间的嘴巴神气而无声地笑着。

“我想，已经把那个蓝色的房间给威拉萨先生准备好了吧？”阿丰苏问道。“子爵夫人现在住了你原来的房间……”

威拉萨赶忙询问了子爵夫人的情况。她也是鲁纳家族的人，是阿丰苏妻子的表姐妹，就在卡明尼亚城的诗人们赞美她的时候，她嫁给了一个加里西亚的小贵族乌里古·德·拉·西埃拉子爵，那是个色鬼，蛮汉，动不动就揍她。后来她守了寡，家境中落，阿丰苏就收留了她，尽一份亲戚的情谊，当然也为了圣奥拉维亚能有个女人。

“她最近不怎么太好。”阿丰苏看了看表，中断了这一席互道的寒暄。

“威拉萨，快准备去，一会儿就该吃饭了。”

总管也吃惊地看了看表，然后又望了望已经摆好的餐桌，上面放了六副刀叉，一篮鲜花和几瓶波尔图酒。

“怎么，您现在上午吃正餐了，老爷？我还以为这是吃午饭呢。”

“我说给你听吧——卡洛斯需要有个严格的制度。一清早，他就到园子里去；他七点吃早饭，一点吃正餐。我呢，要看着这孩子的一举一动……”

“阿丰苏·达·马亚老爷，”威拉萨吃惊他说。“您这个年纪还改变生活习惯！当个爷爷可真不易啊！”

“别说傻话了！不是这么回事。因为这对我也有好处。真的，对我也有好处！准备去吧，威拉萨，准备去，卡洛斯可不愿意等。说不定修道院院长也会来。”

“是古斯多蒂欧吗？太妙了！好，先向您告退啦……”

很想同老总管说几句话的管事德赛拉，只是在走廊上才遇见了威拉萨。他把总管的伞和大氅接了过去，问道：

“请坦率地告诉我，威拉萨先生，您觉得我们在这个庄园怎么样？”

“我真高兴，德赛拉，高兴极了。人们到圣奥拉维亚庄园来是个乐趣。”

他亲切地把手放到这个老仆人的肩膀上，眨了眨那双还带着泪花的眼睛。

“这儿的一切都围着这孩子转。这使老主人又有了生机！”

德赛拉谦恭地微笑着。这孩子确实是这个家庭的欢乐。

“喂，谁在那儿拉提琴呢？”威拉萨喊道，他听到楼上有人轻轻地调提琴的音，于是就在楼梯脚下停了步。

“是布朗先生，那个英国人，是小少爷的教师。很有才华。听他拉琴是个享受。有时候，夜晚他在客厅拉琴，那个法官先生用手风琴给他伴奏……这是您的屋子，威拉萨先生。”

“非常漂亮，说实在话！”

从两面窗子进来的阳光把油漆过的家具照得光彩夺目。地上铺着一张带小蓝花的灰褐色地毯，印花布的窗帘也是浅底印着同样蓝色的花瓣。所有这一切清新的乡间舒适气氛，使慈善的威拉萨感到欣喜。

他立刻走过去用手指捏了捏那印花布，摸了摸五斗橱上的大理石，又试试椅子结实不结实。这些都是从波尔图买来的家具喽？是啊，雅致得很，而且实际上它们都不贵。他也想象不出值多少钱！他还踮起脚尖仔细看了看那两幅英国水彩画，画的是肥壮的母牛卧在带有浪漫色彩的废墟阴影下的草地上。

德赛拉手里拿着表，提醒威拉萨说：

“您只有十分钟的时间了，先生——小少爷是不愿意久等的。”

威拉萨决定解下他的大围巾，然后脱下他那挺沉的毛背心。从那半敞着的衬衫里可以瞥见一件治他的风湿症的鲜红色法兰绒衣服和丝绣披肩。德赛拉在解他的提箱上的带子；走廊的另一端，小提琴奏起了《威尼斯的狂欢节》。透过紧关着的窗户，仍然可以感到那广阔的天空，清新的空气，宁静的田野，以及这葱茏的四月。

威拉萨此刻已经摘掉了眼镜，他一边颤颤巍巍地用湿毛巾的一角擦了擦脖子和耳后，一边说道：

“这么说，咱们的小卡洛斯不愿等人罗，对吗？可见他是这个家的主宰……宠上加宠，这是自然的……”

不过德赛拉非常严肃，非常郑重地把实情告诉了这位总管。您说宠上加宠？可怜的孩子。他是用一根铁棍于管教的！要是说出一两件关于他的事，威拉萨先生会感到惊讶的！这孩子还不到五岁就让他独自睡在一间夜里不掌灯的屋子里，而且每天早上他得洗冷水澡，即使外边都结冰了，也得这样……还有许多其他的残酷的例子呢。要不是人们都知道爷爷对这个孩子爱得要命，准会认为他是想害死他。愿上帝宽恕他，德赛拉这么想……但是，不是这么回事，看来这是英国方式！让孩子跑步，摔打，爬树，淋雨，晒太阳——就象任何一个农民的孩子那样。然后还有严格的饮食规定！只准他在一定的时间，吃一定的饭食……有时候，这孩子会眼睛睁得老大，直流口

水！真是非常非常严酷。

“这是上帝的意愿，他总算长得强壮，”德赛拉又加了一句。“不过，这种教育方法，不论我还是吉特鲁德丝，都永远不会赞成的。”

他又看了看那只用一条黑带子系在白马甲上的表，然后在屋子里慢慢踱了几步。接着，他从床上拿起了总管的大礼服，用刷子轻轻地刷刷领子，以表示亲热。当威拉萨在梳妆台前往下压他那秃顶上的几根长发时，他也站了过去，说道：

“您知道那个英国教师开始教他什么吗？教划船！威拉萨先生，教划船，就象船夫那样划船！更甭提还有荡高秋千和其他一些小丑干的杂耍了。我简直不愿提它……不过是我第一个说的，那个布朗是个好人——文静，整洁，一个优秀的音乐家，但是也象我几次三番对吉特鲁德丝说过的，他可能对英国人是再好不过的，但教葡萄牙贵族可不适合。确实不适合！先生，请您去和安娜·希尔维拉太太谈谈这个事儿……”

有人轻轻敲门。德赛拉住了口。一个仆人走进来，对管事做了个手势，恭敬地从他手里接过大礼服，然后拿着它站在梳妆台旁边。威拉萨脸涨得通红，还在急急忙忙地摆弄他那不听话的鬃发。

德赛拉手里拿着表，站在门口说道：“该吃正餐了。还有两分钟，威拉萨先生！”

不多会儿，大总管一边系着钮扣，一边匆匆下了楼。

所有的人都已经在餐厅里。布朗在火炉旁翻阅《泰晤士报》，炉中的木柴已烧成白灰。卡洛斯骑在爷爷的膝盖上，正在讲述一个男孩子们打架的有趣故事。他们旁边是好心的修道院院长古斯多蒂欧，他带着父亲般温和的笑容，张着嘴听得出神，连手中的鼻烟盒都忘了。

“院长，瞧谁来了。”阿丰苏说。

修道院长转过头来，惊讶地拍了一下大腿。

“真想不到！原来是咱们的威拉萨！都没人告诉我！你这把老骨头怎么样，伙计？……”

卡洛斯在他爷爷的腿上颠上颠下，高兴地看着两个老头久久地拥抱——一个人只剩几根毛儿贴在秃脑顶上，另一个在一圈白发当中有个秃圆顶。当两个人仍然手拉着手互相打量着，查看岁月在每个人脸上留下的纹理时，阿丰苏说道：“威拉萨！子爵夫人……”

可是，总管睁大了眼睛在房间里四处找了个遍，也没找到她。卡洛斯拍手大笑着——最后，威拉萨终于在一个瓷器橱和窗子中间角落里的一张矮椅子上发现了她。她穿了一身黑，腼腆地一声不响呆在那儿，胖胖的双臂放在圆鼓鼓的腰上。她那如纸一样白的光滑而松弛的脸和脖子上的皱纹，突然都蒙上了一片绯红色。她一时找不到话对威拉萨说，只是向他伸出一只肥胖的白手，那手上的一个指头还缠了一块黑绸子。然后，她继续摇着一把镶了金属圆片的大扇子，胸脯一起一伏，眼睛垂下去，似乎是使了这么一下劲儿就精疲力尽了。

两个仆人开始上汤。德赛拉在一旁侍候，直挺挺地站在阿丰苏的高背椅后面。但是，卡洛斯还骑在爷爷的膝头，想讲完另一个故事。是曼努埃尔，他手里拿着块石头……开始他想讲和……可是那两个男孩子大笑起来，所以他就把他们撵跑了。

“他们个子比你大吗？”

“三个大孩子，爷爷。您可以去问彼得拉阿姨。她看见他们啦，因为她正在打谷场。他们中间的一个还拿了把镰刀……”

“好极了，好极了，我的孩子！我们全明白了……好，现在下去吧，汤都凉了。快，快！”

老人微笑着，俨然是一个幸福的家长；他走过来坐在桌子的上座。

“他开始长胖啦……个子太大了，抱不动了。”

他看见了布朗，就又站起来向他介绍总管。

“布朗先生，这是我的朋友威拉萨……请原谅，我疏忽了，都是坐在桌子那头的那位绅士——堂卡洛斯，这位重量级拳击家给闹的！”

教师穿着他那件扣得严严实实的长军服，胸挺得笔直地绕过桌子走上前来使劲握了握威拉萨的手，然后，一声不吭地走回他的座位，打开餐巾，捋了捋那英俊的上髭，带着很重的英国调儿对威拉萨说：“天气很好……光辉灿烂！”

“玫瑰花开的季节，”威拉萨文质彬彬地答道。在这么个长着运动员身材人的面前，他有点儿胆怯。

这天，他们自然谈到了从里斯本到这儿的旅行，服务周到的邮政马车，快通车的铁路……威拉萨一直坐火车坐到卡列夏都。

“那一定挺吓人吧？”修道院院长问道，匙子举到嘴边就停住了。

这位可尊敬的人从来没离开过列镇德。所有在他的圣殿及其周围树木之外的广阔天地，都能引起他对通天塔般的恐惧——尤其是那人们不厌其烦地谈论的铁的路。

“是有点让人发抖，”威拉萨带着一种老练的声调说。“随人们怎么说，是让人发抖！”

然而修道院长最害怕的是那些机器所带来的不可避免的灾难！

威拉萨说起了几起邮政马车出的车祸。它在阿尔库巴萨翻车，车上两位妇女慈善团的姐妹摔死了！总之，不管怎么说，都有危险。你在卧室里来回走路还能摔断腿呢……

修道院长喜欢进步……他甚至认为进步是必要的。但在他看来，似乎人们想一下子把什么事情都干了……这个国家还没为这样的创造发明做好准备。现在需要的是好的道路……

“还有经济！”威拉萨说，一边把大青菽拉到自己面前。

“要布赛拉斯酒吗？”一个仆人隔着他的肩头喃喃地说。

总管举起满上的酒杯，欣赏着在阳光下它那鲜艳的颜色，用舌头尝尝它的味道，然后对着阿丰苏眨眨眼。

“这是自家产的！”

“是老酒，”阿丰苏说；“问问布朗……喂，布朗，是好神酒吧？”

“顶刮刮！”教师情绪激昂地嚷道。

接着卡洛斯把胳膊伸过桌子，也要布赛拉斯酒，理由是庆贺威拉萨的来

里斯本远郊的一个小村庄。

葡萄牙杜罗河南岸的一小镇。

指《旧约·创世记》中讲的古巴比伦人未建成的通天塔。

一种葡萄酒。

临。爷爷不同意，这孩子可以喝一杯古拉列斯酒，和平时一样，而且只能喝一杯。卡洛斯把手臂交叉着放在挂在脖子上的餐巾前，真没想到如此不公平！那么，难道为了敬威拉萨一杯也不能喝一滴布赛拉斯吗？那是在这个院宅里接待客人最好的方式啊！吉特鲁德丝对他说过，总管来的当晚喝茶时，他可以穿上他的新天鹅绒衣服。他们说，现在不是庆典，也不是喝布赛拉斯的场合……他真不明白。

爷爷听了他那些话呆住了，突然板起脸。

“少爷，我看你话说得太多了。只有大人才能在餐桌上说话。”

卡洛斯立刻朝着盘子低下头，很温顺地轻声说：

“好吧，爷爷，别生气。等到我长大了……”

桌上的人都微微一笑，连子爵夫人也高兴得又懒洋洋地搥起了她的扇子。修道院院长那张仁慈的面孔朝向孩子，心满意足地笑了，把一双毛绒绒的大手在胸前一合，这些话在他看来太有趣了。阿丰苏好象在擦他的胡子，用餐巾捂住嘴咳嗽着，把微笑和眼里闪烁着的爱怜的光彩遮了起来。

这样的生气勃勃也出乎威拉萨所料。他想多听听那孩子的情况，就放下叉子问道：“告诉我，小卡洛斯，你的功课挺不错吧？”

那孩子看也没看他，就往后一靠，把手插进法兰绒衣服腰带，以一种高傲的口气答道：“我已经能够倒背如流了。”

爷爷忍不住靠在椅背上大笑起来。

“回答得好！哈，哈！他已经能倒背如流了！这是真的，威拉萨，他已经能了——问问布朗。是真的吧，布朗先生？小东西虽不怎么样，但挺机灵。”

“唔，爷爷，”卡洛斯喊道，这时他兴奋起来了，“来，告诉威拉萨，我是不是真的能驾那辆双轮马车了？”

阿丰苏又恢复了他那严肃的表情。

“我不否认这点……要真让你那样做，你或许能够驾那辆车了。但是，劳驾，请别自吹自擂，一个好骑手应该是谦虚的……而且，特别是别那样把手藏在肚皮下……”

好心肠的威拉萨用指头打了个响声，打算说几句话。当然最好的办法还是先了解情况……但他想说的是，是否小卡洛斯已经开始学费德鲁和迪托·利维友的书了。

“威拉萨，威拉萨，”修道院院长举着叉子，带着一种调皮的圣者的微笑，提醒他道。“在这儿可不准对我们尊贵的朋友说拉丁文——他不允许——他认为拉丁文已过时了，当然是过时了。”

“来，院长，请尝点那个墩肉，”阿丰苏说。“我知道你的弱点，不提拉丁文了。”

修道院院长由衷地遵命。他一边盛了些带汁的野禽肉，一边喃喃地说：

“应该先学拉丁文，应该从这儿开始——这是基础，是个重要的基础！”

“不！拉丁文以后再学！”布朗做了个武断的手势叫道。“首先是强壮的身体！身体！发达的肌肉……”

古拉列斯是卫斯本苹果海滩附近的小村庄，以其酿造的红葡萄酒著名。

费德鲁，拉丁寓言家。

迪托·利维友（公元前59—公元前19），拉丁历史上学家。

他挥舞着两个大拳头，把这几个字重复了两遍：“首先是发达的肌肉，发达的肌肉！……”

阿丰苏郑重地表示同意。布朗是对的。拉丁文是知识渊博学者的花哨门面……最为荒唐不过的是，一开始就用一种僵死了的语言教一个孩子，谁是塞宾人的国王法比奥，或是讲格拉古斯们的故事以及一个已经消亡了的国家的其他事情，而与此同时，他对于把自己淋得湿漉漉的雨是何物，他吃的面包如何做成，以及他所生活的世界中的其他事务却一无所知……

“但古典的东西总是要……”修道院长胆怯地回了一句。

“让古典的东西见鬼去吧！人的首要任务是生存。为此他必须健康、强壮。一切明智的教育应该是：促使人健康、强壮和养成良好的习惯；集中精力增加其元气，赋予他最强健的体质，就像他没有灵魂一样，灵魂以后再说……灵魂是另外一种花哨的东西，是成年人奢侈的点缀……”

修道院长抓了抓头，打了个寒战。

“一点点教育是需要，”他说，“你说呢，威拉萨？当然，您，阿丰苏·马亚先生，您比我见多识广……但受点教育……”

“对一个孩子来说，教育不是背诵Tityre, tu patuloe recubans……而是知道些事情，懂点事理，知道些有用的东西，实际的东西……”

他住了口。用那双闪光的眼睛给威拉萨递了个眼色，让他看看他那个正与布朗用英语谈天的孙子。他一定是在讲动武的事，和别的男孩们打仗的故事，讲得那么慷慨激昂，边讲边用拳头比划着。教师赞同地点着头，一边捻着胡髭。餐桌上，先生们的叉子都举着，仆人们胳膊上搭着餐巾站在他们身后——在座的人都肃然起敬，对那孩子讲的英语大为景慕。

“一个伟大的天才，一个伟大的天才，”威拉萨俯下身子悄悄地对于爵夫人说。

那位杰出的女士微微一笑，脸都红了。她整个身子蜷缩在椅子上，显得更胖了。她一声不吭，不停地吃东西，而且每喝一口布赛拉斯酒，就懒洋洋地搵搵她那把带着金闪闪圆片的大黑扇子，提提神。

德赛拉斟上了波尔图葡萄酒后，阿丰苏敬威拉萨一杯。所有人的酒杯都在一片友好的祝愿声中举了起来。卡洛斯真想欢呼一声“万岁”！爷爷以一个不赞同的手势制止了他。然后，一阵饮过酒后舒畅的沉静。接着，小男孩非常肯定他说：

“啊，爷爷，我喜欢威拉萨。威拉萨是咱们的好朋友。”

“非常好的朋友，而且已经好多好多年了，我的少爷！”老总管高声说，他激动得连手里的杯子都举不起来了。

饭吃完了。室外，太阳离开了阳台，湛蓝的天空下，郁郁葱葱的花园沉浸在恬静幽雅的气氛之中：炉膛里只剩下了白色的灰烬，花瓶中的紫丁香散发出浓郁的芳香，与烤焦的奶油及薄薄的一片片柠檬的香味融到一起。穿白背心的仆人在收拾桌子，偶尔发出银器的响声，丰盛的甜食把白色斜纹台布都盖满了，波尔图酒在放果酱的玻璃罐之间闪着光。子爵夫人热得受不住，又搵起了扇子。古斯多蒂欧神父慢慢地卷起餐巾，黑袍袖子上的折印已经磨

塞宾人是居在亚平宁山脉的古意大利人，公元前290年被罗马人征服。

公元一世纪罗马帝国时的两兄弟，为阻止贵族吞并土地曾提出过土改法，后被杀害。

拉丁文：蒂托雷，你躺着……；维吉尔牧歌第一首开头句。

得发亮了。

阿丰苏亲切地微笑着，祝了最后一杯酒。

“重量级拳击家堂卡洛斯，万岁！”

“堂爷爷万岁！”那孩子说完喝干了他杯中的酒。

那长着满头黑发的小脑袋，那张胡子雪白的老人面孔，从桌子的两端互相祝愿；其他的人，此时都因这感人的礼仪微笑了。

接着，修道院长嘴里叼着牙签，低声地祷告了一番；子爵夫人闭上眼睛，也合起双手；笃信宗教的威拉萨看到卡洛斯对祈祷毫不在意，反而从座位上跳起身来用胳膊搂住爷爷的脖子说悄悄话，心里真不高兴。

“不，不行！不行！”老人说。

但那孩子把他搂得更紧了，还在争辩，一面低声说着一面撒娇地吻老人的脸，终于使他宽容了，脸也变柔和了。

“这只是因为今天是特殊情况，”他说，终于让步了。“不过要注意，要注意……”

那孩子拍着手跳起来，拽住威拉萨的胳膊，拖着他转圈，还按自己想出的节奏有板有眼地叫道：

“多好啊，你来了，多好，多好，多好啊！……我要去找小黛莱泽，黛莱泽，黛莱泽！”

“那是他的小情人，”爷爷说着从桌边站起来。“他已经恋爱了。她是希尔维拉的孩子……德赛拉，我们到阳台上去喝咖啡。”

户外，舒展的蓝天可爱、迷人，天高气爽，万里无云。阳台前鲜红的天竺葵已经开放，灌木丛那纤细的、依然娇嫩的幼芽，似乎都能被微微的轻风吹得颤动；不时地，一阵紫罗兰的清香混杂着田间野花的甜美芬芳飘然而过；高高的喷泉在唱着歌，两旁栽满了矮矮的水蜡树的花园小径上，那洁白的沙粒在迟到的春天阳光下无力地闪烁；远处郁郁葱葱的公园沐浴在春光之中。在晌午时分的清新、金色的春光里，万物都懒懒地打着盹儿。

三个人坐在咖啡桌旁。阳台上，歪戴着苏格兰帽，叼着个大烟斗的布朗，把高秋千的横木板推给卡洛斯，让他上去荡。接着，胆小的威拉萨要求转过身去；看这些体育运动，他最受不了。他明知没危险，即使是跳木马，旋转木马游戏或是滚铁环，他看完离开时，往往都感到恶心，想呕吐。

“我觉得饭后就练不合适吧……”

“什么！这只是荡荡……你看他！”

威拉萨一动不动地把脸对着自己的杯子。

修道院长惊讶得目瞪口呆地坐着，连小托盘上满满一杯咖啡都忘记喝了。

“看他，威拉萨，”阿丰苏又说了一声。“不会有任何害处的，伙计！”

软心肠的威拉萨好不容易才转过身来。小男孩高高地荡到半空中，两条腿硬梆梆地蹬着秋千的横木板，手扶着绳子，正朝阳台冲下来，在空中划了个孤线，他的头发被风吹了起来。然后，他又沉着地荡了上去，在强烈的日光下，身子完全伸直了：他开心地笑着；他的上衣和马裤被风吹得鼓鼓的；他在人们面前来回往返，那双明亮的眸子那么黑，睁得那么大。

“这个样儿我可没法喜欢，”威拉萨说。“我认为不合适。”

阿丰苏拍起了手，修道院长喊着：“棒极了，棒极了！”威拉萨又转

过身子去鼓掌，但卡洛斯已经无影无踪了，秋千慢慢地荡着停了下来。布朗把他放在那尊胸像台座上的《泰晤士报》又拿起来，走到花园去，烟斗中飘出来的一缕清烟在他身边缭绕。

“体育锻炼是件好事！”阿丰苏·达·马亚嚷道，一边点燃上另一支雪茄。

威拉萨一听说体育，心里就变得紧张。然而修道院院长呷了口咖啡，舔舔嘴唇后，把他象编格言一样想出的几句漂亮话说了出来：

“此种教育可造就运动员，但并不能培养出天主教徒。我已经说过……”

“你确实说过，院长，确实说过！”阿丰苏高兴地嚷着。“每个星期你都对我这么讲。你知道吗，威拉萨？我们的古斯多蒂欧老在我耳边嘀咕，要我教这孩子天主教教义。大主教教义呀！……”

古斯多蒂欧坐在那儿盯着阿丰苏看了片刻，一脸的不高兴，手上的鼻烟盒依然开着。这位老贵族，这位全教区实际上的领袖的不虔诚，真是他的一件憾事。

“是的，是天主教教义，先生，尽管您以这种讥讽的口吻在说。……是天主教教义！我不想谈教义了……还有别的东西。如果说，我常常提到它，阿丰苏·达·马亚先生，那是出于我对这个孩子的爱！”

每当古斯多蒂欧来大院进餐，一到喝咖啡的时候，总要有一番争论。

这位从善慈悲的长者认为实在太可怕了，象这么个年纪，这么好的孩子，一个大庄园的继承者，对社会未来负有重任的人，竟然不知道他的教义。末了，他向威拉萨讲述了赛丝利亚·马塞杜太太说的故事。她是位有德行的太太，法庭书记员的妻子。有一天，她从这个庄园门口经过，看见了小卡洛斯，就用疼爱孩子的亲昵口吻叫住他，让他肯一背《悔悟书》。你猜这孩子怎么答的？他说“从来就没听说过这个！”事情竟这样叫人寒心。可是，阿丰苏·达·马亚先生却觉得有趣，大笑起来！喏，老朋友威拉萨在这儿，请他说说，这是件好笑的事吗！不，阿丰苏·达·马亚先生非常博学多才而且见过世面，但有一件事说服不了古斯多蒂欧神父——虽说他只是个普普通通的神父，甚至连波尔图都没去过——那就是，不接受教义道德的熏陶会有幸福和优良的品德……

阿丰苏·马亚兴致勃勃地打断了他的话：

“那么，你教他什么呢，院长，如果我把这孩子交给你？什么一个人不应偷他人口袋里的钱，不要撒谎，不要虐待卑贱者——因为这都违背上帝的十诫，否则就得入地狱，对不？就这些吧？……”

“还比这多些……”

“我知道。你要教他的不外是不要做这做那，因为这些都是罪恶，会惹怒上帝，可他已经知道不该做什么，因为那样是与一个绅士，一个体面的人不相称的……”

“但是先生……”

“听着，院长，这是全部的分歧所在。我希望这孩子，由于热爱美德而品德高尚，由于热爱荣誉而体面诚实，并非出于怕到地狱下油锅，或是受到上天国的诱惑。”

他站起来又笑了笑说：

“不过，院长，在几周的阴雨之后有了这么样的一天，正常的人应该做

的是走出去到田野里呼吸些新鲜空气，而不是坐在这儿辩论道德。好吧，咱们出去吧。如果威拉萨不太累的话，咱们绕着田野转转……”

修道院长叹了口气，就象一个圣人看到了那个邪恶的别西卜，残忍地从他的羊群中拉走了那只最好的羊。然后，他又看看他的杯子，津津有味地呷干了剩下的咖啡。

当阿丰苏·达·马亚、威拉萨和修道院院长从教区散步回来时，已是薄暮时分，房内已灯火通明，几位希尔维拉家的太太们已经到了，她们是拉瓜萨庄园的贵妇人。

堂娜安娜，希尔维拉，那位年长的老处女在那个家里最有才华，在教义和礼仪方面，她是雷森德的权威。寡妇堂娜欧仁妮亚胖胖乎乎，挺讨人喜欢，褐色的皮肤，长长的睫毛，是个动作迟钝的善良女人，她有两个孩子：小黛莱泽，就是卡洛斯的“未婚妻”，一个瘦小而活泼的小姑娘，长了一头象墨水般的乌黑头发。儿子和继承人，小欧泽比奥，是左近有名的神童。

几乎从娃娃时代起，这个不凡的孩子就对于古书和一切与知识有关的事物显示出了一种癖好。当还在地上爬的时候，他就逐渐形成了一种嗜好，就是在一个角落里，裹着一块毯子，坐在垫子上翻看那硕大的书册，那博学多才的秃脑袋伏在那有益的教义大字母上。稍大一点儿，他就更规矩了，能够耷拉着两条腿坐在一把椅子上，一动不动地呆上几个小时，在那儿抠鼻子。他从来不想玩一只小鼓或摆弄一支玩具枪：但是使他的妈妈和姨母大为吃惊的是，如果给他几个练习本，这个早熟的小学者能整天整大地伸着小舌头写阿拉伯数字。

这样，他的未来前程在家庭中已经注定：他富有，首先他得大学毕业，然后他再成为大法官。当他来到圣奥拉维亚时，安娜姨母就立刻让他在桌旁靠着灯坐下，去欣赏一本装璜精美的《世界各国人民习俗》大书中的图画。这天晚上，他和往常一样，一副苏格兰人打扮，肩上披着一块红黑两色鲜艳的苏格兰花格呢，用别针固定住。为了保持斯图亚特家族的贵族仪表和沃特·司各特笔下的一位英勇骑士的尊容，他那顶插了一根色泽鲜艳的弯曲鸡毛的神气的苏格兰便帽总裁在头上。世上再没有比那张呆滞的小脸更忧郁的了。那张虚胖的脸由于蛔虫太多显得无精打采，色如黄油；一双淡蓝色无神的眼睛，没有睫毛，好象睫毛已经被学问耗尽了。这会儿，他正带着一副老成持重的神态，盯着看那些西西里的农妇或者是高山之巅的那些倚枪而立的勇猛的门德内哥罗的武士们。

在女士们坐的长椅前面，坐着那位忠实的朋友检查官博士，一个严肃而庄重的人，五年来他一直盘算着娶那个寡妇希尔维拉，可没能下决心——年复一年地买半打床单或一块亚麻布，把床上用品凑齐。买这些东西是在希尔维拉家围着火炉时商量过的。她羞羞答答，但又明确地提到：两个枕套，被单的尺寸，以及为了使正月能过得舒舒服服而需要的暖和毯子——这些非但没能激起检查官的热情，反倒使他不安。接下来的几天，他就象丢了魂儿一般，似乎实现这门神圣的婚姻就如同干了一番了不起的事业——制服一头斗牛或在杜罗河的急流中游泳那样使他恐惧。因此他找了这样或那样的借口，把

00100750_71_1残忍地从他的羊群中拉走了那只最好的羊。然后，他又看
即黑山公国，古时的巴尔干公国，现在为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的一部分。

婚期推迟到下一个圣米迦勒节。这样，这位可敬的检查官如获重释，也就心静了，仍然陪伴希尔维拉姐妹喝茶，参加教堂的节日活动或是吊丧。他总穿着黑衣服，态度殷勤周到，笑眯眯地对着堂娜欧仁妮亚。他需要的只是亲切相处的欢乐，别无奢求。

阿丰苏刚一进屋就得到了几个不愉快的消息。法官博士和夫人不能前来了，因为法官犯病了；布朗古姐妹也送信来道歉，小可怜们，因为这天是她们家一个悲痛的日子，她们的兄弟曼努埃尔逝世十六周年祭日。

“行啊，”阿丰苏说。“行啊！犯病，悲痛，曼努埃尔兄弟！……咱们来玩四个人的沃达雷特，检查官博士意下如何？”

那位可敬的人把他那秃了顶的头一低，悄没声他说了句“悉听尊便”。

“干，干！”修道院长叫道，激动得连连搓手。

几个伙伴向那间用缎子帷幔在客厅里隔出来的牌室走去，那帷幔一拉开，就露出了绿面的桌子，几副牌象扇面一样摊在吊灯照射下的光圈里。过不一会儿，检查官就笑着回来了，说他“让他们留在那儿三个人耍钱玩笑吧”，他又坐回到堂娜欧仁妮亚旁边的位子上，双脚交叉着放在椅子下，两手搁在肚子上。女士们在谈着法官的病痛。他总是三个月犯一回；他那么固执不肯去看医生，真不能宽恕。他越来越憔悴，都面黄肌瘦了——可他的妻子堂娜奥古斯塔倒发福了，气色也好！子爵夫人那肥胖的身子陷在沙发的一角里，打开的扇子贴在胸前，她想起在西班牙也见过类似的事情——男的瘦得象个骨架子，可妻子胖得象个圆桶。不过起初情况正相反。对这类事还有人写过诗呢。

“滑稽！”检查官郁郁不乐他说。

接着，他们又谈起了布朗古姐妹。大家还记得曼努埃尔·布朗古的死，可怜的孩子，青春年少！多漂亮的孩子！多懂事的孩子！堂娜安娜·希尔维拉没忘记——她每年从不忘记——为他的灵魂点烛祈祷，并三呼“我们的上帝！”……子爵夫人不记得了，似乎为此很是伤心……她本是愿意记住的啊！

“是的，我想派人去告诉你！”堂娜安娜嚷着说。“布朗古一家总是那么感恩，亲爱的。”

“还有时间，”那检查官轻声说。

堂娜欧仁妮亚手里一直在钩花，这会儿慢腾腾地钩了一针，叹声气说：“每个人都有一死。”

寂静之中，沙发的一角又传来一声叹息，那是子爵夫人，她当然是想起了高贵的乌利古·德·拉·希埃拉，也小声地说了句“每人都有一死……”

可敬的检查官若有所思地用一只手胡噜了一下他那秃脑袋，赞同地附和了一声“每人都有一死！”

气氛越来越使人困倦。螺形的镀金烛台上，黯淡的火焰蹿了好高。小欧泽比奥小心翼翼、装模作样地一页页翻看着《世界各国人民习俗》。从敞着帘子的牌室可以听见神父此时已经不怎么虔诚的声音，他有点儿激动，可还是友善地发着牢骚：

“不要。整个神圣的晚上我就是干这个！”

宗教节日，为每年九月二十九日。

一种纸牌游戏。

突然卡洛斯闯进屋来，拽着他的未婚妻小黛莱泽。她玩得蓬头散发，满脸瑰色，顷刻间他们那东拉西扯的谈话使这沉闷的长沙发上有了生气。

这对新人刚刚才经历过了一次别致的、危险的旅程，卡洛斯似乎对他的未婚妻不怎么满意。她行为太粗野了。他驾驶着那辆邮件马车时，她想爬上车夫位子，坐在他的身边……可女士们是不坐车夫座位的。

“他把我推到地上了，姨母！”

“瞎说！而且她是个撒谎大王！我们到了小客店的时候，她还那样，她要上床睡觉，我不想……因为在到达旅途终点时，人们要做的第一件事是去照料马匹……马全都淌汗了！”

堂娜安娜非常严厉的声音把他的话打断了：

“够了！够了！别胡说八道了！恶作剧够多的了。坐到子爵夫人身边来，黛莱泽。看看你那发夹子……真没个样儿！”

她总是一看到她的外甥女，一个有教养的十岁的小姐和小卡洛斯这么个玩法就讨厌。这个漂亮、鲁莽的孩子，不懂教义，没有礼貌训练，使她感到可怕。在她那老处女的脑子里，一连串五花八门的想法闪了过去；她怀疑他可能对这个小姑娘行为不轨。在家中，来圣奥拉维亚之前，她给她穿衣服时，总要警告她一定不许和卡洛斯到黑暗的角落里去，不许他动她的衣服！……这个眼睛无精打采的小姑娘，轻轻他说：“知道了，姨母！”

但她们一到那儿，她就喜欢拥抱她的小未婚夫。他们既然都要结婚了，为什么不能生孩子或是开个店铺亲着小嘴过日子呢？可这粗野的男孩子就想玩打仗，把四把椅子排成一行当成奔驰的战马，到一些布朗告诉过他的名字很野蛮的地方去旅行。看到自己的心未受尊重，她就恼了。称他是畜生。他就威胁说要用英国方式来揍她，这样两人就会闹着别扭分开了。

但当她依偎在子爵夫人身边，双手交叉着放在膝盖上露出一副严肃的小样儿时，卡洛斯就又立刻走到她身旁，挺着身子靠在沙发上，晃荡着两条腿。

“唉，孩子，规矩点儿！”堂娜安娜冷冰冰地责备他说。

“我累了。我赶了四匹马，”他傲慢地回了一句，看都不看她一眼。

可是突然，他跳了起来，扑到小欧泽比奥身上。他想把他带到非洲去和野人作战；他正拽着他那漂亮的苏格兰呢子衣服，拉他起来，那母亲吓得赶过来解救了。

“不行，你不能对小欧泽比奥这样，孩子！他没那么壮实，玩不了这种愚蠢的游戏……小卡洛斯，我要叫你爷爷啦！”

被使劲拽起来的小欧泽比奥已经滚到地上，吓得直叫唤。一阵混乱，妈妈哆嗦着弯下身于，认着他，让他用那无力的小腿站起来，用手绢擦去了他的眼泪。她擦一下吻一下他，自己也几乎哭了。检查官沮丧地捡起那顶苏格兰小帽，忧郁地捋了捋上面可爱的鸡毛。子爵夫人两手紧紧捂住那硕大的胸部，好象它的跳动会使她窒息似的。

小欧泽比奥被宝贝似的放到他姨母身旁，这位严厉的女士一张瘦长脸都气红了。她象拿着武器一样使劲握着合起来的扇子，准备把小卡洛斯随时赶走；这会儿，他正背着手因着沙发跳来跳去，大笑着，发狂地对着小欧泽比奥嚎叫。就在这时，钟敲了九点，布朗那僵直的身影出现在门口。

卡洛斯一瞥见他就跑去躲在子爵夫人身后，叫道：

“还早呢，布朗。今天是过节嘛。我不去睡觉！”

阿丰苏·达·马亚——小希尔维拉尖叫时，他动都没动一下——这时从牌桌那边用严肃的声调喊着：

“卡洛斯，听话，立刻上床去。”

“哟，爷爷，今天是过节嘛；威拉萨在这儿呢！”

阿丰苏·达·马亚放下牌，穿过客厅，二话没说，抓住他的胳膊把他拽到走廊上——那孩子脚后跟使劲蹬着地板，不肯走，死命地抗议道：

“这是特殊情况，爷爷……这太狠心了。威拉萨会笑话的……啊，爷爷，我不困！”

门关上了，叫喊声听不清了。女士们立刻对这种严厉指责起来。这简直无法理解。爷爷允许这孩子这样为非作歹，可不许他晚上稍稍和大家多呆一会儿……

“哦，阿丰苏·达·马亚先生，您为什么不让孩子留下？”

“规律是必要的，规律是必要的，”阿丰苏进来时低声说，脸都气得发白了。

走到牌桌旁，他用发抖的手拿起牌，又继续重复道：

“一个人必须有规律，到了晚间孩子必须睡觉。”

堂娜安娜·希尔维拉朝着此时让位给检查官又回来和女士们交谈的威拉萨，怀疑地微笑着撇了撇嘴。每当阿丰苏·达·马亚谈起“规律”时，她总带着这样的微笑。

然后，她又靠到椅子上，打开了扇子，用讥讽的声音宣布说，或许是她的头脑迟钝，她从来没看出“规律”有什么益处……那是英国的方式，人们都这么说。或许这在英国起作用。但是如果他没错的话，圣奥拉维亚是在葡萄牙王国。

当威拉萨手指捏着鼻烟盒腼腆地低下头时，这位聪明的女士低声地吐露了她的想法，这样里面的阿丰苏就听不见了。威拉萨先生当然不知道，但是，小卡洛斯所受的教育从来就没得到过这家朋友的赞同。首先，做为马亚家的教师布朗，一个异教徒、新教徒的出现，在雷森德就引起了不满。特别是阿丰苏先生本可以用那位道德高尚的人，神父古斯多蒂欧，他是如此的德高望重，如此博学多才……他是不会教那孩子玩杂耍的，反之，他会给他一个贵族应受的教育，为他能在科英布拉成为出类拔萃之才做准备。

就在这时，神父觉得有风，起身离开牌桌去拉上了帘子，这样，阿丰苏就什么也听不见了，所以堂娜安娜又提高了嗓门说：

“您知道吗，威拉萨先生？古斯多蒂欧可不高兴啦。小卡洛斯，那可怜的孩子连教义上的一个字儿都不知道……对了，我想告诉您马塞杜的妻子出事儿了。”

威拉萨已经知道了。

“啊，您已经听说了！你记得吗，子爵夫人？马塞杜的妻子和《悔悟书》的事儿……”

子爵夫人叹了口气，默默地抬起眼睛，隔着天花板望着天堂。

“真可怕！”堂娜安娜接着说。“那可怜女人到我们的宅子时都垮了……我印象太深了。一连三夜都梦见这桩事……”

她停了一会儿。感到羞怯不安的威拉萨摆弄着手指间的鼻烟盒，眼睛盯着地毯。屋子里又是一阵令人困倦的气氛。眼皮都发沉了的堂娜欧仁妮亚不时地慢慢钩上一针。卡洛斯的未婚妻已经伸直身子在沙发的一角张着小嘴睡

着了，可爱的黑头发顺着脖子垂下来。

党娜安娜轻轻地打了个哈欠，又把话茬儿捡了起来。

“就不用说那孩子有多无知了。除了一点儿英文，他什么都不懂……根本没有天才！”

“但他非常聪明，亲爱的女士，”威拉萨反驳道。

“也可能，”聪慧的希尔维拉冷冷地回了句。

她又转过去对着坐在她身旁，象石膏做的那样一动不动的小欧泽比奥说：

“亲爱的孩子，给威拉萨先生背背你学过的那些美丽的诗句……别不好意思开口！背啊，欧泽比奥，好乖乖……”

但是，这个无精打采的忧郁的小男孩都不愿从他姨母的裙子旁边挪动一下。她不得不扶他站起来，撑着他，唯恐他那双无力的小腿经受不住，这个幼弱的神童会摔倒，他妈妈应允说，如果他背了那首优美的诗，今晚可以同她睡在一起……

这话使他下了决心。他张开嘴，慢慢地、拖着长声背起来，那声音就象从没拧紧的水龙头，一串串往下流水。

夜，望乡之星，
艰难地穿过阴沉的夜空；
一抹湿润的轻纱，
遮住了你美丽白净的面孔……

他毫无表情地背完了，小手向下垂着，无神的眼睛盯着姨母。他妈妈用钩针打着拍子。子爵夫人带着疲倦的微笑沉浸在这种单调、无力的节奏中，慢慢地眼皮垂了下来。

“好极了，好极了！”小欧泽比奥满身大汗地背完时，威拉萨称赞道，听得出，他是感动了。“多好的记性！多好的记性！他真是天才！……”

仆人进来送茶。牌友们也玩完了。古斯多蒂欧手端茶杯站在那儿使劲地抱怨另外两个绅士占了他的便宜。

翌日是星期天，有早弥撒，因此女士们九点半就退席了。殷勤的检查官把胳膊伸给堂娜欧仁妮亚。庄园的一个仆人打灯在前面引路，希尔维拉的一个年轻仆人抱着小欧泽比奥，那孩子象个黑色的包裹，头上用条大围巾裹得严严实实。

晚饭后，客人们都离去了，威拉萨陪伴着阿丰苏走到书房，在那儿他总是按英国的方式在休息前喝杯白兰地掺苏打。

黑檀木的书架使这间屋子显出一种忧郁的气氛。窗幔拉上了，烟囱里缭绕着炉火的余烬，枝形吊灯的玻璃罩透出的柔和灯光洒到摊满书籍的桌子上，整个房间暖烘烘地沉浸在朦朦胧胧的宁静之中。下面庭院里，静谧的夜幕中，只听得喷泉噗噗的吐水声。

仆人把一个放着玻璃杯和苏打水瓶的小轮桌朝着阿丰苏的扶手椅推了过来。威拉萨手揣在口袋里站着，盯住那白色灰烬里正在慢慢熄火的圆木，沉思着。然后，他抬起头，好象偶然地轻轻说了句：

“那小男孩是聪明……”

“谁？小欧泽比奥？”阿丰苏问道，这时他已经坐到壁炉旁边，在兴冲

冲地装烟斗。“我一在这所房子里看见他，就发抖，威拉萨！卡洛斯不喜欢他，为这我们可是闹了一场吓人的事……说话已经有几个月了。有一次游行，小欧泽比奥打扮成天使。希尔维拉姐妹——这些出类拔萃的女人，可怜虫们——让他穿着天使的衣服给子爵夫人看看。好了，我的老伙计，我们没留神，正在到处转悠的卡洛斯一把抓住了他，把他拉上了阁楼，亲爱的威拉萨，……一开始他就要打死他，因为他受不了天使。这还不是最糟的哪。你想想看，我们吓成什么样子。当我们赶到的时候，小欧泽比奥正哭着叫姨母。他蓬头散发，狼狈不堪，一只翅膀丢了，另一只就剩一根线连着，耷拉到脚根上；玫瑰花冠缠在脖子上；他那金色的穗带，蒙面纱和金色光片——天使的整套衣服都成了碎片！一句话，一个天使给拔了毛，揍坏了！……我几乎把卡洛斯揍了个半死。”

他喝了半杯苏打水，用手捋捋胡子又颇为满意他说：

“他是个小魔鬼，威拉萨！”

这时已经在一把椅子上坐下来的总管轻声笑了笑，然后又一声不吭地瞧着阿丰苏，双手放在膝上，象把什么都忘了似的出神。他刚想开口，又犹豫了一下，就轻轻地咳了声，继续对着圆木上一个个闪灭的火星沉思冥想。

阿丰苏·达·马亚把腿朝着炉火伸了伸，又接着讲起希尔维拉家的孩子。他比卡洛斯大三、四个月，但是很单薄、虚弱。这么大了还和保姆睡在一张床上，从来不洗澡，怕着了凉。他总裹着一圈法兰绒！他天天拽着姨母的裙子过日子，背诵诗句和整页整页的《坚定信念教义问答手册》。出于好奇，一天阿丰苏打开了这个小册子，上面有“太阳绕着地球转（在伽里略之前就这么说了），每天清晨我们的主给太阳发命令，应何处去，应何处歇，”等等，等等。他们就是这样来训练这孩子，让他有一颗哲人的心灵……

威拉萨又是一声不吭地微微一笑。接着，象是突然做出了一个决定，他把指头按得嘎嘎直响，说了下面一句话：

“老爷，那个蒙弗特又出现了，您知道吗？”

阿仁苏头都没回，往扶手椅上一靠，烟斗里飘出的青烟包围了他。他平静地问道：

“是在里斯本吗？”

“不，老爷，在巴黎。阿连卡，就是经常到亚罗友斯区的那所房子去的，写书的那个年轻人，他在巴黎见到了她……他连她的家都去过啦！”

两个人都沉默了。他们之间已经多年不提玛丽娅·蒙弗特了。起初，阿丰苏回到圣奥拉维亚时，最急切关心的就是找到她带走的女儿。可那时候，没人知道玛丽娅和她的亲王逃到哪儿去了。就连通过葡萄牙驻国外的使馆，甚至不惜对在巴黎、伦敦或马德里的秘密警察出大钱，他也没发现她们的“藏身处”——那时威拉萨就是这么说的。那两个人一定改名换姓了。就凭他们那种波希米亚人的脾性，他们那会儿是不是正在美国、印度和那些最富有异国情调的他乡游荡呢？后来，阿丰苏渐渐被这些徒然的努力弄得失去了信心，他就和小孙子相依为命了。那孩子在他身边逐渐出落得英俊、健壮；他的全部感情有了寄托，也就开始忘掉那个蒙弗特和他那个孙女儿了；她是那么遥远，那么模模糊糊，他不知道她的长相，连名字也已记不起来。现

在，突然，这个蒙弗特又一次出现了，在巴黎！可他那可怜的彼得罗已经死啦！而现在睡在走廊另一端的那个孩子从来就不知道他的母亲……

他站起身来，低着头在书房里沉重地但是慢慢地来回踱着步，桌子旁，灯下的威拉萨在一张张地翻着他钱包里的纸条。

“她是和那个意大利人在巴黎吗？”阿丰苏从屋里黑暗的角落问道。

威拉萨从钱包上抬起头来，说：

“不是，老爷，谁给她钱，她就和谁在一块儿。”

阿丰苏一声没吭地走到桌旁，这时威拉萨给了他一张折着的纸，说道：

“所有这些都是很重要的情况，阿丰苏·达·马亚先生，我不想只相信自己的记忆，所以就求阿连卡这个好小伙子把他对我说的都在信里写给我，这样咱们就有了凭证。除了信上写的，其他我就知道了。老爷，您可以看看信……”

阿丰苏打开了折着的两张纸。一个极其简单的故事，但经过这位诗人、《黎明之声》的作者、文体家、《艾尔维拉》的作者阿连卡用鲜花和镀金饰带一点缀，就象节日的小教堂般绚丽多彩了。

一天晚上在离开“金屋”的时候，他看见了蒙弗特和两个打着白领结的男人一同从一辆四轮马车上下来。他们立刻互相认了出来。但在那一刹那，在煤气灯下的人行道上，两人相对犹豫了片刻，接着是她拿定了主意，大笑着把手伸给了阿连卡，请他去看望她，并告诉了他地址及姓名，让他找勒斯多拉德夫人。翌日清晨，在她的闺房里蒙弗特对他讲了许多关于自己的事：她和丹格勒杜亲王及父亲在维也纳住了三年——父亲后来也到了他们那儿，依然象在亚罗友斯时一样，在房间的角落里躲着，替女儿付服装费，慈爱地拍着她情人的肩膀，就同以前拍她丈夫的肩膀一样。以后，他们到了摩纳哥，在那儿，据阿连卡讲，“她暗示说，在一场忧伤的爱情悲剧中，”那个那不勒斯人在决斗中死去。同年，她父亲也去世了。他的家产所剩已寥寥无几，还留下了在维也纳那所房子的家具。女儿的奢侈挥霍，一处处的旅行及亲王玩牌输钱，使老人破了产。后来，她到伦敦住了一段时间，从那儿又跟着勒斯多拉德先生到了巴黎，那人是个赌棍，又好决斗，他毁了她，然后又抛弃了她，只留给了她一个勒斯多拉德的姓氏，而这个姓氏对他本人已无用了，因为他又用了个更响亮的姓氏，蒙得威子爵。最后，贫穷、美貌、愚蠢、奢侈的她走上了那些女人的道路，阿连卡说，“那位苍白的马格丽达·戈蒂埃，那位可爱的‘茶儿女’是这类女人中最杰出的典范，是诗的象征，人们爱她越深，她就越能得到原谅。”但诗人在结尾写道：“她仍是如花似月的年华，但皱纹将会出现，以后，她将在自己的周围看到什么？那枯萎的、血迹斑斑的、做新娘时的玫瑰花环。我是带着一颗痛苦的心走出那芳香的闺房，我亲爱的威拉萨！我是在想我那可怜的彼得罗，此刻他已经躺在那披着月光的柏树下。残酷的生活把我唤醒，我走到那林荫路上的苦艾树间，度过了忘却一切的一个小时。”

阿丰苏·达·马亚把信往旁边一扔。这位作者装腔作势的情感比信里讲的下贱故事更使他恶心。

他又开始来回地踱步，这当儿，威拉萨虔诚地捡起这纸证辞，他把它已经反复读过多遍，欣赏着那纸上表达的感情、风格和想法。

“那女孩儿呢？”阿丰苏问道。

“这我就知道了。阿连卡没和她谈到她的女儿，因为他并不知道她把

女儿带走了。在里斯本没人知道这事。那件丑闻流传的时候，就是这个细节被人们疏忽了。不过依我看，那孩子一定死了。要是没死——您明白我的推测吧，老爷——要是那小姑娘还活着，她妈妈是可以提出这孩子的合法继承权的……她知道您的财产。一定会有那么一天，她感到连一个英镑也是好的，因为这类女人的生活常常是这样……以教育或是扶养那孩子为借口，她早就会找咱们了……她什么都干得出来。如果她没这么干，那一定是因为女儿已经死了。您说对吗？”

“或许是这样，”阿丰苏答道。

然后，他站到威拉萨面前；后者此时又盯住那熄灭的炭火，按着手指关节，又加了一句：

“或许……咱们就当她们俩都死了，别再谈这件事了。”

钟敲了午夜十二点，两位老人就歇息了。

威拉萨以后在圣奥拉维亚度过的几天里，再没提起过玛丽娅·蒙弗特。

但在总管启程赴里斯本的前夕，阿丰苏来到威拉萨的房间，把卡洛斯送给小威拉萨的复活节礼物，一只镶着华丽的蓝宝石的领带别针，交给他。激动的老威拉萨结结巴巴地道了几声谢，这时阿丰苏又说道：

“还有件事，威拉萨，我想了想，我要给我的表弟诺罗尼亚，就是那个安德烈写封信，你也知道他住在巴黎，让他找找那个女人，给她十至十五个康托，如果她能把我女儿给我……当然，她还活着的话……我想请你从那个阿连卡那儿弄到那女人在巴黎的住址。”

威拉萨没有立刻回答，他正忙着往箱子最底层的衬衫中放那个装着别针的小盒子。之后，他才面对着阿丰苏，若有所思地抓了抓自己的下巴。

“喂，你怎么想，威拉萨？”

“在我看来，这太冒险了。”

他列举了原因。那女孩儿该有十三岁了，差不多是个大人了，她的气质已定，性格也显露出来了，或许甚至还有她的习惯……是啊，她可能连葡萄牙语都不会讲。她会非常想念她的母亲。结果，阿丰苏先生可能会把一个陌生人弄到家中……

“你的话有些道理，威拉萨。但是这个母亲是个妓女，而孩子可是我的骨肉。”

就在这时，刚才在走廊里喊爷爷的卡洛斯闯进屋来，他蓬头散发，脸红得象个石榴。布朗找到了一只小猫头鹰！他想让爷爷去看看；他在屋子里都把爷爷找了个遍。真要笑死人啦！非常小，非常丑，光秃秃的，两只象大人一样的眼睛……而且他还知道它的窝在哪儿……

“快来，爷爷！快点儿，我们得把它放回窝去，不然老猫头鹰可要伤心啦。布朗给它橄榄油喝呢。喂，威拉萨，来看看吧！来呀，爷爷，看在上帝的面儿上！它的脸可有意思了！快点呀，快点，不然老猫头鹰该发现它不在那儿了……”

笑眯眯的爷爷这么慢慢腾腾，对老猫头鹰的不安这么漠不关心，他不耐烦了，砰地关上门，跑了出去。

“有多好的心眼儿啊！”威拉萨感动地叫道。“还替猫头鹰的感情着想……可他的母亲对他却没有一点儿感情！我常说，她是只禽兽！”

阿丰苏悲伤地耸耸肩。他们已经来到了走廊上，站了片刻之后，他压低声音说：

“我忘记告诉你了，威拉萨，卡洛斯知道他父亲是自杀的。”

威拉萨吃惊得眼睛都瞪圆了。这是真的。一天早上这孩子走到书房里来时说：“啊，爷爷，我爸爸是用一支手枪打死了自己的！”

一定是哪个仆人告诉了他。……

“那您怎么说呢，老爷？”

“我……我能怎么说呢？我说的是。每件事我都按彼得罗的愿望办的。在留给我那四、五行字的信中，他说，他希望埋葬在圣奥拉维亚，现在他就躺在那儿。他不希望他的儿子知道母亲私奔。当然，卡洛斯永远不会从我这儿知道这件事。他希望把在亚罗友斯她的两张画像毁了，这你已经知道，它们早毁掉了。但他没要求我把他的死对孩子隐瞒，所以我把实情对孩子说了。我说，他爸爸是在一阵发狂时，朝自己开了一枪……”

“他呢？”

“他，”阿丰苏微笑着答道。“问我是谁给了他爸爸一支手枪，而且磨了我一个早晨，也要我给他一支手枪……泄露了这件秘密的后果是，我不得不从波尔图给他弄来一支气枪……”

听到卡洛斯还在下面喊爷爷，两个老人赶忙去看那只小猫头鹰。

第二天，威拉萨动身去了里斯本。

两周后，阿丰苏收到了总管的来信，上面写了蒙弗特的地址和一个料想不到的消息。威拉萨到了阿连卡的家。那位诗人回忆起了去拜访勒斯多拉德夫人时的其他一些细节，告诉他说，在她的闺房里有一幅一个可爱的小姑娘的画像，黑眼睛，漆黑的头发，脸色象珍珠般的白净。那幅像使他大为震惊，不仅是因为它出自一位著名的英国画家之手，而且由于那个如同葬礼供像的像框上垂挂着一个由紫白两色蜡花做的花环。那间闺房里没别的像。他曾问蒙弗特，这是一个真人还是想象中的人物；她回答说，那是她女儿的画像，她已经死在伦敦了。

“所以一切疑虑都排除了，”威拉萨接着写道。“那可怜的安琪儿已经到了一个更美好的世界。对她来说；那确实是一个非常之美好的世界！”

但是阿丰苏还是给安德烈·诺罗尼亚写了信。回信拖了些时间。等安德烈表弟去找勒斯多拉德夫人时，她早在几星期前就卖了家具和马匹，到德国去了，在他所属的帝国俱乐部，一个熟悉勒斯多拉德夫人和巴黎夜生活的朋友告诉他，那个疯女人和一个叫卡塔尼亚的人跑了；那人是香榭丽舍大街的冬季马戏团的一名杂耍演员，一个身材十分匀称的人，一个集市上的阿波罗，所有的高等妓女都争他，还是那个蒙弗特把他抢到了手。也许此刻她正随着杂技团一起周游德国呢。

阿丰苏厌恶地把信寄给了威拉萨，没加任何评论。那位可敬的人在回信中写道：“您是对的，老爷。这太可恶了。最好是当她们全死了，别再为这样的恶鬼费蜡烛……”接着他加了句“又及”：“好象已经肯定，铁路不久就要通到波尔图。要是这样，在得到您允许时，我将带着儿子来几天，求您款待。”

这封信是在一个星期天晚饭时到的奥拉维亚。阿丰苏大声地把“又及”读了出来，所有的人都欣喜若狂，期待着不久就能在这所宅子里看见好心的威拉萨。大家甚至谈到了要在河边举行一次盛大的野餐。

但是星期二夜间，曼努埃尔·威拉萨拍来了一份电报，说他父亲那天早晨因脑溢血去世，两天后，他们又收到一封较长的、讲述细节的令人伤心的电报。那是吃中饭后威拉萨突然感到发闷和头晕，他刚能支撑着走到自己的房间里吸了点儿乙醚，回到餐厅时，已经步履蹒跚，并说他看见什么东西都是黄的。接着，他就脸朝下，象个大包裹似的跌进了沙发。就在生命的火花即将永远熄灭的一刻，他的脑子还在想着那个他供职了三十年的家庭。他断断续续他说到了卖软木的事儿，但儿子没听懂，然后就长叹一声，接着又睁开眼睛，凭着最后一口气，轻轻他说了最后一句话：“问候老爷！”

阿丰苏·达·马亚深深地感动了。甚至在圣奥拉维亚的仆人中间，威拉萨的去世也象是家里死了人一样。一天下午，那位老人正悲伤地坐在书房里，闭着眼睛，一份报纸搁在手上，不一会儿，在他旁边，正在一张纸上胡乱画着难看的人脸的卡洛斯走了过来，用胳膊搂住爷爷的脖子，就象要看看老人的思想一般，问他，是否威拉萨不会再到庄园来看望他们了。

“不会了，我的孩子，再也不会了。咱们再也见不到他了。”

小男孩站在老人的双腿和双臂之间，朝下望着，象在回忆什么，伤心地轻轻说道：

“可怜的老威拉萨……他总爱按手指关节……啊，爷爷，他们把他带到哪儿去了？”

“到坟墓里，我的孩子，在地底下。”

卡洛斯慢慢地从祖父的怀里挣脱出来，眼睛看着他，非常严肃他说：

“吼，爷爷！你为什么不建个漂亮的小教堂，全是石头的，立一个雕像，象爸爸有的那个一样？”

老人感动了，把孩子拉到胸前，吻了吻。

“你说得对，孩子！你比我有心啊。”

因此就给好心的威拉萨在普拉泽雷斯墓地建了一座墓碑——这是他简朴一生的最大的愿望。

又是几年比较宁静的岁月在圣奥拉维亚过去了。

一个七月的早晨，在科英布拉，曼努埃尔·威拉萨（现在当了马亚家的总管）走上了阿丰苏和他孙子住的蒙代古旅馆的楼梯。他跑进了客厅，满脸通红，汗流夹背，大声喊着：

“他通过了！他通过了！”

卡洛斯进行了他的第一次考试！那是个什么样的考试啊！从圣奥拉维亚陪伴老爷们到这儿来的德赛拉，跑到了门口，简直眼泪汪汪的，拥抱了小主人；他这时已经比德赛拉高了，穿着一件新的长外衣，真漂亮极了。

到了楼上，曼努埃尔·威拉萨还呼哧呼哧地喘着气，一边抹掉胡髭上的汗，一边叫道：

“人人都大吃一惊，阿丰苏·达·马亚老爷！连教授都感动了。我的上帝！真是天才！他会成为一个伟人，人们都这么说……他要进什么系啊，老爷？”

激动得正在踱来踱去的阿丰苏笑着答道：“我不知道，威拉萨……也许我们两人都学法律。”

红光满面的卡洛斯在门口出现了，后面跟着德赛拉和另一个仆人，手中的托盘上放着一瓶香槟。

“过来，你这个小淘气，”阿丰苏说着伸开双臂，脸色煞白。“是啊，

你考得不错，对不？我……”

但是他说不下去了，泪珠一个接一个地滚下了他那雪白的胡子。

四

卡洛斯学了医。真如特里盖洛斯博士所说的，这孩子一向显露出埃斯库拉比阿斯的才智。

一天，在阁楼上，他从一堆旧书里找到了一卷污迹斑斑的解剖学插图，他的这种“天赋”一下子就显现了出来。他花了整天整天的时间，把它们剪下来，钉在他卧室的墙上——有肝脏的图片，一串串的肠子，“露出大脑”的人头剖面图。一天晚上，他竟得意洋洋地冲进了客厅，把一幅画着母亲子宫里六个月胎儿的可怕的石版画拿给希尔维拉家几位女士和欧泽比奥看。堂娜安娜太太尖叫一声朝后仰去，用扇子遮住了脸。那位检查官博士也涨红了脸，猛地把欧泽比奥拉到两膝之间，用手挡住他地脸。但最使这些女士们愤慨的是阿丰苏对那孩子的纵容。

“怎么，怎么啦，怎么回事儿？”他笑着问道。

“怎么回事儿，阿丰苏·达·马亚先生？！”安娜太太叫道。“这可太不体面了！”

“对人体来说，毫无不体面可言，亲爱的夫人。无知才不体面呢……让这孩子去干他的！他是好奇，想知道这可怜机器的功能。没有比这更可赞美的了。”

安娜太太煽起了扇子，觉得挺憋气。竟然允许一个孩子干这种可怕的事儿！……在她看来，卡洛斯是个浪荡子，他都“懂那些事儿”了，她不能再让小黛莱泽和他单独在圣奥拉维亚的走廊里玩了。

然而严肃的人们——那位法官博士，甚至修道院院长本人，诚然，也都因为这种不够谨慎而感到遗憾，但是都同意这种看法，即这孩子显示出了对医学的非凡天资。

“要是真这样下去，”特里盖洛斯博士做了个预言家的手势说。“我们这儿可真要有了了不起的事儿了！”

看来会这么继续下去的。

在科英布拉，卡洛斯还是个中学生的時候，就宁愿把逻辑学和修辞学丢在一边，全副精力都倾注在解剖学上。有一个暑假，他的老保姆吉特鲁德丝打开他的行李时，在衣服中间找到了一个白晃晃的东西，是个狞笑着的骷髅。几乎把她吓坏了。要是大院里有仆人病倒，总是卡洛斯立刻从书房的旧医书中去研究这个病例；他寸步不离病人的床边，然后做出诊断，好心的特里盖洛斯博士会在一旁谦恭地、仔细地听着。这位医生已经对那位祖父说过：这孩子是“他天才的同事”。

这种对卡洛斯来说意想不到的前程——人们一直期望他学法律——可没在圣奥拉维亚最好的朋友之间得到赞许。尤其是那些夫人们，更感到惋惜，长得如此英俊的小伙子，这么一个绅士，竟会把生命浪费在开药方上，让涌出来的血弄脏他的双手。法官博士有一天甚至坦率他说，他不相信卡洛斯·达·马亚先生想成为一个“严肃的医生”。

“亏你想得出！”阿丰苏嚷道。“他为什么不会成为严肃的医生呢？如果他选择了一个职业，他就会象任何人一样，认真地、雄心勃勃地干下去的。我不是要把他培养成为浪子，更不是个半瓶子醋。我要把他教育成对自己祖国有用的人……”

“不管怎么说，”法官博士谦恭地笑了笑，壮着胆子说。“阁下不认为还有其他一些更重要、更合适的职业，可使您的孙子成为有用的人？……”

“我个这样看，”阿丰苏答道，“在一个生病都成了普遍的职业的国家里，毫无疑问，最能报效国家的就是会治病。”

“阁下，您凡事都有个道理，”这位法官恭敬地悄没声地说。

吸引卡洛斯学医的，正是那种“严肃”的，实际的，而且有益的生活——在繁忙、拥挤的大诊所匆匆跑上楼去看病人，用手术刀去拯救生命；守候在病床前的一个个夜晚；被担惊受怕的家属们围住；和死亡的搏斗。象他在孩提时代被那逼真的五脏六腑的图画迷住了一样，现在，科学的那种战斗的、冒险的情景又在吸引着他。

他满腔热情地报了名。为在这几年里能使他安静地学习，祖父给他在赛拉斯区准备了一幢舒适的房子。这幢孤零零的房子象一幢英国乡间小别墅那样幽静，装着绿色的百叶窗，在树丛中显得生气勃勃。卡洛斯的一个叫若昂·埃曼的朋友给这幢房子起名为“赛拉斯宫”，因为它的奢华当时在大学生圈子里是颇为罕见的：客厅里铺的地毯，软皮于安乐椅，古代兵器，还有一个穿号衣的佣人。

开初，这种富丽堂皇使卡洛斯成了阿谀献媚者们的崇敬人物，使那些民主主义者都对他不信任。但当人们得知这些舒适家具的主人读蒲鲁东、孔德^和和赫伯特·斯宾塞的著作，而且也认为这个国家是由“一帮无耻之徒”统治着时，那坚强的革命者也开始拜访“赛拉斯宫”，就象他们常去波希米亚诗人特鲁旺家那样了。特鲁旺是位坚定的社会主义者，他的家具只有一张草垫子和一本《圣经》。

几个月后，和大家相处融洽的卡洛斯已经结交了一些纨绔子弟和哲学家。经常与他并排同乘他的四轮马车的有塞拉·多莱士，是个怪人，他已经谋取了驻柏林荣誉专员的职务，每晚都穿着夜礼服；另一位是克拉维洛，穿着他的阿威罗斗篷，戴一顶大大的水獭帽，正在撰写《撒旦之死》一书，这座带有慢悠悠的、乡村色彩的“赛拉斯宫”，成了一个活跃的热闹天地。花园里有当代科学的体育活动，一间旧厨房改成了一座击剑厅，因为在这群人中，击剑被视为社交上必不可少的。夜晚，餐厅里，年轻人玩严肃的惠斯特纸牌。客厅中，耀眼的玻璃吊灯下，《费加罗报》，《泰晤士报》以及巴黎、伦敦来的杂志散在桌子上，钢琴前夏玛苏弹着萧邦或莫扎特的乐曲，博学多才的人们靠在沙发上——人们高声热烈地谈论着民主、艺术、实证主义、现实主义、天主教制度、俾斯麦、爱情、雨果和进化论，一切都是在烟雾之中进行，这一切也都象那吐出来的清烟一样，虚无飘渺。抽象的讨论和对革命的坚定信念，又因为眼前有个身穿制服的仆人在开啤酒和送炸丸子而

葡萄牙科英布拉市的一个居民区。

蒲鲁东（1809—1865），法国社会学家，经济学家。

^和 赫伯特·斯宾塞的著作，而且也认为这个国家是由“一帮无耻之徒”统治着时，那些坚强的斯宾塞（1802—1903），英国哲学家。

带上了一种更加高雅的劲头。

不久，卡洛斯就很自然地把他的医学书丢在桌上，连翻都不翻。文学、艺术，以它们各种的形式，深深地把他吸引住了。在《学院》杂志上，他还发表过几首十四行诗和一篇关于巴特农的文章。他在一间临时画室里试着画油画，在福楼拜的《萨朗波》的影响下，他还编写了一些考古学的短篇小说。此外，每天下午，他都在驯他的那两匹马。要不是因为他这么出名，这么富有，二年级他肯定会留级的。一想到祖父要对自己失望，他不禁毛骨悚然，因此他对这种智力上的浪费注意节制了，以便把更多的精力用在他选择的科学上。他这样立刻见了效。但那种业余艺术爱好的毒素已经流进了他的血管：正如若昂·埃夏所说，卡洛斯命中注定是一个那种笔头医生，他们编造出疾病，并且很快就害死了那些无知而偏信的人们！

他的祖父有时也到赛拉斯来住两周。开初，他的出现深受那些玩惠斯特的绅士们的欢迎，但瓦解了有关文学的交谈。年轻人简直不敢去伸手要杯啤酒，而且这儿也“阁下”，那儿也“阁下”，客厅的气氛十分拘谨。但是，他们看到他穿了双拖鞋，叼着烟斗，象个和善的波希米亚长者一样，往沙发上一靠，并且也谈论起艺术，文学，讲述他住在伦敦和意大利时的一些轶事，这时，他们渐渐地把他看成是自己的一位志同道合的人，只是长了一捋白髯而已。他们在他的面前谈论女人，谈论寻欢作乐。这位富有的，读过米歇烈的著作并敬慕其人的老贵族，甚至激起了那些民主主义者们的热情。而阿丰苏，看到他的卡洛斯成了这群勤奋、有理想、热情的年轻人的中心，自己也感到在他们中间度过了许多快乐的时光。

卡洛斯的暑假在里斯本度过，有时也在巴黎或伦敦度过。但到了圣诞节和复活节，他总回到圣奥拉维亚，因为爷爷更加孤单了，就是靠着精心装饰那座庄园住房来解闷。一个个厅里挂满了阿拉斯的花毯，卢梭和多比尼的风景画，还有豪华精美的家具。从窗子往外望去，展现在面前的是一座英国式公园的美景，平整嫩绿的草坪被优美的沙石曲径分割开来；绿树丛中矗立着座座雕像；栗子树下纯种的肥绵羊正在打盹。但在这阔绰的环境里，生活不再象往常那样轻松愉快。子爵夫人比过去更发福了，而且晚饭一过，她就打起瞌睡，专心化食。先是德赛拉，接着是吉特鲁德丝，都在狂欢节期间死于胸膜炎；桌旁再也看不到修道院院长那仁慈的面容，他已经安息在紫罗兰和长年开花的玫瑰丛中的石头十字架下了。那位法官博士，带着他的手风琴，进了波尔图高等法院。安娜·希尔维拉夫人现在身患重病，已经闭门不出；小黛莱泽长成了丑姑娘，皮肤象枸橼树那样焦黄；小欧泽比奥软弱无力，郁郁寡欢，完全丧失了当初那种对古书和知识的热情，现在要在雷瓜结婚了。只有那位被遗忘在小区的检察官依然如故，也许头顶更秃了，但还是那么温柔，那么热恋着那位懒洋洋的堂娜欧仁妮亚。再有，每天下午，老特里盖洛斯博士总要骑着他的白马到门口下来，找他的同事聊聊天。

说实话，假日对卡洛斯来说，只有当他把挚友和知交若昂·埃夏带回庄

巴特农是祭雅典娜女神的神殿。

米歇烈（1798—1874），法国历史学家。

阿拉斯，法国北部一城市。

皮埃尔·卢梭（1812—1867），法国著名风景画家。

多比尼（1817—1878），把浪漫派和前印象派结合起来的法国著名风景画家。

园时才真正有趣。阿丰苏·达·马亚非常喜欢这位埃夏：喜欢他的为人，也喜欢他与众不同的谈吐，此外，他又是阿丰苏年轻时的老友安德烈·埃夏的侄儿。当初，安德烈就是马亚家的常客。

埃夏攻读法律，但学业进展十分缓慢——他忽而留级，忽而休学一年。他的母亲，一个虔诚的阔寡妇，带着一个女儿在塞洛利库·巴士都山脚下的一庄园里隐居，那女儿也是个虔诚且有钱的寡妇；母亲对小若昂在科英布拉期间的所作所为只模模糊糊地略知一二。她的神父对她保证说，最终一切都会使人满意。那小伙子期望和自己的父亲及叔叔一样，成为法律博士。这个保证足以使那位贤明的夫人满意了，她主要关心的是自己内脏的疾病和那位塞拉芬神父的欢乐。她甚至宁愿让儿子留在科英布拉或是其他什么地方，只要离开她的家远远的，因为他常常因亵渎神明和使用异教徒的戏言而干犯众怒。

事实上，若昂不仅仅在塞洛利库，就是在学校，他那大胆的言行都使人人为之一震。他被认为是最伟大的无神论者，是人类社会中绝无仅有的最大的煽动家。使他得意的是：实际上，他把自己对上帝、对所有的社会秩序的仇恨夸大了。他想把中产阶级都杀光，渴望摆脱了虚伪婚姻的自由爱情，平分土地，崇拜撒旦。他朝着这个方向施展的聪明才智，到头来也影响了他的举止和外貌。他那干瘪瘦削的身躯，鹰钩鼻子下那撮硬胡髭，再加上卡在右眼上的那单片眼镜，使他看上去真有点反抗性，象个恶魔。他一进入大学的校门，就恢复了他那往日波希米亚人的积习：黑色的学生长袍，绠线处用白线缝着；便宜酒喝得烂醉；夜间站在桥上，举起双臂咒骂上苍。在内心里，他却颇为多情，总是纠缠到与十五岁少女的恋爱事件中——都是些职工的女儿——偶尔，他也与她们共度一个良宵，给她们带一小袋糖果。有钱贵族青年的名声使得他在她们的家中备受欢迎。

卡洛斯拿这种田园式的穷酸爱情取笑，但他本人也卷入了一场和一个民政厅职员妻子的浪漫爱情之中。那是个小巧玲珑的里斯本女人，洋娃娃般的轻盈身材和一双碧眼迷住了他；吸引了她的，则是他的奢侈、富有，他的马伕和那匹英国种母马。他们互递情书，一连几个星期他都沉浸在第一次偷情的蹩脚但撩人心弦的诗句中，不幸的是，这女人有个粗野的名字：埃门加黛，卡洛斯的朋友发现了这一秘密之后，立即称他是“欧里神父”，并用这个名字通过邮局往赛拉斯给他一封封地寄信。

一天，卡洛斯正乘车在集市兜风，那位民政厅职员拉着他小儿子的手正从他身旁经过。这是卡洛斯第一次这样近看见埃门加黛的丈夫。他看到他衣着寒酸，面色苍白，可那小男孩倒挺可爱，胖乎乎的，看上去象个小圆球儿，在那个春日里，穿了件蓝色羊毛外衣，两条冻得发紫的小腿直打颤，可还笑得很欢——眼睛在笑，酒窝在笑，红扑扑的脸蛋也在笑，哪儿都在笑。他的父亲把他扶直——那种抚爱劲儿和年轻父亲领着儿子走路时小心翼翼的样子感动了卡洛斯。那时他正在读米歇烈的书——他的心灵充满了对家庭神圣感情的真正尊重。他感到自己坐在双轮马车里冷酷地筹划着让那个衣衫褴褛、毫无恶意的可怜父亲受侮辱和流眼泪，真太可耻了！对埃门加黛写来的

葡萄牙北部的一座山和一个行政区的名称。

《欧里神父》是十九世纪葡萄牙著名作家德里·埃古拉诺的著名小说，描写欧里神父内心中，宗教感情和世俗爱情的激烈斗争；埃门加黛是其中女主人公的名字。

封封把他称为她的“理想的人”的信，他不再作复。肯定是那女人为了报复，说了他不少坏话，因为自那以后，行政厅职员就开始对他怒目而视了。

不过，正如埃夏所说，卡洛斯“摔了多情的一跤”是在一次假期之后。他从里斯本带回来一个出众的西班牙美人儿，把她安置在赛拉斯宫附近的一幢房子里。她名叫英格拉娜希恩。卡洛斯特地为她按月包了一辆四轮马车和一匹白马。英格拉娜希恩象茶花女的化身，是一枝从高度文明国家来的艳丽花朵，轰动了科英布拉。当她从卡尔萨达和贝拉大路上经过时，总是懒洋洋地傲慢地靠在四轮马车里，特意露出一只缎子鞋和一截丝袜，一只小白狗趴在她的腿上，于是，大学生们都会停住脚步，激动得脸色发白。

学校的诗人们为她作诗，把英格拉娜希恩称为“以色列的百合”“方舟上的白鸽”和“早晨的浮云”。有个神学院学生，一个从北部山区来的粗野而龌龊的家伙，一心想娶她。尽管卡洛斯一再说情，英格拉娜希恩还是拒绝了。那个神学院学生就开始拿着一把刀子在赛拉斯宫附近转来转去，要“喝马亚的血”。卡洛斯不得不用手杖揍了他一顿。

但是那女人变了，变得不可一世了。她没完没了地讲她在马德里和里斯本引起的那些桃色事件，讲某伯爵或某侯爵如何对她倾心，讲她的家庭是名门望族和梅丁纳·柯丽家族有亲戚关系。但是她的绿缎子鞋就和她那唧唧喳喳的声音一样让人讨厌。一听到在谈论她，她就想方设法参加到这些谈话中去，这时，她就会把共和党人称为贼，并大施赞扬堂娜伊萨贝尔的时代，赞美她的魅力和精神——和所有的妓女一样，她是个顽固的保守派。若昂·埃夏非常讨厌她；克拉维洛宣布，如果这个象母牛一样用英镑标价的胖子还在场，他就不会再回赛拉斯宫。

终于在一天下午，卡洛斯那个顶呱呱的佣人巴蒂斯塔把在学校剧场扮演贵夫人的一个叫茹卡的人带了来，给了她一个出其不意。现在总算有了借口！得到了适当的一笔钱后，这位梅丁纳·柯丽家族的亲戚、“以色列的百合”、波旁王朝的崇拜者，给遣回到里斯本圣鲁克路她原来的窝儿里去了。

八月，卡洛斯毕业了，赛拉斯宫举行了一个热闹的盛会。阿丰苏从圣奥拉维亚，曼努埃尔·威拉萨从里斯本分别赶来。整整一个下午，人们呆在花园的槐树林中，舒适的树荫下，一束束礼花冲上天空；在最后一学年又留了级的若昂·埃夏，这会儿穿了件衬衫四处忙乎，在树枝上，秋千上和喷泉四周，都挂上了威尼斯式的灯笼，为夜间照亮。在教授们都参加了的晚宴上，威拉萨紧张得颤颤巍巍他讲了一席话。他正要引几句我国不朽诗人卡斯迪留

的诗句，从窗子里突然传出了喧闹的鼓饶声，那是在奏校歌。校歌是首小夜曲。埃夏满脸通红，敞着衣扣，单片眼镜耷拉到背后，朝着阳台跑了过去，一边喊道：

“现在，我们的马亚，卡洛斯·爱杜亚笃·达·马亚正踏上他的锦绣前程。他已全副武装，要去拯救患病的人类——或是毁灭它，要量情而定！在这个国家，即便在穷乡僻壤，谁人不知道他的天才，不知道他那辆双轮马车，不知道给他的过去抹过黑的低劣成绩以及这一八二〇年的当代英雄波尔图酒，这对于我这个革命者加醉汉，我，若昂·埃夏……”

从站在下面黑鸦鸦的人群中爆发出一阵欢呼声。管弦乐队和其他的学生

西班牙女王。

卡斯迪留（1800—1875），葡萄牙著名诗人和散文家。

全涌进了这幢房子。在花园的树荫下，在四处摆着一摞摞盘子的客厅里，仆人们托着一盘盘甜食跑前跑后，香槟酒一瓶瓶砰砰地打开，直到深夜。威拉萨一边擦着前额和脖子上的汗，一边四处转悠着，对着别人也是对自己，说道：

“学习结业啦，可真了不起！”

卡洛斯·爱杜亚笃开始了他漫长的欧洲之行。一年过去了。一八七五年秋天来临了。他的祖父最后在葵花大院定居下来，热切地等待着他。卡洛斯最后一封信是从英国寄来的。信中说，他正在研究那里的儿童医院那种令人赞叹的组织机构。不过，他也去过布莱顿，在赛马场上赌过赛马，还带着一个和丈夫分居的荷兰贵妇人沿着苏格兰的湖泊做了一次充满诗意的漫游。这位夫人的丈夫是海牙一位德高望重的法官。她叫鲁盖尔夫人，是个妙不可言的女人，长了一头金褐色的头发，身材高大，皮肤白皙得就象鲁本斯画笔下的仙女。

一箱箱的书开始运到葵花大院，还有其他成箱的仪器和器皿，足以装备一个图书馆和实验室——这些害得威拉萨在海关仓库里头昏脑胀地整整度过了好几个上午。

“我那小伙子要回来了，准备干一番大事业，”阿丰苏告诉朋友们。

卡洛斯从米兰寄回过一张照片，看到的人都说他瘦了，并且显得郁郁寡欢。除了这张照片，他已经有十四个月没见到“他那小伙子”了。一个晴朗的秋天早晨，他站在葵花大院院内的高坛上，手拿望远镜，看到那艘载着孙子归来的皇家大邮船，从他面前的高大建筑后面渐渐地进入了视野。他的心激烈地跳荡着。

那个夜晚，这家的朋友们——老谢格拉，堂蒂奥古·科丁纽和威拉萨——不住地赞叹“此行给卡洛斯带来的好处”。他和照片上多么不同啊！看上去他多么结实，多么健康啊！

无可怀疑，他出落成了一个仪表堂堂的青年：个子颀长，身材匀称，宽宽的肩膀，黑色的鬃发下面是个大理石般的前额；马亚家的眼睛——和他父亲一模一样的一双极为诱人的黑眼睛，也那么温柔、清澈，但是更为深沉。他留起了胡须，细软、油亮，呈深褐色，短短地贴在两腮上，下巴处成尖形，嘴角上是弯弯的八字胡，这使他显出一种文艺复兴时代高贵骑士的风度。他的祖父喜气洋洋，两眼含着激动的泪花，望着这个年轻人，听他生动地描述自己的旅程：罗马度过的美好日子，在普鲁士时的不好心境，别具一格的莫斯科，荷兰的风光……

“现在怎么样？”谢格拉乘卡洛斯喝着苏打白兰地，沉默的片刻问道。

“你打算做什么？”

“将军，您问的是现在？”卡洛斯放下酒杯微笑着说，“首先我想休息一下，然后我要从事一项对国家来说是荣誉的事业！”

果然，第二天，阿丰苏就发现他穿了件衬衣在放行李的台球室拔钉子开箱，一边还愉快地吹着口哨。一册册的厚书，一堆堆地铺了满地、满沙发，在稻草中间和折缝的油布下，到处可以看到闪亮的玻璃和反光的油漆，还有擦得锃亮的金属仪器的部件。阿丰苏好奇地、一声不吭地盯着所有那些反映知识的讲究的装备。

“可你准备在哪儿布置这个博物馆呢？”

卡洛斯想在这个地区附近建一个大实验室。它要拥有：制药的炉灶，一间设备齐全的生理解剖研究室，他的图书馆，他的仪器；也就是他进行研究所需要的一切设备都要井井有条地集中在那儿……

听着他讲述这一宏伟的计划，爷爷的眼睛里闪着光彩。

“不要因为考虑钱而拖了你的腿，卡洛斯！最近这几年，在圣奥拉维娅，我们设法攒了些钱……”

“说得太好了，爷爷！劳驾把这些话再对威拉萨说说。”

一连几个星期，按着这个计划进行布置。卡洛斯回来果真要诚心诚意地工作：科学仅仅是头脑里的一种装饰品，对别人来说还不如他房间里的窗帘用途大，对他似乎也只是一种孤独者的奢侈品。他渴望有些作为，但是他那勃勃奋起而又虚无飘渺的雄心总是飘浮不定。一忽而他决心要创建一个诊所；一忽而他又打算编写一部有份量的启蒙书籍；还有的时候他又想从事耐心而又有所发现的生理学实验……他感觉到在他的内心深处，也许他是自以为感觉到在他的内心深处有一股奔腾的力量，但他找不到发挥这种力量的方式。如他所说，他想完成“某种辉煌的业绩”。对他这样一位当代名流和学者融为一体的人物来说，这意味着社会地位与科学活动相结合；意味着思想在财富的微妙影响下发生了深刻变化；意味着高贵的空泛哲学和文雅的运动以及趣味，混杂到了一起，他既是一位克劳德·伯纳，但同时又是一个莫尔尼……从根本上说，他是艺术的爱好者。

在哪儿建实验室合适，征求了威拉萨的意见。这位总管受宠若惊，起誓发愿地要竭尽全力。第一件事，他想知道，是否我们的大夫要开个诊所？……

卡洛斯尚未下定决心是否“专门”致力于临床门诊，但是他愿意给病人治病，甚至不计报酬，只是出于慈善之心，以及为了取得经验。为此，威拉萨建议门诊部要和实验室截然分开。

“我的理由是，一看到医疗器械和仪器之类的东西，病人就会害怕。”

“你说得有道理，威拉萨！”阿丰苏嚷道。“我父亲总是说，别让牛看见槌子。”

“分开，要分开，少爷，”总管一本正经地重复道。

卡洛斯同意了。威拉萨很快就找到了一个旧仓库当实验室；那个宽敞而荒废的仓库就在奈赛希达德广场附近的一个天井后面。

“诊所嘛，少爷，不能设在这附近，也不要设在远处，而要设在罗希欧，设在罗希欧广场。”

威拉萨这一主意并非没有私心。小威拉萨对政治还挺关心，是进步中心党的成员，他曾立志当个市政厅的议员，而事实上，在那些特别得意的日子里（例如《插图杂志》的栏目里提到他的生日，或是在进步中心党集会上的热烈掌声中他发表有关比利时的高见时），在他看来，他本人如此多才，是值得他的党在圣本托宫 奖赏给他一个席位的。在罗希欧开办免费诊所，马

克劳德·伯纳（1813—1878），法国著名生理学家。

莫尔尼（1549—1623），法国贵族，作家。

里斯本市中心一个小广场。

葡萄牙议会所在地。

亚医生的诊所，“他的马亚医生”——这就象是某种对他的那些计划有利的因素。他拼命不停地忙活，只两天时间就把在广场犄角的一幢楼房的二层楼租了下来。

卡洛斯花大钱把它装备了一番。按法国的方式，一个身着制服的仆人在四周摆着皮椅子的前厅侍候。患者候诊室四壁是华丽的绿色糊墙纸，上面有银色花环图案。鲁昂花瓶里插着花草，墙上是栩栩如生的油画，一组组昂贵的扶手椅放在一个花盆架的四周，花盆架上放满画报、杂志、立体画和半裸女演员的照片簿，为了驱散诊断室那种沉闷的气氛，甚至还摆了一架钢琴，露山了白色的琴键。

卡洛斯个人的房间就在边上，朴实无华，简直非常朴素，整个房间挂上了深绿色的天鹅绒，放着黑檀木架子。最初，聚集在卡洛斯周围的一些朋友——科英布拉时的同学、现在的邻居，就住在葵花大院附近的塔维拉，格鲁热斯，以及曾与卡洛斯一同去意大利旅行过的苏泽勒斯的侯爵——都来观看这些稀罕的陈设，格鲁热斯用于指在琴键上来回滑了几趟，然后说，这琴实在糟糕。塔维拉被女演员们的照片迷住了。唯一坦率地表示赞许的是侯爵；他打量了一番卡洛斯房间内的无靠背沙发——那确实是货真价实的土耳其王宫里的家具：宽大，华丽，轻软。在试试弹簧是否舒服之后，他对卡洛斯眨眨眼说：

“合适极了！”

看来他们对他的这番准备很不以为然。但这些准备可确实是认认真真的。卡洛斯甚至在报上还登了条诊所的广告。可当他看到他那黑体字的名字是出现在博阿·奥拉街的一个洗衣妇和一则寻求寄宿公寓的广告之间时，他就叫威拉萨撤回了这则广告。

实验室已经设在了奈赛希达德广场的仓库，卡洛斯把更多的时间花在实验室上面。每天上午中饭前，他都要到那里去看看工程进度。进到那儿要穿过一个宽阔的天井，那里有一口树荫遮住的水井，一株常春藤攀着固定在墙上的一些铁钩子向上爬去。卡洛斯已经打定主意要把这块地方改造成一座清新、雅致的英国式花园。这座建筑物的大门吸引了他。它是一座椭圆形的宏伟建筑，是一座小教堂的正门的遗址，现在成了他的科学圣殿富丽堂皇的入口。但建筑物内的工作好象没完没了。在黄昏灰蒙蒙的空中，总回荡着一种低沉的、懒洋洋的敲打声，总是那几筐工具四散在刨花堆里！一个头发蓬松、满面愁容的木匠就象在那儿呆了几个世纪似的，疲惫不堪，无精打采地在刨平一块永远刨不完的厚木板。正在扩大屋顶天窗的工人们，在冬日的阳光下，不停地吹着一支悲伤的法多曲调。

每天卡洛斯向领班威桑特先生抱怨时，总会得到保证说：“阁下，两三天内定有起色。”领班是个中年人，总是笑眯眯的，说话嘴挺甜，胡子刮得光光的，脸也洗得干干净净。他就住在葵花大院附近，是这一带有名的共和党人。卡洛斯总要和他握握手，因为他喜欢这个邻居。而威桑特先生则把这一举动归结为他的顾主是位“进步人士”，一个民主党人，因而就把希望都寄托在了他身上。他最最盼望的是再来一个一七九三年，象法国那样。

“什么？流血屠杀？”卡洛斯问道，眼睛盯住这位激进派那张容光焕发

法国南部城市。

法多，葡萄牙流行的民歌，曲调忧伤。

而圆鼓鼓的诚实面孔。

“不是的，先生，是一艘船，就是一艘船……”

“一艘船？”

“是的，先生，一艘国家出钱租的船，人们用它把国王送出港，而且把整个王室家族和那帮子大臣们、政客们、议员们、阴谋家们，等等等等那些‘下流胚’一起送走。”

卡洛斯往往会微微一笑，偶尔也和他争论一番。

“但是，威桑特先生，您能肯定，如您说的，这帮‘下流胚’出了港口，消失了，一切事情就会解决，一切就会万事大吉了吗？”

不，威桑特先生可不是这样思考问题的一头“蠢驴”。但阁下您难道看不出，一旦这帮“下流胚”除掉了，国家的障碍不就被清除了，继而博学多识的进步人士不就可以治理这块土地了吗？……

“您知道咱们的毛病出在哪儿吗，阁下？并非是那些人邪恶，而是他们太愚昧。他们一无所知，凡事不懂。他们并不坏，但他们却是一群蠢货！”

“您是对的。可现在这儿的工程怎么办，朋友，威桑特？”卡洛斯会这样接下去说，一边掏出表看看，然后和他用力地握手道别。“就看您能否帮我把工程安排好了。我不是以顾主身分要求您，而是以持相同政见者的身分这样说。”

“从现在起两天，阁下，您会看到变化的。”领班一面脱下帽子一面答道。

在葵花大院，十二点吃午饭的钟准时敲响。卡洛斯总是看到祖父已经先到了餐厅，坐在壁炉旁刚读完他的报纸。由于十月底气候暖和，不必生火，四周摆的暖房的花草仍然青翠欲滴。

他的四周，雕花的橡木餐具架上，古老的银器发出柔和的光芒，华丽但又不过分；挂在嵌着一块块方砖的墙上的椭圆形壁毯上，展现出一幅幅传说中故事的画面：中世纪的猎手们在放猎鹰；一位被侍从们簇拥着的贵妇人在喂湖中的天鹅；一名身披铁甲头戴钢盔的骑士沿着河边纵马奔驰，桌上玻璃杯间摆满了五颜六色的鲜花，显得光彩夺目，同褐色雕花的天花板形成了鲜明对比。

已经获得了教会尊称的“波尼法希奥”和绅士们一道用餐，它已经大模大样地坐在雪白的台布上，在一大束花枝的影子里。在玫瑰花的飘香之中，这只可敬的老猫总是慢慢吞吞、笨笨拙拙、有滋有味地舐着给它放在一只斯特拉斯堡小碟子里的面包牛奶糊。然后，它蜷起身子趴下，把那毛茸茸的尾巴蜷到胸前，闭上两眼，支楞着胡须，舒舒服服地打起盹来，这时它真象个带金色斑纹的圆滚滚的白球。

阿丰苏——如他自己谦逊地微笑着承认的——上了年纪，已经成了个贪婪的大肚汉。他不顾强烈的反对，接受了他们现在的法国厨师做的艺术品。那人名叫特奥多尔先生，是个性情暴躁的绅士，一个狂热的波拿巴主义者，和那位皇帝非常相似。在葵花大院，午餐颇为丰盛而且时间总是拖得很长，饭后，喝咖啡时，人们继续聊天。时钟敲了一点，然后，一点半，这时卡洛斯会猛地大叫一声奔到钟前，总算想起了他的诊所。他会一口喝下杯中的荨麻酒，匆匆忙忙点了一支雪茄。

“上班了！上班了！”他喊道。

祖父慢慢地装上烟斗。他真羡慕卡洛斯的那个职业，而他却要呆在这个

地方，每天早上的时光都晃荡了过去……

“等你们那个修不完的实验室完了工，或许我也到那儿呆上一阵子，干点儿什么化学工作。”

“说不定您会成为伟大的化学家的。您完全是干那行的样儿，爷爷。”
老头子微微一笑。

“我这把老骨头如今干不了多少事儿了，孩子。准备进棺材了。”

“您要从城里、从闹市带什么东西吗？”卡洛斯问道，一边匆匆忙忙地扣上手套。

“祝你一天工作顺利。”

“可不怎么象……”

然后，卡洛斯就会坐上那匹可爱的母马杜南蒂拉的双轮马车或是那辆使里斯本眼花缭乱的两匹马拉的四轮马车，神气活现地进城去“上班”。

在他的诊所，在四面挂着的可以拉动的绿色丝窗帘的遮掩下，在厚厚的深绿色天鹅绒中间，他这间诊所静静地、懒洋洋地酣睡着。但是接待室里三面敞开的窗子把明亮的阳光迎了进来。这里一切都喜气洋洋：花盆架四周的安乐椅亲切地伸出欢迎的手臂；钢琴上白色的琴键微笑着，迎候人们，上面还放着打开的古诺的《歌曲集》乐谱。但是还没来一个病人。就象这会儿闲坐在大厅里的一张椅子上，蒙着一张《新闻日报》打盹的仆人一样，卡洛斯也点上一支拉非梅牌香烟，拿起一本杂志，伸展开身子靠在长沙发上。但是和那间诊所一样，一栏栏的文章也同样沉闷、无聊。没多久，他就会打起哈欠，杂志从手里掉了下去。

一阵阵马车声，商贩的沿街叫卖声，铁道马车的喧闹声，都从罗希欧那边传了过来，在十一月清新的空气里清晰地震荡着。无力的阳光从湛蓝的天空柔和地洒下，使得龌龊的房子门面、市政厅外枝叶稀疏的树木的枝头和懒洋洋地坐在长凳上的人们都披上了金光，懒散城市低沉的嗡嗡声，晴朗天空的清爽空气，都好象渐渐地渗入到这间憋闷的诊所里，悄悄地拂过厚厚的天鹅绒和光亮的家具，把卡洛斯卷入了无精打采的睡意之中……他头靠着垫子，象午休似的躺着抽烟，而恩绪却象那缕从行将熄灭的烟头升起的青烟一样，不知不觉地慢慢在升腾；然后，他竭力驱赶掉睡意，在室内来回踱着步，顺手在书架上翻翻书籍，在钢琴上弹奏两节华尔兹，再伸伸懒腰，最后两眼盯住地毯上的花纹，得出结论：在诊所，这两个小时是荒唐的浪费时间！

“马车在外面吗？”他问仆人道。

他会很快地再点上一支雪前，戴上手套，走下楼，深深吸一口阳光和空气，把缰绳一拉，出发了，一边自言自语地嘟囔着：

“又一天白搭了！”

就在这样的早晨，他正拿着一本《两世界杂志》懒洋洋地躺在沙发上时，听到门厅里一阵喧哗，接着幔帐后面响起了一个十分熟悉的、可爱的声音：

“殿下见客吗？”

“哟——埃戛！”卡洛斯喊着从沙发上跳下来。

他们拥抱在一起，高兴地亲吻着彼此的面颊。

“你什么时候来的？”

“今天早晨。我的上帝！”埃夏嚷道，在胸前，肩上，到处摸索他的眼镜，最后总算把它戴到了眼睛上。“我的上帝！看来你象是从伦敦，从那些高度文明的社会载誉而归的啊。你带着一副文艺复兴时代的派头儿，瓦罗亚时代的风度……什么都比不上这把胡子！”

卡洛斯微笑着，再一次拥抱了他。

“你从哪儿来？塞洛利库？”

“什么塞洛利库！我是从佛斯来，可我是个病人，伙计，一个病人。肝，脾，一大堆有毛病的器官。这是十二年喝葡萄酒和烈酒的结果。”

后来，他们谈到了卡洛斯的旅行，谈到了葵花大院，以及埃夏要在里斯本住多久。埃夏来这儿不走了。他已经从四轮马车上向塞洛利库的田野挥手永别了。

“你根本猜不出，亲爱的朋友卡洛斯，在我和我母亲之间发生的那种微妙的事情。在科英布拉学完之后，当然我试探了妈妈的口气，看我能不能舒舒服服地到里斯本来住，并且要有一笔象样的生活费。不行！来不成！我只好呆在乡下写讽刺诗骂神父塞拉芬和所有那些天上的圣人。到了六月，附近发生了一种咽喉传染病！太可怕了！我想你们学医的把这种病叫白喉。妈妈立刻得出结论，说因为我在这儿，我是一个无神论者，一个激进派，既不斋戒，又不去望弥撒，把‘我们的主’激怒了，招来了灾难。我姐姐也同意她的话。她们还和塞拉芬神父商量了。那个人根本不愿意在家里看见我，他也同意说，完全可能是‘我们的主’温怒了。这样，我母亲来找我，几乎要下跪，手里拿着打开的钱包，求我到里斯本来。她说，使她破产都行，但我不能留在那儿惹神发怒。所以第二天我就到佛斯去了……”

“那白喉呢？”

“立刻就消失了。”埃夏说着，一边慢慢地把金黄色的长手套从他那纤细的手指上拽下来。

卡洛斯打量着埃夏的那副手套，那开士米的绑腿；他那留长的头发，在额前还垂下一个烫弯了的发髻；还有那锦缎围巾，上面别着一只马蹄形的别针！这可完全变成了另一个埃夏，一个公子哥儿般的埃夏，服饰华丽，讲究打扮，矫揉造作，油头粉面——那句赞叹的话在卡洛斯嘴边转了半天，最后还是按捺不住，冲了出来。

“这件外套可真别致！”

埃夏——这位过去总穿着一件寒酸学生装的波希米亚人——此刻在温暖的葡萄牙的秋日阳光下，穿了一件够得上装扮俄国王子的雍容华贵的皮外套，一件滑雪橇时穿的披风，上面有勃兰登堡的衣服上那样的带条纹的饰带；他那瘦削的脖子和皮包骨头的手腕上围着厚厚的名贵紫貂皮。

“是件不错的外套吧？”他立刻接下来说，并站了起来，解开衣扣，显示一下那华丽的衬里，“我是通过斯特劳斯弄来的……是传染病的恩典。”

“你怎么受得了？”

“是厚了点儿，不过我感冒了。”

瓦罗亚王朝（1328—1389），法国历史上一王朝，路易十一在位时完成法国统一，后为波旁王朝代替。即菲格拉·达·佛斯，葡萄牙中部一港口。

德国东部一地区。

他又靠在沙发上，把一只穿着尖头漆皮鞋的脚伸出来，用戴着单片眼镜的眼睛欣赏着这间诊所。

“你在做什么？把一切都对我说说……这儿简直布置得太妙了！”

卡洛斯把他的计划，他对工作的庞大设想和实验室的修缮工程都对埃戛谈了……

“等等。这些一共花了你多少钱？”埃戛嚷着打断了他的话，他站起来摸摸挂着的丝绒，又把那黑檀木写字台端详了一番。

“我不知道，威拉萨该知道……”

埃戛把双手深深地插进皮外套的大口袋里，仔细地打量着这间诊所，评论说：

“这天鹅绒给人一种严肃的气氛……而深绿是最高雅的颜色，非常雅气的颜色……它有自己的含意，能引起人的兴致，使人沉思……我喜欢这个长沙发，是件漂亮货……”

他戴着单片眼镜，慢慢朝患者候诊室走去，一边细细地查看那些摆设。

“你真是个伟大的所罗门，卡洛斯！”这糊墙纸真漂亮……这印花棉布的颜色我也喜欢。”

他也用手去摸了摸。一株放在卢昂花盆里的海棠叶子染上了一层银色，引起了他的兴趣。他想知道所有这些东西的价钱。到了钢琴前面，看到那打开的乐谱——古诺《歌曲集》，他大为感动。

“伙计，有意思……竟有这个！《船歌》！美极了，对不？……”

告诉我，年轻的美人儿，
你要上哪儿去？
那纱巾……

“我嗓子有点儿哑……这是我们在佛斯唱过的歌！”

卡洛斯在朋友面前，把双手在胸前一抱，惊奇地喊道：

“你可真了不起！埃戛，你完全变了个人。说起佛斯……那位科恩夫人是谁？她也在佛斯？你不是给我写了一封又一封的信，都是关于她的吗？那可是真正的诗，这些信，我从柏林到海牙到伦敦都收到了——你都是怀着《所罗门之歌》的激情写给我的。”

埃戛的两颊泛起一片红晕。他漫不经心地用一块白色丝手帕擦起他那单片眼镜来。

“她是个犹太人。所以我引用了《圣经》的抒情诗体。她是科恩的妻子——你一定会认识他——就是国家银行行长……我们时常来来往往。她非常可爱……可那丈夫是个畜生……一种假日海边的调情。瞧，就这么回事儿。”

他吸着雪茄，在屋子里踱来踱去，断断续续地一句句说着，脸还羞得发

所罗门（公元前1033—公元前975），以色列的贤明国王。

指意大利威尼斯的船歌。

原文为法文。

《旧约》中的一部分，是一首爱情长诗。

原文为法文。

红。

“对我讲讲你自己吧。你们在葵花大院都做些什么？阿丰苏爷爷好吗？都有准到那儿去了？……”

在葵花大院，爷爷还是和他的老搭档们玩惠斯特。去的有堂迪亚戈，就是那头老朽的狮子，总在衣扣上插朵玫瑰，手老是捻着胡子……谢格拉也常去，比以往更发福了，血都要崩出来了，等着中风呢……另一位客人是斯坦因布罗肯伯爵……”

“我不认识。他是个流亡者？是波兰人？……”

“不，是芬兰公使……他想从我们这儿租马车房，可由于过多的外交礼节，过多的证件，以及要盖那么多芬兰皇家印章，简单的事倒复杂化了。可怜的威拉萨都吓呆了，他为了自己脱身把公使带到爷爷那儿。爷爷也不知所措，干脆无偿地把几间马车房给他用。斯坦因布罗肯把这看成是对芬兰国王和芬兰国家的帮助，因而郑重其事地带着公使馆秘书、领事和副领事来拜访爷爷……”

“这可真不寻常！”

“爷爷请他吃晚饭，因为此人温文尔雅，是位绅士，很喜欢英国，对葡萄酒也很在行，又是个玩惠斯特的能手，爷爷就同他交上了朋友，他也就常来葵花大院了。”

“年轻伙伴呢？”

年轻伙伴中常来的有塔维拉，他还是那么奉公守法，现在在审计法庭任职；一个埃戛不认识的叫格鲁热斯的人，是个疯鬼，音乐大师，小有天资的钢琴家；再有就是苏泽勒斯的侯爵……

“没有女士们？”

“没人款待她们。这是个单身汉的窝儿，那位子爵夫人真可怜……”

“噢，对，我听说了，中风了……”

“是的，脑溢血。啊，当然还有小希尔维拉那家伙。他是最近到这儿的……”

“你是说那个从列镇德区来的呆子？”

“对，就是那个呆子。他是个鳏夫，才从马德拉回来，还有点儿虚弱，穿一身丧服……是个丧气鬼！”

埃戛又坐回扶手椅，还是那么一副从容不迫、称心如意的派头，这点卡洛斯已经注意到了。他一边慢条斯理地抻抻袖口，一边说道：

“我们得重新安排一下生活。我们需要在自己周围团结一圈人，组织一批欢乐的流浪汉，安排些有艺术、文学内容的冬季晚会……你认识克拉夫特吗？”

“是的，我想我听说过……”

埃戛把双手往上一挥，认识克拉夫特非常关键！克拉夫特可是葡萄牙最了不起的家伙……

“他是个英国人？有点儿疯疯颠颠？……”

埃戛耸了耸肩。一个疯子！……是的，芳盖鲁斯大街的人都这么看，因为本地人看到象克拉夫特这样显眼的离奇人物，只能把他解释为发疯，克拉

夫特是个与众不同的家伙！他刚从瑞典回来，在那里他在乌普萨拉 的大学生中间生活了三个月。他也在佛斯呆过……是个第一流的人物！

“他是个波尔图葡萄酒商？”

“去他妈的波尔图酒商！”埃戛嚷着跳了起来，对如此无知感到厌烦；他皱了皱眉头。“克拉夫特是波尔图英国教堂一个牧师的儿子。他是在加尔各答还是在澳大利亚有个叔叔，是个商人。那人是个大富翁，留给他一笔财产。好大一笔钱哪！但他不经商，或者说，实际上，他对此一窍不通。他任自己那拜伦式的性格自由发展，就是这样。他游遍了全世界，他收集艺术品，志愿参加了在阿比西尼亚 和摩洛哥的战争；简而言之，他过着，过着一种伟大、坚强、英雄主义的生活。你应该见见克拉夫特。你会迷上他的……你说对了，是的，是挺热。”

他脱掉皮外套，只剩下了一件衬衫。

“怎么！你里面什么也没穿？”卡洛斯惊奇他说。“连件背心也没有？”

“没有，我穿那玩意儿受不了。这样是为了达到精神效果，给当地人一个深刻印象……不过，我不得不承认：它是够沉的！”

他立刻又转回原来的话题。克拉夫特从波尔图回来，他们就见了面，打算组成一个社交圈子，一个艺术和艺术爱好者的《十日谈》，包括青年男女——要三、四个女人，她们袒胸露背的魅力可以使严肃的哲学变得轻松一些……

对埃戛的这种想象，卡洛斯报之一笑。要三个里斯本的风雅时髦女人来点缀一个文人的社交界？这是一个来自塞洛利库的人的可怜的幻想！那位苏泽勒斯的侯爵曾经试过——就试过一次——组织了一项简单的活动：想同几名女演员一道到乡间举行一次野餐，结果成了最滑稽、最独特的一件丑闻。其中有个女演员没有女仆，就想带上儿媳和五个孩子参加野餐会！另有一位唯恐自己接受了邀请，那位收留她的巴西人会断了她的供养金：有一位演员同意来，可她的情人一听说这事，立刻揍了她一顿；有一个人没有赴会的服装：还有一个人坚持要保证得到一英镑的报酬；可还有一个把这次邀请无礼地认定是个侮辱。接着，保护她们的男人，她们的相好，她们的情人，令人讨厌地把这件事复杂化了。他们之中有的人还提出应该被邀请，另一些人想破坏掉这次聚会，他们进行密谋和串连。最后，这件很平常的事——与女演员们聚餐——以一名喜剧演员挨了一刀而告终……

“这就是里斯本！”

“总之，”埃戛嚷道。“要是没有女人，就进口吧。在葡萄牙，这是解决一切问题的自然办法。这儿什么都进口：法律，思想，哲学，理论，题材，美学，科学，风格，工业，时新式样，风度，诙谐；一切都包装好，用邮船运到咱们这儿。加上关税；文明要咱们的代价太大了。再有，这都是二手货，不是为咱们创造的，对咱们不适合……我们以为自己文明化了，就象圣多美的黑人，他们在他们的遮羞布上罩了他们主人的旧燕尾服时，就认为他们是绅士和白人一样……这群无耻的贱民。我把那雪茄盒子放哪儿了？”

瑞典东南部一座城市，在斯德哥尔摩以北。

即埃塞俄比亚。

《十日谈》，意大利著名小说家薄伽丘（1313—1375）的名著，讽刺中世纪观念的虚伪。

剥去那件名贵的皮外套，原来的埃戛又重现了。他象快乐的摩非斯特弗里茨那样，迅速地打着手势，高谈阔论。他在屋子里晃来晃去，好象要飞起来，带着那些华丽的空话升上天去。他不停地拼命去扶那个单片眼镜，因为它老是从眼睛上掉下来，他得歪来扭去地在胸前、肩上摸索它，就象被一群小虫子叮了似的。卡洛斯也激动了，这间冷清的客厅顿时热烈了起来。他们谈论了自然主义、甘必大、虚无主义：然后，气愤地，而且是完全一致地开始抨击这个国家……

身边的时钟敲了四点。埃戛立刻走过去拿起皮外套往身上一披，又对着镜子捻了捻他的小胡子，整整自己的仪表，然后挂上带穗的饰带，带着一副略显豪华又有些冒险的气派，离去了。

“若昂，”卡洛斯叫道，他告诉埃戛，说他看上去真神气极了，一面跟着他走到门厅。“你住哪儿？”

“住在神殿——宇宙饭店！”

卡洛斯讨厌这个宇宙饭店，希望他住到葵花大院来。

“我觉得不太方便……”

“不过至少你今晚去那儿吃晚饭，看看爷爷啊。”

“不行，我跟那个傻瓜科恩约定了。但是明天中午我去吃午饭。”

他已经走下楼梯，又转回头来，用手扶扶眼镜朝上喊道：

“我忘了告诉你——我要出版一本书了”

“怎么？已经完成了？”卡洛斯吃惊地说。

“草稿出来了，一个总的轮廓……”

埃戛的一本书！那是在科英布拉最后的两年里，埃戛开始谈到他的书，描述了他的计划，还引了一章一章的标题，喝咖啡时还背诵过一些响亮的句子。埃戛的朋友中已经在谈论他的书了。从它的形式到它的构思，这本书可能会开创一个新的文学运动。在里斯本（他到那儿度假，并在希尔瓦餐厅设晚宴请客），这本书是做为一个重要事件宣布的。毕业生们，同龄人和同学们，从科英布拉把这本书的名声传到了所有的省份和岛屿。通过某种办法，这消息也传到了巴西！就这样，埃戛感到，对他的书有这种热切的期望，终于下了决心写出这本书来。

他说，这是本散文体裁的史诗，而且要通过一连串象征性的情节来描写世界和人类一些伟大的历史时期。书名定为《一个原子的回忆》，是自传体。在第一章，这个原子（埃戛原子，在科英布拉人们都真心诚意地这样称呼他），还依然在原始星云的朦胧之中游荡。接着，它是颗燃烧的小火星，被后来变成地球的火球包着，最后，它变成了仍然还很柔软的地壳上长出一棵植物上的第一个叶片的一部分。在这以后，经过了不断的质的变化，埃戛原子进入到人类祖先猩猩的原始组织之中。再以后，它就靠柏拉图式的嘴皮子过活了。在圣人们粗糙的丧服上它变黑了；在英雄的宝剑上它门烁着光彩；在诗人的心中它跳动着；黄昏将逝，当弟子们聚集在自己的窝里时，它是加利利海的一小滴水，聆听着耶稣的教诲；在法国议会讲坛的木料上，

歌德的诗剧《浮士德》中的魔鬼。

甘必大（1838—1882），法国政治家、律师。法兰西第二帝国时期的共和派左翼领袖，1870年九月革命后任“国防政府”内政部长，1881—1882年任总理兼外长。

加利利海即太巴列湖，在以色列东北部。

它触到了罗伯斯庇尔那冰冷的手。它遨游了土星的硕大光环；它成为一朵懒洋洋的昏昏欲睡的百合花那耀眼花瓣的一部分，大地的曙光把清新的露水洒到了它身上。它无处不在，无所不知。它最终停在了埃戛的笔尖上；他对自我生存所做的旅行厌倦了，就停下来休息，写它的《回忆》……这就是一部不可等闲视之的杰作。埃戛在科英布拉的崇拜者们沉思着谈论这部书时，全都为之倾倒了：

“这是一部《圣经》啊！”

五

尽管时间已经不早，但阿丰苏书房里还在玩惠斯特。壁炉里通红的炭火上，火苗渐渐熄灭。那张牌桌还摆在壁炉旁的老地方，用一面日本屏风挡住，因为堂迪奥古有支气管炎，怕过堂风。

那个老花花公子——过去贵妇们都称他为“漂亮的迪奥古”——一位曾睡过御榻的潇洒斗牛士，这会儿刚咳嗽得喘过气来。这阵闷咳震得他胸痛，象要把他震垮似的。他用块手绢捂住嘴想不让它发作；他血管发胀，直到头发根都憋得发了紫。

总算发作过去了，可他的手还在发抖，这头衰老的狮子擦去了布满血丝的眼睛里的泪水，正了正别在扣孔上的蔷薇花儿，喝了口淡茶，接着用一种低沉沙哑的声音问他的牌友阿丰苏：

“是黑梅花，对吧？”

牌又一张张地摊在绿色的粗呢台布上。堂迪奥古的阵咳一发作，就总是带来一阵沉默。这时只能听见谢格拉将军嘘嘘的，几乎是嘶嘶的呼吸声。这天夜晚他是个大倒楣鬼，对牌友威拉萨简直恼火了，脸都急红了，嘴里嘟囔着。

这时响起了一阵悠扬的钟声，是路易十五时代的钟敲了午夜十二点，接着是一段叮铃叮铃的小步舞曲，响了一阵，然后就慢慢消失了。接下来又是一阵沉寂。搭在两盏卡赛枝形吊灯上的鲜红的缎带，映到四壁红色锦缎上和椅子上的幽暗的灯光，现出一种柔和的玫瑰色，使整个房间沉浸在一种朦胧的气氛之中。只是在那些暗色的栎木的架子上，处处可以见到法国塞福尔陶器上涂的金色，洁白的象牙或古代意大利陶器上涂的某种珐琅质，在默默地闪着光彩。

“怎么？打得这么欢？”卡洛斯拉开帷幔走进屋子的时候叫道，远处打台球的声音也伴随着他传了进来。

正在抓牌的阿丰苏转过头来，担心地问道：

“她怎么样？平静下来啦？”

“她好多了！”

卡洛斯是在处理他的第一桩严重病案——一个嫁给了面包师马尔塞里诺的阿尔萨斯姑娘，因为一头漂亮的总是松松地结成发辫的金发而在这一带出了名。她得了肺炎，差点儿丧命。虽然她后来病情好转，但面包房离得不远，卡洛斯仍然有时在晚上过街去看看她，并安慰安慰马尔塞里诺，那丈夫总是披着件短斗篷坐在床边，不让妻子啜泣，一边在账本上胡乱地记着。

阿丰苏对那种肺炎显示出极大的关心。现在他确实因为卡洛斯把马尔塞里娜救活了而替她高兴。他总是满怀深情地谈起她，称赞她的美貌，她那阿尔萨斯人的洁净，和她给面包房带来的财富。为祝她早日痊愈，他甚至送了她六瓶法国葡萄酒。

“那么，她脱离危险期了，完全脱离危险了？”威拉萨手指摸着鼻烟盒问道，也特别显示出他的关心。

“是的，就快好了，”卡洛斯答道，一面搓着手发抖地向壁炉走去。

外面，夜挺寒冷。从入夜就有了霜冻。晴朗、冰冷的天空，星罗棋布，星星就象磨亮的钢刀尖一闪一闪。谁都没注意到从什么时候气温变得这样低。威拉萨想起了一八六四年有过寒冷的一月……

“咱们来点儿混合酒怎么样，将军？”卡洛斯高兴地拍着谢格拉那坚实的肩膀叫道。

“我不反对，”这位将军哼着说，懊恼地盯住摊在桌上的红心J。

卡洛斯还感觉冷，就站在那儿拨弄火里的木炭，一堆火星儿落下来，旺盛的火苗跳了起来，把周围的一切都照亮了，把“尊敬的波尼法希奥”正舒舒服服地趴在上面烤火取暖的那块熊皮照得通红。

“埃戛准得高兴了，”卡洛斯说着把脚伸到火苗的近旁。“他总算为那件外套找到了借口。顺便问一句，哪位先生最近见到过埃戛？”

没人回答，人们的兴致突然又回到了牌上。堂迪奥古的大长手慢慢地收起这圈牌，然后无精打采地出了一张梅花。

“哟，迪奥古！迪奥古！”阿丰苏喊道，好象被烙铁烫了一下似的扭脸转身子。

不过他又忍住了。那位将军，眼里一亮，出了他的老J。这时阿丰苏大为恼火，把他的梅花K摊了出来。威拉萨扔出来一张A。他们顿时为迪奥古出错牌争论了一番。这时一向讨厌玩牌的卡洛斯弯下了身子，搔着那只“尊敬的波尼法希奥”毛茸茸的肚子。

“你说什么来着，孩子？”阿丰苏站起身来取烟装烟斗时终于问道，这时他还有点儿不痛快，那烟是他输牌时的安慰。“是问埃戛吗？不，没人见过他。他一直就没露面，他是个忘恩负义之徒，那个若昂……”

一听到提埃戛的名字，威拉萨牌也不洗了，好奇地抬起头。

“那么他是真的要安家吗？”

倒是阿丰苏笑眯眯地一边点烟斗一边回答了他的问题：

“安家，买一辆四轮马车，雇几名仆人，举办文学晚会，出版一首诗——鬼知道干什么！”

“他到过我办公室，”威拉萨一边开始洗牌一边告诉大家。“他来打听过了，这个诊所花了多少钱，还有那天鹅绒啦，家具啦什么的，他挺喜欢那绿天鹅绒……因为他是家里的朋友，我就把价钱告诉了他，连账单都拿给他看了。”接着在回答谢格拉提出的一个问题时，他又加了一句：“他妈有钱，我想她给了他足够的钱。依我看，他是要搞政治。他人挺聪明，能说会道，他爹是个了不起的改革家……他有他的抱负。”

“是为了女人，”堂迪奥古煞有介事地说，为了加重这话的分量，还慢条斯理地捋了捋那向上卷着的白胡髭尖。“你可以从他脸上看出来。你只要看看他的脸就行了……这都是为了女人。”

卡洛斯微微一笑，赞扬堂迪奥古的慧眼，那双真正的巴尔扎克式的眼

睛。而谢格拉，完全是带着一名老兵的那种直率，即刻就想知道那情妇的名字，但是那位老纨绔子弟，凭着他的丰富经验，大言不惭地说，这类事是永远不会知道的，最好是听其自然。他用纤细的手指在脸上慢慢地抚摸着，一副屈就的神情，做出了这样的结论：

“我喜欢埃夏，他仪表堂堂，而且首要的是他有自信心……”

人们又接着玩牌，牌桌上一片寂静。将军一看手中的牌不由得哼了一声。他从烟灰缸上拿起那支香烟，拚命地抽起来。

“各位先生实在太象赌徒了，我要回弹子房去了。”卡洛斯说。“我把斯坦因布罗肯丢给侯爵了，那家伙已经从他手里赢了有四千雷亚尔了。要把酒给你们送到这儿来吗？”

牌友们都没吭气。

卡洛斯发现弹子台上也是同样一本正经，聚精会神。那位侯爵，身子探到台子中间，一条腿半悬着，秃头顶被瓷灯射下来的寒光照得发亮。这会儿他正准备着决定性的一击。做他后援的格鲁热斯已离开了长沙发，放下了土耳其水烟袋，开始不安地跟着球儿转，一双眼睛半闭着，鼻子朝天，一边神经质地抓弄着那垂到外衣领上的波浪式厚厚的鬃发。屋子后面，黑影里是穿着丧服的小希尔维拉——圣奥拉维亚庄园的小欧泽比奥。他的脖子也从那条围巾里伸出来，穿了件没有衣领的鳐夫穿的黑美丽奴呢衣服，和往常一样郁郁寡欢，而且比以往更没有生气。他两手深深地插到衣袋里——那么丧气，好象他身上的一切都是他深重悲痛的组成部分：从他那头黑黑的直发到那副黑色的墨镜。台球桌旁边，侯爵的对手斯坦因布罗肯伯爵在等待着。虽说他有些怕；有爱财如命的北方人的那种激动情绪，但是还挺会克制自己，倚着台球杆微笑着，没改变他英国式的外表，他的穿着打扮都象个英国人，一副传统的英国人相貌，一件袖子稍短的紧身燕尾服，宽宽的格子裤下面是一双矮跟大皮鞋。

“万岁！”格鲁热斯突然叫起来。“给我们十个小钱，小希尔维拉！”

侯爵赢了这一盘，欢呼起来。

“你给我带来了好运气，卡洛斯！”

斯坦因布罗肯立刻放下球杆，慢慢地在记分牌上把输的四个硬币一个个摆好。

但是，手里拿着粉笔的侯爵很想再赢个芬兰金币，要求再来一盘。

“不来了……你今天太厉害了！”这位外交家用流利的，但语调不标准的葡语说道。

侯爵还坚持说，并且把球杆象个农民的棍子一样往肩上一扛，在斯坦因布罗肯面前一站，那么个大块头和气势压人的样子，把斯坦因布罗肯镇住了。侯爵以他那通常会在开阔地发出回响的洪亮声音威胁说，斯坦因布罗肯要倒运，还说要让他弹于球台上破产，非逼他去当掉那些金光耀眼的戒指不可，还要让他这位芬兰公使，强悍王族的代表，到康德斯街去卖戏票！

在场的人都哄然大笑，斯坦因布罗肯也不例外，不过他的笑颜有些拘谨不安，一双眼睛紧叮住侯爵而不能自拔——那双浅蓝色的眸子，明亮、冰冷，好象在那双近视眼后面的某个地方有着一种金属般的冷酷。尽管他很喜欢这个赋有盛名的苏泽勒斯家族，但他发现，这种亲密无间，这些过分的玩笑，是与他的尊严，与芬兰的尊严不相容的。不过，侯爵有颗金子般的心，这时他已亲热地搂住了斯坦因布罗肯的腰。

“你要是不想再打弹子球，那么唱唱歌怎么样，斯坦因布罗肯老朋友？”

公使欣然同意了 this 建议，并且立刻就做准备，轻轻地摸了摸两鬓的胡髭，抚弄了一下那头淡黄色的鬃发。

斯坦因布罗肯一家，从父亲到儿子都是优秀的男中音（有一次他曾告诉过阿丰苏），正是这一点给这家人在社交上带来了不小的成功。他的父亲以他那歌喉迷住了老王鲁道夫三世，父亲被封为养马官，并能整夜不停地在国王内室的钢琴旁演唱路德教派圣诗，学校赞歌和芬兰中部的民歌；而那位忧郁的君主则在一旁抽烟、饮酒，直到喝足了黑啤酒，完全沉浸在宗教的情感之中，于是就会滑倒在沙发里，流着口水啜泣。斯坦因布罗肯本人，同样也是在钢琴旁青云直上的：开始当随员，后升为二等秘书。但是当他被任命为使馆馆长时就不再唱歌了，只是在读了《费加罗报》反复刊登的称颂俄国驻巴黎大使阿尔托夫王子的华尔滋和奥地利驻英国大使巴波斯特伯爵的男低音之后，他才效法这些崇高的榜样，不时地在较为小型的晚会上试着来几段芬兰音乐。最后，他终于到王宫唱了歌。从那以后，他便开始堂堂正正地经常热心履行埃曼称之为“特命全权男中音”的职务。只是在先生们中间，而且在布帘拉上的情况下，斯坦因布罗肯才敢演唱那些他所谓的“淘气歌曲”《阿曼达的情人》或某支英国民间小调：

在这条崎岖的路上，
我的卡洛琳……
噢！

这最后一个“噢”，是拖着长声哼出来的，随带还有个粗鲁的手势，很富于表情又挺得体……这当然只是在先生们之间，而且关着百叶窗。

这天晚上，不管怎么说，侯爵拉着他的胳膊朝钢琴室走去，他想听一首那种情意绵绵，可以给人的灵魂以美的享受的芬兰歌曲……

“有支歌，其中有几句，我顶喜欢，鲜嫩、浓郁……哈啦，哈啦啦。”

“那是《春之歌》，”外交官微笑着说。

但在进入音乐室之前，侯爵放开了斯坦因布罗肯的胳膊，对小希尔维拉做个暗示，让跟着他到走廊的尽头——那儿有一幅色调昏暗的画板，描绘了抹大拉的马利亚在荒野上忏悔的情景，完全展示出了一个艳丽的少女那丰满的裸露的身体。来到这幅画下面，侯爵提高了嗓门问小希尔维拉：

“现在我希望得到答复！这件事定没定下来！”

这是在他俩之间酝酿了几周的一笔交易，涉及到一对牝马。小希尔维拉很想添置一辆马车，侯爵想把他的两匹白马卖给他，还说尽管“这是两匹贵重的马”，但他不喜欢了。他要卖一个康托五十万雷亚尔。小希尔维拉得到了谢格拉、特拉瓦苏兄弟和其他一些精通这类交易的人的忠告，说这是个骗局。侯爵有他自己买卖牲畜的一套道理，也爱欺骗一个新手。可尽管有着那

这几句原文为英文。

原文为古芬兰文。

抹大拉的马利亚，一个改邪归正的妓女。见《新约·路加福音》第8章第2节，第7章第37—39节。

些警告，欧泽比奥还是被侯爵那浑厚的声音，那强大的体魄和他古老的封号迷住了，不敢反驳。但他施了个缓冲计。这天晚上，他还是如往常那样谨慎地做了回答，一边抓抓下巴，把身子贴在墙上。

“我得想想，侯爵……一个康托五十万雷亚尔是个大数……”

侯爵把两臂一挥，真象两根顶门柱那么吓人。

“行还是不行，伙计！究竟干不干！……象这么棒的两匹马……说呀！行还是不行！”

欧泽比奥正了正眼镜，低声说道：

“我得想想……钱数太大了。您知道，那么一大笔钱……”

“也许你想付给我黑豆吧？你可太让我不痛快了，知道吗？”

钢琴在格鲁热斯的手下奏出两声强烈的和弦，侯爵这个音乐迷立刻丢下了马的话题，悻悻地走回来。小欧泽比奥呆在那儿，抓抓下巴，想了片刻。未了，等斯坦因布罗肯的第一组音符一唱出来，他就象个无声的影子那样转回来，站到门柱和帷幔之间。

格鲁热斯总是习惯坐得离开钢琴有一段距离的地方伴奏。他弯着身子，头发披在肩上，两眼盯住那本《芬兰旋律》。他的身旁，几乎是一本正经地、笔直地站着斯坦因布罗肯，那只拿着丝手帕的手贴在胸前，正以一种胜利号角般的节奏高声唱着一首节日歌曲。歌里唱出了侯爵喜欢的亲爱的、美丽的、浓郁的这几个字。就象石子在互相撞击。这是《春之歌》——清新爽快，富有田园色彩，一个北部山乡的春天，此时整个村庄在浓密的树下，一起欢歌起舞；积雪融成了小瀑布，无力的阳光照耀着丝绒般的藓苔，微风带来了树脂的芳香……在唱到强低音时，他的脸涨得通红，但一唱到高音时，他就提起脚跟，象那轻快的旋律要把他带走似的。这时，他把手从胸膛移开，向前一挥，做了一个大的手势，手上那些华美的珠宝戒指光彩耀眼。

侯爵双手放在膝盖上，象陶醉在这首歌曲之中了。卡洛斯的嘴边掠过一丝淡淡的微笑，思绪转到了鲁盖尔夫人身上。她曾到过芬兰旅行，有时，当她沉湎在怀念芬兰的伤感之中时，也唱唱这首《春之歌》……

斯坦因布罗肯突然一个断音，就象一个孤伶伶的声音停在了高空——接着立即离开了钢琴，用手帕擦着两鬓和脖颈，耸耸肩膀，抻抻衣服，然后默默地和他的伴奏格鲁热斯握手，表示感谢。

“妙极了！妙极了！”侯爵高喊着，一边拼命地鼓掌。玩牌的人们的热烈掌声也立刻从走廊传了过来，他们刚玩完一盘，几乎就在这同时，仆人端上来了冷盘炸丸子和三明治，并给每人斟上圣艾米里恩酒和波尔图葡萄酒。桌上，在一排排的玻璃杯中间，混合酒钵散发出白兰地和柠檬的沁人芳香。

“好了，我可怜的斯坦因布罗肯，”阿丰苏站起身来，亲切地拍拍他的肩膀，高声说道。“你还这么乐意给这帮鬼家伙唱你那美妙的歌曲？他们在弹子台上可把你整苦了！”

“是的，我输光了，一点儿不错。谢谢，不，我来点儿葡萄酒。”

“今天我们是受害者，”将军对他说，一边美滋滋地呷着他的混合酒。

“你也输啦，将军？”

“一点不错！他们让我破产了！”

“亲爱的斯坦因布罗肯，说说今天早上有什么新闻来着？”阿丰苏问道。麦克马洪垮台了，格莱威当选了——而这之中最使他高兴的是那讨厌的布罗格里先生之流永远消声匿迹了。那么个小集团竟骄傲地要把两三个沙龙里得出的意见强加给全法兰西，强加给整个民主！连《泰晤士报》也颂扬这些意见！

“《笨拙》怎么样？你看了吗？真是妙极……”

公使先放下酒杯，稳重地搓了搓手，然后，以严肃的口吻说出他的看法，这是他在电报中对所有事物的最后评论：

“很严重……极为严重……”

话题转到甘必大身上，因为阿丰苏把他视作一位有仲裁者素质的人。那位外交家神秘地捏了捏谢格拉的胳膊，而且用他描述所有杰出的人物——政治家，诗人，旅行家和男高音歌唱家时惯用的字眼，轻声地说道：

“一个有魄力的人。非常有魄力的人！”

“他是个狡猾的家伙，就是那么个东西！”将军嚷道，一口喝干了杯中的酒。

三个人都离开了房间，还在热烈地谈论着法兰西共和国，只有格鲁热斯仍然坐在钢琴前，吃完一盘炸丸子之后又随便弹着门德尔松和萧邦的一些乐曲。

侯爵和堂迪奥古并坐在沙发上，一个在喝病人饮用的淡茶，另一个在品尝着杯中芳香的圣艾米里恩酒。他们俩也在谈论甘必大。侯爵喜欢他。甘必大是在这场战争中唯一显示出勇气的人。人们所说的他做过的那些事或他想做什么，侯爵既无所闻也无所谓。可那人实在刚毅！而格莱威先生似乎是位严肃的公民，国家元首当之无愧的人选……

“是上流社会的名人吗？”那位当年的勇士问道。

侯爵只见他主持过议会，风度威严……

堂迪奥古低声说道：“侯爵，那帮家伙唯一使我羡慕的是他们的健康。”那声音、手势和眼神都带着点儿轻蔑，然而又有些自怜。

侯爵微笑着，亲切地安慰他一番。所有那些人之所以显得强壮，是因为他们忙于大事。而在内里，他们也患有气喘病、胆结石、痛风病……可我们的堂迪奥古本人可是一个赫刺克里斯。

“是的，一个地道的大力士！毛病就是出在你过分保养自己——疾病是人们自找的坏习惯。你应该振作起来……做做体育活动，在脊背上多浇点儿冷水。实际上，你真是铁打的！”

“我就是有点儿生锈了，有点生锈！”老人美滋滋地笑着答道。

“生锈，瞎说八道！假如我是匹马或者是个女人，我宁可要你而不要那些到处乱逛，半死不活的小伙子，再没有你这样强壮的男人了，可爱的迪奥古！”

麦克马洪（1808—1893），法兰西共和国第二任总统（1873—1879）。

格莱威（1870—1891），法国律师和政治家。法兰西共和国第三任总统。

布罗格里为法国一著名家族，该家族中出过将军、大臣、学者，从18至20世纪颇有重要影响。

英国著名的幽默插图杂志。

门德尔松（1809—1847），德国著名作曲家。

赫刺克里斯是希腊神话中的大力神。

“再也没有了。”那一位严肃地附和道，就好象他是留在世界废墟上的最后一个活人。

天色已晚，喝完茶他就得穿戴好立刻回家。侯爵还呆在那儿，歪靠在沙发上，慢慢地装上烟斗，眼睛四下里打量着这间屋子，室内那路易十五时代的豪华使他着了迷：房子的花式图案，镀金镶边，那专为穿宽大的带鲸骨框衣裙安坐而设计的法国博韦造的扶手椅；褪了色的高布林挂毯，上面全是些漂亮的牧羊女，辽阔的猎苑，系着缎带的毛茸茸绵羊，还有恬静的田园风光。这些全部是用丝线描绘出来的……这时间，在残烛闪动着的柔和而温暖的光芒下，那使人困倦欲眠的气氛里带有另一个世纪的宁静和谐。侯爵请格鲁热斯弹一支小步舞曲，一支加伏特舞曲或是任何一首可以使人回忆起凡尔赛，玛丽·安东妮和那些风度翩翩粉脂芳香的美人们起舞的旋律。格鲁热斯让那忧伤、朦胧的乐曲缓缓地消失在他的指间，然后他放下双臂，振作精神，使劲踩了一下踏板，用力弹起了《自由赞歌》。侯爵溜走了。

威拉萨和小欧泽比奥同坐在走廊里的一只栎木雕花矮柜上聊天。

“谈政治呢？”侯爵从他们面前走过时问道。

两人都笑了笑。威拉萨开玩笑答道，“必需要拯救祖国呀！”

小欧泽比奥也是“进步中心党”的成员，他立志要在列镇德选区施加选举影响，因而，夜晚在葵花大院他们总暗暗地策划一番。此时，他们正在谈论马亚家。威拉萨毫不犹豫地小希尔维拉——一个富翁，圣奥拉维亚的邻居，实际上同卡洛斯一起长大的人——透露一些这个家使他不高兴的事。在这个家，他的话已越来越没有权威了，例如，他就不同意卡洛斯在剧院订季度包厢。

“为了什么，”这位可敬的总管嚷道。“为了什么呢，我亲爱的朋友？他从来就没到那儿去过，晚上都是在这儿过的……今天，他说兴致高，可是却呆到这儿来了。我知道他去过两、三次……可他花了不下几十万雷亚尔。他本可以花几英镑就行了嘛！这不是干事的样子。其实，这包厢是为埃曼、塔维拉和格鲁热斯订的……连我都没用过，你也一样。当然，你现在守丧呢。”

欧泽比奥忿忿地想，如果邀请他，至少他可以在包厢的后排坐坐。他不禁笑了笑，悄悄地说：

“要是这样下去，他们最后都得负债……”

用这种话侮辱马亚家的人，谈论他监管的这个家庭，可把威拉萨惹恼了。负债！哼！

“朋友，你没听懂我说的……是有些不必要的花费，但是多谢上帝，这个家还付得起！确实，收入的全都开销了，连最后一个子儿都留不住；支票象干树叶满天飘舞。以前，这个家的习惯一直是储蓄、攒钱，以备后用，现在钱慢慢地外流了……”

欧泽比奥唠叨了几句关于卡洛斯的马车，那九匹马，那英国车伕和那些仆人……总管打断了他的话：

“朋友，这倒是该有的。他这样的人家就得体面点儿，外表得象个样。有社交应酬……就象阿丰苏老爷一样……他花了不少钱，的确是大大地

巴黎高布林工厂所制的花纹织品。

法王路易十六之妻。

花。不是为他自己，我知道他那件上衣都穿二十年了……钱都花在施舍，给人家养老和借贷出去，但没见过还回来的……”

“全瞎花了……”

“我不责怪他这样做……这是这个家的传统。就象我爹对我说过的，从来没人离开马亚家时是空着手的……但剧院里的包厢谁也不用，只是给格鲁热斯和塔维拉用！”

他不得不住了口，因为这当儿塔维拉正巧在走廊的那一头出现了，那件阿尔斯特大衣的高领子一直竖到眼睛下边，还露出来点儿白丝围巾。仆人帮他脱掉大衣，里面是燕尾服、白背心。他擦了擦因为蒙了层霜而湿润了的漂亮胡髭，走上前来跟亲爱的威拉萨和友人欧泽比奥握手。他冷得发抖，但又觉得冷点儿有意思；他希望有雪的美景……

“别！别！”威拉萨满脸堆笑地说，“我们葡萄牙的阳光永远是最美好的……”

他们一道走进吸烟室，在那里可以听到公爵和卡洛斯的声音，他俩又很在行地、没完没了地在谈论马和体育运动。

“喂，怎么样？那个女人如何？”一见面，人们就用这个问题欢迎塔维拉。

在向大家介绍那位新星莫莱莉初次登台表演的情况之前，塔维拉要了点热饮料。他缩在壁炉旁的一只扶手椅里，一双穿漆皮鞋的脚朝炉火伸着，一边品尝着芳香的混合酒，一边吸烟，最后才说，那场演出并非很糟。

“依我之见，当然啦，她微不足道，没什么独特之处。——既没嗓子，也没受过训练。而且这小可怜的又那么怯场，我们都同情她了。人们可真宽宏大量，还有鼓掌的……我到台上时，她很高兴……”

“那么，现在让我们听听，塔维拉，她长得怎么样？”侯爵问道。

“丰满，”塔维拉就象用画笔一笔笔画画似的，一个字一个字他说出来。“高个子，皮肤白皙，漂亮的眼睛，整齐的牙齿……”

“那双小脚呢？”侯爵用手慢慢地抚摸着他那秃顶，眼睛闪现出光采。

可是塔维拉没注意她的脚。他不是鉴赏脚的行家……

“都谁去了？”卡洛斯懒洋洋地打着哈欠问道。

“和往常一样——对了，你知道是谁占了你旁边的包厢吗？是勾瓦林纽夫妇。他们今天在那儿露面了。”

卡洛斯不认识勾瓦林纽一家，周围的人就介绍起来：勾瓦林纽伯爵是位皇族，一个高个子男人，戴副眼镜，很会装腔作势；伯爵夫人是英国人，红头发，身材很匀称……可卡洛斯不认识他们。

威拉萨在“进步中心党”见过这位伯爵，他是那个团体的台柱。据威拉萨说，是个挺有天才的人。使威拉萨吃惊的是，他经济拮据还能在剧院订个包厢。不到三个月之前，他还为了八十万雷亚尔的债在商业法庭被告了一状……

“一头蠢驴！一个骗子！”侯爵憎恶地叫道。

“每星期二他们都过得非常愉快！……”塔维拉的眼睛瞧着自己的丝袜说。

接着，人们谈起了《舆论》杂志的记者阿泽维杜和一位新近上任的海军

大臣——当前伯爵大街最畅销的书《博拉查国王》的作者——萨·努内斯之间即将进行的一场决斗。这两位恶狠狠地在报上对骂，称对方是流氓和盗贼，可是从他们互相挑战起，冗长的十天已经过去，震惊的里斯本人都在等着流血事件。格鲁热斯听说萨·努内斯不想斗了，因为他在为一个姑母守丧。与此同时，也有人说阿泽维杜已经匆匆赶到阿尔加威去了，可威拉萨说，实情是：阿泽维杜的表兄弟，那位内务大臣，为了阻止这场决斗，派警察把两位名人的房子围了起来……

“饭桶！”侯爵嚷道，在自己那些横扫一切的最野蛮的词儿里选了这么一个。

“那位大臣这样做是有道理的，”威拉萨评论道。“这种决斗，最后往往都是悲剧……”

人们沉默了片刻，刚才一直困得打盹的卡洛斯又打了个呵欠问塔维拉，在剧院是否看见了埃戛。

“当然啦！他打扮得漂漂亮亮，在科恩的包厢里，在他的岗位上值班呢……”

“如此说来，关于埃戛和科恩妻子的事情看来是真的啦。”侯爵说。

“清清楚楚！明明白白！铁定无疑！……”

卡洛斯站起身，点上一支烟驱赶一下自己的困劲，然后引用了堂迪奥古的名言：这种事永远不会让人知道，而且最好是永远不被人们知道！但是对此，侯爵却发了一通议论，说他很高兴埃戛发动攻势：他认为这是个社会报复问题，因为科恩是犹太人又是银行家。一般来说，他不喜欢犹太人，而银行家的头脑和爱好又最使他讨厌。他能理解那些躲在松林里的持枪拦路强盗，他敬慕共产党人设路障冒险拚命的做法，但是那些有钱人，某某和某某公司，这些都使他讨厌！……而且他认为，破坏他们家庭的安宁是值得赞许的行为！

“两点一刻了！”塔维拉一看钟，惊叫了起来，“本人是政府官员，明天早晨十点还要为国效劳！”

“在审计法庭有什么可做的？”卡洛斯问，“赌钱？瞎扯？”

“什么都做点儿，好消磨时光……记账的事也做！”

阿丰苏·达·马亚已经安歇。谢格拉和斯坦因布罗肯已经回家；堂迪奥古也钻进他的旧马车出发了，好去在他的厨娘和最后一个情人玛格丽达的柔情目光下喝他的蛋酒，贴他的膏药。不多时，其余的人也告别了葵花大院。塔维拉重又裹上他的阿尔斯特大衣，朝自己的住宅疾步走去，那是一幢就在左近带美丽花同的别墅。侯爵让格鲁热斯坐他的四轮马车一同去他家，好为他用风琴演奏几首悲伤的宗教曲子，直到凌晨三、四点，当他思念着自己的情人和吃冷鸡加香肠的时候，那些曲子都催他泪下。那个鳏夫小欧泽比奥朝着一个妓院走去，他在那里有个相好。他牙齿卡塔卡塔地抖着，慢慢腾腾，愁眉苦脸地在走，就象是走向自己的坟墓。

卡洛斯的实验室已经就绪，而且非常雅观：新铺的地板，鲜艳瓷砖砌的壁炉，一个巨大的大理石桌子，一张宽阔的马鬃长沙发以备有了伟大发现之后休息之用，四周的小桌子和架子上是闪闪发亮的金属和玻璃器皿。但是几个星期过去了，所有这些试验用的漂亮设备还未动过，仍然懒懒地睡在透过

天窗射进来的白光之下。只是每天早晨，一个仆人手持掸子懒洋洋地转一圈，为的是赚取每天的银币。

卡洛斯确实无暇呆在实验室里，他想请上帝多给他几个星期的特别权力，去了解事务的秘密——他就是大笑着对爷爷这样讲的。清晨，他总是和老兰敦进行两个小时的军械训练，然后去探视这个区的几个病人。就在这个区，马尔塞里娜康复的消息，以及阿丰苏还给了她几瓶波尔多白葡萄酒的消息，象个美丽的传说那样传播开了。作为医生，他开始得到了承认。病人们到诊所来了，但往往是些饶舌者，他学生时代的同窗学友，因为他们知道他富有，就指望着得到免费的治疗。他们总是病态十足、愁眉紧锁地前来讲些编造得不甚高明的、过了时的忧伤动听故事。他在阿泰罗区救活了一个巴西人的得了白喉的女儿，因此挣得了他的第一个英镑，这也是他家的人靠自己劳动挣得的第一个英镑。巴尔贝博士还请他协助做了一例卵巢切除手术。总之，（卡洛斯万没想到，赞美来得这样快）当初一些看到他时间用在骑英国马上而称那就是“马亚的天才”的好心同行们，现在知道他在治些小毛小病时，又开始说“马亚是头蠢驴”了。卡洛斯开始严肃地考虑自己职业的前途。他绞尽脑汁，精雕细琢地给《医学杂志》写了两篇论文，并计划写一本概括性的书，取名为《古今医学》。他的业余时间总是在骑马、享乐和玩赏自己的古董中度过，此外，他有一种强烈的好奇心，就是当他埋头于最吸引人的病理学病例时，如果无意中听到有人在谈一尊雕像或一个诗人，他也会把头转过去，埃戛要创办一份杂志的想法尤其吸引了他，这份杂志要能够指导鉴赏力，在政治上也要举足轻重，能调整社交活动并成为里斯本的精神力量……

但是要设法使埃戛想起这个美好的计划，却是徒劳。他睁开一只无精打采的眼睛回答说：

“噢，那份杂志……是的，当然我们得考虑一下这个。咱们得谈谈，我会来的……”

但他既没来葵花大院也没去诊所。他们只偶然在圣卡洛斯剧院里彼此看上一眼。在剧院，埃戛如果不在科恩的包厢，就总是躲进卡洛斯的包厢，在培维拉和格鲁热斯的身后，从那儿他不时地朝着拉结·科恩看一眼——他会一声不吭地站在那儿，头靠着隔板，纹丝不动，好象完全沉浸在幸福之中……

他说，他整天都不得闲：找房子，选家具……但你很容易发现他在施亚都或罗雷托广场 逛荡，象在寻找什么——或者会在在一辆拼命奔驰着的驶往某处的马车里看见他。

他那纨绔子弟的劲头比往日有增无已，他带着一副浮夸傲慢的小白脸派头，在白色锦缎背心外穿了件带黄钮扣的燕尾服。卡洛斯一天清早来到宇宙饭店，看见他正在对一个仆人尖声吼叫，脸气得煞白，因为皮鞋没擦亮。现在他经常的伙伴是个叫达马祖·萨尔塞德的人，科恩的朋友；还有一个是拉结·科恩的表弟，一个没胡子的年轻人，长了一双狡猾而冷酷的眼睛，那神情活象一个收百分之三十利息的放债人。

在葵花大院，特别是在剧院的包厢里，朋友们有时谈论起拉结，看法不尽相同。塔维拉认为她“够味儿”！而且是咬着牙说出的这几个字：侯爵有

一次则认为，一个三十岁女人的丰满肉体依然诱人；格鲁热斯说她是个“自命不凡的长舌妇”。在报上的“上流社会”版，她被誉为“我国最漂亮的女士之一”。全里斯本都认识她，都熟悉她那一端系着金链子的金丝单边眼镜和她那由四匹黑马拉的蓝色游览马车。她身材颀长，气色苍白，特别是在亮处，那纤弱的身躯加上那双倦怠的眼睛，整个人显得那么有气无力，带着一种浪漫风度，象一株行将色衰枯萎的百合。她最美之处，是那头波浪式的乌黑秀发，非常浓密，发卡都难以制服它；她巧妙地让它松松地披在肩上，暗示出那漫不经心地裸露着的上身，据说，她学识渊博，还出口成章。那总是挂在她脸上的惨淡无力的微笑赋予她一种难以捉摸的风韵。可怜的埃戛爱上了她。

他是在佛斯的游乐场和她认识的。那天晚上，与朋友们喝啤酒时，他还称她为“甜蜜的山茶花”。几天之后他就对她丈夫献起了殷勤。而现在，这位曾经号召把中产阶级集体杀光的激进派竟为了她扑倒在床，一连哭上几个小时。

在里斯本，从“文人俱乐部”到“哈瓦那之家”，对于埃戛“惬意的小小风流韵事”已经风言风语，但他设法置自己的幸福于人类的一切猜疑之上，在他的那些复杂、谨慎的做法之中，有真心实意，也同样有一种神秘的带浪漫情调的欢乐，因为他常偷偷地溜到那些最不可能去的地方，到郊外或是屠宰场附近，去会那位替她捎信的仆人……但是他的每一个姿态（甚至他那种装出来的无所谓地看表的样子），都流露出了他对这场高雅的私情的极度骄傲。况且，他清楚地知道，他的朋友们对他这一光荣的风流韵事都有所风闻，而且也完全熟悉这种事情——或许就是为了这一原因，他从未在卡洛斯或其他人面前提过她的姓名，他甚至从不让自己露出丝毫激动的情绪。

一天晚上，他陪卡洛斯走到葵花大院的门口。那是个宁静的夜晚，他们一同在皎洁的月光下默默地漫步。一定是感情的波涛在内心激荡，埃戛叹了口气，伸出双臂，两眼望着苍穹，声音颤抖着说：

啊！尽情地爱吧；啊，爱情就是生命！

这些话从他的嘴边溜出来，就象是一次忏悔的开头，他身旁的卡洛斯一声没吭，只是把他那雪茄冒出的青烟吹向天空。

埃戛一定是感到自己很可笑，因为他又镇定下来，立刻转了一个单纯的文学话题，借以开脱。

“归根到底，伙计，不论人们怎么说，没有一个人象老雨果那样……”

卡洛斯默默地想起了埃戛那种自然主义者的狂怒，他那攻击雨果的吼叫，说雨果“是个唯灵论的饶舌者”“一个张着大嘴的鬼影”，“一个抒情的小祖宗”，还有一些更难听的凌辱的话。

但这天晚上，这位伟大的新词句的创造者却接下去说：

“啊！老雨果！老雨果是永恒真理的英勇斗士……需要有点儿理想！见鬼！……再说，理想能成为现实……”

这种信仰的改变打破了阿泰罗区的沉寂。

几天之后，卡洛斯在诊所刚刚打发走一个叫维爱格斯的病人——他每星期都来唠叨一遍他那没什么了不起的消化不良的慢性病——埃戛就在候诊室的帷幔边出现了。他穿了件蓝色的燕尾服，戴了双银灰色的手套，拿着一卷

纸。

“忙呢，大夫？”

“没有，公子哥儿！我正要出去！”

“好，我给你带了篇文章来，关于‘原子’的……你坐下来听听！”

他说着就坐下来，把病历和书籍往后推了推，摊开手稿，又抻了抻自己的领子。这时卡洛斯已坐在了长沙发的边上，双手放在膝上，一脸惊奇的表情，感到自己突然毫无准备地被人从维爱洛斯那咕咕作响的肚子，一下子送到了那座古城海德堡的犹太人区里窃窃私语的百姓中。

“喂，等一等！”他嚷道。“让我喘口气，当然这不是书的开头吧？开头不讲开天辟地之前的浑沌……”

埃夏往后一靠，解开了礼服的扣子，喘了一口气。

“对，不是第一段，不是讲的浑沌宇宙。这已经是十五世纪了。不过在这样的一本书中，你可以从最末尾开始写……我想应该写这么一段，叫做《希伯来女人》。”

是《科恩夫人》，卡洛斯思忖着。

埃夏把领子敞了敞，然后开始读起来。他激动着，把每个字都读活了，把结尾的元音尽量读得浑厚、洪亮。紧接着海德堡一个中世纪城区的阴沉画面的是那著名的“原子”，即埃夏原子，出现在马克西米利安诺皇帝的私生子、才华横溢的诗人、骑士弗朗克王子的心中。这位勇士的心完全是为了一颗东方的灿烂明珠、犹太姑娘以斯帖而跳动。她是老阿比、伟大的法学博士所罗门的女儿，这位伟大的法学博士受到了天主教多明各会的会长神学上的忌恨。

这段叙述是原子的独白，它如同圣母马利亚那镶嵌着无数繁星的斗篷一样，闪烁着想象的光芒。而这正是他，埃夏，对科恩夫人的一段表白。接着插入一段泛神论的齐声朗诵——花儿们的合唱，星星们的合唱，它们用光的语言或以雄辩的芬芳口才来歌唱以斯帖的美貌、文雅、纯洁和她那超凡的灵魂——而这些就是拉结的……最后那幕的阴险迫害：这个希伯来家庭穿过女巫掌管的丛林和野蛮的封建村庄，逃跑了。在十字路口，弗朗克王子出现了。他高擎长枪，坐骑战马，前来保护以斯帖。疯狂的暴徒们冲来，火烧阿比及他那异教徒的书籍；一场战斗，王子被一支长矛刺穿，倒在以斯帖的怀里慢慢死去，她也随着一个亲吻殉了情。这些都象突然爆发的一阵搅人心绪的大声抽泣，只是用一种现代方式表现出来，语言表达也充满了巨大的痛苦，层层色彩四下铺开，突出了生活的色调……

结尾，“原子”以有如风琴琴键发出的极为庄重的声音，高呼着：

“这样，我栖息的那位英雄的心冷却了，停止了。而现在，随着那生命要素的逝去，我又自由了，又带着那永恒爱情的纯洁精髓飞上天体。”

“怎么样？”埃夏已是精疲力尽，几乎颤抖着问。

卡洛斯只能说：“极为动人！”

接着，他又一本正经地赞美了某些段落——森林的齐诵，深夜在奥东之塔的废墟上朗读《传道书》，以及其他一些伟大的激动人心的抒情形象。

德国西南部一城市。

疑指1493—1579年在位的德国皇帝马克西米利安诺。

古罗马皇帝奥东所建之塔。

埃夏象往常一样，急忙卷起手稿，重又扣上礼服的扣子，手里拿着帽子，说：

“那么，你认为，拿得出手吗？……”

“你要发表吗？”

“不，不过，嗯……”他把话又咽了回去，两颊涨得绯红。

几天之后，浏览了一遍《施亚都杂志》，卡洛斯一切都明白了。他发现，杂志上有一段关于“我们的朋友若昂·埃夏在雅各伯·科恩先生家朗读他的《一个原子的回忆》一书中最精采的一段”的描述。记者发表个人感想说：“这是对于那个不容异教的时代中，信奉以色列教的人们过去不幸遭遇的描写！多么丰富的想象力！多么流畅的文笔！其效果是惊人的。当我们的朋友在女主人公殉难时合上了他的手稿时，我们看到在座的众多的可敬的希伯来侨民的眼睛里，都噙着泪水！”

噢，埃夏发狂了！这天晚上他闯进了诊所，脸色苍白，勃然大怒：

“这群畜生！这些不干好事的记者。你看了吗？‘在座的众多的可敬的希伯来侨民的眼睛里，都噙着泪水’——这使事情变得多么可笑！还有，‘流畅的文笔’，简直是一帮蠢驴！白痴！”

正在读一本书的卡洛斯安慰了他一番。这是谈论文艺作品的民族形式……没必要激动……

“不，说实话，我真想揍这个穷笔杆子一记耳光！”

“那为什么你不揍？”

“他是科恩夫妇的朋友。”

接着他大骂了一通新闻界，一边象只老虎般地在这间诊室内来回踱步。最后，看到卡洛斯也如此漠不关心，他发火了：

“你那底在那儿读什么呢？疟疾病害之寄生性……医学真是开玩笑。和我说说，我要睡觉的时候总感到两臂针刺般地痛，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跳蚤，臭虫，虱子……”卡洛斯眼盯着书本，低声答道。

“是动物！”埃夏使劲把帽子往头上一戴，吼叫道。

“你要走，若昂？”

“我走啦，我还有事要办！”他站在帷幔旁边，用伞怒冲冲地指着天上，简直气得要哭似的喊道：“这帮蠢驴记者！他们就是社会的渣滓！”

十分钟后，他突然又出现了，这次换了个声调，用一种认真的口气说：

“听我说，我刚才忘了。你想认识勾瓦林纽夫妇吗？”

“不特别感到兴趣，”卡洛斯沉默了片刻，从书本上抬起了头答道。

“不过，我也不特别反对。”

“好，”埃夏说。“他们想认识你，尤其伯爵夫人还特别心切……他们都是聪明人，到那儿去是件愉快的事……那么，就定下来啦？星期二我到葵花大院找你，然后咱们就去勾瓦林纽家一行。”

卡洛斯仍然在考虑着琢磨着埃夏的建议和他强调伯爵夫人“特别心切”时的那种口气。这时，他想起来，她和科恩夫人交往甚密，而近来，在圣卡洛斯剧院里，他曾为她从旁边包厢里送来的秋波感到奇怪……照塔维拉的说法，她确实是“瞪着大眼在看他”。而卡洛斯则认为她够迷人的，她那红色的鬈发、骄傲的鼻子，还有那双乌黑明亮的眼睛。她那婀娜多姿的体态有股

魅力——她的皮肤细嫩白皙，看上去如此可爱，甚至从很远都可以使人感到那缎子般的柔软。

一整天阴沉的大雨天气过去了，卡洛斯本来决定穿着舒服的睡袍在炉火旁度过一个美好的工作之夜，但是喝咖啡的时候，在雪茄的烟雾之中，勾瓦林纽夫人的眼睛又开始朝他闪动，诱惑着他，弄得他在书房中一夜不得安宁，激起了他血管中的青春热情……这都是埃夏的过错，这个塞洛利库的摩菲斯特！

他换好衣服上圣卡洛斯剧院去了。但是当他穿着白背心和佩戴着一颗黑宝石的衬衣在包厢的前座坐定时，他看到的不是红色的头发，而是一个黑孩子的黑色鬃发。那孩子约摸十二岁年纪，绷着的脸上闪闪发光，穿了件带黄扣子的夹克，露着白色的宽领子。他身边，站着另一个小点儿的黑孩子，穿着同样的校服，一只戴着白皮手套的手指抠进一个宽鼻孔里。两个人都用他们那鼓鼓的、无神的双眼盯住他。陪伴他们的人躲在后面，象是得了讨厌的重感冒。

义演节目《露茜》是由见习演员演出的。科恩夫妇没来，埃夏也没来。许多包厢都空着，那陈旧的红色糊墙纸显得十分哀伤。这个雨夜带着西南风象是渗进了这整个建筑物，把它那郁闷和不冷不热的潮湿劲儿撒到各处。在空荡荡的前厅座位上，孤零零地坐着一位身着浅色锦缎衣裙的女人。埃得加尔多和露茜亚唱得一点儿不和谐，煤气灯若明若暗，而那些在琴弦上移动的提琴的弓子也象要进入梦乡一般。

“这真太悲伤了，”卡洛斯对他那坐在包厢后排暗处的朋友格鲁热斯说。

格鲁热斯此刻正在无精打采地发愣，一只胳膊放在椅背上，手指伸进头发里，整个人都陷入忧郁之中；他的答话象是从墓穴的底层发出来的：

“沉闷了点儿。”

由于懒得动，卡洛斯仍然呆在那儿，他的眼睛无法从那个坐在勾瓦林纽夫人的绿色条花椅子里的黑孩子身上移开；黑孩子那夹克袖管正搁在栏杆上，往常那只可爱的胳膊倚靠的地方。渐渐地，这孩子把卡洛斯的思想不知不觉地引到了她的身上。他回忆起了她坐那儿时穿的衣裙。现在，虽说他不能看见她，可是她那红色的头发从来没象此刻这样使人销魂，那是灯光下火焰的颜色，发髻卷得紧紧的，真象里面的火苗把它烧焦了一般。小黑孩那浓密的鬃发上有剪子剪过的一行深沟，这就代替了头路。这两个绷着脸的非洲黑孩子会是谁呢？为什么在这儿呢？

“你注意过那与众不同的鬃发没有，格鲁热斯？”

那位一直保持着那忧郁的塑像般姿势的人，从包厢昏暗的角落轻轻地发出一个模糊不清的音节。

卡洛斯注意到了他的情绪。

突然，合唱队最后一声格外刺耳而走调的音符一完，格鲁热斯就跳了起来。

“这些人都该开除……这是个什么班子啊！”他大发牢骚，气冲冲地使劲穿上大衣。

歌德著名诗剧《浮士德》中的魔鬼，诱惑者。

意大利作曲家多姆尼赛蒂的歌剧。

卡洛斯用自己的马丰把他送到花街；格鲁热斯和他母亲及一个姐姐住在那儿。在返回葵花大院的路上，卡洛斯一直为自己浪费了一个晚上的学习时间而感到心疼。

他的仆人巴蒂士塔（都叫他蒂士塔）正在“小主人房间”舒适的前厅里一边读报纸一边等着他。这些房间都挂着樱桃色的天鹅绒，并且用画着马的油画，古代兵器中的甲冑和同样天鹅绒的沙发布置起来。这时间，两盏放在雕刻着葡萄藤的栎木圆柱上的球形落地灯正在大放光明。

卡洛斯从十一岁起就由这个仆人侍奉；他是和布朗一道来到圣奥拉维亚的，这之前他在英国驻里斯本公使馆当差，曾伴随公使赫库利斯·莫里逊爵士几次前往英国。是在到了科英布拉“赛拉斯宫”以后，巴蒂士塔开始成了一个重要人物：阿丰苏从圣奥拉维亚写信给他，以后他就陪卡洛斯出洋了。在那艘客轮上，两人同样晕船：在车站的小餐馆里，他们一同吃三明治。蒂士塔成了心腹。现在他已是五十岁的人，挺着腰板，结结实实。下巴上有一圈花白的短髭，还带着一种不可一世的绅士风度。他走到街上，穿着那件大衣，昂首挺胸，手里撮着一副黄手套，再加上那根印度手杖，锃亮的皮鞋，可真有一副高级文官的气派。他依旧那么文雅、灵活，就象当初他在伦敦学跳华尔兹和学着在那纷乱而喧闹的舞厅里旋转时一样；也如同后来他在科英布拉学校假期中，陪卡洛斯去拉泰古，帮他翻墙越进那个有位美人儿妻子的财政厅书记官的花园时一样。

卡洛斯进书房拿了一本书，然后口到卧室，疲惫不堪地往扶手椅中一靠。在球形灯发出的乳白色光线下，挂着丝绸帷幔的床上已经掀开了被子，露出了简直是女人用的那种奢华的布莱顿花边和刺绣。

“《晚报》有什么新闻吗？”巴蒂士塔帮他脱鞋时，卡洛斯打着呵欠问道。

“我全看了，少爷，我看没什么事儿。法国仍然很平静，不过谁也说不准，这些葡萄牙报纸总是把外国名字印错。”

“他们都是些畜生！埃夏先生今天就为他们发了一通脾气……”

接着，巴蒂士塔熟练地调了杯温酒，这时卡洛斯已经上床，舒舒服服地躺下，懒洋洋地打开书，翻了两页就合上了。他拿了一支香烟，躺在那儿，十分惬意地闭着眼抽烟。透过厚厚的窗帘，他能清楚地听到西南风在鞭打着树枝，雨点在敲打着窗户。

“你认识勾瓦林纽伯爵夫妇吗，蒂士塔？”

“我认识彼门塔，少爷，他是伯爵的仆人——管收拾住房和在侍候餐桌的仆人。”

“那，这个托门塔说些什么？”沉默了片刻之后，卡洛斯用一种懒洋洋的声调问道。

“是叫彼门塔，少爷。曼努埃尔·彼门塔。勾瓦林纽先生管他叫罗芒，因为他叫惯了过去那个叫罗芒的仆人。他这样做确实不合适，因为每个人都应该有自己的名字。曼努埃尔就是彼门塔。而彼门塔不喜欢……”

巴蒂士塔把盛着温酒、糖罐和香烟的托盘放在枕头边，之后，又接着说彼门塔透露的事情。这位伯爵，你简直无法称他为绅士，且莫说他很讨厌又很小气了。他曾经给过罗芒，就是说给彼门塔，一套切维厄特呢的浅色服

装，但这套服装已经墨迹斑斑，破旧不堪了，因为他总爱往腿上和肩膀上擦笔。彼门塔只好把这件礼物扔了。伯爵和夫人感情不和，一次当着彼门塔的面，他们就在餐桌上吵得不可开交，她把一只玻璃杯和一只盘子摔到地上，砸碎了。任何一个女人都会这样做的，因为伯爵不三不四地骂起未，吩咐个没充的时候，真使人无法忍受。吵架总是为了钱。老汤姆逊解钱包带子都解焕了……

“谁是老汤姆逊，这个人那么晚还去那儿？”卡洛斯问道，不知不觉地关心起这件事来。

“老汤姆逊就是伯爵夫人的老爹。这位伯爵夫人是波尔图汤姆逊家族的一位小姐。最近汤姆逊先生一个小钱儿都不愿借给他女婿了。因此，有一次——是彼门塔来了之后——伯爵大发雷霆，对他的夫人说，她和她爹应该记住，他们当初是开店铺的，是他使她成了伯爵夫人。对不起，少爷，伯爵夫人在饭桌上就让伯爵拿他的封号见鬼去……这种事儿，彼门塔可看不惯。”

卡洛斯呷了一口酒。有个问题在他嘴边打了个转，但他又拿不准。然后，他反复地想了想这些颇顾脸面的人的孩子气行为：他们竟在吃晚饭时，当着仆人的面打碎盘子，还让祖传的封号见鬼去。他问道：

“彼门塔对伯爵夫人怎么看，巴蒂士塔？她自己找些事情消遣吗？”

“我想没有，少爷，不过她的使女，那个苏格兰姑娘，她最清楚。伯爵夫人和她关系这么密切可不怎么好……”

屋子里一片寂静。打到玻璃窗上的雨点声更重了。

“另外还有件事，巴蒂士塔，想想看，从我上次给鲁盖尔夫人写信到现在有多久了？”

巴蒂士塔从上衣里面的口袋掏出个笔记本，走到灯前，把鼻子上的眼镜正了正，然后慢条斯理地道出了日期：“一月一日：巴黎香榭丽舍大街阿尔贝旅馆，致鲁盖尔夫人的贺年电报。三日：收到鲁盖尔夫人打回的贺电，表示了友谊，并宣布她启程赴汉堡。十五日：寄往德国汉堡威廉大街，给鲁盖尔夫人的信。”以后——就没了。少爷已经有五个星期没给鲁盖尔夫人与信了……

“我明天一定得给她写封信，”卡洛斯说。

巴蒂士塔记了下来。

接着，在这问催人入眠的静溢的房间里，卡洛斯慢慢地吐着烟，又开口了：

“鲁盖尔夫人非常漂亮，你不觉得吗，巴蒂士塔，她是你一生中见过的最美的女人吧！”

老仆人把笔记本放回上衣口袋，颇为自信而毫不犹豫地答道：

“鲁盖尔夫人是个长得挺迷人的女人。似是，少爷您要是不见怪，我想说，我见过的最漂亮的女人是那位夫人，就是那个轻骑兵上校的妻子，在维也纳时她总到饭店里来。”

卡洛斯把烟扔到托盘里，滑进了被窝，完全沉浸在甜蜜的回忆之中，他以过去在“赛拉斯宫”时波希米亚人那种有力的口气，从幸福的内心深处喊着说：

“你根本没有审美观点，巴蒂士塔！鲁盖尔夫人是鲁本斯笔下的一名仙女，先生！鲁盖尔夫人就象文艺复兴时代的女神一般光辉照人，先生！鲁盖

尔夫人应该在查尔斯五世的床上就寝……出去吧，先生！”

已蒂士斯塔把床单盖好，关心地环顾一下房间。看到寂静中的一切都井然有序，他满意了，然后拿上灯走了出去。但卡洛斯久久不能成眠，占据他的思绪的既不是轻骑兵上校的妻子，也不是鲁盖尔夫人。他在帷幔上看到的那个有着闪光的蓬松头发的美人儿是勾瓦林纽夫人——勾瓦林纽夫人既不是象鲁盖尔夫人般的文艺复兴时的女神，也不是巴蒂士塔亲眼见过的上校妻子那样最美的女人。但是凭她那骄傲的鼻子和大大的嘴巴，在卡洛斯的脑海里，此时此刻她比任何女人都更加光彩夺目——因为这个夜晚他曾盼望过她，但她没有出现。

在约定好的星期二，埃戛没有带卡洛斯拜访勾瓦林纽夫妇。几天之后，卡洛斯装做非常偶然地来到宇宙饭店，笑着问埃戛：

“喂，什么时候咱们去勾瓦林纽家？”

当天晚上在剧院里，《雨格诺》演出休息时，在包厢后的走廊上，埃戛把他介绍给了勾瓦林纽伯爵。伯爵非常平易近人，并立刻记起了在他去“河间”——也是个美丽的别墅——看望他的老朋友黛丁夫妇的路上，曾几次有幸从圣奥拉维亚的门前路过。接着，他们又谈到了杜罗河和贝拉市，还把两处的风景做了番比较。在伯爵看来，全葡萄牙没有任何地方可以与蒙古河畔的田野相媲美。不过他这种偏见是可以原谅的，因为他就是在那片荒芜的田野诞生，长大。过了片刻，他又谈起了弗莫吉利亚，那儿他有一所房子，他的母亲，那位年老多病的老伯爵的未亡人，就住在那里……

一直在装做专心听着伯爵讲述的埃戛，这时开始争辩了；他举出了米尼奥那无与伦比的美景，说那是个田园式的乐园。他真象在讲述一个宗教的教义。伯爵微微一笑，亲切地拍拍埃戛的肩膀，一边对卡洛斯说，在这里，他可以发现是两个省在争斗，而且照他看，这种争斗是有益的……

“譬如，”他说。“在里斯本和波尔图之间就存在着嫉妒。这种真正的二重性也存在于匈牙利和奥地利之间……我听到人们抱怨这二重性。可要是我掌权，我就鼓励这样，而且我还要——如果各位先生允许用这个词的话——促使其加深。在我们王国里，两座大城市的斗争中，其他人可能看到的是卑鄙的恶意，而我看到的却是进步的成份，看到了文明！”

他好象从比凡人高得多的雕像的台座上宣布的这些判断，毫不吝借地让它们从他思想的宝库中倾泻下来，就如同千金难买的礼品一样。他的声音缓慢、洪亮：那副金框眼镜闪闪发光；他那抹了蜡的胡髭，那细短的山羊胡，顿时使人感到一种师长和穿着考究的绅士的气度。

卡洛斯说：“您说得真对，伯爵先生！”埃戛说：“你是从高处观察这一切，勾瓦林纽！”他把手交叉着伸到燕尾服的下面。三个人都很严肃地站在那儿。

随后，伯爵打开了他包厢的门，埃戛不见了。过了片刻，卡洛斯做为

查尔斯五世（1500—1558），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帝。

雨格诺，是十六、十七世纪法国的新教徒；这里是指梅耶培尔以此为题材而写的歌剧。

贝拉，葡萄牙西北部一城市。

葡萄牙中部一条河。

弗莫吉利亚，葡萄牙中部一小镇。

米尼奥·葡萄牙最北部的省。

“剧院里的邻居”，被介绍给伯爵夫人，接受了伯爵夫人热情的握手；她那戴在有十二只扣子的黑手套外的印度手镯和银手镯发出一串叮铃叮铃的响声。

伯爵夫人脸上泛起一片红晕，不怎么自然；她立刻提醒卡洛斯说，去年夏天在巴黎一家英国咖啡馆的大厅里她见过他。那一次，就是那个晚上，前面的一张桌子上有个讨厌的老头，面前放了两只空酒瓶，操着好大的嗓门详细他讲着甘必大先生的那些可怕的故事，坐在旁边的一个人提出了抗议，可他还不在于。那个人就是格拉蒙老公爵。伯爵脸上带着一种近乎忧伤的表情，手指慢慢地抚过前额：对这些，他什么都记不得了！他立刻狠狠地责怪自己没好记性。对一个干公务的人，好记忆力是万万不可缺少的！但不幸的是，他竟没有一个记忆原子！譬如，他曾经读过——所有的人都必须读的一切撒尔·康图的《宇宙史》，精心地读过，关在书房里，沉浸在这部著作中。可是，先生们，他什么也不记得了——瞧，他对历史竟一无所知！

“您记性好吗，马亚先生？”

“我记忆力还可以。”

“您可是享有一种无法估量的财富啊！”

伯爵夫人用扇子遮住了脸，显得很不高兴，好象她丈夫这一席无聊的话使她变得矮小了，伤了她的体面。卡洛斯接着谈起了歌剧。潘多里扮了个多么美妙的雨格诺啊！伯爵夫人简直受不了那个演克切里的男高音，受不了他那刺耳的嗓子和那看上去十分滑稽的臃肿身材。可是当今，你上哪儿去找个好男高音啊，卡洛斯提醒她说。象马里奥一家那样的名人，给人激励和美的享受，总是由他们扮演最伟大的抒情角色，这些人已经逝去了。尼克里尼也在走下坡路了。这又使他们想起了帕蒂。伯爵夫人十分崇拜她，爱慕她文雅而秀丽的仪表和她那金嗓子……

她那眼睛闪着光，象是含着千言万语；在某种姿势下她那卷得紧紧的秀发，带上了一种金红的色调；在煤气灯和满座的场子的热浪中，她的周围飘溢着马鞭草的沁人芳香。她身穿黑色衣裙，按照瓦路易士的式样，在脖子上围了一个黑色的绣花颈巾，上面还别了两朵鲜红的玫瑰。她的全身带着一种挑逗性的进攻气派。伯爵默不作声，十分严肃地站在旁边，用合起的折叠帽拍打着大腿。

第四幕开始了。卡洛斯站了起来，目光立即落到科恩家包厢里的埃夏身上。埃夏正拿着望远镜在打量他，然后又望了望伯爵夫人，一边和拉结谈话；拉结微笑着，带着一种懒洋洋的失神的表情摇扇子。

“我们一向星期二接待客人，”伯爵夫人对卡洛斯说，接着又微笑着谈了些什么，但下面的话就听不清了。

伯爵送卡洛斯到走廊。

“我一向感到很荣幸，”他走在卡洛斯的身旁说。“能和这个国家有价值的人物结交——您就是其中的一位，遗憾的是，这种人太少了。”

卡洛斯微笑着表示了反对。但那一位还是用缓慢而洪亮的声音，继续往下说：

“我不是恭维您。我从不恭维人……但我可以对阁下这么谈，因为您属于天才之列。葡萄牙的不幸就在于它没有人才。这是个没有人才的国家。你

切撒尔·康图（1804—1895），意大利著名历史学家、政治家。

需要主教吗？就找不到一个主教！你要找个经济学家吗？没有经济学家！就总是如此。贸易上也如此。你需要一个好的家具商吗？什么家具商也没有……”

突然爆发的音乐声和歌声，以高昂的曲调，通过包厢半掩着的门传了过来，把伯爵最后几句关于摄影师毛病的话打断了。他一只手举在半空，细听着。

“这是《七首合唱》，对吧？啊！咱们再听听……听听这个对人总有益处。在这段音乐中有哲理……真遗憾，它使人如此生动、形象地回忆起宗教上不容异端邪说的时代，但毫无疑问，都是有哲理的！”

六

这天下午，卡洛斯突然去看埃戛的房子，就是那幢有名的巴尔扎克别墅。这位空想家一到里斯本就盘算着要租下它，并且终于在这儿住下了。

埃戛给它起了这么个富有文学色彩的名儿，与他在远处郊区，幽静的奔尼亚·弗朗萨租下这幢房子，是出于同样的动机——为了让他所崇拜的巴尔扎克的名字，郊外的宁静，新鲜的空气，以及那里的一切一切，能有助于他的学习，有益于他把时间献给艺术创作和理想，因为他打算隐避起来，象躲进一个文学的修行之地，完成他的《一个原子的口忆》！因为路途遥远，他还租了一辆包月的双座四轮马车。

卡洛斯找到巴尔扎克别墅，费了一番周折。它并非象埃戛在葵花大院说的那样，是幢瑞士农舍式的小别墅，就坐落在感恩广场的前面，偏僻，幽静，空气新鲜，四周林木茂密，绿叶成荫。

首先你得经过四叉路街，然后穿过一条两旁是一个个庭院的宽敞小路，那是条容得下四轮马车通过的丘陵坡道，然后，在一个拐角处就可以看见一幢周围有围墙，四壁陈旧的房子，门前有两级台阶，门上新的纱帘是鲜红色的。

但是，那天上午，卡洛斯拼命地拉门铃，敲打门环，隔着围墙和树梢扯着嗓子喊埃戛的名字，都没有用——巴尔扎克别墅象郊夕一座荒无人迹的宅子，始终没人答理。然而，卡洛斯在敲门之前似乎听见了开香槟酒的声音。

埃戛听说了这事，对仆人们大发雷霆，那些仆人也为之离开了这所房子，依他们看，这幢房子真象一座魔窟……

“你明天去，如果没人答理，你就从窗户跳进去，放把火把房子烧了，只当它是杜依勒宫。”

第二天，卡洛斯来到时，巴尔扎克别墅披上了节日般的盛装迎接他：大门口一个长相丑陋的小男孩，身穿蓝色双排金属扣的背心，系了一条洁白而硬挺的领带，一身古代侍从的打扮，站着迎候他；上面的两扇窗子敞开着，露出了绿色丝绒窗帘，郊外的新鲜空气和冬日的温暖阳光涌了进去；狭窄的台阶铺上了红地毯，埃戛穿着一件十八世纪淡红色缎子衣料缝制的华丽长袍——这本是他的一位祖母参加宫廷盛会的服装——站在台阶的最上一层，躬着腰，头几乎都触到了地，大声呼喊道：

杜依勒宫，巴黎一所著名古皇宫中的花园，始建于1564年，部分于1871年巴黎公社起义时烧毁：此宫亦称砖瓦窑公园。

“欢迎亲王光临哲学家的寒舍！”

他用一个夸张的动作，撑开绿色的丝绒门帘，那是种既难看又使人不舒服的绿色，他把“亲王”引进大厅，那里也是一式绿色：胡桃木家具上蒙的丝绒是绿色，木结构的天花板是绿色，糊墙纸的竖条纹是绿色，桌面台布是绿色，连挂在长沙发上方的圆镜子反射出来的也仍然是绿色。

这里没肩一幅画，一朵花，一件装饰品，一本书。只是在一座花瓶架上摆了一尊拿破仑一世的雕像，正站在地球仪上，挺着肚子，非常傲慢，一只手藏在背后，另一只手深深地插进了背心。这是人们熟悉的这位英雄的姿势。在它旁边，有一瓶香槟酒，瓶嘴用金纸封住，两侧是两只细长的酒杯。

“若昂，你为何把拿破仑摆在这儿？”

“作为咒骂的对象，”埃夏说。“我就是拿他来练习评论暴君的……”

他高兴地搓搓双手。这天上午他心情愉快，兴致很高。他想即刻让卡洛斯看看他的卧室，那里全部用红底、印有微微发白的树枝图案的棉布装点，床上也是这种布。似乎这就是巴尔扎克别墅的主题，它的中心，埃夏为此耗尽了他的艺术想象力。这是张木床，低矮得象张长沙发，栏杆却很高，带花边的床帷，床的两侧铺着毛绒绒的粉红色地毯，一块红色印度丝质幔帐遮住床的四周，看上去象个神龛。里面，床头象妓院一样肩一面闪光的镜子。

卡洛斯非常认真地，劝他把镜子挪开。埃夏默默地把整张床亲切地看了一眼，然后，用舌尖舔了舔嘴唇说：

“有它的妙处……”

床头桌上放了一堆书：斯宾塞的《教育学》和波特莱尔的著作摆在一起，斯图亚特·米尔的《逻辑学》上面放着《大红房子的骑士》。在大理石面的小台几上，放着另一瓶香槟酒和两个杯子。梳妆台有点儿零乱，在埃夏衬衣的胸饰与白领结当中，有一大盒香粉，一些卷发器边上放着一盒发卡。

“你在哪儿工作，埃夏，在哪儿创作你伟大的艺术？”

“那儿，”埃夏乐呵呵地指着床铺说。

接着，他请卡洛斯看看他的学习小天地。那是靠着窗户，用屏凤隔开的一小块地方，被一张三脚桌占满了。卡洛斯在一堆漂亮的信纸中惊讶地发现了一本《诗韵辞典》……

对这幢房子的参观还在继续。

餐厅是黄色的，几乎空空如也，一个松木玻璃柜里稀稀落落地摆了一套不值钱的新瓷器餐具。窗户的挂钩上，挂着一件红衣服，象女人的外套。

“是很简朴，”埃夏高声说。“完全适宜靠理想之花和哲学的营养生活的人。现在去看看厨房！”

门一打开，一股郊外的新鲜空气就从敞开的窗口扑面而来。可以瞥见庭院里的树木，空地上的绿草：再往下，是阳光下一排排耀眼的白房子。一位抱了只猫摇晃着的满脸雀斑的壮实姑娘，这时站起身来，手中还拿了份《消息日报》。埃夏打趣地介绍说：

“这位是约瑟弗女士，未婚，性格豪爽，是巴尔扎克别墅的烹调艺术大

斯宾塞（1820—1903），英国哲学家。

波特莱尔（1821—1867），法国现代派诗歌的创始人、散文家、文艺评论家。

斯图亚特·米尔（1806—1873），英国实验派哲学家。

师。她手持报纸，可见她文化修养很高！”

姑娘无拘无束地笑着，显然她已经习惯了这种随随便便的逗趣。

“今天我不在这儿吃晚饭，约瑟弗小姐，”埃夏用同样的语调说。“这位陪伴我的年轻英俊公子是葵花大院的公爵，圣奥拉维亚庄园的亲王；他今天招待你的哲学家朋友……我回来时，也许约瑟弗小姐已经进入了天真无邪的梦乡，或者正睁着眼睛遐想。现在，我命令你，明天午饭，给我做两只可口的鹌鹑。”

然后，他突然换了个口气，使了个意味深长的眼色，对她说。

“烤得透透的焦焦的两只鹌鹑。当然，应该是凉着吃……象平时那样。”

他挽住卡洛斯的胳膊，一起回到客厅。

“说真话，卡洛斯，你觉得巴尔扎克别墅怎么样？”

卡洛斯的回答就和那次谈论戏剧《希伯来女人》一样，“令人兴奋。”

但是，他赞扬了埃夏的想法，房子周围的景致和图案新颖的印花布。再说，这是给一个小伙子住的房子，是个工作处所……

“我，”埃夏在客厅里踱着步说，两只手插在他那别致的长袍口袋里。

“我讨厌那些装饰品，古玩，古色古香的椅子这类艺术陈设和家具……家具难道不该同使用它们的人的思想和感情一致吗！我不是，也不想成为一个十六世纪的骑士，为什么我要用十六世纪的东西来把自己禁锢住？最使我心里难受的莫过于在一个客厅里看到人们在弗朗西斯一世时代的珍品的陈列柜前高谈阔论选举和金融界行情上涨这类事了。这简直就象是看到一位满身盔甲的英俊武士，帽檐耷拉着，满腹虔诚的信念，坐在牌桌旁玩纸牌一样。每一个世纪都有自己的精神，自己的风格。十九世纪的思想是民主，那么它的风格也应该是民主……”说着，膨地一声，他躺倒在长沙发上，两条细腿伸向半空。“但是这种风格在葡萄牙早期先王们的踏脚凳上是创造不出来的。少爷，请喝香槟酒。”

看到卡洛斯盯着酒瓶子的怀疑目光，埃夏嚷道：

“是好酒，你以为怎么啦？是从埃伯内最好的一家酒厂直接弄来的，是雅各给我的。”

“哪个雅各？”

“就是雅各·科恩，那个雅各。”

他正要割断瓶塞上的细线，突然想起了一件事，于是又放下酒瓶，正了正单片眼镜，说道：

“对了，那天在勾瓦林纽家是怎么回事？很可惜，我没能去。”

卡洛斯描述了一番那天晚会的情况。共有十个人，分散在两个客厅里，在半明半暗的烛光下，懒洋洋地交谈。伯爵不加思索地用政治话题来纠缠卡洛斯，愚蠢地大谈他敬佩的一位能言善辩的演说家，麦桑·弗里奥地区的一位议员；他还没完没了地讲述教育改革问题。伯爵夫人那天感冒厉害，虽然她是英国人，但谈起英国，她的看法和对波尔图塞多费达街的看法一样，很使卡洛斯惊讶。她认为英国是个没有诗人，没有艺术家，没有理想的国度，

弗刚西斯一世是1515至1547年的法国国王。

埃伯内，法国城市，盛产葡萄酒。

雅各，本是《圣经》中人物，而书中的科恩伯爵也是此名。

终日忙碌地在积攒英镑……总之，很让他厌烦……

“见鬼！”埃戛低声他说，语调露出明显的失望。

瓶塞砰地响了。他一声不吭地把杯子倒满。在无声的祝愿中，两位朋友喝着香槟酒——这酒是雅各给埃戛弄来的，为了埃戛能同拉结碰杯！

不久，埃戛站起身来，眼睛盯住地毯，轻轻地晃着又一次斟满了的酒杯，杯中的泡沫在慢慢地消失。埃戛低声地咕哝着，语调忧伤而失望：

“真是可惜！……”

过了片刻，埃戛又说：

“对了，少爷，我看那个勾瓦林纽夫人爱上你了……”

卡洛斯承认，在埃戛最初向他介绍这位夫人时，她确实有吸引人的地方；他很喜欢她那火红的头发……

“现在呢，刚刚相识，她那迷人的劲儿却消失了……”

埃戛拿着杯子坐下，盯着看了一会儿自己那双主教式的紫红色袜子，然后非常认真他说了这么几个字：

“这是个相当够味儿的女人，亲爱的卡洛斯。”

卡洛斯耸耸肩。埃戛又说：勾瓦林纽夫人是位聪明而有趣的女性，有胆略，还有那么点儿浪漫、诱人的……

“就凭她的身材，从巴达霍斯以西再也找不到一个女人能和她相比了！”

“去你的吧，摩菲斯特。”

埃戛自得其乐地哼了起来：

“我是摩菲斯特，
我是摩菲斯特……！”

卡洛斯懒洋洋地吸着烟，还在谈论那个勾瓦林纽夫人：他同她在一个客厅里还没说上三句话，就被她勾起了强烈的欲望。他产生这种捉摸不透的感情冲动，不是第一次了，这种欲望简直象爱情向他袭来，至少在某个时候左右了他整个灵魂，最后变得厌烦了，“干枯”了。就象撒在石板上的火药，一点点火星点燃了它，很快就变成了熊熊烈焰，好象要吞噬整个宇宙，但最后它只在石头上留下了一片黑色的印记。难道他这颗弱者的温情脉脉的心却不能存住一种感情，而是让它象透过织得稀疏的次布那样溜走了？

“我是个枯燥无味的人！”他笑着说。“在感情方面，我同魔鬼撒旦一样，是个干瘪无能的人……据神父们说，撒旦的最大痛苦是他不能去爱。”

“你这是什么话，少爷！”埃戛低声说。

什么话？这是严酷的现实！生活中他经历过许多次感情的冲动，而这些感情在他身上却象手中的火柴一样，转瞬即逝。同维也纳，那位骑兵上校的夫人，即是一例！当她第一次失约时，他把头埋进枕头，脚踢被单，痛哭流涕。但两个星期后，他命令巴蒂斯塔在饭店窗口观望，以便那可怜的上校夫人从街角转过来时，他能及时躲开！然而同那个荷兰女人，那位鲁盖尔夫人的情况就更加糟糕了。最初，他爱得发了狂：他都打算在荷兰永久定居，同

拉结是《圣经》中雅各的第二个妻子，美貌的犹太人。此处指伯爵夫人，因伯爵夫人与她同名。

巴达霍斯为葡萄牙与西班牙交界处的西班牙城市、已达霍斯以西指整个葡

她结婚（只要她离了婚），还有其他一些疯疯癫癫的蠢事。不久，她那双曾经搂抱过他的脖颈的那么可爱娇嫩的手臂，在他看来，却变得有千斤重了……

“算了吧，学究！你还在给她写信呢！”埃夏尖声嚷道。

“那是另一回事。我们成了朋友，纯粹是精神上的关系，鲁盖尔夫人是位灵感丰富的女人。她写过一部小说，就象布劳顿小姐的作品一样，是一种深刻而细腻的探索，书名是《凋谢的玫瑰》。我从来没看过，因为是荷兰文的。”

“《凋谢的玫瑰》……荷兰文的！”埃夏大声说着，两手使劲按住自己的头。

后来，他戴上单片眼镜，走过来站在卡洛斯面前说：

“你真了不起，伙计！但是你的情况简单，就和堂璜的情况一样。堂璜也有过这种火焰和灰烬的转化。他不断追求自己的理想，寻找“自己的妻子”——然而好象主要是在他人的妻子中去寻找。然而睡过觉后^却，却说，他弄错了，她根本不是他要找的。他会表示一下歉意，一走了之。在西班牙，他一而再，再而三地这样做。你跟他一样，是个地地道道、放荡下羁的公子哥儿，最后你也会象他一样，以可怕的悲剧告终！”

他把杯中的香槟一饮而尽，然后在客厅里大步地走着：

“我可爱的小卡洛斯，一个男子到处乱找‘自己的妻子’，真是枉然。她会找上门来的。每个男人都有‘自己的妻子’，而且必定会找到她。你在这儿，在四岔路街，她也许在北京；你在这儿，用我的丝线擦你的皮鞋，她却正在孔庙里，叩头祷告，你们两人不知不觉，难以抗拒地，命中注定将碰到一起！……我今天可算得上是口若悬河了。不过，咱们也谈了些愚蠢的事。穿衣服吧。我穿衣戴帽的当儿，你再准备几句关于撒旦的话。”

卡洛斯呆在绿色大厅里吸完了他的雪茄，与此同时，埃夏在里边翻腾抽屉，扯着嘶哑的嗓子唱着古诺的《船歌》。出来时，他已经穿上了礼服，系着白领带，正在穿外套———双眼睛因为喝过香槟酒而放着光彩。

两人朝楼下走去。仆人已在门口，等候在卡洛斯的马车旁。仆人那配上金黄纽扣的蓝色短制服，一对皮毛象锦缎般闪亮的漂亮栗色马，银质的马具，号衣上戴着鲜花的车夫，所有在巴尔扎克别墅附近的这一切，绘成了一幅丰富多采的画面，使埃夏心醉神迷。

“生活是美好的，”他说。

马车出发了。当它正要进入感恩广场时，一辆敞篷的四轮马车飞快地与它交错而过。那辆车上，有个人帽子压得低低地，正在看一张报纸。

“是克拉夫特！”埃夏倚在窗口嚷道。

马车停住了。埃夏跳下车，在人行道上边跑边喊着：

“喂，克拉夫特！喂，克拉夫特！”

过了片刻，听到那两个人说话声近了，卡洛斯也下了车。他看见一位个子不高，满头金发，皮肤红润、细嫩，表情冷漠的男人，在那件合身的燕尾服下是肌肉发达的身体。

布劳顿（1840—1920），英国小说家。

英国诗人拜伦的长诗《堂璜》中的主人公。

^却说，他弄错了，她根本不是他要找的。他会表示一下歉意，一走了之。在西班牙，他一而再，再

“喂，卡洛斯，这位是克拉夫特，”埃夏以一种古朴的方式介绍说。

两人微笑着握握手。埃夏坚持要大家回到巴尔扎克别墅，再喝上一杯香槟，以庆祝“耶稣的降临！”克拉夫特以他那特有的平静安详的方式表示了谢绝。他昨天晚上从波尔图来，已经见到过豪爽的埃夏，现在他利用来到这离城较远的住宅区的机会，去看望他的一位德国老朋友谢尔根，他住在奔尼亚·弗朗萨。

“那么，这样办！”埃夏嚷着说。“为了大家能谈谈，也增进你们两位的了解，你们明天跟我一道去中央饭店吃晚饭。说定了，嗯？好极了，六点钟。”

马车刚一起动，埃夏就开始他那老一套的对克拉夫特的赞美。他对这次相遇很感高兴，这使他的欢乐又增添了光彩。克拉夫特最使他着迷之处是他那举止端庄的绅士气派。他无论打台球，在棋盘厮杀，同女人交往，还是动身去巴塔哥尼亚草原，都保持着这种风度。

“他是里斯本的一杰。你会非常喜欢他的……他在奥里威斯房子简直是个奇异的古玩店！”

他突然停了一下，然后紧蹙眉头，神情不安他说：

“见鬼了，他怎么知道的巴尔扎克别墅？”

“你并没对此保密，对吧？”

“没有……可是我也并没张贴广告宣传啊！克拉夫特是昨天到的，也没见过我认识的什么人……有意思！”

“在里斯本，什么都可以知道……”

“这个鬼地方！”埃夏嘟哝着说。

中央饭店的晚餐推迟了，因为埃夏逐渐把他的想法丰富了，现在他把这次晚餐变成了一次欢迎科恩的晚会。

“我常到那儿吃晚饭，”他对卡洛斯说。“每个晚上都去……总得礼尚往来嘛……在中央饭店一顿晚餐也就够了。为了道义上的效果，我要把侯爵和斯坦因布罗肯那老家伙给拉来陪客。科恩是喜欢这类人物的……”

但是，计划又不得不再次改变，因为侯爵到戈勒干去了，可怜的斯坦因布罗肯肠胃不适。埃夏想请格鲁热斯和塔维拉，但是，他又担心格鲁热斯那头蓬乱的长发和他一发脾气就出口伤人，会把这顿晚餐搅得不欢而散。最后他决定请两位科恩的挚友，这么一来也只好不请塔维拉了，因为他曾同这两位先生中的一位在“胖罗拉”家拌过嘴。

客人定了，晚餐也安排在星期一，于是埃夏同中央饭店老板商谈了一次。他向埃夏建议多摆些鲜花，再用两只菠萝装饰餐桌，还提出把菜单中的一道菜注明力“科恩式”的菜，具体建议是：科恩式肉馅西红柿……

这天下午六点钟，卡洛斯去中央饭店路过阿勒克林街时，在亚布朗大叔古玩店里看见了克拉夫特。

那犹太老头正在拿个伪造的拉度宫的瓷器给克拉夫特看，见卡洛斯走进店来就赶紧脱下那顶龌龊的无檐软帽，双手贴在胸前，对卡洛斯鞠了个九十度的躬。

然后，他用夹着英文的、带外地人腔调的葡萄牙语请堂卡洛斯·达·马亚先生（他称之为“尊敬的老爷”，“漂亮的绅士”）看看他为马亚先生保留的一件珍宝，慷慨的绅士只需稍稍动一下眼睛，那件珍宝就在旁边的椅子上。那是一个西班牙女人的画像，着笔粗放，在淡淡的玫瑰色背景上画着一

张失去了姿色的美人的面孔，涂了白垩的脸上斑斑点点，是放荡生活的印记，嘴角挂着一丝不怀好意的诱人的微笑。

卡洛斯不动声色地给了十个托斯当。克拉夫特对如此大方感到十分惊讶。善良的亚布朗默默一笑，咧开了花白胡子下那张只有一颗牙的大嘴，慢慢地品味着“阔老爷们开的玩笑”。真给十个托斯当！如果这幅画下方署上佛图尼的名字，至少价值一万雷亚尔。但是，这幅画没署这位名家的大名……就是现在这样也值十张两万雷亚尔的票子啊……

“值十根上吊绳，你这个没心肝的犹太人！”卡洛斯嚷了起来。

他们走出古玩店，奸诈的老头儿站在门口，躬着九十度的腰，双手贴在胸前，对两位大方的贵人千祝福万祝福……

“亚布朗这老头没有一件好东西，”卡洛斯说。

“有个姑娘，”克拉夫特说。

卡洛斯认为她长得倒是不错，就是脏得让人恶心。借着谈论亚布朗，卡洛斯向克拉夫特问起了他在奥里威斯收藏的珍贵古董，埃戛曾说，那都是些高雅的古玩和有艺术价值的家具，尽管他对这些东西兴趣不大。

克拉夫特耸耸肩膀。

“埃戛一窍不通。就是我在里斯本的那些东西也谈不上是收藏，是些偶尔弄到的小玩意儿……再说，我也准备把它处理掉！”

这番话可真使卡洛斯感到意外。他从埃戛那儿听说，那些古董都是花费了多年心血精心收集的，反映了一个人对生活的热爱与关心。

克拉夫特对这种说法一笑置之。其实，他是一八七二年才开始对古玩产生兴趣的。那时，他刚从南美回来。随处看到一点儿就买一点儿，都存放在奥里威斯那所房子里。当时，租那所房子也出于偶然。一天早晨，他发现这所空空荡荡的旧房子和它周围那个小花园，在四月的阳光下还挺雅气，于是就租下了。现在，如果能把现有这些东西脱手，他打算专门收集十八世纪的艺术珍品。

“保存在奥里威斯？”

“不，放在我的波尔图附近的一个庄园里，就靠近河边。”

两人走进中央饭店的院内——这时，一辆马车从旁边的阿森纳街飞速驶来，在饭店门口停下。一个身着外套和肥大裤了的头发花白、长相不俗的黑人，马上跑到车窗前。车内一个蓄着黑胡子、干瘦的年轻人把一只可爱的苏格兰小母狗递到他怀里。这只狗蓬松松的毛，细长发亮，全身银白色。他下车后，旁若无人、装模作样地把手伸给了一位身材颀长的金发女子。她头上是一块乌黑的面纱，半蒙住脸，就更衬托出她那白皙肤色的光洁。克拉夫特和卡洛斯闪到一旁，这位女士迈着女神般傲慢的步子，从他们面前走过。她身材匀称，妩媚婀娜，走过以后，她那头金发留下了华丽的光辉，空中飘逸着一股香气。她穿了一件合身的热那亚白天鹅绒外套，那双漆皮靴子，顷刻之间，使院内的石板地上扫过一片光芒。那位年轻人走在她旁边，穿着一套英国格子料服装，漫不经心地打开一封电报。那个黑人抱着小母狗跟随在后。在一片寂静中，克拉夫特低声他说：

“真帅。”

佛图尼（1838—1874），西班牙著名画家。

托斯当与雷亚尔均为葡萄牙古币单位；一百个雷亚尔等于一个托斯当。

到了楼上，侍者引他们到了那个房间，埃夏已经坐在皮沙发上等候了。他正同一位青年交谈。那人身材矮胖，头发象农村的新郎那样呈波纹型，胸前还插了朵茶花，系了一条天蓝色的领带。克拉夫特认识他。埃夏向卡洛斯介绍了这位达马祖·萨尔塞德先生，然后吩咐上苦艾酒，因为他觉得这个喝着苦艾酒的文学界和撒旦的高雅聚会，时间已经不早了。

这是一个天气晴朗而温暖的冬日，两扇窗户仍然敞开着。河面上辽阔的天空里没有一丝微风，黄昏在渐渐消逝，一派世外仙境的宁静。远处，高空中飘浮的白云披上了几缕玫瑰色的霞光，纹丝小动。对岸，河畔的草地已经开始笼罩在一片轻柔的雾霭之中。河水缓缓流动，泛着银光，就象一块美丽的崭新的钢板。广阔的锚地，到处停泊着巨大的货轮，长长的外国邮轮，还有两艘英国的铁甲舰。船只的桅杆一动不动，象是在懒洋洋地领受着温柔的大气的爱抚……

“刚才在下边，我们看到了一位美貌的女人，”克拉夫特边说边在长沙发上坐下。“带着一只漂亮的小母狗和一个长相不俗的黑人！”

眼睛死盯着卡洛斯的达马祖·萨尔塞德先生马上点点头说：

“‘我知道，是卡斯特罗·戈麦士他们……我同他们很熟……我是跟他们一道从波尔多来的……他们住在巴黎，非常富有。’”

卡洛斯转过来望着他，亲切而好奇地问道：

“萨尔塞德先生刚从波尔多港来？”

这些话象是给了达马祖天大的恩惠，他立即站起身来满脸堆笑地挨近卡洛斯：

“我是十五天前乘‘奥林诺格号’从巴黎来这儿的……我这个人喜欢到处逛逛！在波尔多港我认识了他们。真的，是在船上认识的，当时我们都住在南特旅馆。他们很有钱，有随从，有一个英国保姆照看小姑娘，还有个仆人，二十多件行李……真阔气！他们是巴西人，但是令人惊讶的是女的说话同咱们一样，没一点儿口音。男的有口音，还很重……也长得很俊秀，您不觉得吗？”

“您要苦艾酒吗？”仆人举着托盘问他。

“要，喝一点开胃。您不喝吗，马亚先生？我呀，只要可能，马上去巴黎！那才是个好地方！这儿是个鬼地方……您知道，我要是一年不去一趟，立刻就得生病。法国的街道多美啊！……真的，我喜欢那里的一草一木！……我懂得享受，我会享受。我对那儿了如指掌……我在巴黎还有个舅舅。”

“多了不起的舅舅！”埃夏嚷着走过来。“是甘必大的密友，管法国的……达马祖的舅舅管法国，懂吗，伙计？”

达马祖脸涨得通红，对这种挖苦很是恼火。

“嗯，影响还是有点儿。是甘必大的密友，他们之间以‘你’相称，甚至都要住在一起了……他不仅和甘必大熟，跟麦克马洪、罗塞弗，还有其他什么人，我一下子记不起名字了。总之，他跟共和国派人都很熟！……他要什么有什么。您不认识他？他…脸白胡子……是我母亲的弟弟，叫吉玛莱斯。但是，在巴黎大家都称他吉马朗先生……”

波尔多是法国西南部一港口，附近以产葡萄酒著名。

罗塞弗（1830—1913），法国政治记者。

这时，镶着玻璃的门猛地敞开了，埃戛欢呼道：“向诗人致敬！”

一个身材颀长的人出现了。他穿了件黑外套，钮扣从上封到下，面部干瘦，双眼凹陷，鹰钩鼻子下蓄着罗曼蒂克的花白胡子，脑袋的前半部已经秃光了，蓬乱的鬃发别致地垂到衣领上；整个人的气质有点不合时宜，挺做作，还带点儿丧气劲儿。

他不声不响地向达马祖伸过两个手指。对克拉夫特，他慢慢地张开双臂，象演戏似地用一种有气无力的沙哑嗓子说：

“啊，是你，我的克拉夫特！你什么时候到的，小伙子！让我看看贵体如何，你这位高贵的英国人！”

他一眼都没看卡洛斯。埃戛走上前来，给他们介绍：

“我不知道你们是否已经认识。这位是卡洛斯·达·马亚……这位是托马斯·阿连卡，我们的诗人……”

是他！《黎明之声》的诗作者，写《爱维拉》的文体家，《评论家的秘诀》一尉的作者。他稳健地朝卡洛斯迈了两步，默默地握了半天他的手。由于激动，阿连卡的嗓子变得更沙哑了：

“阁下——既然社会身份要求我称您阁下，恐怕您都不知道在同谁握手……”

卡洛斯急忙低声说：

“我已久仰大名……”

那一位眼神恍惚，双唇颤抖：

“我可怜而勇敢的彼得罗，我的伙伴，我亲密无间的彼得罗·达·马亚！”

“来，拥抱吧！”埃戛嚷道。“按照惯例，欢呼拥抱吧……”

阿连卡已经把卡洛斯紧紧搂在胸前。放开他后，又抓住了他的双手，摇晃着，亲昵地说：

“咱们别称什么阁下啦，我是看着你生下来的，我的孩子！我常常抱你，你还尿脏了我好几条裤子呢！来吧，再拥抱一下！”

克拉夫特无动于衷地看着这个热烈场面。达马祖看来很是感动，埃戛给诗人一杯苦艾酒。

“多激动的时刻啊，阿连卡！耶稣，主啊！喝吧，喝了就能平静下来……”

阿连卡把酒一饮而尽。他对朋友们说，这不是他第一次看见卡洛斯，过去好几次他曾有幸看见过卡洛斯，坐着那辆由几匹漂亮的英国马拉的敞篷马车。但是他不愿让人认识自己，除了女人，他从不投入任何人的怀抱……他又斟了一杯苦艾酒，举着站到卡洛斯面前，用感伤的语调说起来：

“我第一次看见你的时候，孩子，是在波斯·阿马斯街！我当时在罗德里格斯书店，正在找那些如今已不被人看重的古典文学作品……我还记得，那是咱们喜欢的诗人罗得卫格斯·洛保的《田园诗》，他是位真正的诗人，是货真价实的葡萄牙夜莺，但是，今天显然被人们遗忘了，因为出现了恶魔主义，自然主义，颓废主义和其他什么粪土不值的‘主义’……正在那个时候，你路过那儿，人们告诉了我你是谁。顿时，我手上的污都掉到了地上。我大约在那儿呆了一个小时，想着、回忆着过去……”

他一口喝干了苦艾酒。埃戛焦急地看了看表。一个侍者进来点着了瓦斯灯，桌子从昏暗中清清楚楚地显了出来。灯光下，桌上的玻璃杯与瓷器碗盘的光辉相互映照，还有一束枝叶茂盛的山茶花。

这时阿连卡（在灯光下，更显得苍老了）开始讲了一段长长的故事——卡洛斯出生后，他是怎样第一个见到的，卡洛斯，他又是如何给卡洛斯起的名字。

“你父亲，”他说，“我亲爱的彼得罗，要给你起名叫阿丰苏，那是个古代圣人，一个男子汉的名字，叫阿丰苏·达·马亚！但是你母亲有自己的想法，她坚持要叫卡洛斯。这是因为我借了一本小说给她看的缘故，当时可以借小说给女士们看，并没有不好的影响……那是一本关于最后一位斯图亚特的小说，就是那个美貌的王子卡洛斯·爱杜亚笃。你们这些孩子都熟悉那个人，他是在苏格兰，是路易十四的年代……不过这无关紧要，反正你们都知道！应该说，你母亲很有文学修养，而且是女中文杰。她找我，同我商量时，我已经小有名气了。我记得我回答了——都过了二十五年了，不，二十七年了，我还记得！孩子们，你们瞧，二十七年了。后来，我又到你母亲那儿，原话是这么对她说的：给他起名叫卡洛斯·爱杜亚笃吧，我亲爱的夫人。卡洛斯·爱杜亚笃可以作为一首诗的标题，唤起对英雄业绩的向往，也是个能赢得女人爱的好名字！”

一直目不转睛仰慕地看着卡洛斯的达马祖，大声地欢呼叫好。克拉夫特轻轻地敲打着手指。埃戛在门口焦躁不安地踱来踱去，手里拿着表，心不在焉地说了声“很好”。

阿连卡对自己这番谈话获得的效果颇为满意；他对四下里微微一笑，露出了一口残缺不齐的牙齿。他又一次拥抱了卡洛斯，然后拍了一下胸脯说：

“真的，孩子们，我感到这里面亮堂了！”

大门开了，科恩匆匆走了进来，一面对自己的迟到表示歉意。埃戛立即迎了上去，帮他脱下大衣，然后又把他介绍给卡洛斯——他是在座的人中科恩唯一不认识的。埃戛一边按着电铃一边说：

“侯爵不能来了，小伙子。可怜的斯坦因布罗肯，他得了痛风病，一种外交官、爵士、银行家得的痛风病……死鬼，将来有一天你也会得痛风病的。”

科恩个子矮小，风度翩翩，长了一双动人的眼睛，两鬓的胡须黑亮，象抹了漆似的。他一边脱下手套，一边微笑着说，按英国人的说法，穷人有穷人的痛风病，而他自然就是属于这类人的行列……

埃戛拉住他的胳膊，亲切地把他拉到桌旁，坐在自己的右手，然后，又从花束上摘下一朵含苞待放的茶花给他。阿连卡也摘了朵花。侍者们端上来了蠔肉。

人们接着谈起了穆拉丽娅案件，这位法多歌星的惨案轰动了里斯本。一位姑娘被她的女伴用刀子把肚皮割开了，只穿着一件遮体的单衣躺在街上等死。两个法多歌星动刀子，血洗了整条街道——真是乱成了一团，科恩一边笑着说，一边呷着布塞拉酒。

达马祖兴致勃勃地补充着细节：他认识那个杀人的姑娘，当时她是艾密丁尼亚子爵的情人……她是不是漂亮？非常漂亮。她有一双公爵夫人的手……这么个漂亮人儿怎么能唱法多！糟糕的是，当她还很漂亮的时候，就是当她还是子爵的情人的时候，她就经常喝得烂醉……子爵对她也是一片忠

心，一直同她交朋友，尊重她，就是在他结婚后还常去看她，并答应说，如果她不再唱法多，他就在中心大教堂附近给她筹办一家糖果店。但是她不愿意；她喜欢那些东西，喜欢白罗·阿托游乐场，喜欢不三不四的咖啡馆，喜欢粗鲁的言谈……

在卡洛斯看来，唱法多的歌星很值得琢磨一番，可以写一部小说……他这想法使话题马上转到了谈论左拉的《小酒店》和现实主义。阿连卡擦去沾在胡髭上的汤，马上请求别在晚餐兴致勃勃的时刻讨论“污秽”文学。在场的全是清白的男子汉，可以登大雅之堂的男子汉，不是吗？所以不要谈这些“粪土渣滓”。

可怜阿连卡！自然主义又怎么样，这些书都是好作品，写得生动，成千上万册地出版。这些书抓住教会、王室、官府、金融界以及一切神圣的东西进行尖刻的剖析，无情的揭露，亮出病痛的症结所在，就象在阶梯教室解剖尸体一样。这些书风格新颖、准确而且活生生地抓住了生活的色调，乃至生活的脉搏。所有这一切，在他糊涂的脑子里都被冠以“新思想”，使那罗曼蒂克的圣殿猛然坍塌下来，成了一片瓦砾，使阿连卡晕头转向，造成了他晚年在文学上的失意，因为多年来他就是在这个圣殿的祭坛前祈祷，在那里望弥撒。起初，他反抗。象他在学院大会上说的那样，“要建造起一座坚不可摧的堤坝，挡住这股邪恶的潮流”。他写了两本无情的小册子，但没有读者，那可怕的潮流汹涌奔腾，更深、更广。于是，阿连卡就在“伦理道德”中寻求庇护，就象躲到了坚固的岩石之中，自然主义不正是以它那来势凶猛的淫猥使体面的社会腐烂堕落的吗？好吧，他，阿连卡就是伦理道德的卫士，就是高尚习俗的宪兵，这位《黎明之声》的作者，当初有二十年的时间在短诗和赞歌中向首都的贵夫人们宣扬过性爱；小说《爱维拉》的这位作者，当年在他的小说和戏剧里也曾宣扬过私通，把夫妻间的义务看成是使人厌恶的屏障，而为所有的丈夫提供了繁多而又狡诈的手段，为一切情人带来了欢乐、光辉和古代阿波罗的聪慧；托马斯·阿连卡（他在自传体小说《两蕃莲》中承认），当年他本人也在天鹅绒和塞浦路斯葡萄酒之中经历过通奸、醉生梦死的淫逸生活——从现在起，他严肃了，纯洁了，他整个人就是一座廉正的丰碑，他要转而去严格地监视报纸、书刊和戏剧。他根本看不出在响亮的亲吻中，高高撩起的裙子下裸露的沾白大腿上，有任何现实主义的迹象。然后，我们的阿连卡就会向全国呐喊警告，疾笔著说，他的诅咒（使那些才疏学浅的学者）想起了以赛亚的吼声。但是，有一天，阿连卡做了这样的供认，使最冷静的人也为之震惊，那就是他越是揭露一本书寡廉鲜耻，这本书就更会被抢购一空！在他看来，世界上的事物全都颠倒了，《爱维拉》的作者到处碰壁……

这一来，他的火气倒也变小了；他只是厌恶他说了这么一句话：

“孩子们，请别提这种‘粪土渣滓’了！”

但是这天晚上，使他高兴的是遇到了知音。克拉夫特也不能容忍自然主义，因为它把见不得人的东西，社会的丑恶真相，原原本本地在本书里亮了出来。艺术是理想的升华之物！因此它应该介绍人类最完美最高尚的东西，并且用生活和感受到的最美的形式表达出来……埃戛厌烦地用双手抱住头——这时卡洛斯在另一端说，现实主义最不能容忍的是它装腔作势的科学架

以赛亚，《圣经》中人物，希伯来预言家。

势，是它从外来哲学演变而来的自命不凡的审美观，为了描述一个洗衣妇同一个木匠睡觉，它要引证克劳德·伯纳、实验论、实证论、斯图亚特·米尔和达尔文！

于是，埃夏受到两面夹攻。他大声嚷道：现实主义的弱点恰恰在于它尚不够科学，在于它臆造内容，捏造情节，为文学的想象所左右。自然主义艺术的纯洁形式应该是专题著作，单纯地研究一个人，一种恶习，一种激情，就象是处理一个病历那样，无需生动、华美的描绘，也无需风格……

“这是荒唐的，”卡洛斯说。“只有通过情节才能描绘出人物……”

“再说，艺术作品，”克拉夫特补充说。“它的生命力正是在于它的形式……”

阿连卡打断他们的争论说，讲如此多的哲学毫无必要。

“孩子们，你们是为恶魔白费蜡烛。应该这样批判现实主义：用手捂住鼻子。我要是看到这种书，马上就把它泡列花露小瓶子里。咱们别再争论这种‘粪上渣滓’了。”

“上诺曼第扁鱼吗？”一个侍者问埃夏，递过来一只大盘子。

埃夏正要向阿连卡开火，但是当他看到科恩对这场文学争论露出的那种厌烦而又傲慢的微笑，就又忍住了。他全神贯注地对着科恩，想了解他觉得圣艾米里恩酒怎么样。当看到科恩惬意地品尝着诺曼第扁鱼时，埃夏兴高采烈地问道：

“喂，科恩，请告诉我，这笔款子借还是不借？”

他对大家说，贷款可是个严肃的问题，这话引起了所有人的好奇心。这是一宗大交易，真正是一桩历史性的事件！

科恩在盘子边上倒了点盐，用权威的口气回答说，款是“绝对”要贷的。今天在葡萄牙，贷款同税收一样，也是正常的，必不可少的，家喻户晓的收入来源之一。实际上政府部门唯一的工作就是这个——“收税”、“借贷”。将来肯定仍是如此……

卡洛斯对金融问题一无所知，但是他感到，如若果真如此，那么这个国家就将高高兴兴、顺顺当当地走向破产。

“而且会奋力奔驰，步子非常稳健，目标非常准确，”科恩微笑着赞同说。“啊，亲爱的先生，对这点谁也没有幻想，就是财政大臣也是如此！破产是必然的：好比一个人做加法算出的总和那样！”

埃夏显得很惊讶。嗯，可真严重！所有的人都在听科恩讲话。埃夏又给他斟上一杯酒，然后，用胳膊托着两腮，撑在桌子上听着他讲话。

“破产已经肯定无疑了，事态趋势就是如此。”科恩接着说。“要使国家在两、三年内破产，这任何人都可以轻易做到……”

埃夏迫不及待地开出了“药方”，这就是：不断地进行革命的鼓动；在发放贷款的前夕，让二百名坚定的流浪汉在市政厅广场混战一场，在共和国万岁的欢呼声中砸烂路灯；把这些消息发到巴黎、伦敦和里约热内卢，作为当地报纸的粗体大字标题；恐吓市场，恐吓巴西人，破产就成为现实了。只是，正如科恩所说，这对准都没有益处。

但是，埃夏又强烈地表示异议。怎么能说对谁都没有益处？怎么这样说！这恰恰对所有人都有益处！破产后随之而来的必然是一场革命。一个靠

着不打算偿付的“债券”生存的国家，现在拿起了警棍。不论是按原则行事，还是仅仅从复仇着想，首要的就是要扫除象征债务的君主制度，和那一大批立宪主义者。克服了这场危机，葡萄牙就清算了旧债，摆脱了那些旧人员，摆脱了这一帮粗俗无知的灾星……

埃夏的声音铿锵有力……但是，科恩看到他的朋友把振兴银行的人都说成是“粗俗无知者”，是“灾星”，就用手拍了拍他的胳膊，提醒他该理智些。显然，他是第一个这么说的人，在一八四六年后涌现的人物中，有庸才，有蠢货，但是也有伟人！

“有天才，有博学者，”他以老练的口气说。“你应该承认这一点，埃夏……你言过其实了！是的，有天才，有博学者。”

埃夏想起这些灾星中，有的是科恩的朋友，他承认这些人是有天才、有知识的。在这段时间里，阿连卡无精打采地捻着胡子。近来，他在向激进的思想，向一八四八年民主人道主义靠拢。看到浪漫主义在文学上威望扫地，他就本能地躲进了政治浪漫主义，好象是进了稳妥的避难所。他祈望一个由天才治理的共和国，希望各国人民和睦相处，并建立欧洲合众国……此外，他对政客们怨言满腹，这些今天的从政者，正是他昔日编辑部的同行，咖啡馆和赌场的伙伴……

“这个……”他说。“什么天才啊，博学啊！……都是谎言……我了解这些人，亲爱的科恩……”

科恩摇摇头：

“不，阿连卡，你不了解！你也是属于那一类的……你这样说，怕是不怎么相当……那样过价了点。确实，有天才，有博学多识者。”

科恩是国家银行可敬的行长，是天仙般美貌的拉结夫人的丈夫，是你可以去美餐一顿的费勒吉亚尔街上那个好客之家的主人，对于他的讥讽，阿连卡只好克制自己的忿懑，承认当然存在天才和博学的人。科恩借着他的银行，他妻子的美丽眼睛和他厨子的好手艺的力量，征服了那些叛逆的情绪，唤起了人们对议员的尊敬，对法制的尊重。于是，他又轻声细语，以和解的口气说，国家需要改革……

但是，埃夏这天顽强得很，他又说了一句惊人妙语：

“葡萄牙不需要改革，科恩，葡萄牙需要的是西班牙入侵。”

阿连卡是一位古典式的爱国者，一听此话就愤怒至极。科恩露出一副上层人士宽容大度的微笑和洁白的牙齿，把这番话只看作是“咱们埃夏自相矛盾的谬论”。但是埃夏讲得很认真，理直气壮。他说，当然入侵并非意味着主权损失殆尽。只有闹“十二月一日”光复的那班人，才是如此庸人自扰，一个仅有一千五百万人口的国家，一口气吞下了六百万居民，尚未有过此种先例。再说，谁也不允许美丽的葡萄牙海岸落入军事航海民族——西班牙的手中，我们用殖民地可能换来的盟国的支持，还没有计算在内，这些殖民地对我们的用场，就象败了家的继承者们把手中的家传财宝，在手头掂掂进，可以拿去典当……没什么危险。果真在一场欧洲发生的战事中，我国遭到入侵，临到我们头上的不外乎挨一顿狠揍，付一笔巨额赔款，丢掉一两个省份，也许会看到加里西亚省的地盘扩展到杜罗河一带……

“十二月一日”为葡萄牙光复节。一六四一年十二月一日，经过斗争，葡萄牙终于从西班牙六十年的统治下重获独立。

“香菇嫩鸡，”侍者低声他说，向他递过盘子。

在他捡菜的当儿，四座的人向他提了一串问题，问他国家如何从这场会使塞洛利库·巴斯都，高贵的塞洛利库，这个英雄们的诞生地，埃夏家族的诞生地，变成西班牙的小镇的浩劫中解救出来？

“这就在于重振葡萄牙人的报国精神和聪明才智！一旦挨打、受辱，遭到洗劫，面临着被摧毁，我们会拼死奋斗。那时我们面前的形势将会何等美妙啊！没有了君主帝王，没有了这帮政客，没有了沉重的公债负担，因为这一切都将化为乌有，我们将会象一张没有写过字的纸，洁白无瑕。这样，一页新的历史将会开始，一个新的葡萄牙，一个严肃、聪慧、强大、庄重，善于学习，勤丁思考，象过去那样创造文明的葡萄牙……小伙子们，只有一顿棒打才能使一个国家复苏……啊，神哪，让西班牙人来吧！你，科恩，请把圣艾米里恩酒递给我。”

一谈到入侵，现在所有的人都活跃起来。啊，可以进行一场英勇的抵抗！科恩可以出钱，可以到美洲去买武器和大炮——克拉夫特当即献出了他收藏的一套十六世纪的刀剑。但是，将军怎么办？出钱去雇，比方说麦克马洪，价钱可能很便宜……

“克拉夫特和我组织一支游击队，”埃夏嚷道。

“悉听尊命，我亲爱的上校。”

“阿连卡，”埃夏接着说。“你到乡下去，负责用歌曲和诗篇宣传爱国主义！”

于是，这位诗人放下了酒杯，象狮子晃脖子那样动了动：

“我这可是一把老骨头了，孩子啊。不过，这把老骨头不光会写诗，还能扛枪，又有好枪法，可以搬倒一双加里哥人……真的，孩子们，想起这样的事，我的心就非常沉重！在谈论这类涉及到国家，涉及到诞生我们的这块国土的问题上，你们怎么竟然还笑得出来，见鬼了！我同意，也许我们的国土贫瘠，但是，这又何妨。我们只有她，别无所有！我们在这里生，在这里长……算了，谈别的事吧，谈谈女人吧！”

他推了一下盘子，双眼噙着爱国主义的激动泪花。

达马祖打从谈论爱米丁尼亚那位姑娘的情况后，就一直不吭声，而且恭敬地看着卡洛斯。就在这沉寂之中，达马祖慢慢地抬高了声音，用一种明事理而又狡猾的声调说：

“如果事态演变到了这个地步，如此糟糕，那我还是小心为妙，跑到巴黎去……”

埃夏这下可得意了，开心地从椅子上跳起来。瞧，从达马祖嘴里出来的，就是葡萄牙尊严的自然而真实的声音！逃跑，溜走！……里斯本自上而下就是这么想的！

“孩子们，只要第一个西班牙士兵出现在我国的疆土上，全国上下就会象兔子那样逃窜！这将成为历史上独一无二的大溃逃！”

此时，群情激愤；阿连卡高呼道：

“打倒叛徒！”

科恩插话说，葡萄牙士兵是勇敢的，象土耳其人一样，虽然纪律性差，但很顽强。卡洛斯也严肃他说：

加里哥是西班牙加里西亚省人；此处就是指西班牙人。

“不……谁也不会逃跑的，一定会光荣殉国。”

埃戛怒不可遏。他们装出这副英雄相是为什么？经过五十年的宪制政体，这个民族生长在繁华市区的贫民窟里，受的是拙劣的中学教育，梅毒缠身，在发霉的办公楼里消耗着生命，到星期天，偶尔才被弄到人行道上透透风，掸掸尘土。他们骨瘦如柴，没有个性，是欧洲最懦弱，最胆小的民族。难道在座的各位对这些全然视而不见吗？

“这些是里斯本人的毛病，”克拉夫特说。

“里斯本等于葡萄牙，”另一个人嚷道。“里斯本以外等于零。我们整个国家都集中到了亚卡达宫和圣本托宫之间了！”

“这是欧洲最可卑的民族！”埃戛还在叫喊着。“什么样的军队呀！经过两天的行军，一个团竟然有成批的人住进医院！在议会开幕那天，亲眼看见一个瑞典水手——一个壮实的北欧人——赤手空拳把一个连的士兵打得抱头鼠窜。当兵的拔腿就跑，子弹袋在腰间甩来甩去；当官的惊恐万状，躲在台阶的一角，呕吐不止！”

对他这席话，在座的人纷纷抗议。不，不可能有这种事……可是，他既亲眼目睹，真是见鬼了！……也许，真见过，但是那是眼睛的幻觉……

“我以我母亲的健康发誓！”埃戛恼火地叫道。

但是，他住了嘴。科恩碰了碰他的胳膊。科恩想说话。

科恩想说，未来是由上帝主宰的。但是，在他看来，西班牙人肯定打算入侵，特别是一旦它失去了古巴，更会这么做。在马德里，谁都跟他这么说，甚至部在商谈军需给养的事了。

“这些西班牙鬼子，加里西亚鬼子！”阿连卡咬牙切齿地咒骂着，面色阴郁，用手捻着胡子。

“在马德里的巴黎旅馆，”科恩接着说。“我认识了一位西班牙长宫，他用肯定的口气对我说，他对有朝一日到里斯本定居并未丧失信心。我认为，西班牙人早就期待着扩张它的领土，以解决就业问题！”

于是，埃戛不知所措地把双手贴在胸前。啊，讲得多好！多么精辟的评论哪！

“科恩真了不起！”他对周围的人嚷道。“多么细致的观察！多么精彩的讲话！你说呢。克拉夫特？嗯，卡洛斯？讲得好！”

对科恩的精辟见解，大家都彬彬有礼地表示敬意。他也以激动的目光回报各位，用那只闪着钻石宝光的手抚摸着胡须。这时，侍者端上一盘白汁青豆，并低声他说：

“科恩式小青豆。”

抖恩式？每个人都留心地看着自己的菜单。就是这道菜，一道蔬菜：科恩青豆。达马祖兴奋他说，这才是“货真价实的高档货”。香槟打开了，大家首先为科恩干了一杯！

破产，入侵，祖国，又被忘得一干二净——晚餐在欢乐中结束了。在一片热烈的喧闹声中，酒杯此起彼落。埃戛闪着一双醉眼，作了一次复杂的祝酒，提议为“革命”，为“无政府主义”干杯。科恩带着对任性孩童让步的表情，笑咪咪地为此干一杯。桌布上，水果、点心，比比皆是。阿连卡的盘子里，香烟头同嚼过的菠萝渣掺合在一起。达马祖向卡洛斯躬着腰，赞扬他

的英国种马和四轮马车可称得上是里斯本之最。埃戛莫明其妙地做了那番煽动性的祝酒之后，又向克拉夫特发动了进攻。他大骂英国，并把英国开除出文明国家之列；他威胁说，英国要进行一场流血的社会革命。克拉夫特镇定自若，微微点着头，一面敲核桃吃。

侍者送上了咖啡。由于在桌旁已经坐了近三个小时，此时大家都站起身来，夹着雪茄烟蒂，乘着香槟的余兴，热烈地交谈着。客厅不高的天花板上悬着五盏明亮的煤气灯，荨麻酒和烈性甜酒的浓郁香气与灰白色的烟雾混杂在一起，使室内很是闷气。

卡洛斯和克拉夫特憋得难受，就走上凉台透透气。他们是在这场欢乐的社交活动中加深认识的，这时他们又谈起了阿勒克林街收藏的一套珍贵的奥里威斯庄园的家具和古董。克拉夫特进一步说，最贵重、最罕见的是个十六世纪的荷兰柜橱。其他，还有几个青铜器和一些兵器……

但是，就在这时，他们又听见了靠近桌子的那群人在喧闹和尖叫，又是一场冲突：阿连卡摇头晃脑，叫嚷着要反对“混蛋哲学”；另一头，埃戛千里举着香槟酒杯，面色苍白，在强作镇静，说着：已经发表的所有那些冗长的抒情文章都应该送交司法警察定罪！

“又干起来了，”正朝着凉台走来的达马祖对卡洛斯说。“是为了克拉维洛。这两个人真够意思！”

果真为了西蒙·克拉维洛的现代诗，就是他那首《撒旦之死》。埃戛激动地背诵着这首诗中的段落，描述象征恐怖的骷髅从阳光明媚的大街上走过，它身上那件丝绸的拖地长袍沙沙作响：

在两根纤细的肋骨之间，
用一束玫瑰装点！

阿连卡讨厌这位“新世纪”人物——克拉维洛，他是现实主义的宦官，夸夸其谈，刚愎自用，在这短短的两小行中，就出现了两个语法错误，这是一首错误百出的诗，人物全是剽窃波特莱尔的作品！

这时，埃戛接连喝了两杯香槟，变得目空一切，到处寻衅。

“我明白，阿连卡，你为什么要这么说，”他说。“你有见不得人的原因。是因为他挖苦了你：

阿联格的阿连卡，
春天到，春情动……”

“啊，你们全没听说过？”他转来转去不停地对人们说。“有意思得很，这是克拉维洛的杰作。卡洛斯，你从未听说过？真妙，特别是这一段：

阿联格的阿连卡何欲之有？
既不采摘绿茵茵原野的嫩菊，
也不去探询金盏草……
他需要什么？

在绿茵茵的原野上，
阿联格的阿连卡，
他追求的就是姑娘！

其余的部分我记不得了，但是，这首诗最后以理智的呼声结尾，这是对不值钱的抒情情调的地道批评：

阿联格的阿连卡。
要的是警棍的教训！”

阿连卡用手抹了抹苍白的额头，深陷的眼睛紧紧盯住对方，操着嘶哑的嗓子，慢吞吞他说：

“喂，若昂·埃夏，我告诉你一件事，小伙子……所有这些打油诗，那个瘦鬼和他的追随者们粗俗的讥讽，就象是流经我脚下小水沟里的污水一样，我的办法是：卷起我的裤腿！卷一下裤腿，如此而已……亲爱的埃夏，卷卷我的裤腿吧！”

他突然恼火地把裤腿卷了起来，衬裤都露出来了。

“好啊，你遇到这样的小水沟时，”埃夏冲着他嚷道。“你就蹲下，喝沟里的水！它会补充你的血液，激发你抒情！”

但是，阿连卡不再听他说什么，而是挥舞着拳头，冲着别人叫嚷：

“要是克拉维洛这个鬼东西不是个瘦鬼，也许我们踢着他沿施亚都街取乐，把克拉维洛和他的诗篇，把这些粪土不如，使撒旦都心烦的东西，统统当做脚下的玩物！然后抹他一脸稀泥，再砸碎他的脑袋！”

“别这样砸碎他的脑袋，”埃夏冷言冷语地讽刺说。

阿连卡朝他转过头，脸色非常难看。恼怒和白兰地酒使他两眼冒火，全身发颤：

“不，要砸碎你的脑袋，要砸碎你这个若昂·埃夏！我可以这样砸烂你的脑袋，瞧，就这样！”他使劲用脚一跺地板，震得整个大厅都动摇，玻璃和瓷器碰得叮当响。“不过，我不想砸烂它，孩子们！因为这脑壳里装的尽是粪便，尽是令人作呕的残渣，浓血，霉烂的东西，如果把他的脑壳砸碎，孩子们，要是砸碎了他的脑壳，所有的腐烂脑浆都将迸发出来，全市就要传上瘟疫，咱们都会染上霍乱。天哪，咱们都会得了瘟疫！”

卡洛斯见他太激动，就位住他的胳膊，想使他冷静下来：

“哦，阿连卡！别这样……不值得这样！……”

对方挣脱开他，气喘吁吁地解开了外套衣扣，使劲地嚷道：

“的确，谁也不值得为克拉维洛这个‘新世纪’的鬼东西生气，这是个无赖之徒！他忘了他那个邈远的姐姐是波尔图市马古·卡纳维泽斯区的一名价值两个小钱的妓女！”

“不许说了，这太过分了，你这个畜生！”埃夏叫起来，怒气冲冲地挥动着拳头。

科恩和达马祖惊恐地抱住了他。卡洛斯马上把阿连卡拉到窗前。后者两眼赤红，拚命把领带解松了，坐在一张椅子上。一个摆着雕花的羊皮沙发和山茶花的讲究客厅，此刻却象个酒馆，恶棍们互相咒骂，烟气弥漫。达马祖面色苍白，用沙哑的声音挨个地请求道：

“各位少爷，各位少爷，这是在中央大饭店！耶稣吾主呀……这是在中央大饭店呐！……”

埃戛被科恩抱住了，他还继续在用沙哑的嗓子叫道：

“你这个畜生，你这个胆小鬼……放开我，科恩！不，我非揍他一记耳光不可！……安娜·克拉维洛太太真是个天神般的好人！……你这个诽谤之徒……不，我一定得掐死他！”

这一切发生的时候，克拉夫特一直是无动于衷地大口喝着沙特勒兹。对于两种文学学派之间的争吵、搏斗、叫骂，他已司空见惯。阿连卡对另一位诗人的姐妹的粗俗态度，在葡萄牙文学批评中已屡见不鲜。这一切只是使他冷冷一笑，泰然处之。另外，他也知道，很快他们就会和解，会热烈地拥抱。果真如此。阿连卡跟着卡洛斯从窗台前转回米，一边扣着外套的扣子，脸色阴沉，象是有点后悔。客厅的另一角，科恩以老子的架势，严肃认真地同埃戛谈着话。然后，他转过身来，举起手，提高嗓门说，在场的各位全是君子，阿连卡和埃戛是两位天才，都具有崇高的心灵，他们应该互相拥抱……

“去，握握手，埃戛，为了我，请这样做吧！……阿连卡，来，我请求你这么做！”

《爱维拉》的作者往前迈了一步，《一颗原子的回忆》的作者伸出了手。但是，第一下握手是勉强的，无力的。接着阿连卡大大方方他说，他和埃戛之间不应笼罩着乌云！刚才做得过分了……是他脾气坏，一时动了肝火，这种火气给他的一生带来过多少伤心的泪水啊！他还要借此机会高声宣布，安娜·克拉维洛夫人是位圣洁的女子！他是在马古·卡纳维泽斯的贝索度家里认识她的……安娜·克拉维洛夫人是位贤慧的妻子，慈祥的母亲。他从心底承认，克拉维洛才华洋溢！……

他斟上一杯香槟，象祭神似地在埃戛面前高高举起：

“若昂，祝你健康！”

埃戛也落落大方地回敬说：

“托马斯，祝你健康！”

两人拥抱了。阿连卡发誓说，就在前一天晚上，在若安娜·科丁纽夫人家，他还说过，他还没见过有什么人的才华超过了埃戛！埃戛马上说，就优美抒情而言，没有任何人的诗能与阿连卡的诗歌相比。他们再一次拥抱，并相互拍拍肩膀。他们是“艺术兄弟”，是天才！

“这是两位超人，”克拉夫特低声地对卡洛斯说，一边在找自己的帽子。“他们让我心。去透透气去！”

夜深了，已是十一点钟。人们还在喝着白兰地。过了一会儿，科恩拉着埃戛走了。达马祖也和卡洛斯一同离去。卡洛斯准备穿过阿泰罗步行回家。

来到门口，诗人停止了脚步，郑重他说：

“孩子们，”他叫起来，一边脱下帽子，使劲地擦擦前额。“怎么样？我觉得我的表现可以称得上是有君子风度了吧？”

卡洛斯同意，并夸奖他的气度宽宏……

“我很高兴你对我说的这席话，因为你深知何谓君子！好，现在咱们就一起朝阿泰罗走吧……但是，我得先到那儿去买包烟……”

“真是个人物！”看着阿连卡远去了，达马祖大声说。“事情差点弄得不可收拾……”

他随即又赞扬起卡洛斯来。马亚先生是不会想到的，他达马祖多久以前就渴望认识他了。

“哦，是吗……”

“请阁下相信……我不是个溜须拍马的人……但是，阁下可以问问埃夏，我曾说过多少次：阁下是里斯本一位出类拔萃的人物！”

卡洛斯低头不语，只是抿着嘴笑。达马祖再次抒发了自己的情怀说：“马亚先生，这是真诚的话。请阁下相信，完全是肺腑之言！”

他的确是真诚的。自从卡洛斯在里斯本住下，这位颧骨高高的肥胖青年就默默地、深深地对他怀着钦佩。而卡洛斯却全然不知此情。他那双锃亮的漆皮鞋和手套的颜色，都引起了达马祖的敬慕，就象信条、原则一般重要。他把卡洛斯视为潇洒风度的最高典范，是他喜欢的那种潇洒。他把卡洛斯当做布鲁梅尔_00100750_189_1，多尔赛_00100750_189_2，莫尔尼——视为他常常瞪着大眼睛说的那种“只有国外才能见得到的东西”。这天下午，当他知道要同马亚一道共进晚餐，能和马亚相识时，他就在镜子前摆弄领带，洒香水，折腾了有两个小时，就象要和一个女人去幽会一样——也是为了卡洛斯；他命令十点钟就要备好马，车夫胸前还别了一枝花。

“如此说来，那位巴西女士就住在这儿？”卡洛斯问道，并往前迈了两步，眼睛盯着三楼亮着灯的窗户。

达马祖顺着他的目光望去。

“她住在另一头。他们十五天前到这儿来的……是些很有风度的人。她真迷人，阁下注意到了吗？在船上，我紧追着她……她也跟我聊聊！但是，从我到达这里后一直很忙，这里吃饭，那里晚会，还有些小小的奇遇……我一直没能来这儿，只给他们留过几张条子。可我眼前总是她的形象，但愿她多住些时候……也许我明天来，现在我就感到浑身痒痒了……如果我单独碰上她，一定当即给她热烈的一吻。我不知道阁下是否也这样。而我，对女人的理论是：吸引住她！我的办法是，毫不迟疑地把她抓住！”

这当儿，阿连卡从香烟商店回来了，嘴里还叼着根雪茄。达马祖告辞时，大声对车夫说着圣卡洛斯剧院的台柱莫莱莉夫人的住址，为的使卡洛斯听见。

“这位达马祖是个好青年，”阿连卡说着挽起卡洛斯的胳膊，一起沿着阿泰罗街走去。“他是科恩家的常客，在社会上很受宠爱。这小伙子家资万贯，是放高利贷的老西尔瓦的儿子，那老头子把你父亲刮得好苦啊，对我也一样。但是，他用萨尔塞德签名，也许这是他母亲的名字，或者是他编造的。他是个好青年……他父亲却是个恶棍！我简直都好象听见彼得罗带着那种高雅的贵族风度对他说：‘西尔瓦，你这个老犹太，钱，大量的钱！……’这就是过去的时代。我亲爱的卡洛斯，是难忘的时代。我们引为骄傲的时代！”

长长的阿泰罗街，一排暗淡无光的煤气灯象出殡的行列；就在沿路走着的当儿，阿连卡谈起了他和彼得罗年轻时代那些“难忘的时刻”。从他的抒情话语里，卡洛斯感到了从那个已经成为过去的世界中发出的一股奇异的芳香……那时男人们对内战的热情犹存，他们成群结队地拥向酒馆，闹得天翻地覆，或是扬鞭修马驾着两轮独座马车拚命奔向辛德拉。当时辛德拉是个谈

情说爱的幽会之地。在浪漫的树丛中，高贵的淑女们偎依在诗人们的怀抱里。她们就是爱维拉们，而他们则是安东尼们。当时，钱财富足，王室欢乐，繁荣的文学复兴使这个素有欧洲美丽花园之称的国家更加绚丽多彩。来自科英布拉的毕业生们能言善辩，宫廷的大臣们在钢琴伴奏下吟而诗篇，连颂词和法律草案也充满了抒情的色彩……

“当时的里斯本显然更欢乐，更有趣，”卡洛斯说。

“那倒是另一回事，我亲爱的卡洛斯！当时，人们过得还可以！没有这些科学的派头，也全然没有这些哲学上的夸夸其谈和这帮实证主义的纨绔子弟……但是，孩子，当时人们心肠好！人们灵感多！就是在政治上也是如此……看看现在这班人，这群无耻之徒……那时候，人们可以到议会去，受到鼓舞，增长智慧！……那些人的头临清醒、透亮！……除此之外，孩子，还有非常美妙的女人。”

他有气无力地垂下肩，完全沉浸在对这已经失去的世界的怀念之中。他那诗人的蓬散头发，在他那宽檐的旧帽子下垂着，这更给他增添了几分寒酸相。他的外套破旧，做工粗劣，勉强地裹住了腰。

两人默默地走了一程。走到詹·维德斯街后，阿连卡想“清醒清醒”。两人走进一家小店。地下室里一盏煤油灯的暗淡的黄光照着柜台那潮湿的铅板和货架子上的瓶子。老板娘蒙了块头巾，灯光下她那身影更显得凄凉。阿连卡对这家店铺似乎很熟悉，甚至知道冈迪达太太牙疼。他劝她马上去诊治。他亲切地穿过朦朦的烟雾往下走，然后双肘支在柜台上。当卡洛斯要为白朗姆酒付钱时，他生气了。他往发亮的柜台上摔了两枚硬币，认真地嚷道：

“在酒店里，我要争这个做东的荣誉，亲爱的卡洛斯！在宫廷大厦让别人掏钱……在这儿，酒店里，我付！”

走到门口时，他挽住卡洛斯的胳膊。在街上默默无语地慢慢走了几步后，他又停了下来（眼睛盯住漆黑的夜），用那种好象被这深沉的夜幕吞噬了似的含糊不清的声音，沉思他说：

“孩子啊，那位拉结·科恩太太真如天仙般美貌！你认识她吗？”

“见过面。”

“她没使你想起《圣经》里的一位女性？我不是指朱蒂思和大利拉 这类男性化的妇人，而是指《圣经》中诗意般温柔的女性……她是个绝代佳人！”

拉结是阿连卡的精神的激情，是他的情人，是他的贝娅特丽齐……

“你看过我写的曾在《国家日报》上发表的那几句诗吗？”

“四月来到了！你是我的，
风对玫瑰说道。”

这两句写得不错！在这儿，耍了一个小花招：四月来到了，你是我的……但是马上又说：风对玫瑰说道。你懂这里的意思吗？前后呼应。但是，你想象不出里面还有别的意思，或者说，我在向她求爱……科恩是位朋友，是个兄

大利拉是《圣经》中参孙的情妇，参孙被她出卖；后人往往称下忠诚的女人为大利拉。见《旧约》《士师记》第十六章。

弟，而他的妻子——拉结真有点象我的姐妹一样……但是，她是位天仙。那双眼睛，孩子，温柔明亮，就象柔和的天鹅绒！”

他摘下帽子，擦擦宽宽的额头。然后，语调也变了，吃力他说：

“那位埃夏还是很有才华……他常去科恩家……拉结觉得他是个顶顶有趣的人物……”

他们来到了葵花大院门前，卡洛斯停住了步。阿连卡看了一眼这幢房子修道院式的庄严外表，里面一片寂静，没有一丝亮光。

“你们这幢房子外观颇为雄伟……好，请进去吧，孩子，我也要慢慢溜达回我的家了。你要是想找我，孩子，请到卡瓦留街五十二号四层。那座楼是我的，但我住在第四层。开始我住二层，慢慢往高处爬……亲爱的卡洛斯，我唯一攀登的就是楼梯。”

他做了个手势，似乎不在乎那些苦难。

“找一天你来我家吃晚饭。我不能设宴请你，但是，你一定能喝上一碗汤，尝一只烤鸡……我的用人马窦斯是个黑人，也是我的朋友；他已经帮我多年了，做一手好菜，到时候一定请他做！他过去经常给你父亲——我可怜的彼得罗做饭吃……那个时候，我的孩子，我那个家热闹非常。我让他们住，让他们吃，还给他们钱花。今天那帮家伙中的许多人坐上了阔气马车兜风，后面还带个听差的……现在他们看见我都把脸一扭……”

“这是你自己的想象，”卡洛斯安慰他说。

“不，卡洛斯，”诗人非常认真而且痛心地说。“不是我想象的。你不了解我的命运。我已饱经沧桑，孩子。我不该有这等遭遇。真的，不该……”

他一把抓住卡洛斯的胳膊，颤颤巍巍地说：

“瞧，现在这些名流，过去他们同我一道大吃大喝。我慷慨地借钱给他们，通宵达旦地款待他们……可是现在，他们当了大臣，大使，成了名流雅士，成了一群魔鬼。他们把手中的饼子分点给你吗？不，连我都不给。真痛心哪，卡洛斯，真痛心，我亲爱的卡洛斯。真见鬼，我不要他们授予我什么伯爵头衔，也不要他们给我个使馆……而只要在哪个机关里给点儿事做……但是，这个看门的份儿都没有！好在我还有那么点面包，还有那么几两烟丝……但是，这伙忘恩负义之徒气得我头发都白了……好了，我小想再打搅你了，愿上帝保佑你幸福，你应该幸福，我亲爱的卡洛斯！”

“你不上去坐一会儿吗，阿连卡？”

如此诚恳的心意感动了诗人。

“谢谢，孩子，”他拥抱着卡洛斯说。“我很感谢你，因为我知道，这是发自内心的……你们家的人心都好……你父亲心肠好；他的心又宽宏又实在，象颗狮子的心！请你相信，我可以做你的一个朋友。这不是空话，是发自这里面……好，再见了，孩子。你要支雪茄吗？”

卡格斯，就象对待一件上天的赏赐那样，马上接受了。

“好，给你一支雪茄，孩子！”阿连卡兴奋地叫起来。

这支雪茄是送给一位富有的人，送给葵花大院的主人，这使他立时回忆起在麻莱咖啡馆的时刻，那时他曾象个多愁善感的曼弗雷德，端着满满一盒雪茄向四周的人敬送。于是，雪茄激发了他的兴致。他亲自划了根火柴，

看着雪茄燃着，青烟缭绕。怎么样，这雪茄还可以吧？卡洛斯觉得雪茄味道极好！

“还好，我给你的是支好雪茄！”

他再次拥抱了卡洛斯。当他终于心满意足地哼着一段法多民歌慢慢移步离去时，时钟正敲打一点。

回到房内，卡洛斯躺在长沙发靠椅上，把阿连卡给的那支糟糕透顶的雪茄抽完。巴蒂士塔给他泡了一杯茶。在睡觉前，他又回忆起那位年迈的诗人对他讲述的奇异的往事……

可怜的阿连卡，人倒可亲！他谈到彼得罗，亚罗友斯区，提到过去的友人和往日的风流韵事时，是如何地想方设法避而不涉及玛丽亚·蒙弗特的名字啊！在阿泰罗街漫步时，卡洛斯不止一次地问他：

“好阿连卡，你说说我妈妈的情况，我完全知道，她是跟一个意大利人跑了！”

这使卡洛斯朦朦胧胧地想起了在科英布拉他听到的这桩可悲的往事的情景。那天晚上，一切都那么做作，简直漏洞百出。因为遵照彼得罗的遗书，爷爷给他讲的是个冠冕堂皇的故事：热恋的婚姻，性格的不和，友善的分手。然后妈妈又和姐姐迁往法国，并且在那儿故世。就这么回事。父亲的死一直被说成是长期神经官能症突然恶化的结果。

但是，埃戛对事情始末知道得一清二楚；他是从他叔叔伯伯们那儿听说的……一天晚上，他们一起吃过夜宵，埃戛喝得酩酊大醉，高谈阔论，说起一些似是而非的观点，披露出了内心的想法。他鄙视女人的诚实，认为这是妇女退化的起因；他列举私生子总是聪明、勇敢、有出息为证！如果埃戛的妈妈，他的亲生母亲不是个资产阶级的圣洁妇女，成天捧着念珠在火炉旁祷告，而是象卡洛斯的母亲那样，是个风流女郎，因为爱上一个流亡者可以抛弃资财、尊严、荣誉、生活的女人，那他会很自豪的！在宁静的夜色中，卡洛斯一听这话，就呆若木鸡地停在了他们正在走过的一座桥中央。但是又不能问埃戛，因为他正滔滔不绝地讲着。没过多久，他就出了洋相，吐了卡洛斯一手一身。卡洛斯还得把他连拉带拽地弄回塞沙斯的住处，帮他脱了衣服，还得忍受醉汉的亲昵和亲吻，甚至在走廊上埃戛拥抱他时还满口飞沫地嘟囔说：“我要做个私生子；我希望我的妈妈是个荡妇！……”

这天晚上，卡洛斯难以成眠，一直在想，这个妈妈同别人对他说的完全不同；她竟会投入一个流亡者的怀抱——也许是个波兰人！第二天，他到埃戛房内，求他看在好朋友份上，讲出全部实情。

可怜的埃戛病倒了，面色苍白，头上扎了块湿布。这个可怜人尴尬非常，不知说什么为好！卡洛斯坐在床边，就象以往晚上聊天那样，安慰着他。他此次来并非因为感到受了侮辱，而是出于一种好奇！人们对他隐瞒了他亲人的如此重大的事情，真是见鬼了；他要了解事情的原委！其中一定有个浪漫故事！他要听听这段罗曼斯！

于是埃戛又恢复了勇气，慢慢他讲出了这个故事——这是他从叔叔处听来的——玛丽姐怎样爱上了一位亲王，如何与他私奔，后来又多年没有了她的消息……

这时，假期开始了。在圣奥拉维亚，卡洛斯告诉爷爷，埃戛如何醉酒，如何胡言乱语慷慨陈辞，如何一边打着嗝一边说出了那件事。爷爷不知所措了，一时无言以对——最后，他无力而痛苦地讲了出来，声音是那么微弱，

就象心脏在胸腔里已经停止了跳动。但他还是详详细细地告诉了卡洛斯这桩不光彩的浪漫史的全部始末，一直说到那天下午彼得罗来见他，脸色苍白，浑身是泥，扑倒在他怀里，象个孩子那样痛苦地放声大哭。爷爷接着说，这桩幽情的结局导致他母亲在奥地利的维也纳亡命，以及他从未见过面的孙女的死亡，当时蒙弗特是带了她山逃的……情况就是这些。这样，家庭的羞耻如今都埋进了圣奥拉维亚的陵墓，以及遥远的异国的墓地……

卡洛斯清楚地记得，那天下午同爷爷进行了这场悲伤的谈话之后，他试骑了一匹英国母马。晚餐时，席间只谈论了这匹叫苏旦娜的母马。事实上，不几天，他就忘却了那个妈妈。他对这出悲剧的感受只不过是一种虚无缥缈的象对文学一般的兴趣。这件事发生在二十几年前，一个实际上已经完全消逝了的社会里，就象是一个古老的家族史上一桩微不足道的轶事，就象一个祖先死在了亚尔卡塞·吉比或象他的祖母曾在御榻上躺过一样。这件事没使他流过一滴泪水，也没使他脸红。的确，他似乎宁愿为自己的母亲感到自豪，犹如得到一株罕见的珍贵花朵，因为他不能为她的过错而终身自责。为什么要那样？他的荣誉不取决于她由于内心冲动而犯下的过失。她有罪孽；她已经故去，也就完结了。该想的倒是父亲，他因为戴了绿帽子而绝望，倒在了血泊中，死于非命。但是，他没见过父亲，对他所有的印象，以及慈祥的记忆，就是那帧没有表情的拙劣的画像，这帧油画挂在穿衣室里，画上是一位肤色棕褐、眼睛大大的，戴着一副黄鹿皮手套、手持皮鞭的青年……对于母亲，他毫无印象，既没照片连个铅笔的素描都没有。爷爷告诉他，她是个金发女郎。除此之外，他就毫无所知。他没见过双亲，没枕过他们的臂膀睡觉，也从未得到过他们的爱抚和温暖。父亲、母亲，对他来说，不过是通常崇敬的象征。爸爸，妈妈，天伦的慈爱全都集中在爷爷一人的身上了。

巴蒂士塔端来了茶，阿连卡给的那支雪茄燃尽了，他仍然靠在长沙发上，沉湎在回忆之中。由于这顿晚餐时间过长，疲劳使他慢慢地进入了梦乡……于是，在他合上了眼睛之后，逐渐出现了一幅瑰丽景象，五彩缤纷，充满了整个房间。流淌的河水上空，黄昏在死一般的寂静中消逝。中央饭店的大柱子仍清晰可见，显得更加粗了。一位头发花白的黑人怀抱着一只小狗走了过来。一位身材颀长的女人走了过去，肤色洁白如玉，女神般的美丽，身着一件热那亚白外套。克拉夫特在他身旁说：“真美。”他微微一笑，陶醉在那胸部凸起，线条有起有伏，色彩艳丽的形象之中了。

他上床时已经凌晨三点。没等他在那围在绸缎窗帘之内的昏暗气氛中入睡，又一个风和日丽的美好冬日消失了。日落之前，中央饭店粗俗的大柱子在变大；那个肤色黝黑的用人，抱着小狗又走了回来；身着热那亚白外套的女人显得异常高大，在云层中行走，她有着朱诺般的高贵气派，攀登着奥林匹斯山。她那漆皮的鞋尖插入了蓝光之中，裙子在她身后拂动，象是随风飘扬的旗帜。她一直在走来走去……克拉夫特说：“真美。”然后，一切都变得乱乱糟糟，只有阿连卡一个人，高大得象个巨人，顶天立地；他那件做工粗陋的黑外套都遮住了星星的光辉，随着感情的激荡，他的胡子也飞舞了起来；他举起双臂，在空中高呼着：

四月来到了，你是我的！

朱诺是罗马神话中朱庇特之妻，气派高贵的美人。

奥林匹斯山，在希腊北部，相传古希腊诸神居住于此。

七

葵花大院的午饭开过了。书房的三扇窗户全敞开着，把阳春三月温暖的日光都收了进来。阿丰苏·达·马亚和克拉夫特在炉边下象棋，壁炉现在不升火了，但摆满了树木花草，那么鲜嫩，生气勃勃，就象家中的一个圣坛。在斜射到地毯上的一缕阳光里，那只毛蓬蓬的老猫尊敬的波尼法希奥舒服地趴在那里打盹。

几周的时间里，克拉夫特竟成了葵花大院的密友。共同的爱好和思想——都热衷于收集艺术珍品，酷爱剑术，都是精神上的业余艺术家——使卡洛斯和他顷刻间变得亲密无间，关系是那么不寻常：融洽而亲切。而阿丰苏也立刻爱上了这位出身英国望族的绅士，几乎对他的一切都极为欣赏——教养有素，刚直不阿；风度庄重，严格律己；感情细腻，思想纯正。他们发现，两人对塔西佗 麦考利 伯克 甚至湖畔派诗人都有着同样的热情。克拉夫特擅长棋艺，经过无数次漫长艰险的游历，他的性格练就得坚强如钢，正如阿丰苏·达·马亚所说，克拉夫特是个“真正的人”。克拉夫特黎明起床，往往在清晨纵马离开奥里威斯：可有时又会乘人不备来到马亚家吃午饭。阿丰苏真希望他总来吃饭；不过，他至少常在葵花大院过夜，照他自己的说法，至少他可以在里斯本找到一个角落，在那里人们可以在一个有思想，有礼貌的环境中无拘无束地交谈。

卡治斯极少外出。他正在撰写一本书。那些使他有望在事业上获得一个繁忙而且孜孜不倦的前程的病人们都相继离去了。只有附近的三个病人留下。现在，他感到，他的马车，他那些马匹，葵花大院，他那些奢华的癖好，所有这一切都注定使他成为一个半瓶子醋的艺术家。那位聪明的迪奥都西欧博士一天直言不讳地告诉他：“你太漂亮了，当不了医生。你那些女病人肯定要向你卖弄风情！没有哪个傻瓜会放心让他的夫人到你的小房间里去！……你会吓坏她们的男人的！”甚至连实验室都成了破坏因素。他的同事们说，马亚有钱、聪慧，热衷创新和希奇古怪的思想，他拿病人的生命做试验。他们也嘲弄他在《医学杂志》上提出的用接种病毒的方法防止传染病的理论。他们认为他是个空想家。为此，他就在一本关于古代和当代医学的书中寻找安慰，这是“他的著作”，是这位富有的文学家利用暇时精心杜撰的；这本著作会使他的脑子一两年不得闲。

早晨，屋内正在安静、严肃地下棋，这时卡洛斯则在阳台上靠着一张印度大竹椅，在凉篷下抽雪茄，在温暖的春风吹拂下，专心地读一本英文杂志。春风使空气变得柔和清新，使得树木青草也生机勃勃……

他身旁，另一张竹椅上，坐着达马祖·萨尔塞德先生，嘴里也叼了支雪茄，正在看《费加罗报》。他的两条腿懒洋洋地往外伸着，他的朋友卡洛斯就在身旁。边上，靠近阳台处，可以看到阿丰苏种的玫瑰树上朵朵花儿，身背后，透过敞开的窗于是葵花大院那富丽、高雅的内室。放债人的儿子此刻止陶醉在自从他最近成了马亚家的挚友以来就一直享受着的甜蜜的时光之

塔西佗（？155—？120），古罗马历史学家。

麦考利（1800—1895），英国历史学家，作家及政治家。

伯克（1729—1779），英国政治家及作家。

中。

在中央饭店晚宴后的翌日清晨，萨尔塞德先生来拜访葵花大院，留下了几张名片。那是些相当复杂又炫耀自夸的名片，在一个看上去象是折叠夹子的一角，放着他本人的一张小照。在他的名字“达马祖·康蒂杜·萨尔塞德”的上方是个带羽饰的头盔，名字下方是他荣获的基督大勋章，最下方是地址：“拉巴区，圣多明哥路”，但这行字又被叉掉了，旁边用蓝墨水写着更加醒目的地址：“卡波希内大街，大饭店103号房间。”这以后，他也到卡洛斯的诊所去找过他，也留给仆人一张名片。终于一天下午他在阿泰罗大街看到了卡洛斯走过，就跑上前去，搂住他，陪伴他走到葵花大院。

从走到门口那一刻起，他就象进了博物馆一般，着了迷，赞叹不已。面对着眼前的地毯、瓷器和油画，他使出了最高级的赞美字眼：“别致，再没这么别致的了！”卡洛斯带他到吸烟室，达马祖在那里接过一支雪前，两腿一搭，开始阐述他的看法和爱好。他认为里斯本俗不可耐，只有在巴黎他才感到舒畅，特别是那里的女性，而在里斯本你就得不到她们。虽说在这一点，上帝现在对待他还不算不仁慈。他还喜欢古董，可是只能拣到一大堆破烂货，譬如那些老式椅子，他认为坐上去就不会舒服。读书是他的乐趣，他的床头柜上总少不了书。最近他一直想研究都德的书，听说此人很了不起，但他发现他有点儿使人摸不着头脑。年轻时，他总是一玩就是通宵，到凌晨四五点！可现在，他变了，沉静了。当然，他还不能说，不管什么时候，他都不会放纵一下自己，不过，那只是在假日……但是他提的问题都挺厉害。马亚先生认为有辆英国马车“了不起”吗？对一个想到国外度夏的社交界男人来说，什么地方最美？是尼斯还是特鲁维尔？然后，告别时，他又带着一副极为严肃，简直是很激动的表情要求马亚先生（如果马亚先生不保密的话）把自己裁缝的名字告诉他。

自打那天起，他就没离开过卡洛斯。卡洛斯一在剧场露面，达马祖就会立即从座位上站起来。有时即便是正在演奏一些优美的乐曲，他也会不顾踩了先生们的皮靴，擦过女士们的衣裙，急忙跑过来，坐到卡洛斯旁边的包厢来。他双颊绯红，衣领上别着朵茶花，袖口上露出两颗大圆球形状的钮扣。有过一两次，卡洛斯偶然来到文人俱乐部，达马祖立刻不玩牌了，根本不顾他的牌友们脸上的怒气，为的是走过来，到马亚身旁送上一杯樱桃酒和几支雪茄，象条狗一样尾随着他从一个厅走到另一个厅。有那么一次，卡洛斯说了个小小的笑话，达马祖笑得前仰后合，在沙发上扭来扭去，双手按住两肋，大叫着说，他的肚子都要笑裂开了！俱乐部成员都聚拢过来，笑得喘不上气来的达马祖又重复了一遍这个笑话——此时卡洛斯则厌烦了，只得溜走。他开始讨厌达马祖了，答他的话时只是冷冷的一两句；若从远处一看见他那胖嘟嘟的脸和圆滚滚的屁股，卡洛斯就把他那两轮马车拼死命地一调头。可是这也无济于事，达马祖·康蒂杜·萨尔塞德已经缠上了他，而且要永远缠着他。

后来有一天，塔维拉来到葵花大院，讲了个不寻常的故事。头天晚上，在文人俱乐部（因为他本人当时并不在场，这事是听来的），一群人正在谈

都德（1840—1897），法国小说家和剧作家。

尼斯是法国东南部避寒地。特鲁维尔是法国西北部休养胜地。

位于里斯本市中心，原为文人创办，后为上流社会的聚会场所。

论马亚家的事，一个叫戈泰士的家伙扯着嗓子叫道：卡洛斯是头蠢驴子！正在一旁看杂志的达马祖立即跳了起来，脸色气得煞白。他说他本人有幸是卡洛斯·达·马亚先生的朋友，如果戈麦士先生胆敢再说一句伤害那位绅士的话，他就用手杖揍他的嘴巴。戈麦士先生两眼盯着地板，只好把这侮辱人的话吞了下去，因为他天生是个草包，再说，又是达马祖的房客，而且还拖欠了好久的房租。阿丰苏·达·马亚认为这是了不起的功劳，于是遵照他的愿望，一天下午，卡洛斯带着达马祖先生到葵花大院来吃了顿晚饭。

这一天对达马祖来说，简直如同用金丝蓝线织出来的一般，真是光辉灿烂。而更美的事还在翌日清晨，当时卡洛斯有些不适，躺在床上，就在卧室里接见了，好象他们是莫逆之交。他俩的亲昵就从此开始。这以后达马祖对卡洛斯的称呼也不那么正式了。就在那一周里，他显示出了超群绝伦的才干。在威拉萨去阿连特茹的时候，他通过海关替卡洛斯领出了一箱衣物。在卡洛斯誊写给《医学杂志》的文章时，他来了，以他那潇洒的书法，那种象刻石板般漂亮的字体代替卡洛斯抄完。从那时起，他往往要在卡洛斯的书桌旁一坐就是几个小时，他面颊通红，全神贯注，伸出舌尖，瞪圆了眼睛，抄录笔记和评论上的精华章节，摘录那本书需要的资料，如此忠心耿耿，该换得一个“你”的亲密的称呼了。卡洛斯果真这样称呼他了。

与此同时，达马祖在任何事情上都用尽心思学着卡洛斯的样儿，从那刚刚留起的胡子到他脚上穿的鞋。他也开始收集艺术品。他那辆双轮四座的马车里总是满载着乱七八糟不值钱的古董，破铜烂铁，砖头瓦片，一只破茶壶把儿……要是遇上个熟人，他就会停下车，打开车门，把他精心收集的宝贝显示一番。

“你的评价如何？太难得了！……我要拿给马亚看看。看看这件，怎么样？真正的中世纪货，是路易十四时代的。卡洛斯会羡慕得红了眼！”

但是达马祖也同样在这样幸福的亲密的日子里过了一些无聊的时光。当卡洛斯和克拉夫特没完没了地讨论艺术和科学的时候，他那么不声不响地干坐在扶手椅里可就没了趣了。如同他以后承认的，当他们把他带进实验室，在他身上用电器做一些试验时，他可真有点吓坏了。“他们就象两个魔鬼，死抓住我，”他对勾瓦林纽伯爵夫人说。“我这个人可受不了招魂术！……”

不过这一切后来都得到了极大的报偿。以后无论晚上坐在文人俱乐部的沙发里还是在朋友们的家中喝茶，他都会一边用手指理着头发一边说：

“今天我可是和马亚度过了不同寻常的一天。我们斗了会儿剑，然后鉴赏些古玩，后来就讨论问题……真是了不起的一天！明天早上我还要和马亚一同干事儿……我们要挑选几幅床单。”

正好就在那个星期天，他们要到卢米亚区去买床单。卡洛斯有个打算，想把一间小卧室完全用金银两种特别颜色绣的古式锦缎床单装饰起来。亚布朗大叔替他们在里斯本和郊区寻了个遍，那天早上，他来找卡洛斯，对他说有两条这样的珍品，嗨，真漂亮极了！太精致了！是在一位莫黛露斯太太的家中发现的，这位太太下午两点等候卡洛斯先生……

达马祖咳了三阵，然后看看钟。可是当他看到卡洛斯还是那么安然地全神贯注在那本杂志里时，也就又懒洋洋地继续研究他那份《费加罗报》了。最后，屋内那座路易十五时代的大钟总算清脆地敲了两点……

“真太好了！”就在钟响的当儿，达马祖把手在大腿上一拍叫道。“你看这是谁！苏珊娜！我的苏珊娜！”

卡洛斯的眼睛并没离开杂志。

“喂，卡洛斯，”他接着说。“劳驾，你听听！听听！这是个好姑娘。这个苏珊娜是我在巴黎认识的姑娘……还有段罗曼史呢！她爱上了我，后来要服毒自杀……这儿，《费加罗报》上说，她在弗瓦·贝尔吉尔第一次登台演出，他们还写了她……这能不让人吃惊吗？她是个漂亮小妞儿。《费加罗报》说她曾经有过风流艳史，显然，他们知道她和我事了……巴黎的人都知道。这个苏珊娜！她长了两条漂亮的大腿。让人真没法儿摆脱她！”

“女人嘛！”卡洛斯轻轻说了一声，更专心地埋头在杂志之中。

达马祖只要谈起他那些风流韵事，就陶醉了，所有的女人，可怜的宝贝儿们，都无法抗拒地被他的人品，他那副打扮迷住了。每当这种时候，他就口若悬河，滔滔不绝。而且事实上，他在里斯本也确实如此。因为他有钱，在社交界颇受敬重，而且还有一辆四轮双座马车和两匹好马，所有的姑娘都向他递送秋波。他说，在烟花柳巷里，他可享有“真正的威望”。从少年时起，因为他收留过一些西班牙女人，在首都就受到人们的赞扬；他甚至还给个姑娘包过几个月的出租马车。这种少有的慷慨，很快使他成为妓院中的堂璜五世。使他誉满全城另一个原因，是他和夏法妮亚子爵夫人之间的关系，她的身躯就象头猎狗那么瘦长，总是浓妆艳抹，酩酊大醉，这个国家强壮的男人们把她弄得精疲力尽，轮到达马祖的时候，她已年近半百了！虽说怀里抱着那么一个浑身叽嘎作响，骨瘦如柴的荡妇，说不上快乐，可人们说，她年轻时可是在王宫里的一张御榻上睡过，那赫赫威风的胡子可是蹭过她的啊——这种好名声使达马祖有点心醉神迷。他就象一条忠实的哈巴狗，赖在她的裙子上。这个老朽女人很快就腻味了，厌烦了，不得不连打带骂地把他甩开。这之后，他又尝过一次痛苦的欢乐。一位皇家王子剧院的女演员，一堆肥肉，恋上了他。一天晚上，她醋性大发，酗了许多杜松子酒，然后又吃了一盒火柴头；当然，没过几小时她就恢复了过来，达马祖伏在她床边哭的时候，她把他的背心上下吐得一塌糊涂，从这以后，这位情场人物就自认为使女人无法抗拒了。他曾对卡洛斯说过，在几经这样的爱情悲剧之后，如今一看到女人就真要发抖……

他停了片刻，一面不断地用手把嘴唇上的皮撕下来，然后低声他说：

“苏珊娜也有过许多情场艳事！”

接着他叹了口气，又继续看《费加罗报》。凉台上再一次沉静了。屋内继续在继续下棋。室外，凉篷荫影的外面，灼热的阳光此时已射到石头上和白陶瓷花瓶上，反射出淡淡的金光，一群首批到来的蝴蝶在尚未开放的石竹花丛中飞来飞去，它们的翅膀在金光下挥舞着。下面，阳光下的花园绿茵茵、静悄悄，连树梢都纹丝不动。那低声歌唱的喷泉，那清澈的池塘里的流水，四处盛开的黄色红色玫瑰，和最后一拨粉色的山茶花，使整个这座花园显得生气勃勃……从建筑物之间可以看到的那一片河水，象天空一样湛蓝；青天碧水之间的山峦犹如筑起了一段深绿色的巨大栅栏，在光辉煌人的白昼，几乎呈现出黑色；山顶上有两个停转的风车，山下有两幢闪着白光的小房，那么灿烂夺目，色调欢快，真象要活起来，这一地区沉睡在星期天那懒洋洋的宁静之中；高高的天空里回荡着清脆的钟声。

“诺福克公爵刚到巴黎，”达马祖跷起了腿，意味深长地说。“诺福克公爵可是了不起，你不这么认为吗，卡洛斯？”

卡洛斯都没抬眼皮，只是向空中做了个手势，好象是表示非常了不起。

达马祖放下《费加罗报》，在烟嘴上塞了一支雪茄，然后解开了背心上最后几只钮扣，把衬衣拽了拽，使绣在上面的字看得更清楚——那是在伯爵纹徽下一个特大的“S”。他阖上了眼，下嘴唇往外努着，一本正经地抽着雪茄。

“你今天看上去非常神气，达马祖，”卡洛斯也放下了杂志对他说，并且忧郁地看着他。

达马祖高兴得脸都红了。他的视线移到自己那双漆皮鞋和那双肉色袜子上，然后那对鼓起的蓝眼睛又转回到卡洛斯身上。

“我一切都好……就是太疲倦了。”

确实，他带着精疲力尽的样子，站起身来走到放着报纸和雪茄的桌子前，“为了看看这个祖国发生了什么事。”他刚瞥了一眼，就不由自主地叫了一声。

“又有什么人露面了？”卡洛斯问道。

“没有！就是那个畜生，卡斯特罗·戈麦士！”

《插图杂志》报道说：“卡斯特罗·戈麦士先生，就是那位在波尔图新广场那次不幸事件中由于英雄行为而受伤的巴西绅士（我们的记者J. T. 曾十分全面而生动地报道过此事），现在康复，今天将回到中央饭店。我们仅向这位无畏的先生表示祝贺！”

“这么说，这位大人康复了，对吧？”达马祖吼着说。把报纸甩在一旁。“好，好啦！现在我该当面告诉他，我是怎么看他的……这个下流胚！”

“你太言过其实了，”卡洛斯低声说。他很快地拿起了报纸，又重新看着那篇报道。

“那好！”达马祖喊着站起来。“好吧！我倒要看看，要是发生在你身上，事情会怎么样……他是头野兽，是个野人！”

他把那个如此刺痛了他的故事又给卡洛斯讲了一遍。他从波尔多到这儿，等卡斯特罗·戈麦士在中央饭店住下，已经送去过两次名片——最后一次是在埃夏家晚宴后的第二天清晨。哼，可倒好，这个傲慢的家伙连理都不理！后来他就去了波尔图。一次卡斯特罗·戈麦士独自在新广场散步的时候，看到拉着一辆四轮马车的两匹马缰绳断了，两位夫人惊叫起来，他就抓住了马嚼子，但被马甩到栏杆上，一只胳膊脱了臼。他不得不在波尔图的旅馆里呆了五个星期。而达马祖（一直在盯着他的妻子）立刻发出两封电报：一封表示慰问，另一封询问伤势。可这个畜生对这两封电报竟置之不理。

“这样可不行！”达马祖喊着说，一面在凉台上踱来踱去，回忆着遭受的这种侮辱。“我要给他点儿厉害！可我还没想到出来怎么办。但是我要让他为此付出代价。要是故意冷落我，我可不吃这一套！不管是谁！”

他吓人地睁大了眼睛。自那次在文人俱乐部把那个草包在他面前吓得目瞪口呆之后，达马祖就变得凶狠了，动不动就要说“砸烂他的脑袋”。

“谁的都不受！”他使劲拽着背心，又重复了一遍。“谁的冷落我都不

受！”

从书房那儿传来了埃戛那爽朗的声音，紧接着，他就匆匆忙忙，慌慌张张地出现了。

“你好，达马祖。亲爱的伙计——卡洛斯，我可以和你到外面说句话吗？”

他们走下凉台，进到花园，走到那两棵开花的洋苏木旁。

“你有钱吗？”埃戛立刻焦急地问道。

接着他说出了自己的倒楣事儿。他有一张九十英镑的账单，明天到期，此外，他还欠小欧泽比奥二十五英镑，后者写了一封很粗暴的信讨债了。埃戛就是为了这件事狼狈不堪……

“我要把钱还给那个恶棍。见到他的时候，我要把他那封信唾口吐沫贴到他脸上。然后，还有这张账单！要付清所有的钱，可我手里只有几个小钱……”

“小欧泽比奥是个讨债鬼……好吧，你是要一百五十镑吧？”卡洛斯问。

埃戛犹豫着，脸涨得通红。他已经欠卡洛斯钱了。他总是向这个朋友伸手，就象他是个取之不尽的钱柜。

“不，八十就够了。我打算把表和皮上衣当了。现在天不冷了……”

卡洛斯咧嘴一笑，立刻到楼上卧室去开支票，这当儿埃戛精心地找了一朵漂亮的含苞待放的玫瑰，别到上衣上。没多久，卡洛斯回来了，手里拿着一张支票——他开了一百二十英镑，这样埃戛就可以“武装”起来了。

“上帝保佑你，亲爱的小伙子！”埃戛说罢如释重负地长出了口气，把支票放进衣服口袋。

他当即又开始抨击起那个恶棍小欧泽比奥来。他已经想好了如何报复。他要把欠的全部钱用小硬币还他，放进一个装煤的麻袋，里面还要装上一只死耗子，写上个字条，开头这么写：“可恶的蚯蚓，丑恶的爬虫，我现在扔到你的猪嘴前，等等，等等。”

“我不明白，你怎么能允许他到这儿来，使用你的家具，呼吸你这里的空气——那么个讨厌鬼！……”

就连提提小欧泽比奥的名字都不体面！他想要了解一下卡洛斯的工作，那本伟大的著作。他也谈起了他那本《原子》。最后，他透过那单片眼镜端详着卡洛斯，用一种异样的声音说：

“告诉我点儿别的事吧。为什么你没再去勾瓦林纽家？”

卡洛斯的原因只有一个：在那里他并不愉快。

埃戛耸耸肩膀。在他看来，这可真是孩子气。

“你是没悟出其中的奥妙！”他嚷着说。“那个女人可是迷上你了……只要一提你的名字，她脸就涨得通红。”

卡洛斯不相信地大笑起来。埃戛立即严肃地发誓说他说的全是真话。就在昨天晚上，有人提到卡洛斯的名字时，他留心地看过她。他不必做巴尔扎克或是风水先生；他的眼力好极了。单就从她的脸上和眼睛里，他已经看出了一种真挚的激情……

“我不是在编造故事，亲爱的少爷……她喜欢你，我发誓！只要你想，任何时候都可以得到她。”

卡洛斯认为很有趣，埃戛竟这么自然地用这种恶魔式的办法来诱惑他去

打破宗教、道德、社会和家庭法律界限……

“那么，好吧，”埃曼嚷道。“如果你还要对我大谈特谈这种教义问题和道德法规，那咱们就不谈这件事了！如果在每件小事上你都小心翼翼地想保持住美德，那就象从前有过一个男人那样，去参加特拉比修士会，读传道书去吧！……”

“不，”卡洛斯边说边在树下的一条长凳上坐下，仍然带着刚才在凉台上那副懒洋洋的样子。“我的动机还没这么高尚。我不想去那儿，是因为我感到勾瓦林纽挺让人讨厌。”

埃曼默默一笑。

“难道由于女人有讨厌的丈夫，我们就都躲着她们……”

他在卡洛斯身边坐下，一声不响地在沙土地上画着。接着，他头也没抬，郁郁不乐地一个字一个字地说着：

“前天整个一晚上，从十点到深夜一点，我脚都没挪位，听完了对国家银行起诉的事儿！”

这几乎是一次推心置腹地倾诉，就象把他内心中那种痛苦的隐私一古脑儿地发泄出来，这种隐私使得他那艺术家的喜怒无常的脾气在科恩家的天地中时时暴露。卡洛斯的心软了。

“我可怜的埃曼！是从头到尾的起诉？”

“从头到尾！读了整个一份议会报告！使我很感兴趣！我还有看法呢！……生活是一座活地狱。”

他们走上凉台。达马祖坐在他那张藤椅子里，正用一把珍珠柄的小刀修指甲。

“决定啦？”他当即问埃曼道。

“昨天就定了！没有八人舞！”

他们指的是科恩家为庆祝拉结生日将要举行的一次盛大蒙面化装舞会。这主意是埃曼出的。最初打算办成一次大规模的艺术家的盛会，是历史上堂曼努埃尔时代节日盛况的复现。后来了解到，这种样子的庆祝活动在里斯本是无法实现的，就把原定的规模大大简化了，缩小了。就办一次普通的化装舞会，但要尽善尽美……

“卡洛斯，你想好要穿什么了吗？”

“黑色面具——一副严肃的黑面具，这和一个科学家的身份相称……”

“可是，”埃曼嚷道，“如果这是个科学问题，那尽可去穿一件罩袍和一双布拖鞋！科学是在屋子里穿着布鞋进行的。什么时候有人戴着黑面具发现过宇宙间的定律？多没意思，带个假面具！……”

事实上，堂娜拉结夫人希望在她的舞会上避免千篇一律的黑面具。卡洛斯也没有理由这样做。他又不在乎二、三十个英镑。就凭他那副文艺复兴时代式的非凡长相，他也有责任为这幢房子增光添彩，至少要扮成一位威武显赫的弗朗西斯一世。

“这正是化装舞会的美妙所在！”埃曼又兴致勃勃地说。“你同意吗，达马祖？每个人都应该把他最有特色的仪态显示出来，象勾瓦林纽夫人的扮

特拉比修道士会是1140年在法国特拉比创建的修道士会，会员均遵守特别严格的会规。

堂曼努埃尔（1469—1521），葡萄牙第十三位国王，其在位时为葡全盛时期，葡发现通向印度的航线及发现巴西均在这一时期。

相就恰到好处。她有一种迷人之处：那头红发，塌鼻子，高颧骨，就是玛格丽特·纳瓦利……”

“玛格丽特·纳瓦利是谁？”阿丰苏·达·马亚问道，他正和克拉夫特来到凉台上。

“玛格丽特是昂古莱姆的公爵夫人，弗朗西斯一世的姐妹，玛格丽特姐妹中最杰出的一位，是瓦鲁华家的珍珠，文艺复兴时期的赞助人，勾瓦林纽伯爵夫人……”

他拼命地笑着，走上前去拥抱了阿丰苏并且解释说，他们正在谈论科恩家的舞会。他现在就听听阿丰苏，当然还有克拉夫特，对于卡洛斯那讨厌的黑面具的看法。这位了不起的小伙子，凭着他那骑士风度，难道不该特别装扮成在辉煌的马利格南 战斗中威武的弗朗西斯一世吗？

老人慈爱地瞥了漂亮的孙子一眼。

“听我说，若昂，可能你是对的。但是弗朗西斯一世，法国的皇帝，是不能一个人单独走下马车，进到一间客厅去的。他得有王室、传令官、贵族、贵妇人、弄臣、诗人……这一切可都不好办啊！”

埃戛一鞠躬。是的，的确如此！他同意！这是理解科恩家舞会的最明智的办法！

“你呢，你怎么去呢？”阿丰苏问道。

这是个秘密。他有个理论：在这种场合，出其不意是最大的快乐——譬如，两个人都穿着晚礼服在布拉甘萨饭店一同用餐，后来他们又相会，一位穿着卡洛斯五世的紫色皇袍，另一位带了一支卡拉伯利亚强盗的短枪……

“至于我，没什么秘密可言，”达马祖嚷道，“我要扮个野人！”

“一丝不挂？”

“不。就象《非洲女人》里的内卢斯科那样。阿丰苏·达·马亚先生，您以为如何？您不认为这很别致吗？”

“也许别致这个词并不十分确切，”阿丰苏笑笑说。“但是，‘壮观’是肯定的。”

接着大家都想知道克拉夫特的打算。克拉夫特根本不想去，他就穿着睡衣，呆在奥里威斯。

埃戛不怎么高兴地耸耸肩膀，他简直都恼火了。对科恩家的舞会如此漠然，真伤了他，就象是对他的人身侮辱。把他大部时间都用到这次活动上——到图书馆去研究，绞尽脑汁地设想——慢慢地，他眼前出现了一个艺术的盛况，这会显示出一个城市的才能。那些戴“黑色面具”的人，缺席者，在他看来，都证明了他们精神境界的卑微。他接着举出勾瓦林纽为例：他是个忙人，有政治地位，一个将要成为大臣的人；他不仅要参加舞会，而且还考虑了如何化妆。他研究了一番，而且做了一个极好的选择——他将化装成彭巴尔侯爵！

“这是为他即将就任大臣做广告！”卡洛斯嚷道。

“那不需要，”埃戛说。“他当大臣各方面条件都具备：他声音洪亮，

昂古莱姆是法国西部城市。

指意大利南部沿海地区，西西里岛对岸。

《非洲女人》，德国作曲家梅耶贝尔（1791—1864）所作歌剧。

彭巴尔（1699—1782），葡萄牙首相，曾负责重建1755年地震后的里斯本。

读过莫里斯·布洛克；他负债累累，而且是头蠢驴！”在众人嬉笑中，他后悔如此诋毁了一个支持科恩家舞会的绅士，因而很快加了一句：“但他是个挺好的人，一点儿不摆架子。他是个真正的天使。”

阿丰苏微笑着，慈父般地指责他说：

“看，若昂，你什么都不尊重……”

“非礼是进步的条件，阿丰苏·达·马亚先生，那些敬重人的人都失败了，一个人先是羡慕勾瓦林纽，进而慢慢不知不觉地变成敬重君主，然后，他就不由自主地堕落到去崇敬万能之神！……得小心哪！”

“你算了吧，若昂，算了吧！你是个地道的反基督分子。”

埃戛青筋暴起，激烈地进行着辩驳，屋内那路易十六时代的挂钟叮铃叮铃地响起来，柔和的小步舞乐曲使他哑然了。

“怎么，都四点了？”

他大吃一惊，看了看自己的表，然后匆忙与现场的人默默地一一握手，接着象一阵清风，从这里消失了。

其他人也没想到都已经是这个时辰。要到鲁米亚去看莫黛露斯夫人家的古式床罩，可又太晚了。

“你愿意练半小时剑吗，克拉夫特？”卡洛斯问道。

“好主意。而且达马祖还要学一课呢。”

“一点儿不错，是要上课……”达马祖低声说，毫无热情但又要强作笑脸。

击剑房是一楼的一间屋子，在卡洛斯住房的下面，面向花园的窗子部装着铁栏杆，穿过树丛，那淡绿色的光线从窗子溜了进来。雾气濛濛的白天，屋内的四个煤气灯都得点上。达马祖象一头疑虑重重的老牛，慢腾腾地跟随在那两位的后面。

他原是出于喜好猎奇，非要上这些课，可现在这些课真让他讨厌。这天下午，他刚披上皮护胸，戴上铁丝面罩，就出汗了，接着脸色发白。克拉夫特一手持剑面对他站着；他有一副沉着的赫刺克勒斯那样的肩膀，寒气逼人的锐利目光，看上去如此冷酷无情。一对钢剑才开始交锋，达马祖全身就颤抖了起来。

“站稳，”卡洛斯冲他嚷道。

这倒楣蛋儿又在那墩实的腿上把身子稳了稳。克拉夫特的剑抖动着，银光闪烁，在他头上飞舞。达马祖后退着，气喘吁吁，摇摇晃晃，胳膊一点儿劲儿也没有了。

“站稳，”卡洛斯又冲他嚷了一声。

达马祖精疲力尽，垂下了武器。

“喂，你们要怎么样？这么精神紧张！这是闹着玩儿嘛……如果是真好，那你们就看吧！”

每堂课都这样结束。然后，他垂头丧气地缩到一张小皮凳子上，用手绢搥着，脸色有如墙壁上的白灰一样苍白。

“我要回家了，”他过了片刻说道，叮叮铛铛地击了半天剑，现在可真

英里斯·布洛克（1816—1901），经济学家，生于柏林，后定居法国，成为法国公民，著有《欧洲的政治与社会》。

希腊神话中最伟大的英雄，以力大闻名。

累了。“你还想干什么，小卡洛斯？”

“希望你明天来吃晚饭。侯爵要来。”

“太棒了！我一定来！”

但是他没来。整整一个星期他没在葵花大院露面。卡洛斯可是真正不安起来，以为他要死了，一天清早就到拉巴区他的家中去看望。但是那个仆人，一个愁眉苦脸、粗野的加里西亚人，从和马亚家相识之后，达马祖就非让他裹上一件燕尾服，还受罪地穿了双漆皮鞋，一瘸一拐地走上来说，达马祖先生安然无恙，而且已经骑马外出了。因此卡洛斯又去看望阿布朗大叔。阿布朗大叔也有几天没看到这位漂亮的绅士、好心的达马祖先生了！好奇心把卡洛斯带到了文人俱乐部——那里的仆人们最近也都没见过达马祖先生。“他一定在什么地方和那个安达卢西亚美人度蜜月呢。”卡洛斯寻思着。

他走到阿勒克林街的尽头时见到了斯坦因布罗肯伯爵。伯爵正朝阿泰罗走去，他的马车跟在后面。这是自从那次倒楣的腹痛病之后，这位外交家第二次锻炼身体。但是此时已经没有任何病容。他满面红光，那件军服式上衣紧紧裹在身上，钮扣上别了一朵可爱的庚申蔷薇。他甚至向卡洛斯宣布他“挺结实”。病了这一场，他并不觉得遗憾，因为这使他有了解他在里斯本的一些朋友。他真感动极了。特别是国王陛下的关怀，国王陛下的恩典“比药房里所有的药物”都要有效！确实，葡萄牙和芬兰这两个亲密的盟国之间的关系，从来没象他闹肚子痛这段期间“这么牢固，也就是说，这么亲密过”。

接着，他挽性卡洛斯的胳膊，激动地提到了阿丰苏·达·马亚的美意，说圣奥拉维亚可以任他使用，以便他能在杜罗河畔健康、清新的空气中恢复健康。噢，这一邀请真使他感动极了，深深地打动了他的心！但遗憾的是圣奥拉维亚太远，太远了！辛德拉就很中他的意，一周里他可以从那儿去查看一两次公使馆。“太乏味了，可是……”欧洲正处在一种危机的时刻，政治家和外交官们都不能享受几天的假期，他们得在现场，在第一线观察、呈报，这很是重要……

“很严重，”他轻声他说，然后停了一下，那双蓝色的眼睛露出一种使人莫测的恐惧神情。“极端地严重！”

他请卡洛斯观察一下自己四围的欧洲，到处一片混乱，动荡不安。有东方问题，有社会主义，然后又出来了个教皇凌驾一切之上，他使事情更复杂化了。啊，很严重！

“以法国为例……首先有个甘必大。嗯，当然，我不否认，他是个强者——他真是非凡的强者……但是……就是这么回事，这太严重了……”

原文为英文。

西班牙南部一个地区。

原文为法文。

另外，还有那些激进分子，就是那新联盟派……这太严重了……

“现在我要和你谈点儿别的，就在咱俩之间说！”

可是此刻卡洛斯既没笑容也没听他说。一位贵妇人从阿泰罗街的另一端匆匆地走来。她那犹如女神在凡间漫步般的走路姿态，那只在她裙边一颠一颠跑着的白色小母狗，那秀丽的身材，在古代的大理石般丰满的线条下浮动着一种多情、飘逸而又有些神经质的魅力，从这些，他立刻认出了她。她穿了件黑衣服，那是件十分朴素的斜纹哗叽的衣裙，好象与她整个人成为自然的一体。那衣裙裁剪得颇为合体，适时的样式给了她一种高雅、富有的神气。她手持一把英国雨伞，那伞有如一根手杖那么精细、轻巧、坚固。在午后明媚的阳光下，她这样沿着这座古城凄凉的码头行走的时候，整个人带着一种异国的气质，那种高贵文明世界的过分的文雅。这天她没戴面纱，但卡洛斯看不清她的面容。不过，从她那闪着异彩的象牙般的肤色中，他感觉到了那双深邃的黑眼睛正对住了他的目光。他不由自主地跟在她后面迈了一步，在他身旁的斯坦因布罗肯什么也没看出来，此刻他正在思忖着令人惧怕的俾斯麦。她远去了，这时在卡洛斯看来，她似乎更高大，更漂亮了。那个臆想的、漫步尘世的女神的文学形象，使他完全陷入了遐想。斯坦因布罗肯依然沉溺在对那位首相在德国国会的讲演的恐惧之中……是的，她当然是位女神。她那帽子下挽成发髻的褐色的辫子，在阳光下几乎变成了金黄色；那只小白狗竖着耳朵在一旁颠儿颠儿地跑着。

“当然，”卡洛斯说。“俾斯麦是个扰乱者。”

斯坦因布罗肯总算不谈俾斯麦了。这会儿他又攻击起了比康斯菲尔德爵士。

“他很强硬……这点，我同意你的看法，他十分强硬……但是……他要向何处去？”

卡洛斯望着索德雷码头。到处看上去都那么荒凉。斯坦因布罗肯在自己生病之前就对外交大臣说过那些话——比康斯菲尔德爵士非常强硬，但是他会走向何处呢？他想干什么？……但大臣阁下只是耸耸肩膀，大臣阁下一无所知……

“是的，确实如此！比康斯菲尔德非常强硬……你读过他在市政厅发表的演说吗？真是触目惊心，我亲爱的朋友，触目惊心啊！但是，就是这个问题……他要向何处去呢？”

“要知道，斯坦因布罗肯，我认为您太不在意了，站在这儿，在阿泰罗街上会着凉……”

“真的？”外交官高声叫道，一面用手迅速地抚摸一下胃和腹部。他可不能再多呆一分钟了！由于卡洛斯也是朝家走，他就邀请卡洛斯乘他的四轮敞篷马车回葵花大院。

“那么，你就来和我们一道吃晚饭吧，斯坦因布罗肯！”

原文为法文。

比康斯菲尔德爵士，即本杰明·迪斯雷利（1804—1881），英国政治家、作家，1874—1880年任英国首相。

原文为法文。

“很高兴，亲爱的，很高兴……”

马车出发了。外交官用一个苏格兰大披风把自己的两条腿和胃部裹住，然后说：

“唔，马亚，咱们可是做了一次愉快的郊游啊——不过，这个阿泰罗可不是个使人愉快的地方！”

阿泰罗没有引人入胜之处！可是这天下午，卡洛斯就发现它是地球上最美妙的地方！

第二天，他回家较早，在树林中他还没走上几步就看见了她。她不是独自一人，旁边走着她那位衣冠楚楚的丈夫；他穿了件近似白色的开士米上衣，黑色的锦缎领带上别了一只U型钻石别针，懒洋洋，无精打采地抽着烟，腋下夹着那只小狗。当他从卡洛斯身边走过时，吃惊地瞥了他一眼，好象在那粗野的环境里，他终于发现了一个风度翩翩的文明人。接着他低声地对他的伴侣说了些什么。

卡洛斯的目光又和她那深沉、严肃的目光相遇了，但在他看来，她此刻没有那么美了。她换了件衣裙，已经不那么朴素了。那是件灰色和奶油色的两色衣裙，在她那顶英国式的宽檐帽子上有个红色的东西——或许是朵花儿，也许是根羽毛。这天下午，她不再是位从大海上空飘浮而过的金色彩云上下凡的女神，而只是一位正在返回旅馆的漂亮的外国女人。

以后他又去了三次阿泰罗街，但三次都没遇见她。他开始对那种浪漫的好奇心感到羞耻和屈辱。是这种好奇心驱使着他象一只迷途的小狗一样焦躁不安地从朗柏·桑托斯街到索德累码头找来找去，希望见到那正在里斯本游览的一双黑眼睛和金色的头发，它们可能会在任何一个早晨被一艘定期皇家邮轮带走……

想想看，整整一个星期他把工作都丢在办公桌上了！每天下午在出去之前，他都要在镜子前逗留一阵，端详一番领带！哦，可悲啊，可悲的本性……

周末到了。卡洛斯已经戴好手套正准备离开诊室，这时仆人拉开了帘子，兴奋地低声说：

“来了一位夫人！”

一个面色苍自，满头金色鬃发的男孩儿出现了。他穿着黑色天鹅绒衣服，跟在他后面是一个女人，一身黑衣裙蒙着面纱，面纱那么厚，戴得那么紧，真象个假面具。

“我怕是来晚了，卡洛斯·达·马亚先生，”她犹豫地站在门旁说。“您要走了……”

卡洛斯认出了是勾瓦林纽伯爵夫人。

“哦，伯爵夫人！”

他立即从长沙发上把报纸和小册子拿开。她犹豫不决地对那张宽敞的长沙发凝视了片刻，真够软的，可以在土耳其皇宫里用。然后她轻轻地坐在沙发边缘，孩子站在她身边。

“我给您带来了病人，”她说，并没有摘掉面纱，声音好象是发自那件装扮着她的黑色衣服的深处。“我没请您去，因为，事实上并不怎么严重，而且今天无论如何我都要经过这儿。这样，就象是来串个门儿——你不怕，

“对吧，查理？”

那孩子没说话，安静地站在妈妈身边，顶一头天使般的披肩鬃发，显得那么纤细、虚弱，睁着悲哀的大眼睛盯着卡洛斯。

“他哪儿不舒服？”卡洛斯带着亲切的口吻问道。

几天之前，他脖子出现了一块挺粗糙的皮肤，耳后也长了一块硬东西，象是肿了。这使她很担心。她很强壮，有好血统，家族里出了不少运动员和长寿的人，但她丈夫的家族有遗传的贫血症，勾瓦林纽家的人都有这毛病。伯爵本人，虽然表面看上去挺健壮，可实际身体虚弱。她担心里斯本使人衰弱的影响对查理不相宜；她初步打算把他送到弗莫赛利亚乡下，他祖母家中去住些日子。

卡洛斯把椅子往前挪了挪，向查理伸出手臂：

“好，现在到这儿来，可爱的小朋友，让我看看。他的头发多漂亮，伯爵夫人。”

她笑了。而查理，严肃、有教养，根本不象他母亲说的那么害怕医生。他立刻走过来，斯文地解开高领子上的钮扣，站到卡洛斯的两腿之间，弯下那象水仙般白皙、光滑的脖子。

卡洛斯只找到了一块就快消失的粉红色斑痕。至于说硬块，连影子都没有。于是他脸上泛起了红晕，很快地朝伯爵夫人的眼睛望去，好象一切都明白了，并且希望看到那种感情的真实流露，就是那种感情驱使她找了个幼稚的借口，穿上黑色衣裙，蒙着面纱来到这里……

但是她依然不动情地坐在沙发上，交叉着双手，象是在专心地听着他讲话，带着一个母亲那种难以名状的恐惧。

卡洛斯系上孩子的衣领时说：

“什么毛病也没有，伯爵夫人。”

不过他还是按照医生的常规，问了查理的生活习惯、脾气性情，伯爵夫人用低沉的声调抱怨说，这孩子的教育、培养都不合她的意——她希望他更壮实些，更男子气点儿——可他的父亲反对冷水浴、户外锻炼和体操一类的活动，称这些是“英国人的胡闹”。

“冷水浴和体操，”卡洛斯微笑着说。“可是有它们受之有愧的名声……他是您的独生子吗，伯爵夫人？”

“是的，正因为如此，他都给宠坏了，”她一边说一边用手理着那孩子的金发。

卡洛斯请她放心，说那孩子除了神经紧张和外表面薄些，没什么可让她担心的，也不需要把他赶到弗莫赛利亚的新鲜空气中去……接着，他们默默地坐了一会儿。

“您一定想象不出，您可真使我放下了心，”她说说着站起身来，整理了一下面纱。“特别是来到这儿，请您看病，真太高兴了……因为这里一点儿也没有疾病和医药的味儿……这里确实布置得美极了，”她又加了一句，一边慢慢地环视了一下这个诊室里的天鹅绒。

“这正是它的弱点，”卡洛斯笑着解释说。“这丝毫不会引起人们对我的学识的尊敬。我正在考虑要把一切都更换了——放上制成标本的鳄鱼、猫头鹰，试管，一个骷髅，一摞纸本……”

“浮士德的密室！”

“一点不错！是浮士德的密室！”

“那可少一个摩菲斯特，”她快活地说，面纱下面的脸上泛起了光彩。

“不！我倒是缺少一个玛格丽特！”

伯爵夫人以一个优美的动作耸了耸肩膀，象是有点儿不大相信。然后，她握住查里的手，慢慢地朝门口移了一步，又正了正面纱。

“既然夫人您对我的布置如此感兴趣，”卡洛斯说。“那就让我带您去看看别的房间。”

他拉开了幔帐。她走过去，低声说了几句话，对提花家具罩布的清新色彩和和谐的淡淡的色调很是赞赏。后来，看到钢琴时她笑了。

“您的病人跳四对舞吗？”

“我的病人，夫人，”卡洛斯答道，“还不够跳四对舞的数。事实上我连找两个人来跳华尔兹都很难……这架钢琴只是为了使人产生些愉快的印象，含蓄地意味着健康、未来的社交晚会，和在家庭聚会时歌唱一曲《行吟诗人》中优美的咏叹调……”

“真聪明，”她说，说着随随便便地在屋子里走了几步，查理紧紧拽着她的裙子。

卡洛斯走在她身边。

“您不知道我有多聪明，伯爵夫人！”

“那天您说过……您怎么说的？啊，对了，您说当您恨的时候，您是很有创造性的。”

“我爱的时候，创造性就更大了。”他大笑着说。

但是她没答话：她在钢琴旁停住步，翻了翻那些零散的乐谱，然后又在琴键上弹了两个音符。

“这象个牛铃声。”

“，伯爵夫人！”

她继续走着、看着，仔细地欣赏着一幅兰西尔 油画的复制品——一只雪山救人犬的头像，一只善良的大狗趴在爪子上睡觉。卡洛斯轻轻地蹭到了她的衣裙，这时他闻到了那种马鞭草的芳香；她总是大量地用这种香水的。在她那身黑衣裙的映衬下，她的皮肤使人看了显得那么清爽、可爱，就象缎子一样诱人。

“这幅画真让人讨厌，”她转过身来，轻轻地说道。“可是埃戛告诉我说，在葵花大院有许多漂亮的画，他还特别提到了一幅格雷泽 和一幅鲁本斯的画……真遗憾我不能看到那些稀世之宝。”

卡洛斯也感到遗憾，因为单身汉的生活使他和祖父都无法接待女士们。葵花大院真有一种修道院那般凄凉的气氛。如果那里还要长久这样下去，没有裙服的热气，没有女人的芳香，那么地毯上就要开始长草了。

“这就是我坚持要祖父再次结婚的原因。”他十分严肃地加上一句。

伯爵夫人大笑起来，黑色的面纱下，她那排漂亮的洁白牙齿闪着光。

“我真喜欢您的这种无忧无虑。”她说。

“这也是养身之道的问题。难道您不是无忧无虑吗，伯爵夫人？”

她耸耸肩膀；不知道……接着她用阳伞的尖头轻轻地敲打着她那双在白

威尔第作曲的四幕歌剧。

兰西尔（1802—1873），英国名画家，以画动物著称。

格雷泽（1725—1805），法国画家。

色地毯衬托下显得更加油黑锃亮的漆皮鞋，并且垂下眼睛，用一种亲昵、信任的声调轻声地说：

“人们都不这么看我。他们说我忧郁，还说我消沉……”

卡洛斯的目光追随着她的目光停在了鞋上，那双精工细做的鞋正合那双秀气的脚。查理这时自己在按琴键玩儿——这时卡洛斯压低了声音对她说：

“那是因为您遵循着一个很糟糕的生活方式，伯爵夫人。您得治疗一下。再回到这儿来，让我给您看看……或许我还有好多话要对您讲！”

她抬起了眼睛望着他，从这双眸子中闪出一种温柔、喜悦的光彩。但她立即打断了他的话：

“别，我宁愿您到我家来说那些话。找一天下午，五点钟的时候到我那儿去喝茶……查理！”

那孩子立即跑过来抓住她的胳膊。

卡洛斯陪她走上大街，一边为房子石阶的简陋表示歉意。

“不过，在伯爵夫人您下次赏光来本诊室看病之前，我一定差人铺上地毯。”

她高兴地微笑着答道：

“啊，不要！卡洛斯·达·马亚先生，您已经说了，我们都挺健康……自然，您就不会期待我到这儿和您一道喝茶了……”

“呃，亲爱的夫人，一旦我开始怀上了希望，那我绝不会对我的希望加以限制的……”

她拉着孩子站住了，望着他，好象对他这样过分的自信感到又惊又喜。

“如此说来，您做事是要一干到底啦？……”

“我是干什么就要干到底的，伯爵夫人！”

他们下到最后一级台阶，眼前是和煦的阳光和喧闹的街道。

“请替我叫一辆马车。”

卡洛斯打了个手势，一个车夫立即把车驾了过来。

“现在请告诉他到感恩大教堂去。”她微笑着说。

“您要到耶稣受难像前去默祷吗，夫人？”

她脸上泛起了红晕，轻声地说：

“我去祈祷……”

接着她就轻捷地上了马车，卡洛斯把查理抱起来，慈爱地把他放在她身旁。

“愿上帝保佑您，伯爵夫人！”

她看了他一眼，点了下头表示感谢——这两个动作都带着柔情和爱恋。

卡洛斯又走上台阶，返回房内。他帽子也没脱，呆在屋内，一面绕着房间踱步，一面搓着一根香烟。这间一向那么冷清、空荡的屋子，此刻留下了她身上的暖气和她的芳香……

确实，他喜欢她那种大胆举动——她就那样来到了他的诊所，乔装打扮起来，实际上是化了妆，一身时髦的黑色衣裙，而且还编造说查理那健康的脖子上长了个小鼓包，这是为了来见他。那次萍水相逢之后，他们的关系有如一根不结实的细线，他漫不经心地就把它丢下了，让它断掉了，她却要急忙在那根线上打一个紧紧的结。

这次埃戛可没有胡诌瞎编。那美丽的身躯奉献了出来，是那么清清楚楚，真如同脱掉了衣裳。啊！但愿她水性杨花，感情轻浮——一朵多么娇美

的花，采下它，玩赏它，然后把它抛掉！但是，不能！巴蒂斯塔说得对，伯爵夫人从来不喜欢见异思迁。他不希望自己陷入一种深切的感情之中，那是一种三十岁女人炽烈而温柔的感情，一旦陷入便难以自拔……尽管躺在她的怀里，他的心也将无动于衷：当那最初的新奇一旦得到满足，他就会感到那些并不渴望的亲吻冗长而乏味，那是极其令人厌烦的毫不动情的作乐。再说，他还会不得不成为那家的挚友，任伯爵轻轻地拍着自己的肩膀，听他用那沉闷的声音说教……这一切都使他害怕……可是，他爱她的胆略！那里面有一点儿浪漫主义，那是颇不寻常和使人兴奋的……她那匀称的身体一定是妙不可言……他想象着她脱光了衣服，他与那光滑的曲线挨在一起，就在这时，他感到了某种既成熟又纯洁的东西……然后，就象在圣卡洛斯剧院那最初几个夜晚，又是那些鬃发，那么红，那么卷曲，那么温暖，在引诱着他了。

他走了出去。在街上他没走几步，就看见了坐在拼命奔跑着的马车里的达马祖。他的脸靠着窗子，满面红光，一面向卡洛斯打招呼，一面令车夫停了车。

“我没能去看你，”他喊道，待卡洛斯一走过来就使劲握住了他的手。“我经历了一场风波。不过，以后再告诉你。一段美妙的罗曼斯。我会全告诉你的！……当心车轮！咱们走吧，喂，‘短裤衩’！”

马车走了，达马祖依旧把身子探出窗口，挥动着手臂穿过喧闹的街道大喊着：

“一段美妙的罗曼斯，实在妙极了！”

几天之后，在葵花大院的弹子房，克拉夫特刚刚赢了侯爵，他放下弹子杆，点上烟斗，问道：

“咱们的达马祖有消息吗？他这种令人遗憾的失踪弄清楚了吗？……”

于是，卡洛斯讲述了他如何在阿尔马达大街遇见了满面春风、喜气洋洋的达马祖，以及达马祖隔着马车的窗子告诉他有桩“美妙的罗曼斯”的事。

“我知道这件事。”塔维拉说。

“你怎么知道的？”卡洛斯惊讶地问道。

头一天晚上，塔维拉看见他坐在一辆敞篷四轮马车里，身边是位身材苗条，非常俊俏的女人，看上去是个外国人。

“天哪！”卡洛斯嚷道。“还带着一只苏格兰小母狗？”

“不错，是一只苏格兰的母狗，一只雪白的小狗！他们是谁？”

“还有个瘦瘦的年青人，留着漆黑的胡髭，带着一种英国派头？”

“对，一点不错，有一股放荡劲儿。他们是什么人？”

“我想是巴西人。”

肯定是卡斯特罗·戈泰士夫妇！在他看起来这事可太意外了。那次达马祖在平台上攥着拳头痛骂卡斯特罗·戈泰士夫妇，骂他们“冷冰冰”，事距现在才只两个星期！卡洛斯正要向塔维拉再打听些消息，侯爵的声音从扶手椅中传了过来。他正伸直身子靠在椅子上，想听听卡洛斯对这天上午《插图杂志》上重要消息的评论。《插图杂志》上的？……卡洛斯可不知道。这天早上他没看任何报纸。

“那就别对他说，”侯爵嚷道。“让他大吃一惊！《插图杂志》在哪儿？找出这份杂志来！”

塔维拉拽了拽铃铛拉手。仆人把《插图杂志》找来了。他接了过去，准

备一本正经地读一读。

“先让他看看照片，”侯爵嚷着站起身来。

“别！先看那篇文章！”塔维拉把杂志藏在身后，嚷道。

不过他让了步，把杂志象摊开的手帕一样，在卡洛斯面前打开。卡洛斯立刻认出了科恩的照片……照片四周是一篇文章框着那张长了一脸黑乎乎连鬃胡子的黝黑的脸。那篇文章有六栏，用花体印刷，诗的形式，把科恩的家庭道德，科恩的金融天才，科恩的智慧名言以及科恩家客厅里的摆设，都捧上了天，甚至还有一段提到了即将举行的晚会，科恩家那个盛大的化装舞会，这一切之后，署着“若·德·埃”——若昂·德·埃曼名字的缩写！

“真是一派胡言！”卡洛斯不耐烦地嚷道，一面把杂志扔到弹子球台上。

“比胡说八道还要糟糕，”克拉夫特说。“这是缺乏道德感！”

侯爵反对这些说法。他喜欢这篇文章。他认为这篇文章满篇生辉，尖酸刻薄！……再说，在里斯本，谁在乎道德感？……

“你不了解里斯本，克拉夫特！任何人都把这种事视为自然。他是这一家的密友，所以赞美了主人们。既然他是那女人的崇拜者，当然就要去奉承她的丈夫。这是本国的逻辑……你等着看这手法会有多成功吧……至于文章的优美，那是不容怀疑的！”

他从球台上拿起那份杂志，大声地读起一段来，那是关于科恩夫人粉红色的闺房的：“那里有一股芬芳，亲切而且高雅，好象那儿所有一切的玫瑰红色，都散发着玫瑰花才有的馨香。”

“呵！”侯爵喊起来。“从哪方面讲，这都写得美极了。他真是天才，这个鬼家伙！但愿我也能象他那么有天才！……”

“什么也掩盖不住那种对道德感的极端缺乏。”克拉夫特坚持他的意见说，一边慢慢地抽着烟。

“那是地地道道的愚蠢！”格鲁热斯说，为把这有份量的意见一个一个音节他说出来，在沙发的角落里伸展开了身子。

侯爵打断了他的话：

“艺术家，这类事你懂得什么？这篇文章是杰作！让你再多懂一点儿：这也是出于狡猾！”

艺术家感到那么心灰意懒，不想辩了，就又不声不响地在沙发的另一端缩起身子。

接着侯爵站起身来，挥动着手臂请求卡洛斯，他想知道克拉夫特所谓的“道德感”的原则指的是什么。

卡洛斯没回答，不耐烦地在屋子里踱来踱去。他挽起塔维拉的胳膊，把他带到屋外的走廊上去。

“告诉我，你是在哪儿看到达马祖和那些人的？他们往哪儿去了？”

“他们正沿着施亚都走，在前天下午两点钟……我想他们是去辛德拉。在那辆敞篷马车里，他们带了一只箱子。后面跟着一辆四轮马车，里面有一名使女和一只大点儿的箱子……看上去很象是去辛德拉。那女人可真是非同一般！那身装束，那副神气，真漂亮！小伙子，她是个维纳斯！他怎么会认识她的？”

“在波尔多，也许是在船上。我不知道在哪儿。”

“我喜欢他沿着施亚都走时的那副派头！他向左边点点头，向右边点点

头……他躬着身子和那女人讲话，声音非常低，眼里露出柔情，在显示他的猎获物。”

“真是下流胚！”卡洛斯用脚踩着地板嚷道。

“下流胚，说得好！”塔维拉说。“一位教养有素，外表体面的女人碰巧来到里斯本，和她相识的是他！陪伴她去辛德拉的是他！应该把他称做下流胚；……走，咱们去打一局骨牌。”

塔维拉最近把骨牌游戏介绍给了葵花大院的人，现在，这儿常常玩得很热闹，尤其是侯爵一来，因为塔维拉有股要击败侯爵的强烈欲望。

但是，得等侯爵停下来，而他正挥舞手臂，振振有辞地对克拉夫特进攻。那位英国人则手里拿着烟斗坐在扶手椅里，懒洋洋地一个音节一个音节地回答他。他们是在讨论埃夏的文章和“道德感”的定义。侯爵谈到了上帝、加里波的，甚至谈到了他自己那只有名的猎犬芬诺里奥。现在他在给良心下定义：依他之见，良心只不过是对警察的恐惧。老朋友克拉夫特看见过经受着悔恨痛苦的人吗？当然没有！只是在剧院，在情节剧中看见过！

“你要相信一点，克拉夫特，”他对把他拽向牌桌的塔维拉让步了。他最后说：“良心这玩艺儿同教育有关。得到它就和学到翩翩的风度一样；为出卖朋友而默默自责，做到这一点就象一个人学会不用手指挖鼻孔一样。这是个教育问题……对多数人来说，只是害怕蹲监狱，或是害怕挨棍子……啊！这么说，你们想和上星期一样，玩骨牌时再挨一顿打？妙极了，我完全奉陪。”

卡洛斯又看了一遍埃夏的文章，之后，也走向牌桌，他们正坐在那儿洗牌，斯但因布罗肯伯爵这时在门口出现了。他穿着晚礼服，佩着勋章，那象麦子般金黄色的大十字勋章戴在白色的马甲上，衣冠楚楚，光彩照人。他是在皇宫里吃了饭，然后来到葵花大院无拘无束地消磨夜晚的时光……

侯爵自从斯坦因布罗肯闹了那次众所周知的肚子痛病之后，就没见过他。现在，他立刻放下骨牌，匆匆走上前去使劲地拥抱他。不等他坐下，不等他去和别人握手，侯爵立即请求他唱一首优美的芬兰歌曲，就唱一支，一支使他心醉的歌！……

“就唱支《民谣》，斯但因布罗肯。我不能呆太久了，还等我玩牌呢。就唱《民谣》！来，格鲁热斯，进去弹钢琴！”

外交官微笑着说，由于他在皇宫里国王陛下御前表演过了美妙的音乐，已经累了。但是他从来不肯扫侯爵的兴。然后他们就手挽着手走向音乐室，后面跟着格鲁热斯，他是费了不小劲儿才从那个沙发角落里挺起身子来的。过不久，穿过那半掩的帷幔，外交官那甜美的男中音随着低沉的钢琴声，飘进了各个房内。那首《民谣》的低沉曲调催人欲睡，侯爵欣赏的那首抒情歌词已经译成了法文。《民谣》中唱到了那悲哀的北方薄雾，唱到了冰冷的湖泊和金发的美女们……

在这当儿，塔维拉和卡洛斯已经开始了一局骨牌。玩一个点儿一托斯当的。不过，这天晚上卡洛斯没一点儿兴致，玩牌心不在焉，他一直在轻声地哼着那《民谣》的凄凉曲调。后来，当塔维拉面前只剩了一张牌的时候，他立刻把剩下的牌全买了过来。然后，他转过身子问克拉夫特辛德拉的劳伦斯饭店是否全年营业。

“达马祖的辛德拉之行把你惹火儿啦，”塔维拉不耐烦地咕味着说。“接着玩儿呀！”

卡洛斯没吭声，无精打采地出了一张牌。

“赢了！”塔维拉喊道。

接着，他得意地跳起来，数着卡洛斯共输了六十八个点儿。

就在这时，侯爵走了进来。塔维拉赢了牌很使他恼火。

“现在咱们来！”他嚷道，使劲拉过来一把椅子。“喂，卡洛斯，让我来把这个强盗揍一顿。然后咱们玩三个人的。你说来多少钱的，该死的塔维拉？两托斯当一个点？啊，一托斯当一个点……好，我要教训教训你。来，交出那一对六来，倒楣蛋……”

卡洛斯待在一旁看了会儿，手里挟着支灭了的香烟，还是那副心神不定的样子。突然，他象做出了决定，穿过走廊，走进音乐室。斯但因布罗肯已经到书房去看阿丰苏·达·马亚及玩惠斯特牌了。屋内只剩下克鲁热斯坐在钢琴旁，两盏烛光之间，独自忧郁地演奏即兴曲，眼睛呆呆地望着天花板。

“告诉我，格鲁热斯，”卡洛斯问道。“愿意明天和我一道去辛德拉吗？”

琴键不响了。艺术家吃惊地望着他。但是卡洛斯没容他回答，又说：

“当然你会愿意的。去辛德格对你只有好处……明天我坐四轮马车在门口等你。提箱里多带一件衬衣，咱们也许在那儿过夜。八点整，好吗？进到厅里可什么也别说了！”

卡洛斯又回到厅里，站在那儿看玩骨牌。现在一切都安静得很。侯爵和塔维拉不声不响地慢慢动着牌。那表情，象是暗地里都怀着宿怨。在那绿呢面的弹子球台上，一个个白色的小球都躺在那瓷罩吊灯的灯光下。忧伤的钢琴声朦朦胧胧地时而传来。克拉夫特舒舒服服地坐在那儿打盹，一条胳膊从扶手椅上垂了下来。

八

第二天清晨八点整，卡洛斯的四轮马车停在花街，人们熟悉的格鲁热斯家大门前。但是他差去拉四楼门铃的那个车夫回来时，带了一个出人意料的新闻，格鲁热斯先生已经不住此地了。那么那个该死的格鲁热斯先生住在哪儿呢？女仆说，格鲁热斯先生现住在圣佛朗西斯科大街，与文人俱乐部隔四个门。当时，卡洛斯觉得无望了，真想独自去辛德拉了。但后来他还是驱车前往圣佛朗西斯科大街，一边咒骂那位艺术家搬家都不告诉他，总是那么神出鬼没，难以揣测！干什么事他都如此。对于格鲁热斯的过去，他的性格，他的喜好和习性，卡洛斯一无所知。是侯爵有一天晚上把他带到了葵花大院，并对着卡洛斯的耳朵悄悄说：这是个天才，不久，他那谦逊的风度和高超的钢琴演奏技巧，把所有的人都迷住了。葵花大院的人都开始称格鲁热斯为艺术家，把他说成一个天才，还说连萧邦都没创作出可以和格鲁热斯的《秋思》相媲美的曲子。人们对他就了解这么多。卡洛斯是从达马祖那儿知道了格鲁热斯的住所，并得知他和他母亲住在那儿，那位母亲是位年纪尚轻的孀居的贵妇人，在城里有房产。

卡洛斯在圣佛朗西斯科大街那所宅院的门前，不得不等了一刻钟。开始，一个没戴帽子的女仆悄悄出现在台阶下，偷偷地看了看那辆四轮马车和穿着号衣的仆人，然后跑上了台阶；接着，一个穿衬衫的男仆走过来，手中提着主人的旅行袋和一条毛毯；最后，艺术家跑了下来，差点儿绊了一跤。

他手里拿了条丝围巾，胳膊下挟着雨伞，忙忙道道地系着外衣钮扣。在他跳下最后几级台阶时，楼上一个女人尖着嗓门嚷道：

“别忘了奶酪饼！”

格鲁热斯匆匆进入车厢，坐在卡洛斯旁边，一边嘟哝着说，他几乎整夜没J眼，因为惦记着要起个大早。

“伙计，你这是什么鬼主意，搬家都不让人知道？”卡洛斩喊着说，一面把他裹着的那条格子呢毯子的一边盖住艺术家的膝盖，因为格鲁热斯象是在发抖。

“这所房子也是我们的，”格鲁热斯只说了这么句话。

“当然，这也是个理由！”卡洛斯低声说，一边笑着耸了耸肩膀。

他们出发了。

那是一个空气非常清新、万里无云的早晨，天空一片碧蓝，可爱的太阳照得一切发白，它并没给人以温暖，而是把那明亮的金色阳光一片片洒到大街上和房子的墙壁上。里斯本慢慢地苏醒了，活跃起来了：卖菜的女人们带着青菜篮子走门窜户；商店门前渐渐打扫干净；远处教堂里唤人去望弥撒的钟声在柔和的微风中慢慢消逝。

格鲁热斯正了正他的围巾，扣紧手套的扣子。他瞥了一眼那两匹在马具闪闪的银光映照下象缎子一样发亮的漂亮的骏马，瞥了一眼那几个身着特殊号衣佩戴花枝的仆人和所有那些有节奏地滚动着的奢侈豪华的东西——看来，他的那套外衣相形失色了。但给他印象最深的是卡洛斯那光彩照人的外貌——那双火辣辣的眼睛，那悦目的肤色，那动人的微笑。当他就这样坐在那辆四轮马车的精美座垫上时，在那件朴素的棕色小方格的上衣下面，有着一一种充满活力、闪烁着光彩的东西——使他显露出一副急切的表情，好象是一个驾驭着战车的春风满面的勇士……格鲁热斯猜测到这是一次不寻常的外出，接着，昨天晚上就一直转在他嘴边的问题，蹦了出来：

“你说实话，现在就咱们俩。去辛德拉你是打的什么主意？”

卡洛斯开了个玩笑。艺术家能以莫扎特那旋律的灵魂和巴赫的《赋格曲》起誓保守秘密吗？那好，这个想法就是要去辛德拉，呼吸一下辛德拉的空气，在辛德拉过一天。不过，看在上帝的面上，这可不能向任何人泄露。然后他又大笑着加上一句：

“没关系，你不会后悔的！”

是的，格鲁热斯没有后悔。他甚至觉得出去游玩是件美事，因为他一向很喜欢辛德拉。不过，对这地方他没有什么概念——只是模模糊糊地知道那儿有巨大的岩石和突突外冒的泉水。最后，他承认，九岁以后他就没再去过辛德拉。

怎么！艺术家不熟悉辛德拉？那么，他们可一定得留在那儿进行一次传统的朝圣，爬上贝纳宫，去唱“爱情泉”里的甜水，还要沿着河边在草地上散步。

“我所向往的是塞特艾斯宫 和新鲜黄油！”

“不错，黄油多得很，”卡洛斯说。“还有驴子，好多好多的驴子……总之，是一首田园诗般的地方！”

四轮马车沿着奔菲卡大路行进。他们路过了一些墙上爬满鲜花的旧庄

园、宅院，那一幢幢窗户破碎不全的、凄凉的高大建筑物，一个个门口用绳子吊着一包香烟的小旅馆，一棵棵未成年的小树，一块块长满罌粟花的草地，瞟一眼就望得见的远处的青山，这一切都使格鲁热斯着了迷。他有多久没看到乡下啦！

太阳慢慢升了起来。艺术家解下了那条大围巾。接着，因为热得闷气，他又把外衣脱掉并且说他快饿死了。

幸运得很，他们已经走近波卡略塔餐馆。

他可真想吃一次这地方久负盛名的清燉兔肉——可是吃这种佳肴，时间还太早。想了半天，他决定来一盘可口的香肠炒鸡蛋，这道菜他可有几年没吃了，而吃这道菜真会使他感到已经到了乡间！店主人一副了不起的神气，好象他是在施舍，把盛着那道美味的大盘子放到那光秃秃的木头桌子上。格鲁热斯一边搓着手一边说，这可真是迷人的乡村风味。

“咱们在里斯本把身体都糟蹋了！”他说道，一边把一大块香肠炒鸡蛋拨到自己的盘子里。“你什么都不吃吗？”

卡洛斯为了陪他，要了杯咖啡。

格鲁热斯狼吞虎咽地吃着。过了片刻，他嘴里鼓鼓囊囊地嚷起来：

“莱茵河也一定漂亮极了！”

卡洛斯吃惊地看了看他，然后格格地笑起来。到底是什么使他想起了莱茵河？……这是因为他们一出城，艺术家满脑子想的就是旅行和山川美景。他真想看看峰顶积雪的雄伟高山和历史上著名的河流。他梦想着去德国旅行，而且要背着旅行袋徒步走遍他的上帝——贝多芬、莫扎特、瓦格纳……的神圣国土。

“不久，你不是要去意大利吗？”卡洛斯问道，一面点了支雪茄烟。

艺术家不屑地打了个手势，并说出了一句那种故弄玄虚的话：“那里一无所有，只有乡村舞蹈！”

接着，卡洛斯讲到了他打算冬天和埃戛一同去意大利的计划。依埃戛之见，去意大利是一种智力健康术，他需要在宁静、壮观的大理石中间，使神经质的伊比利亚半岛上那种激荡的梦想平静下来……

“他最需要的是一顿鞭打！”格鲁热斯吼着说。

他又回到头一天晚上的题目和《插图杂志》上那篇出名的文章。他反复讲述自己的观点，说那纯属真正的胡说八道，不高明的拍马屁。使他难过的是，埃戛有那样的才能和那么非同一般的敏锐灵感，竟如此无所作为……

“每个人都无所作为，”卡洛斯说着伸了个懒腰。“就说你吧，你做了什么？”

停了片刻，格鲁热斯耸了耸肩膀嚷道：

“就算我写了一出好戏，谁给我演？”

“如果埃戛写出一部好书，谁又会去读它呢？”

“这是个无可救药的国家……看来我也得要杯咖啡。”艺术家说。谈话就此结束了。

马歇了过来。格鲁热斯付了账，他们离去了。不久，车驶到了一片荒野，他们真感到这片土地无边无垠，两侧，目光所及，全是黑乎乎的荒凉土地；头顶是一望无际的蓝天，似乎孤寂中也显得那么幽伤。沉重稳当的马蹄踏在路上，发出单调的声响，除此之外，听不到别的声音。偶尔，一只小鸟从那开阔的荒野飞来，急匆匆地穿过天空。四轮马车里，一个仆人睡着了。

格鲁热斯被鸡蛋和香肠撑得难受，悲哀的双眼茫然地望着那两匹马油光发亮的臀部。

这当儿，卡洛斯正琢磨着自己辛德拉之行的动机，他确实说不清为什么去。自从他看见那步履犹如女神在尘世漫步的身躯，自从他遇见了那双盯住自己的乌黑深邃的眼睛，已经过去了两个星期。现在既然认定她是在辛德拉，他也就匆匆赶到这儿来了。他无所期望，也无所要求，他甚至都不知道能不能见到她，也许她已经离开了。但他此刻正在途中——一路上这样想着她，并怀着丝丝的甜意，在辛德拉幽静的绿树荫下穿行，这就够使他心满意足了……很可能，一会儿在老劳伦斯旅馆，他会突然在走廊上遇见她，也许会蹭到她的衣裙，说不定还能听到她的声音。她要是住在那儿，肯定会在餐厅用饭。那个餐厅他太熟悉了，便宜的细纹布的窗帘，桌上一束束随便摆上的鲜花和旧式的铜吊灯。他可真是在盼着啊。她会带着金发碧眼的狄安娜那样光彩夺目的迷人风度，走进餐厅。好心的达马祖会把自己的朋友马亚介绍给她。而她那双他从远处看见过的，象两颗星星般明亮的黑眼睛，会对他的眼睛望上片刻。她会非常自然地，按英国方式把手伸给他……

“好了，我们总算到了！”格鲁热斯嚷道，舒了一口气，心也安定了下来。

他们看到了辛德拉的第一批住宅，现在道路两旁郁郁葱葱，一股强烈的清新气息从山上朝他们扑面而来。

马儿小跑着，四轮马车驶进了拉马里昂丛林。在那片宁静、茂密的绿树荫下，他们四周渐渐地枝叶飒飒，动人地在轻声细语，还隐约可听到那种潺潺的流水声。墙壁上，覆盖着长春藤和鲜苔。太阳细细的光柱透过树叶照射下来。他们周围的空气清新而柔和，飘溢着育青翠草的馥郁芳香。背阴的树枝上，到处有啁啾的鸟鸣。在这段洒满点点阳光的普通道路上，虽然看不见，但已经可以感觉到这茂密丛林的神圣庄严，那远处滚滚流动的清凉泉水，那从高高的岩石之巅投下的忧伤和夏日里座座宅院那气派十足的宁静……格鲁热斯用劲呼吸着，深深地陶醉了。

“劳伦斯旅馆在哪儿？是在山上吗？”他问道。他突然起了个念头，想在那个乐园里住上个把月。

“我们不到劳伦斯去，”卡洛斯突然开口说，一面把马往前赶。“咱们去努内斯饭店，那里更好。”

这个主意是在他们路过圣彼得区的头几间房子，那辆四轮马车驶上那些随时可能遇见她的大路时，他突然想起的。他觉得自己被一种羞怯而又夹杂着一丝傲慢的感情攫住了，那是一种使人心慌意乱的恐惧和担心。这样追踪她到辛德拉来未免过于轻率，她甚至对他还毫无所知，而他就要和她在同一个屋顶下住着，在同一张餐桌上占一席座位……就在这时候，他想到要由达马祖把自己介绍给她，简直令人作呕：他好象已经看见了达马祖，那圆鼓鼓的脸蛋，一身乡村人的打扮，用一个彬彬有礼的手势来炫耀“他的朋友马亚”，亲热地以“你”相称，装出一副和她颇为熟悉的样子，柔情地望着她……这简直使人难以忍受！

“咱们去努内斯饭店。那儿的饭食好些。”

格鲁热斯没搭腔；他默然不语，若有所思，虔诚地沉醉在眼前的一切

里：那威严的郁郁丛林，那瞬间瞥见的耸入云端的高高山峰，那欣然吸进的浓郁芳香和那流向溪谷缓缓低吟的清泉水。

只是当那座宫殿进入眼睑时，他才开口。

“啊不错！有它的风格！”

这是最使他称心如意的——这座宏伟、宁静的宫殿，没有花形装饰，没有塔楼，威严地坐落在一排别墅之中，那些可爱的曼努埃尔时代式的窗户使它显出一副高贵的宫廷式外表，溪谷在它脚下，树木茂密，空气新鲜，而高处两个大而怪的烟囱使一切都变得微不足道了，好象这整幢房于是一个厨房，建成如此规模是为了迎合一个贪吃的国王的胃口，而这个国王每天能吃掉整整一个王国……

四轮马车刚驶到努内斯饭店，格鲁热斯就立即从远处把它打量了一番，象是害怕门卫对他说上一句粗话。

与此同时，卡洛斯从车厢里跳下来，把前来接行李的饭店仆役拉到一边。

“你认识达马祖·萨尔塞德先生吗？他是不是住在辛德拉？”

那仆人太熟悉达马祖·萨尔塞德先生了。就在昨天，他还看到达马祖先生进弹子房呢，和一个黑胡髭的老爷对局。不过他肯定是住在劳伦斯，因为达马祖先生只有在陪姑娘们大吃大喝时才来努内斯。

“好了，快点儿！要两个房间！”卡洛斯象孩子般高兴地喊道。现在可以断定她在辛德拉了。“我们还要一个单间小餐厅，吃中午饭用！”

格鲁热斯已经来到他们中间，他反对单独用午饭。他愿意在一张圆桌子上就座，因为在圆桌子上你总能遇到各种各样的人……

“好吧，”卡洛斯一边笑一边搓着手喊道。“午饭可以送到餐厅，甚至都可以送到广场去，……再给格鲁热斯先生大量的新鲜黄油！”

车夫把车赶走了。仆役把旅行袋拿了进来。格鲁热斯怀着对辛德拉的满腔热情，吹着口哨，跳着跑下了楼梯——大围巾搭在肩上，因为他可不愿意与它分开，那是妈妈借给他的，他刚踏进餐厅的门，就突然站住了，举起了双臂叫道：

“小欧泽比奥！”

卡洛斯也瞪大了眼睛跑上前去。可真是那个鳏夫，他就快吃完饭了，陪伴他的是两个西班牙女郎。

他象是做东，坐在首席，面前是吃剩的布丁和几盘水果。看上去，他脸色发黄，头发蓬乱，仍然穿着丧服，那副黑眼镜的宽带子搭在耳后，脖颈上用一小片薄薄的黑色塔夫绸盖着一个穿孔的脓疮。

一个西班牙女郎身材魁梧，皮肤黝黑，脸上有斑斑痘痕；另一位是个身材苗条的小东西，目光柔和，脸色绯红，连擦的粉都遮不住那红色，两个人都穿着黑缎子衣裙，抽着香烟。在从窗子进来的阳光和微风中，她们看上去显得更加无精打采，有气无力，还带着在床上那种懒洋洋的亲昵劲儿，而且身上还散发着寝室的霉味。在座的还有个不三不四的人，一个脖子都看不出来的矮胖子，背朝着门，头俯在盘子上，吮着半个桔子。

刹那间，小欧泽比奥手举着叉子呆住了。接着他站了起来，拿着餐巾走过来握了握朋友们的手指，一面嘟哝个不停，解释着让人费解的原因，说什么医生让他变换一下空气，他那位伙伴一定要他带上这两个姑娘……他从来没象现在这样，不敢正眼看卡洛斯，忧心忡忡，低声下气地嘟哝着说假话。

“你挺明智，小欧泽比奥，”卡洛斯终于拍了拍他的肩膀说，“里斯本是个可怕的地方，而爱情是甜蜜的。”

那一位继续诉说着他的理由。这时，那个坐着抽烟的西班牙女郎把椅子从桌边往后拉了拉，一条腿架到了另一条腿上，插进来问格鲁热斯愿不愿意和她谈谈话，艺术家看了她片刻，就伸开双臂匆匆朝着自己这位朋友罗拉走了过去。然后，在桌子的另一角就出现了热烈的握手，用西班牙语的互相热情问候。喂，怎么好久没见到你！哦，我想起你来了！见鬼了，你真神气嘛……接着，罗拉摆出一副自命不凡的面孔，介绍了那个人个子女人——贡莎女士……

见此情景，那个胖家伙深为这种亲热所感动，简直连头都没从盘子上抬一下，决定仔仔细细地看看欧泽比奥的这些朋友。他放下了刀叉，用餐巾擦了擦嘴、前额和脖子，费劲地把那副镜片厚厚的大眼镜，架到鼻子上，仰起那张宽大、苹果酒色的虚胖的脸。他先是盯住格鲁热斯看，然后又带着一种镇静、傲慢的态度盯住卡洛斯看。

小欧泽比奥介绍了他的朋友帕尔马，而帕尔马一听到卡洛斯·达·马亚这个尽人皆知的名字，立刻就想在一位绅士面前显示一下他也是个绅士。于是把餐巾扔到一旁，往后拉了拉椅子，站起身来，把那咬坏了指甲的柔软的手指伸给卡洛斯，并朝着那剩下的甜食指了指，嚷着说：

“您和我们一道吃点儿吧，先生，别客气……我们到辛德拉是来开开胃口和服侍一下我们的肚子的……”

卡洛斯道过谢就想告辞。但是这时格鲁热斯变得更加活跃，和罗拉开起了玩笑，并从桌子的另一端介绍道：

“卡洛斯，我希望你见一见这位最漂亮的罗拉，我的一个老朋友。这位是贡莎女士，我刚刚才荣幸地……”

卡洛斯一一问候过两位女士。

胖贡莎只是干巴巴地哼着说了声：“早安。”她好象心情不好，吃多了，昏昏欲睡，一声没吭地把臂肘贴在桌子上，那双睫毛浓密的眼睛低垂着，一边抽烟，一边剔牙齿。但罗拉和蔼可亲，一副高贵女人的神气。她站起身来，把那湿润的小手伸给卡洛斯，然后又拿起香烟，拽了拽她的金手锡，那双眼睛问动了一下，表示卡洛斯的字她早有所闻……

“您没见过英格娜希恩吗？”

是的，卡洛斯有幸与她有过交往……她怎么样了，那个美丽的英格娜希恩？

罗拉诡秘地笑了笑，碰了碰艺术家的胳膊。她简直不能相信卡洛斯对英格娜希恩的情况一无所知——最后她说出了英格娜希恩现在和萨旦尼亚在一起。

“别和萨旦尼亚公爵弄混了！”帕尔马嚷道；他仍然站在那儿，烟草袋打开着放在桌上，正在搓一根长烟卷。

罗拉冷淡他说，萨旦尼亚可能不是位公爵，不过他是个非常体面的人。

“嘿，”帕尔马慢条斯理他说，一边把烟送到嘴里，从衣袋里拿出个火石，“不到三星期之前，我还掴了他一记耳光……你问问加斯巴，加斯巴正

这儿句原文为西班牙文。

原文为西班牙文。

在场！那是在蒙泰尼亚咖啡馆……两巴掌打得他的帽子都飞到了街上。马亚先生，您一定认识萨旦尼亚……是的，您一定认识他，因为他弄到了一匹小马，还有一辆轻便马车！”

卡洛斯做了个手势，表示他不认识。然后他再次告辞，向小姐们鞠了一躬。但是格鲁热斯又再次叫住了他，希望他多呆一会儿，这样可以使他的好奇心得到满足——他想知道，两位年轻女士之中哪一位是“友人欧泽比奥的妻子”。

经这么一问，那位鳏夫瞠目结舌，把那副戴着眼镜的眼睛从剥着皮的桔子上抬起来，用一种郁郁不乐的声调哼着说，他没有妻子，那两位年轻女士爱慕的是他的朋友帕尔马。

没等他把那最后几个字咕哝完，正坐在那儿伸着腿吃饭的贡莎突然挺直了身子，那架势象是要跳起来似的，她用拳头敲打着桌子边，眼睛冒着火。她要欧泽比奥把刚才说的话再重复一遍！她希望他再说一遍！她倒想听他说，他为她感到难堪，和不好意思承认是他把她带到辛德拉来的……欧泽比奥脸色都变了，想开个玩笑哄哄她，这下子她可大发雷霆，使劲不停地敲打着桌上，撒泼地用非常难听的话骂他，连嘴都气歪了，黝黑的脸上泛起两片红晕。罗拉感到很难为情，就拉她的胳膊，然而那另一位把她推开了。贡莎那刺耳的声音越来越激动。她把自己的怨气一股脑儿都倒了出来，骂他是头猪，是个吝啬鬼，把他骂得一钱不值。

帕尔马发了愁，把身子探过桌子焦急地嚷道：

“喂，贡莎，静静……听我说呀！贡莎，让我解释一下……”

她猛地站起来，把椅子碰倒在一旁。这个大个子女人猝然离开了餐厅，那缎子衣服的长长拖裙噌噌地擦过了地板。接着是砰地一下关门声。地板上留下了一块有花边的黑丝披中。

侍者拿着咖啡壶正从另一边进来；他停住脚步，眼睛好奇地闪动着，这场丑剧正让他碰上了。然后，他轻轻地、不动声色地给每个人倒了咖啡。

沉默了片刻。侍者刚刚退下，罗拉和帕尔马就一同攻击起欧泽比奥，他的举止行为糟透了！真不象个绅士！既然把那姑娘带到了辛德拉，就该尊重她，不该当着众人之面竟如此无礼地拒绝承认她……

“您不该做出这样的事！”罗拉说着站了起来，一边用手比划着。她那双眸子一转向卡洛斯，顿时亮了起来。“那样做大恶劣了！”

格鲁热斯微笑着表示歉意，因为他是这场灾难的不自觉的引起者。这时罗拉放低了声音告诉他贡莎是多么恼火，还告诉他，她本不愿来辛德拉，从清晨起她的心情就极坏……可是希尔维拉对她耍了个可耻的花招……

那个可怜虫低头坐在那儿，两只耳朵涨得通红，沮丧地搅着咖啡。虽然看不见那副厚厚的黑眼镜后面的眼睛里的表情，但是可以听见他喉咙里发出一声哽噎，接着帕尔马放下了杯子，舐舐嘴唇，红光满面地站到屋子中间，背心的扣子都敞开了。他用一种恰到好处的语调总结了这场不愉快的事：

“这都是出自一个原因，请您原谅我直言，希尔维拉——只因为您不知道怎样对待西班牙女人！”

听了这样冷冰冰的话，那位鳏夫屈服了。匙子从他的手指间掉了下去。他站起身，朝着卡洛斯和格鲁热斯匆匆走过去，好象是寻求他们的庇护，想

从他们的友谊中获得温暖。然后，他说了几句痛心疾首的话，来发泄自己的感情：

“你们看！我们来到这样一个地方，为的是享受一点充满诗意的欢乐，可却发生了这种事……”

卡洛斯忧伤地拍了拍他的肩膀说：

“这就是生活，欧泽比奥。”

格鲁热斯拍了一下他的后背说：

“别光指望着欢乐，小希尔维拉。”

但是比较讲究实际的帕尔马说，平息这件事是当务之急。到辛德拉来不是为了吵嘴和找气恼，绝对不是！象这样出外游玩，就需要融洽，开开心心和乐上一乐。别吵架。那样就不如呆在里斯本，还省钱呢。

他站起来向罗拉走过去，爱怜地用手指抚摸着她的脸蛋说：

“喂，罗拉！进去找贡莎，告诉她别犯傻，到这儿来喝咖啡……嗨，你知道怎么劝她。告诉她是我请她。”

罗拉停了片刻，拣了两个好桔子，然后走到镜子前理了理头发，提起她的裙裾走了出去。在离开餐厅的时候，她瞟了卡洛斯一眼，莞尔一笑。

待到只剩下他们几个人的时候，帕马尔转向欧泽比奥，继续十分严肃地教他对待西班牙女人的办法。对她们得以礼相待，正因如此，她们才和葡萄牙人交往，因为在西班牙，她们总是受虐待的。当然，他并不是说，在有些情况下打两巴掌，甚至是打几棍子没有用处——譬如，朋友们知道应该在什么时候揍女人吗？当她们不爱你了，而且还撒泼，那时候当然要揍，那时候要狠揍一顿。过不多久，她们就又会亲你吻你了……但事情过后，你得体贴些，斯文些，就象对法国女人那样……

“您可以相信我，希尔维拉！要知道，我有经验。马亚先生可以告诉您是不是这样。因为他也有经验，知道该如何对待西班牙女人！”

说这番话时他是那么热心，那么自信，格鲁热斯忍不住大笑起来，卡洛斯也被这番话逗笑了。

帕尔马先生有点吃惊，他正正眼镜，然后看了他们一眼说：

“先生们，你们笑什么？你们以为我在开玩笑吗？告诉你们，我十五岁起就和西班牙姑娘打交道！别，别笑。在这一点上没人能胜过我。说到懂得如何对付西班牙姑娘，可要数我了！咱们得承认，这可是非同小可的事。你得有点能耐！……看吧！艾古拉诺可能会写漂亮文章，文风华丽……可是你让他试试交个西班牙姑娘，咱们看看！不会有半点结果……”

在这段时间，小欧泽比奥两次走到门前去听声。整个旅馆一片寂静，罗拉还没回来，帕尔马建议采取决定性的一招。

“你进去，希尔维拉。到房间里去，然后，不必啰嗦，径直走到她身边……”

“去揍她？”格鲁热斯用非常认真的语气问道；他是在拿帕尔马开心，自己很得意。

“胡说！跪下来请求宽恕……这次得求她原谅。好，希尔维拉，你亲自拿了这杯咖啡到她房间里去！”

小欧泽比奥用一种焦虑的目光，默默地、询问地看看自己的朋友们。不

过他的决心已下。一分钟后，他一手拿着那块黑丝披肩，一手拿着咖啡，迈着缓慢的步子，怀着激动的心情，羞怯地走去向贡莎求饶。

卡洛斯和格鲁热斯在他之后离开了餐厅，甚至都没向帕尔马先生告辞，不过这位先生倒也无所谓，他已经坐到桌旁，调他的掺水烈酒了。

那两位朋友最后离开饭店到塞特艾斯宫散步，去的时候已经是两点钟了。那个地方，从他们离开里斯本起，就一直在吸引着艺术家，在那些冷清、安静的商店前面的广场上，几只游荡的野狗在阳光下睡觉；监狱铁栏杆后面的犯人们在乞求施舍。街角上，一些衣衫槛楼、肮脏的孩子在玩耍！那些最阔绰的房子，窗户依然紧闭，在绿色的树丛中继续着它们的冬眠。偶尔可以瞥见一小片高山，雉堞穿越山岩，还可看到屹立在高山之巅的贝纳宫城堡。春光明媚的四月把它的温柔洒向了人间。

来到劳伦斯饭店前面，卡洛斯放慢了脚步，并把饭店指给格鲁热斯看。

“看上去它要更舒适，”艺术家说，“不过，就是为了看看那幕吵架的丑剧，去努内斯一趟也值得……这么说，卡洛斯·达·马亚先生，您有和西班牙姑娘交往的经验了？”

卡洛斯没有回答。他的眼睛无法从旅馆那简陋的正面移开。那房子的正面只有一扇窗子敞开着，那儿晾着一双胶底帆布鞋。大门口有两个穿灯笼裤的年轻英国人，默默地站在那儿抽烟斗。前方，在一个石头板凳上，坐着两个赶驴的，身旁有两头驴。他们笑眯眯地盯着卡洛斯和格鲁热斯，好象在逗引两个猎物。

卡洛斯正要往前走，他仿佛听到远处，从寂静的旅馆里隐隐约约地传来了忧郁的笛声。他又站住不动了，搜索着自己的记忆。不错，达马祖对他讲过，卡斯特罗·戈麦士在船上吹过笛子……

“简直太好了！”格鲁热斯在他身边叫道，动了感情。

他在那排可以眺望山谷的栏杆前站住了。他惊奇地朝着下面那广阔茂密的森林望去，只看得见那些圆圆的树冠。树林布满了一面山坡，象是一座墙壁长满了苔藓。从远处望去，在明亮的阳光下，它真犹如一大片深绿色的苔藓那样柔和、光滑。在这深绿色的茂密树丛之中，一幢房子吸引了他的注意。那幢房子白得发亮，隐蔽在树叶间，在那参天古树的阴影下，带着一副高贵、恬静的风韵。……顷刻间，他陷入了一个艺术家的遐想之中：他渴望着与一个女人，一架钢琴和一只纽芬兰狗，生活在那幢房子里。

但最使他心醉神迷的还是那空气。他张开双臂，甜美地呼吸着。

“多新鲜的空气！这真正有益健康，小伙子！这可以使人死而复生！……”

为了更充分地享受一番，他坐到一段矮墙上，面对着一个带栏杆的高高阳台。那里，参天的古树用荫影遮住了花园中的长凳，并把树叶的清新的芬芳送到了大路上，树丛中处处啾啾鸟鸣。卡洛斯冲着格鲁热斯指指表，时光悄悄溜走了，该去看看贝纳宫和辛德拉的其他美景了。可艺术家声称，他宁愿留在这儿倾听那瀑漏的流水和观赏那坚实的纪念碑……

“辛德拉既不是些古老的石碑也不是哥特式的废墟……辛德拉是这样的：一湾湾流水和一片片苔藓……这是个天堂！……”

一种满足的感觉使他话多了起来，他反复地开着玩笑：“阁下应该知道，因为您已经和西班牙女人交往过了……”

“饶了我吧！尊重一点儿天地万物，”卡洛斯低声说，一边沉思地用手

杖在地上划着。

两人都沉默了。格鲁热斯正在欣赏他坐着的那段墙脚下的花园。那里是一片茂密的绿色世界，有灌木，有鲜花，有大树，拥塞在一大片森林之中，只有圆圆的水塘一处是块空地。塘内水已个多，冰凉的水面纹丝不动，浮着两朵睡莲，塘水映照着密密麻麻的叶片，一派碧绿。这杂乱而优美的枝叶中，不难辨出有高雅的人工整修：一条曲径宛如带子，在阳光下十分醒目，或是一尊粗俗的白石膏像点缀其间。在另一些角落，这个人人都可看到的富翁花园，有着珍贵植物园的特点：种有芦荟和仙人掌，南洋杉伞状的枝杈同粗状松树的乌黑针叶相交错，棕榈树的叶片带打一副寄居植物的忧伤表情，轻轻蹭着粉红色花状的洋苏木那轻盈并带清香的枝叶。不远处，有棵茂密的雏菊，白花盛开，优雅不俗；还有棵独枝的玫瑰，吸引着成双成列的蝴蝶在它周围翩翩飞舞。

“真太遗憾了，这不是属于一个艺术家的！”艺术家轻轻他说。“只有艺术家才知道如何去爱这些花，这些树，这沙沙的细语……”

卡洛斯笑了。艺术家，他说，只爱自然界的线条和颜色的效果，为了关心郁金香的死活，为了照料石竹花不缺水，为了感受在霜打洋槐的第一批花蕾时的哀伤——为了这些，只有资产阶级和有产者才会每天清晨走到他的花园，提着一把喷壶和一顶旧帽子，把这些树木花草看成为一个不会说话的、需要他关怀的另一部分家庭亲人。

一直心不在焉听他讲话的格鲁热斯，这时大叫了起来：

“天哪！我可别把那个奶酪点心给忘了！”

滚滚车轮声打断了他们的谈话。一辆敞篷马车从塞特艾斯宫方向疾驶而来。卡洛斯立刻站起身来，猜想那准是“她”。这样，他就能看到她那双象星星般闪光的可爱的眼睛了。马车驶了过去，上面坐着一位留着主教式胡子的老人和一位英国老妇人。她的腿上放满鲜花，一块蓝色的面纱随风拂动着。就在他们后面，简直就在他们的马车扬起的尘土之中，沉思地走宫一个男人，他背着双手，身穿一套黑色衣服，一顶巴享马大帽压到眼睛上。格鲁热斯认出了来人那长长的带着浪漫色彩的胡髭，便人叫起来：

“看！是阿连卡！噢，伟大的阿连卡！……”

霎时间，诗人伸出双臂，呆呆地站在了马路当中。接着他激动地把卡洛斯紧紧地搂在胸前，又吻了吻格鲁热斯的脸——因为从格鲁热斯的孩提时代，阿连卡就认识了他，格鲁热斯就象是他自己的儿子。天哪！这真太意想个到了，真比给他个公爵头衔还意外！在这儿见到他们可是太高兴了！他们怎么会到了这个地方来的？

不等他们回答，他就讲起了自己的故事。他的嗓子又犯病了，还发了烧。所以梅洛，好心的梅洛，建议他换换空气。对于他，这只能是到辛德拉了，因为这里不光人的肺部可以深呼吸，而且对一个人的心脏也有益，小伙子们！……所以他就来了，昨天坐公共马车来的。

“你住在哪儿，阿连卡？”卡洛斯立刻问道。

“孩子，你想我会住在哪儿？还是在我的老‘劳伦斯’。可怜的老地方！它老了！不过对我来说，它永远是个朋友，简直是个姐妹……你们呢？领子上别着那些花儿，你们这是上哪儿去？”

“去塞特艾斯宫……我要带艺术家去看看塞特艾斯宫。”

那好，现在他也要回塞特艾斯宫去！他没什么别的事可干，就是呼吸点

儿新鲜空气和幻想一番……整个早上他都在这儿闲逛，朦朦胧胧地看着那些树枝想入非非。不过现在他可不能离开他们了。不错，他自己本来就得去那儿，而且应该在塞特艾斯宫对艺术家尽地主之谊。

“知道吗，小伙子们，那可是我心中最宝贵的地方！那儿的一草一木都认识我……我并不想此刻就赋诗来对你们施加影响，不过事实上你们也许还记得我在塞特艾斯宫写过的东西，好象是这样的：

在那里我度过了多少个月夜？

多少个四月温柔的清晨？

在那里我感叹的次数，

并非七次而是一千！

所以，你们看，小伙子们，我有热恋塞特艾斯宫的理由……”

诗人毫无表情地叹了口气，然后三个人默默不语地走了一程。

“告诉我，阿连卡，”卡洛斯停住步，碰了碰诗人的胳膊，压低了声音说。“达马祖在劳伦斯吗？”

据他所知，没有。事实上，头一天晚上，他一到就累得上了床。今天早晨他吃早饭时，只有两个年轻的英国人孤零零地和他作伴。他看到的唯一动物就是一只可爱的小狗，在走廊上汪汪叫。

“你们住在哪儿？”

“在努内斯。”

诗人又住口了，同情地看着卡洛斯。

“你拉艺术家到这儿来是做对了，小伙子。我不知道和那个鬼家伙说了多少遍，要他乘公共马车到辛德拉住上两三天！可谁都没能拉动他，不让他去捶那架钢琴。不过请记住，就是为了音乐，为了作曲，为了懂得莫扎特和萧邦，也应该看看这里，听听这些声音，这些树枝的旋律。”

他压低声音，指了指正在他们前面兴冲冲地走着的艺术家。

“他才华洋溢，满脑子的旋律！……要知道，我曾经让他骑在我肩上……而且他的母亲，小伙子，曾经是个绝妙的女人！”

“你们看这儿！”格鲁热斯已经停下来等候他们了这是最高峰等！”

那只是一小段道路，夹在两面爬满常存藤的破旧的墙壁之间，盘根错节的参天大树把这段路遮住了，树叶搭成的凉篷，在阳光下象花边一样；地面上一片片太阳的光点在闪动；在这清静、静谧的环境之中，不知何处有几股看不见的泉水唱着歌悄悄地在流动。

“如果你想到最高峰，格鲁热斯，”阿连卡叫嚷着。“那你就得爬到山上去。在那里你可以得到开阔的天地、云彩和艺术。”

“不知道，也许我更爱这里，”艺术家低声说。

他那样怯懦的性格当然会更喜欢这些不起眼的，环绕在青青绿绿之中的角落，一段长满苔鲜的残墙断壁和一片宁静的绿荫，这是懒汉们可以更加舒服地躲在那儿进行逻辑的地方……

“事实上，小伙子，”阿连卡继续说。“辛德拉的一切都是绝妙的。连一个偏僻的角落都是一首诗……你看，譬如，举这朵可爱的蓝色花朵为例，……”他轻轻地摘下了那朵花。

“咱们走吧，走吧，”卡洛斯不耐烦地低声说。自从诗人提到了那只漂

亮的小狗，这会儿他更肯定她准住在劳伦斯饭店，很快他就要见到她了。

但是当他们到了塞特艾斯宫的时候，看到眼前那长满青草的大院子和在尽头的那所宅子——肮脏不堪、破碎的窗子和高耸在拱门上蓝天之中神气活现的纹章盾牌，格鲁热斯大大失望了。从孩提时代，他就认为塞特艾斯宫风景如画，多岩石的山，矗立在深邃的峡谷之上。除此之外，他还朦朦胧胧地记得有月亮和吉他，可是此刻他见到的情景真是令人失望。

“生活就包含着失望，”卡洛斯说。“走啊！”

他疾步穿过院子，此刻兴致越来越高的艺术家大声嚷着向他提起这天闹的笑话：

“马亚先生，阁下应该知道，因为您知道怎么对付西班牙女人！……”

因为点烟而落在后面的阿连卡好奇地竖起了耳朵，想知道这西班牙女人是怎么回事。艺术家谈起了在努内斯的邂逅以及贡莎大发雷霆的事。

他们沿着边上一条空气清新、郁郁葱葱的小径走去，这里安静得就象一个绿树成荫的修道院。花园荒芜了，满园的草地没人修整，四处长满了白色的雏菊和点点在阳光下变成了金色的花蕾，树叶纹丝不动，一束束金灿灿的阳光透过轻轻的枝条射下来。蔚蓝的天空好象离得无限高远，眼前是一片灿烂光辉，宁静非常。围围只能听到栗子树丛中一只布谷鸟时而发出的单调的懒洋洋的啼叫声。

整座住宅，连同那面向大路的生了锈的铁栏杆，那因雨水冲刷磨损了的花形石雕饰物，那笨重的古老的纹章，布满蜘蛛网的窗户，这一切都好象在这绿色的僻静地方慢慢地安然逝去——从那英武满洒的三角帽，佩剑，和拖在草地上的鲸骨框撑起的裙子永远消失的时候起，这所住宅就失去了生活的欢乐……格鲁热斯此刻正向阿连卡描述小欧泽比奥端着一杯咖啡去找贡莎讨饶时脸上的表情。与此同时，那位诗人戴着他的巴拿马帽，蹲着不停地采摘野花。

穿过拱门时，他们发现卡洛斯正坐在一条长凳上，抽着烟沉思默想。宅院那几面悲哀的墙壁的影子这时正投向了平台的这一侧。一阵清风和一股巨大的气流从山谷升腾而起；可以听到山下某个地方有股清泉在低声啜泣。诗人坐在朋友的身旁，用厌恶的口气谈论着小欧泽比奥——那可是一种真正的丑恶伎俩，他可从来没干过这种事，带娼妓到辛德拉来！既不能带到辛德拉，也不应带到任何别的地方！而最最不该带到辛德拉！他一向崇敬这些树木和热爱这些绿荫，所有的人都应如此……

“至于那个帕尔马，”他又说。“他是个下流胚！我了解他。他办了一家什么报纸，而且我在阿勒克林街已经当众给了他几次教训……那真是个希奇的故事……我会讲给你听的，卡洛斯……那个卑鄙的家伙！我一想起就火冒三丈……那是个烂肉上的小疙瘩！……是根灌满浓汁的小肠子！”

他站起身来，神经质地捻着他的胡髭；这会儿因为想起了过去的那次争吵，他又激动起来，用恶狠狠的话骂帕尔马，沸腾的血忽地都涌了上来，这一向是他的不幸。

在这当儿，格鲁热斯倚在栏杆上，望着展现在下面的辽阔的田野，绿茵茵，平平整整，分成了浅绿色和深绿色的一个个方块，不由使他想起了一块缝缀起来的各色布片，就象他房间内桌上上铺的那块布一样；公路的一个个白色岔道盘旋而下，树丛中到处可以看到一幢幢耀眼的白房子；而那浇透了的田地上一棵棵小榆树间，不时地会露出一条清澈的小溪，从草地上闪闪

流过，远处，大海与天空一线相连，笼罩在弥漫着薄薄的蓝色雾霭中。头顶上是明朗的天穹，就象一块精美的珐琅制品，只有一抹被忘却了的残云懒洋洋地浮在高高的天空，在阳光下纹丝不动……

“我都恶心了！”阿连卡嚷道，愤愤地结束了他的故事。“我发誓，我真感到恶心了！我把手杖朝他的脚扔了过去，抱起胳膊对他说：‘给你手杖，你这个胆小鬼，我有手就够了！’”

“记仕点儿，我叮别忘了那奶酪点心！”格鲁热斯自言自语着离开了栏杆。

卡洛斯也站起身来，看了看表。但是格鲁热斯想在他们离开塞特艾斯宫之前去看看另一个台地。他刚走上两段古老的石阶，上到顶端，就禁不住狂喜地喊起来：

“我说对了！它们在这儿……可你们还说不会有呢！”

他们高高兴兴走到他那儿，看到一堆已经磨得发亮的岩石，隐隐约约可以看得出众人坐过的痕迹，这是很久以前留下来的，饶有诗意地给了这块台地一种原始丛林的野性魅力。是啊，他难道没有说过？他说对了，在塞特艾斯宫有许多岩石。

“我对它们记得清清楚楚。是‘思念岩’！难道不是这么叫的吗，阿连卡？”

但诗人没有回答。他抱着两臂站在这些石头前，凄然地笑了笑，他一动不动，表情忧郁，身上穿着那身黑衣服，头上的巴拿马帽低低地压在额前。他那缓缓、哀愁的目光把面前的一切景色都收进了眼底。

随后，寂静之中，响起了他的声音，充满了思念和悲伤。

“小伙子们，你们记得《西番莲》那组诗吗？其中最好的一首是《八月六日》，自由韵。可能你们记不起了……我背给你们听小伙子们……”

他下意识地衣袋里拿出一块手绢，把卡洛斯拉到身边，叫格鲁热斯站到他的另一边。他手里摇晃着手绢，象是要吐露一桩严肃的隐私一样，压低了声音，抑制住感情，带着那种神经历的激情，声音颤抖着一个音节一个音节地开始背诵：

你过来了！我把你搂在怀中。
四周一片茫茫黑夜！
卧榻没有镶花边，
床架也非精雕细刻，
有的只是坚硬的岩石……
远方一只吉他
在低声哀唱……
(你看，她没遗忘我)……
我们热烈地亲吻，
也温暖了坚硬的岩石！

他站了一会儿，目光落到太阳直射着的白色石头上，然后，他伤感地向他们打了个手势，低声说：

“就在那儿！”

他走开了，那顶大巴拿马帽下的身子佝偻着，手里拿着白手绢。一向爱

为这种浪漫主义的故事动情的格鲁热斯，站在那儿，盯着那几块岩石，就象看着一个历史胜地。卡洛斯忍不住笑了。当他俩都离开那个角落时，诗人正蹲在拱门附近系着内裤的带子。

诗人很快直起了身子，所有的激情都从他身上消失了，他友好地笑了笑，露出了一口难看的牙齿，指着拱门大声嚷道：

“喂，格鲁热斯，伙计，你看那幅壮观的画面！”

艺术家惊呆了。穿过拱门出现了一幅骄阳映照下的午后美景，犹如嵌在石头框子里一样，构图真是奇异，象一幅英雄美人的美丽传说中的插图，最前面一片平地是块蔓草丛生的绿色荒野，到处是点点黄色的花蕾；往远去，有一排茂密的参天古树，树身缠绕着常春藤，那些闪光的树叶沿着栏杆形成了一道围栏；在这阳光灿烂的时光，突然，那沐浴在日光中的茂密古树顶上出现了那座壮丽的山峰，在淡蓝色天空的映衬下轮廓鲜明。山峰呈黑紫色，顶端是贝纳宫，它耸立在高山之巅显得那么浪漫，那么独特，脚下是个幽静的花园，宫殿那优美的尖顶耸入天际，圆屋顶在阳光下金光闪闪，真好似金了铸成……

格鲁热斯觉得这幅图画真可称得上是古斯塔·多雷之作。阿连卡已经想山了一个关于阿拉伯人想象力的诗句。卡洛斯不耐烦地催促他们快走。

但这时已经陶醉了的格鲁热斯很想登山去贝纳宫。而阿连卡也欣然愿意陪同前往，对他来说，贝纳宫是其他一些记忆的隐蔽所。隐蔽所？他宁肯讲那是个墓地……卡洛斯犹豫了，靠近栏杆停住脚步。或许她也在贝纳宫？他看了看那条大路，看了看那片树林，好象他能够从那尘土中的足迹或是从瑟瑟的树叶声中，猜测出他追寻的人们是朝哪个方向走去的……最后他总算拿定了主意：

“咱们先去劳伦斯。然后，如果想去贝纳宫，咱们可以从那儿租几头驴……”

阿连卡也有了主意，他谈到了古拉列斯酒和打算去拜访他们的朋友卡瓦留泽，可卡洛斯简直都不愿听他说，就加快步伐朝劳伦斯走去，在这当儿，阿连卡又系了一次内裤带子，艺术家带着牧人般的热情用几个长春藤的叶子装饰了一番他的帽子。

劳伦斯旅馆门前那两个赶驴人，因为没拉上英国人的生意，此时正叼着烟斗懒洋洋地在晒太阳。

“你们知不知道有一家住在这个旅馆的人到贝纳宫去了？”卡洛斯问他们道。

两人中的一个想了想立刻大声嚷起来，一边脱下贝雷帽：

“是的，先生，他们走了一会啦。这儿还有头驴供您骑，先生！”

但另一个人比较老实，他否认了这件事。不，先生，去贝纳宫的人是住在努内斯旅馆的……

“您刚才说的那家人，先生，现在已经到了下面那所大房子去了……”

“有个高个子的夫人？”

“是的，先生。”

“还有一个黑胡子的男人？”

“是的，先生。”

“还有一只小母狗？”

“是的，先生。”

“你认识达马祖·萨尔塞德先生吗？”

“不，先生……他是那个照像的吗？”

“不，他不照像……拿着这个。”

他给了那人五个托斯当的硬币，然后转身对另外两个人说，现在爬贝纳宫确实晚了。

“格鲁热斯，现在你应该看的是那座小宫殿。那地方才独具一格，非凡不俗。不是吗，阿连卡？”

“我来告诉你们，小伙子们，”这位《爱维拉》的作者开腔了。“从历史上讲……”

“我得去买那些奶酪点心，”格鲁热斯轻声说。

“对呀！”卡洛斯嚷了起来。“你还得去买奶酪点心。咱们得抓紧时间。走吧！”

他离开了那两个尚未拿定主意的人，朝着那座小宫殿走去，只四人步就到了。一到小广场，他一眼就看到了住在劳伦斯旅馆的那个有名的家庭和那只名贵的小狗。他们已经离开大门，走到门卫的附近。那人果真是个留着黑胡子的家伙，穿着白帆布鞋。他身边是位身材高大的妇人，她头戴一顶丝织的帽子，胸前和颈上垂挂着金器饰物，胳膊里抱着一条毛茸茸的小狗。他们走过去时，彼此恼火地用西班牙语嘟囔着什么。

卡洛斯停住步看着这对男女，满脸失望的神色，就象一个人看到了一件可爱的大理石雕像的碎块那副模样。他没等另外两个伴儿，他也不想见到他们，便从另外一条路匆匆走回劳伦斯，只是盼望着能弄个明白。到了那儿，一个前来招呼他的侍者说，萨尔塞德先生和卡斯特罗·戈麦士夫妇在昨天就离开此地去马弗拉了。

“那么从那里再去哪儿？”

这位侍者听达马祖先生说，他们从那儿返回里斯本。

“好！”卡洛斯说着把帽子往桌上一丢，“给我来杯法国白兰地加一点儿冰镇的矿泉水。”

突然，他感到辛德拉好象变得使人难以忍受的凄凉。他没有心思返回贝纳宫了，也不想再出去。他拽下手套扔到餐桌的一边，桌上昨天摆的鲜花开始凋谢了，他感到有一种强烈的愿望，要奔回里斯本，冲到中央旅馆，闯进她的房间去见她，亲眼欣赏她的美！……在那个人人总会彼此碰到的小小的里斯本，他却不能见到自己如此热切想我的女人，这很使他气恼。两个星期以来，他象一条迷了路的狗在阿泰罗游荡。他可笑地从一个剧院转到另一个剧院。有个星期日的早晨，他每个教堂的弥撒都去了！可还是没见到她。这次，得知她在辛德拉，他又赶到了辛德拉。在这儿，还是没见到她。一天下午在阿泰罗，她从他身边走过，就象一位漫游的女神那般可爱，然后又消失了。她消失了，宛如真又返回了天堂，从此就不见了，超离了凡间。可他还留在世上，那一瞥印进了他的心头，使他不得安宁，悄悄地使他的思想、欲望、好奇心和他的整个内心世界都转向了一个可敬慕的陌生女人。对于她，他一无所知，只知道她身材苗条，满头金发，带着一条苏格兰小母狗……这

就象是见到的天上偶尔出现的星星！它们没有任何区别，它们也不比别的星星更明亮，但是就因为如此，它们悄然闪过，消失了，好象发出了更加神圣的光芒，而她们留在人们眼中的光亮使你更加眼花缭乱，经久不息……他再没看见她，而别的人见过她：塔维拉见过她；在文人俱乐部中他听见一个枪骑兵少尉谈到她，还打听她是何人，因为他每天都看见她。这个少尉每天看见她！他看不见她，所以他无法安宁……

侍者拿来了白兰地。卡洛斯一边慢慢地调他的饮料一面和侍者交谈，谈了一会儿那两个年轻的英国人，接着又谈到那个肥胖的西班牙女人，最后他克服了自己的羞怯，几乎是红着脸，沉默了好一会儿之后，问了几个关于戈泰士家的问题。每一个回答都使他如获至宝。那位夫人起得很早，侍者说，七点钟她已洗过澡，穿好衣服，然后独自走出去。卡斯特罗先生住在另一个房间，中午之前他从不活动，晚上，他会没完没了地坐在桌子旁抽烟，一杯杯地喝掺了矿泉水的法国白兰地，嘴唇总是湿润润的。他和达马祖先生一道玩骨牌。那位夫人房间里的鲜花堆成了山。他们原打算呆到星期天，但是她急着要早离去……

“啊！”卡洛斯沉默了片刻说，“催促着早些离去的是那位夫人？”

“是的，先生，她是惦记自己留在里斯本的小女儿……您还再添点儿法国白兰地吗，先生？”

卡洛斯做了个不要的手势，然后，继续坐在阳台上。已是下午时光，宁静，阳光灿烂，树叶都不作响，万物都披上了金色的阳光，一切都沉浸在沁人心灵的寂静之中，如果不是她急着要回去看望那个留给保姆照看的金发小宝贝，他就会这样见到她也在这个平台上凝望着黄昏的来临。如此说来，这位美丽的女神也是一位慈爱的母亲。这又使她更增添了几分魅力。正因为在她那美丽的大理石般的躯体中蕴藏着人类最慈爱的温存，他就更加喜欢她了。此刻，她已经到了里斯本。他想象她穿着镶花边的睡衣，匆忙挽起来的头发，颀长的身材，白净的皮肤，那双朱诺般的手臂上举着一个婴儿，并且带着那最甜蜜的微笑对那婴儿讲话。他觉得她这副样子真是可敬可慕，因而他整个的心都飞向了……啊，要是有权力接近她该多好，在那亲密的时刻，挨得那样近，都可以闻到她皮肤的芳香，也能对着那个娃娃微微一笑。渐渐地，在他心目中出现了一个虚构的浪漫情景，既绚丽多彩又颇为荒唐：一阵比人类通常感情更为强烈的激情，把他和她的命运紧紧地拴在一起，引向一处；然后又是多么美妙的生活，隐居在一簇簇鲜花之中，阳光之下，在遥远的意大利的某个僻静的地方……各种各样对于爱情，对于无限忠诚和献身精神的遐想，悄悄地向他袭来，令人欣喜。此时，他的一双眼睛出神地望着，一切都视而下见，沉醉在这美丽、神圣、庄重的黄昏中。从海的那面，出现了一片奇异的淡淡的金色，那色彩渐渐升起，抹淡了那蓝色的天空，使它呈现出模糊的珍珠白，一种可爱的苍白的色调；树木染上了金色，那么优雅、安静。一切声响都变成了柔和的难以听清的低吟。万籁俱寂，一切都似沉醉在入迷的状态。那些面朝西的房子，已有一两扇窗户亮起了红灯。簇拥在一起的那些乔木的圆圆的树冠，茂密地盖满山坡，一直铺向山谷。当他凝视着那徐徐沉入海中离去的太阳的时候，万物都象突然静止了，严肃而忧郁地隐退了……

朱诺，罗马神话中朱庇特之妻，指气派高贵的美人。

“卡洛斯，你在那儿吗？”

下面大路上传来阿连卡呼唤的沙哑喊声。卡洛斯在栏杆前出现了。

“你到底在那儿干什么，小伙子？”阿连卡嚷道，高兴地摇着他那顶巴拿马帽。“我们一直在那个王室书斋里等你……我们去过努内斯了……现在正要到监狱里去找你呢！”诗人为自己这个玩笑开心地笑了。这时，格鲁热斯则站在他身旁，背着双手，脸朝着平台仰望着，郁郁不乐地打了个哈欠。

“象你说的那样，我来提提神，找点儿法国白兰地喝，我渴了。”

法国白兰地？自从来到塞特艾斯宫，可怜的阿连卡整整一个下午就是想喝点儿法国白兰地。他立刻跳上平台的台阶，然后朝着里面，朝着他亲爱的老劳伦斯嚷着，让人给他往平台上送大半杯白兰地。

“这么说你去过那个小宫殿了，格鲁热斯？”当艺术家拖着步子出现在平台上时，卡洛斯问他。“那么，依我看，咱们剩下该做的就是吃晚饭和开路了。”

格鲁热斯同意了。从那座小宫殿回来，他看上去精疲力尽。那个有历史价值的建筑物和导游干巴巴的声音都使他厌烦。导游指给他们看了国王陛下的床铺和皇后陛下卧室的窗帘，“比马弗拉的那些还要好”，还有王子殿下的脱靴具。他还把王室住宅所特有的那种沉闷的气氛带了点儿回来。他说，暮色中辛德拉的自然景色已经开始使他忧伤了。

他们决定留在劳伦斯用膳，免得看见帕尔马和那两位女士的讨厌模样。他们还决定把马车叫到门口，以备月亮一升起就离开此地。阿连卡可以搭卡洛斯的马车一同返回里斯本。

“为了使此行尽兴，”他一边抹去胡子上沾的酒一边嚷着说。“在你们去努内斯付账和叫马车的时候，我就下楼到厨房去给你们准备阿连卡鳕鱼，这是我的烹调法……你们就会看到一道真正的鳕鱼！因为，小伙子们，尽管别的人可能写出更好的诗篇，但鳕鱼，可没人行！”

他们穿过广场时，格鲁热斯乞求上帝别再让他们碰见小欧泽比奥。但是他们刚刚踏上努内斯的第一级台阶，就听到上面那群寻欢作乐的家伙们的吵闹声。他们都在前厅，此刻已经和解了，贡莎也满意了，大家坐在一张桌子的两边玩牌。帕尔马拿着一瓶杜松子酒，正在和小欧泽比奥赌钱。女士们嘴唇上叼着烟，懒洋洋地在玩比施卡。

那鳔夫输了，面色苍白。庄家的赌本开始只是可怜的两个克朗，现在已经金光闪闪了。帕尔马高兴极了，开着玩笑，一次次地吻着他的心上人。不过与此同时，他还是摆出了骑士风度，说是要给对方翻身的机会，如果需要的话，他可以一直奉陪到清晨。

“喂，先生们，你们不眼馋吗？我们是在消磨时光……在辛德拉干什么都行……J！那个老K又让你丢了个小钱，又是十五个托斯当，希尔维拉先生！”

卡洛斯从他们旁边上过，没有答话；他身后还跟着一个仆人。小欧泽比奥这时火了，起了疑心，他要求当即摊牌，查看一下是否所有的老K都在那儿；他那副厚眼镜几乎碰到了那副牌上。

帕尔马一点儿没恼，乎心静气地把牌摊了出来。见鬼，朋友之间什么都

一种用木板记分的纸牌游

葡萄牙古金币单位，等于十个雷亚尔。

得忍受！但他的西班牙女郎很是气愤，而且起来维护她的情人的荣誉：难道帕尔马要把老K藏起来不成？不过贡莎可是在保护着那鳏夫的钱财，她嚷道，也许老K丢了……。但是所有的老K都在。

帕尔马猛地喝下一杯杜松子酒，然后一本正经地开始洗牌。

“喂，你不想玩一把，先生？”他又问了一遍艺术家。

格鲁热斯事实上已经停住步，侧身挨着桌子，两眼看着牌和赌注上的金币。他已经有点儿动心了，把衣袋里的钱弄得叮当直响。突然一个A使他下了决心。他用颤抖的手把一个英镑压到下面，赌五个托斯当。可是立刻就输了。当卡洛斯和拿行李下去的仆人从房间里回来时，艺术家已经不能自拔，把一整个英镑金下了赌注，两眼直冒火儿，一副狼狈相。

“你怎么啦？”卡洛斯严肃地问道。

“我就来，”艺术家嘟哝着说。

他匆忙出了三张牌抵K。如帕尔马所说，那背气的手：他激动地开始出牌，慢腾腾地把牌一张张挤出来。当出现张小牌时，他骂了声娘。那只是一张二，小欧泽比奥又输了一个硬币。帕尔马放心地出了一口气，他用双手挡住牌，抬起那双戴着夹鼻眼镜的眼睛，朝艺术家望去：

“怎么，你想把整个一镑都都赌了？……”

“整个一镑。”

帕尔马又川心地叹了口气。这时他脸色更白了，突然他把牌翻了过来。

“K！”他嚷道，把钱都搂到自己面前。

那是张梅花K。当艺术家发火地走开时，帕尔马的西班牙姑娘拍起手来。

在劳伦斯，晚饭一直吃到八点钟，早就掌灯了。阿连卡一直不停地谈话。生活中幻想的破灭以及文学上的积怨，全部忘却了，他现在情绪非常好。辛德拉往日的轶事，对他愉快的巴黎之行的回忆，那关于女人们的津津有味故事，复兴党那零零星星的内幕新闻——讲述所有这些事的时候，他的声音抓是那样刺耳，而且总是“小伙子们，这！”“小伙子们，那！”地，一边指手划脚，把烛光搵得直晃，一边一大杯一大杯地喝着古拉列斯酒。桌子另一端，两位身着体面的黑色礼服，钮扣上别着白石竹花的英国人，对南欧人的这种夸夸其谈的风气很是惊讶，露出一副困惑不解的神情，多少还带点儿鄙夷。

鳕鱼上来了，真妙极了，诗人太满意了。 ，小伙子们，他真巴不得埃戛也能在场！

“我真希望他来尝尝这道鳕鱼！就算他不欣赏我的诗，那至少他会欣赏我的烹调，因为这在哪儿都说得上艺术家做的鳕鱼！……几天前在科恩夫妇家我也做过这鳕鱼，而且那可人疼的拉结还走上来吻了吻我。因为诗和烹饪法，小伙子们，是同胞姐妹！就拿大仲马来说吧……也许你们认为大仲马不是诗人——那么达塔尼昂呢？达塔尼昂是一首诗……那是个火花，一个幻想，一种灵感，一场梦，一种感情！所以，你们可以见到他是一个诗人……好，哪天你们一定得来和我一同吃饭，埃戛也会来的。我给你们准备几只西班牙鹁鸽，那会使你们手指尖上打起响板来的！……请相信，我爱埃戛！至

葡萄牙当时的一个政党。

达塔尼昂是法国作家大仲马小说《三个火枪手》及《二十年后》中的主人公。

于那些关于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的问题，全是瞎说。一技百合就象一只臭虫那样是很自然的东西——有人就喜欢水沟里的臭味儿。好！就让公共的阴沟揭开吧！而我呢，我喜欢雪白的酥胸上的香粉，我喜欢开阔的胸怀。祝你们健康！需要的是真实感情！而埃夏有它，他也有灵感，有天赋，有风格……要知道，这就是人们所需要的。好，为埃夏的健康干杯！”

他放下酒杯用手捋了一下胡子，然后轻轻地说：

“如果那两个英国人还盯住我看，他们脸上就将挨一酒杯，这就会有一场轩然大波，让大不列颠领教一下葡萄牙的诗人们是什么材料构成的！……”

但是没发生风波。对于葡萄牙的诗人是由什么构成的，大不列颠仍然不知道，晚饭最后以默默地喝咖啡告终。已经九点，卡洛斯拿起缰绳时，月亮已经升起。

阿连卡裹了一件真正的乡村神父的大衣，手中还拿着一束玫瑰，那顶巴拿马帽已经放进了箱子，换戴了一顶水獭帽。那艺术家晚饭吃得太饱，已经没了精神，一声不吭地缩在马车的一个角落，缩进了大衣领子，膝盖上盖着妈妈的毯子。他们出发了。辛德拉在月光下安睡着。

四轮马车在这美丽的月夜跑了一程。有时，这条路象是沐浴在炽热、闪烁的灯光之中。一幢幢房子的正面在树丛中显得宁静、苍白，看上去既浪漫又忧郁。潺潺的流水在黑夜中可闻而不可见。靠近藤蔓覆盖的墙壁的地方，空气中芳香飘逸。阿连卡点燃了烟斗，凝望着明月。

当他们路过了圣彼得区一座住宅，走上那条悲凉、寂静的大道时，格鲁热斯动弹了一下，咳嗽起来，但他仍然望着月亮，从那紧裹的大衣里低声说：

“喂，阿连卡，给我们背诵点儿什么吧……”

诗人当即答应，也不顾车厢内与他们同坐在一起的还有个仆人。但是，在这迷人的明亮的月夜，他背点儿什么呢？月光下，所有的诗句听上去都会显得苍白无力！好吧，那他就说一个故事，一个相当真实而又非常伤感的故事。他又往紧裹了裹大衣，靠过去坐到格鲁热斯的身边，磕空烟斗，捋捋胡子，然后用人们熟悉的那种声调背诵起来：

那是座古老住宅中的花园，
没有矫揉造作的艺术和艳丽的花朵！
只有那朴实无华的道路上
长着薰衣草和灌木，石竹和玫瑰花儿朵朵……

“真该死！”格鲁热斯突然嚷着甩掉了他的毯子，这声吼叫可把诗人吓呆了，卡洛斯吓得一下子撞到靠垫上，车夫吃了一惊。

车停住了，所有的人都吃惊地看着他。在这空旷寂静的荒野，柔和的月光下，格鲁热斯声嘶力竭地叫道：

“奶酪点心！我把奶酪点心忘了！”

九

在那个天气晴朗、阳光灿烂的一个周末，那个盼望已久的科恩家开舞会

的日子，黎明起就雾霭濛濛，天色黯淡。清晨，卡洛斯打开朝向花园的窗子，望着那象肮脏的原棉织成的低沉的天空；树木摇晃着，湿漉漉的；远处的小河流水混浊；在这呆滞的天空里可以感到一股温暖的西南风。他决定呆在家中，因而从九点钟起，他就坐在书桌旁，裹了一件蓝色天鹅绒的大晨袍，使他看上去真有着文艺复兴时期艺术家笔下一位英俊王子的飘逸风度。他想做些事——但是虽然喝了两杯咖啡，抽了一支又一支的香烟，今天早上他的脑子就象外面的天空那样，布满了烟云。这些天真糟透了。他觉得愚蠢极了。那堆在地毯上他脚边的一张张皱折的破纸，使他感到自己彻底崩溃了。

当巴蒂士塔禀报威拉萨前来向他报告关于出卖阿连特茹一些地产——也是他继承的遗产的一部分的时候，事实上，这倒成了他和那些不平静思绪搏斗中的一次休息，是一种解脱。

“一桩小买卖，”总管说，把帽子放到桌子的一角，把一个纸卷放到帽子里。“这可以使您得到两个多康托。这在大清早可算是个不错的礼物了……”

卡洛斯紧紧交叉着双手，放到脑后，然后伸展一下身子说：

“好啦，威拉萨，我不在乎这两个康托，我倒是希望你能使我的脑子轻松一下。我今天真是昏昏沉沉！”

威拉萨狡黠地看着他。

“您的意思是说，您宁可写一页优美的散文也不愿接受几乎是五百英镑的钱吗？！对，这是个好恶问题，少爷，一个好恶问题！……成为一个艾古拉诺还是一个夏莱特，对一个人来说都挺不错，但是两个康托就是两个康托。这可足有一个小册子厚呢。好了，现在谈谈这桩生意吧。”

他就站在那里匆匆忙忙地述说着，而卡洛斯则抱住两臂坐着，琢磨着威拉萨戴的那个领带别针真难看——那是一个珊瑚做的猴子吃金梨——而在他脑海的云雾中，他朦朦胧胧地得知这桩生意与托拉尔子爵和几头猪有关……威拉萨把买卖契约递给他时，他有气无力地签上了名字。

“你不留下吃午饭吗，威拉萨？”看到总管把那卷纸挟到腋下时，卡洛斯问道。

“谢谢您的好意，不过我得去见咱们的朋友欧泽比奥……我们还要一同去内政部——他要到那儿去提申请……他想得到一枚圣母军勋章……但是，这个政府并不厚爱他。”

“噢！”卡洛斯轻声说，把一个呵欠憋了回去，关心地问道。“这么说，政府对欧泽比奥不满意了？”

“选举的时候他表现得不好。就在几天前，内政部还满怀信心地对我说：‘欧泽比奥是个不简单的小伙子，但是靠不住……’格魯熱斯告诉我，几天前您在辛德拉见过他。”

“是的，他正在那儿等着接受圣母军勋章。”

威拉萨走后，卡洛斯慢慢地拿起笔，迟疑了片刻，眼睛看着那页写了一半的纸，一边用乎抓了抓自己的胡髭，感到心灰意懒，无从下笔。就在这时，阿丰苏·达·马亚进来了，仍然戴着那顶帽子，刚刚从附近早晨散步回来。他手中拿着一封给卡洛斯的信，这是从书房里杂在他的邮件中找到的。

再说，他也希望在这里能见到威拉萨。

“他来过，但又匆匆忙忙走了，去安排小欧泽比奥受勋的事。”卡洛斯说，一边打开信。

他大吃一惊，信封里——有一般象勾瓦林纽伯爵夫人身上那种马鞭草香味——装着一张伯爵夫人邀他下星期日吃晚饭的请帖，那精心挑选的热情亲切的词句真象诗的语言。甚至有一句写友情的话，还提到了笛卡尔的原子理论！卡洛斯突然大笑起来，并且告诉他祖父这是一对王权贵人来请他赴晚宴，还提到笛卡儿……

“他们什么部能干得出，”老人怪声怪气他说。

他朝着散在书桌上的手稿喜悦地瞟了一眼说：

“这么说，你在这儿工作，是吧？”

卡洛斯耸耸肩膀：

“如果这也能称为工作的话……请看看地板，看看所有这些乱纸。单是做些笔记，收集些文件，综合些材料，我倒做得到。但是若要把一些思想和观点用一种既有情趣又很和谐的文字表达出来，使之有特色，有文采……那就完全是另一码事了！”

“这是一种伊比利亚人的偏见，孩子！”阿丰苏说着坐在桌子旁，手里拿着帽檐翻下来的帽子。“你一定得摆脱掉它！几天前我就这样对克拉夫特说过，他也同意——一个葡萄牙人永远成不了有思想的人，因为他太注重形式了。他有创造美丽词句的癖，那些词句得光彩照人，悦耳动听。如果一定要造出一种思想，那么这种可怜的葡萄牙人会不惜使这种思想并不完善或是夸大其词，也要使他的词句华丽……思想可以付之流水，但是美丽的词句必须拯救。”

“这是一个个性的问题，”卡洛斯说。“有些卑下的人物，对他们来说，一个响亮的形容词要比一个严谨的主义更重要……我就是这些怪物中的一员！”

“见你的鬼！这么说你是个修辞学家……”

“谁又不是呢？归根结蒂，该弄清楚的是文体是否是思想的一种表现。在诗歌里，您知道，爷爷，很多时候需要以韵脚来产生一种独特的形象……而且，往往为完成一句句子的抑扬顿挫而做出的努力并不能使一种思想得到新的、意想不到的发展……美丽的词句万岁！”

“埃戛先生到，”巴蒂士塔禀报道。这时午饭铃响了，他拉开了帷幔。

“你们说词句……”阿丰苏大笑着说。

“噢？什么词句？是什么？”埃戛嚷着闯进屋来，一副吃惊的神情；他的衣领竖着，依然那么不修边幅。“哦，此刻您在这儿，阿丰苏先生！您好啊？告诉我，卡洛斯，只有你能帮上我忙……也许你有一把适合我用的剑吧？”卡洛斯惊讶地盯着他，而他则迫不及待地继续往下讲：

“是的，伙计，一把剑！不是打仗用的——我与整个人类都和平相处——是为今天晚上用，为了化装舞会！”

马多斯那个畜生昨天晚上才给他服装，而且埃戛发现他给的不是一把艺术宝剑，而是一把市政厅卫兵用的马刀，这可真吓了他一跳！他真想把那马刀扎进马多斯的肚子。他跑到阿布朗大叔那儿，可他只有王室用的小佩剑，

那些剑就象王室本身一样不屑一顾！后来他又想起了克拉夫特和他收藏的宝贝。他现在就是从那儿来，克拉夫特有的竟然是些铁剑和弯刀，足有几百磅重，是征服印度的那些残忍的人用的巨型大砍刀，没有适合他佩戴的。后来，他想起了葵花大院有古代盔甲。

“你一定会有……我需要一把细长的剑，剑柄上镶有贝壳，用钢丝装饰，红色天鹅绒作底衬。而且没有十字架，特别是要没有十字架！”

阿丰苏对若昂的这个难题立即给予了父亲般的关心；他想起来，楼上的走廊里有几把西班牙的剑……

“在楼上的走廊里？”埃戛嚷道，一只手已经准备去掀门帘了。

这样匆匆忙忙跑上去毫无用处，若昂不会找到这几把剑的。它们又不是明摆在那儿，而是仍然放在从奔菲卡带来的箱子里。

“我去吧，幸运儿，我去看看！”卡洛斯说，无可个何地站起身来。

“不过，要知道，它们可没鞘。”

埃戛看上去象是无望了。接着又是阿丰苏帮了他的忙。

“做一个黑色天鹅绒的剑鞘，一小时就能做成。告诉他们在周围镶上红色天鹅绒的边……”

“妙极了！”埃戛嚷道。“有审美观是何等的了不起啊！”

卡洛斯一走出去，埃戛就又开始痛骂马多斯。

“您想想看，先生，一把市政厅卫兵用的马刀！可就是这家伙替所有的剧院制做全部的服装！真是个白痴！在这个可笑的国家中事事都是如此！”

“我亲爱的埃戛，你当然不是要整个葡萄牙、要这个国家和这七百万人为马多斯的行为负责吧？”

“当然要，先生！”埃戛嚷道，把两只手插在外衣口袋中，沿着书房踱步。“是的，先生，一切全部纠缠在一起了。做衣服的送来一把市政厅卫士的马刀和一套十四世纪的衣服；而部长在谈到税收时要引用拉马丁的《沉思集》；而那位文学家，最高级的愚人……”

他一看到卡洛斯手里拿着的剑就立即住了口。那是一把十六世纪的剑，一把精炼的宝剑，剑身细长并微微闪着光，剑镡上搂着花边——钢刃上刻着铸剑人那显赫的名字：托莱多的弗朗西斯科·路易。

他立即用一张纸把它包上，匆忙谢绝了约他吃午饭的邀请。他轻松地拍了两下手，把帽子甩到头上。他正要离去，阿丰苏的声音使他留住了步：

“听着，若昂，”老人高兴他说。“这是把祖传的剑，我相信，它每次亮相都是很光彩的……就看你怎么用它啦！”

埃戛在门帘旁转过身来，把那裹着《商业报》的剑举到胸前，高声答道：

“无缘无故剑不出鞘，不建功勋剑不入鞘！再见。”

“多么朝气蓬勃，多么年轻啊！”阿丰苏低声说。“这个若昂真是个快活的小伙子……对了，你快穿衣服吧，孩子，又摇了一次午饭铃了！”

卡洛斯还是耽搁了一会儿，又微笑着重新读了一遍勾瓦林纽那封感人的信，最后总算唤来巴蒂士塔帮他穿衣服，可就在这时，楼下便门入口处的门铃拚命响起来，接着前厅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达马祖出现了。他气喘吁

拉马丁（1790—1869），法国诗人，十九世纪法国浪漫主义诗人，代表作是《沉思集》。

原文为法文。

吁，瞪着双眼，满脸绯红。不容卡洛斯表示一下惊奇，因为总算在葵花大院见到了他，达马祖就朝空中挥动着手臂嚷道：

“感谢上帝，你在这儿！我要请你和我一道去看个病人……我会向你解释一切的……是那个巴西人。看在上帝份上，快走，小伙子！”

卡洛斯站起身来，脸色煞白。

“是她吗？”

“不，是那个小姑娘，快要死啦……不过，快穿衣服吧，小卡洛斯，穿上衣服……这可是我的职责！”

“是个小娃娃，对吧？”

“什么小娃娃！是个不小的女孩儿，六岁了……快走！”

卡洛斯这时已经穿上衬衣，正把脚伸给巴蒂士塔，后者跪在地上赶紧忙着，差点儿把卡洛斯靴子上的钮扣拽掉。达马祖帽子都没顾上脱，焦急不安，不安得有点过分，一副了不起的样子。

“人总要卷进一些麻烦事情之中！……看我的责任多大！象往常那样，我早上去拜访他们……你说怪不，他们竟然去格鲁斯宫了！”

卡洛斯转过身来，一面还在穿他的大礼服，一面问道：

“到底怎么啦？”

“听着啊，伙计！他们到格鲁斯宫去了，但是把小女孩留下交给家庭女教师看管……午饭之后，她觉得什么地方疼。女教师想请个英国医生，因为她只会讲英语。他们到旅馆去请史密斯，但是他没来……那孩子就垂危了！幸亏我这时候到了，还立刻就想到了你……找到你真幸运！”

他膘了一眼花园之后说：

“想想看，找这么一天去格鲁斯宫！他们倒是玩得痛快……准备好了吗？我下面有车子等着……留下你那副手套吧；不戴手套也挺好！”

“告诉爷爷别等我吃午饭了，”卡洛斯走下台阶时对巴蒂士塔叫道。

马车内有一大束鲜花，把整个座位都占满了。

“是送给她的，”达马祖说，一边把鲜花放到膝上。“她爱花如命。”

马车一起动，卡洛斯就关上了窗子，把从见到达马祖时就溜到嘴边的问题提了出来：

“那么，你曾想打那个卡斯特罗·戈麦斯一记耳光是怎么回事？……”

达马祖立刻得意洋洋地讲起来。那纯属误会！卡斯特罗·戈麦斯的解释完全是位绅士之言。如若不然，他肯定早就揍他的脸了。出为他不受任何人的侮辱，任何人的！事情是这样：他留下的名片上还是在巴黎大饭店的地址。卡斯特罗·戈麦斯以为他还住在那儿，就照此往那儿送去了自己的名片！怪吧？真是件蠢事！……没理睬他的电报是夫人的过失，她把这事忽略了，因为看到丈夫胳膊受了伤，她心里正发愁……对了，他们已经低声下气地向他赔过礼了。现在他们成了好朋友，他几乎总呆在他们那儿……

“事实上，小伙子，这是一个罗曼史……不过这要等过些时候再告诉你！”

四轮马车在中央饭店的门前停下来。达马祖跳下了车，向门卫跑去。

“电报送上了吗，安东尼奥？”

“已经在路上了……”

“你知道，”上楼梯时他对卡洛斯说，“我立刻往格鲁斯那家旅馆发了份电报，我不能没完没了地担这份责任！”

在走廊上，办公室的门前，一个腋下挟着块餐巾的仆人从他们身边走过。

“小女孩怎么样了？”

那仆人不解地耸耸肩膀。

但是达马祖已经登上另一段楼梯，一边喘着粗气一边嚷道：

“这边，卡洛斯。对这个地方我了如指掌。二十六号！”

他砰地一声把二十六号房间的门打开。一个站在窗前的女仆把身子转了过来。

“噢，你好，梅朗妮！”达马祖用他那怪声怪调的法语问道。“孩子好些了吗？医生请来了：马亚先生。”

梅朗妮是个满脸雀斑的瘦瘦的姑娘；她说小姐现在安静多了，并说她就去禀报家庭女教师萨拉小姐。她用掸子拂了拂一个螺形大理石支柱的顶部，把桌子上的书籍摆正，然后朝屋外走去，这当儿她瞥了卡洛斯一眼，那双眸子闪亮。

这房间很宽敞，一色蓝棱纹布的家具；两面窗子之间的镀金螺形支柱上挂了一面大镜子。桌子上放满了报纸、烟盒和卡本多 的小说；旁边的一把椅子上放着一块叠好的绣花布。

“这个梅朗妮是个懒鬼，”达马祖轻声他说，一面把窗户关上，费劲地闩上插销。“什么都这样敞着！天哪，这样的人！”

“这位绅士是个波拿巴主义者，”卡洛斯看着几期放在桌子上的《国家》杂志说。

“噢，我们可是激烈地争论过，”达马祖嚷着说，“我总是把他打得一败涂地。他人不错，就是太浅薄。”

梅朗妮回来了，请医生先生到穿衣间稍候片刻。到了客厅，她捡起落在地上的一块布，又不知羞耻地瞥了卡洛斯一眼，说了声萨拉小姐马上就来，然后就踮着脚尖退了出去。从外面，客厅里传来达马祖和梅朗妮说话的声音，说到“他的责任和他特别的担忧”。

卡洛斯一个人留在这间早上尚未收拾过的穿衣间。两只箱子敞开着，那当然是夫人的箱子——体积大，样子讲究，四个包角和锁头都是光滑的钢制的，露在一张箱子外面的是一块华丽的深葡萄酒色的长长丝绸拖裙。另一只箱子里是一件精工细做、漂得很白的长袍，全身花边，刺绣精美华丽，举世罕见，洁白如雪，由于经常穿用已变得柔软，并且散发着馥郁的芳香。一张桌子上放着一堆各种款式的丝袜，单色的，绣花的，网眼的，轻得好象风都能把它们吹走。地上，有一排小巧玲珑的漆皮鞋，全一样大小，低跟样式，带着宽大的丝鞋带。一个角落里，放着一个装满了粉红色锦缎的篮子，显然，旅行时那只小狗是装在水里的。

但是卡洛斯的目光久久地盯住了一只沙发，上面摊放着一件白色的，图案凸起的热那亚天鹅绒外衣，那打开的两只袖子就象两只伸展的胳膊，这就是那件他第一次看见她时她身芽的衣服，那次她正进旅馆大门。那白缎子的

卡本多，当时法国通俗小说作家。

原文为法文。

村里没有垫一点儿东西，穿着它的那个躯体该是太优美了；它摊放在那张沙发上，姿态象个活生生的人，钮扣解开了，象半裸着身子，前胸凸起的地方正好容纳下那对乳房，那张开的两臂奉献着一切，那衣服似乎散发着人体的热气，形状就象一个可爱的躯体晕倒在这宁静的闺房中。卡洛斯能听到自己心脏的跳动，一股捉摸不定但是十分浓郁的茉莉花和丝萝花的芳香从所有这些外人难得见到的衣物上散发出来，有如温柔、爱抚的轻风，拂过他的面颊……

后来，他移开了目光，走到那扇朝向破旧的施内德旅馆前门的窗子前。

当他转过身来时，萨拉小姐已经站在他面前。她穿了一身黑色衣裙，脸羞得绯红，她长得挺可爱，圆圆乎乎，小个子，神态象一只肥胖的雉鸠，有一双多情的眼睛，在那头路挑在中间的金色短发下有个平滑的前额。她悄没声他说了几个法文字，卡洛斯只辨出了“医生”这个词。

“是的，我是医生，”他用英文对她说。

这位美丽的英国女人的脸上立刻泛起了光彩。哦！多好啊，到底有个人说话她能懂了！小姑娘好多了！啊！医生来了真叫人松了口气！……

她拉开门帘，引他到了一个房间，屋里窗户全关着，他只能辨别出一张大床和梳妆台上发亮的水晶玻璃饰物。他问房间里这样黑是为了什么。

萨拉小姐认为黑暗对小女孩儿有益，可以催她入眠。她把小姑娘带到她母亲的房间，因为这儿宽敞，空气也好。

卡洛斯让她打开窗户。明亮的光线射了进来，当他看到了躺在吊起了幔帐的大床上的孩子时，禁不住赞叹起来：

“多漂亮的孩子！”

他站了片刻，带着艺术家般狂喜的心情看着她，一面思忖着，最纤细、最可爱的白色形体即使配上最精心选择的灯光，也无法与这大理石般洁白的细嫩皮肤相媲美——那网帽下闪亮的浓密的黑发使得这可爱的雪白皮肤显得格外光洁。她那一双水汪汪的深邃的蓝色大眼睛此刻好象显得更大了，并且非常严肃、非常真诚地望着他。

她背靠着一只大枕头躺着，一动不动，疼痛引起的惊恐犹在。她深深地陷在这张大床里，抱着一个穿戴整齐的鬈发大娃娃，娃娃的眼睛也是蓝色，也睁得大大的。

卡洛斯拿起她的小手亲了亲，并且问她是不是娃娃也生病了。

“克里科莉也疼，”她非常认真地答道，那双美丽的眼睛一直盯着卡洛斯。“不过我已经一点儿不疼了！”

她事实上真象一朵花那么娇艳；她的小舌头殷红，而且她已经想吃中饭了。

卡洛斯让萨拉放心。是啊，她看得出，小姐已经全好了。这天早上萨拉发现就她自己在这儿，母亲不见了，可把她吓坏了；这责任太大了。为此，她把小姑娘放到了床上。啊，如果她是个英国孩子，她就可以带她出去吸吸新鲜空气……可这些外国小女孩如此弱不经风，如此娇气……那英国女人丰满的小嘴唇显露出对那些低下的劣等民族鄙夷的表情。

“那么她母亲没生病吧？”

“啊！没有！夫人非常健康。老爷现在好象有点儿虚弱……”

“你叫什么名字，亲爱的小朋友？”卡洛斯问道，一边在床头坐下。

“这是克里科莉，”小姑娘说，又把娃娃拿给他看。“我叫罗莎，但是

爸爸管我叫罗茜克拉。”

“罗茜克拉？真的？”听到这个名字卡洛斯笑了笑说。这是一本讲古代骑士的书里的名字，使人想起中古时代的马上比武和仙女们的小树林。

接着，象平时医生问诊一样，他问萨拉小姐，是否小女孩不适应气候的变化，他们通常总住在巴黎，对吧？

是的，冬天他们住在巴黎的蒙索公园。夏天他们到杜雷纳的一个庄园去住，就在图尔附近。在那儿他们一直住到狩猎季节开始；他们还总在迪耶普度过一个半月。至少她和夫人一同生活的最近三年是这样。

英国女人说话的当儿，罗莎怀抱着娃娃，一双眼睛惊讶地盯住卡洛斯看。他，时而对她微笑，时而抚摸她的小手。她的母亲的眼睛是黑的，她的父亲也长了一对乌黑发亮的小眼睛。她是从哪儿继承来的这双漂亮的眼睛，这么湛蓝，这么水灵和迷人？

不过他的职业性拜访结束了；他站起身来准备开镇静剂。就在那英国女人小心翼翼地拿出纸并试试笔的时候，他打量了一下这间屋子。在这间普通的旅馆住房里，某些精巧雅致的格调显示出了那个女人的爱好和奢华：五斗橱和桌子上放着大把鲜花，枕中和床单不是旅馆的，都是她自备的，是一种优质的布莱顿麻布，镶着花边，用两种颜色绣着大写的交织字母。她的安乐椅上有一块塔恩的开士米，把那讨厌的褪了色的棱纹布遮了起来。

在开药方的时候，卡洛斯注意到桌子上有几本装璜精美的书——英文的小说和诗歌，但奇怪的是其中有本小册子，显得不伦不类，那是本《圆梦手册》。桌旁梳妆台上，在那些象牙刷子。玻璃小瓶及漂亮的玳瑁壳中间，是另一件荒唐的东西：一只大粉盒，一只整个镀了金的银盒子，盒盖上一圈小宝石中间镶着一枚漂亮的蓝宝石，这是件过分花哨的俗气小摆设，给人一种极不协调的雅俗混杂之感。

卡洛斯返回床边，让罗莎吻他一下；她立刻把那个象玫瑰花蕾般的鲜红的小嘴凑了过来。他没敢在她母亲的大床上这样吻她，只是轻轻地碰了碰她的额头。

“您什么时候还来？”她拉住他大衣的袖子问道。

“不需要再来了，亲爱的。你全好了，克里科莉也好了！”

“我想吃午饭了。告诉萨拉我可以吃午饭了……而且克里科莉也能吃了！”

“是的，你们俩都可以稍稍吃一点什么了……”

他嘱咐了一下家庭女教师，然后拉起小女孩的小手。

“好了，再见，我美丽的罗茜克拉，既然都管你叫罗茜克拉……”

因为不愿显出冷落了娃娃，他也和娃娃握了握手。

这一招似乎更迷住了罗莎。在一旁的英国姑娘也笑了，面颊上出现了两个酒窝。

卡洛斯提醒说，不必把孩子困在床上，也别对她的照看太过分了……

“啊，是的，先生！”

如果再疼起来，就算很轻，也应该立刻找他……

“啊，是的，先生！”

当他回到客厅时，正在翻阅着一份报纸的达马祖象一头打开了笼子的野

兽，从沙发上跳了起来。

“天哪，我以为你要在那儿呆一辈子呢！你都干什么了？我都等烦了！”

卡洛斯开始戴手套，微笑着没有答话。

“那么，严重吗？”

“没什么毛病。她有一双可爱的眼睛……还有一个特别的名字。”

“噢，罗茜克拉！”达马祖轻声说，有点恼火地抓起帽子。“太可笑了，不是吗？”

那法国女仆又出现了。她打开客厅的门，又那样热切而深情地瞥了卡洛斯一眼。达马祖一再要她转告她的主人和女主人，说他曾同一位医生来过；今天晚上他还要回来，给他们带来一件意外的消息，并看看他们是否喜欢格鲁斯宫——“他们是否喜欢格鲁斯宫”。

当他们从办公室门前经过时，他把头探进去对记帐员说小姑娘全好了，全部安然无恙了。

记帐员笑着点点头。

“要我送你回家吗？”他们到了旅馆外面时他问卡洛斯。他在下面开车门的时候，脸上的怒气还没消。

卡洛斯愿意步行。

“你可以陪陪我，达马祖。现在你也没什么事可做了。”

达马祖犹豫了一下，看了看阴沉的天空。乌云密集，要下雨了。但卡洛斯已经挽住他的胳膊，拥着他往前走去，一边还亲切地开着玩笑。

“现在既然我把你这个鬼东西抓住了，就要听听你的浪漫史了——你说过你有段浪漫史。我可不能放过你！你属于我了！咱们听听这段故事吧，我知道，你总是成功的。我想听听这一次的浪漫史！”

渐渐地达马祖笑了，他的两颊也因为欣喜而泛起了红晕。

“我的生活过得不错！”他说，突然自吹起来。

“你们都在辛德拉？……”

“是的，都在。但是没一点儿意思……那段浪漫史倒是另当别论！”

他挣脱了卡洛斯的手，给了车夫一个手势，要他跟着他们。在沿着阿泰罗走的这一路上，他眉飞色舞地讲述着他的浪漫史。

“事情是这样……那位丈夫几天之内就要到巴西去。他在那儿有生意。而她要留下来！她将和那个小女孩留下等他，要两三个月。他说，他们甚至打算找幢带家具的房子，因为她不想住在旅馆里……而且我是一个知己，一个她唯一认识的人，置身于这个家庭之中的人……现在明白了吗，嗯？”

“完全明白！”卡洛斯说，神经质地把雪前烟使劲一扔。“肯定那个可怜的女人已经想入非非了！按惯例，你已经在门背后给了她热烈的一吻了……！而且这不幸的女人已经准备着在你过些时候抛弃她时了结自己了！”

达马祖不好意思了。

“别要弄你的聪明和嘲笑人的本领。我并没有吻过她，因为没得到机会。不过我可以向你担保，这女人是我的了！”

“是啊，是时候了，”卡洛斯嚷道，无法克制住粗暴的表情，而且象鞭

苔一样地把这几个字吐了出来。“是时候了！在那儿，你和一些卑鄙的家伙，和妓院里的婊子搅到一块儿……你到底有了长进。我倒愿意看见我的朋友们过一种适当的体面的爱情生活。但是当心……你不要重演故伎。不要到文人俱乐部和哈瓦那之家去吹嘘这件事！”

达马祖一动不动地站住，简直要窒息了，对自己这位同伴的态度和这种尖酸刻薄，实在不解。最后，他脸色都发青，嘟哝着说：

“你可能对医药、古玩很在行，但说到女人以及如何处理事情上，你没资格教训我！”

卡洛斯看着他，那神情真象要抽达马祖一顿鞭子。突然，他又觉得达马祖看上去那么窝囊，那么微不足道，再加上他那圆滚滚的虚胖的样子，卡洛斯很为刚才攫住了自己的那种没意思的嘲弄感到惭愧，就拉起达马祖的胳膊亲切他说：

“达马祖，你没理解我。我不想惹你发火……这是为你好！我害怕的是，凭你那么鲁莽、急躁和爱冲动，你会因为一时的轻率坏了这桩好事的……”

达马祖顿时恢复了平静，笑了，并且任这位朋友挽着自己的胳膊；他相信马亚只是急切地希望他得到一个漂亮的情妇。没有，他没有恼火；他从来不会生一位挚友的气。他很明白，卡洛斯这样说是出于友情……

“不过有时候，要知道，你沾染上了一些埃夏的毛病——你有点儿喜欢挖苦人。”

接着，他又让卡洛斯放心。不，他不会鲁莽行事，让“一件美事溜掉。”一切都按常规进行。对此，他有足够的经验。梅朗妮已经控制在他手里——他已经给了她几个英镑。

“更主要的是，这是一桩严肃的事：她认识我舅父，从小她就是他的一个好朋友，而且他们过从甚密……”

“哪个舅父？”

“我舅父茹阿金·古马莱斯，就是吉马朗先生，住在巴黎的那个甘必大的朋友……”

“啊！对了，那个共产党人……”

“什么共产党，他甚至还有马车呢。”

突然他又想起了另外一件事——关于穿着的事，他想征求一下卡洛斯的意见。

“明天我要和他们共进晚餐，而且还有另外两个巴西人出席，是他们的朋友，几天前才到此地，他们要和他同船走，其中的一个人很潇洒，是巴西驻伦敦公使馆的。所以这是一次正式的晚宴。卡斯特罗·戈麦士什么也没告诉我，但是你怎么想，我该穿晚礼服吗？”

“是的，穿晚礼服，在领子上别一朵美丽的玫瑰花！”

达马祖默默地看着他。

“我还一直在考虑要戴上基督勋章。”

“基督勋章！对，把基督勋章套在脖子上，并在扣眼上插一朵玫瑰！”

“但是那样可能太过分了，卡洛斯！”

“不，这适合你的身份！”

达马祖令那辆一直走在他们旁边的马车停下来。最后握住卡洛斯的手说：

“晚上你还是戴着假面具去科恩家吗？我那套野人衣服妙极了。今天晚上我要让那位巴西女人看看它。我打算裹上一件大衣进入饭店，然后突然变成一个野人，就象内鲁斯科出现在客厅一样，一边唱着：

水手注意，
起风了……真是妙极了！……再见！”

十点钟，卡洛斯开始为参加科恩家舞会穿着打扮。外面，夜朦朦胧胧，阵阵狂风夹着暴雨不停地猛烈冲刷着花园。他的穿衣间飘溢着肥皂和上等香烟的淡淡香味。放在两个象牙嵌花的乌檀梳妆台上面的两盏枝形青铜烛台上燃着的蜡烛，把大片柔和的烛光投到墙壁那栗色的丝绸上。高高的穿衣镜旁，那把扶手椅上摊放着那件配有一条浅蓝色绸带的黑缎子长袍。

巴蒂士塔手中拿着卡洛斯的燕尾服，在一旁侍候主人。卡洛斯穿着衬衣，戴了一个白领结，站在那儿把他正在大口大口地喝着红茶喝完。突然，便门的铃响了起来，响得又急，声音又大。

“或许又是一个意外事情，”卡洛斯轻轻地说。“今天是个发生意外事情的日子。”

巴蒂士塔咧嘴微微一笑，正要放下燕尾服去开门，只听得外面又传来一阵急促的铃声，那么急不可待。

卡洛斯很是纳闷，就朝外面大厅走去。门开了，一般夜间逼人的寒气涌进来，在那因樱桃色天鹅绒的映衬而变得暗淡的卡赛灯的朦胧灯光中，突然出现一个瘦长的红色人影，还伴随着含混不清的铁器玎珰声。接着，楼梯上出现了两根颤动着的黑色雄鸡羽毛，一件绯红披风飘动着——埃夏站到了他面前，脸上化了妆，穿戴打扮成摩菲斯特的模样。

埃夏的样子真使卡洛斯惊呆了，连句“妙极了”都没能说出来。尽管脸上浓重的化妆几乎使人认不出——魔鬼式的眉毛和两撇胡子过分夸张了——人们还是很容易看出埃夏那副不安的神态。他二目圆睁，脸色惨白。他示意卡洛斯到书房去。巴蒂士塔立刻知趣地退了出去，拉上了身后的门帘。

就剩下他们两人了。埃夏绝望地把双手交叉在一起，用一种沙哑而极度痛苦的声音说：

“你知道我出了什么事吗，卡洛斯？”

“但是因为哽咽和全身颤抖，他说不下去了。卡洛斯面对他站着，一双眼睛盯住他，也在发抖，脸色也变了。

“我到了科恩家，”埃夏好不容易又接着说下去，几乎结巴了。“象咱们原来预定的那样，到得较早。当我进到客厅，那儿已经有了两、三个人……他径直朝我走来，说，‘你，你这个臭名远扬的坏蛋！滚出去……立刻……滚出去，不然，我就当着这些人的面，把你踢出去！’而我，卡洛斯……”

愤怒又使他哽住了。他站了片刻，咬着嘴唇，忍住呜咽，眼里含着泪水。

待他又说出话来时，那腔调十分粗野：

“我要和那头蠢猪决斗，五步远的决斗，我要用一颗子弹打穿他的心脏！”

被抑制的声音从他的喉咙里进了出来。他发狂地踩着地板，在空中挥舞

着拳头，不停地嚷着，好象他全身都充满了那刺耳的声音。

“我要杀死他！我要杀死他！我要杀死他！”

接着，他看也不看卡洛斯，象个恍惚的人一样开始绕着屋子踱步：他跺着脚，大衣向后敞开，那把没扣紧扣子的剑碰撞着他那绯红色的胫骨。

“这么说，他什么都知道了。”卡洛斯轻声说。

“当然他什么都知道了！”埃戛嚷道，一面发狂地踱着步，向空中挥舞着手臂。“他怎么发现的，我不知道。我只知道这些。这已经够了。他把我赶了出来！……我要用一颗子弹射穿他！以我父亲的灵魂起誓，我要射穿他的心脏！……我希望你和克拉夫特一清早就去那儿——条件是：用手枪，相隔十五步！”

此刻已经恢复了平静的卡洛斯喝完了那杯茶，然后不动声色地说：

“亲爱的埃戛，你不能向科恩挑战！”

另一位突然呆住了，一双眼睛气得直冒火，那吓人的黑眉毛和帽顶上颤动着的两根公鸡羽毛，使他的火气带上一种戏剧性的滑稽的凶狠相。

“什么？我不能向他挑战？”

“不能。”

“你的意思是他可以把我赶出他的家！”

“他有这个权利……”

“有这个权利！……当着众人的面……”

“难道在众人面前你不是他妻子的情人？”

埃戛站在那儿盯着卡洛斯看了片刻，就象被打惜了一般。接着，他迅速打了个手势说：

“这和他妻子没关系——没提到过他的妻子！对我，这是个荣誉问题。我要向他挑战，并且要杀死他。”

卡洛斯耸耸肩膀：

“你现在脑子不正常！你只有一件事可做，就是明天呆在家中，看看他是否向你挑战……”

“什么？科恩？”埃戛嚷起来。“他是个胆小鬼。他是头蠢猪……要么我杀死他，要么我就用鞭子抽他的脸。向我挑战！他！你疯啦！”

他又开始快速地踱起步来，从镜子走到窗前，喘着粗气，咬牙切齿，忽地把大衣向后一撩，把那烛台上蜡烛的火焰煽得颤抖起来。

卡洛斯站在桌旁，慢慢地斟满茶，一言不发。整个这桩事，这时在他看来，简直既不严肃，也并不高雅：那个丈夫撵人的威胁，埃戛那种过于夸张的愤怒——站在这位瘦骨鳞峋的摩菲斯特面前他也难忍住不笑。这位摩菲斯特的天鹅绒外衣在屋内闪动着红光；他戴着假眉毛，腰上挂着皮钱包，发狂地大嚷大叫着荣誉和死亡。

“咱们去找克拉夫特谈谈！”埃戛忽然嚷道，突然下定决心，猛地停住步。“我想看看克拉夫特会怎么说。我租的马车在下面，咱们一会儿就可以到那儿！”

“半夜三更到奥里威斯去？”卡洛斯看了看钟说。

“你要是我的朋友，卡洛斯！……”

卡洛斯没唤巴蒂上塔，就立即穿好衣服。

与此同时，埃戛倒了一杯茶，加进朗姆酒。他依然那么激动，几乎都拿不住瓶子。然后，他叹了口气，点上一支烟。卡洛斯走到旁边那间点着一盏

噉噉作响的煤气灯的盥洗室。屋外大雨滂沱，使人心烦。屋檐上的雨水落到花园松软的土地上。

“你说那马车能受得了吗？”卡洛斯在里面问道。

“受得了。是‘魔鬼’驾的车。”埃夏说。

这时他注意到了那件长袍，就走过去拿起来，仔细端详了一番那华丽的缎子和那漂亮的蓝带子。然后，他站到穿衣镜前，在眼上夹好单镜片，向后退了一步，从头到脚把自己打量一番，最后，把一只手插进腰带，另一只手潇洒地放到佩剑的把上。

“我看上去不错吧，卡洛斯？”

“真太神气了！”卡洛斯从小屋里说。“要是把一切都弄糟了，可实在可惜——她怎么打扮的？”

“她扮成茶花女。”

“他呢？”

“那个畜生！？扮成游牧的阿拉伯人！”

埃夏依旧站在镜子前，欣赏着自己那瘦高的身材，帽子上的羽毛，天鹅绒尖头鞋和那把锃亮的宝剑剑头，这剑从背后把大袍挑起了一个骑士装的褶皱。

“不过，还有，”卡洛斯说，一面擦着手走出来。“你知道不知道发生过什么事；他对妻子说了什么，那丑事……”

“我一点儿也不知道，”埃夏说，此刻平心静气些了。“我走到第一间客厅，他正在那儿，化装成一个游牧的阿拉伯人。还有另外一个人扮做狗熊，一位女士打扮成，我也叫不出是什么——我想是提罗尔人。他向我走过来说：‘滚出去！’别的我都不知道……我无认理解！这头蠢猪！……要是他发现了什么，他自然对拉结什么也不会说的，为了不使这个晚会煞风景。然后再算帐嘛。”

他向老天举起了双下，嘟哝道：“真太可怕了！”他又在屋内走了一圈，然后皱起眉头换了个声调说：

“我不知道戈德弗罗伊到底把什么给我粘到了眉毛上。简直痒得受不了！”

“把它拿掉了！”

埃夏对着镜子，不怎么情愿地卸去他这个凶残的撒旦装。最后，他还是把眉毛撕掉了，脱掉了那顶把他的头箍得发热的带羽毛的帽子。接着卡洛斯又建议他脱下那件大袍子和佩剑，暖暖和和地裹上一件卡洛斯的外衣，以便到克拉夫特家去。埃夏又盯住那身魔鬼的服饰看了好长时间，然后长叹一声，解开了剑带。但是那件外衣又肥又大，他不得不捲起袖子。卡洛斯让他戴上一顶苏格兰无檐帽。这样一穿戴：大衣下露出那双魔鬼的猩红色长袜，衣领上露出卡洛斯九世时那种宽而硬的轮了状皱领，头上是顶古旧的旅行帽，倒楣的埃夏此刻倒象个冒充富人的撒旦，承蒙一位绅士施舍，穿了一套人家的旧衣服，一副可怜相。

巴蒂士塔庄重、谨慎地为他们照路。当他从埃夏身旁走过时，埃夏轻声说：

“事情糟糕透了，巴蒂士塔，事情糟糕透了！”

这位老仆人也难过地耸耸肩膀，似乎在表示，如今的世界里没有任何事情进行得顺利。

漆黑的大街上，那儿匹停歇的马在雨中低着头。那位出租马车车夫一听说给一英镑车费，就立即扬起了鞭子，随着震耳的喧嚣，这辆老爷车飞着上了路，四处溅起了水花，把石子路轧得隆隆作响。

偶尔，一辆私人马车从他们身边走过，车夫身上的胶皮上衣在街灯的照耀下闪闪发亮。埃夏想到了此刻正达到高潮的晚会，“茶花女”什么也没有发觉，正在别人的怀抱中跳华尔兹，并且焦急地等着他；接着还要有晚宴，香槟酒，他本来要讲的一些精彩的轶闻趣事——所有这一切失去的欢乐都痛苦地折磨着可怜的埃夏的心，使他发出一声声诅咒。卡洛斯默默地吸着烟，脑子中想的是中央饭店。

过了圣阿波罗尼亚火车站，一条大路展现在眼前，望不到尽头，没有任何遮挡，从河面吹来的狂风横扫着路面，他们都一言不发，各自坐在一个角落。从车厢缝隙透进来的冷风冻得他们索索发抖。卡洛斯简直无法下去想那件白天鹅绒的长袍，那两只摊开的袖于就象是伸出来的一双手臂……

他们到达奥里威斯时已经一点多了。浑身湿漉漉的车夫拽了门铃，那铃声在这乡间寂静的夜空发出了悲切的回响。一只狗狂吠起来；远处，别的狗也跟着叫起来，他们等了半天，才有一个睡意朦胧的仆人拿了盏灯嘟囔着走出来。通往那幢房子的是一条槐树成行的林荫道，当埃夏那双漂亮的天鹅绒鞋陷进了泥泞之中时。他又诅咒起来。

被这阵喧嚣声弄得不知所措的克拉夫特在走廊上迎接了他们。他身穿晨衣，腋下挟着《两个世界杂志》。他立刻意识到出了什么倒楣事，随着默默地把他们引到书房。书房中，暖烘烘的炭火的火光，使得这间挂着浅色棉布帷幔的房间显得十分喜人。他们径直朝着炉火走去。

埃夏立即讲起自己的故事，这期间，克拉夫特既不惊讶也不吭声，站在桌旁慢条斯理地调制三杯法国白兰地加柠檬。卡洛斯坐在壁炉旁暖自己的脚。克拉夫特也走过来坐在炉火另一边他的扶手椅里，嘴中叼着香烟，听着埃夏讲述。

“好啦，”埃夏喊着站起身来，抱着胳膊。“你说说，我现在该怎么办？”

“你可做的事只有一件，”克拉夫特说。“就是明天呆在家中，等着他派他的决斗助手来……这一点，我确信他不会这么做……再有，如果你们真决斗，那就让你自己受伤或被打死。”

“我就是这样说的，”卡洛斯轻声说，一面呷着调好的酒。

埃夏看看这位，又看看那位，呆住了。接着，他进出一串语无伦次的话，抱怨自己没有朋友。在他遇到了危机，而且是他有生以来最严重的危机时，他从儿时和科英布拉求学时的同伴中得到的个是支持、团结和**绝对**忠诚，而是抛弃，似乎想把他埋葬掉，而且使他成为比以往更大的笑料。他激动了，那蒙上泪水的眼睛红了。然而，另外两位谁也不想说一句明智的话。这时他又跺起脚来，坚持他那固执的主意——决斗，灯死科恩，报复！他受了侮辱。其余都无关紧要！一句话也没提到那位女人。首先应该是他派决斗助手去找对方，洗刷自己蒙受的侮辱。在别人侮辱他的时候，客厅里有一群人，有一头熊和一个提罗尔女人……至于说，让自己被子弹打中——不！他比科恩更有生活的权利，那个人是资产阶级，放高利贷的——而他，

埃戛，是个博学多识的人，是一个艺术家！他的头脑中有书、思想、伟大的事业！他要献身给自己的祖国，献身给文明；如果他走到决斗场地，就是要对准目标，打死科恩，就在那里，象打死一只可恶的畜生……

“但问题是我没有朋友！”他最后叫嚷道，精疲力尽地一下子坐进了沙发的一角。

克拉夫特不声不响，一口口地呷他的法国白兰地。未了，倒是卡洛斯站了起来，显出一本正经而且很严厉的样子。埃戛没有权利怀疑他们的友谊。他什么时候对不住过他？但是万万不可太孩子气和过分自负。问题就是科恩发现了埃戛和自己的妻子有私情，因而他就有权利杀死埃戛，有权利把他交给法庭或是在自家的客厅里当众侮辱他。

“还有更糟的，”克拉夫特插言道。“他还可能把那位夫人送到你这儿，随带便条一张，写上：‘收下她，！’”

“噢，这样！”卡洛斯接着说，“不会，先生，他只会做到拒绝你进他家的门。他或许是厉害了点儿，但这样做表明他不想把事情弄得过分激烈或太引人注目。所以他这是克制的做法。可你却为此要和他决斗？”

埃戛又愤慨了。他跳起来，沿着房间大步走着，此时他已脱掉了外衣，头发蓬乱，只穿着那件绛红的紧身上衣，和沾满泥巴的天鹅绒鞋子，两条象鹤一般的长腿裹着红色的丝绸。那样子看上去比任何时候都要古怪。他坚持说，事情并非如此！不，和那女人无关！是另外一码事……

卡洛斯发起火来：

“那么，他到底为什么要把你从他家中赶出去？伙计，别发谬论了！我是在教你该怎样做一个有理智的人。你要费这么大劲儿才能懂得要有理智，真太可悲了。你背叛了友情……这，咱们得说清楚！是你高喊过你和科恩的友谊。你背叛了他，就该罪有应得——如果他想打死你，你就得死。如果他什么都不想干，你也就不好做什么。如果在街上，他从背后大骂你是流氓，你也只好俯首承认丑行。”

“就是说，我得干受这个侮辱？”

两位朋友对他解释说，一定是那套撒旦的行头害得他无法以尘世间的标准去判断事物。然而谈什么侮辱之类的话对埃戛来说是不光彩的。

埃戛又瘫坐在沙发里，他的勇气消失了，他用手撑着头呆了片刻。

“我真不知该如何办是好了！”未了，他说道。“你们可能是对的——我真觉得自己是个白痴……那么，我得怎么办呢？”

“你的马车在等着吗？”克拉夫特平心静气地问道。

卡洛斯已经吩咐过把马具卸下并照看好那几匹淋湿的马了。

“好极了！好，亲爱的埃戛，在明天你可能死去之前，你可以做另外一桩事，就是今晚吃顿宵夜。我正准备吃宵夜，而且刚巧家里有一只冻火鸡。为什么会有只火鸡，一两句话可说不清楚。还得来一瓶勃良第的葡萄酒……”

不消片刻，他们已经围坐在克拉夫特那漂亮餐厅的餐桌旁了。餐厅中，那绘着孤寂的林中空地景色的椭圆形挂毯，那彩釉的朴素的波斯瓷器，那每个侧面都有一个玻璃眼珠闪光的黑色努比亚人的别具一格的烟囪，这些总是博得卡洛斯的喜爱。卡洛斯早就宣布他都饿坏了。此刻他已经在切火鸡，在这同时，克拉夫特一本正经地开了两瓶家藏的香贝丁酒用以安慰那位摩菲斯特。

但是这位郁郁寡欢，眼睛发红的摩非斯特推开了盘子，开始把酒杯也推开了，后来只好屈就尝了尝香贝丁酒。

“刚才，”克拉夫特手中拿着叉子说。“你们到的时候，我正在读一篇有趣的文章，是论述英国新教的衰败……”

“那个罐头里是什么？”埃戛有气无力地问道。

那是鹅肝酱。摩非斯特疲倦地拿起一个松露。

“你这香贝丁酒好极了，”他叹了口气说。

“来，好好吃顿饭！”克拉夫特嚷着说。“别演戏了。你饿了。今天晚上你冒出的这些念头都是因为营养不足！”

埃戛也承认，他一定是太虚弱了。为了化装撒旦，他太兴奋了，连晚饭都没吃。他本指望在那个人的家里好好吃顿宵夜的……是的，他当然想吃极了！多好的鹅肝酱……不多时，他已经狼吞虎咽地吃上了：几片火鸡，一大块牛津口条，两份约克郡火腿——在克拉夫特的家中总有这些英国的美味佳肴。而且实际上，他一人忧喝了一瓶香贝丁酒。

仆人去准备咖啡了。在这当儿，谈话之间，他们做了各种各样的设想，推测科恩可能会对他的妻子采取什么样的态度。他会怎么做呢？也许会宽恕她！埃戛认为不可能：科恩是个恶棍，妒忌心重。然而她是犹太人，他又无法把她关进女修道院。

“也许他会杀死她，”克拉夫特十分认真他说。

此时埃戛的酒劲儿上来了，眼睛闪着光，他悲痛地宣称，事情真若那样，他宁可进修道院。那两个人无情地和他开了个玩笑。他想进什么样的修道院？世上没有适合埃戛的修道院！做一名多明我会的修士吧，他太瘦了点；做个特拉比修道会的教徒吧，他又太好色；当个那稣会的教徒呢，他的话又太多了；做个教团的教士，他又太无知……看来需要特地为他建立一个团体！克拉夫特建议称这个团体为“圣骗子会”！

“你们俩真没心肝！”埃戛嚷起来，又倒了一大杯酒。“你们不知道，我多么崇拜那个女人！”

接着他又讲起拉结的事。也许那是他整个恋爱中最美好的时光——因为那时，他可以毫无顾虑地让自己情人头上的光环放射光辉，使他自己沐浴在那漫无边际的悄悄情后的恬静海洋之中。他开始回忆与她在佛斯的邂逅——这时，克拉夫特站起身来又开了一瓶香槟酒，一面象在接受指示那样，一字不漏地听他讲。往下，埃戛又讲到了在康塔雷拉外出散步，那些夹在借出的书中传递的语言含蓄的柏拉图式的字条。字条上她签的名是“微奥烈塔·巴尔玛”；还有那最甜蜜的第一次亲吻，那是趁那位丈夫上楼给埃戛拿特制雪茄时躲在门后偷来的一吻；还有在波尔图的几次幽会，那是在“安息墓地”；还有在柏树的荫影中热烈地握手，以及在墓石间做出的艳事计划……

“真妙极了！”克拉夫特说。

埃戛不得不住了口，因为仆人送咖啡进来了。在仆人倒咖啡，克拉夫特出去拿雪茄的当儿，埃戛喝光了瓶中的香槟酒，这则他脸色苍白，鼻子显得更尖了。

仆人退出，随手拉上了织锦门帘。埃戛在身旁放上一杯白兰地，又接着讲他的隐私，讲述他返回了里斯本，讲到巴尔扎克别墅和在那里与她在爱情

也称“布道兄弟会”，为天主教托钵修会主要派别之一，建于十三世纪初。

的温暖巢穴中度过的那些甜蜜的早晨。

但是这时，他又中断了叙说，感到一阵空虚，一双眼睛蒙蒙眈眈。他用双手捂住头呆了片刻。然后，他又讲出了一些细节：她对他所说的那些令人销魂的名字，一块黑绸子的床罩，她躺在上面就象一块闪光的碧绿玉石。两行汪汪泪水涌上他的眼睛，他发誓说，他只是想死……

“如果你们知道她有什么样的身材就好了！”他突然喊道。“啊，小伙子们，多么匀称的身材……想象一下她的酥胸吧……”

“我们不想知道，”卡洛斯说。“住口，你喝醉了，可怜的家伙！”

埃戛站起身来，伸直了两腿靠在桌子旁……

喝醉了？他？想到哪儿去了！真没法儿，他就是喝不醉。能想到的方法他都试过了，什么都喝过了，甚至都喝过了松节油……但是没用，他就是醉不了。

“看吧！我要把那一整瓶都喝了，你们等着瞧吧……我仍然会很清醒，会毫无感觉！能讨论哲学……你们想知道我对达尔文怎么看吗？他是个畜生！我就这么看。给我那瓶酒！”

克拉夫特没给他酒。埃戛晃晃悠悠地站了一会，两眼直愣愣地盯着克拉夫特，脸色铁青。

“你要么给我那个瓶子……你要么给我那个瓶子，不然，我就对着你的胸口打颗枪子儿……不，你连挨颗枪子儿都不配……我要揍你！”

突然，他的眼皮合上了，又一屁股坐到椅子上，然后，象个大包裹那样，又从椅子滑落到地上。

“他垮了！”克拉夫特冷静他说。

他摇摇铃，仆人走了进来。他们把若昂·埃戛抬起来。他们把他抬到客房，给他脱去撒旦的衣服。在这期间，他一直不停地哼着，那留着口水的嘴一下下地吻着卡洛斯的手，还喃喃他说：

“小拉结！小拉结，我的小拉结！你爱你的小埃戛吗？”

当卡洛斯乘车出发回里斯本之时，雨已经停了，一股寒风扫过天空，黎明来临了。

翌日十点钟，卡洛斯返回奥里威斯。他得知克拉夫特还在睡觉，就径直朝埃戛的房间走去。窗户已经打开了，一道宽宽的光束射到床上。埃戛还在打鼾，沐浴在金色的阳光中。他侧身躺着，膝盖缩起顶着肚子，床单盖到了鼻子上。

卡洛斯摇他的时候，可怜的若昂睁开了一只忧伤的眼睛，然后就用胳膊肘撑着猛地抬起身子。这间屋子，那绿缎子的帷幔，和一张从镶金边的像框中对他微笑的粉面贵妇人的肖像，都使他大吃一惊。后来，一定是昨天晚间的记忆又闪现出来，埃戛马上又用床单蒙上自己，正好蒙到了下巴。他那发青的疲倦的脸上显示出，他不太情愿离开这柔软的床垫和这舒适的住宅，不愿回里斯本去面对那各种各样的痛苦。

“外面冷吗？”他忧郁地问道。

“不冷，是个大好天。不过快起来！要是有人代表科恩去你的家，他们还会以为你逃跑了呢！”

埃戛立即从床上跳起来，呆呆的，头发乱蓬蓬的。他寻找着自己的衣服，那两条赤裸的细腿无意中撞到了家具上。他只找到了撒旦的紧身上衣。他们唤住一名仆人，这人拿来了克拉夫特的一条裤子。埃戛很快地穿上裤

子，没洗脸，没刮胡子，外衣领子朝上翻着。后来，他总算把头套进了那顶苏格兰无檐帽，转过身来，带着一副悲伤的神情对卡洛斯说：

“咱们走吧！”

克拉夫特已经起床，陪伴他们到了大门口，卡洛斯的马车正等在那儿。那槐树成行的大道，昨天在雨中是那么幽暗可怕，现在却是鸟语花香。雨水冲刷过的清新的花园，在阳光下一片绿色。克拉夫特那头纽芬兰大狗绕着他们窜来跳去。

“你头疼吗，埃夏？”克拉夫特问。

“不，”埃夏答道，他已经系好了外衣的钮扣。“昨天我没醉……就是太虚弱了。”

上马车的时候，他带着一种深沉的哲学家的口吻回味道：

“喝上好酒可真痛快……我觉得好象什么事都没发生过！”

克拉夫特建议说，若有了消息就打电话来；然后他关上车门，他们上了路。

早上没有电报到庄园。当克拉夫特出现在门口停着卡洛斯的马车的巴尔扎克别墅前面时，天色已晚。昏暗的绿色客厅中点着两支蜡烛。卡洛斯靠在沙发上打盹，胸前放着一本打开的书。埃夏来回地踱着步，穿了一身黑衣服，脸色苍白，钮扣上插了一朵玫瑰。他在这个客厅里，这样沉闷地等着和科恩决斗，已经整整等了一天。

“我怎么对你说的？什么事也不会发生，什么事也不可能发生。”克拉夫特轻声说。

此时埃夏又被一些可怕的想法缠绕着，他担心科恩已经把妻子杀了！克拉夫特带怀疑的一笑把他惹恼了。谁能比他更了解科恩呢？在那张资产阶级的面孔背后，藏着一个残忍的恶棍。他曾见过科恩杀死一只猫，仅仅是为了见见血。

“我预感到将打一场灾难，”他恐惧地结结巴巴说。

就在这时，门铃响了。埃夏猛地弄醒了卡洛斯，并把两个朋友都推进卧室。克拉夫特对他说，在这样的时刻，不可能是科恩的朋友。但埃夏愿意单独呆在客厅里。他就等在那儿，一双眼睛紧盯着房门，脸色更加苍白，纹丝不动，那身大袍显得更加紧了。

“真烦人！”卡洛斯在黑暗的卧室内摸索着说。克拉夫特在梳妆台上找到了一截蜡烛头点上。那惨淡的烛光亮起来，眼前一片乱糟糟——一件睡衣落在地板中央，屋子的一角是澡盆，里面盛淌洗过澡的肥皂水；屋子中央是一张四周围着红绸子帷幔的大床，有一种圣龛般的威严。

他们沉默了片刻。克拉夫特沉思着，好象要学点什么似的，仔细地端详着那个梳妆台，上面有一包发夹，一个钩子坏了的吊袜带和一束枯萎了的紫罗兰。接着，他又走过去看了看那个小衣橱的大理石顶面：有一盘吃剩下的鸡骨头，旁边有半张写着铅笔字的纸，都改正过了——显然是埃夏的文学作品。他发现这一切都别具一格。

就在这当儿，从客厅里传来了轻轻的、难以听清的、熟悉的声音。正在注意听着的卡洛斯，好象听到是一个压低了的女人的声音……他等不及了，忧走到厨房去。女仆正坐在桌子旁，手插在头发里，无事可做，一双眼睛盯着烛光。那个小听差无精打采地靠在椅子上，吸着一根烟。

“谁来了？”卡洛斯问道。

“是科恩先生的女仆，”那小听差说，并把烟藏到背后。

卡洛斯返回卧室，宣布说：

“是那个女亲信来了。事情有了愉快的结局。”

“你以为他们会怎么了结？”克拉夫特说。“科恩有他自己的银行，自己的买卖，未到期的汇票，他的贷款，他体面的社会地位，所有这一切，都容不得一桩丑闻的干扰——凭这个，就能使那些做丈夫的冷静下来。再说，科恩也满意了，他已经把埃戛赶了出去……”

就在这时，客厅里一阵喧哗，埃戛破门而入。

“什么事也不会有了，”他嚷道。“他揍了她一顿。他们明天就去英国。”

卡洛斯看了看克拉夫特，后者因为看到自己的全部预言都成了现实，便连连点头，表示完全赞同。

“打了一顿！”埃戛两眼火辣辣的，用一种嘶哑的声音说。“然后又言归于好……还会成为一个模范家庭！一根棍子使一切都干净了——多卑鄙！”

他发火了。这时他真恨拉结——不能原谅他这位偶像，竟对一顿殴打屈服了。接着他想起了科恩的手杖，一根印度竹手杖，把于是一只灵的头。而那家什打了他曾充满激情地拥抱过的肉体！那家什把他的嘴唇留下过玫瑰色印迹的地方打得青一块、紫一块！可是他们竟和好了！他一生中最大的一次风流情史就这样了结了。庸俗，粗暴！他宁愿她死了也不愿听说她挨了打。但是，没有！她认可挨打了，然后还和丈夫躺到一起；而他，科恩，当然也会忏悔的，会用各种甜甜蜜蜜的名字称呼她，而会只穿着衬衣帮助她在打青的地方涂上金菊酊！这件事就以金菊酊告终！

“请进来，到这儿来，阿黛莉亚太太，”他大声地拄客厅里让着来客。

“到这儿来！这都是我的朋友。秘密已经公开了，不用假装正经了！这是朋友们！我们三位一体！您面前站着伟大神秘的、最神圣的三位一体。清坐，阿黛莉亚太太，别客气……您可以告诉他们……这是阿黛莉亚太太，小伙子们，她是一切的目击者；她看到了打人！”

阿黛莉亚太太是个胖乎乎的矮小女人，长着一双漂亮的眼睛，戴了一顶红花镶边的帽子。她立刻从客厅走进来纠正埃戛的话，不，她没看见……埃戛先生弄错了……她只是听见。

“是这么回事，先生们……当然，我一直等到舞会结束才睡，我眼睛都睁不开了。天已经亮了，我的主人还是摩尔人打扮；他把女主人关进了卧室。我和多明古斯呆在厨房里，等着听他们的铃声，侍候他们。突然，我们听到了尖叫声……我真吓坏了，甚至以为是来了强盗。我们，我和多明古斯跑了过去，眼睛对着钥匙孔张望，可什么也看不见……但听见打人的声音，人摔倒的声音和棍子的声音，啊，是的！这些都听得清清楚楚。还有尖叫声。当时我就对多明古斯说：哟，打起来了！，是和她！可是突然又一点儿声音没有了。我们又回到厨房。过了一会儿，科恩先生走出来，头发蓬乱，只穿了件衬衣，对我们说可以回去睡了，他们不需要我们再做什么了，还说第二天要和我们谈谈……他们俩在那里面呆了一夜，到早晨似乎又和好了。我没看见女主人。科恩先生一起床就来到厨房，和我算了账，把我辞退了。他脾气坏透了，还用警察威胁我。当我带着脚夫回去取箱子的时候，才从多明古斯那儿得知，科恩先生要去英国。总之，是闹了一场……我的胃一

整天都在折腾。”

阿黛莉亚太太长吁了一口气，眼睛凝视着地板，安静下来。埃戛抱着双臂，痛苦地望着他的朋友们。他们以为如何？打了一顿！……难道那样一个胆小鬼，胸膛上不该挨粒子弹！可她呢，竟让自己挨了顿揍，不逃跑，而且还同意和他睡觉！……真下流！

“阿黛莉亚太太知不知道，”克拉夫特问道。“他怎么发现的？……”

“这是件非常怪的事！”埃戛嚷道，两只手把头一抱。

是的，真怪！并非因为有信落到他手中：他们彼此没写过信。科恩也不会对她到巴尔扎克别墅的一次次来访感到奇怪：事情都安排得十分巧妙，因而绝对不会被发现。到这儿来，她从不轻率地乘自己的马车，也从没有由正门进来过。他的仆人也没看见过她，他们不知道来拜访他的贵妇人是谁。一切都小心谨慎从事，但一切都失败了！

“奇怪，奇怪！”克拉夫特低声说。

一阵沉默。阿黛莉亚太太最后不拘礼节地坐到一把椅子上，把那个小包放到腿上。

“好了，埃戛先生，”她想了想说。“您可以相信一件事……那是在梦里。是过去的事了……我家太太在睡梦中提到您的名字，这就泄露了秘密。科恩先生听见了，起了疑心，就偷偷地盯上了她，然后发现她有私情……我知道她说梦话。”

埃戛站在阿黛莉亚太太面前，把她从她帽子上的花到裙子上的折边，上上下下打量了一番，眼睛闪着光。

“他怎么能听到她的梦话？他们是分开卧室住的……这我知道。”

阿黛莉亚太太垂下眼睑，用那双戴着黑色手套的手指摆弄着腿上圆滚滚的小包裹，用低沉的声音说：

“不，他们没分开住，先生。我家太太不同意那样……太太很爱她的丈夫，同时她还很嫉妒他。”

一阵使人难堪和不愉快的沉默。梳妆台上蜡烛头的昏暗光亮一闪一闪，要燃尽了。埃戛强作出笑脸，耸耸肩膀，迈着沉重的步于在房间里慢慢地走着，一边用一只手捻弄着胡子。卡洛斯对这个从昨天持续到今天，象搅拌泥浆一样的风流韵事已经厌恶而且心烦了，就宣告，这件事该了结了！已经八点钟，他想吃晚饭了……

“对，咱们都吃饭去，”埃戛轻声说，面带愧色，一副不知所措的样子。

接着，他又突然示意阿黛莉亚太太返回客厅，并随着在身后关上了门。

“对此，你不厌烦吗，克拉夫特？”卡洛斯绝望地叫道。

“不，我认为这是件有趣的，值得研究的事。”

他们又等了十分钟。蜡烛突然着完了。卡洛斯拚命喊小听差。小听差拿着一盏肮脏的油灯走进来。就在这时，埃戛也从客厅回来了，现在他要冷静多了。一切都已过去，阿黛莉亚太太走了。

“走，去吃晚饭，”他说。“不过，这么晚了能到哪儿去呢？”

又是他自己建议到施亚都的安德烈饭馆去。门外，卡洛斯和克拉夫特的马车都在等着。两辆马车出发了。巴尔扎克别墅悄然地留在黑夜里，从此它又没有用处了。

到了安德烈饭馆，他们等了好久，那是一间昏暗的房间，贴着有金色小

星星的糊墙纸，蓝色棱纹布的帷幔里面衬着廉价麻布的小帘了，屋内还有两盏滋滋作响的煤气灯。看上去已经精疲力尽的埃戛一下子坐进了一张弹簧已经松散的破沙发，闭上了眼睛。卡洛斯仔细地端详着墙上的画，画的全是西班牙女人，一个刚从教堂出来，另一个正在跳过一个水坑，还有一个垂着眼睛在倾听神父的忠告。克拉夫特已经坐到桌旁，两手把住头在浏览《晨报》，这报是侍者送给这几位先生消磨时光用的。

突然，埃戛击了沙发一拳，那沙发可怜地嘎嘎响了一声。

“我不理解的是，”他嚷道。“那恶棍怎么知道的。”

“阿黛莉亚太太的推测，”克拉夫特从报纸上抬起头来说道“似乎有可能。要么在睡梦中，要么是醒着的时刻，那可怜的女人泄露了天机。也许并不是说出名字的泄露，也许是偶然出了问题。事实是：他怀疑了，暗中监视着她，并且抓住了她。”

埃戛站立起来，说：

“我不想当着阿黛莉亚的面告诉你们，她并不完全知道内情。不过你们知道吗，在我房子的前面，小巷的另一边，有座苇子大花园的房子？那儿住着勾瓦林纽伯爵夫人的姑妈堂娜玛丽亚·利玛，一个十分可敬的人。拉结有时到那儿去，她们是挚友——堂娜玛丽亚·利玛和所有的人都是好朋友。她就从花园的一个小门出来，穿过小巷，然后来到我家门口，是个旁门，是通往卧室楼梯的那扇门。这你们明白了吧……仆人们甚至都不会看见她。午后点心已经在我房间摆好，当她在哪儿喝下午茶时，门全都关着。纵然有人看见她，也只是见到了一个从利玛家出来的戴着黑面纱的太太……那个男人怎么会抓住她？再说，在利玛家，她总要换一顶帽子，穿上一件雨衣……”

克拉夫特夸奖了他一番。

“妙极了！真象斯克里布的作品。”

“如此说来，”卡洛斯微笑着说。“那位可敬的贵夫人……”

“堂娜玛丽亚，可怜的人……我告诉你吧，她是一位杰出的老夫人，处处受欢迎，但没钱。不过她肯帮助别人……有时甚至就在她自己的家里。”

“干这些事她要的钱多吗？”克拉夫特心平气和地问道，通过整个这件事情，他一直在使自己受到启迪。

“不，那个可怜的人，”埃戛说，“隔段时间给她五个英镑。”

侍者端着一小盘虾进来了，那三位一声不吭地在桌旁就座。

晚饭后他们又返回葵花大院。埃戛到那儿去睡觉，因为他神经太紧张了，害怕独自孤零零地呆在巴尔扎克别墅。他们叼着雪茄，乘一辆敞篷马车，在这星罗棋布的可爱的夜空下，出发了。

真幸运，他们到达葵花大院的时候，家中无人。精疲力尽的埃戛立刻回到自己的房间。那是一间二楼的客房，屋内有一张漂亮的古式黑檀木床。仆人一退下，埃戛就走到点着蜡烛的镜子前，把挫在脖子上、藏在衬衣里面的一个金盒子拿了出来，里面放着一张拉结的照片。现在他打算把它烧掉，把那爱情的灰烬倾入污水桶里。但当他打开盒子时，椭圆形玻璃下面的那张漂亮的含笑的脸蛋，似乎以她忧伤而倦怠的眼睛温柔地望着他……这照片只是个头像，到袒胸衣领开口的部位。但在埃戛的想象中，那件衣服又解开了，露出了那身躯，那象缎子般绝妙的皮肤，她左边乳房上的小痣……他的嘴唇

上又象感觉到了她那甜蜜的亲吻，内心中他又一次感到了她在他的怀抱里发出的一声声疲倦的叹息。而现在她离去了。他再不能看见她了！那再不能留下的孤独和痛苦完全攫住了他——这位可怜的激进派，这个伟大的词令专家，把脸埋进了枕头，夜幕之中暗自啜泣了很久。

整个这一星期，对埃戛来说是痛苦的。就在翌日，达马祖在葵花大院露面了，从他那儿，他听到了里斯本的流言蜚语。在文人俱乐部和施亚都，以及所有的地方，都知道埃戛被科恩从家中撵了出来。目睹这幕丑剧的那只能和那个提罗尔牧羊女都津津有味地描述这件事，甚至有人说科恩真的踢过埃戛，而科恩的朋友们，特别是阿连卡，则怀着一片热忱，发誓说堂娜拉结是无辜的。阿连卡公开说，埃戛是个涉世不深的乡下人，又是一个从塞洛利库来的堂璜，他把女主人友好的微笑当成了爱情的表示——他甚至给堂娜拉结写过一封简直令人作呕的信；而她，那个小可怜，流着眼泪把信拿给了自己的丈夫看。

“这么说，他们都看不起我了，是吗，达马祖？”埃戛裹了一件旧外套，缩在卡洛斯内室中的一把扶手椅里，轻轻地说；他正带着一副病病恹恹的倦怠的表情听着那些事。

达马祖承认，社会上人们确实看不起他。

啊，他很清楚这点！他在里斯本给人好感。谁都还没原谅他的那件皮上衣。他那种挖苦人的才能犯了众怒。象他这样一个象赤热的铁一般危险的人，有个阔妈妈，又不依附他人，可真使许多人不舒服。

又一个星期六，卡洛斯从勾瓦林纽家吃过晚饭回来——那是顿丰盛的晚餐——提到了和伯爵夫人的一席谈话。伯爵夫人象男人一样无拘无束地对他谈起了埃戛的灾难。她非常难过，不仅是替她的朋友、那个小可怜拉结伤心，也是替埃戛伤心。她是那样器重埃戛的才华——他是那样有趣，那样才华洋溢——可他结果受到了那样的侮辱！科恩对谁都讲（他告诉了勾瓦林纽伯爵），他威胁埃戛说要揍他一顿，因为埃戛给他的妻子写了一封不三不四的信。象伯爵那种不知实情的人，还真相信了，并惊讶得两下抱紧脑袋；而那些了解真相的人，那些半年来对埃戛与科恩夫妇关系密切抱以轻蔑微笑的人，也装作相信并且愤怒地攥紧了拳头。埃戛遭到人们怨恨。那生活在文人俱乐部和哈瓦那之家之间的小里斯本沉湎在“埋葬”埃戛的欢乐之中。

埃戛确实感到被“埋葬”了。那天夜晚，他向卡洛斯宣布，他决定回到母亲的庄园，在那儿呆上一年，完成《原子的回忆》一书。然后，待书出版了，把所有这些庸俗之辈压垮的时候，他会胜利地重返里斯本。卡洛斯不想打破他这种放射着光彩的幻想。

就在埃戛动身之前，去查看有关那幢房子和钱财情况时，他发现自己面临着许多可怕的事。——他欠所有人的债——从家具商到面包师。他有三张账单到期。如果不偿还债务，那么关于科恩家那桩事的流言蜚语中就又要添进些东西。那他就不单单是个会遭到脚踢的情人，而且还会是一个遭债主们追逐的穷光蛋！不向卡洛斯求助又能怎么办呢？为了了结一切，卡洛斯借给了他两个康托。

在他辞退了巴尔扎克别墅的仆人们之后，接踵而来的又是另外一些麻烦事。那个小听差的母亲几天之后来到葵花大院，非常蛮横地叫嚷说，她儿子失踪了！原来那个出众的小仆人被厨娘教坏了，和她一起到了摩尔人居住的小巷里，开始了一个公子哥儿那种寻欢作乐的经历。

埃戛不愿听这位年迈母亲的抱怨。这种丑事究竟与他何干？但是，那厨娘的情人来干涉了，带着威胁的架势。他是个警察，是法律的支柱。他威胁说，他可以轻而易举地证明在巴尔扎克别墅发生过的那些“邪恶勾当”，而且那个小厮不仅仅是在餐桌上侍候……埃戛心烦意乱，就对这一敲诈屈服了，给了警察五英镑。就在那天，一个风雨晦暗的黑夜，卡洛斯和克拉夫特陪伴着埃戛前往圣阿波罗尼亚车站。在马车上，埃戛悲伤地概括着这次浪漫的爱情：

“我感到，好象我的灵魂掉进了一个粪坑！我需要从里面清洗一下！”

阿丰苏·达·马亚听说了埃戛的灾难之后，曾经忧伤地对卡洛斯说：

“一个糟糕的开端，孩子，一个非常坏的开端！”

那天晚上，在从圣阿波罗尼亚车站返回家的路上，卡洛斯反复地揣摩着这话，自己默默地重复着它。

“一个非常坏的开端！”因为不仅仅是埃戛的开端糟糕得很——他的也一样。或许是因为想到了这点，爷爷的话才会这么悲哀。非常坏的开端！埃戛从塞洛利库到这儿才过了六个月。那时，他裹着一件皮大衣，准备以他那本《原子的回忆》震惊里斯本，靠着一个杂志的影响来控制这座城市。他准备成为一盏明灯，一种动力，以及其他千奇百怪的东西……可现在，他满身负债，被人嘲笑，被赶得又返回到塞洛利库。一个非常坏的开端！而卡洛斯呢，他是带着宏伟的工作计划，武装得象个斗牛士一般来到里斯本的：有诊所、实验室、一部启蒙书，许多其他伟大的想法……可是他做出了什么呢？在杂志上发表了两篇文章，开了十几次药方，和写了那一章索然无味的《希腊人的药学》。一个非常坏的开端！

是的，此刻生活对于他，似乎前景并不美妙。他手放在衣袋里，在弹子房里踱着步，与此同时，他的朋友们在他身旁交谈着，西南风在屋外呼啸。可怜的埃戛缩在四轮马车车厢的一角，他是多么痛苦啊！不过，他的同伴们在这里也并不愉快。克拉夫特和侯爵开始了那场关于忧郁而充满了磨难的人生的讨论。克拉夫特说，一个人如果自己当不成利文斯顿或是俾斯麦那样的人，活着还有何用？然而侯爵带着哲学家的派头宣称，当今的世界越来越愚蠢了。后来，塔维拉来了，讲述了他一位同事的可怕的故事。那位同事的儿子从楼上摔了下来，跌成了肉泥，可就在这同时，他的妻子患胸膜炎快死了。格鲁热斯嘟嘟囔囔地说了一、两件自杀的事，那些话说出来很使人伤感。卡洛斯本能地不时走过去把灯捻亮。

几分钟后，达马祖出现了。他告诉卡洛斯说，卡斯特罗·戈麦士病倒在床了。这时一切又变得光明起来。

“自然啦，”达马祖补充说。“他会来请你的，因为你已经看过那孩子的病了……”

第二天，卡洛斯没离开过家，等着传信来叫他，而且显得不耐烦。没人捎信儿来。两天后的一个下午，卡洛斯正往阿泰罗区走时，在詹·维德斯区，见到的第一个人就是卡斯特罗·戈麦士。他乘坐一辆敞篷马车，身边是他的妻子，那只小狗趴在她的腿上。

她从他身边过去，但没有见他。就在这时，卡洛斯决定要结束这种痛苦的折磨，非常坦率地请求达马祖在卡斯特罗·戈麦士去巴西之前把自己介绍

戴维·利文斯顿（1813—1873），苏格兰传教士，曾到南非探险。

给他……他已经无法忍受了，他需要听到她的声音，需要从近处看看她那双眼睛在回答他的问话时是什么表情。

可是他发现，这整整一个星期，不知怎地，他总是和勾瓦林纽夫妇在一起。起初，遇见了这位伯爵，伯爵拉住他的胳膊，把他带到了圣马尔萨路他的办公室，让他坐到一张扶手椅里，给他读了一篇准备投给《商业周报》的文章，是关于葡萄牙各政党地位的论文；后来，伯爵请卡洛斯吃晚饭。第二天下午，他们举行了一次槌球游艺会，卡洛斯参加了，就在一扇面向花园的窗户旁，他和伯爵夫人亲亲切切地呆了一阵，并笑着告诉她，第一次见到她，他就被她的头发迷住了。这天晚上她谈到了一本她尚未读过的丁尼生的书。卡洛斯答应把书借给她。第二天一早，他就送书去。卡洛斯遇见她一个人在家，穿了一身白衣裙。他们轻声地笑着，两把椅子挨得很近——就在这时，仆人禀报堂娜玛丽亚·库尼亚夫人到。这可是件不寻常的事，堂娜玛丽亚·库尼亚在这时到了！不过，卡洛斯非常喜欢堂娜玛丽亚·库尼亚，一个漂亮的老太太。她心慈面善，对一切罪恶都能宽恕——事实上，当她还是那个年青、可爱的库尼亚夫人时，她本人就是一个道德上的罪人。堂娜玛丽亚非常健谈，此刻看上去象是有话要和伯爵夫人私下说，卡洛斯就此告退，他答应哪天下午再来喝茶和谈谈丁尼生。

一天下午，卡洛斯穿衣打扮，正准备去那儿，达马祖来到了他的卧室并给他带来一个消息，那消息真使达马祖又恶心又恼火。卡斯特罗·戈麦士这个白痴又改了主意，不去巴西了！他要留在此地，留在中央饭店，直住到仲夏！他达马祖的计划全完罢了……

卡洛斯立刻闪出个念头：对达马祖说，要他把自己介绍给卡斯特罗·戈麦士。但不知为什么，就象在辛德拉那样，一想到要通过达马祖去见她，他就感到恶心。因而，他仍然一声不响地穿衣服。

这时，达马祖诅咒起自己的命运来：

“我是真想把那女人弄到手！只要有办法，我就想得到她。但事到如今，你还能干什么呢？……”

接着，他又开始指责卡斯特罗·戈麦士。一句话，他是个白痴，而且那个男人的生活是个谜……他到底为什么来里斯本？他手头拮据。他们相处并不和美，昨天肯定吵了一架。他去拜访他们时，她眼睛红红的而且样子很窘；那男人则用手拽着胡子，神经质地屋子里踱来踱去……两个人都别别扭扭，半天不说一个字……

“你知道吗？”达马祖嚷道。“我真想让他们俩都滚蛋！”

达马祖也埋怨她。最主要的是，她反复无常：有时热情友好，有时冷若冰霜。偶尔，当他谈些常人趣事，社会上人们常谈的话题时，她会勃然大笑起来。这就够让人恼火的了，对不？总之，他们是非常古怪的人。

“你要上哪儿去？”看到卡洛斯戴上帽子，他问道，一边厌烦地长吁一口气。

他去和勾瓦林纽夫人喝午茶。

“那么，好，我和你一同去……我烦极了！”

卡洛斯犹豫了一下说：

“来吧，你这是帮了我的忙……”

下午，风和日丽，卡洛斯就乘上他那辆单匹马拉的车。

“有好久咱们没这样一同出去了，”达马祖说。

“是啊，你总是和外国人搅和到一起嘛！……”

达马祖又叹了口气，个再说话了。当来到勾瓦林纽家门前，得知们爵夫人正在接待客人时，他又突然决定不进上了。不，他不想进去了。他觉得自己脑子木得很，找不出什么话去说。

“啊，对了，我又记起另外一件事！”他说着把卡洛斯挡在门前。“卡斯特罗·戈麦士昨天问我，为了你去给他的孩子看病，他该送给你些什么东西。我说你是去帮忙，是做为我的朋友去的。他说，他得来拜访你，送张名片。所以，看来你会和他们认识的。”

如此说来，根本就不需要请达马祖来介绍了！

“找天晚上来看我们吧，小达马祖。明天来吃晚饭！”卡洛斯高声说，突然容光焕发，并且热情地握住了这位朋友的手。

他进到客厅时，仆人刚刚上完茶。屋子四壁是淡雅的绿色和金黄色糊墙纸，墙上挂着镶在重重的镜框中的家庭照片。这间客厅由两个回廊通向郁郁葱葱的花园。桌上摆着一篮篮鲜花。沙发上坐了两位戴帽子的贵妇人，她们都穿着黑色衣裙，端着茶谈天。伯爵夫人把手指伸给了卡洛斯，脸上顿时绯红，就和她靠坐的那把椅子上的丝绸套子一般颜色。她旁边有一只愈疮木的烛台。

她一下子就发现了卡洛斯神采飞扬，便微笑着问他有什么喜事。卡洛斯也笑咪咪地反问说，什么人进到她的客厅里能不面带喜色呢。接着，他问起伯爵……

伯爵还没露面，想必是耽搁在贵族议会了，他们正在那里讨论公共教育改革法草案。

穿黑衣服的两位女士中的一位说，她希望能减轻一点课程负担，可怜的孩子太遭罪了，他们不得不背熟大量大量的教材，还有其他许多东西。她的小儿子小若昂脸色那么苍白，那么消瘦，有时候，她真想就让他永远愚昧无知算了。另一位夫人把茶碗放到旁边的小桌上，用手绢的花边沾了沾嘴唇，她特别把考试抱怨了一番。这就是让学生们不及格，他们提出的要求和制造的困难，真可恶之极……对她的孩子提出的问题是愚蠢、最庸俗的：譬如，什么是肥皂？为什么用肥皂洗东西？……

第一位女士和伯爵夫人惊讶得把手按到胸脯上。卡洛斯也非常彬彬有礼地表示同意，说这是件令人厌恶的事。这一位夫人继续说，她丈夫实在无计可施了，一次在施亚都路上遇到了那位考官。他当即威胁考官说要揍他一顿。那当然是很无礼了。不过，那人确实非常的讨人厌……真正值得学的只有一门课程，就是外国语言。用植物学、天文学、物理学来折磨学生，简直愚蠢……为什么？那都是于社会无用的东西。例如，她的小男孩现在学化学课……多荒谬！就如他父亲说的，如果他不打算成为化学家，这还有什么用？

沉默了片刻之后，两位夫人同时站起身来。接下来是一阵轻轻的亲吻声和绸了衣裙沙沙的响声。

卡洛斯和伯爵夫人留了下来，伯爵夫人又坐回到她那把玫瑰色的椅子上。

她立刻问起了埃戛。

“可怜的人，他在塞洛利库避难呢。”

她甜甜地一笑，对“他在塞洛利库避难呢”这句话表示反对。不，她不愿听……可怜的埃夏！他应该得到个更好的结局。一场浪漫史之后，塞洛利库是个可怕的归宿……

“您是对的！”卡洛斯大声说，也大笑起来。“最好是说：‘他在耶路撒冷！’”

就在这时，仆人禀报了一个名字，紧跟着黛莱斯·加玛，这家的一位挚友出现了。当听说伯爵肯定还在辩论教育改革问题时，他把手举到额头上，好象是对如此可恶地浪费时间表示遗憾。他不想久留。不，甚至连伯爵夫人那高贵的名茶也不能吸引住他。事实是，上帝的恩宠已经离开了他，他已经失去了对美丽事物的感情。他不是来拜访伯爵夫人的，仅仅是来和伯爵谈谈。听了这番话，伯爵夫人露出一副被惹恼的公主那种迷人的媚态，并且问卡洛斯，这种山里人粗鲁的真诚难道不会使人怀念昔日的文雅风度吗。黛莱斯·加玛微微地摇晃着身子，宣称自己是个民主主义者，自然之子。他微笑着，露出一口漂亮的牙齿。然后，他走出去时，握了握好友马亚的手，并询问这位圣奥拉维亚的王子到底何时能赏光与他共进晚餐，伯爵夫人生气了。不行，这太过分了！在她的客厅里，当着她的面发出邀请——这个人一再夸耀他的德国厨师，竟然都不请她吃一盘面包加白菜。

黛莱斯·加玛依然在笑，不停地摇晃着，并且发誓说，他正在布置他的餐厅，准备为伯爵夫人举行一次交谊会，一次将要载入王国史册的交谊会！至于马亚，则另当别论：他们俩要在厨房进餐，盘子要放在膝盖上。他一摇一晃地走了，一直到了门口还在微笑，露出了那口讨人喜欢的牙齿。

“这个加马真挺爽快，对吗？”伯爵夫人问道。

“非常爽快，”卡洛斯说。

她看了看钟，已经五点半，这个时候她已不再接待来客。他们俩总算可以亲亲密密他说会儿话了。无声的片刻之中，他们的目光相遇了。随后，卡洛斯问了问可爱的小病人查理的情况。他还没痊愈，有点儿咳嗽，是在星星公园散步时得的。那孩子让她没完没了地操心！她沉默了片刻，出神地看着地毯，一边懒洋洋地搵着扇子。这天下午她穿得格外讲究：一件秋天树叶般金黄色的粗绸子衣服，只要稍微一动，就发出干树叶那样的飒飒响声。

“近来天气多好啊！”她突然高声说，好象刚刚睡醒。

“美极了！”卡洛斯附和道。“几天前还在辛德拉，想想看……真犹如一首美丽的田园诗。”

他立刻又后悔说了这句话，觉得在这间客厅里谈他的辛德拉之行不太合适。

但伯爵夫人好象根本没听见他的话。她站了起来，谈起这天早上刚从英国收到的几首歌曲——是这个季节最新的作品。然后，她坐到钢琴前，手指在琴键上移动着。她一边弹一边问卡洛斯知不知道这支曲子——《苍白的星星》。不，卡洛斯不知道。不过所有那些英国歌曲全都一个样，千篇一律的忧伤调子，多情浪漫，情意绵绵。歌中总有一个凄凉的公园，一条潺潺的小溪和栗子树下的亲吻。

接着，伯爵夫人大声朗读起《苍白的星星》的歌词。果然没有新异之处：黄昏中一颗爱情的小星星，一泊苍白的湖水，还有树下羞怯的亲吻……

“千篇一律，”卡洛斯说。“而且总是那么美妙。”

伯爵夫人把歌片丢到一旁，认为它太愚蠢了。她眼里露出不悦的目光，神经质地在那些歌片中翻找着。为了打破这沉寂的气氛，卡洛斯赞美了一番她那些美丽的鲜花。

“啊，我打算送你一朵玫瑰！”她立刻嚷着说，又把音乐扔到了一旁。

但是，她想送给他的花放在隔壁梳妆室里了。卡洛斯跟在她那长长的裙裾后面走着。那裙裾闪着金光，就象阳光照射下的秋天树叶。那梳妆室四面挂着蓝色帷幔，一张三脚桌上放着一面路易十五世时代的漂亮镜子；在一个结实的栎木像座上有一尊泥塑的伯爵胸像，前额仰起，领带松开着，嘴唇象在微微颤动，俨然一副演说家的表情……

伯爵夫人选了一支带着两片绿叶的花蕾，走上前亲自替卡洛斯别在大礼眼上。卡洛斯闻到了她身上那马鞭草的芳香和从她那急促起伏的胸部冲出来的热气。她用了好长时间别那朵花，手指颤抖着，动作缓慢，真象粘在那衣服上不能动了……

“好了！”最后她用低沉的声音轻轻他说。“看上去，你真象是我的玫瑰骑士——你得谢谢我！”

卡洛斯在不知不觉中，无法抗拒地把嘴唇挨上了她的双唇。他把她搂在怀里时，她那绸子衣裙紧紧地贴住了他的衣服，发出了轻轻的飒飒声。她把那象蜡一样洁白的脸向后仰去，慢慢地闭上了双眼。他紧紧地搂住她，好象她是个死人。他向前迈了一步，双膝碰到了一张矮沙发，沙发滑动着离开了他。由于她那件绸裙缠住了卡洛斯的脚，他无意中又碰上了那只大沙发，沙发又动了，滑开了。他又碰到了那个放着伯爵昂首的胸像的像座。皱褶的裙子的簌簌响声淹没了一声长长的舒心叹息。

过了片刻，他们俩都站直了身子。卡洛斯靠着胸像，抓住自己的胡子，样子很窘，已经有点后悔了；她站在路易十五时代的镜子前，用颤抖的手指理着自己的鬃发。突然，大厅里响起了伯爵的声音。她猛然转身跑到卡洛斯面前，用那双戴满珠宝的双手捧住他的脸，在他的头发和眼睛上热烈地连着吻了两下。然后，从容地坐到沙发上，伯爵进来时，她已经谈起了辛德拉并且大声地笑着。伯爵身后跟来的一个秃顶老人，正用一块印度绸大手绢连连擦着鼻子。看到卡洛斯在这间卧室里，伯爵露出惊喜的神情，长时间、热情地握着卡洛斯的手，并一再说，就在这个早晨，在议会里，他还一直在想着卡洛斯。

“那为什么你这样晚才回来？”伯爵夫人嚷道，此刻真把那个老头子迷住了。他微笑着，一边激动而友好地用手比划着。

“我们的伯爵讲话了。”老头子说，眼睛依然激动地闪着光。

“你讲话了！”她饶有兴趣地向他转过去，嚷道。

一点不错，他讲了话——但毫无准备！就是在他听了多莱士·瓦连特（一个文人，但是个疯子，没有实际的辨别力）的发言，听到他为学校里必修的体育课辩护的时候，他站了起来。但是，亲爱的马亚一定想不到他会发表演说。

“太棒了！”那老头子叫道，一面挥动着手绢。“这是我在议会中听到的最好的一次演讲！一次精彩的演讲！”

伯爵谦虚了一番。不！他仅仅讲了几句合乎情理和有原则的话。他只是

质问了一下他那位负有盛名的朋友多莱士·瓦连特，依他之见，我们的子弟，我们的财产继承人们是否注定要变成杂技团的小丑。

“嗬！说得真妙，伯爵夫人！”老头子惊叫道。“我多希望您也听到这席俏皮妙语！他就是这么个说法的！带着一般俏皮劲儿！”

伯爵笑了，转身向老头子致谢。是的，他就是说的那些话。后来，在回答多莱士·瓦连卡的其他反问时，他又狠狠地攻击了他一通。瓦连卡不愿看到中学和大学的教育完全被问答教学法浸透。

“太可怕了！”老头子哑着声音叫道，一面举起手绢准备再擤鼻子。

“是的，太可怕了……我转而对他说了下面一席话：“尊贵的议员们应该懂得，我们的国家永远不会重新占据文明的前列，如果我们，立法者们，要以邪恶的手在中学、大学和教育机构中用秋千取代十字架的话……”

“妙极了！”老头子喃喃他说，又拼命用手绢擤了一下鼻子。

卡洛斯一边站起身来一边说，伯爵的讽刺太引人入胜了。

当卡洛斯告辞时，伯爵认为只握一下手太不够了，使用胳膊搂住了卡洛斯的腰，并称他为亲爱的马亚，伯爵夫人微微一笑，眼睛还是湿润润的，脸色尚有些苍白。她懒洋洋地搵着扇子，倚在沙发的两个靠垫上——沙发上面就是她丈大那尊带着激昂表情的胸像。

十

三个星期后，一个炎热的下午，天空中低沉的雷声滚滚，刚刚落了几个大雨点，一辆马车缓缓地停在帕特里亚加广场的一角，车窗神秘地拉上了绿色的窗帘，卡洛斯从车上下来。两个过路的行人相互看了一眼，咧嘴一笑，似乎他们发现了他是从某个使人怀疑的门洞里狼狈地钻出来的。事实上，这辆黄轮子的旧马车刚刚充当了一个飘溢着马鞭草芳香的爱情巢穴。卡洛斯在勾瓦林纽伯爵夫人的伴同下，已经乘着它沿格鲁斯大道跑了整整两个小时。

伯爵夫人在亚莫雷拉斯广场下了车。卡洛斯趁帕特里亚加广场空寂无人，也从那辆硬座马车上溜了出来。最后这个小时，他在马车里几乎憋死，因为不敢打开玻璃窗；他的小腿也坐麻了；那皱褶的丝绸，以及她没完没了地在他胡子上亲吻，已经使卡洛斯厌烦……

三个星期以来，直到这天下午，他们都是在圣伊莎贝尔街的一幢房子里幽会的。那房子属于伯爵夫人的一位姑母，她带着女仆去波尔图了，把房子钥匙和炽看一只猫的差使都留给了这位侄女。这位好心的姑母是个小老太婆，叫琼斯小姐，是个老好人，英国圣公会的一位身体力行的信徒，是宣传自己信仰的传教士。每个月她都要进行一次劝人改变宗教信仰的游说，走遍各省，分发《圣经》，天主教的黑暗中拯救灵魂，并且，如她自己所说，净化教皇统治的污泥……只要你一踏上她家楼梯，就立刻会感觉到虔诚的老处女独有的那种亲切和忧伤。楼梯平台处悬挂着一张大卡片，上面是金字的座右铭，字里行间是紫色的百合花。它呼吁那些进来的人要严格遵循主的道路！卡洛斯一走进屋就碰到了一座《圣经》的小山。整间屋子成了一个《圣经》的隐蔽所：家俱上堆放着《圣经》，旧帽子盒里也装得满满的，一双双高统靴堆里也夹杂着《圣经》，甚至都掉进了净身盆。所有的书都是一种开本，书皮是黑色的，就象穿上了打仗的盔甲，一脸愁容，咄咄逼人。四面墙壁倒是金碧辉煌，装点着印了彩色文字的卡片，上面闪现着从《圣经》中摘

录下的苛刻的短诗，严厉的道德忠告，赞美诗的诗句和地狱的野蛮恐吓……在英国圣公会的虔诚气氛之中，在一张坚硬的、处女的小铁床的床头几上，放着两只几乎空了的酒瓶，一瓶是杜松子酒，一瓶是法国白兰地。卡洛斯喝了那圣洁的老处女的杜松子酒。她那张床也是乱乱糟糟。象个战场。

后来，伯爵夫人开始害怕一个女邻居，一个叫鲍尔热斯的女人，她常来看望伯爵夫人的姑母，她是勾瓦林纽家故去的管家的妻子，有一次，正当他们抽着小雪前，精疲力尽地躺在琼斯小姐那张贞洁的床上时，三下砰砰的敲门声把整幢房子都震响了。可怜的伯爵夫人差点儿晕过去。卡洛斯跑到窗前，看见一个男人刚走开，手里拿着一个小石膏像，挎着的篮子里还装了几个。但是伯爵夫人发誓说，是那个叫鲍尔热斯的女人派了这个带着塑像的意大利人来敲那三下门的，象是三声提醒，三次道德上的警告信号……因此，她不愿再回到姑母这间能添欢乐的小屋子里来了。这样，那天下午，由于无处可去，他们俩就躲进了那辆双轮马车里相爱。

卡洛斯回来时浑身软弱无力；他已经从精神上开始感到一种满足后的厌倦了，她用带着马鞭草香味的胳膊搂住他的脖子不过才三个星期——而现在，细雨轻轻拍打着林荫大道的树叶，他正沿着圣彼得·阿尔冈特拉大道散步。此时，他已经在琢磨如何能摆脱她的纠缠，她的热情，她的笨重躯体了……因为伯爵夫人越加变得荒唐了，急不可待地决心侵入他的整个生活，要在他的生活中占据最大、最深的地位，似乎他们第一次的亲吻不仅是暂时地把两人的嘴唇联到一起，也把他们的命运联到了一起，而且是永远联到了一起。那天下午，她倚在他的胸前，两眼含着哀求的柔情，结结巴巴地反复说着那几句话：“只要你愿意，我们将会多么幸福！生活会多美好！就我们两人！……”很显然，伯爵夫人怀着一种奢望，想同他私奔到离开圣玛萨街十分遥远的世界的某个角落里去，生活在抒情诗般爱情的永恒梦境之中。“只要你愿意！”不，天哪，他可一点儿也不想与勾瓦林纽伯爵夫人私奔！……

不仅如此，她还有许多其他苛求。她极为自私，醋性常常发作，就在这短短的两个星期里，她已经不止一次地为了些小事大吵大闹，激动得眼泪汪汪，还说到了死……啊，在她那眼泪中也有某种能激起人情欲的东西，让人感到她那光滑的脖颈显得更加柔嫩！然而真正使他动情的还是闪现在她脸上的某种表情，她那双干涸的眼睛中露出的急切的目光，那目光显示出了一个三十二岁的女人身上越来越强烈的情欲，这种情欲使她不能自拔……当然，这场爱情给他的生活多少增加了点儿享乐和一种甜美的回忆。但它的妙处在于保持进退随意，平平静静，而且不要超过表面的深度。如果她，为了某种区区小事就眼泪汪汪，寻死觅活，悲伤地扭转着身子，请求和他私奔——那么，就再见吧！一切就都完结了。伯爵夫人和她的马鞭草香味，她那火红的头发以及她的啮位就会变成一种累赘！

倾盆大雨停了，乌云中露出了一块冲刷过的蓝天！卡洛斯正沿着圣洛格路走时碰上了侯爵从一家糖果店出来，他面带愁容，手中拿着一个包，脖子上围了一条白绸子大围巾。

“怎么啦？感冒了？”卡洛斯问道。

“一切部糟得很，”侯爵说，一边慢慢地卡洛斯身旁走着，慢得象个要死的人。“我晚上睡得太晚了，精疲力尽。胸部发闷。嗓子发哑。腰痛。真可怕……我刚刚买了些糖果。”

“别犯傻了，伙计！你需要的是烤牛肉和一瓶葡萄酒……今天你是要和我们在葵花大院吃晚饭吧？而且你还能见到克拉夫特和达马祖……咱们顺着阿莱克林路走吧。而已经停了。然后穿过阿泰罗，轻轻松松地散散步。等咱们到家，你也就好了。”

可怜的侯爵耸耸肩膀，只要有一点儿个舒服——有一点疼痛，有一点儿发抖——他就立刻认为自己“完蛋了”，象他自己说的那样。在他看来，世界开始走向末日，天主教徒的恐惧和希望“永生”的焦虑，会把他压垮。在这些日子里，他总是把自己关在房内，和一位随军神父在一道——但有时竟和他下起棋来消磨时光。

“无论如何，”他说，一边小心翼翼地脱下帽子，这时他们正经过殉难者教堂的大门。“让我先到文人俱乐部去……我想给曼努埃丽塔留个字条，这样，那姑娘今天晚上就不会等我了……”

然后，他心烦意乱、有气无力地打听了一下那个浪荡子埃夏的消息。那个浪子仍然在塞洛利库，在母亲的庄园里，听着神父塞拉宾的说教，以及如他自己所说的，在伟大的艺术中避难。他正在编写一出五幕喜剧，剧名为《污泥塘》——是为了向里斯本报复而写的。

“糟糕的是，”侯爵停了片刻嘟哝着说，一面使劲地裹紧围巾。“星期大赛马的时候，我还会不会是现在这个样子？”

“什么？”卡洛斯吃惊他说。“赛马是在星期天吗？”

他们一路沿着施亚都街走去。侯爵继续解释说，比赛是应伟大的科尔多瓦运动家克里福德的请求，他将带来两匹英国马……全靠着克里福德是有点儿丢人，不过克里福德到底还是一位绅士，而且他，他的良种马，以及他的那些英国骑手是贝林跑马场唯一有的象样的东西。如果没有克里福德在场，这场赛马就会成为一场小马和老马在那儿耍弄的把戏了……

“你不认识克里福德？……一个棒小伙子！有点儿装腔作势，但是货真价实的金子。”

他们进入文人俱乐部的院子时，侯爵把一只手伸向卡洛斯。

“摸摸我脉搏。”

“脉搏很正常……你去给曼努埃拉写字条，我在这儿等着你。”赛马就在星期日，就是说，只有五天了……而她也将会到场。他总算很快能见到她！在过去的三周中，他看见过她两次：一次是在中央饭店门口，他正站着和塔维拉说话，她走到一个阳台上，戴了顶帽子，正在戴一副长袖的黑手套；第二次是几天前一个雨天的下午，她乘着一辆马车，停在施亚都广场的莫朗商店前，她等在车里，这时候车夫拿着一只系着条红缎带的盒子走进商店。两次她都看见了他，目光在他的眼睛上停了片刻——卡洛斯觉得第二次那目光停的时间更长。在凝视着他的眼睛时，她的目光象是醉了，沉浸在一种轻柔的甜蜜之中……也许那是一种幻觉，但他按捺不住了，决定要按他原定的计划去做——虽说可能不怎么愉快——让达马祖把他引见给卡斯特罗·戈麦士。可怜的达马祖被这个要求弄得心绪不安，露出一副狗护食时的表情，并且立刻提醒卡洛斯卡斯特罗·戈麦士那次可恶的行为，就是三个星期前戈麦士曾答应送一张名片到葵花大院，但他没来……不过卡洛斯对于男人们这种拘谨的礼节很是蔑视，依他看，卡斯特罗象个有趣味的人，象个运动爱好者，况且，并非每一天在里斯本出现的人都知道如何正确地打领带。如果大家能不时地和克拉夫特，和侯爵一起聚上一聚，抽一支雪前，谈谈马

亚，这甚至对达马祖也是件乐事。因此达马祖下了决心，最后他建议找天下午带卡洛斯去中央饭店。然而卡洛斯并不愿意手里拿着帽子跟在达马祖后面走进中央饭店，这样，他们决心等到赛马的那天，卡斯特罗·戈麦士夫妇一定会去的，“在那里，在体重测量厅，”达马祖说。“进行介绍要更妙……确实是妙不可言！”

“但愿星期天别下雨！”卡洛斯低声说，这时侯爵走了出来，那样子更加可怜，围巾也裹得更紧了。

他们顺着大路朝着费勒吉亚尔街的方向走去，便道上，就在文人俱乐部前方停着一辆出租双轮四座轿式马车，戴白手套的车夫候在一旁。卡洛斯漫不经心地瞥了马车一眼，看见一个孩子漂亮而可爱的小脸正靠着窗子对他甜甜地笑着，两颊现出一对酒窝。他立刻认出了她，是罗莎，罗茜克拉。她并不满足于仅仅笑一笑，仅仅把那双可爱的蓝眼睛转向他，她把小手伸了出来，使劲地朝他摇手再见，在那辆村里是黑色的马车内，他只能看到一个雕像般清晰的侧影和金色的鬃发。卡洛斯脱下帽子，深深地鞠了一躬，他感到如此心慌意乱，连脚步都不稳了，她轻轻地点点头，脸上似乎闪出动人的光彩——因为激动而产生的红晕。刹那间，好象从母亲到女儿同时有一股充满深情的暖流冲向了也。

“我的天！那是对你吗？”侯爵问道，已经注意到了戈麦士夫人的表情。

卡洛斯脸红了。

“不，那是一位巴西贵妇，我给她的小女儿看过病……”

“嗨！这可真是所谓感恩戴德啊！”另一位从裹春的大围巾下喃喃地说。

他们沿着费勒吉亚尔大街默默地走着，这当儿，一个念头在卡洛斯脑海里翻腾着，这念头就是在他接受那亲切的目光时突然产生的。为什么不找一个上午让达马祖把卡斯特罗带到奥里威斯来看看克拉夫特珍藏的宝贝呢？……他也到那儿去，他们可以打开一瓶香槟，同时讨论一番古玩，然后，很自然，他会邀请卡斯特罗。戈麦上到葵花大院去吃午饭，届时可以把伟大的鲁本斯的画和他那古色古香的印度床罩向他显示一下，这样，在赛马之前，他们之间就会有了一种亲密的关系，甚至彼此可以随便到以“你”相称了。

在阿泰罗广场，侯爵雇了一辆马车，因为他受不了河上吹来的风。他们就这样沉默不语，一直到了葵花大院。侯爵又不安地摸了摸喉咙，卡洛斯心里则反复地琢磨着那轻轻的一点头，那目光，那迅速泛起的红晕……也许直到当时，她还并不知道他是谁，但是在拼命朝他挥手之后，罗莎仍然笑咪咪地转向她的母亲，而且肯定告诉了她，他就是给自己和娃娃治病的医生……这时，涌上她两颊那可爱的红晕，有了更深一层的意思，仿佛在得知了眼前这个男人已经以某种形式亲近了她，吻过她的女儿，甚至还在她的床边坐过之后，使她感到了一种惊喜和持身以正的不安。

接着，他重新考虑起拜访奥里减斯的计划，此刻就更加宏伟，更加花哨而且有趣了。为什么她不会也去看看克拉夫特的稀世珍宝呢？那将是多么惬意的一个下午，多么丰盛的宴会，多美妙的田园诗般的聚会啊！克拉夫特会用他那套古老的英国雕花瓷器来布置这顿精美的午餐的。席上，卡洛斯将会被安排坐在她的旁边，饭后他们会一同去观赏那繁花似锦的花园，或是在那

放了一圈草垫的日本式亭子中喝茶。而对他最有吸引力的是与她一道去看看克拉夫特那两间客厅，两人站在一件漂亮的上了彩釉的陶器或一件罕见的家具前，由于情趣相融，他们的心中会激起一股深情，有如一般芳香……他从来没见过她象那天下午坐在黑衬里马车中时那么美，她那洁白的侧面在车厢黑衬里的烘托下比任何时候都更加纯净、光洁照人。那穿着黑色衣裙的腿上，放着她那双浅色的手套；帽子上有一根羽毛，羽毛上端卷曲着。

马车在葵花大院停下了。现在他们已经来到过厅中那些静悄悄的挂毯之间。

“她怎么认识的格鲁热斯？”侯爵带着怀疑的口吻懵然问道，一面解下围巾。

卡洛斯好似突然猛醒过来，看了看他。

“她？谁呀？那位夫人？她怎么认识格鲁热斯的？啊，对，你说得有道理！……那是格鲁热斯的住宅！……马车是停在格鲁热斯家的门外！……也许有什么人住在另一层吧？”

“没有人，”侯爵一边朝走廊走，一边应道。“不管怎么说，她是个高大结实的女人！”

卡洛斯认为这句话太讨厌了。

走廊上，从阿丰苏敞着门的书房里传来了达马祖那气乎乎的声音，他正在大声嚷着“不给胜利者创造条件”和“胜负不分的竞赛”……他们发现，他做为“赛马俱乐部”的一员，正在用一种有说服力的权威口气谈论这次赛马。阿丰苏坐在他那把古旧的扶手椅里，彬彬有礼地微笑着，听达马祖讲话，那只猫，“尊敬的波尼法希奥”，正趴在他的腿上。克拉夫特坐在沙发的一角，翻看一本书。

达马祖立即向侯爵求助。他刚才对阿丰苏·达·马亚先生说，这次可称得上是在里斯本举行的最精彩的一次赛马，难道事实不是如此吗？只“全国大奖”一项就六十万雷亚尔，已有八匹马报了名！此外，克里福德还要带来那匹米斯特。

“啊！真的，侯爵，星期五晚上你得到‘赛马俱乐部’来帮助我们排除了一切不利条件。”

侯爵把一张椅子拉到阿丰苏面前，以便向他详详细细谈谈自己的病史。达马祖坐到他俩中间，仍然在谈那匹米斯特，他断言米斯特可十分出类拔革，他想拿出五镑打赌，米斯特将压倒全场的其他马——侯爵末了转过身来，忧心忡忡地说，达马祖先生太可笑了……只把宝押到米斯特身上！每位爱国者都应该把赌注下在达尔盖于爵的马上，因为他是葡萄牙无以伦比的养马人……

“您同意吗，阿丰苏·达·马亚先生？”

老人坐在那儿微笑着，一边抚摸着他的猫。

“真正的爱国主义，”他说。“或许应该组织一场精彩的斗牛而不是赛马。”

达马祖把手举到头上，一场斗牛！如此说来，阿丰苏·达·马亚先生喜欢的反斗牛而不是赛马了。阿丰苏·达·马亚先生，一位英国人！……”

“一个普通的贝拉人，萨尔塞德先生，一个普普通通的贝拉人，而且

贝拉，指葡萄牙从社罗河至蒙德古河之间的沿海地区。

以此为荣！如果说我曾客居英国，那是因为我的国上把我赶出了祖国，他当时是国王呀……确实不假，我有葡萄牙人的弱点，我喜欢牛。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特有的运动，而我们的是斗牛——有充足的阳光，节日的气氛，清甜的淡水和燃放烟火的斗牛。萨尔塞德先生，您知道斗牛的好处吗？那是一种锻炼力量、勇气和灵敏的学校。在葡萄牙，没有哪个机构的重要性能和业余斗牛相比。请相信，如果在里斯本，在这意气消沉的一代人中，尚能发现几个肌肉还算发达，背部挺直和能够击两拳的小伙子，那就是因为有斗牛和业余斗牛运动的缘故！”

侯爵激动地拍起手！说得对！这就是斗牛的哲学！当然，斗牛是一项重要的体育教育！只有白痴才主张取消斗牛呢。噢，傻瓜们，那样可要把葡萄牙最后的勇气都打掉了！

“我们没有其他国家那些敏捷的运动！”他高声说，大步地在屋子内踱着步，挥舞着手臂，把自己的病也忘了。“我们和英国人不一样，既没有板球，没有足球，也没有跑步运动；也不象他们法国那样练体操，我们也没有使德国人强壮的那种义务兵役制。我们没有什么可以给一个小伙子一点点力量。我们只有斗牛运动……如果把斗牛取消，就只能剩下一些没有脊梁骨的蠢才绕着施亚都广场爬行了！你说对不，克拉夫特？”

坐在沙发一角的克拉夫特正在和坐过来的卡洛斯低声谈话，这时他信服地答道：

“，斗牛？当然！在这个国家里，斗牛应该象国外学校里的课程一样——免费而且必修！”

这时，达马祖非常诚恳地向阿丰苏发誓说，他也是非常爱好斗牛的，啊！在爱国主义这类事情上，没人可以超过他——但是，赛马有其独特的风貌！有如在大奖赛日子里的布洛涅树林，嗨！……真是使人目瞪口呆！

“你知道，遗憾的是什么吗？”他猛地把身子转向卡洛斯，嚷道，“就是你没有一辆四匹马拉的马车，一辆邮车。否则，我们可以都坐进去，那才叫做美不胜收呢！”

卡洛斯心里也在想，真遗憾，他没有一辆四匹马拉的车。但是他打趣他说，他认为所有的人同乘一辆公共马车去，这才更合康塞松小巷赛马俱乐部的要求。

达马祖泄气地垂下了胳膊，转向了那位老人。

“您看，阿丰苏·达·马亚先生！这就是在葡萄牙会一事无成的原因！因为没人为了使事情美满，而去奋力促成……这样怎么行呢！至于我，我认为，在一个国家中人人都应尽力为文明做出贡献。”

“说得好，萨尔塞德先生！”阿丰苏·达·马亚说，“这是一个伟大而高尚的警句！”

“难道不是这样吗？”达马祖激动得嚷起来，满心欢喜，“就以我为例……”

“你？怎么样？”旁边的人都冲着他嚷道。“你为文明贡献了什么？……”

“我专为那天赛马定做了一件白色大礼服……而且我将在帽子上罩一条蓝色的面纱！”

一个仆人用盘子托着一封给阿丰苏的信走了进来。老人因为听了达马祖那席关于文明的慷慨陈词还在咧着嘴微笑，这时他戴上眼镜，溜了一下信上的前头几行，顿时脸上的笑容消失了。他立即站起身，轻轻地把胖胖的波尼法希奥放到垫子上。

“这就叫做举止高雅，这就叫做对事物有鉴赏力！”达马祖边嚷边对着卡洛斯挥动手臂，“小伙子，你那位祖父可真太潇洒了……”就在这时，老人消失在缎子门帘的后面。

“暂且别管爷爷潞不满洒……你过来，我和你谈件别的事！”

他打开一扇通往晾台的落地窗，把达马祖带到屋外，很快地把他想去拜访奥里威斯，并在那儿与卡斯特罗·戈麦亚夫妇共度一个愉快的下午的计划，对达马祖说了一遍……他已经对克拉夫特谈过，克拉夫特同意了，而且认为这计划妙得很，他还要把各处都摆满鲜花。现在只等着亲爱的达马祖去邀请戈麦士夫妇了，就说这是达马祖的美意……

“见鬼！”达马祖怀疑地嘟哝着，“你想见她都想疯了！”

个过，最后他也认为这个主意真不错，再说到那儿去对他本人也是个良机！……趁卡洛斯和克拉夫特带卡斯特罗·戈麦士去观赏那些珍奇异宝及与他谈论马的时候，他本人，太妙了，可以同她到庭院去散散步……机会来了！

“好，我明天就去对他们讲……我肯定他们会立即接受邀请。她可是对古玩爱极了。”

“他们是否接受邀请，你给我个回音……”

“我会来告诉你的……你会喜欢她的！她可是博览群书，而且通晓文学，有时候她的话都把我弄懵了……”

侯爵不耐烦了，前来叫他们进去，因为担心自己的喉咙疼，想关上落地窗。晚饭前他一定得到卡洛斯的卧室去用盐水漱漱口……

“这就是健壮的葡萄牙人。”卡洛斯说，一边乐呵呵地拉住他的胳膊。

“我就是嗓子有毛病，”侯爵立刻回了一句并挣脱开他的手，生气地瞪起双眼。“可你的毛病是在心上。而克拉夫特，则是他的尊严。达马祖是他的愚蠢。在葡萄牙，全都是属于懦弱公司的。”

卡洛斯格格地笑着把他拉到走廊上。他们进到大厅时，突然碰到阿丰苏和一个全身丧服的女人在说话。那女人半跪着在吻他的手，抽抽噎噎地哭着。她旁边是另一个女人，也眼泪汪汪，正在摇着裹在大围巾里的孩子，那孩子哼哼地好象有病。卡洛斯不知所措地停住步，侯爵本能地把手伸进了衣袋。由于老人的施舍意外地被撞见，于是，他立即把她们引到楼梯出口处。她俩一面抽抽噎噎地为他祝福，一面挤在一起下楼去了。阿丰苏转向卡洛斯，带着一种几乎是抱歉的口气，用依然在颤抖着的声音说：

“这种施舍没个完……但是又是件很可怜的事……更糟糕的是，一个人给的再多也是不够的。这个世界可没建设好啊，侯爵。”

“一点不错！这世界没建设好，阿丰苏·达·马亚先生，”侯爵应道，感动了。

下一个星期天，午后两点左右，跑马场的方向放起了烟火。这时，卡洛斯由克拉夫特伴随，乘着他装了八个弹簧的敞篷马车，在贝林广场的尽头停了下来。克拉夫特在赛马这两天住到了葵花大院。一个仆人下了车，走到一个简陋的小木房去给克拉夫特买过秤的票。那小木屋昨天才搭起，里面有个

留着长长白胡子的小老头儿。

天气已经热起来，湛蓝的天空中一轮金灿灿的节日的太阳，把街上的石子晒得灼热，使空气中灰蒙蒙的尘埃镀上了金光，玻璃窗也反射出耀眼的光辉，整座城市闪烁着一种石灰般发亮的白色，非常单调而且令人难受，在这夏日漫长的时刻，使人感到疲倦，而且多少还带点伤感。在那静悄悄、日光灼人的圣哲罗姆教堂广场，教堂门口停着一辆卸了马的公共马车。一个怀抱着孩子的工人正在散步，他旁边走着围了条大花围巾的妻子。他眼睛望着大路，望着特茹河，悠闲地度着他的星期日。一个小童走过来，哭丧着脸，兜售赛马节目单，但没有人买。一个没有顾客的卖水女人坐在阴凉处给孩子拿虱子。四个市政府的胖卫士骑着马，不紧不慢地在这条寂静的街上巡逻，远处，不停地砰砰爆开的欢乐的焰火，一瞬间又消逝在炎热的天空里。

这时间，车夫仍然靠在那小木屋的柜台上，因为还没要回来那一镑钱的找头。克拉夫特不得不跳出车厢，前去交涉。而卡洛斯则不耐烦地用鞭子轻轻地拍打着那象栗色缎子般亮光光的马屁股，后来又迅速而不安地在广场内转了一圈。从葵花大院来的一路上，他就是这样——心烦意乱，沉默不语。自从他与达马祖商定要拜访奥里威斯的那天晚上起，整整一个星期都痛苦难熬。达马祖不见了踪影，连卡斯特罗·戈麦士的回话都没送来。而自身的傲慢又不容他去寻找达马祖。一天天过得空虚乏味，在奥里威斯田园诗般的愉快聚会没能实现；既没能认识戈麦士夫人，也没再见到她；现在他简直都不指望能在赛马会上见到她了。这个欢乐的星期天，那灿烂的太阳，街上熙熙攘攘的身着开士米和节日丝绸衣服的人群，都使他感到悲愁和不悦。

一辆出租马车驶过去，上面坐着两位衣扣上别着鲜花，戴着手套的人。接着一个戴墨镜的胖子赶了一辆单匹马的马车过来了，差点儿撞到拱门上。克拉夫特被那个留着预言家般胡子的男人训斥了一顿之后，总算拿着票返了回来。

过了拱门，尘上呛得他们透不过气来，太太小姐们倚在窗子边，从小太阳伞下朝外望着。大路上又走过一队骑马的市政厅卫士。

在赛马场的人口——那是小花园一面墙上的一个豁口——那辆四轮敞篷马车不得不在那个胖子的单匹马车后而停住。胖子的车不能再往前驶，因为它前面的地方被一辆出租马车占了，车上一个胸前别着鲜花的男人正大嚷大叫地对一个警察发火。难道要他去找萨维德拉先生吗！赛马俱乐部的萨维德拉先生告诉他，他进门可以不用力马车付钱！就是昨天晚上，在阿泽维杜的药店对他这么说的。难道要他去找萨维德拉先生！那个警察脸色苍白，挥舞着双臂。那位绅士在脱手套，要开车门揍警察，这时，一个市政厅卫士骑着大马举着拳头赶来，辱骂了那位胖绅士并把马车撵了出去。另外一个卫士也气势汹汹地来干预。有两位太太抓起裙子惊恐地朝人门跑去，在一片混乱的飞扬尘土中，人们听到有只风琴在远处忧伤地弹奏着歌剧《特位维亚塔》的曲子。

那辆敞篷四轮马车跟着那辆单匹马车驶了进去，车上那个胖子脸气得通红，他还在诅咒发誓他说，一定要对那个市政厅卫士进行报复。

“一切都安排得很象样，”克拉夫特轻声说。

跑马场在他们面前的一个小山上渐渐地展现出来，在经历了路上扬起的

热烘烘的尘土和生石灰般耀眼的光辉之后，跑马场上那片被六月的骄阳烤得已经有些干了的草地，显得更加清新和开阔，草地上四处还不时地可以看到一两束殷红的罌粟花。一股悠悠轻风从河面徐徐吹来。

在这片宽阔的绿色场地中央，在灿烂的阳光下，聚了黑乎乎的一群人，人群中还夹杂着几辆马车，车上浅色的太阳伞、闪亮的车灯玻璃，或是车夫的白色制服，都十分显眼，远处，在摆着铺了红呢子办公桌的王家看台的两侧，搭起了两个普通看台，是用木板马马虎虎地钉成，就象游艺会上临时搭起的台子。左边一个看台，空空荡荡，尚待油漆，阳光下，木板间的隙缝看得清清楚楚；右边那个看台的外侧涂上了淡蓝色，有一排几乎全穿着黑色衣裙的太太靠在栏杆前，另外一些太太零零散散地站在下面的几层台阶上。其余的座位一直没人坐，景象凄凉，木头的淡白颜色压倒了为数不多的几身夏装的欢快色彩。偶尔，一股轻风拂动了两根旗杆上的蓝色旗帜。金光灿灿的天空下，一片寂静。

一圈木栅栏把王家看台围住，倚栏站立着许多步兵，刺刀在太阳下闪闪发光。卡洛斯认出来了，在门口那个穿着几乎长到膝盖、浆得笔挺的肯心的收票人，就是他实验室的仆人。

他们设走上几步，就在小卖部门口遇到了培维拉，他正在那儿怕然自得地喝啤酒。他的钮扣孔上别了一枝黄色的石竹花，脚上蒙着白鞋罩——他非常想给这次赛马增光添彩，他已经看到了克里福德的母马米斯特，而且决定把赌注下到它身上，它的头多么漂亮啊，小伙子们，多么灵巧的腿啊！……

“嘿，这话可真鼓舞人心！所以我决定了，就这么一次嘛！需要添点儿热闹。我押了三千雷亚尔。你呢，克拉夫特？”

“嗯，或许，等会儿……咱们先都看看。”

在看台和跑马场之间围起来的坡道上，只有男人们，是从文人俱乐部，从各个部以及从哈瓦那之家来的人。他们大多随随便便地穿着浅色上衣，戴着圆顶硬礼帽；另一些人讲究些，穿着大礼服，脖子上挂着望远镜。他们显得很拘谨，简直有些后悔打扮得这么漂亮。他们一边慢慢地在草地上散步，闲在地抽着烟，一边压低了声音交谈着。到处可以看到一名骑士背着手，懒洋洋地瞧着那些女士们。卡洛斯身旁的两个巴西人在抱怨票价太贵，觉得“真没意思”。

他们面前的跑道上空无一人，草坪都被踏过了，由两名士兵守卫着。另一边，靠近绳子的地方聚了一群人，中间还有几辆马车，他们在六月的骄阳下无精打采，郁郁不乐，不出一声声响。一个小伙子拖着慢吞吞的声音叫卖凉水。远处，宽阔的特茹河碧波粼粼，在炽烈的阳光下，蓝得象天空一般。

达尔盖于爵走上前来与卡洛斯和克拉夫特握手。他开始发福了，一副漂亮绅士的那种冷漠表情。当他们一提到他的马（那匹得宠的拉比诺以及另外一匹幼马），子爵耸了耸肩膀，眯起了眼睛，就象一个准备做自我牺牲的人。是啊，有什么办法，那些小伙子们如此喜欢嘛……而他，事实上只能在四年之后才能驯养出一匹毛发光溜的象样的好马！再说，他也不想为惨淡的贝林跑马场饲养良种马。朋友们也不要以为他是那样的爱国；他的目的是去西班牙，击败卡蒂略的那些马……

“那么，咱们就看吧……借个火儿。这简直糟糕透了。再说，见他的鬼，赛马少不了高等妓女和香槟酒。就这帮板着面孔的人和白水，搞不出名堂！”

这时，一个赛马的执行官走了过来，这是一个没胡子的大小伙子，脸象罌粟花一样红，汗顺着拽到脖子后的白帽子往下淌，他通知达尔盖“立即到体重测量处去，有一个疑点需要解决”。

“我是部辞典，”达尔盖说着又无可奈何地耸耸肩膀。“赛马俱乐部的这些先生们时不时地要来把我翻阅一下……你想想看，马亚，赛完马我会是个什么状态！我得重新装订一下才成……”

他走了，一边为自己说了这番笑话大笑着。赛马执行官亲切地拍着他的肩膀，催着他朝前走去，一边称他为“公子哥儿”。

“咱们去看看那些女士们。”卡洛斯说。

他们慢慢地走过长长的看台，所有那些报纸社交栏提到的女士们，圣卡洛斯剧院包厢里的那些太太小姐，以及勾瓦林纽家星期二聚会的参加者们，全部来了。她们一声不吭地倚在栏杆前，排成一行，眼睛无目的地四下观望着，就象在天主教圣像游行日从窗口往下看一般。她们中的多数人穿戴严肃，象望弥撒时那样。到处可以看到一顶当时刚时兴起来的插着羽毛的盖恩斯巴勒式的帽子在晃动，把可爱的小脸蛋蒙上了一层褐色。在下午发白的阳光下，在空气新鲜的空旷山野，这些人的皮肤由于香粉斑斑，显得更加憔悴、松弛，没有光泽。

卡洛斯问候了塔维拉的两个姐妹，那是两个瘦弱的金发姑娘，都整整齐齐地穿着小格子衣裙。接着是白白胖胖的阿尔汶子爵夫人，她身上黑色长背心中缀着的小珠子闪闪发亮。她旁边是那位形影不离的朋友小若昂娜·维拉，长得越发丰满了，那双睫毛又密又长的眼睛，神态更加诱人。前面是彼得罗一家，这位银行家的女眷们都穿着浅色衣裙，她们对这场赛马格外感兴趣，其中一个手中拿着一份节目单，还有一位站在那儿拿着望远镜观察跑马场。另外一边，正在和斯但因布罗肯谈话的是索达尔伯爵夫人；她头发蓬松，衣冠不整，好象连裙子也沾上了泥巴。一只孤零零的长椅上，一声不响地坐着威拉萨和两位穿黑衣服的太太。

勾瓦林纽夫人还没来，卡洛斯的眼睛一直在不安而且徒劳地寻找的另一位夫人也没来。

“这是一座雕谢了的山茶花园地，”塔维拉引用埃夏的话说。

这当儿，卡洛斯走过去和他的老朋友堂娜玛丽亚·库尼亚说话，几分钟前她曾用目光、扇子和那慈祥的微笑示意他过来。她是唯一敢于从看台上那个窗户般的隐蔽处走下来坐在男人们中间的女士。如她所说，站在上边等着看“耶稣受难像游行”可太让人心烦了。现在，虽然头发已经花白，她依然风韵不减，这里只有她看上去快快活活，逍遥自在，她脚登在椅子横档上，望远镜放在大腿上，跟所有的人打招呼，称男人们为“男孩子们”。她由一位亲戚陪伴着。她向卡洛斯介绍说，那是位西班牙姑娘，这位女郎的黑眼圈若不是画到了脸颊上，她会挺漂亮的，卡洛斯还没坐稳，堂娜玛丽亚就向他打听起那位浪荡子埃夏来，卡洛斯说，那个浪子此时正在塞洛利库创作一部喜剧，以此向里斯本进行报复，剧名是《污泥塘》。

“把科恩写进去了吗？”她笑着问道。

“咱们都进去了，堂娜玛丽亚。我们都是这个污泥塘中的居民……”

就在这时，围栏后面随着一阵散乱无力的鼓声和铙钹声，突然奏起了

《自由宪法颂》，还夹杂着一位军官的口令声和枪托的碰撞声。接着，在两列佩戴镀金肩章的军官中间，国王微笑着出现在王家看台上。他身穿天鹅绒外衣，头戴白帽子。四面稀稀拉拉的人微微向他致意。西班牙女郎拿过堂娜玛丽亚的望远镜，站起身，慢慢悠悠地开始仔细地看国王。堂娜玛丽亚觉得这乐曲太可笑了——它使得这场比赛罩上了一层集市的气氛，再说，演奏这支赞歌也太愚蠢了，好象这是一场武装检阅！

“这首歌不太可怕了吗？”卡洛斯说。“您知道埃夏下的定义吗，堂娜玛丽亚？知道他关于国歌的理论吗？真是妙极了！”

“那位埃皇！”她笑着说，已经着了迷。

“埃夏说，国歌是一个民族特性的音乐定义。国歌的音域描述了这个国家的情神方向，堂娜玛丽亚，请稍稍按埃夏的概念想一想不同的国歌吧：《马赛曲》是带着一把赤裸裸的剑向前进军；《上帝保佑吾皇》是拖着一条皇家的长裙向前行进……”

“那《自由宪法颂》呢？”

“《自由宪法颂》是穿着短外衣慢慢地在摇晃。”

当那位西班牙女郎重又坐下，悄悄地把望远镜放到腿上时，堂娜玛丽亚还在格格地笑。

“他长了张好人的脸。”西班牙女郎轻声说。

“谁？国王吗？”堂娜玛丽亚和卡洛斯不约而同地说。“老好人！”

就在这时，钟声响了，那当当的响声慢慢消逝在天空。指示板上出现了两匹马的号码，它们要争夺头奖，它们是一号和四号，堂娜玛丽亚想知道这两匹马的名字，因为她想压个赌，赢卡洛斯五个托斯当。但是，当卡洛斯起身索取节目单时，她又碰了碰他的胳膊。

“你别走，孩子，”她说。“咱们的阿连卡拿着节目单来了……瞧他！看看今天是否还带着那副多情而富有诗意的派头……”

那位诗人穿了一套浅色英国毛料子新衣服，使他看上去更显得年轻。他戴了双珍珠灰色的手套，票插在钮扣孔上。他一面往前走，一面用节目单当扇子搵着，从老远就对着他的好朋友堂娜玛丽亚微笑，他拿着帽子，那头乱发他今天特别好好地梳理过，油光发亮。当走近堂娜玛丽亚的时候，他颇有风度地拿起她的手挨了挨嘴唇。

堂娜玛丽亚一直是他一个可怜的同代人。他们曾在亚罗友斯街的那些沙龙里一同跳过马祖卡舞。她对他以“你”相称；他也总把她称做“亲爱的朋友”或“亲爱的玛丽亚”。

“让我看看那些马的名字，阿连卡……来，坐在这儿陪陪我。”

他拉过一把椅子，笑她对赛马如此感兴趣，她原来可是以一个热心的斗牛爱好者著称的……好，这两匹马的名字是，“朱庇特”和“苏格兰人”。

“两个名字我都不喜欢。我不赌了！那么，你觉得这一切都如何，阿连卡？……咱们的里斯本开始出壳了。”

阿连卡把帽子放到椅子上，用手抚摩一下他那诗人的宽阔额头。他承认，这里的一切确实有一种高雅的派头，还真散发着宫廷的香气……而且那一边又是迷人的特茹河……就不必说驯养良种马的重要意义了……

“难道不是这样吗，我的卡洛斯？你，对这类事情如此精通；你是位杰出的运动爱好者；你十分清楚驯养良种马……”

“是的，当然驯养良种很重要……”卡洛斯心不在焉地说，又抬起眼睛

朝看台望去。

已经快三点钟了，现在简直可以肯定她不会来了，勾瓦林纽夫人也没露面。一阵难熬的倦意向他袭来。他点点头回答大看台上小若昂娜·维拉投向他的甜蜜微笑，他开始考虑返回葵花大院去，穿上睡袍，拿上一本书，安安静静地消磨这个下午的时光，远远离开这使人厌烦的一切。

在这阵时间里，太太、小姐们还在陆续到场。小萨·威黛拉，那个阔鞋商的女儿，挽着她哥哥的胳膊走了过去，她装扮得象个洋娃娃，绷着脸，对一切都不屑一顾的神态，高声地用英语讲话。接着来的是巴伐利亚那位部长的妻子，克拉本男爵夫人——她高头大马，穿戴得象只孔雀，一张罗马妇人的大脸，皮肤上露出一块块番前色，紧绷绷地裹着一件带白条的蓝色罗缎衣裙。男爵匆匆地跟在她后面，小巧玲珑，戴了一顶大草帽。

堂娜玛丽亚站起身来和他们寒暄，顿时就听到了男爵夫人那火鸡般咯咯的沙哑声音。她认为很好看，十分漂亮！男爵也雀跃般地欢笑着说很迷人！

阿连卡遇到了这些不和他打招呼的外国人就更加注意摆出一副伟大人物的架势，捻搓着胡子梢，把那秃秃的前额仰得更高了。

他们走上了看台，好心的堂娜玛丽亚又坐了下来，这时，诗人气愤他说，他憎恶德国人！那个身于象水桶，衣服上所有的缝隙都往外渗汗的部长夫人看他的时候那副傲慢劲儿！哼！蛮横的胖女人！

堂娜玛丽亚微微一笑，深情地看着诗人。接着她又突然转向那位西班牙女士。

“贡查，”她操着西班牙语说，“清允许我介绍一下堂托马斯·阿连卡，我们伟大的行情诗人……”

这时，几个年轻的体育迷——这些人把望远镜都挂在脖子上——忽地冲到围着跑马场的绳子前。两匹马，在两名留着大胡子的骑手的凶猛抽打下，轻巧地飞奔而过，几乎是齐头并进。有个声音说“苏格兰人”胜了，另外一个人说是“朱庇特”胜了。在一片使人心灰意懒的沉默之中，一阵清脆的笛声响彻云天，乐队在演奏《安各特夫人》中的华尔兹舞曲。一些人转过身子，一面吸烟一面盯着看台。看台上，太太小姐们仍然倚着栏杆，等着游行开始。卡洛斯身旁的一位绅士抒发他的观感说：“这一切全是骗局”

当卡洛斯起身去找达马祖时，阿连卡已经和那位西班牙女士谈得火热了。他们谈到了塞维利亚，谈到了马拉肯尼亚，还谈到了诗人埃斯普龙塞达的善良心肠。

卡洛斯此刻的愿望就是找到达马祖，了解一下为什么拜访奥里威斯一事落了空，然后返回葵花大院，把这种奇怪的孩子般的悲愁藏起来。这种悲愁弄得他丢魂落魄，惹得他心烦意乱。那些和他说话的声音，那欢乐的音乐，

德国的一个地区，现在联邦德国的一个州。

原文为法文。

原文为西班牙文。

西班牙南部一个省及其省会名。

一种西班牙民歌。

埃斯普龙塞达（1810—1842），西班牙诗人，作品有《太阳颂》、《刽子手》、《乞丐》等。

甚至连这宁静美好的下午，都使他厌恶。就在他绕过大看台的一角时，他碰上了克拉夫特；后者拦住了卡洛斯，把正在和自己愉快地交谈的一位身体健壮、金发碧眼的年轻人介绍给他：这位就是大名鼎鼎的克里福德，是科多瓦伟大的运动员，人们围拢上来，被这位名扬里斯本、有着传奇色彩的英国人迷住了。他有好几匹专供比赛的马，西班牙国王的朋友，一位最时髦的男子，克里福德无拘无束，有点儿装腔作势。他只穿了一件蓝色法兰绒衣服，好象是在乡间。当与克拉夫特一起回忆起在拉格比的日日夜夜时，他笑得开心极了。接着，他好象记起来了卡洛斯，立即显出十分热情的样子。一年前他们不是在马德里班丘·卡尔德朗家的晚宴上见过面吗？一点儿不错！现在他们握手时就更加亲热了——克拉夫特希望他们用一瓶劣等香槟来重新浇灌一下这友谊之花。四周的人们顿时更为惊讶。

小卖部设在人看台的那些光秃秃的木板下面，没有铺地板，没有任何装饰品，也没有鲜花。里面有张柜台，上面放满了瓶子和一盘盘的点心。两个笨头笨脑、龌龊龌龊的侍者用他们那沾着啤酒泡沫的湿漉漉的手，急急忙忙把柜台上做三明治用的面包一片片抚平。

卡洛斯和两位朋友进来时，在一根支撑着看台阶梯的柱子旁边已经聚拢了一群人，个个兴高采烈，手里都拿着香槟酒；他们中间有侯爵，达尔盖子爵，塔维拉，一个腋下挟了一面卷起的红色发号旗、面色苍白的黑胡髭青年，还有那位没胡子的赛马执行官，执行官头上的白帽子都歪到了脑后，两颊更加红晕，衣领已被汗水浸软，是他在请大家喝香槟——一看到克里福德进来，他就举着酒杯跑上去，把柱子都震动了，同时提起那洪亮的嗓门说：

“为我们的朋友克里福德的健康干杯！伊比利亚半岛的头号运动员，我们中的一员！……万岁！”

在喧闹的欢呼声中，酒杯频频举起，在这些声音中可以辨出发号员那激动热情的声音。克里福德微笑着向他致谢，并慢慢脱下手套。与此同时，侯爵挽着卡洛斯的手臂走到一旁，急忙把执行官，他的表兄弟堂彼得罗·瓦格斯，介绍给他。

“认识您很高兴……”

“用不着说这些！我非常荣幸！”执行官嚷道，“这儿所有爱好运动的年轻人都彼此认识……因为这是兄弟情谊，其余的全都无关紧要！”

他立刻把酒杯高高举起，激动得大声嚷起来，两颊涨得通红：

“为全国最高雅的卡洛斯·马亚的健康干杯！最优秀的骑手——万岁！”

“万岁！”

又是那位发号员的欢呼声最激动，最高昂。

一位职员敲了敲小卖部的门，前来请执行官。瓦格斯把一个英镑往柜台上一放，匆匆走了出去。从外面他又瞪着火辣辣的两眼嚷起来：

“热起来了，伙计们！天哪！就是需要喝的！你，下面的领班曼努埃尔先生，送点儿冰来。去，派个人去！你自己去！快！快！”

克拉夫特开香槟酒时，卡洛斯邀请克里福德当晚去葵花大院吃饭。后者在杯子上润润嘴唇，接受了邀请。他认为把这种一重逢就共进晚餐的传统继续下去，是件妙事。

“好。哦——将军来了！”克拉夫特叫嚷起来。

人们都把头转了过去，确实是谢格拉。他脸红得象西班牙辣椒，身上穿了件短身礼服，看上去比往日更笨拙，更臃肿；一顶白帽子斜压在一只眼睛上面，胳膊下挟着一条长鞭。

他接过一杯香槟酒，与克里福德先生幸会使他非常高兴。

“您对这场使人心烦的比赛有何高见？”他朝卡洛斯转过身来问道。他本人很是高兴，高兴得都跳起来了……这些枯燥无味的竞赛，没有好马，没有好骑手，四周只有十来个人看，还全在打哈欠，这更使他敢断定这是最后一次赛马了，说不定“赛马俱乐部”也得垮台……这倒也是桩好事！人们就会从一种不适合本国国情的娱乐的重负下解脱出来。赛马就是为了打赌。他们赌了吗？没有？那就是浪费时间。在英国和法国，则另当别论！在那儿，那是一种赌博，象轮盘赌，象玩牌一样——甚至有银行家当赌注登记人……就是那么一回事！

侯爵放下酒杯，想以谈谈驯养好马和更换马种来使将军镇定一下——可是将军却恼火地耸了耸肩膀。

“您想和我胡诌些什么？您是说，您想为骑兵更换马种？那么，您是想让士兵们骑比赛用的马喽！服役时需要的不是跑得最快的马而是最有耐力的马……别的都是一派胡说……赛跑的马都是些畸形动物，就象一头长了两个脑袋的牛……所以，全是胡说！在法国，人们甚至给它们喝香槟，伙计！……您以为如何？……”

每说一句话，他的肩膀就使劲地抖一下。他一口喝光了杯中的香槟，还一再他说见到克里福德先生十分高兴。然后他急忙转过身，喘着粗气走了出去，腋下的鞭子夹得更紧了——鞭梢一颤一颤地，象要抽打什么人。

克拉夫特咧嘴一笑，拍了拍克里福德的肩膀。

“看见了吗？我们，葡萄牙的老家伙们，不喜欢新事物……在运动方面，我们都喜欢斗牛……”

“有道理，”另一位很严肃他说，一面整了整自己的衣领。“就是前几天在格兰哈宫，西班牙国王对我说……”

突然外面一阵喧哗。人们大声喊道：“安静！”一位路过的女士惊慌失措地带着一个小男孩跑进了小卖部。一个警察跑了过去。

一阵骚动。

卡洛斯和其他的人也都匆匆走了出去。在王家看台附近，他们看到了一群人——瓦格斯在那儿挥动着手臂。人们好奇地从过磅处跑了出来，激动地簇拥在一起，踮起脚尖；另一些人从马车区跑来，不顾警察的推揉，跳过圈着跑道的绳子。这时有一群戴着高礼帽，身穿浅色衣服的人乱哄哄地靠到王家看台的阶梯上。一名国王的随从，身上是金光闪闪的饰带，光着头，静静地站在那儿观望着。

卡洛斯挤向前去，终于看到了那群人中间有个争“实物”奖的人，就是那个骑那匹叫“朱庇特”马的人，他穿着马靴，骑手夹克外罩了一件白色外衣。此时，他正发着火，发狂地辱骂比赛裁判曼多萨，而那位裁判站在那儿哑口无言，两眼发呆。骑手的一些朋友拽了拽骑手，催促他提抗议。但他跺脚，浑身颤抖着，脸色铁青地嚷道：抗议顶屁用！他这一场赛输了是因为

有人耍了卑鄙手段！在这种情况下，唯一的抗议就是用鞭子！因为在这个跑马场里时兴的是裙带关系和明目张胆的抢劫。

一些面色严肃的群众，对这种野蛮的行为感到愤怒。

“滚出去！滚出去！”

另一些人站在骑手一边。双方激烈地争吵起来。一个穿灰衣服的人喊道，那个曼多萨的裁定偏袒皮尼埃罗，就是骑“苏格兰人”的那个骑手，因为他们是亲戚。另一位脖子上挂着望远镜的绅士宣称，这是一种卑鄙无耻的谴责。两人怒目而视，攥紧拳头，疯狂地咒骂对方是下流胚！

这期间，一个戴着一副脏领子的矮胖子一直在设法往里挤。他挥舞着手臂，用沙哑的声音大喊着请求道：

“看在上帝份上，先生们……等一等……我有经验！我有经验……”

突然，瓦格斯洪亮的声音象公牛的哞叫，压倒了一切。他光着头，脸色铁青，对那个骑手嚷着，说他不配呆在这些体面人中间，若有哪位绅士怀疑比赛的裁判，就提抗议！但是，到这儿来大叫有强盗，并把他这样的人称做下流胚和流氓，那这个人就绝不会被接受为赛马俱乐部的成员！另一个男人被他的朋友拦住了，他伸出细长脖子，摆出咬人的架势，还吐出了一个脏字儿。接着，瓦格斯用胳膊把人们推到一边，冲开一条路，卷起袖子吼道：

“你再说一遍！再说一遍！”

顿时人群骚动起来，撞到了王家看台的木板上，乱哄哄地挤来挤去，并叫喊着“安静”和“该死的”；帽子在空中飞来飞去，还可以听到沉闷的拳打脚踢声。

喧闹声夹杂着警察那发狂的刺耳哨声。太太小姐们提起裙子冲过跑道，拼死挤活地去找她们的马车，混乱中一阵粗鲁的叫骂声扫过跑马场。一切伪装的文明外表和硬作出来的体面姿态都崩溃了……。

卡洛斯发现自己站在侯爵身边。侯爵面色苍白地嚷道：“这真难以置信！简直难以置信！”

正相反，卡洛斯却认为这一切真是奇特有趣。

“什么奇特有趣，伙计！这是个耻辱，在所有这些外国人面前！”

现在，人群在卫队长指挥下，开始慢慢地散开了。卫队长是个个子小但很果断的年轻人。他踮起脚尖，用一种雄辩的演说家的口气劝告每个人要“文明有礼”和“克制”。穿白色上衣的骑士倚着一位朋友的胳膊，一跛一拐地走出场去，他的鼻子在滴着血。执行官顺着跑马场走过来，身后跟着一个随从。他那样子神气活现，脖子上没带围领，揉皱的帽子放进了一只盒子。乐队奏起了歌剧《先知》中的进行曲。那位倒媚的曼多萨茫然地靠在王家看台上，两臂无力地垂着，余惊犹在，结结巴巴地说着：

“这事竟会出在我身上！这事竟会出在我身上！”

侯爵仍然在那群有克里福德、克拉夫特和塔维拉在内的人中间大喊着：

“现在你们信服了吧？我常对你们是怎么说的？这个国家只够条件办闹轰轰的舞会和庙会……赛马，如同在国外见到的其他许许多多文明事物一样，首先得要有受过教育的人。本质上，我们只是一群‘法多’歌手，我们喜欢的是美酒、吉他、棍术和‘你好啊，老伙计！’这些才是我们喜欢的！”

站在他身旁的克里福德，在整个骚乱过程中一直保持着那种绅士风度，比以往更加严肃。这时，他忍住笑，用安慰的语气断言道：同样的吵闹到处都有……但心底里，他认为整个这件事都不体面。甚至传说他要把米斯特撒回来，有人认为他是对的！天晓得！对一匹驯养有方的好马来说，到一个既无秩序又不体面的跑马场来参加比赛，可真是屈尊。在这种跑马场每时每刻都会看到刀光剑影。

“喂，你碰没碰见达马祖那个畜生？”卡洛斯把塔维拉叫到一边问道。“我已经找了他整整一个小时……”

“他刚才还在这儿，在那边马车区，和萨拉查家的罗塞芬娜在一起。……那样子可不同一般，穿了件白礼服，帽子上带着面纱！”

但是，过了片刻，当卡洛斯想走过去时，跑道又禁止穿行了，全国大奖赛即将开始。指示牌上出现了号码，一响钟声消失在天空。侯爵的那匹叫“夫子”的马由一名身着红白两色衣服的骑手骑着，在侯爵的陪伴下，由一名马夫牵着下了场。一些人停下来，带着严肃的表情细细查看它的腿，装出懂行的样子。卡洛斯也站了一会儿，欣赏它一番。这是一匹深栗色的马，神态紧张，身子灵巧，但胸脯很窄。

他转过身去，突然看到了勾瓦林纽伯爵夫人。她一定是刚到，正站在那儿和堂娜玛丽亚·库尼亚谈话。一身英国时髦装束，衣服合身、淡雅，全部白色开士米料子。在那种奶白色的衬托下，她那副长长的黑色的步兵式手套显得格外漂亮。她那黑色的帽子外面罩着一块细皱褶的白色面纱，那面纱绕着头，遮住了半个脸，使这张面孔带上一副东方人的神态，与那小鼻子以及火红的红发极不相称。不过挨近她的男人都盯住她，就象在看一幅画。

伯爵夫人一看见卡洛斯就不禁露出笑容，那双给她添色的眼睛也亮了起来。她不由自主地朝他迈过一步。他们单独站了片刻，轻声低语着。这时间，堂娜玛丽亚微笑着在端详他们，满脸的慈爱，准备给他们以母亲般的祝福。

“我几乎没来成，”伯爵夫人有点神经质地说。“加斯东今天十分不痛快，也许明天我就得去波尔图了。”

“去波尔图？”

“父亲要我去那儿，他过生日……可怜的人，他老了，给我写了那么一封伤感的信。他有两年没看见我了……”

“伯爵也去吗？”

“不。”

伯爵夫人朝那位踏着碎步从前面走过向她点头致意的巴伐利亚部长嫣然一笑，然后，她又盯住卡洛斯的双眼，说了句：

“我有一个要求。”

“什么要求？”

“希望你也去。”

就在这时，黛莱斯·加玛拿着节目单和钢笔站到他们身旁。

“你想参加压宝赌博游戏吗，马亚？有十五张票，每张十个托斯当……那边，大看台的一角，他们正在发狂地打赌呢。那阵骚乱太好了，震动了他们的神经，使每个人都清醒了……您也想参加吗，伯爵夫人？”

是的，伯爵夫人也想参加压宝赌博游戏。黛莱斯·加玛记下了她的名字，肩负着重任走开了。接着，斯坦因布罗肯走了过来。他满面红光，戴了

顶白帽子，领带上别着一只马蹄形红宝石领带夹——在今天这个庄重的正式运动日里，他身子挺得更直，更加容光焕发，英国派头也更足了。

“啊，伯爵夫人，您真漂亮！瞧，这身衣服多美。您说，是吗，马亚……咱们不也去压个什么赌吗？”

伯爵夫人很不高兴，因为她想和卡洛斯交谈，不过，她依然微笑着，并遗憾地说，她已经有笔财产危在旦夕了——但是，她一向愿意把五个托斯当押到那匹芬兰马上。他赌哪匹马呢？

“啊，我还不知道。我对骑手不了解……首先，当你压……”

她不耐烦地向他推荐了伏拉地米罗。然后她又不得不和另一位芬兰人握手，那是斯坦因布罗肯的秘书，一个慢腾腾、懒洋洋的金发青年。年轻人对她默默地一鞠躬，害得那只金丝单边眼镜从他那只明亮但无神的眼睛上掉了下来。几乎就在这同时，塔维拉匆匆走了过来，激动地告诉他们克里福德已经把米斯特撤下来了。

看到她这样被人们围住，卡洛斯就溜开了。但是堂娜玛丽亚的目光并没离开他，那目光在召唤他，比以往更加深情，更炽热。卡洛斯来到她身旁，她拽拽他的衣袖，满心欢喜地让他弯下身子，悄悄地在耳边说：

“她今天非常时髦！”

“谁？”

堂娜玛丽亚不耐烦地耸耸肩膀。

“怎么，谁！我会说谁？小伙子你知道得很清楚。伯爵夫人……真够味儿！”

“是很漂亮！”卡洛斯冷冷地说。

他站到堂娜玛丽亚身边，慢慢地拿出一支香烟。然后，简直非常气愤地琢磨着伯爵夫人的话。和她一同去波尔图！……这又是个厚颜无耻的要求，真也太不识相了，要支配他的时间、他的活动和他的生活了！他真想回到她那儿去粗暴、无情地对她说声“不行”，不讲原因，不做解释，要冷酷点儿。

这时，她正在斯坦因布罗肯那位瘦高秘书的默默陪伴下慢慢地朝他走过来。她那要把他吞噬的快活目光更激怒了他，因为她那平静的轻松劲儿和那安详的微笑表明她相信他肯定会服从的。

她确实如此。没等那位芬兰人慢慢腾腾地走开，她已经平静地站到堂娜玛丽亚身边，讲起英文，并指点着跑道，就象在评论达尔盖那几匹马。她向他描述了自己想出来的愉快的打算。她不是星期二出发去波尔图，而是星期一夜间动身，坐进一个定好的单间车厢，只由她的心腹，一个苏格兰女仆陪同。卡洛斯也要坐同一列火车。到了圣塔伦 两人都下车，很简单，去一个旅馆过夜。第二天她去波尔图，而他则返回里斯本……

卡洛斯惊呆了，不知所措地望着她。他没想到会如此荒唐。他原以为她希望他躲在波尔图的法兰克福饭店，到佛斯做一次浪漫的郊游或是偷偷地到亚瓜登特的某个小农舍去幽会——但万万没想到在圣塔伦的一家旅馆过夜。

他终于愤怒地耸耸肩膀。她怎么会要求在这条总能碰见熟人的铁路线上和他一同在圣塔伦下车，夫妻般地和他挽住胳膊同去一家小旅店呢？不过一

原文为法文。

里斯本北面一城市。

切细节她都考虑了。她要用件大雨衣和假发化装，没人能认得出她。

“假发？”

“嘘——加斯东走过来了。”她突然轻声地说。

伯爵站到卡洛斯身后，亲切地搂住了他的腰。他此刻想知道好友马亚对比赛的高见。相当激烈，对不？而且人们衣著漂亮……有种雍荣华贵的气派……总之，谁也没有可羞惭的！这证明了他经常说的：文明的种种精粹已经在葡萄牙扎了根……

“我们的精神土壤，马亚，就象我们的物质土壤一样，是神圣的土壤！”

伯爵夫人回到堂娜玛丽亚身旁。黛莱斯·加玛带着他的游戏伙伴交给他的重任又一次走了过来，他让卡洛斯到大看台去，以便抽签和太太们打赌。

“，勾瓦林纽！你也来，伙计！”他嚷道，“真不好办！还得使这儿活跃起来，这样做甚至是种爱国热忱！”

为了爱国主义，伯爵屈尊了。

“鼓励高雅的娱乐，”他挽起卡洛斯的胳膊说。“是件好事。在议会我已经指出了这一点：奢侈是守旧。”

在上面看台的一角，太太小姐们当中，他们确实感到了一种热烈的气氛——在那个默默期待着看“耶稣受难像游行”的大看台上，这种气氛几乎让人反感。阿尔汶子爵夫人在辛辛苦苦地叠赌券；一位长了一双漂亮淡蓝色眼睛的俄国小女秘书不顾一切地赌了五个托斯当；她疯疯癫癫、不安地在节目单上乱写乱画。平内卢姐妹中那个瘦子穿了一件有小花卉纹的薄料子衣裙，锁骨处凹了下去，她正自以为是地用英文夸夸其谈，谈论马。在那些裙衩之间，眼睛湿润了的塔维拉谈着如何使太太小姐们破财和要赢她们的钱过活。男人们都挤上前去想和小若昂娜·维拉打赌。胖乎乎、懒洋洋的小若昂娜背倚着大看台的栏杆站着，仰着头微笑，睫毛低垂着，好象在把她那诱人的小鸽子的胸脯奉献给所有那些伸过来的贪婪的手。

黛莱斯·加玛这当儿正在组织热闹的场面。赌券已经折好了，需要一顶帽子……那些绅士们装出对他们的帽子异常爱护的样子，不愿把帽子交到太太小姐们神经质的手里。一个身着重孝的人甚至用双手抓住帽檐喊起来。

那位俄国小秘书不耐烦地贡献出了她小儿子的水手帽，这事才算了结——那是个胖得出奇的男孩，象个包袱似的歪着站在那儿。小若昂娜·维拉笑眯眯地拿起了赌券，慢慢地摇着它们。与此同时，斯坦因布罗肯的秘书象执行公务似的，严肃地把人们叮叮当当抛出来的一个个硬币捡到自己的大帽子里。抽签是很有意思的游戏！但由于只有四匹马报名，然而却有十五个人参加赌，所以有十一张白券让人担惊受怕。所有的人都要三号拉比诺，达尔盖的那匹马，全国大奖最有希望的夺魁者。每只小手都停在帽子底部搅动着、摸索着那些纸卷，引起了这群欢闹的人们的叫骂和前仰后合的笑声。

“子爵夫人摸的时间太长了！……她折的券儿……她知道……要诚实，子爵夫人！”

“啊，上帝，我抽到的是米尼奥托那匹老马！”

“我买下您的签，夫人！”

“噢，堂娜玛丽亚·平内卢，您拿了两个号！”

“啊，我输了……我是个白签。”

“我也是！咱们得另赌一盘！得另赌一盘！”

“对，对，另来一盘！”

接着，那位象是占据着一个宝座似的孤零零站在上面一级台阶的肥胖的克拉班男爵夫人，拿着赌券站起身来。她抽到了拉比诺。她带着一副高傲的派头，装作不懂自己是交了好运似的问道，什么是拉比诺。勾瓦林纽伯爵非常认真地给她解释了拉比诺的意义，并说拉比诺实际上是全国的骄傲。这时，她露出了一口大牙，从心底里嚷出一句：这太好了！人人都羡慕她。接着，这个胖女人又回到了她的宝座，神气地搵起了扇子。

突然，又是一件扣人心弦的事：就在他们抽签的时候，马起跑开了，它们并驾齐驱地跑过了大看台。所有的人都拿着望远镜站起来。发号员手拿着向下垂的红旗子还站在跑道上，骑手们飘动的外衣下的马屁股，在阳光下闪着亮，已向跑道转弯处飞驰而去。

欢呼声平息了。沉寂之中，宜人的午后天气似乎比往常更柔和、更宁静。纯净的空气中，不再有那颤动着的强烈光线，万物都变得轻松、闲雅。大看台对面小山上的青草涂上了一层暖烘烘的金黄色；那些马车中间，车灯玻璃和马具上的金属不时地一闪一闪，或是能看到一辆马车的车夫座位上站着一个人戴高帽子的黑影。马在跑道上奔驰，渐渐变小了，在柔和的阳光中时隐时现。远处，白色的房子蒙上了一层淡淡的粉色。遥远的天际、在金灿灿的阳光和雾气濛濛的河面波光映照下，闪耀着光辉。那里青青的山峦象宝石筑成的一般，几乎透明了……

“是拉比诺！”站在卡洛斯身后台阶上的一个人叫嚷起来。

达尔盖那匹枣红马和白马果真跑在了前面，紧跟着的两匹马并驾齐驱，最后懒洋洋跑来的是伏拉地米罗，是达尔盖的另一匹马；这匹浅栗色的马在阳光下几乎变成了金黄色。

俄国女秘书拍着手呼唤卡洛斯，因为他在赌博游戏中抽到了伏拉地米罗，而她抽的是米尼奥托，是曼努埃尔·古迪纽的一匹无精打彩的小马。他们对这两匹马打了一个很不寻常的赌，冒风险但有甜头。她那双美丽的蓝眼睛已经朝他的眼睛看了好几次，这时她又用扇子碰了碰他的胳膊，神气十足地开着玩笑说：

“啊，您输了，您输了！您那匹伏拉地米罗是匹拉四轮马车的老马。”

怎么是一匹拉四轮车的马？伏拉地米罗是达尔盖最好的马！或许它还会成为葡萄牙唯一的光荣，就象当初格拉迪亚多曾是法国唯一的光荣一样。说不定它甚至会取代了卡蒙斯……

“啊，您是在开玩笑……”

不，卡洛斯没开玩笑。实际上，他愿意为了伏拉地米罗把什么都赌上。

原文为法文。

原文为法文。

卡蒙斯（1524？—1580）葡萄牙伟大诗人、文艺复兴时期葡萄牙文学的杰出代表。

原文为法文。

“你把赌注下在伏拉地米罗身上？”黛莱斯·加玛急忙转过身来嚷道。就是为了自己开心，究竟为什么他也说不清，卡洛斯说，他把宝押在伏拉地米罗身上了。周围的人都大为惊讶。人人都想赌一下，趁着这位富翁心血来潮把赌注下到一匹没经验的小马上的机会，捞一把。它甚至都不是一匹良种马，连达尔盖本人都说这是头马驹。卡洛斯微笑着认可了；他抬高嗓门儿宣布全场的马中他选定了伏拉地米罗。人们从四面八方对他喊着，都渴望捞到好处。

“马亚先生，十个托斯当！”

“当然可以，夫人。”

“噢，马亚，想得半个金镑吗？”

“悉听尊便。”

“马亚，还有我！听着……还有我……两千雷亚尔。”

“马亚先生，我出十个托斯当。”

“非常荣幸，亲爱的夫人……”

远方，在一个斜坡处，那些马转弯了。拉比诺已经无影无踪——而伏拉地米罗独自疲惫地奔驰在跑道上。有人说了声“它跛了”。但卡洛斯还继续赌在伏拉地米罗身上而看不上其他的马。就在这时，卡洛斯感到有人轻轻拽了拽他的衣袖。他转过身去，原来是斯坦因布罗肯的秘书，他也偷偷摸摸地加入了袭击卡洛斯钱包的行列。他用自己和他上司的名义出两个金镑，做为大使馆的集体赌注，是芬兰王国的赌注。

“请便，先生！”卡洛斯大声笑着说。

现在，他真的自得其乐起来。他只瞥见过伏拉地米罗一眼，但他喜欢这匹马轻巧的脑袋和它那宽阔而深凹的胸脯。但是，最主要的，他打赌是为了使大看台的这个角落能有些生气，以及想看看那些太太小姐眼里出现的贪婪目光。他身旁的黛莱斯·加玛对此颇为赞成，并认为卡洛斯此举是爱国主义，真妙极了。

“米尼奥托！”塔维拉突然叫起来。

果然，在转弯地方发生了变化。拉比诺突然失利，它爬坡累垮了，现在气都喘不过来了。跑在前面的是米尼奥托，曼努埃尔·古迪纽那匹不起眼的小马。它一鼓作气飞奔在跑道上，一名西班牙骑手骑术超凡地骑着它。紧跟在后面的的是达尔盖的枣红马和白马，开始人们以为仍然是拉比诺，但是突然一道阳光照到马身上，那马显出了光闪闪的浅栗色，人们不禁大为震惊，那是伏拉地米罗！竞争就在它和米尼奥托之间进行了。

古迪纽的朋友们都冲向了跑道，把帽子抛向天空，喊着：

“米尼奥托！米尼奥托！”

卡洛斯周围那些赌注压在其他马上而没赌伏拉地米罗的人，也给米尼奥托加油。他们踮起脚尖站在大看台的栏杆前，把胳膊向它伸过去，催它快跑。

“加油，米尼奥托！对！……坚持，伙计！……棒极了！……米尼奥托！米尼奥托！”

那俄国女人激动得拍着手，希望能赌赢。连那个肥胖的克拉班女人也站起身来，在大看台上非常惹眼，因为她那身蓝白两色的锦缎衣服把看台都给

挡住了。她身边的勾瓦林纽伯爵也站起身来，把那些竞争的骑手，那些挥舞着的帽子，看成是文明的光辉。他那颗爱国者的心满足了。

突然，大看台附近，达尔盖周围的年轻人中喊叫起来：

“伏拉地米罗！伏拉地米罗！”

那匹马拼命了，几乎与米尼奥托齐头并进。现在它们用疯狂的速度跑近了，那浅色的皮毛在闪光，两匹马并驾齐驱，在一阵鞭笞下，都瞪着眼睛。

黛莱斯·加玛已把自己押的宝丢到了脑后，也全力支持他的好友达尔盖，叫喊着替伏拉地米罗助威。那俄国女人站上一级台阶倚在卡洛斯肩膀上，脸色苍白，神情激动，轻轻地拍打着扇子一声声地喊着给米尼奥托加油。这个角落的热烈气氛传到了下面的跑马场，那里有一排男人靠在围着跑道的绳子上，挥舞着手臂。另外一边，是一排苍白的面孔，带着忧虑的表情。在马车上的太太小姐们都站起了身子。两个骑兵也越过了小山坡来观看结局；他们全速跑来，手中紧紧抓着扁帽子。

“伏拉地米罗！伏拉地米罗！”四下响起一阵阵的叫喊声。

随着沉重的马蹄声和扬起的尘土，两匹马跑近了。

“米尼奥托！米尼奥托！”

“伏拉地米罗！伏拉地米罗！”

它们快到了——突然，伏拉地米罗的英国骑手，满脸通红，把马往上一提，那马象从他的腿间腾空飞起，伸展开光闪闪的身子；他狂喜地响了一鞭，催马越过终点标杆，径直向前冲去，那马比米尼奥托快了两个头，全身汗水淋漓。

卡洛斯四周一片惋惜声，那真是一种拖着长声的呻吟。别人全输了，他拿到了全部赌注。他赢了。他把所有的钱都收了去。多福气！真走运！一位意大利随员，这场赌博游戏的司库，在交出包着银币的手帕时脸都白了。一只只戴着银灰色或棕色手套的小手，从四面八方把她们输的钱不情愿地向卡洛斯扔过来。硬币哗哗地飞来，他微笑着把它们收到帽子里。

“啊，先生，”那位巴伐利亚部长的高头大马的妻子恼怒地嚷道。“当心！您听说过那句谚语吗——赌场上走运……”

“很遗憾夫人！”卡洛斯恭顺地把帽子递过去。

又有一只手指轻轻地碰了碰卡洛斯的胳膊。这是斯坦因布罗肯的秘书，他慢慢地、一声不吭地把他自己以及他上司的钱，芬兰王国的赌注，递了过来。

“你赢了多少？”黛莱斯·加玛高声问道，真惊呆了。

卡洛斯也不知道。金币此时正在帽子里闪光。黛莱斯数起钱来，那双眼睛闪着光彩。

“你赢了十二镑！”他惊讶地说，并以崇敬的目光看着卡洛斯。

十二镑！人们吃惊地把这个数字轻声地传了一圈，十二镑！看台下，达尔盖的朋友们正挥动着帽子在继续欢呼。但是那种冷淡沉闷的气氛又回来了，使人难受。年轻人都坐在椅子上仰着头打哈欠，个个精疲力尽的样子。音乐也有气无力，悲伤地演奏着《诺玛》中的选段。

原文为法文。

《诺玛》是意大利作曲家贝利尼（1801—1835）写的歌剧。

卡洛斯站在大看台的台阶上用望远镜扫视了一遍马车区，想找到达马祖。人们开始在小山的背后散开。太太小姐们又忧伤地一动不动地坐进她们的马车，双手放在膝盖上。到处可以看到一辆辆破旧的单匹马车疾驶着穿过草地。小欧泽比奥的两位西班牙女郎：贡莎和卡门，打着红色的阳伞坐在一辆双座四轮敞篷马车里。几个背着手的男人吃惊地盯着按照陶蒙形式套着的四匹马拉的长形马车，车上是郁郁寡欢的一家人，中间坐着一个戴着农妇头巾的奶娘，正在给一个裹在镶花边衣服里的孩子喂奶。两个尖嗓门的顽童在叫卖桶里的凉水。

卡洛斯没看到达马祖，就从大看台上走了下来。偏巧就在这时候他和达马祖碰了个对面，后者正走近台阶，满面红光，仍然穿着那身别致的白礼服。

“你这个家伙，到底钻哪儿去了？”

达马祖抓住他的胳膊，踮起脚尖对着他的耳朵悄声地说：他在另一边，和一位帅得出奇的人，萨拉查家的索菲亚在一起……简直妙不可言！她穿戴得那么漂亮！看来，他是弄到女人了。

“啊！你这个沙达那帕拉斯！”

“这是为生活而奋斗……回大看台去，来呀。今天我还没和上流社会的人们交谈过呢……不过，你可知道，我有多恼火吗？他们拿我的蓝面纱开心！这是个猪猡的世界！他们动不动就嘲弄人：小心，别晒坏了你的皮肤，你往哪儿去啊，公子哥？……还开玩笑……真卑鄙！我只得把面纱拿下来了……不过，我已下定决心，下次赛马的时候我要赤身露体地出场！是的，光着身子！这个国度是文明的耻辱！你不来吗？那好，再见。”

卡洛斯拦住了他。

“等一等，伙计，我有话对你说……那么去奥里威斯的事情怎么样啦……你再没露过面……咱们原定的是由你去邀请卡斯特罗·戈麦士，然后把回话带来……你既没回来也没给我们个话……克拉夫特还在等呢……难道这不是野蛮人的做法。”

达马祖把两臂向空中一伸。看来卡洛斯不知道？特大的新闻！他没按约定返回葵花大院是因为卡斯特罗·戈麦士不能去奥里威斯，他要去巴西，事实上那个星期三他就走了。这可是件非常奇怪的事……他去请戈麦士，然而那位大人告诉他说，他很抱歉，第二天他就要去里约热内卢……行李都已打点完毕。他已经为妻子租好了房子，她在那里可以住三个月等他，船票就在口袋里，转眼之间，从星期六到星期一，一切都变了……那位卡斯特罗·戈麦士是个怪人！

“他走了，”达马祖高声说，并转过身向正从大看台上走下来的阿尔议夫人和小若昂娜·维拉致意。“他走了，而她已经搬进了新居。就在前天，我还到那儿去拜访过她，不过她没在家。你知道我是怕什么吗？在开初几天，因为怕邻居的闲话，她又是单身一人，就不愿意我常去……你怎么看？”

“或许是这样……她住在哪儿？”

达马祖三言两语就把那位夫人的住所描述了一番。而且最妙的是，她住到了格鲁热斯的房子里！格鲁热斯的母亲，已经有好几年了，一直把二楼的

是英国诗人拜伦的历史剧《沙达那帕拉斯》中的主人公，古代亚述帝国的君王，一个一味纵情逸乐但并不干涉人民生活的君主。

房间带家具出租。去年冬天，房客贝尔杜尼全家就住在那里。那是一幢陈设讲究的房子。卡斯特罗·戈麦士非常幸运……

“对我是太方便了，那地方在文人俱乐部旁边……好了，你不再上来和女士们谈谈了吗？再见。勾瓦林纽夫人今天是再漂亮不过了！就是需要一个男人！再见！”

勾瓦林纽夫人面对着卡洛斯站在堂娜玛丽亚一堆人中间，阿尔汶夫人和小若昂娜·维拉也和堂娜玛丽亚站在一起。伯爵夫人不断地用那不安的目光示意卡洛斯过来，一边还在摆弄着那把黑色的大扇子。但是，卡洛斯并没有立即从命；他停在大看台阶梯的附近，不动声色地点上一支香烟。达马祖那席激动心弦的话还在搅得他不能安宁。既然他知道了她只身留在了里斯本，而且就和格鲁热斯同住在一幢房子里，他感到好象已经和她相识了，和她非常亲近了——这样他就能随时随刻走进她家的门厅，踏上她走过的那些台阶。可能与她相见的景象已经在他的脑海中闪现：彼此间几句寒暄话，谈些无关紧要的琐事，微妙得就象一根线那样纤细，但是，从此他们的命运就开始联在一起。……随即一个天真的想法涌上了他的心头：到她那儿去，今天下午就去，此时此刻就去。做为格鲁热斯的朋友，他有权踏上她的楼梯并站在她的门前——去捕捉一点声音，一阵钢琴的音响和她生活中任何一丝一毫的微小声音。

但是，伯爵夫人的目光不肯把他放过。最后，他还是无可奈何地向她走了过去。她立即起身离开了自己的伙伴们，和他顺着草地走了几步。她又提起了去圣塔伦的事。卡洛斯非常冷淡地说，这整个计划很不理智。

“为什么？……”

还问为什么！为了一切原因。因为危险，因为不舒服，因为可笑……总之，对于她——一个女人来说，一场画一般的浪漫的遐想倒很惬意，但是，他可是应该理智。

她咬紧嘴唇，脸涨得绯红，对她说不上什么理智的问题；她看到的只有冷酷无情。既然她冒着那么大的风险，他满可以为小客栈条件差些委屈一个晚上……

“并非是这样！……”

那么又是什么？是他怕了？这与到她姑母家去相比，危险要小得多。她的头发颜色变了，再戴上多色面纱，用一件大雨衣装扮起来，没人能认得出她。他们将在半夜到达，进到房间住下，侍奉他们的只有一个苏格兰姑娘。第二天，她乘晚车去波尔图，一切就都过去了……坚持要这样做的时候，她倒反而成了一个满怀炽热感情的男子汉，一个诱惑者，正在引诱他，激起他的情欲；而卡洛斯倒象是一个犹豫不决的怯弱的女人。卡洛斯意识到了这点。他若还坚持拒绝一个爱情的良宵，可真要变得荒唐可笑了。在这时，那对挨近他并且也是由于他而一起一伏的乳房发出的诱人的暖气，慢慢地使他浑身酥软。他意味深长地看了看她，好象他心中的欲火终于突然被她那双眼睛里闪动的火花点燃了。那双贪婪的、水汪汪的黑眼睛答应把一切的一切都献出来。他脸色有点儿发白，对她说道：

“那么，好吧……明天晚上在车站见。”

这时，他们周围发出一阵“嘘”声：一匹孤零零的马懒洋洋地走了过来，不紧不慢地从终点标杆前走过去，就象是在一个星期天的下午沿着大康普区的一条街在游逛。远方，一匹可怜的白色小马驹，象从河面落日那美丽

的光辉中钻了出来；它在一名身着黑紫两色衣服骑士的拼命抽打下喷着粗气，绝望地挣扎着。这时所有的人都在问，只有一匹马参加的是什么比赛。当那匹小马终于到达的时候，另外一位绅士派头的骑手，早已从终点线处不紧不慢地回转来了，并且正和那些倚在跑道四周绳子上的朋友们谈天。

人们都笑起来，特别奖比赛就这样荒唐地结束了。

还有安慰奖——但是人们装出来的对马的兴趣到此已经消失殆尽。在这个宁静而绚丽多彩的下午，有几位太太学着阿尔汶男爵夫人的作法，下到了体重过称处，她们对在大看台上不能动弹感到厌烦了。人们搬来了许多椅子。踏平的草地上到处是一群群的人，一些浅色的衣裙或是帽子上鲜艳的羽毛使得人群显得喜气洋洋。好象在冬天的某些沙龙里一样，有人在交谈，偶尔也有人在抽烟。在堂娜玛丽亚和阿尔汶夫人周围，人们在计划着到格鲁斯去举行一次盛大的野餐。阿连卡和勾瓦林纽在讨论教育改革。在另外一些外交官和脖子上挂着望远镜的年轻人中间，讨厌的克拉班夫人正在发表她那发自内心的关于都德的高论：她发现都德非常可爱。当卡洛斯最后离去的时候，这片场地上，赛马已经被人们忘却了，山上纯净、清新的空气中，洋溢着社交晚会的气氛，嘁嘁喳喳的人声，摇动着的扇子，远方还在演奏斯特劳斯的华尔兹。

卡洛斯四处寻找克拉夫特，最后总算在小卖部找到了。他又在和达尔盖及另外一些人喝香槟。

“我还得返回里斯本，”卡洛斯对他说。“我乘四轮敞篷马车回去。我要把你甩下了，真不好意思——你得自己设法回葵花大院去……”

“我带上他！”瓦格斯立即说；他的领带都扭歪了。“我用单匹马车把他带回去。我会照顾他的。克拉夫特交我了！你还要收条吗？为了克拉夫特，一位可我心爱的英国人的健康，干杯！”

“干杯！干杯！”

不一会儿，卡洛斯已经坐上了马车，轻快地沿着施亚都广场往下跑，拐进了圣弗朗西斯科街。一路上他怀着一种不平静的异样心情，甜滋滋的，肯定她是独自一人呆在格鲁热的房子里。她对他那最后的一瞥好象还在他眼前闪动，在召唤着他。一种莫名的希望又被唤醒了，弄得他心神慌乱，把他的灵魂又抛上了云霄。

他到达她的门前时，她的窗子后面有个人正慢慢地拉上窗帘。暮色已经在这寂静的街道上降临。他把缰绳抛给车夫，然后穿过了院子。他从来没拜访过格鲁热斯，也没走上过这个台阶。他发现这台阶真讨厌极了，是没铺地氈的冰冷石阶。那光秃秃、损坏了的院墙在暮色中惨淡地闪着光。他在二层楼梯的平台处停住了步。这就是她的住处。他站在那儿，带着一种天真的赤诚，看着那三扇漆成蓝色的门——中间的一扇门被一张柳条长凳挡住了。右边的一扇门上挂了一只带链子的大圆球。屋里没一点声响——而这种寂静，和他刚才看见的拉窗帘的动作，好象是把住在里面的人孤立地隔绝起来。一阵失望的情绪传遍了他的全身。如果现在，没有丈夫在身边，她要独自一人开始过一种孤独的隐居生活，那怎么办？如果他再遇不见她的目光了，怎么办？

都德（1840—1897），法国著名剧作家，小说家。

原文为法文。

他慢慢走到格鲁热斯的那层楼。他简直不知道该如何对那位艺术家解释这次莫名其妙的突如其来的拜访……当女仆告诉他主人维克托里诺外出的时候，他真是如释重负。

卡洛斯又回到街上，拿起了缰绳，慢慢地赶着敞篷马车朝图书馆广场走去。然后，他又用散步般的速度返了回来。这时，那白色窗帘后面的一盏灯发出了朦朦胧胧的光。他望着它，就象望着一颗星星。

他回到葵花大院。风尘仆仆的克拉夫特也刚从出租的四轮马车上下来。他们在门口站了片刻，克拉夫特一面找零钱付车费，一面把比赛的结果告诉了卡洛斯。争安慰奖的一名骑手几乎就在终点线附近落了马，但没受伤。最后，当 they 要离开时，又去喝了第三瓶香槟的瓦格斯发了火，打了小卖部的侍者一拳。

“就这样，”克拉夫特一面凑着零钱说。“今天的比赛真正是达到了莎士比亚的标准：‘皆大欢喜’。”

“一个拳头，”卡洛斯笑着说。“当然就是点了一个很好的句号。”

院子里，看门老头儿光着脑袋等候着，手里拿着一封给卡洛斯的信，这封信就是在卡洛斯到家前几分钟由一个仆人送来的。

那是一封女人写的英文信，大信封用盾徽火漆封着。卡洛斯当场打开信，刚看到第一行字，就做了个快活的手势。他显得那么惊喜，脸上那么容光焕发，以致克拉夫特立即微笑着问道：

“什么风流韵事？一笔遗产？”

卡洛斯红着脸把信装进衣袋，然后低声说：

“只是。一个病人写来的条子……”

确实只是一个病人，仅仅是一张字条。但它开始是这样写的：“卡斯特罗·戈麦士夫人向卡洛斯·达·马亚先生致意，并谨请……”接下来是简短的两句话，她请他次日清晨尽可能早些来看望家中的一个成员，这人有些不舒服。

“好，我就去穿衣服，”克拉夫特说。“晚饭在七点半，对吧？”

“是的，晚饭……”卡洛斯答道，简直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然而他却满脸堆笑，真象高兴得失了神。

他跑进自己的房间，走到窗户旁，都顾不上脱帽子，把她的信又读了一遍，赞赏地看着那封信上的字迹，狂喜地寻找着纸上的香气。

信上的日期就是当天下午。因此，当他从她门前经过时，她已经给他写好信；她的心已经在他身上了——尽管她只写了他名字的几个字母。生病的不是她。如果是罗莎病了，她就不会那么冷冰冰地写“家中的一个成员”了。也许是那位白头发的相貌不凡的黑人，也许是萨拉小姐，愿上帝永远保佑她，她需要一位懂英语的医生……不管怎么说，有一个人卧床不起了。她会亲自带他穿过那幢房子的室内走廊，到病人面前——几分钟前他还感到那幢房子对他紧闭着，似乎永远难以入内！……而现在这张可爱的条子，这项要他前去她家的令人欣喜的请求——她既然认识了他，她也看见了罗莎给他的一个亲切的吻别——就具有更深刻的意义，更扰人心弦了……

当初，就在他的目光和她的目光相遇的那一瞬间，他那双从没这样明亮过的眼睛清清楚楚地从远方送过去了爱。如果她不想理解或是接受这个爱情，她就会去请别的医生，随便请个开业医生，某个陌生人。但是，她并没这样。她的眼睛给了他回答，而且向他敞开了她的大门……一想到这儿，他

就感到有一种不可言喻的感激之情，他的全身有一种无法抑制的冲动，想拜倒在她的脚下，趴到那儿去吻她的裙边，虔诚地，永远地，任何东西都不再想要了，任何要求也不再有了……

几分钟后，当克拉夫特穿着式样新颖，浆洗得笔挺的洁白的晚礼服下楼时，他发现卡洛斯满身尘土，戴着帽子在房间内踱来踱去，满面红光，一副心神不安的样子。

“你的眼睛在闪光，伙计！”克拉夫特说，双手放在衣袋里，从漂亮的衣领上部把卡洛斯打量了片刻。“你满面春风！你看上去，好象头的周围有个光环！你一定碰到什么好事了！”

卡洛斯挺直身子笑了笑。然后，他盯住克拉夫特默默地看了一会儿，耸耸肩膀，轻声地说：

“你永远无法知道，克拉夫特，发生在你身上的事究竟是好还是坏。”

“一般地讲是坏事，”另一位冷冰冰地说，一面走到穿衣镜前，整理了一下他那个白领结。

十一

第二天，卡洛斯起个大早，从葵花大院走到圣弗朗西斯科街，来到戈麦士夫人家。从天窗高高射下的一束阳光，蒙蒙胧胧地照着楼梯的平台。那里，一位包着头巾，裹着黑披肩的老妇人，凄凉地蜷缩着坐在一张铺了灯心草座垫的板凳的一头。大门敞开着，可以看到走廊一面龌龊的墙壁，墙面糊了一层黄纸。屋内，有一只台钟正懒洋洋地敲打着十点。

“您拉过铃吗，太太？”卡洛斯脱帽问道。

耷拉着的头巾遮住了老妇人的脸，她有气无力地用病病恹恹的声音咕哝着说：

“是的，拉过了，先生。他们已经来招呼过我了。用人多明古斯先生一会儿就来……”

卡洛斯在平台上慢慢地踱着步，等着。二楼传来了女孩子们玩耍时高兴的吵闹声。格鲁热斯的仆人在上面噔噔地擦楼梯地板，嘴里使劲地吹着法多民歌。好不容易才挨过了一分钟，接着又是漫长的一分钟，那老妇人从包着的黑头巾下失望地叹了口气。屋子尽里头，一只黄莺婉转地唱起了歌。这时，卡洛斯不耐烦地拉了拉铃绳。

一个长着棕色络腮胡子的用人，身穿一件钮扣扣得整整齐齐的法兰绒背心，跑了出来。他手中端着一个托盘，上面盖着一块餐巾。看到卡洛斯，他大吃一惊，不由得在门旁晃了一下，盘子里的烤肉汁洒了出来，溅到了地板上。

“哦！是堂卡洛斯·爱杜亚笃先生。请进！……真没想到！请稍候片刻，我马上去开大厅的门……奥古斯塔太太，请您拿一下，拿好了，可别再洒了！您对他们说，波尔图酒马上就送去……堂卡洛斯先生阁下，请原谅……您这儿请……”

他拉开丝绒门帘，把卡洛斯引进一间宽敞的大厅，厅内贴着带蓝色枝叶的糊墙纸，厅外有两个阳台面向圣弗朗西斯科街。那仆人连忙拉开两幅透明的白帘子，一边问卡洛斯是否还记得他多明古斯。当他堆着笑脸转过身来，一面急急忙忙放下卷起的衣袖时，卡洛斯从那棕色的胡子认出了他。确实是

多明古斯，他是个能干的佣人，今年年初在葵花大院当过差，但因为同一名法国厨师争风吃醋，并出于对自己祖国的热爱，和那厨师吵了架，被辞退了。

“我刚才没认出你，多明古斯，”卡洛斯说。“楼梯太暗了……我完全记得你……这么说，你现在在这儿？满意吗？”

“我觉得很满意，少爷……格鲁热斯先生就住在上面……”

“我知道，我知道……”

“请您稍等一会儿，我去禀报堂娜玛丽娅·爱杜亚达夫人……”

玛丽娅·爱杜亚达！卡洛斯第一次听到她的名字，可真太美了，同她那娴静美丽的外貌非常相称。玛丽娅·爱杜亚达，卡洛斯·爱杜亚笃……两人的名字有相同之处，很难说，这是否预示着他们命运的结合。

这时，多明古斯来到大厅门口，停住步，一只手扶着门帘，用一种诡秘的口气笑着说：

“是英国女教师病了……”

“哦，是女教师？”

“是的，少爷，从昨天起有点儿发烧，胸口发闷……”

“哦！……”

多明古斯不慌不忙地朝门帘轻轻迈过一步，恭敬地望着卡洛斯说：

“您的爷爷好吗？”

“谢谢，多明古斯，他很好。”

“他真是个大好人！……在里斯本，是的，再没有象他这样的人了！”

“谢谢，多明古斯，谢谢……”

他终于出去了，卡洛斯脱下手套，好奇地在大厅里慢慢地转了一圈。地板是重新铺的；门旁有一架老式三角钢琴，上面蒙了一块发白的布罩；附近一个放满了一本本乐谱和画报的书架上摆着一只日本花瓶，瓶里三朵美丽的白色百合花已经枯萎；所有的椅子都套着丝绒；沙发椅前，摊着一张旧虎皮。和在中央饭店一样，这间租来的房子陈设虽然简朴，却使人感到悦目、舒适：色彩与蓝色糊墙纸颇为协调的亚麻布新窗帘里面，是两幅古典式的透明棉织品的内窗帘；一只小型多抽屉的阿拉伯式柜子，靠在一面光秃秃的墙壁前，卡洛斯记得几天前在亚布朗大叔家见过这种柜子；厅的中央，一张铺着丝绒台布的椭圆形桌子上，摆满了精美的精装书籍，画册，两只日本铜杯，一个德累斯顿瓷花篮，还有许多珍贵的艺术品；这些东西肯定不属于格鲁热斯母亲所有。厅里飘溢着一般难以言状的清香，从那摆设得井井有条的家具什物上拂过，使件件东西带上一种特别的魅力，那股沁人心脾的芳香，卡洛斯在中央饭店的房间里已经闻到过，最突出的是茉莉花的香气。

但是，吸引卡洛斯的是一扇本色亚麻布的漂亮屏风，上面绣着一簇簇花枝，摆在窗户附近，形成了一个更为隐蔽、更为亲切的角落。那里摆了一把紫红色缎面的矮椅子，一块大踏脚垫，一张缝纫用的桌子上摊着一件做了一半的女人活计，几期时装杂志，一块卷起的刺绣，还有一筐凌乱的五颜六色的毛线团。这时，那只讨人喜爱的苏格兰小母狗正舒舒服服地蜷着身子趴在柔软的椅子上。卡洛斯常常梦见这只小母狗在阿泰罗一带追随着一位美貌的

爱杜亚笃和爱杜亚达是同一名字，因性别不同而结尾不同。

德国易北河畔一座城市，盛产瓷器。

女子轻快地跑着，或是蜷缩着睡在一条柔软的大腿上……

“你的，小姐，”他对它低声说，想博得它的好感。

小母狗猛然站起来，竖起耳朵，嗅着这个陌生人，那蓬乱稀疏的头毛里露出了一双亮晶晶的美丽黑眼睛，显出疑惑的神情，简直和人的眼睛一般敏锐。有一阵子，卡洛斯真担心它吼叫起来。但是小母狗突然和他耍起来，躺在椅子上，不雅观地四脚朝天，任他抚摸肚皮。卡洛斯正要给它搔痒和轻轻拍拍它时，地席上响起了轻轻的脚步声。他一转身，看见玛丽娅·爱杜亚达站在面前。

这真象突然出现了一个幻影——他深深地鞠了一躬，与其说是向她致意不如说是为了掩饰那张感到血液已经涌了上来的涨红的脸。她穿着合身的黑色丝织哗叽衣裙，男装式的直领，胸前别了一朵含苞待放的玫瑰，还有两片绿叶衬托。她身材颀长，肤色洁白。她在椭圆桌旁坐了下来，打开一块带花边的小手帕。她微笑着向卡洛斯示意，卡洛斯遵命拘束地坐在丝绒沙发的边沿。一阵使他感到沉闷、甚至是严肃的沉默之后，玛丽娅·爱杜亚达开口说话了，那声音甜美、稳重的金嗓子真使人倾倒。

卡洛斯心神恍惚不定，隐隐约约地听出了她是感谢他曾给罗莎看过病。他的眼睛每多看她一会儿，就马上发现她一个新的迷人之处，发现她更为尽善尽美。她的头发不是从前他看到在远处阳光下呈现出来的金黄色，而是浅栗和深栗两种颜色，厚厚的，在额前微微卷曲着。她那炯炯的黑色目光中，既含着忧伤也含着亲昵温柔。说话时，她不时习惯地，随随便便把双手交叉着放在膝盖上。透过那肥瘦合适的带着白袖口的丝哗叽衣袖，他感到了她那双手臂的柔美、白皙，甚至那手臂上的体温。

她不说话了。卡洛斯正要开口，却又感到血涨红了面颊。尽管他从多明古斯那儿知道是女教师病了，但是惶遽窘迫之中，只怯生生地问了一句：

“不是您的女儿病了吧，夫人？”

“哦！不是的！感谢上帝！”

同多明古斯说的一样，玛丽娅·爱杜亚达告诉他，英国女教师两天前感到不舒服，呼吸困难，咳嗽，略微有点儿发烧……

“起初，我们以为是感冒了，很快就会好的。可是，昨天下午病又加重了。现在，我真希望您快点儿去看看她……”

她站起身来，走过去拉了一下钢琴边上的一根粗大的铃绳。她脑后的头发往上梳着，露着金色的细绒绒的毛发，微微卷曲着覆在乳白的脖颈上方。在那些罩着棱纹布的家具和既肮脏又俗气的涂着灰泥的天花板的映衬之下，卡洛斯感到她整个人显得更加光彩夺目，具有一种极为高雅的美，简直难以言状。他想，如果在大街上遇见她，他绝不敢象现在这样如此大胆地用坦率爱慕的目光看着她的。

“夫人，您这只小狗真可爱！”他微笑着说了这句家常话，表示亲切，这时她已坐回到椅子上了。

她也报以甜蜜的微笑，下巴上显出了一个小坑，使她那张认真的脸上更添了几分娇美。她高兴地拍着手，朝屏风后面叫着：

“妮妮丝，有人在夸你，快来谢谢！”

妮妮丝走了出来，打个哈欠。卡洛斯觉得“妮妮丝”这个名字很好听。

有趣的是，他曾养过一只意大利种猎犬，也叫妮妮丝……

这时，女用人进来了——是那个身材消瘦，满脸雀斑，两眼炯炯有神的姑娘，卡洛斯在中央饭店时已经见过她。

“梅朗妮带您去萨拉的房间，”玛丽娅·爱杜亚达说，“我就不奉陪了，因为她非常腼腆，总怕添麻烦，我要是在面前，她可能什么都要否认，会说她没有任何毛病……”

“好的，好的，”卡洛斯低声微笑着说，什么都使他感到兴奋。

这时，他好象感觉到，她的眼睛闪了一下，有一种更加动人、更加温柔的东西悄悄地抛给了他。

卡洛斯手里拿着帽子，轻松地沿着这条过道走着，由于意外地了解到了这一家子生活的细节，感到很高兴，好象这都是属于他的。从一扇半掩着的门可以看到一只大浴缸，旁边挂着土耳其式的大浴衣。再往前，在一张桌子上，一排排地摆着成瓶的圣格梅叶和瓦尔 矿泉水，好象刚刚拆箱。从这些简朴、平常的家具什物中，他发现了生活不宽裕的明证。

梅朗妮拉开本色亚麻布门帘，引他进到一间光亮、清洁的房间。于是，他看到了可怜的萨拉小姐，正坐在一张小铁床上，脖子上围了一条蓝色丝绸巾，头路两旁的头发仔细梳理过了，非常平滑，就象星期天去长老会教堂那样。小床头桌上放着摺得整整齐齐的英文报纸，旁边还有一只玻璃杯，里面插了两枝美丽的玫瑰。室内的一切都收拾得井井有条：从摆在铺着花边台布的小衣橱上的英国王室照片，一直到放在松木架子上的擦得锃亮的古典式靴子。

卡洛斯一坐下，她就羞得脸上涌现出两块玫瑰色的红晕，并且一面轻轻地咳着说，她什么病也没有，是夫人过于好心，过于谨慎了，硬让她躺在床上……她真不愿意呆在床上，无所事事，什么也干不成，特别是夫人现在独自一人，这房子又没个花园。小姑娘到哪里去玩？谁能陪她出去？啊，这个地方对夫人来说真是个监狱！……

卡洛斯一面安慰她，一面给她诊脉。然后，他站起身来，准备用听诊器听诊，这时候，那位可怜的小姐吓得满脸通红，紧紧地抓住胸前的衣服，她想知道，是否非得这么做……是的，当然有必要……他觉得她的右肺有浊音。在她整理衣服的当儿，他问了几句有关她家庭的情况，她说，她是约克郡人，一个牧师的女儿，有十四个兄弟姐妹，兄弟全在新西兰，而且个个壮得象运动员。她生下来身体最弱，十六岁时，体重才只有八阿罗巴，于是父亲就开始教她拉丁文，决定培养她当个家庭女教师。

那么，卡洛斯问道，在她家里从来没人患过肺病吗？她笑了笑。哦，从来没有！妈妈还活着，爸爸是被一匹母马后蹄踢死的，当时他已经很老了。

卡洛斯这时已经站起身，手里拿着帽子，仍然在沉思地看着她。突然，她莫名其妙地激动起来，两只小眼睛泪水汪汪。一听说要多穿衣服，还得在屋子内呆上十天，她就更加不知所措了，两颗泪珠差点儿从睫毛上滚下来。卡洛斯未了象长辈似的拍了拍她的手。

“啊，谢谢你，先生，”她十分感动地用英文低声说。

到了客厅，卡洛斯看到玛丽娅·爱杜亚达正坐在桌旁整理着花束，旁边

圣格梅叶和瓦尔均为法国地名，也是矿泉水的牌子。

阿罗巴，葡萄牙古代计量单位。

一张椅子上放着一只大花篮，怀里抱着石竹花。一束明亮的阳光照射到地席上，慢慢在她脚前消失了；妮妮丝躺在那儿，全身光闪闪的，就象银线织的。窗外，大街上，明媚的晨光里，有架风琴在演奏《安各特夫人》中的华尔兹。上面一层楼，孩子们又开始了追逐嬉戏。

“怎么样？”她大声问道，随即转过身来，手中拿着一束石竹花。

卡洛斯请她放心。可怜的萨拉小姐得了轻度气管炎，有点儿发烧。不过，需要护理，需要当心……

“当然！还得吃点儿药，是吗？”

她马上把腿上剩下的石竹花扔到篮子中，走过去，把两面窗子之间的一张红木小写字台的抽屉打开。她亲自给他找出了开药方的纸，还在笔上安了一个新笔尖。这种周到的用心，就象抚摸着她一样，使卡洛斯心绪激动……

“哦，夫人！……”他低声说。“有支铅笔就可以了……”

他坐下来以后，那充满柔情的眼睛好奇地慢慢地扫视着这些被她细嫩的手抚摸过的熟悉的物品——一只放在旧帐本上的玻璃小铃铛，一把镶着银质交织字母的象牙刀，旁边有一只德国萨克森产的小杯子，里面装满了邮票。这一切都摆得整整齐齐，同她完美无缺的形象非常谐调。街上那架风琴沉默了，楼上的孩子们也不嬉戏了。当卡洛斯慢慢开药方的时候，他感到她尽量使脚步在地席上不出声，尽量轻轻地挪动着花瓶。

“您这些花真漂亮，夫人！”他转过头来说，一面漫不经心地把药方上的墨迹慢慢晾干。

她站在阿拉伯式多抽屉柜子旁，正在摆弄两株玫瑰周围的叶片，柜子上放着一只黄色印度花瓶。

“鲜花给人以清新的感觉，”她说。“我原以为里斯本有更漂亮的花呢。可是这儿的花根本无法同法国的相比……难道不是这样吗？”

他没有立刻答话，因为他只顾看着她，完全沉醉了，心里在想：要是永远留在这间光亮、宁静的红棱纹布装饰的大厅里，看着她把绿色的叶片摆到玫瑰花周围，那该多么甜美啊！

“辛德拉有漂亮的花。”他终于低声地说。

“啊，辛德拉真是个好地方！”她说，眼睛没离开花。“就是为了辛德拉，来趟葡萄牙也值得。”

这时，棱纹布的门帘动了一下，罗莎从屋里跑出来。她穿了一身白衣服，但是黑色的丝袜，黑色的头发一飘一伏地拍打着她的肩膀；她怀里还抱着个大娃娃。看见卡洛斯，她突然站住了，两只动人的眼睛睁得大大地盯住他。真是个可爱的小姑娘。她双手把穿着衬衣的克里科莉抱得更紧了。

“你不认识啦？”妈妈问她，一边走过去，又坐到了那只大花篮前面。

罗莎笑了起来，小脸上泛起一片美丽的颜色。她浑身上下有白有黑，象只小燕子，那双蓝蓝的大眼睛，那少女般的红润的面颊，带点儿撒娇的媚态，可爱极了。当卡洛斯伸出手往前迈了一步表示早已认识她时，她踮起脚尖，亲热地向他仰起她那玫瑰花蕾似的小嘴。卡洛斯只敢轻轻地亲了亲她的前额。

然后，他又同他的老朋友克里科莉握握手。这时，罗莎猛然想起了她跑到这儿来的原因。

“妈妈，睡衣，我找不到克里科莉的睡衣了……我还没给她穿上……说呀，知道睡衣在哪儿吗？”

“瞧瞧这个丢三落四的孩子！”妈妈轻声地说，带着温柔、文静的微笑看着她。“要是克里科莉也有自己的柜子、衣橱，就不会丢东西了……对吗，卡洛斯·达·马亚先生？”

他又笑了，手里依然拿着药方，什么话也没说，完全为这样亲密的感情陶醉了，觉得自己也幸福地卷了进去。

这时，小姑娘走过来靠在妈妈身上，在她胳膊上来回地蹭着，慢慢地断断续续小声撒着娇说：

“您说嘛……别使坏……说呀……睡衣在哪儿呀？说呀……”

玛丽娅·爱杜亚达用指尖轻轻地替她整理着那条系住她头发的白丝带。然后，严肃地说：

“行啦，别吵了……你知道，不是我负责收拾克里科莉的东西。你做事应该有些条理……去问问梅朗妮。”

罗莎立刻听话了，也变得严肃起来。她走过去时，板起面孔向卡洛斯道别：

“再见，先生……”

“真可爱！”他低声说。

妈妈笑了。她一收拾好那束石竹花，马上就来招呼卡洛斯。他把药方放在桌上，然后不慌不忙地坐到长沙发上，对她说萨拉要忌口，要吃几勺可待因糖浆，让她三小时吃一次……

“可怜的萨拉！”她说。“不是很有意思吗？她来时就有预感，几乎肯定自己要在葡萄牙生场病……”

“那她要讨厌葡萄牙了！”

“啊，她已经受不了啦！觉得太热，到处臭气熏天，人也不可亲……她害怕在街上遭到辱骂……总之，她不高兴极了，正闹着要走……”

卡洛斯对萨克森人的这种厌恶感到好笑。不过，在许多方方，善良的萨拉小姐也许是对的……

“您在葡萄牙过得好吗，亲爱的夫人？”

她耸耸肩，犹豫了一下。

“好……我应该过得好……这是我的祖国。”

“您的祖国！……”他以为她是巴西人呢！

“不，我是葡萄牙人。”

有片刻的时间，谁也没说话。她从桌上拿起一把黑色的大扇子，把它慢慢打开，扇面上画着几朵红花。卡洛斯不知为什么，感到有一般柔情渗进了心房。后来，她谈到了她非常愉快的旅程：她喜欢在海上航行；抵达里斯本的那天早晨真美极了，湛蓝的天，海也是蓝色的，暖和的气候已经开始有点热劲儿了……不过，下了船之后，一切都很不顺畅。在中央饭店住得不舒服。妮妮丝有一天晚上闹得她们全家不得安宁。后来，在波尔图又发生了那件祸事……

“对了，”卡洛斯说。“您的丈夫在新新广场……”

她吃了一惊，他怎么知道？啊，对了，肯定是从达马祖那儿听说的……

“你们是好朋友，我想。”

卡洛斯略微犹豫了一下——她也看出来——然后轻声说：

“是的……达马祖常去葵花大院……不过，这个人我才认识他几个月……”

她惊讶地睁大了双睛。

“达马祖？可是，他对我说，你们从小就相识，甚至还是亲戚……”

卡洛斯只是耸耸肩膀，笑了笑。

“这是个美丽的假想……但愿这能使他快乐！”

她也笑了，微微地耸耸肩膀。

“您，亲爱的夫人，”卡洛斯立刻接着说，不愿再提达马祖。“您觉得里斯本怎么样？”

她十分喜欢里斯本，她觉得南半城的蓝白色调很美……但是，舒适就差多了！……这里的生活有那么一种她至今弄不明白的气氛——不知是简朴还是贫困。

“是简朴，亲爱的夫人。我们这里简朴得同野人一样。”

她笑了。

“我倒没这样说。但是，我想大概同希腊人那样：能望着美丽的天空吃上一颗橄榄，就心满意足了……”

卡洛斯认为这个说法太迷人了，他的整颗心都飞向了她的。

玛丽娅·爱杜亚达特别对房子抱怨了一番，太不舒适，太缺少美感，经营管理也太差。她的这个住处真让人受罪。厨房糟透了，门也关不上。餐厅的墙上那几幅船只和山水的画，真使她倒胃口……

“除此之外，”她又说。“没有孩子可以跑跑、玩玩的院子和花园，实在太不方便了……”

“找个这样条件的房子，还要带花园，可不容易。”卡洛斯说。

他看了一眼四周墙壁，看看天花板上斑驳的石膏浮雕，猛然想起了克拉夫特的庄园，那里可以望到河流，天地开阔，槐树成行，空气清新。

幸运的是，玛丽娅·爱杜亚达的房子是按月租赁的，她正在考虑，把她还得在葡萄牙住的那段时间，到海边去度过。

“再有，”她说。“这也是我在巴黎的医生萨布朗大夫建议的。”

萨布朗大夫？巧得很，卡洛斯很熟悉萨布朗大夫，听过他的课，甚至还到过他圣热尔曼山脚下的梅松内特住所亲切地看望过他。他是位名医，德高望重！

“而且心肠好！”她说着爽朗地笑了，眼睛里闪着光。

这种共同的感受似乎突然使他们更亲近，更融洽了。这时，两人都在赞扬萨布朗大夫。他们长时间地谈论他，通过对一位老门诊医生微不足道的好感，两颗心陶醉在这刚刚萌发的水乳交融的感情之中。

萨布朗大夫真好，他的容貌那么和蔼，那么可亲！……总是戴着那顶丝质便帽……他的外套上总插朵美丽的花……再说，他还是特鲁梭那代人中最杰出的大夫。

“萨布朗夫人，”卡洛斯补充说。“也是个讨人喜欢的人……对吧？”

玛丽娅·爱杜亚达不认识萨布朗夫人。

内室那只老钟开始敲打十一点。于是，卡洛斯站起身来，结束了他这短暂、难以忘却的非常愉快的访问……

特鲁梭（1801—1867），法国著名内科医生，首先用气管切开术治哮喘病。

就在她向他伸出手，他的手触摸到那只娇嫩、冰凉的手掌的一刹那，又一股热血涌上他的脸颊。他请她向罗莎小姐致意。然后，他走到门旁。当他的手掀起门帘时，他又转过身来最后一次道别，此时，他看到了她那含情脉脉的目光正跟随着他……

“对了，明天见！”她突然大声说道，并露出了那美丽的笑容。

“明天一定见！”

头发梳理得整整齐齐的多明古斯手里拿着外衣，笑容可掬地守候在楼梯口。

“病情严重吗，少爷？”

“不要紧，多明古斯……很高兴在这儿见到你。”

“见到您非常高兴。明天见，少爷。”

“明天见。”

妮妮丝也来到楼梯口。卡洛斯亲切地弯下腰摸摸它，并兴致勃勃地对它说了句：

“明天见，妮妮丝！”

明天见！这是当他返回葵花大院时，在那片温暖他心灵的光闪闪的暮霭中他所能清清楚楚辨认出的唯一的想法。现在，他的一天已经结束了——但是再经过漫长的几个小时，再过一个难熬的长夜，他将再次进入那个用红棱纹布装饰的客厅；她会在那儿等候他，穿着同一件绸哗叽的衣裳，依然在玫瑰花旁摆弄着绿色的枝叶……

走过阿泰罗广场时，在夏日的尘埃和来往车辆的嘈杂声中，他看到的是那间客厅。新铺的地席，一个清新、安静而明亮的客厅。有时，他脑海中又响起了她说过的一句话，那声音犹如金铃般悦耳；有时，她伸进妮妮丝身上毛毛里的手上的宝石戒子又在他眼前闪光。现在，看见了她那么甜蜜、喜人的微笑之后，他更觉得她漂亮。她的过人聪慧，高雅情趣，以及那个在门口的穷苦的生病了的老妇人——她曾给这个老妇人送过波尔图葡萄酒——都证实了她德厚流光……尤其使他高兴的是，他再也不用为了寻找她的黑眼睛，象只迷途的牧羊犬那样在全城嗅来嗅去了。现在，他只要迈上几层楼梯，她家的大门就会为他打开。他感到，生活中的一切都突然变得轻松、和谐，没有疑虑和没有烦躁了。

在葵花大院，他的房间里，巴蒂士塔交给了他一封信。

“您出去时，那个苏格兰女人送来的。”

是勾瓦林纽夫人的信！只有半张纸，用铅笔写着几个英文字：准备停当。卡洛斯气得把纸揉成一团。勾瓦林纽夫人！……自从昨夜他的心激动得无法平静以来，他简直再也设想起过她。今天晚上，再过几个小时，他们本应该上了火车，双双起程去桑塔伦，藏进一家旅店去相亲相爱的！他认真地答应过她。她肯定已做好准备，戴上了那令人作呕的假发，穿着那件大雨衣，一切都“准备停当”了……他此时真感到她滑稽可笑，平庸愚蠢……哦，这事一清二楚，他肯定不去了，永远也不会去了！但是，他还得去一下圣亚波罗尼亚车站，编几句勉强的理由，看看她受到打击时的模样，看看她那泪汪汪的眼睛。真讨厌！……他已经厌恶她了。

他来到午餐桌前时，克拉夫特和阿丰苏早已坐定了。他们恰巧在谈论勾瓦林纽，谈论他接二连三地在《商业日报》上发表的重要文章。

“臭文章！”卡洛斯一个字一个字地嚷着说，把那个女人对他不是时候

的爱情表示所引起的恼怒全部撒到了她丈夫的政治文章上。

阿丰苏和克拉夫特看了他一眼，对他如此发火感到莫名其妙。克拉夫特指责他忘恩负义，因为天下确实再没有人，象那位受尽磨难的政治家那样，对卡洛斯如此热情了……

“您不了解，阿丰苏·达·马亚先生。这是一种崇拜，一种盲目的偶像崇拜。”

卡洛斯不耐烦地耸耸肩。阿丰苏对这位待自己的孙子如此大度的人，很是好感！他用一种慈爱的口气低声说：

“真可怜，我想他是个没坏心眼的人……”

克拉夫特对老人的话热烈拥护：

“‘没坏心眼的人’！好极了，阿丰苏·达·马亚先生！‘没坏心眼的人’用在一位政治家，一对夫妇，一位部长，一位立法议员身上，是个创造！他也确实是这样的人，‘没有坏心眼的人’……他们全是这样的人……”

“要萨布里白葡萄酒吗？”仆人低声问。

“不，我喝茶。”

他接着说：

“昨天看赛马的时候，出于爱国主义喝的那种香槟酒，可要了我的命了……我一周之内只能喝牛奶了。”

于是他又谈起了赛马，谈到卡洛斯赌赢了，谈到了克里弗德，还谈论了达马祖的蓝色面纱。

“啊，昨天穿得非常漂亮的是勾瓦林纽夫人，”克拉夫特说，一边搅着他的茶。“那件带黑点的乳白色衣服，穿在她身上真美极了。真是赛马场上的美人……是朵带黑色斑点的白石竹花……你不这样认为吗，卡洛斯？”

“嗯，”卡洛斯哼了一声，“你说得对。”

又是勾瓦林纽夫人！他现在觉得，在他生活中，一谈话就要出现勾瓦林纽；他走上每一条道路，都不能不碰上勾瓦林纽夫人！就在这张餐桌上，他下定决心，不再见她，给她写张礼貌周全的简短便条，拒绝去桑塔伦，不陈述理由……

但是，一回到房间里，面前放上纸，一根长长的烟都抽完了，他还是想不出一句话，不是不疼不痒，就是过分粗野。他连最普通地称她一句“亲爱的”的感情都没有了。对她有的只是一种具体的、无限的厌恶：整夜闻着她那浓郁的马鞭草气味肯定受不了——他想起了她脖子上的皮肤，从前看上去象锦缎般柔滑，现在那发黄的肤色看了真叫人生厌，再加上抹的那层白粉。他决定不给她写字条。他要去一趟圣阿波罗尼亚车站，等火车一开动，就跑到车窗前解释一句，让她连哭哭啼啼的时间都没有，骂他也来不及；和她匆匆忙忙地握握手，再见，永不再相见了……

晚上，去车站的时间到了。但是离开那个舒适的长沙发和放下雪茄，这牺牲可太大了！……他无精打采地坐上马车，诅咒着呆在她蓝色的闺房中的那个下午。因为一朵玫瑰花和一件合她身的千秋叶色的连衫裙，他竟同她一起高兴地躺倒在沙发上……

法国中北部地区一城镇，盛产葡萄酒，并以该镇名做为酒的商标。

原文为法文。

他到达圣阿波罗尼亚车站时，距离开车还有两分钟。他赶忙走到此时已经空荡荡的大厅的一角，买了张站台票。在那儿，他又度过了难热的时刻，隔着小窗口往里看去，一双懒洋洋的手慢慢地在一堆钞票中翻找着零钱。

他总算进到了候车室，就在这时候，碰上了达马祖；他头戴一顶帽檐耷拉着的大帽子，挎着旅行袋。达马祖一把抓住他，感动地说：

“哦，小少爷！你还真跑来了？……你怎么知道我走？”

卡洛斯不让他扫兴，就轻声说是塔维拉告诉他的；他遇见了塔维拉……

“是吗，我可万万没想到！”达马祖大声说，“今天早上我正舒舒服服地躺在床上，来了一个电报……我恼火透了！你可以想象我有多火儿，来了这么个坏消息！……”

这时，卡洛斯发现他穿着丧服，帽子上带着黑绸巾，黑手套，黑靴套，一块方巾上也有条黑道……他不安地低声说：

“塔维拉只对我说你要走，可没说别的……家里什么人去世了？”

“我吉马莱斯大舅。”

“那个共产党人？巴黎的那个？”

“不，是他的弟兄，他哥哥，住在宾纳费尔的那个……等一下，我马上就来，我去那个咖啡馆把这瓶白兰地装满。一着急，把白兰地也给忘了……”

还有一些旅客，穿着风雨衣，手里提着帽盒子，气喘吁吁地赶米。搬运夫们在慢慢腾腾地搬动行李箱。从一个小门可以看到一位脑满肠肥的绅士，头戴丝绒帽，被一帮恭恭敬敬的政界朋友无声地簇拥着。还有一位女士，戴着头巾坐在一个角落里低声啜泣。

卡洛斯看见有节车厢贴了张写着“包厢”的字纸，以为伯爵夫人在那儿。一个保镖怒气冲冲地赶来，好象卡洛斯褻渎了圣地似的。你想干嘛，想在这儿干嘛？你不知道这是卡尔内罗先生的“包厢”吗？

“不知道。”

“问问就知道了！”那位保镖气得直发抖。

卡洛斯又看了几个车厢，里面包裹成堆，人挤着人，气都透不过来；有一两个人因为争座位，互相指责“没有教养”；还有个孩子，在保姆怀里，踹着脚哭闹着。

“哦，小少爷，你到底在找谁？”达马祖从他背后兴冲冲地问道，一面伸手搂住他的腰。

“谁也不找……我好象看到了侯爵。”

接着，达马祖对不得不去宾纳费尔奔丧又抱怨了一番。

“现在，我多需要留在里斯本！我近来在和女人们交往上走了好运，小少爷……真是好福气！”

钟敲响了。达马祖立即亲切地拥抱了一下卡洛斯，跳上他的车厢，把丝质便帽往头上一扣——然后倚在车窗上，继续吐露着心里话。他最不愿意的是撂下了圣弗朗西斯科街的那桩事。真倒楣！这会儿，那件事该多顺手，那家伙在巴西，而她就在那儿，近在咫尺，离文人俱乐部就两步远！……

卡洛斯没怎么听他说话，心不在焉地看着那玻璃大钟。猛然，达马祖在车窗前惊喜地跳起来说：

“瞧，勾瓦林纽他们！”

卡洛斯也是一惊。伯爵手提旅行袋，身着银灰色西装，象个铁路公司的

经理，不紧不慢地走过来，一面在同一位高级职员说话，那位职员衣服镶着金边，手里提着伯爵夫人的硬纸帽盒。伯爵夫人身披一件漂亮的咖啡色软绸风衣，一块银灰色面纱遮住她的脸和帽子。她走在后面，手里拿着一束玫瑰。那苏格兰女仆紧紧相随。

卡洛斯朝他们跑去，一副惊奇的表情。

“马亚，你在这儿？”

“旅行去，伯爵？”

是的。他决定陪伯爵夫人去波尔图，给她父亲祝寿……这是临时决定的，差点儿赶不上火车。

“那么你和我们作伴儿，是吗，马亚？赐给我们这个愉快的机会吗，马亚？”

卡洛斯急忙声称是来送可怜的达马祖的，他要去宾纳费尔，因为他舅父去世了。

可怜的达马祖倚在窗口，一双戴了黑手套的手伸在窗外，向伯爵夫人慢慢地、凄凉地打着招呼。好心的勾瓦林纽一定要马上走过去同他握个手，表示哀悼。

在这短暂的片刻，卡洛斯一个人同伯爵夫人留在一起，低声地说了句：

“真倒霉！”

“这个该死的男人！”她咬牙切齿地说，隔着面纱，一双眸子闪着光。

“一切都安排好了，临到最后，他横竖要来！……”

卡洛斯送他们到了那节“包厢”，那是专为伯爵大人加的车厢。伯爵夫人坐在靠窗口的角落。伯爵以一种彬彬有礼而又带点讥讽的口气劝她面向车头坐，她生气地把花束摔到一旁，使劲地往软座垫上一靠，两人都恼火地互相冷冷看了一眼。卡洛斯尴尬地问道：

“你们要去很久吗？”

伯爵掩饰着自己的恼怒，微笑地回答说：

“是的，也许两个星期，算是一次小休假。”

“至多三天，”她反驳说，那口气冷冷冰冰的，象把钢刀。

伯爵没吭声，脸色苍白。

所有的车厢门此刻都关上了，月台上一片寂静。火车头的笛声划破了长空；长长的一列火车随着连接器拉紧时的尖锐刺耳响声，徐徐开动了。仍然倚在窗口的人们伸出手来，最后一次握别。到处是挥动着的白手帕。伯爵夫人的目光投向了卡洛斯，流露出亲吻般的柔情。达马祖高声喊着向葵花大院里的各位问好。明光锃亮的邮政车厢滑行过来了。随着又一响刺耳的笛声，火车驶进了夜幕之中……

卡洛斯独自坐在马车里返回闹市，对伯爵夫人此番离去以及达马祖这趟意外的旅行，感到一阵胜利的喜悦。好象这是天助人愿，所有碍事的人全离去了。这样，圣弗朗西斯科街的周围就宁静了——一切都使他高兴，一切都有助于他如愿以偿。

在索德雷码头，他下了车，沿着费勒吉尔街往上走，来到圣弗朗西斯科街的那幢房子前，从它的窗子前走过。他只见到虚掩着的两扇门间有一道暗淡的光束。但是，即使这样他也心满意足了。他能够准确地想象出，她正在那间红棱纹布装饰的大厅里度过这个平静的夜晚。他知道她所看的书的书名，她放在钢琴上的乐谱，还有那些在大厅里散发着芳香的鲜花；今天上

午，他看到了她在整理这些花。她会有片刻的时间想到他吗？肯定会的。家里有病人，她得记住吃药的时间，会想起他做的解释，想起他的声音；她同萨拉小姐说话时，一定会提到他的名字。他在圣弗朗西斯科街走了两趟，回家时已是满天星斗，还在反复地慢慢回想着这种不寻常的爱情的甜美。

他从床上跳下来，象黄莺一样唱着歌，如同胜利进军一样开始了他一天的生活。邮差来了，每次总给他送来一封勾瓦林纽夫人的信，有三张纸，而且总会从里面掉下来一朵干枯了的小花。他任凭小花掉到地上。他总也弄不明白那密密麻麻的长信写的是什么。他只隐隐约约知道，她到了波尔图三天，她父亲老汤姆逊得了脑溢血，她留下来护理他。接着，他就会带上两三朵从花园摘下的美丽的花朵，用丝质纸包起来，动身去圣弗朗西斯科街，而且总是乘自己的马车去——因为天气变了，接连几天阴沉沉，刮着西南风，下着雨。

在门口，多明古斯越来越笑容可掬地迎候他。妮妮丝从里面跑出来，友好地窜来跳去。他抱起它亲一亲。他站在厅内稍候片刻，用目光扫视了一下那些家具、花束和放置得井井有条的物品。他看看钢琴上的乐谱，那是她早晨弹过的，或是看看她那夹着象牙刀的未读完的书。

她进来了。她问候早安时的微笑，她那清脆的声音，每天都使卡洛斯感到一种新的、更加迷人的魅力。平时她总穿一件深色简朴的衣裙，只是偶尔佩上一条镶着花边的漂亮的古式围领，或是系一条带环上嵌着宝石的皮带，给这件几乎有点严肃的简朴衣服增添了生气。卡洛斯觉得这是最美的衣服，是她内心世界的反应。

他们先是谈论萨拉小姐，谈到了对她很不适宜的寒冷而潮湿的气候。她一面仍然站着同他说话，一面把几处书籍调整了一下，或是挪动一下没放好的椅子。不断把摆得对称的东西打乱是她的习癖。每走过一个地方，她就机械地用那条带有漂亮花边的手巾拂拂那已经掸擦得很干净的桌面和柜子。

现在，她总要陪着他来到萨拉小姐的房间。当卡洛斯同她并排穿过那条黄色的过道时，一股在近处才能闻得到的茉莉花的柔和清香，搅得他心神不安，这香气象是随着她裙子的摆动飘散出来的。有时候，她亲切地打开一间房门，里面只放了一张旧沙发，那是罗莎的游艺室，里面有克里科莉的东西，克里科莉的马车，克里科莉的厨房。他们有时会看见罗莎正在给娃娃穿衣服，全神贯注地和娃娃说着话；或是看见她坐在沙发的一角，两只小脚交叉着，一动不动，完全被摊在膝盖上的图画书迷住了。她会仰着小嘴，朝着卡洛斯跑过来。这孩子真象一朵娇艳的鲜花。

在家庭女教师房内，玛丽娅·爱杜亚达坐在白色床榻的一头，可怜的萨拉小姐一面不停地咳着，不知所措地反复查看丝被单是否把脖子遮严了，一面说她已经好了。卡洛斯同她开着玩笑说，在气候恶劣的冬季，能躺在床上被人精心照料，看几本动人的小说，再吃点可口的葡萄牙菜，多有福气。她会叹口气，把感激的目光转向夫人，然后低声说：

“是的，我非常舒服！”

她动了感情。

开初几天，回到客厅后，玛丽娅·爱杜亚达就坐在猩红色的椅子上，一边同卡洛斯说话，一边非常自然地接着刺绣，就象在一位熟悉的老朋友面

前。他看到这块刺绣用的布打开时，是多么幸福啊！她绣的可能是一只羽毛鲜亮的雉鸡，不过现在还仅仅在绣它栖息的苹果树的一根枝杈，那是一根春天里的嫩绿的树枝，顶着许多小白花，就象诺曼底的苹果园。

卡洛斯坐在那张漂亮的红木写字台旁，一张最古老、最舒适的红棱纹布的安乐椅中，椅子的弹簧不时地轻轻作响。在他们两人之间，有张缝纫桌，上面摆着几本《插图杂志》或是时装杂志。有时候，在沉默之中，他就翻阅画报，玛丽娅则用那纤细的宝石闪闪的手在绣花布上穿着毛线。妮妮丝卧在她的脚边，用它那双亮晶晶的深邃的黑眼睛透过挡着它鼻子的稀疏的毛发，不时地窥视着他们。在那些天昏地暗的阴雨绵绵的日子里，室外寒气逼人，导水管滴答作响，靠窗的这一侧却是亲亲密密的切切细语，绣布上进行着平静、缓慢的工作；偶然也出现一阵惬意的沉默，这些都使人感到亲切、可爱……

但是，他们并没谈论什么私情。他们谈到了巴黎和它那迷人的景物，谈到她曾度过四个多月的凄凉的伦敦，谈到她梦寐以求的意大利，谈小说，谈艺术品。小说中她喜欢读狄更斯的作品，她不太喜欢费依叶，因为他写什么都遮遮掩掩，哪怕是写心灵的创伤也这样。尽管她在奥尔良一个纪律甚严的修道院受过教育，但是她也谈论米歇勒和勒南的作品。不过，她不是个虔诚的天主教徒。宗教对她唯一的吸引力只是朝拜活动中有趣的和有艺术色彩的地方，以及它的音乐，五光十色的灯光烛影和同圣母马利亚有关的几个美好的月份，在法国则是鲜花盛开的可爱的五月。她的思想非常坦率，非常善良——温柔的内心总是使她同情受难者和弱者。同样，她喜欢共和制，因为她认为这样的制度，对下层人表现出更多的关心。卡洛斯笑着说她是个社会主义者。

“社会主义者，法制主义者，奥尔良主义者，”她说。“管它是什么，只要没人挨饿！”

但是这可能吗？耶稣有许多美好的幻想，连他都说穷人总是会有的……

“耶稣生活在久远的时代，耶稣也并非事事皆知……今天，人们懂得更多了，你们男子汉今天知道的东西要多得多了……有必要创建另一种社会，而且要快，创建一个没有贫困的社会。在伦敦，有时一场大雪过后，就会看到一些孩子在门口索索发抖，饿得呻吟……真使人不忍目睹！巴黎不也如此吗！那里到处是林荫大道，但是，贫穷、困苦也比比皆是……”

她美丽的双眼几乎饱含着泪水。这些话句句都带有她善良心灵的复杂思绪——好象一丝轻风把四散在花园的种种芳香都吹过来。

玛丽娅邀他一起参加她的慈善活动，请他去看看她的洗衣女仆的患风湿症的姐姐，去探望一下奥古斯塔太太患结核病的儿子，就是在楼梯口碰到的那位老妇人的儿子。这时，卡洛斯真高兴极了。卡洛斯如同履行宗教职责一样，热情地完成了这些委托。他觉得，在怜悯心上，她颇象他的爷爷。和阿丰苏一样，动物受到的任何磨难都使她感到痛苦。一天，她从费格拉广场回来非常生气，简直要想报复，因为她在几家店铺里看见准备出售的鸡和兔子，满满地塞在笼子里，许多天动弹不得，活受罪，还没吃没喝的。卡洛斯

费依叶（1821—1890），法国小说家和剧作家。

米歇勒（1798—1874），法国历史学家。

勒南（1832—1892），法国著名学者，哲学家，历史学家。

把这种有趣的义愤带到了葵花大院，侯爵也强烈谴责起来，因为他是“保护动物协会”的会员。盛怒之下，侯爵发誓要去告发，说是该罚坐班房，应流放到非洲海岸……卡洛斯深深地感动了，坐在那儿沉思着，一颗心，只要赤诚，虽孤独，也会有多么深远的影响啊。

一天下午，他们谈到了达马祖。她觉得这人真令人难以忍受。他那粗俗鲁莽的腔调，水泡大眼，还有那些愚蠢的提问，什么：您觉得尼斯美吗？与圣母院相比，您是否更喜欢施洗圣约翰教堂哪？

“然后，就是没完没了地谈论我不认识的人！勾瓦林纽伯爵夫人，勾瓦林纽伯爵夫人泡的茶，勾瓦林纽夫人的包厢，勾瓦林纽夫人最喜欢他……一连几个小时谈这些事！有时我真担心自己会睡着了……”

卡洛斯脸红了。为什么谈这些事情时，她要提起勾瓦林纽夫人的名字呢？当看到她笑得那么单纯、坦率时，他又镇定了下来。肯定，她不知道勾瓦林纽夫人是谁。但是，为了立即把这个名字撇开，他谈起了吉马莱斯先生，他是达马祖有名的舅父，甘必大的朋友，共和国有影响的人物……

“达马祖常对我说，您很了解他……”

她抬起眼睛，脸上微微泛起红晕。

“吉马莱斯先生……对，我很熟悉……最近我们见面少了，他是妈妈的好友。”

沉默了片刻，她嫣然一笑，又接着穿起她那长长的毛线。

“吉马莱斯，真可怜！他在共和国的影响也就限于把西班牙、意大利报上的消息替《拉贝报》翻译过来，而且以此为生……他是不是甘必大的好友，我不清楚。甘必大有些很不寻常的朋友……不过，吉马莱斯虽说是个好人，诚实的人，但也是个可笑的人，好象是一位共和派的卡里诺式人物。他真可怜，真穷！达马祖是富有的，他要是顾全一点儿脸面，或是还有一点儿同情心，也不会让他舅父这么悲惨地生活……”

“那么达马祖所说的他舅父的那些马车，豪华的生活，又如何解释呢？”

她默默地耸耸肩膀。卡洛斯对达马祖感到难以容忍的恶心。

他们的交谈变得愈加投机了。她想知道卡洛斯的年岁。他也向她谈起了祖父。接着，在愉快的几个小时里，她默默不语地在布上刺绣；他对她讲述着自己过去的的生活，自己对事业的抱负，他的朋友们，他的旅行……现在她已经知道了圣奥拉维亚庄园的美丽景色，“尊敬的波尼法希奥”，放荡不羁的埃夏。一天，她要卡洛斯对她详细讲讲写那本《古今医学》的设想。她衷心地赞许他对那些伟大的医生们的描绘，他们是人类的救命恩人。为什么人类只会歌颂斗士与强者呢？抢救一个小孩的生命，在她看来要比奥斯特利茨战役更壮观。她是那样坦率地说着这些话，眼睛都没从刺绣布上抬一下，但这些话已经打动了卡洛斯的心，而且久久地停在了那儿，跳动着，闪着光……

他就这样把自己的一切都向她吐露了，然而对于她的身世却一无所知，连她在哪儿出生都不知道，也不知道在巴黎她住哪条街。他从未听见她提起丈夫的名字或谈起她家的一位朋友和一件欢乐的事。好象在她生活过的法

卡里诺，古代希腊抒情诗人。

捷克城市名，1805年12月5日拿破仑在此战胜了奥地利和俄国。

国，既无财产也无宅院——她果真是他想象的女神，从前从未与尘世有过来，从金色的彩云中下凡，在圣弗朗西斯科街租来的这层楼房里开始了她人生感情的第一次经历。

早在卡洛斯探视病人的第一周，他们就谈到了感情问题。她真诚地相信，在一个女人和一个男人之间可以有纯洁的、非肉体的友谊，是由西颢息息相通的多情的心灵所缔结。卡洛斯发誓说，他也深信这种美好的结合，非常值得尊重，完全合情合理——并且说，哪怕再给这种结合稍稍加点儿柔情……那将会给这种结合增添巨大的欢乐，而不会削弱它的真诚。在穿针走线的刺绣之间和轻声曼语的微笑之中，说这些多少带点儿虚无色彩的话，这就心照不宣地肯定了他们之间只能有这种感情，就是纯洁、真挚、充满和谐而没有痛苦的感情。

卡洛斯关心的是什么呢？他只要能在提花的长沙发上度过这样的时刻，看着她刺绣，谈些有趣的事，或是由于她的妩媚而使事情变得有趣；只要他能看到她那微微涨红的面颊，带着庄重的迷人妩媚，柔情地将头低垂在他给她带来的鲜花上；只要他心里肯定知道，他一离开这间讨人喜爱的红棱纹布客厅，她的心就会整日亲切地伴随着他，这样，他的心就异常满足了。

他确实没想过这种理想的友谊，这种目的纯洁的友谊，是使她逐渐上当，躺进男人温暖的怀抱里的最稳妥道路。当他突然发现自己得到了他原以为难以测知的亲昵感情时，茫然之中，他的欲望消失了：有时，当不在她近旁，那欲念使他敢于期望吻她一下，或是用指尖轻轻地触摸她一下；但是，当他跨进她的门，看到她那双黑眼睛露出的沉静目光时，他就又变得无邪地虔诚了，而且认为去碰一下她衣裙的皱褶都是对她莫大的侮辱。

这确实是他有生以来最美好的一段时光。他感到在自己的内心产生了无数美好、新奇的东西。过去他从来没想到在晴朗的夜间望一眼满天繁星，或是清晨时到花园里采摘一朵盛开的玫瑰，竟会有如此的幸福。他的心灵中有一种永恒的微笑——这微笑又浮现在他的唇边。侯爵察觉出了他那爱恋和幸福的神态……

有时，他独自一个在房内踱步，自问这场不寻常的爱情将把他带往何处？他不清楚。他只知，眼前的三个月她将呆在里斯本，在这期间，除了他，再不会有人去占据她刺绣时旁边的那把古式的椅子。她的丈夫远在他乡，被涛涛大海隔于千里之外。此外，他富有，而世界又这么广阔……

他一直记着对于工作的那些伟大理想，希望自己的每刻时光都是高尚的——若不属于纯洁幸福的爱情，就必须属于从事研究的极大欢乐。他会到实验室，在他的手稿上再写上几行。但是，在去拜访圣弗朗西斯科街之前，他那颗被希望所纷扰着的心，总是不能得到安宁。从那里回来后，他就整天地回味着她所说的话，他的答话，她的姿态，她某一次迷人的微笑……于是，他就抽上一支烟，读读几位诗人的作品。

每天晚上，阿丰苏的书房里都有人打惠斯特牌。侯爵同塔维拉玩骨牌，两人都沉迷在这种赌博之中，而且越赌火气越大，竟然对骂起来。在赛马之后，斯坦因布罗肯伯爵的秘书也开始来拜访葵花大院，但他是个无能的家伙，还不如他的上司，连芬兰的小曲都不会唱；他穿着晚礼服，戴着单片眼镜，一屁股坐上长沙发就晃起大腿，一声不吭地捋着他那难看的长胡子。

卡洛斯愿意看到进来的朋友是格鲁热斯——他从圣弗朗西斯科街来，他会带来点儿玛丽娅呼吸的空气。这位艺术家知道，卡洛斯每天早晨都到那幢

楼去探望“英国小姐”。而且他还经常傻里傻气地把他邻居的最新消息带给卡洛斯，他当然不知道卡洛斯听他这番讲述时带着多么大的兴趣……

“那位邻居这会儿在弹门德尔松的作品……她技艺高超又富有感情，这位邻居……有真功夫……她也理解萧邦的作品。”

他要是没来葵花大院，卡洛斯就会找到他家去。他们一同去文人俱乐部，找个安静的单间抽雪茄，谈谈那位邻居。格鲁热斯认为她“颇有贵夫人的风度”。

他们几乎总要碰到勾瓦林纽伯爵，他是来看看——如他自己带点儿讽刺意味所说的——“在甘必大的国家里正发生些什么事。”最近，他看上去年轻了，动作更轻巧了，他的眼镜和高高的前额都显出希望的光彩。卡洛斯向他问起了伯爵夫人。她正在波尔图尽女儿的义务……

“您的岳父如何？”

伯爵低下了那红光满面的脸，哑着嗓子，无可奈何地低声说：

“不好。”

一天下午，卡洛斯正在同玛丽娅·爱杜亚达说话，手抚摸着坐在他膝盖上的妮妮丝，这时罗蒙小心翼翼地拉开门帘，神态尴尬而诡秘，压低了声音说：

“达马祖先生来了！……”

她看了罗蒙一眼，对他那副表情感到莫名其妙，简直觉得难堪。

“好，请他进来吧！”

达马祖匆匆进了客厅；他身着丧服，胸前别了朵花，肥胖的身子，满脸堆笑，无拘无束的样子，手里拿着帽子，还提着一个用彩带捆好的灰色大纸包……但是，一看到卡洛斯那么亲密地坐在那儿，还抱着小母狗，他就吃惊地停了步子，象个傻子似地瞪大了双眼，后来，他总算把手中的东西放下，走过来，非常随便地问候了一下玛丽娅·爱杜亚达，就立即朝卡洛斯转过身去，张开了双臂，把满腹的惊讶一股脑儿发泄了出来，他嚷道：

“啊，你在这儿，伙计？真料想不到！我真难以相信！……我怎么也没想到……”

玛丽娅·爱杜亚达被这通吵嚷弄得很不自在，连忙指给他一把椅子，停下手中的刺绣，问他是否一路平安。

“很好，亲爱的夫人……有点儿累，这也很自然……我直接从宾纳费尔来……您看看，”他指着自己的一身重孝又说，“我刚刚经历了一段非常难过的日子。”

玛丽娅·爱杜亚达冷冰冰地低声说了句空泛的安慰话。达马祖眼睛看着地毯。他是从乡下来的，气色好，红光满面，由于他剃掉了胡子（那是为了效仿卡洛斯，好几个月才留起来的）；现在脸颊更显得圆鼓鼓，油光光。那胖墩墩的大腿撑得那条开士米的裤子都快绽开了。

“那么说，”玛丽娅·爱杜亚达问道。“可以同我们呆一会儿了？”

他把椅子拉了拉，靠她更近了，然后又笑着说：

“现在，夫人，谁也别想把我从里斯本拉出去了！可能还会有我的什人死去……上天保佑！我是说要是我的什么人死去，我会很难过的。我的意思是说，再把我从这儿弄走肯定没那么容易了！”

卡洛斯依然非常镇静地捋着妮妮丝的毛。稍微沉默了片刻，玛丽娅·爱杜亚达又刺绣起来。达马祖笑了笑，咳了一声，又摸了摸胡髭，然后也伸过手去抚摸躺在卡洛斯腿上的妮妮丝。可是那只小母狗先是用疑惑的目光看看他，然后站起身，凶狠地吠着。

“是我，妮妮丝！”达马祖说着把椅子往后挪了挪。“是我，朋友……喂，妮妮丝……”

玛丽娅·爱杜亚达不得不狠狠地训了一通妮妮丝。小母狗重又趴在卡洛斯怀里，仍然怀疑地看着达马祖，凶狠地猎猎哼着。

“已经不认识我了，”他发窘地说。“有意思……”

“它完全认识你，”玛丽娅·爱杜亚达连忙严肃他说。“但是，不知道达马祖先生怎么惹着它了，它这么恨你。总是要这样闹一场。”

达马祖红着脸，结结巴巴地说：

“哦，夫人！我怎么惹了它？……摸摸它，拍拍它，总是对它很亲热……”

于是，他按捺不住地讥讽、挖苦着说，妮妮丝小姐有了新朋友，投进了别人的怀抱，把这个老朋友撂到一边了……

卡洛斯笑了。

“哦，达马祖，你不能指责它忘恩负义……既然刚才堂娜玛丽娅·爱杜亚达夫人说了，它一向恨你……”

“一向如此！”玛丽娅大声说。

达马祖也笑了，脸色异常苍白。接着，他掏出一块黑边手帕，擦着嘴唇和脖子上的汗，对玛丽娅·爱杜亚达谈起了那天赛马她如何使他失望……他等了整整一个下午……

“那是他动身的前夕。”她说。

“对，我知道，您的丈夫……卡斯特罗·戈麦士先生好吗？您收到信了吗？”

“没有，”她答道，脸仍然对着刺绣。

达马祖完成了其他的例行问候，问到了罗莎小姐，然后问到克里科莉。可不要把克里科莉忘了……

“确实，夫人，”他接着说，突然口若悬河了。“那真是您的一大损失，因为那天的赛马精彩极了……卡洛斯，那天赛马后咱们还没见过面呢。啊，对了，咱们在车站见过……你说，对吗，精彩吧？哦，夫人，我敢向您担保，这里的跑马场国外也没法比。一眼望去，可以看到出海口，真令人神往……甚至可以看到船泊进港……你说是这样吧，卡洛斯？”

“是的，”卡洛斯笑着说，“还不能算个地道的跑马场……也没有地道的马……没有好骑手……也没有押赌的……再说，没有观众，这也是事实……”

玛丽娅·爱杜亚达开心地笑了。

“那么，有什么呢？”

“可以看到船开进来，亲爱的夫人……”

达马祖反驳着，两耳涨得通红。这简直是恶意中伤……不，先生，不是那么回事！

赛马很精彩。同国外的一样，同样的规则，一切都相同。

“甚至过秤的地方也一样，”他非常认真地补充说，“我们也都讲英语！”

他又重复了一遍，赛马是精彩的。然后，他就再找不到可说的话了——于是讲起了宾纳费尔，那里阴雨绵绵，他不得不呆在室内，傻瓜似的看书……

“更为讨厌的是，还有些女人找来闲扯！……真是可怕！一帮女妖精！那些洗衣婆、光脚板的大姑娘，我可真受不了……有人喜欢……可我，请您相信，我可受不了……”

卡洛斯的脸红了；但是，玛丽娅·爱杜亚达好象并没听见，正在专心数刺绣的针数。

突然，达马祖想起他有件礼物要送给堂娜玛丽娅·爱杜亚达夫人。不过，别以为是件什么珍宝……不错，还有给罗莎小姐的礼品。

“好了，咱们来公开秘密。知道是什么吗？就在那灰色的纸包里……是六小桶阿威罗的软鸡蛋。一种负有盛名的糕点，驰名海外。只有阿威罗这个地方的好……您可以问问卡洛斯。对吧，卡洛斯，好吃极了，名扬海外，对吧？”

“啊，是这样，”卡洛斯低声说，“是这样……”

他把妮妮丝放到地上，站起身去取帽子。

“现在就走？……”玛丽娅·爱杜亚达问道，特地对他微微一笑。“那么，明天见！”

卡洛斯立即朝达马祖转过身去，等他站起来。但是，那一位纹丝没动，一副懒洋洋、随随便便的样子，一边还摇晃着大腿。卡洛斯向他伸出两个手指。

“再见！”达马祖说，“请问候葵花大院的各位，我要去的！……”

卡洛斯怒气冲冲地走下楼梯。

这么个傻瓜呆在那儿，死皮赖脸，愚蠢透顶，竟然察觉不出她的厌烦，她异常的冷淡！他还呆在那儿干什么呢？他交叉着两条腿，还要用土语说些什么粗俗、平庸的话呢？猛然，他想起埃夏请吃晚饭的那天晚上，在中央饭店门口达马祖同他谈的有关玛丽娅·爱杜亚达的一席话，谈到了他对付女人的手腕。“就是要出其不意地提出要求”。这个愚蠢透顶的家伙会不会突然动手侮辱她呢？也许，这种猜测太愚蠢了——但是，他在天井处站住了，耳朵听着上面的动静。他真想在这儿等着达马祖，告诉他不许再上那个楼梯。他若再有一丝一毫那样的念头，就把他的脑袋往石头上敲碎……

这时，他听到上面门开了，就赶忙走了出去，担心被人发现他在那儿偷听。达马祖的马车就停在街上，于是，他产生了一种强烈的好奇心，想知道达马祖同玛丽娅·爱杜亚达在那儿会呆多久。他朝文人俱乐部跑去。他刚打开一扇玻璃门，就看到达马祖走出门来，跳上马车，使劲关上车门。卡洛斯觉得他象是被撵出门的，不免又顿时同情起这个可笑的家伙来。

这天夜晚，吃过饭，卡洛斯一个人靠在屋内的沙发上抽着烟，再一次读起早晨收到的埃夏的来信，就在这时，达马祖来了。走到门口，连帽子都没放下，他就嚷了起来，那惊讶的口气同白天一模一样：

“喂，你倒对我说说！见鬼了，今天我怎么会碰见你同那个巴西女人在一起？……你怎么认识的她，这是怎么回事？”

卡洛斯靠在沙发上连头都没动一下，两手交叉着按住放在膝盖上的埃夏来信，此时他的脾气和顺多了。他用父母般的疼爱口吻责骂着说：

“是啊，你倒同一位夫人去讲你那些关于宾纳费尔洗衣婆的下流话！”

“别扯这个，我知道该怎么说，”另一位红着脸嚷道。“说呀，快点儿……真见鬼！我想我有权利知道……你怎么认识她的？”

卡洛斯泰然自若地闭上了双眼，好象在回忆。他开始用缓慢背书似的庄重语气说：

“一个温暖的春天下午，太阳已经沉入了金色的云霞之中，一位精疲力尽的送信人前来拉葵花大院的门铃，他手中拿着一封用纹章漆封的信，他的面部表情……”

达马祖怒气冲冲地把帽子往桌子上一摔。

“我看还是别摆迷魂阵了！”

“迷魂阵？你真蠢，达马祖。那个家有个重病人，都快病一个月了，而你进到这个家时碰上了医生却感到莫名其妙，惊呆了！你期望见到什么人？一位摄影师？”

“那，是谁病了？”

卡洛斯把英国小姐犯气管炎的事简略说了一遍，这当儿，达马祖叼着一支没点着的雪茄坐在沙发上，半信半疑地看着他。

“她怎么知道你住哪儿？”

“就象人们知道国王住哪儿，海关在哪儿，夜晚的星星光亮照在哪一边，特罗伊废墟在哪儿一样……这些东西在小学的课堂里就学到了……”

可怜的达马祖板起面孔，双手插进衣兜，在厅里迈了几步。

“她现在有罗蒙帮忙；他当过我的仆人，”沉默了一会儿之后他说。

“是我给她介绍的……她很重视我说的话……”

“对，罗蒙去了些日子了，因为多明古斯回乡下去了。她会辞退罗蒙的，他是个蠢货，你教了他许多坏毛病……”

于是达马祖坐到了沙发的一角。他承认，他一进客厅，在那儿看到卡洛斯抱着小母狗，就火了……现在总算弄清楚了是因为去看病人。好，一切都明白了……不过，当时，他首先感到的是这里面有点儿文章……就剩下她和他自己时，他还想问她。后来，他担心那样不礼貌。再说，她当时脾气坏得很……

他一边点上雪茄一边接着说：

“你一走，她就好些了，更自然些了……我们谈得很开心……我呆到很晚，几乎多呆了两个小时。我离开时，快五点了。还有，她对你谈过我吗？”

“没有。你是个讨人爱的人。她知道你我认识，不敢对我说你的坏话。”

达马祖直愣愣地看着他说：

“哦，真的！她满可以说我的好话嘛！”

“没有。她是个明白人，也不敢冒昧就是了。”

这里指葡萄牙锡图巴尔市特罗伊半岛上的古罗马人的废墟。

卡洛斯猛然站起身，搂住达马祖的腰，拍拍他，问他从舅父那儿得到了多少遗产，怎么派这几百万块钱的用场，要花在哪些情人身上，打算上哪儿去旅行，买什么样的好马……

达马祖对这些热心的吹捧显得很冷漠，怀疑地斜着眼睛望着卡洛斯。

“你小心点儿，”他说，“我看你将来也不会变成个好东西……谁也不能给谁打保票！”

“在这个世界上，我亲爱的达马祖，一切都是做做样子，全是骗人的！”

他们从那儿走到台球室，打了一场“和解球”。葵花大院的主人一向对达马祖颇有影响，于是达马祖慢慢地镇定下来，又笑逐颜开了。在这个豪华的环境中，他又同卡洛斯亲密无间了，重又叫起他“小少爷”来。他问到了阿丰苏·达·马亚的近况；他打听好心肠的侯爵是否来过。埃夏，出类拔萃的埃夏怎么样？……

“我收到了他的信，”卡洛斯说。“他就快来了，也许咱们星期天就能见到他。”

达马祖惊讶不已。

“好啊！这可有意思！我今天碰到了科恩夫妇！……他们两天前从南安普敦回来……该我打啦？”

他一击，没打着红球。

“真的，我今天碰到了他们，同他们谈了会儿话……拉结好多了，胖多了……手里提着一只英国化装箱，不少白的、粉红色的东西……真漂亮，象草莓一样！你说，埃夏要回来了？……对了，小少爷，还会有丑闻的！”

十二

果然，星期六，当卡洛斯从圣弗朗西斯科街回到葵花大院时，在自己的房间内见到了埃夏。他穿了一套浅色英国毛料衣服，头发留得很长。

“你别到处张扬，”他喊着说。“我要在里斯本隐姓埋名。”

一阵拥抱之后，他声明，只在里斯本呆几天，唯一目的是吃点儿好的和聊聊天。他希望卡洛斯能在葵花大院为他精心安排……

“这儿有间房子给我住吗？我现在暂住在西班牙人旅馆，可我连箱子还没打开呢……只要给我一小间卧室，有张松木桌子，大小够我写部好作品就行了。”

当然有！楼上有个房间，他离开巴尔扎克别墅后曾经住过。而且，这房间现在更讲究了，放了一张文艺复兴时期的床，挂了一幅贝拉斯格斯的杰作，《博拉求斯》的复制品。

“那是个极妙的艺术之宫了！贝拉斯格斯是自然主义的大师之一……喂，你知道我同谁一道来的吗？同勾瓦林纽夫人。她父亲汤姆逊差点儿死了，又治愈了，后来伯爵把她接了回来。我看她瘦了，但更增添了几分风韵。她不断跟我提到你。”

“哦！”卡洛斯低声应着。

英格兰南部一港口。

贝拉斯格斯（1599—1660），西班牙著名画家；《博拉求斯》是他的一幅名画。

埃戛戴着单片眼镜，两手插在兜里，望着卡洛斯。

“真的，她不断地，控制不住自己，没完没了地谈论你！你可没告诉过我这件事……你不是总要听我的忠告吗，嗯？她的身材真美，对吧？在床上时候怎么样？”

卡洛斯满脸涨得通红，说埃戛真粗野。他发誓说，他同勾瓦林纽夫人的关系没超出常情，非常肤浅。有时他去她那儿喝杯茶；在大家都拥向施亚都的那段时间里，他同所有的人一样，在罗莱托广场的一角同伯爵谈论民众的贫困问题。如此而已。

“你对我撒谎，鬼东西！”埃戛说。“不过，没关系。星期一我一定用我的巴尔扎克眼睛揭开这一切……因为星期一我们要去那儿吃晚饭。”

“我们……我们是谁？”

“我们。我和你，你和我。伯爵夫人在火车上邀请了我。勾瓦林纽先生马上补充说——这也符合他那种人的身份——还得请‘咱们的马亚’。他的马亚，也是她的马亚……最神圣的一致！美妙极了的安排！”

卡洛斯严肃地盯住他。

“你从赛洛利库回来变得不知羞耻了，埃戛。”

“这是在圣母教堂里学的。”

但是，卡洛斯也掌握一条可以吓坏他的新闻。不过埃戛已经知道了。科恩夫妇到了，是吧？今天上午他在《插图杂志》的“上流社会生活”栏中看到了。上面恭而敬之地说，两位阁下从国外游览归来。

“你感觉如何？”卡洛斯笑着问。

埃戛粗暴地耸耸肩说：

“对我来说，只不过这座城市里又多了一只王八。”

由于卡洛斯又指责他从赛洛利库学来了脏话，埃戛也许出于后悔，脸上泛起了红晕。他提出了许多尖锐的意见，疾呼社会上应该对一些东西附以准确的名称。否则，本世纪伟大的自然主义运动又有何用？如果说通奸依然存在，那是因为这个纵欲、偷情的社会给通奸冠上了美名，把它理想化了……一个女人在双人床单下狂吻第三者，人们都动情地称这为浪漫史，诗人们也用光辉的诗句加以赞颂，既然如此，她还能有什么羞耻呢？

“喂，你那部喜剧《污泥塘》写得怎样了？”卡洛斯走进盥洗室后问道。

“我放弃了，”埃戛说，“太凶狠了……再说，它会再把我抛进里斯本的腐败圈子里，使我再一次陷入人类的污水沟中……它太使我痛苦了……”

他站到一面镜子前，不满意地看了看自己的浅色背心和廉价的漆皮靴子。

“我需要换换装，我亲爱的卡洛斯……自然，波勒时装店一定给你送来了夏装，我一定要好好看看这最新式样的时髦剪裁……用不着否认，我这件鬼衣服的做工糟透了！”

他用刷子刷着胡须，继续对着盥洗室里说：

“对了，小伙子，我现在需要的是麒麟的本事。我要再次写《回忆》。一定要写出大量惊人的文艺作品来，就在我让我使用的这间屋子里，在拉斯格斯面前……对了，我得去问候一下老阿丰苏，因为他向我提供了面包、住处和床铺……”

他们一同去书房找阿丰苏·达·马亚。他正坐在一张旧的长沙发上，腿

上放着一本打开的旧的《法国画报》，给一个讨人喜欢的小孩看图画，那孩子的皮肤是深褐色的，两眼机灵有神，头发卷曲。听说埃戛要在这儿住上一段时间，用他那美妙的遐想使整个葵花大院欢乐起来，老人高兴极了。

“我再也没有美妙的遐想了，阿丰苏·达·马亚先生！”

“那么，就用你的证据把这幢房子的人开导一下，”老人笑着说。“我们这儿可是两样东西都需要，若昂。”

接着，老人向他介绍了这位小绅士，小曼努埃尔先生，邻居一位可爱的小男孩，是艺术大师维森特的儿子。小曼努埃尔有时过来给孤独的阿丰苏解解闷。两个人一起翻阅画报和谈谈哲学性的问题。这时，老人正很尴尬，因为他无法对这个孩子解释，为什么甘罗拜尔将军（他们俩对这位将军骑在那匹前腿腾空而起的高大骏马的威风劲儿，都很敬慕）下令在战场上杀死那么多人，而没被关进监狱……

“这是明摆着的，”机灵、活泼的小男孩嚷道，两手背在身后。“他下令杀了人，就应该把他关起来！”

“嗯，埃戛，我的朋友，”阿丰苏笑着说，“对这样完全合乎逻辑的问题该如何回答？好了，孩子，现在这两位先生来了，他们都是科英布拉大学毕业。我要研究一下这个案子……你去看看桌上的那些娃娃……再过一、两个小时，你到里面找朱安娜吃点东西。”

卡洛斯扶着这个抱着大厚本画报的孩子在桌旁坐好，心想，爷爷那么喜欢孩子，他一定会很乐意见到罗莎的！

这时，阿丰苏向埃戛打听那部喜剧的写作情况。什么！已经放弃，不写了？好样的若昂何时能结束这种创作不朽作品有头无尾的情况？……埃戛抱怨这个国家，抱怨这个国家不关心艺术。看看周围这些为数众多的昏庸粗俗的资产阶级，他们蔑视智慧，对高尚的思想、结构严谨的句子毫无兴趣，有什么样独特的灵感能不凉半截？

“不值得写，阿丰苏·达·马亚先生。在这个国家，在我国这一群挥霍无度的白痴中间，有理想的人，有趣味的人，应该只做一件事，去精心种他的蔬菜。瞧瞧艾古拉诺……”

“好啊，”老人回答说，“那你就种你的菜去。这也有益于大众的饮食。但是，你连这点事也没做。”

卡洛斯非常严肃地支持埃戛。

“在葡萄牙唯一可做的，”他说，“就是种蔬菜，直到来一场革命能够使一些至今还压在最底层的有独到见解的人、活跃的能人浮到面上来。要是我们发现底下并没压着什么，那我们立即自愿放弃自己的观点。但是，对此我们还有材料可资证明。我们还是变成一个肥沃、愚昧的西班牙省份吧，那我们就更得种蔬菜去了！”

老人痛心地看着孙子的这番话；从这番话中，他感到了意志的崩溃。在他看来，这些话只不过是他们对好逸恶劳的自吹自擂。最后，他说：

“好吧，你们俩就闹革命吧。但是，看在上帝的份上，你们总得干点事呀！”

“卡洛斯已经干了不少事。”埃戛笑着嚷道。“他到处炫示他自己，他的时髦衣服，他的四轮敞篷马车，通过这些，去教导人们懂得什么是趣

味！”

那座路易十五时代的钟的钟声打断了他们的谈话，也提醒埃戛在晚饭前应该去“西班牙人旅馆”取行李。在走廊上，他悄悄地对卡洛斯说，去旅馆之前，他想去一趟菲伦照相馆，找那个摄影师，看看能否照张好照片。

“照片？”

“一件你料想不到的事，三天后我必须回赛洛利库，前去祝贺一个小妇人的生日。在我流落他乡的时候，她给了我温暖。”

“哦，埃戛！”

“是让人讨厌，可是有什么办法？她是神父科雷亚的女儿，人们都这么认为。此外，她同附近一位阔地主结了婚，一个反动透顶的家伙……所以，你看，这是一箭双雕，既打击了宗教又打击了财主……”

“啊，这么说……”

“朋友，谁也不应该回避庄严的民主职责！”

紧接着的星期一，天下着毛毛细雨，卡洛斯和埃戛乘马车去勾瓦林纽家吃晚饭。伯爵夫人回来后，卡洛斯见过她一面，是在她家里，那是很不愉快的半小时，全是没完没了的互相指责，只冷冰冰地亲吻了两下。她抱怨他写信太少，干干巴巴的没有感情。关于夏天的打算，两个人各执一词。她要去辛德拉，并已经在那儿租下了房子；卡洛斯说他要陪爷爷去圣奥拉维亚。伯爵夫人说他心不在焉；他则认为她过于苛求。后来，她在他的腿上坐了一会儿——那轻盈、苗条的身子对卡洛斯来说，却如同一块讨厌的笨重的青铜。

最后，伯爵夫人迫使他答应去她的姑姑家去找她，（她姑姑已去了桑塔伦）而且就在那个星期一上午——因为她总有一种强烈的欲望，就是每当稍晚的时刻，她在大厅里彬彬有礼地接待他时，她就想用裸露的双臂紧紧地拥抱他。但是卡洛斯失约了——现在，在乘车去她家的路上，想到他将会在窗沿下听到的埋怨以及他将不得不含糊糊地用蠢话应付她，他已经感到了心烦意躁……

埃戛穿了一身衣扣扣得整整齐齐的夏装，一直默不作声地抽着烟，突然，他拍了一下卡洛斯的膝盖，几分玩笑又几分认真地说：

“告诉我，如果不是神圣的秘密……现在你每天上午都与之相伴的那位巴西女人，是何许人也？”

片刻之间，卡洛斯显得有些惊慌，两眼盯住了埃戛。

“谁对你说的这件事？”

“达马祖告诉我的。明说了吧，达马祖是非常恼火地对我说的。当时他咬牙切齿，用拳头敲打着文人俱乐部的沙发，那脸色真如中了风一样，他把一切都告诉了我……”

“一切什么？”

“一切情况。说你主动去找一个巴西女人，并且投入了她的怀抱；你趁他不在，插了一手，就再也不离开了……”

“这纯属一派胡言！”卡洛斯嚷道，已经不耐烦了。

埃戛依然笑着说：

“那么‘真相如何’，就象那个老彼拉多问那个叫耶稣·基督的人那样？”

“真相是，有一位夫人，达马祖自以为引起了她的垂青，他一向如此。她的英国籍家庭女教师得了支气管炎，她派人找我去治病。她病还没好，我

每天去探望。戈麦士夫人，就是这位夫人的名字，她并非巴西人。达马祖使她无法忍受，就象别人也受不了他一样，她把他拒之门外。这就是真相。不过，也许我应该去揪达马祖的耳朵！”

埃夏只是低声地说：

“原来历史是这样写成的……是啊，得相信吉佐呀！”

在抵达勾瓦林纽家之前，卡洛斯一路上沉默不语，对达马祖的满腔怒火在心里翻腾着。一层保护着他的爱情的轻柔、有益的薄雾，一下子全被这个蠢货搅乱了！现在，在文人俱乐部，人们已经知道了玛丽娅·爱杜亚达的名字。对埃夏说过的事，达马祖还会到。“哈瓦那之家”咖啡馆，到希尔瓦餐馆，甚至到妓院里去对别人讲。这样一来，他生活中至高无上的情趣从此就要不断地被达马祖庸俗的饶舌所干扰，所破坏，所玷污了。

“看来，还有别人来了。”走进勾瓦林纽家的前厅，埃夏看到长靠椅上有件灰衣服和一件女外衣时说。

伯爵夫人在最后面那间称做“雕橡室”的小厅里迎候他们；她一身黑色，颈上围了一条丝绒缎带，上面别着三颗钻石小星星。一个绚丽多彩的花篮几乎占满了整张桌子，桌上散放着几本英文小说，一本《两个世界》杂志醒目地摆在那儿，中间还夹着一把象牙小刀，除了善良的堂娜玛丽娅·库尼亚·阿尔汶男爵夫人之外，还有一位穿了件猩红色衣裙的胖太太，此人卡洛斯和埃夏都不认识。一位瘦高个儿的绅士，表情严肃，胡子稀稀拉拉，胸前佩戴着勋勋章，正背着手站着同伯爵低声说话。

伯爵夫人脸微微一红，冷淡地向卡洛斯伸出一只无力的手，对埃夏却是满脸堆笑。伯爵立即拉住了可爱的马亚，把他介绍给自己的朋友，索查·内图先生。作为一个名医，科英布拉大学的光荣，卡洛斯·达·马亚的大名，索查·内图先生已经久仰了……这就是里斯本的好处，伯爵马上说，大家彼此慕名相识，彼此也能更详尽地了解对方的为人。譬如在巴黎，就很难。所以那儿才如此伤风败俗，放荡不羁……

“你从来不知道来到家中的是什么人。”

埃夏靠在长沙发上，他那双露出来的袜子上绣着星星，伯爵夫人和堂娜玛丽娅坐在他的两旁。他讲到自己寄居赛洛利库的事，引得她们哈哈大笑：在那儿，他胡乱编了些布道词给修道院长。修道院长就背诵这些布道词；它们貌似极为虔诚，其实是革命的词句。那位神职人员怀着激情传播着它们，用拳头敲打着神坛……坐在对面的那位穿红衣服的太太，两手放在膝上，听着埃夏讲述，脸上露出了惊讶的神情。

“我以为您已经去辛德拉了，”卡洛斯走过去对男爵夫人说，挨着她坐下。“您总是第一位……”

“你怎么让人在这种天气去辛德拉？”

“的确，天气糟透了……”

“有什么新闻吗？”她问道，一边慢慢地打开自己的大黑扇子。

“自从堂若昂六世 故去后，我觉得在里斯本就没有什么新闻了，亲爱的夫人。”

“现在有你这位朋友埃夏，就是个例子嘛！”

“对，有埃夏……您觉得他怎么样，男爵夫人？”

堂若昂六世（1816—1826），葡萄牙第二十六位国王，其在位期间是葡萄牙历史上最动乱的时期之一。

她连声音也没放低地说：

“我，我一向觉得他十分傲慢，我不喜欢他，我说不出什么看法……”

“哦，男爵夫人，您太缺乏宽厚了！”

仆人禀告开晚饭了。伯爵夫人挽起了卡洛斯的手臂。穿过大厅时，在嗡嗡的说话声和丝质燕尾服沙沙的摸擦声中，她粗暴地对他说：

“我等了您半个小时。不过，我顿时恍然大悟，原来您在和那个巴西女人寻欢作乐……”

餐厅里灯光昏暗，葡萄酒色的糊墙纸，两幅凄凉的古代风景画，更加重了这暗淡的气氛。那时四周摆了雕花栎木椅子的椭圆形桌子，在一篮放在两只镀金烛台中间的光彩夺目的玫瑰花的映衬下，显得额外洁净、清爽。卡洛斯坐在伯爵夫人右手，另一边坐着堂娜·玛丽娅·库尼亚，她带着倦怠的笑容，今天看上去更显苍老了。

“你近来在干什么，怎么谁都没见到你？”她问道，一边摊开餐巾。

“就在这个世界上，亲爱的夫人，虚度年华……”

卡洛斯对面是索查·内图先生，他胸前的衬衣上有三个大珊瑚饰扣。他一面搅着汤，一面同伯爵夫人搭话，料想她在波尔图的日子里，一定发现街道、建筑物都有了许多巨大的变化……十分遗憾，伯爵夫人在波尔图这段时间里，几乎没有出门。倒是伯爵对那个城市的发展感到惊讶。他一一系列数了这些进步，赞扬了从“水晶宫”观赏到的美景；指出了里斯本和波尔图之间存在的对抗性，并且再一次把这与奥地利和匈牙利之间的二重性相比。就在伯爵以傲慢的、加重的口气，一本正经地谈论那些严肃的事情时，坐在他旁边的男爵夫人和穿猩红色衣服的太太在谈论着萨莱斯教派的修道院。

在这当儿，卡洛斯却在默不作声地喝着汤，琢磨着伯爵夫人的话。那么说，她也知道她同“巴西女人”的密切关系了。显然，达马祖那些毁谤、歪曲的话已经传到了她这儿。在仆人给他倒索特内白葡萄酒的时候，他决定了要揍达马祖一顿。

这时，突然他听见有人说到他的名字。从桌子的那一头，传来一个懒洋洋的、唱歌般的声音：

“马亚先生会知道的……马亚先生去过那儿。”

卡洛斯立即放下杯子。是那位穿猩红衣服的太太在对她说话。她微笑着，露出一嘴非常整齐洁白的牙齿，上方是一个中年女人刚刚长出来的密密的须毛。谁也没向他介绍过她，他不知道她是什么人。他也笑笑问道：

“去过哪儿呀，亲爱的夫人？”

“俄国。”

“俄国？……不，亲爱的夫人，我从没去过俄国。”

她看上去有点儿失望。

“啊，有人对我说过……我不记得是谁说的了，但是是一位知底的人……”

伯爵从另一头亲切地对她解释说，他的朋友马亚只去过荷兰。

“荷兰是个非常繁荣富有的国家！……绝对不在咱们国家之下……我还认识一个荷兰人，很有教养……”

伯爵夫人低下头，心不在焉地掰着面包。突然她变得更严肃、更冷冰冰

了，好象坐在她身边的卡洛斯那镇定自若的声音，激起了她的怨气。而他，在从容地品尝了他杯里的索特内白葡萄酒后，转身朝向她，非常自然地笑着说：

“伯爵夫人，说真的，我根本就没想过要去俄国。有好多事情人们传来传去，但并不确切……要是对这些事作个讽刺的比喻，没人能明白比喻的是什么，讽刺的又是什么……”

伯爵夫人没有马上搭腔，给仆人使了个眼色，发了一道无声的命令，然后，有气无力地笑了笑说：

“在一切传言背后，总是有事实的，或者说有一点儿是真实的。这就够了……至少，对我来说就足够了……”

“那伯爵夫人也太容易轻信了。我看，如果说，从前有一个国王的女儿，额头上长了颗星星，您也会信的……”

但这时伯爵打断了他的话，他想听听他的朋友马亚的意见。是关于一个英国人，布拉特少校的一本书，此人周游了非洲，说了许多恶意中伤葡萄牙的话。伯爵认为这完全是出于妒忌——由于我们的殖民地的重要性和我们在非洲广泛的影响，所有的国家都妒忌我们……

“很显然，”伯爵说。“我们既没有英国人多，也没有英国人那样的海军。但是我们有盖世的荣誉：堂恩利格王子就是至高无上的骄傲，攻下霍尔木兹海峡是卓绝的功绩……我，由于了解点殖民制度，可以说今天每一块殖民地都有大量的财富，都有许多相信进步的人，都有同我们一样的自由派！你说呢，马亚？”

“对，也许是这样……您的话在很大程度上是对的……”

然而埃夏，先是沉默了片刻，不时地夹紧他的单片眼镜，这时，对男爵夫人笑笑，兴高采烈地宣称，他反对对非洲的一切剥削和那些地理上的远征……为什么不让黑人安宁地去和他们自己的偶像过清闲日子呢？不开化的野人的存在，对世界上的一切秩序何害之有？正相反，倒会给这个世界增添更加丰富多彩的美丽图景！若按法国人和资产阶级的怪癖，非要把所有地区、所有种族都纳入同一种文明，世界将会变得单调得使人讨厌。不久，一位游客历尽千辛万苦，花了不知多少钱，到了廷巴克图——为了什么？到那儿只是为了寻找戴着高礼帽、读着《辩论报》的黑人。

伯爵得意地微笑着。善良的堂娜玛丽娅也活跃起来，摇着扇子，兴奋地对卡洛斯说：

“这个埃夏！这个埃夏！真聪明！说得真妙！”

这时，索查·内图慢慢放下了刀叉，向埃夏提出了一个严肃的问题：

“如此说来，阁下是主张奴隶制度的喽？”

埃夏非常坚定地回答索查·内图先生说，他是主张蓄奴的。依他之见，生活中的不舒适开始于黑人的解放。只有怕你，他才对你俯首帖耳……因此这就是为什么谁也不能使自己的皮鞋擦得锃亮，米饭做得好吃，楼梯洗得更洁净——因为谁都没有了可以合法鞭笞的黑奴……过去有过两种文明，使人们能够过上适当的舒适生活，那就是罗马的文明和新奥尔良种植园主的特殊文明。为什么？因为这两种文明都是绝对的奴隶制，不折不扣，可以处人以

恩利格王子（1394—1460），航海家，葡萄牙航海事业的先驱者。

廷巴克图，即通布图，非洲马里的一个城市。

死刑！……

顿时间，索查·内图先生无言以对。后来，他用餐巾擦擦嘴唇，振作了一下，问埃戛道：

“那么，阁下，在您这样的年龄，又有如此的聪明才智，就不相信进步吗？”

“是的，先生，我不相信。”

伯爵挂着微笑，和蔼地插话说：

“我们的埃戛只是讲点儿反论。而且，他言之有理，确实有道理，因为他讲了精彩的反论……”

这时，上来一道火腿菠菜。人们谈了一会儿反论。伯爵说，还有个人也讲出过精彩的反论，而且立论很有力，那就是巴罗斯，咱们王国的那位大臣……

“一个屈指可数的天才，”索查·内图恭敬地低声说。

“是的，是个了不起的天才。”伯爵说。

但是，此刻他不是把巴罗斯作为议员、作为政治家来谈论其天才。他说的是巴罗斯的社会精神，他的精神……

“就是今年冬天，我们还听过他的一次精采的反论。那是在堂娜·玛丽娅·库尼亚夫人家里……您不记得了吗？堂娜玛丽娅夫人？我的记性真糟糕！喂，黛莱泽，你记得巴罗斯的那次反论吗？天哪，是关于什么来的？……总之是个很难的反论……瞧我的脑子！……你真记不起来了，黛莱泽？”

伯爵夫人记不得了。伯爵用手按着前额，还在拼命地回忆着，穿猩红色衣服的太太又说起了黑人，说起了黑人奴仆，说到她的姑母，维拉姑母有个黑人女厨子……接着，她抱怨起了现代的佣工：自从在她家于了十五年的朱安娜死后，她真不知道该怎么好，整天头昏眼花，一个个用人都不合她的意。六个月之中，她换了四个女用人。都是些大大咧咧，自以为是，品行不端的荡妇。她几乎从心底发出了一声长叹。然后，郁郁不乐地咬了一小口面包问道：

“男爵夫人，你的维森塔还在吧？”

“当然，怎么会不在呢？……总是维森塔……请您称呼她堂娜维森塔太太好吗？”

那位女人看了她片刻，对她这么顺心真有点儿妒忌。

“是维森塔替你梳的头吧？”

是的，是维森塔替她梳头。人渐渐老了，有什么办法……但是，她还和过去一样地顽强。现在，学法文的劲头可大呢。她已经知道了许多法文动词了。当维森塔背*J' aime, tu aimes*的时候，她可真要笑死了……”

“男爵夫人，”埃戛插话道，“一开始就教了她一些最必要的动词。”

当然喽，男爵夫人说，那些动词就是最必要的。但是，维森塔这么大年纪，对她用处不大了！

“啊！”伯爵突然叫起来，刀叉都差点儿摔到地上。“现在，我想起来了。”

原文为法文。

法文动词变位：我爱，你爱。

他终于想起了巴罗斯那个了不起的反论。巴罗斯说，狗，你越是教导它……不，不是这个！“瞧我这个记性糟得！……是关于狗的。真精彩，还带有哲理！”

一谈到狗，男爵夫人就想起了“托米”，伯爵夫人的那只灵猩。她问起了“托米”。她好久没见到那只凶猛的“托米”了。伯爵夫人根本不愿意有人谈起“托米”，那个小可怜！从前，它耳朵里长了些叫人恶心的脏东西，真吓人，她就把它送到了研究所，死在那儿了。

“这冻肉卷的味道真不错，”堂娜玛丽姬·库尼娅歪过身子对卡洛斯说。

“确实很香。”

男爵夫人也在另一边说冻肉卷好极了。伯爵夫人用眼色示意用人再上些冻肉卷，然后连忙回答索查·内图先生的问话。他正借着狗的话题，同她谈起了保护动物协会。索查·内图先生支持这个协会，认为这是一种进步……依他看，即便政府给这个协会补助也不过份。

“我相信这个协会会蒸蒸日上……值得这样，请您相信，伯爵夫人，值得这样……我研究过这个问题，近来效仿外国，咱们这儿建立起的诸如地理协会等等各种协会中，我认为保护动物协会肯定最为有用。”

他转身问旁边的埃曼：

“阁下参加了吗？”

“参加保护动物协会？……没参加。我参加了另一个组织，地理协会。我是受保护者之一。”

男爵夫人开心地大笑起来。伯爵则格外的严肃：他也属于地理协会，并且认为这个组织是国家的一个栋梁，相信它的文明使命。他对那种不恭不敬的态度很是讨厌。伯爵夫人和卡洛斯刚才也笑了——他们在这亲切的聚会上紧挨着坐在一起，彼此却一直十分冷淡，一本正经，现在这种冷漠突然被这共同一笑的热情，被那不由自主地遇到一起的闪闪目光驱散了。上香槟酒了，她脸上微微发红，一只脚不知怎地蹭到了卡洛斯的脚。两人又笑了笑——席间余下的时间，人们谈起了将要在普里斯剧院举办的古典音乐会，卡洛斯以一种亲切的口气，低声责怪她道：

“你怎么那么蠢，提这个巴西女人干什么？谁告诉你这件事的？”

她马上坦白说是达马祖……达马祖前来告诉她，卡洛斯对那位太太如何热心，整个上午地呆在那儿，每天都是在同一个时间……总之，达马祖使她清清楚楚地看到那是一种私通。

卡洛斯耸耸肩膀。她怎么能相信达马祖？她应该知道他惯于搬弄是非，非常愚蠢……

“我到这位太太家去确有其事。她根本不是巴西人，跟我一样，是个地道的葡萄牙人。不过，她有个女家庭教师患了气管炎，很严重，而我是她家的医生。再说是达马祖本人把我作为医生带去的！”

伯爵夫人的脸上浮现出微笑。好象她内心感到一阵轻松，甜蜜蜜的，脸上就又闪现出了光彩。

“但是达马祖对我说，她十分漂亮！……”

是的，她是很漂亮。这又有什么关系呢？一个医生应以仁爱为主。“总不能为了不使自己的仁爱之心不安，在进入病人的家之前要求人家开一张丑陋证书吧！”

“那她在这儿做什么？”

“等她去巴西经商的丈夫。他就快回来了……他们是知书达礼的人，我想也很富有……再说，他们很快就会离开的。我也不太了解他们。我是医生探视病人。我同她只是谈谈巴黎、伦敦，说说她对葡萄牙的印象……”

伯爵夫人陶醉在这些话里，心中甜滋滋的。在他同她轻声细语时，他那温柔的目光已经把她牢牢地攫住了。她踩了一下卡洛斯的脚，就此亲热地和解了。她踩得那么用劲儿，就象她想拥抱他一样——如果当时能拥抱他的话。

这时，那位穿猩红色衣服的太太又谈起了俄国。使她吃惊的是，那个国家物价如此昂贵。到处都有危险，因为炸药太多；街上白雪皑皑，身体弱的人一定受不了。现在，卡洛斯才知道她是索查·内图的夫人。她正在谈他们的儿子，那独生子被派到驻圣彼得堡公使馆任二等秘书了。

“认识他吗，孩子？”党娜玛丽娅用扇子遮着，对着卡洛斯的耳朵问道。“是个笨蛋……连法语都不会说！当然，倒也不比别的人更糟糕……在国外代表我们的人里，没一点儿趣味的蠢货、傻蛋不知有多少，真让人哭笑不得……孩子，你说不是吗？这个国家没前途了。”

“比这还要糟糕，亲爱的夫人，糟糕得很。这是个人人诅咒的国家。”

甜食吃完了。堂娜玛丽娅带着疲倦的笑容向伯爵夫人示意，那位猩红色衣着的夫人已经不吭气了，准备离去。她的椅子都挪动了。夫人们都站起身来，这时，埃夏刚刚把他从一个波兰人那儿听来的关于俄国的故事讲完，故事证实了沙皇是个蠢才……

“但是尽管如此，自由派还是颇愿意进取的！”伯爵已经站起身，还在低声说着。

只剩下了男人们；他们点起了雪茄。用人们在上咖啡。索查·内图端着一杯咖啡向卡洛斯走过来，再一次表示认识他很高兴……

“很久以前我也曾有幸认识令尊……彼得罗，我想确切他说，是彼得罗·达·马亚先生。那时，我的政治生涯刚刚开始……阁下的祖父好吗？”

“很好，谢谢阁下。”

“他是位非常令人尊敬的人……令尊是……可以这么说，被人们称为美男子。我还荣幸地认识了令堂……”

他突然打住了，很是尴尬，把咖啡举到嘴边。接着他慢慢转过身去听埃夏在讲什么。那一位正在一旁与勾瓦林纽谈论女人，说的是他上午遇见的俄国使团的那位女秘书，今天上午他看到伯爵在加列亚里斯广场同她说话。埃夏觉得她迷人极了，身材小巧、丰满又有线条，两只大大的发绿的蓝眼睛……伯爵也喜欢她，他特别称赞了她聪慧有教养。而埃夏认为这反而有损于她的形象，因为女人的职责首先是要漂亮，其次要愚笨……伯爵连忙强调说，他也不喜欢有文化修养的女人，是的，女人的位置自然要在摇篮边，而非图书馆……

“不过，一位贵妇人能够谈一些文雅的事情，谈谈一本杂志上的文章……那也是令人愉快的。譬如，什么时候出了一本书……当然，我不是指要谈论一个象吉佐或是象茹里斯·西蒙那样的人物……而是，比方说，象费依叶那样的，象……总之，一位贵妇人应该有才智。你说呢，内图？”

内图严肃地低声说：

“一位贵妇人，尤其当她是青春年华，是应该有些才能的……”

埃戛激烈地反对。一个女人要是有才能，特别是文学才能，能谈些梯也尔先生或是左拉先生的事儿，那可是个怪物，是个在马戏团才有的怪现象，就如玩吊环那样，女人应该有两种才能：饭菜做得可口以及温柔、体贴。

“索查·内图先生，您一定知道蒲鲁东说过的话吧？”

“原话记不起来了，但是……”

“不论怎么说，您对蒲鲁东很熟悉吧？”

另一位非常冷淡，显然不喜欢这样的提问。他轻声说，蒲鲁东是位很有名望的作家。

但是，埃戛不怀好意地还要问：

“您显然同我们大家一样，看过蒲鲁东写的那些关于爱情的名篇了？”

内图先生满脸通红，把杯子放到桌上。他想好好地挖苦一下，教训教训这个有文化而又放肆的年轻人。

“我不知道，”他带着一副非常高傲的微笑说，“这位哲学家还写过这些粗俗的题材！”

埃戛把两臂往上一挥，十分失望他说：

“哦，索查·内图先生！这么说，您作为一家之长，认为爱情是粗俗的题材了？”

内图先生板起了面孔。他以一个受人敬重的身居要职的显贵身份，非常直截了当，非常高傲地说：

“埃戛先生，我一向对于不同的见解，从不与之争论，也不攻击，即使这些见解荒诞不经。这是本人的一定之规……”

他几乎把背朝向了埃戛，转过来同卡洛斯谈话，询问卡洛斯此次是否要在葡萄牙久住。他说话的声音还有些不自然。接着两人又谈起了旅行，一面把雪茄抽完。内图先生对于因公务缠身不能去欧洲转转，很感遗憾。那本是他孩提时代的理想。但是，现在公务多得他动弹不得，就连巴达霍斯这样近，也没去过……

“巴黎和伦敦，阁下更喜欢哪儿？”

卡洛斯确实答不上，也难以比较……两个城市如此不同，两种文明又如此各具特色……

“在伦敦，”这位内阁成员指出。“到处都是煤烟……”

是的，卡洛斯微笑着说，煤烟相当大，特别是天冷生火炉以后……

索查·内图先生低声说：

“那里恐怕总是很冷的……那样靠北的气候嘛！……”

他闭上眼，吸了几口雪茄，然后，作出一个尖锐，深刻的评论：

“那是个讲求实际的民族，地地道道的讲求实际的民族。”

“是的，相当讲求实际。”卡洛斯茫然他说着，往客厅挪了一步，那里传来了男爵夫人轻快而有节奏的笑声。

“请告诉我另一件事。”索查·内图先生兴奋地、怀着一种求知的好奇

梯也尔（1797—1877），镇压巴黎公社的刽子手，1871—1873任法国总统。

巴达霍斯是与葡萄牙交界的一个西班牙城市。

心说，“在英国，你见到象咱们这里一样的高尚的文学，写连载小说的作家和一流的诗人吗？”

卡洛斯把烟蒂扔进了烟灰缸，不客气地回答说：

“不，没有这些。”

“我看也是，”索查·内图低声说。“全是做生意的人。”

他们走进客厅。惹得男爵夫人大笑的是埃戛，他正坐在她的对面，又一次谈起了塞洛利库，说到塞洛利库的一次晚会，详细地描述了一番当官儿们的笑话，还谈到了一个修道院的院长杀死了人之后竟能站在钢琴旁唱起动人的法多民歌。那位穿猩红衣服的太太坐在一旁的沙发上，两手放在膝盖上，惊讶地看着埃戛，那神态如同看小丑表演惊险动作一般。堂娜玛丽娅坐在桌旁，一脸倦容，正在翻阅一本画报。当她看到卡洛斯进来了用目光寻找伯爵夫人，就把他叫了过去，悄没声地对他说，伯爵夫人到里面去看她的小儿子查理了……

“嗯，”卡洛斯在她身旁坐下问道。“他怎么啦，那个可爱的孩子？”

“听说今天感冒了，有点儿无精打采……”

“堂娜玛丽娅夫人，您今天给我的感觉，也是有点儿无精打采。”

“是气候的关系。我这个年龄的人，精神好坏完全由气候在左右……你这个年龄是受着别的东西在支配，喂，科恩夫人也来了吗？”

“来了，”卡洛斯说，“但不是‘也’。这个‘也’就意味着两人商量过……科恩夫人和埃戛两人确实是碰巧一道来的……再说，这是个过时的故事了，就象海伦和帕里斯的爱情一样。”

这则，伯爵夫人从里面走出来，脸色微微发红，手中拿了一把打开的黑色大扇子。她连坐都没坐，一开口就对着索查·内图夫人抱怨说查理好象还不见好……烧得很高，很烦躁……她真担心是麻疹。接着她迅速转过身来微笑着对卡洛斯说：

“真不好意思……要是卡洛斯·达·马亚先生能不怕麻烦去看看他……的确，这很不礼貌，刚吃过饭就请你去看个病人……”

“好，伯爵夫人！”他大声应着，立即站起身来。

他跟在她后面走去。小客厅的一侧，伯爵和索查·内图先生正靠在一张沙发上抽烟聊天。

“我带卡洛斯·达·马亚先生去看看小家伙……”

伯爵从沙发上欠了欠身子，但并没听明白，她已经走了过去。卡洛斯默默地跟在她那长长的黑丝绸的裙裾后面，穿过了台球室，室内空无一人，但点着煤气灯，还挂了四张勾瓦林纽家的夫人们的画像，沾满了灰尘，画像中的夫人们个个面目忧伤。在一道厚厚的绿门帘后面是间办公室，室内有张古式长沙发，一只装有几本书的玻璃柜，还有一张办公桌，上面有盏台灯，灯罩的花边呈玫瑰色。就在那儿，她猛然停住步，用双臂搂住卡洛斯的脖颈，嘴贴到他的双唇上，贪婪地、长时间地亲吻着，最后又变成了窒息般的抽泣……他感到那整个美丽的躯体一阵颤抖，然后，就无力地从他的双臂滑到他的双膝上。

“明天，在姑姑家，十一点。”当她说得出话来时，这样轻声说。

“好。”

离开他的身体之后，伯爵夫人用双手把眼睛蒙了片刻，待那股使她脸色发白的眩晕无力恢复过来。之后，她带着倦怠的微笑说：

“看我有多傻……走，去看查理去。”

孩子的房间在走廊尽头。查理正睡在一张小铁床上，和保姆的大床紧挨着。他睡得很安稳，很香甜，一只小胳膊垂在床的一侧，漂亮的黄色鬃发摊在枕头上，如同天使的光环。卡洛斯只是轻轻摸了一下他的脉搏。苏格兰保姆拿过一盏灯放到柜台上，文静地笑着说：

“小少爷最近几天特别好……”

他们往大厅走回去。进台球室之前，在办公室里，伯爵夫人一只手扶在门帘上，又向卡洛斯送来了她那无法满足的双唇。他接受了那迅速的一吻。穿过前厅时，索查·内图和伯爵仍然在专心地严肃交谈。她对丈夫说：

“孩子睡了……卡洛斯·达·马亚先生认为不要紧。”

勾瓦林纽伯爵亲切地拍拍卡洛斯的肩膀。在进入灯火通明的客厅之前，她站在那儿说了会儿话，为了借着这昏暗的灯光使自己慢慢地镇静下来。后来，因为谈到了健康保健，卡洛斯邀请索查·内图先生去打一盘台球。但是内图先生打从离开科英布拉，也就是离开大学之后，就再没拿过台球杆。他正要去叫埃夏，从普里斯来的黛莱斯·加玛走了过来。紧跟在他后面，走进来了斯坦因布罗肯伯爵。于是，这天晚上余下的时间，就在大厅里钢琴旁消磨了。那位公使唱了几首芬兰歌曲。黛莱斯·加玛演奏了法多民歌。

卡洛斯和埃夏是最后离开的，走前喝了白兰地加苏打水，伯爵夫人象最能喝酒的英国女人那样，也和他们共饮。走到楼下天井处，卡洛斯一面系钮扣，一边把那个在他的嘴边转了一个晚上的问题提了出来。

“喂，埃夏，那个人是谁，就是想知道英国是否也有文学的那位索查·内图？”

埃夏惊讶地看看他：

“你没猜出来？你没立刻看出来？你没当即就看出，在这个国家谁会提这样的问题？”

“我不知道……有那么多人都会……”

埃夏兴奋他说：

“是我国某个大衙门的高级长官！”

“哪个衙门？”

“还问哪个？还会是哪个？……公共教育呗！”

翌日下午五点，卡洛斯因为被伯爵夫人那没完没了的亲吻缠得在她姑姑家耽搁得太久，此时，正驾着马车向圣弗朗西斯科街飞驰而去。一路上他不住地看表，担心在这样一个阳光灿烂、天气凉爽的可爱的夏日，玛丽娅·爱杜亚达已经出去了。果然，她门前停着一辆出租马车。卡洛斯匆匆跑上楼梯，对伯爵夫人，特别是对他自己，一肚子的怨气。他那么软弱，那么被动，就这样被那欲望强烈的臂膀征服了；这双臂膀越来越重，已经无法使他动情……

“夫人也是刚回来。”多明古斯对他说，多明古斯是三天前从老家回来的，这会儿满脸堆着笑。

她正坐在沙发上脱手套，头上仍然戴着帽子，脸上带着可爱的红晕欢迎他，并且无限深情地抱怨说：

“我出去之前等了半个多小时……真是无情无义的人！我还以为扔下

我们不管了呢！”

“怎么？萨拉小姐病加重了？”

她羞怯地微笑着看看他。什么萨拉小姐！萨拉小姐健康恢复得很好……但是，现在盼望的已不是医生的探访，而是朋友的来访，她盼望的是这个。

卡洛斯没吭声，心里忐忑不安，他朝着正在桌边翻阅一本新的图画书的罗莎转过身去。他的深情，他心里无限的感激都不敢向她的母亲表达，因而全在对女儿长时间的爱抚中表现了出来。

“这些是妈妈刚才给买的故事书，”罗莎认真他说，依然在看书。“以后我一定给你讲这些故事……都是关于动物的故事。”

玛丽娅站起身来，一面解着帽子带。

“想和我们喝杯茶吗，卡洛斯·达·马亚先生？我可太想喝茶了……多好的天气，是吗？罗莎，你现在讲讲咱们怎么出去玩的，我去脱帽子……”

就剩下卡洛斯和坐在他旁边的罗莎了。他把她从书本上引过来，拉住她的两只小手。

“我们去星星公园了。”小姑娘说，“但是妈妈不想多呆，因为怕你来了！”

卡洛斯一只只地亲了亲罗莎的小手。

“那你在公园干了什么？”他问道，心里甜滋滋地舒了口气。

“我到处跑，有两只新鸭子……”

“好看吗？……”

小姑娘耸耸肩说：

“好看个屁。”

好看个屁！谁教她说这么难听的话的？

罗莎笑了。是多明古斯，多明古斯还说了别的有趣的话……他说，梅朗妮是个无赖……多明古斯真有趣。

于是，卡洛斯提醒她说，一个这么漂亮的小姑娘，又穿着漂亮的衣服，不应该讲那种话……粗鲁的人才那样说话。

“多明古斯不粗鲁，”罗莎非常认真地说。

突然她想起了一件事，就拍着小手在他的膝盖间高兴地跳起来，说：

“他给我带来了几只街上卖的那种蚰蚰！多明古斯给我带来了几只蚰蚰……你听了一定高兴！妮妮丝可怕蚰蚰了！不相信吧，唔？我再没见过有比它更胆小的了……”

她看了卡洛斯片刻，然后又认真地说：

“妈妈太娇它了。真可怜！”

玛丽娅·爱杜亚达这时走了过来，一面轻轻地整理着鬃发。她听说她娇惯了谁，就想知道娇什么人……妮妮丝？可怜的妮妮丝今天早上还挨了打呢！

于是，罗莎又拍着手大笑起来。

“你知道妈妈怎么打它的？”她拉着卡洛斯的袖口大声问。“你知道吗？……装着个粗嗓门……用英语对它说：‘坏狗！丑狗！’”

她就这样学着妈妈严肃的口气，举起手指，威胁着妮妮丝。那模样可爱极了。可怜的妮妮丝猜想这确实是在骂它，就羞愧地慢慢走到沙发底下。结果罗莎还不得不去安慰它，两腿跪在老虎皮上，抱着它，用坚定的语气说，它不是一只坏狗，也不丑。她只是学着妈妈早上的样子……

“去喂它水去，它该渴了。”玛丽娅·爱杜亚达一面说着一面在那把猩红色椅子上坐下。“叫多明古斯给我们送茶来。”

罗莎和妮妮丝跑着走了。卡洛斯走过来，象通常那样坐在靠近门口那只棱纹布长沙发上。从他们的友情开始以来，在他们之间第一次出现了这样令人难受的沉默。后来，她抱怨起天气太热，一面漫不经心地摊开刺绣布。卡洛斯仍然沉默不语，好象对他来说这一天只有快乐，只有某句话才真正有意义，而这句话就在他的嘴边，可他不敢说出来，甚至担心这句话被猜出，尽管这句话压迫着他的心。

“看来这件刺绣永远完不成了！”看见她那样沉着，全神贯注地她那些毛线上，他终于不耐烦地说。

绣花布摊在她膝上，她眼也没抬地回答他说：

“为什么要绣完它？乐趣正是在于不停地绣它，你说对吧？今天绣一针，明天再绣一针，这样不正好和你作伴吗……为什么要急急忙忙地一下子就把事做完呢？”

一层阴影从卡洛斯的脸上掠过。从这几句轻松地谈及刺绣的话里，他感到有一种对他的爱情的沮丧的暗示——随着毛线绣满了绣花布，爱情也渐渐地充满了他的心，这爱情也是那一双白嫩的手同时绣成的。难道，她要把他挽留在那儿，就象刺绣一样，慢慢地拖着，不停地绣着，又总是不完成，把它放在针线篮子里，使她不感到孤独？

他于是激动地对她说：

“并非如此。有些东西只有完成之后才存在，才会给追求它的人以幸福。”

“你说的这个太复杂了，”她红着脸说，“太使人不解了……”

“你要我对你说得明白点儿吗？”

这时，多明古斯掀起门帘，通报说达马祖来了……

玛丽娅·爱杜亚达突然不耐烦地说：

“告诉他，我不见！”

外面一片寂静，他们听见了关门的声音。卡洛斯不安起来，因为想到达马祖在下面走过这条街时，会看见自己的马车的。上帝！这个心怀宿怨的小人受到如此的侮辱，现在又会怎样去胡说八道呢！几乎就在这同时，他感到，达马祖的存在同他爱情的宁静简直不能相容。

“这是这幢房子的又一个不便之处。”玛丽娅·爱杜亚达说，“这地方挨着文人俱乐部，没两步远就是施亚都广场，那些讨厌鬼来来往往太方便了。我几乎天天都要撵出这些找上家门来的不速之客！真让人受不了。”

她猛然想起一件事，就把刺绣往篮子里一扔，两手交叉着放在膝盖上，问道：

“请你告诉我，这事我一直想问你，……能不能替我找一栋小房子，一座郊外别墅，让我度过夏天的这几个月……那对孩子该多有益处！可我，谁也不认识，不知该求谁……”

卡洛斯马上想起了克拉夫特在奥里威斯的那栋漂亮小房子——上次她表示想去农村时，他就想过。特别是最近，克拉夫特重新提起了过去的打算，而且更坚决了，他想卖掉这个庄园，并且把那些收集的古玩也脱手。这对她是多合适的一幢别墅，既有艺术性又有田园风光，同她的爱好多么一致！一种无法抗拒的愿望攫住了他。

“ 我确实知道有一栋房子……坐落的地区非常好，对你很合适！ ”

“ 出租吗？ ”

卡洛斯毫不犹豫地说：

“ 是的，我想能弄到…… ”

“ 那可太好了！ ”

她说的是——“ 那可太好了。 ” 这事就当场说定。他觉得既然给了她希望，但又不全力去实现，那就太无情无义了，也太小气了。

多明古斯用托盘送茶进来。在他把茶放到玛丽娅·爱杜亚达面前靠窗户的小桌上的当儿，卡洛斯站起身来，在厅里踱了几步，思忖着马上同克拉夫特开始谈这笔交易，买下他收藏的古董，租他的房子一年，请玛丽娅·爱杜亚达到那儿度夏。这时，他既不考虑困难，也不考虑金钱。他看到的只是她和她的小女儿在那花园美丽的树丛中散步时的欢乐。在那些文艺复兴时期的典雅、名贵的家具中间，玛丽娅·爱杜亚达将会显得何等的漂亮啊！

“ 要加点儿糖吗？ ”

“ 不……好，够了。 ”

他又走回来坐到老地方。当他接过那只系着蓝带子的俗气的瓷茶杯时，不免又想起了克拉夫特那套精美的茶具，那是精致的英国古瓷器，是金黄和火红两色的。可怜的夫人！如此的丽人，却淹没在这些粗糙的棱纹布之中；扶在格鲁热斯母亲这些俗气的破旧家具什物上，那双美丽的手都减色了。

“ 那栋房子在哪儿？ ” 玛丽娅·爱杜亚达问道。

“ 在奥里威斯，离这儿很近，乘马车一小时就到…… ”

他详详细细地向她描绘了那个地方，然后眼睛盯着她，不安地微笑着说：

“ 我这是自结罗网啊！……因为你要是住在那儿住下，夏天来了谁还去看你？ ”

她显出莫名其妙的神态说：

“ 这对你有什么困难。你有马车，有马，又几乎没什么别的事可做？…… ”

所以，她认为，到了奥里威斯，自然会象在里斯本那样，继续去看望她。她顿时感到，不能没有这种美好的亲密关系，这是一种在很大程度上无拘无束的亲密关系，而在僻静的郊野乡村，这种关系肯定会更加甜蜜。当他喝完那杯茶，好象那栋房子，那些家具，那里的树木花草，都已经属于他，也属于她了。这时他感到心花怒放，就用了些时间向她描绘了一番这个庄园的宁静，大门前街道两旁的参天槐树，和那个有两扇窗子朝向河面的餐厅的美景。

她高兴地听着他讲。

“ 啊，这可是我梦寐以求的！这下我可真要变样子了，真要满怀期望了……什么时候能有个答复？ ”

卡洛斯看看表，去奥里威斯已经来不及了。但是，明天一早就可以去找房主谈，房主是他的朋友……

“ 为了我，太让你麻烦了！ ” 她说。“ 说真心话，不知该如何感谢你？…… ”

她不再多说了，但那双美丽的眸子对着卡洛斯的两眼看了片刻，好象是走了神，那隐匿在她心中的秘密无法抑制地泄露了出来。

他低声说：

“我做的事再多，只要你再这样看我一次就足以报答了。”

一股热血涌上了玛丽娅·爱杜亚达的面颊。

“别这样说……”

“还有必要让我对你说这些吗？难道你不明白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

她猛然站起身来，他也站起身——就这样，两人默默无语地站着，充满了渴望，由眼神传了出来，好象宇宙间发生了一场大变动，他们焦急地期待着他们命运的最美好的结合……这时，她向他伸出了颤抖着的手，象是要推开他，一面非常艰难地，几乎要晕厥似的说：

“听我说！你很清楚我对你的感情。但是，听我说……有件事我得先对你说清楚……”

卡洛斯看到她在颤抖，看到她脸色变得苍白……他没听见她说什么，也不明白她说了什么。他只是在一阵幻觉中感到，直到此时一直压抑在心中的爱情终于欢快地迸发了出来，撞击着她的心，并且穿透了她那外表如大理石般的胸膛，点燃起一团同样炽热的火……他只见她在发抖，他只觉得她爱他……怀着占有她的强烈的欲望，他慢慢地抓起她的双手，而她突然对他变得顺从了，瘫软了，被征服了。他一只只地吻她的手，慢慢地吻着她的手心，手指，低声他说着：

“啊，亲爱的！亲爱的！亲爱的！”

玛丽娅·爱杜亚达慢慢地坐到椅子上，她并没拿开手，抬起一双充满激情的眼睛望着他，泪水已经蒙住了她的眸子，她依然无力地对他作着最后的祈求：

“有一件事我要对你说！……”

卡洛斯已经跪倒在她的脚边。

“我知道是什么！”他贴住她的脸热切地说，不让她再往下讲，自信已经猜到了她的思想。“你不用说了，我完全知道。这也是我反复想过多少次的事！这是因为象咱们这样爱情的经历不能等同于其他庸俗的爱情……这是因为自从我对你说我爱你那一刻起，就等于我在上帝面前请求你作我的妻子了……”

她把脸缩了回去，痛苦地望着他，好象没听明白。而卡洛斯则紧紧地抓住她的双手，把那使他颤抖的激情也灌注到她的身上。他继续更加低声地说：

“每当我想起你，就是希望我们生活在一起，远远离开这里，离开所有的人，割断现在的一切关系，把咱们的爱情置于人类一切想象之上。我们在世界上找个地方，单独地、幸福地永远在一起……当然要带上罗莎，我知道你不能离开她……咱们就这样，三个人单独地美满地生活在一起！”

“上帝，咱们逃跑？”她惊讶地低声说。

卡洛斯站了起来。

“我们又能怎么办？为了我们的爱情，还能有别的什么办法？”

玛丽娅没答话，一动不动地坐在那儿，仰起那张象蜡一样白的脸，望着他，慢慢地，她象有了一个想法。突然她心绪不定地想说清他的整个经历。她的一双眼睛睁得好大，充满了殷切的希望。

卡洛斯正要对她……客厅的地席上传来轻轻脚步声，使他闭上了

嘴，是多明古斯来取送茶的托盘：一阵激荡着两人的爱情风暴因为家里的仆人进来收拾空茶杯而停息了片刻——那象是无休无止的片刻。玛丽娅·爱杜亚达猛然躲进亚麻布窗帘的后面，脸贴到玻璃上。卡洛斯走过去坐在沙发上，两只手颤抖着，胡乱翻阅一本画报。他什么都没想，也不知道自己是在何处……就在昨天，就在片刻之前，他同她说话时还曾经客气地说：“我亲爱的夫人……”然后，他们交换了目光，现在两个人得一同逃跑，她变成了他生命中最珍贵的因素，成了他心中的秘密夫人。

“您还要点什么吗？”多明古斯问道。

玛丽娅·爱杜亚达头也没回地答道：

“不要了。”

多明古斯退了下去，门关上了，她穿过客厅，走到卡洛斯跟前，他伸开双臂在沙发上等着她。所有的不安都消失了，她好象只听命于自己感情的摆布。但是，面对着随时随刻都会把她完全征服的激情，她又犹豫了。她几乎是痛苦地低语说：

“但是，你对我太不了解了！……你对我了解太少了，不能就这样抛弃一切，双双离去，去开创不能挽回的命运……”

卡洛斯抓住她的双手，让她坐在自己身旁，温柔地说：

“我对你的了解足以使我不顾一切地爱你。而在我的生命中再不需要别的什么了！”

玛丽娅·爱杜亚达想了片刻，好象是在倾听自己的心声，听着它那最后的搏动。然后，她长吁了一口气：

“好吧，就这样，就这样吧！……本来有件事我想对你说，但是，算了……还是这样好！”

别的，他们还能做什么呢？——卡洛斯兴冲冲地问道。这是唯一可行的严肃的决定……什么也挡不住他们。他们相爱，他们彼此绝对信任；他富有，世界又如此辽阔……

而她此时更坚定了，已经做出了决定，好象这个决定越来越嵌入了她的心灵深处，并彻底征服了她，永远征服了她，她一遍遍地重复着：

“好吧，就这样！还是这样好！”

有那么一会儿，两人都不说话，彼此出神地望着。

“至少你要对我说，你是高兴的，”卡洛斯轻声说。

她用双臂抱住他的脖颈。他们的嘴唇挨到了一起，长时间热烈地亲吻着，狂喜之下，似乎对这一吻都没有了感觉。然后，玛丽娅·爱杜亚达慢慢睁开眼睛，非常轻声地对他说：

“再见，让我一个人呆会儿，去吧。”

他拿起帽子，走了。

第二天，克拉夫特正在园中作午饭前的散步，卡洛斯来了。他们握手，谈了一会儿埃戛，又谈到了科恩夫妇的归来。然后，卡洛斯用一个大手势把园子、房子和整个天地都圈了个圈，笑着问道：

“你想把这一切都卖给我吗，克拉夫特？”

另一位两手插在口袋里，连眼皮都不眨地回答说：

“随你便……”

他们就这样在黄杨树间的小径上做成了这笔交易。

克拉夫特以两千五百英镑，用分期付款的方式，把全部古式的和现代的家具都卖给了卡洛斯。他只留了几件路易十五时代的珍品，与他正计划收集的一套新家具，——全是十八世纪的古董——凑齐。由于卡洛斯在葵花大院摆不下这么多的古玩，克拉夫特就把奥里威斯这栋房子连同庭院全部租给他一年。

接着，他们去吃午饭，卡洛斯根本没考虑他花这样一笔巨款，仅仅是为了一个喜爱在庄园的树丛中有栋小农舍的人夏天时在这儿住上短短的两个月。恰恰相反！当他带着主人的目光再次转了一遍克拉夫特的几个大厅时，他觉得一切都显得那么小气。他想动工修整一下，增加些雅气。

离开了奥里威斯之后，他是何等高兴地跑向圣弗朗西斯科街，要去对玛丽娅·爱杜亚达宣布，他终于为她在郊外完完全全地办妥了一栋漂亮房子！罗莎从凉台上看见他下车，就跑到楼梯平台上来迎接他。他把她举了起来，抱在怀里，就这样兴冲冲地走进了客厅。他忍不住立刻告诉了小姑娘这个“好消息”，宣布她将有两头母牛，一头母羊，许多鲜花，还有她可以荡秋千的大树……

“在哪儿？说呀，在哪儿？”罗莎嚷嚷着，两眼闪着光彩，小脸堆满了笑容。

“离开这儿很远很远……要坐马车……还可以看到河上的船……从一个大门进去，门口有只看家狗。”

玛丽娅·爱杜亚达抱着妮妮丝走了进来。

“妈妈，妈妈！”罗莎叫着朝她跑去，揪住她的裙子。“他说我会有两只小母羊，还有秋千……是吗？说呀，让我看看，在哪儿？说呀……我们现在就去那儿吗？”

玛丽娅·爱杜亚达和卡洛斯握握手，两人默默相视了许久，没说一句话。后来，卡洛斯坐到桌旁，把罗莎抱到腿上，讲起去奥里威斯的情况……房主一周内即可把房子腾出出租……这样她就可以马上有座特别漂亮的住宅，家具式样考究，十分雅致……

玛丽娅·爱杜亚达露出吃惊的神情，半信半疑。

“要把床单、桌布带去……”

“一切齐全！”卡洛斯高兴地大声说。“几乎是一切齐全！就象神话故事里讲的一样……所有的灯都亮了，所有的花瓶插满了鲜花……只要你乘上马车去那儿就行了。”

“不过，我要了解一下，这个人间乐园要花我多少钱……”

卡洛斯脸红了。他没想到她会提到钱——她一定要为自己的住房付钱……于是，他想还是向她讲清为好。他说，几乎有一年了，克拉夫特总想卖掉他收藏的古董，并把庄园出租，爷爷和他多次想过要买下大部分家具和那些彩釉陶器，以便把葵花大院装备齐全，把圣奥拉维亚也装饰起来。最后，他终于决定把它买下来，因为能让她在如此漂亮、舒适的住宅过上几个月的夏天，他会很幸福的……

“罗莎到里面去，”一阵沉默之后玛丽娅·爱杜亚达说。“萨拉小姐在等你。”

然后，她非常认真地看着卡洛斯说：

“那么如果我没表示想去郊外，你就不会有这笔花销了……”

“我也得花这笔钱……我还会租下这栋房子，租上六个月或是一年……不然马上我哪儿有地方摆下克拉夫特这些东西？不过，那样也许就不必把床单、桌布、用人房间的陈设等等一起买下了。”

他又笑着接下去说：

“好吧，你若想给我补偿，咱们可以谈谈这笔生意……”

她垂下了双眼，用心地思忖着。

“不管怎样，你爷爷和你的朋友们不出几天就会都知道我住进了那栋房子……他们会认为你买这房子是为了我住……”

卡洛斯在寻觅她的目光，但她却在继续思忖着，避开他的眼睛，这倒使他不安起来——他本想用牢固的利害关系把她作为心目中的夫人拴住，现在却看到她退缩了。

“那么，你不同意我所做的事？说真的……”

“的确……我怎么会不同意你所做的一切和来自你的一切呢？但是……”他猛然抓住了她的双手，兴高采烈他说：

“没有什么‘但是’！爷爷和我的朋友们知道我在郊区有栋房子，一阵时间没派用场，所以租给了一位夫人。再说，你要是愿意，就让我的代理人来办理这件事……我亲爱的朋友，若可以使咱们的相爱超脱这个世界，不为人们所见，没有任何人猜疑，那该多美……但是不可能呀！……即使没有别人，只有每天把我送到你家来的马车夫，或是只有天天为我开你家大门的用人，也总会有人知道些情况的……总会有人惊讶地发现两人目光的聚合，总会有人猜出在某些时刻，某人会从某处来的……过去，天神们为这些事做了巧妙安排，他们造一朵云彩，就使这些事不被看见了。幸运的是，咱们不是天神……”

她笑了。

“为了说服一个已经被说服了的人，你真不惜口舌！”

一切都和谐地在长久的一吻中决定了。

阿丰苏·达·马亚完全同意买下克拉夫特收集的那些古董。“是宝贝呀，”他对威拉萨说。“现在可以用有价值的艺术品装饰圣奥拉维亚庄园和葵花大院了。”

但是埃戛很不满意，甚至说这是“臭排场”——这笔偷偷摸摸的交易事先没同他商量，使他感到受了冷落。尤其使他恼火的是，从突然要下这栋郊外住宅这件事中，他看出卡洛斯生活中那深深隐藏着的秘密的确凿迹象，而这秘密他早有所察觉。他在葵花大院住了两个星期，卡洛斯并没推心置腹地和他谈过一次！……自从他们年轻时在科英布拉的赛拉斯宫建立了友谊起，卡洛斯一直对他无话不谈。即使在外出旅行中，卡洛斯要是在旅馆里有个什么不体面的经历，也无不向埃戛作个“报告”。同勾瓦林纽夫人那段漏洞百出的微妙的浪漫史，卡洛斯开初还想方设法地遮遮掩掩，但也无济于事，现在他全知道了，而且还看了勾瓦林纽夫人写的信。他也去过了那位姑姑的家……

但是，对卡洛斯的其他秘密，他却一无所知——为此，他感到受了侮辱。他看见卡洛斯每天早上带着鲜花去圣弗朗西斯科街，从那儿回来，如自己所说的，“兴奋非常”；他看到卡洛斯默不作声地回味着幸福，见到他那种既严肃又轻松，既欢乐又高傲，俨然是个深深堕入爱河的男人模样……然而，他却是一无所知。

几天以后，两人在一起谈起了夏天的打算。卡洛斯兴奋地提到了奥里威斯，说到了克拉夫特的一些财产，说到那栋房子多么安静，可以看到特茹河美丽的风光……这的确是用大把英镑换来的一小块天堂……

一天晚上，夜阑人静，在卡洛斯房内，埃夏把手插进睡衣口袋里，来回走着，不耐烦地耸耸肩膀，对那些没完没了地对克拉夫特小房子的赞美，显出了厌倦。

“你这个天堂的概念，”他嚷着说，“我看是奥古斯塔街上做垫子生意的人对天堂的想法！加里西亚的卷心白菜就代表大自然；书房里那些陈旧的、下三次水就褪色的亚麻粗布就是装饰品……昏暗的卧室就是一个圣殿内的小教堂……杂乱无章的大厅就是个板起面孔候客的商店，在那里都无法谈天……除了那只荷兰柜子和一两个盘子，全是些出上的奢侈品……天哪！我可真讨厌古董玩艺儿！”

卡洛斯紧靠着长沙发坐着，好想在思忖什么，他心平气和地说：

“不错，这些亚麻粗布真令人讨厌……但是，我可以让人重新装饰，使人住起来舒服些。”

埃夏在房间中央停住了步，他的单片眼镜对着卡洛斯一闪一闪地发光。

“住起来能舒适些？你有客人？”

“我租出去。”

“你租出去！租给谁？”

卡洛斯两眼望着天花板一声不响地吐着烟圈。这可使埃夏恼极了。他向卡洛斯深深一鞠躬，头差点儿碰到地上，一边挖苦着说：

“请原谅。我太冒昧了。刚才我是想用劲打开紧闭着的抽屉……租栋房子向来是一件涉及感情和名誉的微妙秘密，不应该去碰它，也不应该随便去想象……我鲁莽了……该死！我鲁莽了！”

卡洛斯依然不作声。他很理解埃夏——他对自己这种刻板的保留的作法，多少也有些后悔。但是，好象有一种羞耻感束缚住了他，甚至使他无法说出玛丽娅·爱杜亚达的名字。而以往所有的其他偷情经历，他都对埃夏说过。诉说这些隐私也许比这些隐私本身能给他更大的乐趣。但是，这不是“一种风流韵事”。他的爱情中还掺杂着宗教的色彩。就象一个真正虔诚的信徒，他不愿向埃夏谈及他的信念……然而，与此同时，他又有一种欲望，想对埃夏说说她，想把充斥他内心的那些神圣而又含混的东西用语言把它勾划出来，突出出来，使它栩栩如生，让自己的眼睛看得更清楚。再说，通过别人传话，埃夏还不是迟早总会知道？倒不如手足般地对他说了。不过他还在犹豫，又点起了一支烟，埃夏拿起他的烛台，带着点愠怒，用张纸条把它点着。

“别犯傻了。去睡什么觉，来，坐下。”卡洛斯说。

于是，他把一切都对埃夏说了。从请科恩吃晚饭，在中央饭店的大门口第一次见面开始，详详细细，和盘端出。

埃夏深深地陷进沙发里，一声不吭地听着他讲述。他原以为这是一件不值一提的浪漫史，在一次亲吻、一个哈欠中产生并旋即消逝的。而今，单凭卡洛斯讲述这场不寻常爱情的神态，他已经感到这是种一往深情、忠贞不渝的永恒爱情，并且从此以后，不论是好是歹，它将永远影响着卡洛斯的命

运，他本以为是一个受过巴黎熏陶的美丽而轻浮的巴西女人，丈夫又远在巴西，而身边，在沙发上就有个美貌青年，她会这样欢欢乐乐地随遇而安。然而现在看来，她却是一位个性很强，富于感情，勇于牺牲，胆识过人的女性。同往常一样，面对这些使人如痴如醉的事情，他的血管干瘪了，言语迟钝了。当卡洛斯说完，善良的埃夏却笨嘴拙舌地问了一句：

“那么，你决定偷偷摸摸地同她过？”

“偷偷摸摸，不，我已下定决心远离此地，同她生活在一起！”

埃夏盯着卡洛斯看了片刻，象是在看一种奇景。然后他低声说：

“真是敢做敢为！”

可他们还能有别的什么办法呢，三个月以后，也许卡斯特罗·戈麦士就从巴西回来了。那时，不论是卡洛斯还是她，都不会接受这样使人难堪，令人作呕的局面，即这个女人要分别在不同的时间里，既属于情人又属于丈夫……他们只有一条体面可行、实实在在的出路——逃跑。

沉默了片刻之后，埃夏若有所思地说：

“对她丈夫来说，就此永远失去了妻子、女儿和小母狗也许不是好玩的……”

卡洛斯站起身来，在屋子里走了几步，是的，他也想过这件事……他不后悔——即使有人在绝对自私的情爱中可能会后悔……就个人来说，他不了解卡斯特罗·戈麦士，但是他曾揣度过这个人。从达马祖对他说的，从和萨拉小姐的几次交谈里，他能把这个个人勾画出来。卡斯特罗·戈麦士不是一个严肃的丈夫，是个花花公子，轻率、放荡，是个寻花问柳、朝三暮四的家伙……同一个漂亮女人结了婚，情感上满足之后，又开始逛夜总会，过着偷鸡摸狗的日子……只消看此人一眼，看看他的装束，看看他的行为举止——你马上就可以看出，他是个多么轻浮浅薄的庸人……

“此人什么长相？”埃夏问。

“是个棕褐色皮肤的巴西人，模样倒端庄……是个头脑简单的富商，一个地道的逛‘和平咖啡馆’的人物……果真出现那种情况，由于伤了面子，他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恼火……但是，他那颗心很快会在贝热窑子里得到安抚。”

埃夏没吭声，但是，他想，一个逛夜总会的男人，特别是能在贝热窑子里得到安慰的人，可能不会很在意自己的妻子，但是倒可能很疼爱自己的女儿……接着埃夏又闪出了个念头，他连忙说：

“你爷爷怎么办？”

卡洛斯耸耸双肩。

“为了我真正的幸福，爷爷一定会有点儿伤心。如果我拗不过爷爷，那我就得牺牲我一生的幸福……人世间就是如此，埃夏……在这个问题上，我不打算作出牺牲。”

埃夏慢慢地搓着手，眼睛盯住地面，反复地说着同一句话，这是他面对这桩激动人心的事，脑海里仅有的一句话：

“真敢做敢为！”

十三

卡洛斯早早吃过午饭，正要乘马车出去，已经戴上了帽子；这时，巴蒂

斯增进来禀报说，埃戛先生有要事想和他谈，请他稍等片刻。埃戛先生正在刮胡子。

卡洛斯马上想到是有关科恩夫人的事。她到里斯本已经两周，可埃戛还没见到她，也很少谈起她。但卡洛斯察觉出他很烦躁不安。每天上午，可怜的埃戛收到邮件时都显得很失望，因为他只有一捆报纸或是几封从塞洛利库来的信。夜晚，他跑到两、三个剧院转转。初夏的剧院几乎空空荡荡；当他回来时，仆人明确无误地告诉他，一封给他的信也没有。显然他又再次失望了。毫无疑问，埃戛不甘心失去拉结，他渴望能见到她，不管怎样，他没让他看出在她的心里她对他们往昔的幸福多少还怀有点眷恋之情，这种令人不悦的现实真使他心如刀绞……就在昨天，埃戛来吃晚饭的时候，显得心烦意乱：他在金子路同科恩相遇。他觉得“那个混蛋”不怀好意地挥舞着手杖朝他瞟了一眼。埃戛发誓说，要是“那个混蛋”胆敢再那样看他一眼，他就毫不留情地在闹市区的某个街角当众把他撕个粉碎。

前厅的时钟敲打了十二点。卡洛斯因为急着出去，就准备上楼去埃戛房间。就在这当儿，邮差来了，送来了《两世界杂志》和一封给卡洛斯的信。那是勾瓦林纽夫人写来的。埃戛穿着背心，脚踏拖鞋出现的时候，卡洛斯刚看完信。

“我有件要紧事和你谈，小少爷。”

“你先看看这个，”另一位说着把勾瓦林纽夫人的信递了过去。

勾瓦林纽夫人以痛苦的口气抱怨说，卡洛斯已经两次失约，没到姑姑家去，而且事前一个字都没给她写。她认为这是一种侮辱，是粗暴的行为。现在，她要警告他，“为着她对他做出的一切牺牲”，要求他于星期天中午到圣玛莎尔街去，以便在她去辛德拉之前，两人最后把话说个明白。

“正好一刀两断！”埃戛嚷道，一边闻了闻信纸的香味，之后把信还给了卡洛斯。

“你别去，也不给她回信……她去辛德拉，你去圣奥拉维亚，你们再也不见面，就此了结这桩浪漫史。就象一切惊天动地的事物那样了结了，如罗马帝国，莱茵河——后者由于它流域广阔而在不知不觉地消失……”

“我正要这么做，”卡洛斯说，一面戴起了手套。“上帝啊，这是个多么讨厌的女人！”

“一个不知羞耻的女人！把这种事称做‘牺牲’！一星期还拉你去姑姑家两次，大肆挥霍，喝香槟，抽香烟，飘飘然，忘乎所以，如醉如狂。然后，两眼痛苦地盯住地面，就把这些叫做‘牺牲’……真该用鞭子好好抽她一顿！……”

卡洛斯无可奈何地耸耸肩，好象勾瓦林纽伯爵夫人身上和这个世界上，有的只是反复无常，尔虞我诈。

“你要对我说什么？”

埃戛显出一副严肃认真的样子。他慢慢从盒子里取出一支烟，不慌不忙地扣好背心钮扣。

“你近来没看见达马祖？”

“他没再来找过我，”卡洛斯说。“我想他生气了……我只要碰见他，总是远远地伸出两个指头友好地向他打招呼的……”

“倒是该给他几棍子。达马祖到处议论你，议论你的女友，那位夫人……称你是‘无耻之徒’；关于她，说的话就更难以入耳。还是老一套：

说是他引见的你，你却从中插了一手。而对那位夫人来说，只是钱多钱少的问题。因为你更富有，她就甩开了他，挨近了你……你瞧，真无耻之极。这件事在文人俱乐部、哈瓦那之家已经议论纷纷，还添上了一些不堪入耳的细节，而且总和金钱连上。这很阴险，目的在于毁坏你的名声。”

卡洛斯脸色煞白，只说了句：

“要一报还一报。”

他怒气冲冲地下了楼。在他看来，以“钱”来进行使人作呕的含沙射影的攻击，就只有用死来进行惩罚。就在他的手抓住马车门把手的一刹那，他想到要直接去达马祖家，要狠狠地报复一下。

但是，快十一点了，他得去奥里威斯了。再过一天，星期六，将是他心目中最美好、最隆重的日子，这一天，玛丽娅·爱杜亚达总算要去看看克拉夫特的乡间别墅了。前一天已经说妥，他们将在那里度过最炎热的几个小时，一直呆过下午，就他们俩，在那栋掩映在绿树丛中的孤寂的房子里，连用人也不在身旁。这要求是他犹豫地、颤抖着向她提出来的。她当即表示同意，脸上挂着微笑，神态泰然自若。这天上午，他派了两个仆人去奥里威斯，打开各个厅室的门窗透透气，清扫一番，到处摆上了鲜花。此刻，他怀着虔诚的心正要往那儿去，去看看他的女神的圣殿是否装点停当……正当他精心地作了安排，完全沉浸在幸福之中时，达马祖的无稽之谈又一次使他们的爱情黯然失色！

去奥里威斯的一路上，他不停地反复琢磨着一些难以名状但却是残暴的方式，来狠狠地整整达马祖，但又没想出具体的办法。只要这个无耻之徒在街头巷尾讨厌他说三道四，他的爱情就没有安宁。有必要公开地教训教训他，使他不敢在里斯本把他那令人憎恶的肥胖的脸露出来……马车在乡村别墅门前停下，卡洛斯已经决定，要找个下午在施亚都广场当众用手杖揍达马祖一顿……

但是，后来当他从乡村别墅往回走时，就冷静多了。他走过了那条槐树成行的美丽的小路，这是她的双脚明天上午要走过的地方；他仔细察看了那张床，这将是她睡觉的地方；一张漂亮的床，架在一个小小的台子上，四周挂着鼓花的金黄色锦缎，有着异教徒祭坛的那种庄重，并且富丽堂皇……

再过几个小时，他们俩将单独在这个宁静的、外界不知不晓的房子内相会。然后，整个夏天他们就躲在这个乡村僻野的凉爽之地，相亲相爱。而再有三个月，他就将远走高飞，去意大利，生活在大湖之滨，美丽岛的树荫之下……在这种令人动情的欢乐之中，那个只会在文人俱乐部打台球时讲下流话的肥胖而庸俗的达马祖，对他又有何妨碍！到达圣弗朗西斯科街时，他已决定，如果再见到达马祖，他还是用手指微微向他打个招呼。

玛丽娅·爱杜亚达同罗莎去贝林公园散步了，给他留了张字条，请他晚上来聊聊天。卡洛斯慢慢走下楼梯，一边把字条放进了钱包，当作一件珍贵的纪念品。他刚走出大门，穿了一身黑衣服的阿连卡若有所思地慢慢从帕雷林尼亚巷迎面走来。一见到卡洛斯，他立即停住步，张开了双臂；然后，象想起了什么似的，迅速地抬起头朝二楼看了看。

从看赛马之后，他们没再见过面。诗人热烈地拥抱了他亲爱的卡洛斯，接着，象背书似地谈起了自己。他同他的好友卡瓦略沙又去了一趟辛德拉和

古拉列斯；这使他想起了同卡洛斯，同艺术家在塞特艾斯宫度过的愉快时光……辛德拉真是个漂亮的地方。他在那里得了轻度的感冒。尽管有学识如此渊博的卡瓦略沙作陪，还有他的妻子小朱丽（阿连卡视她如姐妹）那绝妙的音乐天才，他还是没有兴致。这是因为老了……

“是啊，”卡洛斯说，“我看你有点儿倦意……你那种兴致勃勃的劲头没有了。”

诗人耸了耸双肩。

“《福音》里讲得很清楚……也许是《圣经》里说的？……不，是圣保罗说的……是圣保罗或是圣阿古斯丁说的？……不管谁说的吧，权威倒无关紧要，这些圣书中有一本提到，这个世界是个泪水的峡谷……”

“在这个峡谷里，人们有足够的欢乐。”卡洛斯乐呵呵他说。

诗人又耸了耸肩膀。是泪水还是欢声笑语，这有什么关系？……一切都是感觉，一切都是生活！就在昨天，他还在科恩夫妇家说过这话……

蓦地，他在街心停住了步，碰碰卡洛斯的胳膊问道：

“说起科恩夫妇，年轻人，请坦率告诉我一件事。我知道你同埃夏关系密切，再说，我又比任何人都更加称赞他的才智……但是，说真的，他一听说科恩夫妇回来了，就跑回里斯本，你认为这合适吗？在发生了那件事之后！……”

卡洛斯向诗人担保说：埃夏只是在那天他到达了几小时后才从《插图杂志》上得知了科恩夫妇回来的消息的……再说，有过个愉快冲突的人，就不能住在一个城市里，那么人类社会也就完了……

阿连卡没搭腔，低着头和卡洛斯并肩走着。后来，又停住步，皱起眉头说：

“我还有件事想问你。你和达马祖之间有过什么口角吗？我这样问你是因为，有一天在科恩家中，他说了一席话，有些含沙射影……我当即就对他讲明白：‘达马祖，卡洛斯·达·马亚，也就是彼得罗·达·马亚之子，可如同我的兄弟一般。’于是达马祖就不吭声了……他不吭声了，因为他了解我，他知道凡涉及忠实和诚挚的问题，我可不是好惹的！”

卡洛斯只说了句：

“没有，什么事也没有，我什么也不知道……我连达马祖都没见到。”

“对了，”阿连卡拉住卡洛斯的臂膀说，“在辛德拉时，我非常想念你。甚至我还写了点儿小东西，自以为还不错，是献给你的……一首十四行诗，描绘辛德拉日落时分的美丽景色。我想向这些‘年轻一代’表明，必要时，这位诗人也能琢磨出时髦的诗句，并赋与它现实的特点。等一等，我看看还记得不。这首诗题为：《去卡布舒的路上》……”

他们在塞撒斯广场的一角停住步。诗人在开始背诵诗句之前，轻轻咳了咳——恰巧这时埃夏从下面走上来。他一身乡间打扮，蓝色法兰绒外套上插着一朵美丽的白玫瑰。

自从那次在科恩家的晚会上不欢而散之后，阿连卡与他再没见过面。埃夏对诗人依然怀着强烈的反感，认为是他，编造了那封所谓“猥亵的信”的无耻的故事——阿连卡憎恨埃夏，则因为他心里认定埃夏是他所崇拜的拉结的热恋的情人。两人的脸色都变得煞白；两人的握手也都有气无力、冷冷冰

冰。三个人都沉默着。这当儿，埃戛好不容易才借着卡洛斯的火柴，颤抖地点着自己的雪茄。不过，还是他，在青烟之中先开了口，故作和气他说：

“我看你气色很好，阿连卡！”

诗人也是和言悦色，但带着点儿傲气，用手指捋了捋胡子说：

“马马虎虎。你都干什么了？什么时候你能让我们拜读一下那部《回忆》，老弟？”

“我在等着这个国家里所有的人都学会了认字的时候。”

“那你就等着吧！请你的朋友勾瓦林纽快点干，他主管公共教育嘛……啊，看，那位先生就在那儿，他看上去就象《政府公报》上的一栏文章，既严肃又空洞无物……”

诗人用手杖指着街道的另一侧，勾瓦林纽正同科恩谈着话，慢慢地走近来。在他们身旁，达马祖头戴白帽，身穿白背心，挺着个大肚子，眼睛望着施亚都广场。他面带微笑，喜气洋洋，俨然一个征服者在自己属地上的架势。他那副兴高采烈、悠然自得的样子，使卡洛斯很是恼人。当达马祖在街对面停下来，把背朝向他，故意同勾瓦林纽高声谈笑时，他按捺不住地向街对面走去。

他很简单地毫无热情地同勾瓦林纽握了握手，对科恩打了个招呼，接着丝毫没压低嗓门，冷冰冰地对达马祖说：

“听着。你若再象现在这样不三不四地谈论我以及和我有关系的人，我就揪下你的耳朵。”

伯爵连忙插到他们两人之间说：

“马亚，干嘛这样！这是在施亚都……”

“没什么了不起，勾瓦林纽，”卡洛斯拦住了他，往下说着，样子异常严肃、冷静。“我只是警告一下这个蠢货。”

“我不想吵架，我不想吵架！……”达马祖脸色苍白、结结巴巴地说，一面钻进了一家杂货店。

卡洛斯再次和科恩打了个招呼，并同勾瓦林纽握了手，然后回到他的朋友面前，恢复了平静。

他只是脸色还有些苍白，但埃戛则更心神不安，因为他觉得从科恩的眼神中，又看到了一种难以忍受的挑衅。只有阿连卡毫无察觉，依然在滔滔不绝地谈论着文学，向埃戛解释说，对自然主义可以做些让步……

“我在对埃戛说……描绘景色，显然要照现实写。描写一棵栗子树不能象描写一颗心灵那样……这个我同意……卡洛斯，我献给你的那首在辛德拉写的十四行诗就是如此。是现实主义的，当然，都是现实主义的……如果是景色，更得如此！好，我给你们背背这首诗吧……埃戛，你来的时候，我正要背呢……当然，要看看这诗句是否使你们厌烦……”

一点也不嫌烦！为了听得更清楚些，他们甚至拐进了圣弗朗西斯科街，那里更安静些。在那儿，诗人一步一步地慢慢向前迈着，低声地吟诵他的田园诗。那首诗说的是夕阳西下时的辛德拉：一位英国白衣女郎，披散着头发，骑在驴背上，沿着一条俯视狭谷的小道缓缓走下；鸟儿轻声歌唱；冬青树四周蝴蝶飞舞。于是，英国女郎停住步，从驴背上跳下，全神贯注地凝视着天空、树木和那宁静的屋群——在最后三行押韵诗句中，包含进了“现实主义的色彩”，对此，阿连卡很引以为自豪。

她凝望着安睡的花朵，洁白的彩云，
天空中，万家炊烟袅袅，
毛驴在一旁沉默、吃草。

“你们看这一段，就有自然主义的情调……毛驴在一旁，沉思、吃草……瞧，这里有实情实景，人们看到毛驴低头沉思……任什么都不如一头毛驴更会沉思……而恰恰是自然界中的这些细节，你需要注意……你们看，可以写出现实主义的作品，而且是精彩之作，不需要一开始就写些不干不净的事……这首十四行诗你们以为如何？”

另两个人大大赞扬了一番——卡洛斯后悔没揍达马祖几棍子，彻底给他个难堪；埃曼琢磨着，找天下午一定要在施亚都广场给科恩几记耳光。由于他俩要回葵花大院，此时已轻松自在的阿连卡陪伴他们走到阿泰罗广场。他喋喋不休地说着，讲述他要写部历史小说的计划，其中要塑造一个重要人物——阿丰苏·德·阿尔布格尔格：但是更多地从人性，从内心角度着笔；写热恋的阿丰苏·德·阿尔布格尔格；写阿丰苏·德·阿尔布格尔格夜晚孤身只影，站在大帆船船尾，望着霍尔木兹海峡的烈火熊熊，亲吻着一朵干枯的花朵，轻声啜泣。阿连卡认为这真是美妙绝伦。

晚饭后，卡洛斯正穿衣服，准备去圣弗朗西斯科街，巴蒂士塔走过来说，黛莱斯·加玛来了，要谈桩急事。卡洛斯不想穿着衬衣在这儿见他，就让人把他请到那间黑红色调的书房里去。不多时，他去会黛莱斯·加玛，见他正在爱慕地欣赏那些精美的荷兰彩釉陶器。

“马亚，你这些东西真漂亮极了。”他当即嚷道。“我很喜好瓷器……过些日子，我一定找个白天再来，从从容容地看看所有这些东西……但是，今天我有件急事，是肩负使命而来……你猜得出吗？”

卡洛斯猜不出来。

加玛往后退了一步，露出了一丝微笑，严肃他说：“我是受达马祖之托，前来问问你，今天说的那些话是否有意侮辱他一番。就这件事……我的使命仅仅是，问问你是否有意侮辱他一番。”

卡洛斯非常严肃地看着他说：

“什么？！当我警告要揪他耳朵的时候，是不是有意要侮辱他一番？当然不是，我就是想揪他的耳朵！”

黛莱斯·加玛一躬身子，大模大样他说：

“我就是这样对达马祖说的，说你的意图就是那样。不管怎么说，到此我的使命完成了。……你这些东西真漂亮！……那只大盘子是哪儿的货，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代的采釉陶器？”

“不，是件纳韦尔古瓷。你走近看看……画的是忒提斯指导阿喀琉斯练习刀枪……是件珍品，稀世之宝……你再看看这件代尔夫特的出品，还带着两朵郁金香……多好看！”

黛莱斯·加玛朝着所有这些珍贵物品扫了一眼，然后从沙发上拿起帽

法国中部城市，以产陶器著称。

希腊神话中海中女神，阿喀琉斯之母，阿喀琉斯出生后，灿倒提阿在冥河中浸过，使其全身刀枪不入。
希腊神话中刀枪不入的勇士。特洛伊战争中希腊最伟大的英雄。

荷兰城市，盛产瓷器、玻璃器皿。

子。

“这些东西真是美极了！……这么说，你是真想揪他的耳朵，绝非侮辱他一番了？……”

“绝不是侮辱，真是要揪他耳朵……你要抽支雪茄吗？”

“不，谢谢……”

“喝杯白兰地？”

“不！我彻底戒掉酒和烈性饮料了……好，再见，我亲爱的马亚！”

“再见，我亲爱的黛莱斯……”

翌日，一个阳光灿烂的七月的早晨。卡洛斯从马车上跳下来，手里提着一串钥匙，站在克拉夫特的乡间别墅大门前。玛丽娅·爱杜亚达将独自乘出租四轮大马车于十点到达。管花园的园丁放了两天假，已经去了弗朗卡镇。这幢房子里再没人了，窗户都紧闭着。一股穷乡僻壤的深沉的寂静笼罩着整个马路和住宅，都可以听到苍蝇的嗡嗡叫声在空中回荡。

门后，是一条槐树成行的清静的小路，香气扑鼻。路旁，在树木的枝叶掩映之中，可以看见一座小凉亭，木制结构的亭顶油漆成红色。这是克拉夫特异想天开的产物，是仿造的日本式装饰物。路的尽头，便是那幢房子，已经重新粉刷过，有通往阳台的落地窗和绿色的百叶窗，往下有三级台阶通向一个小门，门的两旁摆着蓝色的瓷花盆，盛开着石竹花。

卡洛斯慢慢地把钥匙轻轻插进这所僻静住宅的锁眼里，简直小心得过分。不过，对卡洛斯来说，这个简单的动作也是件乐事。他打开了窗户，灿烂的阳光射了进来，好象给他带来了往日鲜见的甜蜜和欢乐，似乎好心的上帝特意为他心中的欢乐增添了光彩。他急忙跑向餐厅，看看他昨天放在餐桌上的鲜花是否还保持着艳丽。接着，他又回到马车上，取下他从里斯本带来的一箱冰块。那整个箱子用块法兰绒包着，还垫了许多锯末。大路上，此刻仍寂静无声，只有一位村妇骑马而过。

但是，他刚把冰放好，就听见了外面马车缓缓停住的声音。他来到了挂着印花布窗帘和帷幔的书房，这里门朝向走廊开着。他躲在门旁窥视着，以防马车夫认出他。过了片刻，他见她沿着槐树成荫的小道走来了。她颀长的身材，美丽的黑色衣裙，一块厚厚的头巾半遮住她的脸，象是戴上了面具。她的脚登上了三级石阶。他听出她在不安地轻声问道：

“你在这儿吗？”

他出来了——两人在书房门口紧紧地握住双手站了片刻，默默不语，无比激动，不知所措。

“多美的早晨！”她终于微笑着说，满脸绯红。

“美丽的早晨，美极了！”卡洛斯欣喜地看着她重复道。

玛丽娅·爱杜亚达有些倦意，但又满怀喜悦；她在门旁一张椅子上坐下，为的是使她那激动的内心平静下来。

“这一切真太舒适，太迷人了。”她说着慢慢地用目光扫视了一下书房四周用印花粗布做套子的家具，一张铺着布鲁斯垫子的土耳其长沙发和摆满书籍的玻璃书柜。“我在这儿会非常愉快的。”

“不过，我还没谢谢你的光临呢，”卡洛斯低声说，眼睛逼视着她。“连你的手还没吻一下……”

玛丽娅·爱杜亚达动手摘下头巾，然后又脱下手套，一边谈着一路上的情况。她觉得路太远，真使人疲倦。但是，这又有什么关系？只要在这个舒适的安乐窝里安下身，她就再也不回里斯本了！

她把帽子扔到沙发上，站起身来，红光满面，喜气洋洋。

“咱们看看房子去。我盼望看看你的朋友克拉夫特的这些宝贝，都快盼死了！……是叫克拉夫特吧？‘克拉夫特’意思是行业呀！”

“但是，我连你的手还没吻过呢！”卡洛斯提醒她说，微笑中带着祈求。

她把嘴向他伸了过去，并紧紧地偎依在他的怀中。

卡洛斯一面慢慢地吻着她的双眼、她的头发，一面对她说，他是多么幸福，此刻在这座乡村别墅的院墙内，与世隔绝，他更感到她是属于他的了……

她任他亲吻，然后，板起面孔认真地问道：

“这是真的吗？是真的吗？……”

当然是真的！卡洛斯简直象是伤心似地叹了口气说：“我该怎么回答你呢？我得重复一句哈姆雷特说过的话：怀疑一切吧，你可以怀疑太阳在运动，但是永远不要怀疑我……”

玛丽娅·爱杜亚达不安地慢慢离开他的怀抱。

“咱们去看看房子。”她说。

他们从三楼看起。楼梯又暗又不雅观，但是，上面的房间确亮堂堂，新铺的地板，浅色的糊墙纸，从那里可以望见特茹河和田野。

“你的那些房间，”卡洛斯说，“当然是在下面，四周那些富丽堂皇的陈设……但是，罗莎和萨拉小姐在这儿会很舒适。你不这么想吗？”

她慢慢地走过一个个房间，察看衣橱的大小，试试床垫的弹性，对她身边的几个人的生活显出无微不至的关心。有时她甚至提出要作些变动，好象这位陪伴着她的男人只不过是一位老房东。

“过道尽头那间带两个窗户的房间给罗莎住最合适。但是，孩子不能睡在那张硬木大床上……”

“换一张！”

“对，可以换一换……还少个大房间，可以供她在最热的那几个小时里玩耍……要是这两个小房间没有隔墙……”

“把它拆了！”

他得意地搓着双手，把房子全拆了再重建，他都愿意。而为了她的亲人更舒适，她也什么都同意。

他们下楼来到餐厅。他们在一个著名的栎木雕刻的烟囱前站住了，烟囱两侧是两尊黑色的努比亚人雕像，犹如女像柱一般，那玻璃眼睛在闪闪发亮。玛丽娅开始感到克拉夫特的爱好很怪僻，简直有种异国情调……卡洛斯从没对她说过克拉夫特有着典型雅典人的爱好。他只是一个被南欧阳光照射大的撒克逊人，但是在他的怪僻之中很有些天才……

“啊，风景可真美！”她大声说着走近窗口。

窗台附近长着一簇雏菊，雏菊旁边有棵香子兰，散发着浓郁的芳香。前面，是一块精心修整过的草坪，炎热的七月已经使它有些发黄；两棵大树的

树影投到了草坪上，两树之间有张软木长凳，供人们午后小憩。一排密密的灌木树墙，象堵篱笆，从另一头把这座别墅围了起来。顺山坡朝下望去，有一个工厂的烟囱和一些小别墅的院落，但看不见房屋；远处，是碧波粼粼的河水，静静地沐浴在阳光之中，一直可以望见在夏日耀眼的晴空中青翠碧绿的阿连特茹的山岗。

“这里真迷人！”她又重复了一句。

“是个天堂！我对你说过吧，要替这房子起个名字……该叫什么好呢？玛丽娅村？不好。玫瑰村……也不好，难听！象一种葡萄酒的名字，我们还是给他起个永久性的名字。我们就叫它‘淘喀’吧。”

玛丽娅·爱杜亚达觉得“淘喀”这个名字别致极了。应该用红字把它写在大门上。

“好，再加个野兽纹章，”卡洛斯说。“一个守卫着自己巢穴、沉浸在幸福之中的自私的野兽的纹章：不许碰我！”

这时，她脸上带着甜蜜的微笑站在一张桌子前。她惊讶地看到，桌子上摆满了水果，还有两张椅子紧紧相挨，光闪闪的玻璃瓶中插满了鲜花。

“这是迦拿的婚礼呀！”

卡洛斯的一双眸子一亮。

“是咱们两人的婚礼。”

玛丽娅·爱杜亚达的脸涨得绯红，她低下头，拿起一颗草莓，然后又挑了一枝玫瑰。

“要点香槟吗？”卡洛斯大声问道。“再加点冰块？咱们有冰块。什么都有！咱们什么都不缺，连上帝都祝福咱们……来，喝一点香槟！”

她同意了。他们两人用一只杯子喝；他们的双唇又一次热烈地挨上了。

卡洛斯点上一支烟，他们继续在屋子内转来转去。她很喜欢那间厨房，是英国式的布置，到处都铺上了瓷砖。在走廊上，玛丽娅·爱杜亚达放慢了脚步，观赏着一套斗牛用的什物。有只黑牛头，有长剑和花剑，红色的丝绸披风，从皱褶上看，似乎还保留着穿戴它们的主人的潇洒风韵。旁边有一张黄色的斗牛广告，斗牛士叫拉加堤祖。这些东西很使她欢心，就象伊比利亚半岛的欢乐节日和那炽热的阳光一样……

接着卡洛斯带她去看将给她做卧室的房间。她不喜欢这间屋子那过分奢华和性感的布置。那是间小屋，光线从一间四周挂着壁毯的小厅里进来，而那些褪了色的毛线壁毯上，织着爱神维纳斯和战神马尔斯相爱的故事。连接小屋和小客厅的门是小教堂的圆拱式，门上方吊着一盏文艺复兴时期的熟铁大灯。这时刻，在一束明亮的阳光照耀下，这间小屋显得金碧辉煌，犹如一位苏丹王宫殿里豪华、淫秽的内室……小屋的四壁和天花板部覆盖着一层金黄色的织锦缎；一块同样美丽色调的天鹅绒地毯，使地面显得金光闪闪，一位爱情女神可以赤着小脚在上面行走——带帐杆的床架在一个小高台上，床上盖着绣有朵朵金花的黄色绸缎床罩。周围是大幅帐幔，也是黄色旧织锦缎的面料，使这间小屋既光彩夺目又庄重肃穆，好象放这张床是为了鲁克丽丝和罗米欧时代那种爱情悲剧中的高尚的情欲。善良的克拉夫特就是在这

迦拿，《圣经》中加利利的一个村庄，据《圣经》记载，这是耶稣施圣迹的地方。耶稣在一个婚礼宴会上把水变成酒。（见《约翰福音》第2章1—11节）

传说是古代罗马时一贵妇，因受国王之子侮辱而自杀，被视为贞淑女性的典型。莎士比亚写有长诗《鲁

儿，头上缠着一块黄色印度丝绸，独自一人安安静静、香香甜甜地每天睡上七个小时。

但是，玛丽娅·爱杜亚达讨厌这黄得过分颜色。接着，她又是一惊，因为她发现在这金碧辉煌的环境中有一幅烟熏黑了的古画，十分引人注目。画面只突出了一个砍下的人头，活灵活现，放在一只铜盘里，下面是一摊鲜血。更离奇的是，房间的一角有只巨大的草编猫头鹰，栖息在一根栋木枝头，阴险地思忖着什么，丧气的双眼睁得溜圆，死死盯住这张情人的卧榻……玛丽娅·爱杜亚达认为在这里是无法睡得安稳的。

卡洛斯立即抓起那根树枝和猫头鹰扔到过道的一角，并提出要把那些丝绸织锦换下来，用喜人的粉红色丝绸来布置这间小屋。

“不，我会慢慢习惯这些金黄色的……只是那幅画着人头，血淋淋的画……上帝啊，真可怕！”

“你仔细看看，”卡洛斯说，“我想那是我们的老朋友施洗圣约翰。”

为了消除这不愉快的印象，他带她到克拉夫特收藏珍品的大厅去，但是玛丽娅·爱杜亚达仍然惊魂未定，觉得这个陈列大厅家具摆得太满，象座博物馆那样没有生气。

“这里是供人站着看的，来回走首欣赏的……不能坐在这儿聊天。”

“但这是原材料啊！”卡洛斯大声说。“有了它，就可以布置成一个漂亮的大厅……否则我们的艺术才能有何用？……你瞧这个柜子，中间多精致，多漂亮！”

这座贵重的柜子是克拉夫特的“神圣家具”，几乎遮住了后面那堵墙，这是件汉萨同盟时代的雕花家具，既昂贵又朴实，是件工艺高超的杰作：底部，有四个斗士，持枪握刀，象罗马战神一般守卫在每个门旁，各个门上都是浮雕，刻的不是进攻一个城市，就是攻打营地的帐篷。上部，四个福音传教士各守一角，他们是约翰、马可、路德和马太，四个一动不动、穿着飘扬起来的袍子，似乎预言中的风总在吹拂，上楣，有一个由玉米棒、镰刀、葡萄串和犁组成的显示着农业的画面。在这些象征着劳动与丰收的标志之中，有两尊对称地靠在那儿的古罗马农牧之神，吹着四管牧笛，进行田园诗式的挑战。他们对上面那些英勇斗士和传播福音的人毫不介意。

“怎么样，嗯？”卡洛斯说。“多珍贵的家具！这完全是一首地地道道的文艺复兴时期的诗歌，农牧神和传教士，战争加田园诗……在这座柜子里放些什么呢？我要是有你的书信，我一定把它存放在这里，就象供在神坛上一样。”

她没搭腔，只是微笑着，在这些古董中慢慢踱着步。这是些没有生气的艺术佳品。此刻这些价值连城，死气沉沉的物品，散发着一一种难以名状的悲哀：家具全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精工细作，象是意大利大理石宫殿里流失的物品；镶嵌着的玛瑙和琥珀，在黑色檀木和覆盖在木制家具上的粉红色绸缎相映照下，闪烁着柔和的宝石光辉。有些结婚时用的喜柜，长短如同小木箱，是用来收藏教皇和王子的礼品的，涂着红色和金黄色，上面有希腊

克丽丝受辱记》。

《圣经》中人物。

十三至十七世纪，以德意志北部诸城为主，北欧城市结成的商业、政治同

神话中三位女神 的精美、小巧画像；有几个讲究的西班牙式五斗橱，外面是闪光的铁皮和红丝绒，每个里面都象个小教堂，奥秘无穷，有许多壁龛和玳瑁壳的小栅栏……到处都有绣着花朵与金色小鸟的缎子帷幔，在深绿色的四壁映衬下显得非常耀眼；或者在一块色调严肃的东方地毯的一角，织上几行《古兰经》的经文，在一块打开的扇面形丝绸上，展现出人们在基西拉岛上正跳着优雅的小步舞。

玛丽娅·爱杜亚达因为劳累，最后坐到一张路易十五时代的长沙发上。那是一种宽大而讲究的沙发，专门为女人们那美丽的裙子的鲸骨框而设计的，并用法国博韦的丝绒薄毯盖着。毯子似乎还在散发出香粉的淡淡芳香。

卡洛斯看到玛丽娅那爱慕的样子也十分高兴。那么，她是否还认为这桩一时冲动之下做成的交易不值得呢？

“不，这里有许多可爱的东西……连我也不知道自己是否有胆量在这些稀世珍宝之中度过一种宁静的村野生活……”

“别这样说，”卡洛斯笑着说，“否则我就一把火烧了它。”

不过，她最喜欢的还是那些摆在茶几大理石面上的彩釉陶器；那些易碎的陶器真是巧夺天工。其中有一件特别引她注意，那是一只图案奇特的波斯瓷瓶，上面是一排黑色的柏树，每棵树都遮住一朵色彩鲜艳的花；这使她联想到在长期的忧伤之中出现的短暂的微笑，接着便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花饰陶器，色彩艳丽，不落凡俗，上面还画了许多历史人物，有卡洛斯五世过厄尔巴岛；有亚历山大给罗克珊加冕；有精美的纳韦尔瓷器，庄重、朴实无华；有马赛瓷器，上面是一朵盛开的大红玫瑰，妖烧诱人，犹如一个裸露身子的少女；有德比瓷器，涂着晴空那种湛蓝色，周围有圈金边儿；有威基伍瓷器，乳白色和粉红色，微微透明，象是水中的贝壳……

“再等一下。”卡洛斯见她又要坐下，就大声嚷道。“要拜拜这幢房子的守护神！”

屋子中央，在一个宽大的支座上有尊青铜的日本佛像。这是尊怪神，全身裸露，光洁无毛，浮肿的脸，笑得滑稽可爱，那胀得圆圆鼓鼓的肚皮就象是吃下了整个宇宙而消化不良了——两条腿疲倦无力，毫无弹性，那皮肤就象是死胎的。这尊喜气洋洋的怪物骑坐在一只巨大的动物上，那畜生长着人脚，脖子恭敬地低垂着，从它的嘴上和那斜视的眼睛上，可以看出它对自己的受辱是何等地不满……

“想想看，”卡洛斯说，“所有的人都拜倒在这尊铜像面前，向他祈祷，亲吻他的肚脐，把财产献给他，为他去死……”

“爱上一尊怪神，”玛丽娅说，“是最值得称颂的，对吗？”

“那么，你不认为对你的爱也是很值得称颂的吗……”

象征美丽、温雅、欢喜的三女神。

基西拉岛是希腊一个非常美丽的岛，岛上有爱神维纳斯庙，被誉为爱乡。

卡洛斯五世（1500—1558），是1516至1556年间的西班牙国王。

厄尔巴岛是位于地中海科西嘉岛东部的岛屿，属于意大利。

亚历山大，此处是指马其顿古国国王（公元前356—323）。

罗克珊是亚历山大之妻。

德比·英格兰中部一城市。

一种精致的英国瓷器。

他们俩在窗前的一张摆满靠垫的又宽又矮的长沙发上坐下。一扇白丝绸屏风从这个古董的世界中隔出了一块具有现代舒适条件的小天地。因为她嫌热，卡洛斯打开了窗户。靠近窗台，茁壮地长着一棵雏菊，再往前，草坪上，一只古色古香的石头花盆里长着一棵开了红花的仙人掌；在一棵核桃树的枝叶之下，有一片阴凉、舒适的地方。

玛丽娅·爱杜亚达走过去靠在窗口，卡洛斯也跟了过去。两人默不作声地靠在一起，深深地沉浸在幸福之中，享受着这种与外界隔绝的甜美的宁静。有只鸟儿在枝头轻轻地啾唱，过不一会儿，它又沉默了。她想知道，远处，阳光照射下的蓝色山岗那一边的白色村庄叫什么，卡洛斯答不上来。后来，他漫不经心地摘了一朵雏菊问道：“她是有一点儿爱我，还是很爱我……”——她从他手中夺过了那朵花。

“有什么必要问花？”

“因为你还没有明确无误、绝对肯定地对我说过，就象我希望的那样……”

他搂住了她的腰；两人微笑着互相对视着。这时，卡洛斯两眼凝视着她的眸子，对她低声祈求说：

“咱们还没看盥洗室呢……”

玛丽娅·爱杜亚达就这样任他拉着走过了大厅，又穿过了挂着描述战神马尔斯和爱神维纳斯在森林中相爱的壁毯的客厅。盥洗室就在两侧，有一层瓷砖贴面，一块古老的卡拉马尼亚红地毯给盥洗室增添了不少生气。一直搂住她的卡洛斯，这时在她脖子上慢慢地、长时间地吻了一下。她更加任他去爱，闭上了两眼，完全被征服了。他们走进了那间暖烘烘的、金碧辉煌的小房间。进去时，卡洛斯放下了拱门的绸门帘，因为从那儿进入了一丝阳光。片刻之间，两人都停住不动了，四周没有第三个人。他放开了臂膀，两人谁都不碰谁，似乎他们由于过度的幸福而窒息了，不知所措了。

“那个可怕的脑袋！”她低声说。

卡洛斯拽过床单，盖上了那幅可恶的画。随后，一切声响都消失了，这栋孤独的房子在树丛中沉睡了，在七月宁静的中午，安安稳稳地午憩了……

翌日，星期天，正巧是阿丰苏·达·马亚的生日。几乎家里所有的朋友都在葵花大院进晚餐，饭后在阿丰苏的书房里喝咖啡。书房的窗户敞开着。这天夜晚，天气暖和，满天星斗，四周一片沉寂。克拉夫特、谢格拉和塔维拉抽着烟在凉台散步。格鲁热斯坐在沙发的一端，全神贯注地倾听斯坦因布罗肯一本正经地对他讲述芬兰音乐的演变。阿丰苏手拿烟斗靠在他那个长沙发上，他四周的人们在谈论着乡村生活。

晚饭时阿丰苏曾经宣布，他打算在这个月中旬去看看圣奥拉维亚庄园的树木，并且当即就约了一批好友去杜罗河畔。克拉夫特，谢格拉上校陪阿丰苏前去；侯爵答应八月在他的朋友斯坦因布罗肯“悦耳音乐的伴随下”，如他所说的，去看望阿丰苏。堂迪奥古犹豫不决，他担心路途太远，又怕乡间潮湿。现在要说服埃戛也去，与卡洛斯同行——现在卡洛斯已经完成了为他写书收集资料的工作，就为这事他留在了里斯本的“工作岗位上……”但是埃戛还是不同意去。他说，乡下对那些野人是个好去处。由于文明、进化，人要逃离自然；如唯心主义者预言的那样，实现进步，在地球上建立天堂，

他的设想就是建一座巨大城市，占满了整个大地，所有房屋全部石头建造，只有一两处地方有座神圣的玫瑰小花园，人们从那儿采摘花朵，使正义的神坛馥郁芳香……

“还有玉米呢？香甜的水果呢？白菜呢？”威拉萨不怀好意地笑着问道。

那么，你威拉萨认为几百年后人们还吃白菜？另一位反驳说。吃蔬菜的习惯是人类身上残留的粗俗的动物本性的反映。随着时间的推移，文明而地道的人只吃人造食物，由国营工厂生产，装在小瓶子里或做成小药片……

“农村，”这时堂迪奥古用手使劲捋着胡子说，“对社会来讲，有一定的好处，可以进行有趣的野餐，骑驴游戏，进行一场槌球比赛……没有农村就没有社会。”

“对，”埃戛低声说，“就象一所大厅里可以有些树。我同意要农村……”

卡洛斯靠在一只长沙发上，拚命地抽烟，一味地微笑，但是不说话。整个晚餐他都这样，沉默不语，对一切都报之以一笑，一副兴高采烈的神气，然后带着欢乐过后的疲倦。侯爵已经两次发现他在兴奋地沉思默想，此刻，他朝卡洛斯走过去，不耐烦地说：

“喂，说话呀，讲点儿什么！……你今天的样子有点儿特别，那高兴劲儿就象一个虔诚的信徒得到了一块圣饼！”

周围的人都友善地谈论着卡洛斯：威拉萨觉得他现在气色好了，也更愉快了；堂迪奥古带着一副行家的神气，意识到了这里面有个女人，他羡慕卡洛斯的年龄，羡慕他的精力。阿丰苏又装上一袋烟，高兴地望着孙子。

卡洛斯立即站起身来，避开这种友好的观察。

“不错，”他说，微微伸了个懒腰，“我今天有点疲倦，不爱动……一定是夏天来了……但是，我得活动活动……喂，侯爵，跟我打一盘台球吧？”

“走吧，伙计。要是这能使你振作起来……”

他们走了。埃戛随后跟去。刚来到走廊上，侯爵就停住了步，仿佛想起了什么。他直截了当地向埃戛打听科恩夫妇的消息。最近见过面吗？一切都了结啦？对于侯爵，这个忠诚之花来说，没什么秘密可言。埃戛告诉他，浪漫史已经结束，现在科恩碰到他，就识相地把眼睛一低……

“我之所以问，”侯爵说，“是因为最近我两次见到了科恩夫人……”

“在哪儿？”埃戛迫不及待地问道。

“在普里斯剧院，而且都是和达马祖在一起。最近一次就在这个星期。达马祖和她挨得紧紧地，亲亲热热，谈得很是投机……后来，他走过来同我坐了一会儿，但眼睛总盯住她……她在另一头，样子傲慢，用望远镜看他……毫无疑问，是在谈情说爱……这个科恩命该如此。”

埃戛脸变得煞白，心烦意乱地捻着胡子，未了说：

“达马祖和他们关系密切……不过，也许他是在调情，我不感到奇怪……他们是一类货色。”

台球室里，那两个人有气无力地打着球，埃戛则不停地踱着步，显然心绪烦躁不安，嘴里叼着已经熄灭的雪茄。蓦地，他站到侯爵面前，两眼闪着光，说道：

“你最后这次在普里斯见到那个无耻女人是什么时候？”

“我想，是星期二。”

埃曼又闷闷不乐地踱起步来。

这时，巴蒂斯塔出现在台球室门口，一言不发地使了个眼色招呼卡洛斯。卡洛斯惊讶地走了过去。

“来了一辆出租马车，”巴蒂斯塔低声说，“说是车里有位夫人要找您。”

“什么夫人？”

巴蒂斯塔耸耸肩膀。卡洛斯手里拿着球杆，吃惊地看着巴蒂斯塔。一位夫人！肯定是玛丽娅……上帝啊，出了什么事，晚上九点钟乘一辆破旧的马车跑到葵花大院来！

他让巴蒂斯塔赶快去给他找顶小礼帽。他就这么副样子，上衣也没穿，急急忙忙跑了下去。在走廊上，他碰上了欧泽比奥。他刚到，还在用手帕拍打靴子上的尘土。卡洛斯都顾不上站下来和欧泽比奥说句话，就赶忙向马车跑去。车停在通往他的房间的便门前，车门关着，静悄悄的，使人感到既神秘又恐惧……

他打开车门。在这辆老式四轮马车的一角，有个黑色的人影，裹着一块带花边的头巾。那黑影不安地欠了欠身子，低声说：

“就一小会儿！我想同你说句话！”

他如释重负！是勾瓦林纽夫人！于是，卡洛斯气乎乎地粗鲁地嚷道：

“耍的什么花招？你想干什么？”

他想关上车门，她却使劲地向外推开。这当儿，车夫在不声不响地解缰绳。她按捺不住了，当着车夫的面发出来：

“是谁的过错？为什么这样对待我？进来，只一会儿，我必须同你谈谈！……”

卡洛斯生气地跳上马车：

“顺着阿泰罗转一圈。”他对车夫嚷道，“走慢点儿！”

这辆老式马车顺坡而下；有一阵子，在黑暗中，他俩各自缩在狭小座位的一端，在玻璃窗格格的响声中，还是重复着那些粗鲁、苦涩的话：

“多么鲁莽！多么愚蠢！……”

“是谁的过错？是谁的过错？”

到了桑托斯街的斜坡上，马车跑在石子路上声音小多了。卡洛斯对自己的僵硬态度感到后悔，朝她转过身来，语气缓和了，几乎是用以往那种亲切的语调责怪她的鲁莽作法……给他写封信不是更明智吗？

“写信做什么？”她大声说，“为了你不给我回信？你根本不会把我的信当回事，就象是个陌路人写信求你施舍一样！……”

她觉得闷气，就使劲摘掉了头巾。马车沿着河边缓缓地轻声滚动着，卡洛斯都感觉到了她的呼吸声，她那不安的、充满了痛苦的呼吸声。他一声不吭一动不动地坐着，感到无比的心烦。透过朦朦的玻璃，在那黑暗的、沉睡着的河面上，他隐约看到一根根帆船的桅杆。两匹马也象睡着了。她还在发怨气，那是在心中积压已久，带着讥讽而且充满了痛苦的怨气。

“我求你去圣伊萨贝尔，你没去……给你写信，你不理我……我要你给我个坦率的解释，你不来……什么也没有，一张纸条，一句话，一个暗示都没有……地道的蔑视，粗暴而无礼……我真不该来……但是，我做不到，我受不了！……我想知道我哪点儿对不住你啦。这是怎么回事？我怎么不对

啦？”

卡洛斯感到她那饱含着晶莹泪水的双眼带着祈求，在寻找他的回答。而他，甚至没有勇气正面看她，只是不安地低声说：

“的确，亲爱的朋友……事情已经很明白，用不着再解释了。”

“要解释！要讲清，这种情况是暂时的，是厌烦了，还是就此决裂了！”

他在自己那个角落里动了动身子。他找不出一一种委婉的，甚至是亲切的方式告诉她，他对她的欲望已经完全枯竭了。最后他说，不是因为厌烦。他的感情一向高尚，不至于变成发脾气或者恼气……

“那就是决裂？……”

“不，也不是……也不是永远的、绝对的决裂……”

“那就是一时恼气了？为什么？”

卡洛斯没回答。她使劲抓住他的胳膊摇着。

“你说话！说呀，上帝！别做胆小鬼，拿出勇气来说说什么！”

是的，她说得有道理……象这样坐在这儿，笨拙地、假装镇静地躲在黑暗中说些无关重要的理由，他就是个懦夫，是没骨气。他要明明白白、坚定地说明清楚。

“好吧，说清楚。我认为咱们的关系应该改变……”

他又犹豫了。当他感到坐在身旁的这个女人在绝望地发抖时，话到嘴边又缩了回去。

“改变，我的意思是说……咱们可以把无法持久的感情冲动变为愉快的、更为高尚的友谊……”

随着车轮慢慢的滚动声，他的嘴也渐渐地灵活了，乖巧了，话也有说服力了。他们这种关系将发展到什么地步？必定会是通常的结局。到那么一天什么都暴露了，这段欢乐的浪漫史就会以丑闻和耻辱告终；或是尽管能长期保住秘密，但它会变得几乎同夫妻的结合那样平庸，再没有趣味，再没有欢乐。再说，可以肯定，继续在辛德拉或者其他什么地方幽会下去，社会上好奇的人，多嘴的人就会发觉他们的私情。对于有自豪感，有羞耻心的人来说，自己的私情为公众所知，甚至出租马车车夫也知道了，难道还有比这更可怕的事吗？不能这样……理智、感情都指明了需要分手。她本人以后也会感激他的……当然，习惯了欢乐的柔情，乍一中断是会痛苦的，他也并非好过。正因如此，他没有勇气给她写信。总之，两人都需要坚强，不再互相见面，至少几个月内要这样。以后，脆弱的感情，不安的情绪，就会渐渐地变为正常的友情，颇为稳定而且更为持久的友情。

他不再说什么。沉默中，他感到她躲在马车一角，好象一个可怜的、没有生命的物件，缩在大围巾里，轻声地哭泣。

好难熬的片刻啊。她没发火，只是可怜地哭着，轻声地、慢慢地抽泣，真象没完没了。卡洛斯只找到了一句平淡无味的话：

“别犯傻了，别犯傻了！”

马车沿着一排房子行驶，来到了煤气厂门前。在明亮的灯光照射下，一个美国人和几位身着浅色衣装的女士走了过去。这是个繁星闪烁的仲夏之夜。有些人在树丛中漫步。她还在哭泣。

他身边这种悲切、低声的哭泣开始打动他了；她没完没了地哭泣撕扯着他的心，为此他几乎要向她发火了……刚才他在葵花大院沙发上多么平静，

对周围的一切他都报以微微的一笑，那真是一阵疲劳之后的休憩啊！

他拿起她的手，满怀怜悯，想使她平静下来，但已经有几分不耐烦了。

“确实，不能再继续下去了。太荒唐了……这一切都是为你好……”

她总算动了动身子，擦擦眼睛，伤心地擤擤鼻涕，但不时地还深深抽泣一下……突然，一阵感情激动，她把双手伸向他的脖子，使劲抱住他，把他按到自己的胸部。

“哦，亲爱的，别抛弃我，别抛弃我！你知道我多么爱你！你是我生命中唯一的幸福……我想死，我要自杀！……我做了什么错事？没人知道咱们相爱……但愿人们知道！为了你，我可以牺牲一切：生命，荣誉，一切的一切！……”

她用泪水润湿着他的脸。他任她摆布，只感到她那温暖的没穿紧身胸衣的身体象是裸露着，从他的双膝往上移动，紧紧贴到他的身上，带着一种要重新占有他的冲动，一阵狂吻使他喘不过气来……突然马车停下了。卡洛斯一动不动，她则趴在他身上，喘息着——他们就这样呆了片刻。

马车没再继续前进。这时，卡洛斯抽出一只手，摇下玻璃，他发现，他们已停在葵花大院的对面。马车夫遵命绕着阿泰罗慢慢地转了一圈，又上了这个坡，回到这幢房子门前。有一阵子，卡洛斯想下车，就此果断地结束这场长时间的折磨。但是。这似乎太冷酷了。虽然他讨厌这个女人，但还是无可奈何地对车夫嚷道：

“再往阿泰罗走，别停下！……”

马车在窄小的街道上掉了头，又滚动起来。路面的石子再次颠得玻璃格格作响；他们又一次地，但更为平稳地顺着桑托斯街的坡路往下走。

她又吻起他来。但是，这些亲吻已经失去了刚才那股难以拒绝的激情。此刻，卡洛斯只是感到疲乏，真想回到自己的房内去休息，因为是她把他拖了出来，用这些指责，用带着泪水的热情折磨他……就在伯爵夫人吊着他的脖子疯颠颠地低语时，他心目中生动而强烈地映出了玛丽娅·爱杜亚达的形象，她此时正平静地在她那铺着红地毯的厅里，还没睡觉。她信赖他，想着他，回忆着前一天的幸福。那时“淘喀”这座白色的乡村别墅充满了他们的爱情，在树丛中沉睡着……于是他对勾瓦林纽夫人感到一阵厌恶，就粗暴地、无情地把她推向马车的一角。

“够了！这一切都是荒唐的。咱们的关系结束了，再没什么可说的了！”

刹那间，她变得目瞪口呆。接着，她打了个寒战，神经质地笑了一声。随手使劲把他一推，还掐了一下他的胳膊。

“好吧！去吧，躲开我！找另一个去，找那个巴西女人去！我知道她。她是个烂货，丈夫破产了，她得找个人为她付做衣服的账单！……”

他攥紧拳头，转过身来，象是要揍她。黑暗的车厢里隐隐约约有一股马鞭草的香味。他俩彼此看不清对方的眼睛，但是都闪着仇恨的光……卡洛斯愤愤地敲了一下窗玻璃。马车没停下。勾瓦林纽夫人怒气冲冲，设法放下另一边的窗玻璃，把手指都碰伤了。

“你最好出去！”她上气不接下气地说。“我讨厌你呆在我身边！我讨厌死了！车夫！车夫！”

马车停住了。卡洛斯跳下车，使劲碰上车门。他一声没吭，甚至都没脱一下帽子致意，径自转过身子，迈开大步朝葵花大院走去。在这满大星斗的

宁静的夏夜，他却思绪万千，仍然在气得发抖。

十四

那是在一个星期六，阿丰苏·达·马亚动身去了圣奥拉维亚。就在同一天的大清早，玛丽娅·爱杜亚达搬进了奥里威斯，她选这天是因为这是个吉利日子。卡洛斯同埃戛一起去圣亚波罗尼亚车站送走了爷爷，回来时他兴高采烈地对埃戛说：

“这下于就剩咱们俩呆在这座大理石之城里，也就是垃圾之城里面晒太阳了……”

“宁愿这样，”埃戛回答说，“也不愿穿上白鞋到辛德拉的尘上道上去漫步、思考！”

星期六，卡洛斯天黑回到葵花大院时，巴蒂士塔说，埃戛先生这会儿已经去了辛德拉，只带了几本书和用一张报纸包的几把刷子……埃戛先生留下了一封信。他还对巴蒂士塔说，“巴蒂士塔，我去享受了。”

信是用铅笔写在一张大糙纸上的，内容是：

朋友，由于憎恶里斯本的三合土，我突然无限思念大自然的风光和翠绿的颜色。在我这个文明的，而且是过分文明的生命中，仍然残留的动物本性，使我迫切需要在草地上遛遛身子，饮一小口溪里的清水，并且在一棵栗子树枝下的吊床上睡上一觉。请助人为乐的巴蒂士塔明天托公共马车把箱子给我送来，因为我不想使，“混血儿”的马车超载。我只呆三、四大。这段时间够我同上帝在托钵僧修道院山顶聊聊天，看看迷人的“爱之泉”旁的毋忘我开得如何……

“吹牛皮！”卡洛斯嘟哝了一句，对于埃戛的不告而别很是气恼。

他把信扔到一旁，说：

“巴蒂士塔！埃戛先生信里说，给他送一盒帝国牌雪茄去。你给他送古巴之花牌的。抽帝国牌简直是吸毒。这个畜生连抽烟都不会！”

晚饭后，卡洛斯浏览了一遍《费加罗报》，翻阅了几页拜伦诗集，打了一会儿台球，在凉台哼了会儿西班牙小曲——后来又走出家门，无目的地在阿泰罗广场附近闲逛。葵花大院如此无声无息，没有灯光，由于夜晚炎热，窗门都开着，真使他闷闷不乐。他抽着烟，不知不觉地来到了圣弗朗西斯科街。玛丽娅·爱杜亚达的窗户也敞开着，灯没亮。他上楼到了格鲁热斯家。维多林诺少爷不在家……

他一边诅咒着埃戛，一边走进了文人俱乐部。他遇上了塔维拉，他肩头上搭着上衣，在看电讯。在这个古老的欧洲，没什么新闻，只是说又有一些虚无主义分子被绞死了。而他，塔维拉，则要去普里斯……

“你也去吧，亲爱的卡洛斯！在那儿，你能看到一个漂亮女人同蛇和鳄鱼一起泡在水里……我特别喜欢要弄动物的女人！……但是这个女人很难对付，蛮得很……我给她写了一封信，她则从水池里向我送来秋波。”

他拉着卡洛斯，沿着施亚都街往下走，不多时就谈起了达马祖。他再没见到那位可爱的人儿吗？那个可爱的人儿四处散布说，马亚在施亚都无礼之后，通过一位朋友向他作了低三下四、胆小懦弱的解释……这个达马祖真厉害！内里和外表都象只皮球！你越是使劲儿往地上摔他，他跳得就越高，越欢……

“总之，他是个背信弃义的小人，你对他要多加小心……”

卡洛斯耸耸肩膀，笑了。

“你别小看他，”塔维拉非常认真地说，“我了解这个达马祖。我们在‘洛拉·哥达’之家吵架那次，他显得象个胆小鬼，但是，后来他不断地扰乱我的生活……他什么都干得出……前天，我在西尔瓦餐厅吃夜宵，他在我面前坐了一会儿就立刻谈起你，胡说一气，用威胁的口气……”

“威胁！他说什么啦？”

“他说，你是一副好斗、了不起的架势。但是不久会有人教训你的……什么一场大丑事正在酝酿之中……什么不久你的脑袋被一颗子弹打穿了，他都不会惊讶……”

“一颗子弹？”

“他是这么说的。你还笑，但我可知道……我要是你，就会去找达马祖，对他说：‘小达马祖，我的心肝，告诉你，今后我每碰上一件不愉快的事，就来敲断你的一根肋骨。你小心着点……’”

他们走到了普里斯。这是个热闹的星期天，一大群人拥在看台上，连最高几层也坐得满满的，人们欢笑着，脸上露出惊讶的神色。最高层是一些穿着短袖衬衣，提着大瓶葡萄酒的小伙子。那个脸上涂着红白两色的小丑的滑稽表演，引得人们不断发出粗鲁的笑声；他摸了摸一位坐在马背上兜圈子的姑娘的两只小脚，又舔了舔自己的手指，然后抬起眼睛，象是尝到了蜜糖……那位小姐瘦小身材，板着脸孔，两条发辫上插着鲜花，悠闲地坐在铺着金黄色座垫的宽大马鞍上。她的坐骑是一匹白马，咬着缰绳，由一名马夫牵着慢慢地绕圈子。蠢笨而又好色的小丑在场上跟着她转，双手按住心口，笨拙地祈求着，臀部在裤筒宽大。缀着金纸钱的裤子里慢慢地扭动。一位穿着金色条纹裤子的保镖做出吃醋的样子，把小丑推开。小丑屁股往下一坐，直挺挺地躺倒在地。孩子们发出一阵笑声，鼓乐齐鸣。天气热得闷气，雪茄的烟雾不断地腾起，遮住了亮堂堂的煤气灯。卡洛斯很是不自在，想走开。

“再等一等。至少看看鳄鱼女人！”塔维拉嚷着说。

“我受不了了。这臭气要憋死我了！”

但是，在大门口，他又突然被张开双臂的阿连卡拦住了。阿连卡刚到，同他一起来的还有另一个老人，那人高高个子，雪白胡须，全身黑色衣着。诗人对在这儿遇到他亲爱的卡洛斯很是惊讶。他还以为卡洛斯在圣奥拉维亚的城堡里呢！他甚至还在报上看到了这条消息……

“不，”卡洛斯说，“是爷爷昨天走了……我现在还不想去同大自然打交道……”

阿连卡大笑起来，脸色微红，凹陷的双眼因为喝了杜松子酒而闪着光。白须老人在一旁默不作声地戴起自己的黑手套。

“我可正相反！”诗人大声说。“我可是需要泛神论的冲洗！大自然多么美好！草原！森林！……所以下周我也许要到辛德拉去享受一番。科恩夫妇在那儿，他们租了一栋非常漂亮的小房子，就在维托尔饭店附近……”

科恩夫妇！卡洛斯这时才明白了埃夏出走的原因和“他对翠绿颜色的思念”。

“听我说，”诗人低声对他说，一面抓住他的袖子，把他拉到一旁。

“你不认识我这位朋友？他是你父亲的挚友，我们仨经常在一起耍闹……他不是什么显赫人物，只是一个专做出租马车生意的人……但是，你知道，在

葡萄牙，特别是在那时候，人们的关系和谐，贵族同出租牲口的人友善相处……见鬼了，你应该认识他的！他是达马祖的舅父！”

卡洛斯记不起来了。

“吉马莱斯，在巴黎的那一位！”

“啊，那个共产党人！”

“对，他热烈拥护共和制，是个充满了人道思想的人，甘必大的朋友，在《拉贝报》上写过文章……是个很有意思的人！……他来这儿是因为他从他兄弟那儿继承了一部分土地，就是几个月前去世的达马祖的另一位舅父……我看事情还得拖一段时间……我们刚才一同吃的晚饭，还喝了点儿酒。我们甚至还谈起了你父亲……要我给你介绍一下吗？”

卡洛斯拿不定主意。最好是在另一种更为亲切的场合，能够安然地吸着雪茄，谈谈过去……

“好吧！你一定会喜欢他的。他对维克多·雨果很是熟悉，讨厌神父之流……他性格开朗，非常开朗！”

诗人热烈地握了握卡洛斯的双手。吉马莱斯微微举了举他那缝着黑带子的帽子。

在返回葵花大院的路上，卡洛斯一直在想着他的父亲，想着那一段往事。这是由于那位长者，那位曾经同父亲经常宴饮作乐、专做出租马车生意的人的突然出现而引起来的！这件事勾起了最近几天一直萦绕他心头、折磨着他的另一个想法，那想法使得他在幸福欢乐之中感到一丝隐痛……卡洛斯想到了他的爷爷。

现在已经决定，他和玛丽娅将在十月底动身去意大利。卡斯特罗从巴西发来的上一封信中，干巴巴而且别有用心地写着，他将在“十一月中旬穿着高雅的防寒冬衣在里斯本露面”——为此，他们要在这之前就得远走高飞，到美丽岛的绿色树丛里，躲在他们的爱情之中，以此和世界隔绝，就象周围竖起了一道道围墙。这一切都好办，他内心认定这些全是正当的，而且使他的生活充满了光明……只是，现在有件麻烦事——爷爷！

是的，爷爷怎么办？他同玛丽娅走了，去享受极大的欢乐，但那将会永远葬送了阿丰苏的欢乐及他晚年的平静，美好的生活。爷爷是属于过去时代的人；他俭朴、廉洁，是个从不屈服的硬汉子——对用这样简单、幼稚、粗暴的办法来解决一桩难以克制的爱情，他只能视之为放荡！在他看来，人们那种超脱了做人的规范和自然的婚姻结合，就是一文不值。他永远不会理解这种奇怪的充满感情色彩的思想方法，他们象所有道德上的罪人一样，以此来掩盖自己的错误。在阿丰苏看来，一个男人拐走了他人的妻子、他人的女儿，就是拆散了一个家庭，中断了一家的烟火，而且永远陷入姘居的生活。一切再奇特的爱情，不论它多么崇高，多么强烈，在义务、法律、社会、家庭的三、四条基本原则面前，都会象肥皂泡一样破灭，因为这些原则有如大理石块一般地坚硬，是一个多世纪以来人们生活的依据……对他来说，这将是无可挽回的灾难！他的儿媳跟一个男人私奔，留下了一具尸体；现在，他的孙子也要出逃，毁坏别人的家庭——他这个家庭的历史，就是这样，在肉体的引诱下反复表演着通奸、私奔、家破人亡！……再说，阿丰苏把希望寄托在他的身上——如今这些希望破灭了，葬送在泥塘里了！在爷爷痛苦的脑海里，他会永远成为一个外逃者，一个无用的人。他同自己的乡土联在一起的根全断了，他放弃了可能使自己在国内成名的一切努力，而是去住在藏身

的旅馆里，讲着异国的语言，身边是个靠不住的家庭，有如废墟上长起的杂草……可怜的爷爷的残年将总是生活在难以消除的隐痛与折磨之中！……但是，他又有什么办法？他已经对埃戛说过这点。生活就是这样！他没有勇气也无善心，不能轻易地作出牺牲……再说，爷爷的不悦从何而来？是来自偏见。公正的上帝啊，他更有权利得到自己的幸福，那是大自然所赐予的！……

他走到阿泰罗广场的尽头。特茹河同黑暗融成了一体。不久，那个人将通过这里从巴西回来，那个人在信中甚至都忘了让亲亲他的女儿！啊，他要是不回来该多好！一个神奇的大海浪也许会把他卷走……那样一切就变得简单、完美而且干净利索多了！生活中为什么要有这么个干巴鬼？简直象个掉进大海里的空袋子！啊，他要是死了该多好！……这时他忘掉了自己的苦恼，幻党中看到玛丽娅在呼唤他、等待他。她自由了，安详宁静，面带微笑，身穿丧服……

回到自己的房内，卡洛斯疲倦、忧伤地叹了口气，一屁股坐进了安乐椅。见到此景，巴蒂士塔微笑着咳了一声，把灯拨得更亮了些，然后说：

“这会儿没埃戛在眼前，就显得更孤单了……”

“更孤单了，更凄凉了，”卡洛斯低声说，“该走动走动了……我对你说过，也许今年冬天我们旅行去。”

少爷以前可没对他说过这事儿。

“对了，也许去意大利……你还想回意大利吗？”

巴蒂士塔沉思了一下。

“我上一次没见到教皇……死前不见到教皇我可不甘心……”

“好，一定找个机会，你一定能见到教皇。”

沉默了片刻，巴蒂士塔朝镜子里望了一眼说：

“我想，去见教皇得穿礼服吧？”

“是的，我建议你穿礼服……在那种场合，应该佩戴基督勋章……我一定设法给你弄个基督勋章。”

巴蒂士塔吃惊地站了片刻，然后，他激动得满脸通红地说：

“非常感谢您。这儿有的人有基督勋章，可他们的功德也许并不如我……听说，连有的理发师都……”

“你说得对，”卡洛斯回答说，“真无耻。我真得设法给你弄个圣母勋章。”

现在，卡洛斯每天上午都从这条通向奥里威斯尘土飞扬的大道上经过。为了自己的马不被太阳晒，他总是乘“混血儿”的马车，车夫是埃戛最中意的——他把那对马留在“淘喀”别墅的旧马厩里歇脚，自己就在各家酒店里闲逛，一直到卡洛斯回葵回大院。

通常在中午，玛丽娅·爱杜亚达吃过饭，一听到宁静的马路上传来车轮的滚动声，就到人门口等候卡洛斯，站到最高一层的台阶上。台阶两侧摆着花盆，上面有玫瑰红色的凉篷遮荫。在郊外，她常穿浅色衣服，有时还按照西班牙古典式样在头发上戴朵鲜花。郊外清新、干净的空气使她那象牙色的面孔更加有了生气，更添了光彩——在阳光和绿树的映衬之下，她那素雅、闪光的美每天都给卡洛斯一种意外的、更新鲜的魅力，使他着了迷。大门嘎吱一声关上，卡洛斯感到一种“精神上的特别安乐感”，用他的话说，他整个人行动起来更加轻松自如，处于一种永恒的和谐甜美的感觉之中……但是

他第一个亲吻的总是那个沿着槐树小径跑来迎接他的罗莎，她那一头黑发飘动着，拍打着她的双肩，妮妮丝在一旁高兴地蹦着、叫着。他抱起罗莎。玛丽娅站在玫瑰色的凉篷下，从远处朝他们微笑着。周围的一切都显得那么欢乐、亲切。宁静。

房子里经过一番精心收拾，整齐干净，赏心悦目。大厅可以使用了，再没有早先那种博物馆式的刻板模样和那种没有生气的豪华气派。玛丽娅插在瓶里的鲜花，一张随便放置的报纸，刺绣用的毛线，甚至她那洁净的衣服的拂动声，都无形中表明了生活的温暖。就连卡洛斯五世时代最华丽的收藏珍宝的贮柜——用锃亮的铁皮包着，都给人以舒适感。他们就坐在那儿谈天，直到罗莎上课的时间。

这时，萨拉小姐就会走来，她表情严肃，沉默寡言，总是穿着黑色衣裙，一枚银质蹄掌形别针别在男式的立领上。她脸上又出现了那好看的气色，低垂的双眼带着少女的羞怯，头上则系了一条清教徒式的素色缎带。她那微微胖了些的丰满的胸部，从深色的紧身背心里凸起。看来，郊外平静、轻松的生活显然很使她满意。但是，她不认为长着橄榄树林的褐色土地就是农村。“太干燥，太艰苦了，”她说，无限怀念她的英国那绿茵茵潮湿的土地以及那雾蒙蒙灰色的广阔天空。

钟敲了两点。罗莎在楼上的房间里，开始了她冗长的课程。卡洛斯和玛丽娅于是躲进了那个日本式的亭子，更加自由自在。这座日本式小亭子是克拉夫特凭想象设计的，表示他对日本的喜爱。亭子建在槐树小径的尽头，在两棵栗子树的遮掩和树荫之下。玛丽娅喜欢这个地方，称它是她的幽思之地。亭子全部为木结构，只有一扇圆窗，顶部是日本式尖型，顶上的树枝沙沙作响——可是声音轻得都能听到鸟儿的啾鸣。克拉夫特用印度产的细席铺地，亭子里装饰简朴，只有一张涂漆的桌子，几件日本瓷器。因为有一块黄色丝绸大单子挡着，看不见天花板，大单子的四角系紧了象一顶鼓鼓的帐篷的顶部。整座小巧的亭子看来就是为了放下一张苏丹王官中那种松软而舒适的矮沙发，那沙发深得可以在里面做各种美梦，宽得可以放松了身子休憩……

他们走进亭子。卡洛斯拿上一本书，那是专为在萨拉小姐面前摆样子的；玛丽娅则拿着一块刺绣或是裁缝的布料。但是，书和布料很快就落到了地上——而他们的双唇、手臂则紧紧地贴到了一起。她滑倒在沙发上；卡洛斯跪在一只靠垫上，浑身颤抖着。刚才在罗莎和萨拉面前他竭力克制住自己，这会儿真是急不可耐了。他抱住她的腰，在长时间的亲吻之中，无数次地述说着那些纯真、热切的话语。那一遍遍的亲吻使得他们全身酥软，在那令人销魂的甜蜜之中，他们紧闭着双眼。她想知道，在分手后的那漫漫长夜里，他都做了什么。卡洛斯说，他通宵达旦地想着她，梦里看见她……接着又是一阵寂静。亭子顶上的麻雀嘁嘁喳喳，鸽子在咕咕地叫，一直在陪伴着他们的妮妮丝这会儿蜷缩在一个角落里，从稀疏的银白色毛发下，睁着一双亮晶晶的黑眼睛，带着怀疑的神态在注视着他们，他们时而喃喃低语，时而又沉默不言。

外面，在这没有一丝微风、安静的日子里，炙人的太阳下，干热的庭院在沉睡，到处呈现出灰蒙蒙的绿色，树叶纹丝不动，四下里一片寂静。透过

白色房子关闭的百页窗传出来的罗莎弹奏的单调音符，是可以听到的唯一的声响。在这个亭子里，也是一片寂静，那是满足了之后的寂静——只是偶尔从沙发上那丝质靠垫中发出一两声倦怠而舒心的叹气，或是一两次时间更长、更为激情满怀的亲吻声……是妮妮丝使他们从那种甜美的沉醉之中解脱出来。由于总是呆在那里不动，被困在炎热的小亭子里，呼吸着空气中飘溢的茉莉花的芳香，它厌烦了。

玛丽娅用手抹抹脸颊，慢慢站起身来。但是立刻又躺倒在卡洛斯面前，怀着无限的感激……上帝呀，要分离是多么难受呀！为什么要这样？他们相亲相爱，她却要一个人留在那儿，整夜地渴望着他，而他却要在葵花大院孤单地睡觉，得不到她的温存！……又是一阵长时间的无声冲动，两双深情的眼睛湿润了，又是没完没了的亲吻，直到他们的嘴唇疲倦了。妮妮丝使得他们终于离开了那儿，它不耐烦地从门口跑向沙发，呜噜着，象要狂吠起来。

玛丽娅往回走时常常有一种不安的感觉。萨拉小姐对这种午睡会怎么想？门关得严严实实，一点声音也没有，连那扇窗户都关上了。梅朗妮从小就侍候玛丽娅，是可靠的；善良的多明古斯是个老实人，不必担心。但是萨拉小姐呢？……玛丽娅笑着承认，当她后来在饭桌上遇到这位英国姑娘那天天真无邪的目光时，真感到有点儿羞愧……当然……要是可爱的小姐敢于嘀嘀咕咕或是略微皱皱眉头，她就会立即收到一张开往南安普敦的皇家邮轮上的船票！罗莎是不会抱怨的，因为她不喜欢萨拉。但是，她办事那么认真，又那么尊敬自己的女主人！玛丽娅可是不愿意失去这么一位严肃的姑娘的敬重。所以他们决定，在辞退萨拉小姐时，要重重酬谢她，到了意大利再找个德国女教师补她的缺。对于那位德国人，他们就是夫妇了，就应该是“先生和太太……”了。

逐渐地，对更为亲密、更为完美幸福的追求在他们心中不断增长。仅仅上午在沙发里呆的短短几个小时，头顶是鸟儿啼叫，庭院沐浴在阳光里，周围一切都醒着，对此他们已经不满足了。他们渴望着漫漫长夜里从容的欢乐，他们的手臂可以不隔着衣服抱在一起，周围的一切，郊野、人和阳光都已入睡……再说，这太容易了！挂着壁毯的大厅与玛丽娅的卧室相通，隔一道玻璃门又通向花园；女教师、用人，只是上午十点钟才到最高一层他们的房间来；整幢房子都已入梦乡；卡洛斯有一把大门的钥匙；那唯一的一条狗妮妮丝已经是看到过他们亲吻的知己了……

玛丽娅同卡洛斯一样强烈地希望有这样的夜晚。一天到野外散步回来，夜幕已降临，他们两人共同试了试一把两用钥匙——卡洛斯曾经答应拿去镀金的。卡洛斯惊奇地发现那总是讨厌地作响的旧大门的合叶上点了油，滑动起来没有了声响。

他就在这天晚上来了——而且把“混血儿”的四轮马车留到了别墅里，以便天亮时再把他接走，那个车夫是不会管闲事的，况且他口袋里已经得了一大笔小费。天空灰蒙蒙的，闷气得很，没有一颗星斗，不时地，一道无声的闪电射向海面，将海天相联。卡洛斯非常小心地贴墙走着，在临近了他那渴望已久的占有她的时刻时，一种伤感与焦急交错的复杂感情隐隐约约地使他胆怯起来。他几乎是战兢兢地打开了门，而且刚刚走了几步就站住了，因为听见妮妮丝在里面狂吠。但是，一切又回复了沉寂。房子朝向花园一角的那面窗户出现的亮光使他镇静下来。他在玻璃门旁遇到了玛丽娅，她身穿镶花边的睡衣，怀里抱着妮妮丝，它还在嗡嗡地哼着。她也紧张极了，急盼着

能在自己身边触摸到他。她不想立刻就进屋去，他们就在那里呆了一会儿，坐在石阶上。妮妮丝也安静下来，在那儿舔着卡洛斯。四周无边无际一片墨黑，只是在远方水面上，一只船的桅杆上有个摇曳不定的亮点无力地在夜空里时隐时现。玛丽娅紧紧地依偎着卡洛斯，躲在他怀里长叹了一口气，一双眼睛不安地望着那静谧的黑夜，好象花园里熟悉的树木，整个庭院全都不复存在，全都消失了，溶化在阴影之中。

“为什么我们不马上去意大利？”她突然问道，一面摸索着卡洛斯的手。“既然一定得去，为什么不马上就走？……我们没必要这样偷偷摸摸，担惊受怕！”

“怕什么？我亲爱的？我们在这儿就象在意大利、在中国一样的稳妥……当然，我们也可以早点儿走，只要你愿意……你决定什么时候，定个日子！”

她没答话，头亲昵地靠在卡洛斯的肩上。他又慢慢地说：

“不过，你知道，我要先去一趟圣奥拉维亚看看爷爷……”

玛丽娅的双眼又一次盯住那无边无际的黑夜，好象从中得到了一个预感——前景将会混沌、黑暗。

“你有圣奥拉维亚，有爷爷，有朋友……我什么人也没有！”

卡洛斯动了心，把她抱得更紧了。

“你谁也没有！你对我说这种话！你可是太不公道，太忘恩负义了！你沉不住气，这就是英国人所说的‘不知羞耻地篡改事实’。”

她就象昏厥了似地偎依在卡洛斯怀里。

“我不知道为什么，我想死……”

闪电的巨光照亮了河面。玛丽娅害怕了，他们就走进她的卧室。两只烛台的光影投射在花布和黄色的锦缎上，使这间温暖，飘溢着淡淡的芳香的卧室显示出一种圣殿般的夺目光彩。床已经铺好，镶着花边的床单为这张爱情的大床盖上了一层洁净的白雪。屋外，靠海那个方向，响起了缓缓而沉闷的雷声。但是，玛丽娅已经听不见了，她已经扑进卡洛斯的怀中。她从来没象今天这样爱他，象今天这样需要他！她那贪婪热烈的双唇好象要伸得更远，要超过他的肉体，要吞噬他的欲望和他的灵魂——而整个夜晚，在那些金光闪闪的锦缎之间，她蓬散着头发，裸露着躯体，显得那么圣洁。在他看来，她确实与他一直想象的女神一样。她终于把他紧紧地搂在自己圣洁的怀里，和他一起高高地飘浮在金色的云雾之上，陶醉在爱情之中……

天亮他离开时，正在下雨。卡洛斯在一家酒店里找到了醉醺醺、仍在睡觉的“混血儿”，把他塞进了马车里，自己披上湿漉漉的破毯子，哼着小曲，喜气洋洋地驾车回到了葵花大院。

几天后，当他同玛丽娅一起在“淘喀”别墅附近散步时，他注意到路旁有幢小房子要出租。他当即就打定主意把它租下，免得凌晨离去时同这个醉醺醺、昏昏沉沉的“混血儿”一起驾车在石子路上颠簸。他看了房子：有一间宽敞的房间，要是铺上地毯、挂上窗帘，可以当个舒适的住处。他马上租下——两天后，巴蒂士塔驾着小车运来家具，收拾这所新的小宅院。玛丽娅几乎忧愁地说：

“又弄了所房子！”

“这个，”卡洛斯笑着大声说，“是最后一栋了！不，是倒数第二栋房子……我们还要有一栋，是咱们俩的房子，真正自己的房子，那将在远方，

我还不知道在哪儿……”

从此他们每天晚上相会。九点半，卡洛斯手里拿着点燃的雪茄准时离开“淘喀”别墅。多明古斯举着灯走在前面，由他关大门，拿下钥匙。卡洛斯就慢慢地走到自己的“陋舍”，那儿有个小用人，就是葵花大院花匠的儿子，伺候他。旧地板上铺了一块软软的地毯，地毯上除了一张床只有一张桌子、一张带条纹的长沙发、两把藤椅。在同玛丽娅分开的几个小时里，卡洛斯就给圣奥拉维亚写信，特别是给在辛德拉留连忘返的埃戛写信。

他收到了两封埃戛的信，上面几乎全是讲的达马祖。达马祖带着科恩夫人四处露面：辛德拉的赛驴会上达马祖又出了洋相；达马祖在塞特艾斯又炫耀了一番他那顶带面纱的帽子；达马祖是个无耻之徒；达马祖在维托尔院子里，跷着腿，亲切地谈论“拉结夫人”；为了公众道德，真该抽达马祖一顿！……卡洛斯耸耸肩，认为埃戛不必如此吃醋，不值得！为了谁呢！为那么个多嘴的以色列女人，一个甜言蜜语、好吃懒做、挨过丈大一顿痛打的女人！“要是她的确，”他在给埃戛的信中写道，“从你那儿堕落到找上了达马祖，你的态度就该和一支雪茄掉到了污泥里那样，当然没有什么可遗憾的。有哪个孩子拣到去抽它，你就该心平气和地让他抽去。对孩子或是对雪茄烟发火，是愚蠢的！”但是，平时他给埃戛回信时，只是谈谈奥里威斯的情况，谈谈他同玛丽娅的散步，她的言谈，她的可爱之处，她的高雅……给爷爷的信中没什么可说的，在那十来行字里写写炎热的天气，劝爷爷别累着，请他问候来访的客人们，还转达了小曼努埃尔给他的口信——而这人他爷爷却从未见过。

他没东西可写时，就躺长在沙发上，打开一本书，一双眼睛却盯在壁钟的指针上。半夜，他就披上外套，拿了手杖走出去。沉寂的郊外响起了他那孤单的脚步声，带着一种不可思议的、做了亏心事似的凄凉劲儿……

一天晚上，天气酷热，卡洛斯由于疲倦在长沙发上睡着了。只是当壁钟凄凉地敲响两点时，他才猛地惊醒。糟糕！这一夜的恩爱完了！玛丽娅一定在不安地等着他，担心着他会遭了什么祸！……他抓起手杖，顺着马路跑起来。不多时，他轻轻打开院门，心想玛丽娅一定睡着了，妮妮丝会吠起来。他从槐树中间走过，小心翼翼地放轻了脚步。突然，他似乎听到，在一旁树下，草地上传来了男人急促的喘气声，还夹杂着亲吻声。他停住步，大为恼火。他当即就想用手杖狠揍一顿那两个在草地上搂抱在一起的畜生，他们把他那充满诗情画意的爱情隐蔽所给玷污了。一条白裙子在黑夜中移动者，一个有气无力的声音在喘着气说：“啊，是的，啊，是的……”是那个英国姑娘！

啊，上帝，是那个英国姑娘，是萨拉小姐！惊呆了的卡洛斯停止了脚步，他从大门溜出去，又慢慢把门关上，躲在前面一个墙角，在一棵山毛榉的树影下等着。他气得发抖。得马上告诉玛丽娅这件可气的事！他不愿意她允许这个不道德的女人再在罗莎面前呆一秒钟，来玷污他的天使的纯洁……啊，真可怕，这么一个伪君子，如此的狡诈，伪善，从未露过破绽！几天前，他还看见这个女人对《插图杂志》上一幅一对纯洁的牧羊人在郊外树丛中亲吻的图片不愿目睹呢！而现在，她却躺在草坪上哼着！

靠近大门的地方，漆黑的道路上亮起一支香烟。一个男人迈着沉重的步

子匆匆走过去，他的肩上披着一块毯子，这人象个打短工的。这位萨拉小姐已经饥不择食啦！她衣着体面，举止端庄，梳着清教徒式的发型，可是竟然随便什么人都可以要，不管他是粗野的还是肮脏的，只要是个男人就行！她竟然以如此大相径庭而又互为补充的双重人格把他们蒙骗了好几个月！白天，她是羞答答的玉女，寡言沉默，动辄就红脸，缝纫篮子里总放着《圣经》；到了晚上，小女孩儿一睡下，她所有严肃的态度都收了起来，一位圣女变成了一只母羊，肩上披着围巾，到草地上同随便一个男人鬼混！……这对埃蔓可是一篇很好的小说题材！

他又往回走去，轻轻打开大门，再一次蹑手蹑脚地走在槐树成行的小路上。不过，此刻他正在犹豫，是否把这件令人作呕的事告诉玛丽娅。他知道，玛丽娅在寂静的屋子里铺好了床，也在等他，而他则也象那个肩披毯子的男人一样，偷偷摸摸地走进去……当然，不完全相同！一个是神圣的爱，一个是畜生鬼混，有天渊之别……然而，他担心，如果告诉玛丽娅，在他们那种充满崇高情感，在金色锦缎之间的爱情之外，同时还存在着这种粗野、诡秘、不正当的情爱，在草地上象动物一样滚来爬去……这必定会引起她十分敏感的羞愧，这有如指出她的过失，这过失虽说有点儿遮掩，然而也是粗俗的，两种爱情就其形式说是相似的，个人遗憾地相似……不，什么也不能说。但是小姑娘怎么办？……是啊，同罗莎接触时，那个女人会同以往一样，象个勤劳的清教徒，严肃认真，办事井井有条。

朝向花园的那扇玻璃门还有光亮。他抓起一把土朝玻璃扔去，土轻轻地打在门上。玛丽娅急忙披上睡袍出现了，两手理着松散的头发，多少带点儿倦意。

“为什么这样晚才来？”

卡洛斯使劲地吻了吻她那双几乎是闭着的惺松的美丽眼睛。

“我看着书困得睡着了……后来，我进来之后，又好象听见院子里有脚步声，我到处看了看……是我疑神疑鬼了，什么也没有。”

“我们得养条看门狗，”她低声说，一面打了个哈欠。

她在床边坐下，垂着双手，一副有气无力的样子。对自己这么懒洋洋，她也感到好笑。

“你这么疲倦，亲爱的！我走吧？……”

她把他拉到自己那芳香、温暖的怀里。

“我要你深深地、深深地爱我，长久地爱我……”

第二天卡洛斯没去里斯本，很早就到了“淘喀”别墅。梅朗妮在掸擦亭子，她对他说夫人有点儿疲倦，早餐都是在床上吃的。他走进大厅。萨拉小姐面对敞开的窗子，坐在软木凳上，在树荫下缝着什么。

“早上好，”卡洛斯对她说，一边朝窗台走过去，想好好观察一下她。

“早上好，先生，”她用那羞怯而谦恭的口气应了一句。

卡洛斯说天气热了。萨拉小姐认为这个时候已经热得难以忍受了。好在下面有条河，看着还使人觉得凉快……

原文为法文。

原文为英文。

原文为英文。

卡洛斯一面点上烟一面说，昨天晚上尤其闷热，他都不能入睡。她呢？哦，她一觉睡到天亮。卡洛斯问她是否做了好梦。

“啊，是的，先生。”

啊，是的！然而现在这个“是的”可是贞洁的，而不是带着呻吟声了。但她的双眼低垂着。她的样子是如此端庄、稳重，纯洁得好象从没有过污点！……装得不落一点儿破绽！卡洛斯一边捻着自己的胡子一面想，她的小乳房一定是白白嫩嫩、圆圆鼓鼓的。

夏天就这样在奥里威斯度过了。九月初，卡洛斯从爷爷信中得悉，克拉夫特某个星期六要到里斯本来，就住在中央饭店。那天上午，他一早就朝那儿跑去，想了解一下圣奥拉维亚的消息。他见到克拉夫特时，克拉夫特正站在镜子前刮胡子。全身黑色衣着的欧泽比奥正坐在长沙发的一头，一声不吭地用小剪子修指甲。他是昨晚才从辛德拉来的。

克拉夫特很喜欢圣奥拉维亚。他不明白住在圣弗朗西斯科街和葵花大院那个憋气的小庭院中，阿丰苏这个健壮的贝拉人怎么能受得住。他在圣奥拉维亚过得非常愉快！爷爷身体很健康，他那么热情地待客使人不由想起了亚伯拉罕和《圣经》。谢格拉上校兴致勃勃，他吃喝无忌，结果晚餐过后都动弹不得，肚皮要爆开了，靠在沙发上哼哼。在那里克拉夫特认识了特拉瓦索斯老头儿，那人每谈起他“亲爱的卡洛斯的才干”，两眼总是泪水汪汪。侯爵情绪很高，见到拉麦古的小贵族们就亲切地张开双臂，有个摇船女爱上了他……除此之外，天天是丰盛的晚餐，去打几次野兔，参加了一次宗教游行，观赏了姑娘们在教堂广场上跳的舞，晚上听吉他演奏会，白天看剥玉米。完全是一首葡萄牙优美的田园诗……

“不过，关于圣奥拉维亚咱们得再好好谈谈。”克拉夫特最后说，一面走进了小盥洗室去洗头发。

“你呢，”卡洛斯这时转过身来问欧泽比奥。“你一直在辛德拉，是吗？在那儿做什么？……埃戛呢？”

小欧泽比奥收起小剪刀，站起身，整了整眼镜。

“他在维托尔饭店。很有意思，他买了头驴……达马祖也在那儿……但是，不常见他。他总是同科恩夫妇在一起……总之，过得还不错，相当热闹……”

“你又和那个叫罗拉的妓女在一起了？”

欧泽比奥脸涨得通红。怎么这样说！他非常严肃地说，他是在维托尔饭店！同一个葡萄牙妓女在一起的是帕尔马……他现在办了家报纸，叫《魔鬼号角》。”

“《号角》？”

“对，魔鬼的，”欧泽比奥说。“是一份说笑话、讽刺人的报纸……以前就有这家报，叫《警笛》。但是现在那家报纸转手给帕尔马了。他打算扩大报社，增加笑料……”

“总而言之，”卡洛斯说，“增加点儿就象他这个人一样的无耻、讨厌的东西……”

克拉夫特又走了出来，一面擦着头。他一边穿衣服一边说，现在他很想

原文为英文。

亚伯拉罕，《圣经》故事中犹太人的始祖。

去旅行，这是他在圣奥拉维亚拟定的计划。“淘喀”别墅现在不属于他了，他在波尔图附近的住家需要大修，所以他打算去埃及过冬天，逆尼罗河而上，见识一下法老的古代文化。然后，也许再往东去已格达，看看幼发拉底河，看看巴比伦遗址……

“所以，”卡洛斯叫起来说，“我注意到桌子上那本书，书名是《尼尼微和巴比伦》……见鬼了，你喜欢这些？我讨厌已经消亡的种族和文明……我关心的只是活着的一切。”

“因为你是个需要感官欢乐的人，”克拉夫特说。“说到感官欢乐和巴比伦，你想去布拉甘萨饭店吃午饭吗？我要到那儿去会个英国人，他替我照管着我的那些矿上的事……但是，咱们俩得从金子路走，因为我要去我的代理人家转一下……也顺路。说定了，中午！”

欧泽比奥在下面厅里面对着一大摊电报调正他那副倒楣的黑眼镜，他们撇下他走了。刚走到院子，克拉夫特就抓住卡洛斯的胳膊，谈起了他刚才提到的那件有关圣奥拉维亚的正经事——爷爷对卡洛斯没去那儿显然不高兴。

“你爷爷倒没对我说些什么，但我知道你很伤了他的心。没什么好借口的，就几个小时火车的路……你知道他是多么地爱你……见鬼了！*Est modus in rebus*。”

“的确，”卡洛斯低声说，“我早该去了……你要我怎么办呢，朋友？……总之，过去的已经过去了，现在要做出努力！……也许下星期我同埃戛一起去。”

“对，伙计，让他高兴高兴……在那儿呆几周……”

“*Est modus in rebus*。我一定设法在那儿呆几天。”

代理人的陋室在蒙特标大楼对面。卡洛斯在商店门前慢慢地转悠着等了几分钟。突然，他看见梅朗妮从蒙特标大楼走出来，同她一起的是个头戴紫帽子的胖老太太。他很是惊讶，就赶忙穿过了大街。梅朗妮由于意外地碰上了卡洛斯，就停住了脚步，满脸涨得通红。没等问，她就结结巴巴他说，是太太让她到里斯本来，和她一起的是位朋友……一辆两匹白马拉的四轮马车停在马路上，梅朗妮匆忙跳上车，马车颠簸着朝王宫方向驶去。

卡洛斯疑惑不解地看着她离去。克拉夫特这时也到了，他也在盯着看。他认得那辆马车是奥里威斯的“托度号”，他自己过去常乘它来逛里斯本。

“是‘淘喀’来的什么人？”他问。

“一个女用人，”卡洛斯说，对梅朗妮那种莫明其妙的窘态仍感到迷惑不解。

卡洛斯走了没几步就停了下来，在熙来攘往的车马声中，压低嗓子问道：

“喂，克拉夫特，欧泽比奥对你说过我什么没有？”

克拉夫特坦白说，刚一进屋，欧泽比奥就开始吞吞吐吐地告诉了他卡洛斯在奥里威斯的神秘生活……

“但是我没让他说下去，”克拉夫特接着说，同时还表白他不是个好奇心重的人，他甚至从来不看《罗马故事》报。“不过，你应该去趟圣奥拉维亚。”

这天晚上卡洛斯果然对玛丽娅说他要去看爷爷。她也非常认真地劝他要

这样做，并且后悔自己如此自私，长时间把他困在身边，远离了其他爱他的人。

“但是，亲爱的，时间不会太长，对吧？”

“最多两三天。当然，我会把爷爷接回来。他在那儿也没事干，也免得我再回到那儿去……”

玛丽娅这时用双手搂住他的脖子，胆怯地低声告诉他，她有个强烈的愿望……就是看看葵花大院。想看看他的房间、花园和所有那些可爱的地方，因为他过去常常在那些地方想起她，而且因为在那些地方他感到距她是那么遥远，不可接近，他曾经很痛苦过……

“告诉我，你愿意我去吗？不过，要在你爷爷回来之前去。你愿意吗？”

“我认为这主意太好了！只有一个危险，就是不再让你走，把你关在我家里。”

“上帝呀，但愿如此！”

于是两人商量好，在卡洛斯动身去圣奥拉维亚那天，她到葵花大院去吃晚饭。夜里，他乘马车去圣亚波尼亚车站，然后，她回奥里威斯。

那是个星期六，卡洛斯很早就来到了葵花大院。当他听到载着玛丽娅的马车在门前停下，她那深色的衣裙沙沙地拖在铺着通向他房间内楼梯的樱桃色丝绒上时，他的心象初次相会时一样紧张而激动地跳动着。在前厅，他们亲吻了，这是极为甜蜜的第一吻。

她立即走到梳妆台前脱下帽子，理理头发。他不停地吻她，抱住她的腰肢。两人的脸紧贴在一起，朝着镜子里微笑，对自己年轻美貌感到无限欣慰。接着，她急不可待地怀着好奇心跑遍了他所有的房间，细细地察看，甚至连盥洗室也看了。她读出每本书的书名，闻闻瓶子的香气，打开丝质的床幔……在一张路易十五时代的柜台上，有只银盘子，里面放了许多照片，这些卡洛斯忘记藏起来了，有穿女骑士长裙的骑兵上校的太太，眉清目秀的鲁盖尔夫人，还有其他的女士们的照片。她带着一丝苦笑把手伸到那些记载着许许多多往事的照片之中……卡洛斯笑笑，请她别看这些“他心灵的错误”。

“为什么不看？”玛丽娅认真地说。她很清楚，他不是从天上降下来的，并非纯洁得如同天使。一个男人总会有很多以往的照片。再说，她深信他过去对任何女人的爱都比不上对她爱得那么真挚。

“这些偶然的事情说不上是‘爱情’，不然就是对爱情的亵渎了，”卡洛斯低声说。“那些就象是客栈里的卧房，到那儿过一夜……”

但是，玛丽娅久久地打量着骑兵上校太太的照片。她觉得这个女人很美！是什么人？一位法国女人？

“不，是维也纳人。是一个同我有往来的商人的妻子……他们喜欢安宁的生活，住在乡下……”

“啊，是维也纳人……都说维也纳女人很迷人！”

卡洛斯从她手里把照片夺过来。为什么谈论别的女人呢？在这茫茫人世，只有一个女人，他已经把她抱住贴在自己的心上了。

于是，两人在葵花大院走了一遍，最后到了平台。她特别喜欢阿丰苏的书房，房内挂着主教内室式样的丝绸，陈设朴实无华，环境宁静，益于读书。

“我不知为什么，”她小声说，眼睛一边慢慢地扫过摆满书籍的书架和那个十字架上的基督，“不知道为什么，你爷爷使我害怕！”

卡洛斯笑起来。傻瓜！爷爷要是认识她，一见面就会大大恭维她一番的……爷爷简直是个圣人！是个可爱的老头儿！

“他热烈地恋爱过吗？”

“不知道，也许……但是，我觉得爷爷一向是个清教徒。”

两人下楼到了花园。这是个幽静、华丽的花园，小瀑布的流水悦耳地飞溅而下。她也很喜欢这个花园。两人在一棵古柏下坐了一会儿，面前是一张粗糙的石台，上面刻着的那些字与日期已经辨认不清，枝头上鸟儿的叫声在玛丽娅听来比她以往听到的鸟鸣都更为娓娓动听。后来，她挑了一根树枝，打算带回去作个纪念。

她帽子都没戴上就到前面去看马车房。看门人第一次见到一位如此漂亮的金发女郎来到葵花大院，便手拿着小帽呆呆地站在一旁。玛丽娅抚摸着马儿，拍拍它们，对一匹叫杜南蒂的马爱不释手，因为它常常拉卡洛斯去圣弗朗西斯科街。他从这些极为普通的举止之间看到了一位贤慧妻子的难以言状的可爱之处。

他们踏着卡洛斯专用楼梯回到楼内——玛丽娅觉得这楼梯很“神秘”，櫻桃色的粗绒布把楼梯里铺得严严实实，犹如一个保险柜，衣裙磨擦声全被闷住了。卡洛斯发誓说，除了埃夏有一次装扮成渔妇从这儿走过，再也没有一位穿着裙子的人从这儿走过。

后来，他让她在屋内呆片刻，他去吩咐巴蒂士塔办点儿事。但是，他回来时，见她坐在长沙发的一头，无精打采、情绪低落，就赶忙抓起她的双手，不安地问道：

“怎么啦，亲爱的？你病了？”

她慢慢抬起双眼，一层泪水遮住了它们的光辉。

“我在想，为了我你要抛弃这栋漂亮的宅子、放弃你舒适的生活、平静的日子、你的朋友们……我很难过，很后悔！”

卡洛斯跪在她身旁，笑她太过虑，称她是傻瓜。他用亲吻吮吸了她那滚动的泪花……难道她认为自己还不如花园里的瀑布和几块旧地毯价值高？……

“我亲爱的玛丽娅，我的不安是我为你做得牺牲太少了，而你的牺牲却是如此之大！”

她苦笑着耸耸肩膀。

“我！”

她用手拢拢头发，轻轻地把他拉进自己的怀里，低声地、好象在对着自己的心说话，打消他的不安和疑虑：

“是的，的确，在这个世上只有咱们的爱情有价值！其他全一文不值！只要咱们的爱情是真摯的、深切的，其他的一切全是虚幻的、全都无所谓了……”

她的声音被卡洛斯的亲吻淹没了。他把她抱到床上——在这张床上，他曾把她想象成一位不可触及的女神，度过了多少难眠之夜啊。

五点钟，他们想到该吃晚饭了。桌子摆在一间小厅里，卡洛斯很早就想把这个厅装饰上珍珠色和庚申蔷薇色的锦缎。但是，还没改装好，墙上仍然留着深绿色的糊墙纸。最近，卡洛斯在厅里挂了一幅父亲的遗像——一幅整

脚的油画，画的是一个面色苍白的年青人，一双大眼睛，手上拿着麂皮手套和一根马鞭。

巴蒂士塔换上了一身浅色的旅行装在一旁侍候他们。桌子圆而小，象只花篮。香槟酒冰镇在一只银桶里；备餐桌上放着盛大米甜食的盘子，上面有玛丽娅名字的缩写字母。

这种令人愉快的细致的安排博得了她柔情的一笑。后来，她看见彼得罗·达·马亚的遗像。这引起了她的兴趣。她盯着那张没有血色的脸——是时光使它变得苍白了。画上的人那两只阿拉伯人形状的大眼睛浓黑而无神，看上去很是忧伤。

“是谁？”她问。

“我的父亲。”

她走上前去，举起蜡烛仔细端详着。她觉得卡洛斯不象他。当她归坐时，卡洛斯正小心地打开一瓶陈香贝尔丁酒，她非常认真他说：

“你知道吗，有时候你象谁？……有意思极了，但是真的，你象我的妈妈！”

卡洛斯大笑起来，他很高兴，因为这种相象使他们俩更亲近了，这使他很荣幸。

“真的，”她说，“妈妈很漂亮……不是瞎说，你的额头、鼻子……我也说不清有点儿什么……但是，有些姿势，有时微笑的样子……还有在你茫然和若有所思时的样子……我有好多次这样想过……”

巴蒂士塔端进来日本砂锅。卡洛斯兴致勃勃地宣布晚餐为葡萄牙菜。掌勺的法国厨师安托恩先生同爷爷走了，留在家的是另一位厨师米凯拉，卡洛斯认为这也是位好厨师，有堂若昂五世时代修道院的烹调手艺。

“我亲爱的玛丽娅，现在，头道菜是鸡汤，在过去只能在奥迪维拉斯女修道院保拉院长的房内才能吃到，而且是在神秘的宗教订婚仪式上……”

晚餐丰盛、愉快。当巴蒂士塔退下时，他们很快地隔着鲜花握了握手。卡洛斯此时觉得她更美丽、更可爱了。她的双眼好象散发出无限柔情，她戴在胸前的纯洁的玫瑰显示出她高雅的情趣。他们俩都产生了同一种愿望，即永远地呆在这个单身汉舒适的房间内，品尝着堂若昂五世的葡萄牙晚餐，而且由穿着一身便装的巴蒂士塔侍候。

“我真想不去赶火车了，”卡洛斯说，象在祈求她的同意。

“不，你应该去……我们不能太自私了……只是你要照料好自己，每天给我发封长长的电报……发明电报局的唯一目的就是为了那些相爱而又相距遥远的人，妈妈常这样说。”

这时，卡洛斯又拿自己同她妈妈相象这件事开起玩笑。他低下身子，摇摇放在冰中的香槟瓶子说：

“有意思，你以前没对我这么说过……你也从来没对我谈起你的妈妈……”

玛丽娅的脸泛起了红晕。哦，从来没谈起过妈妈，因为从来也没有机会……“再说，也没有很多有意思的事可说，”她补充说。“妈妈是马德拉岛人，并不富有，她嫁给……”

“在巴黎结婚的？”

“不，在马德拉同一个奥地利人结了婚。这个奥地利人是陪他的一位骨瘦如柴的弟弟到那儿去的……他是个很有教养的人，见到了长得非常漂亮的妈妈，他们彼此相爱了，就这样……”

她谈这些话时，两眼一刻没离开过盘子，并且一边慢慢地切着一只鸡翅膀。

“这么说，”卡洛斯高声说，“如果你父亲是奥地利人，亲爱的，你就是奥地利人了……也许你就是你说的那些非常迷人的维也纳女士中的一位了……”

对，依照法律也许算是个奥地利人。但是，她从没见过父亲，向来是和母亲住在一起，总是讲葡萄牙语，认为自己是葡萄牙人。她从未去过奥地利，也不会说德语……

“你没有兄弟姐妹吗？”

“有，有个小妹妹，很小就死了……我都记不得什么模样了。在巴黎我有她的照片……很漂亮！”

这时，一辆飞奔而来的马车停在下面街上。卡洛斯感到奇怪，就拿起餐巾跑到窗口。

“是埃戛！”他大声说。“就是那个讨厌鬼，从辛德拉来了！”

玛丽娅不安地站起身来。两人不知所措地面面相觑站了片刻……但是，埃戛亲如卡洛斯的兄弟，他等着埃戛从辛德拉回来后带他去“淘喀”别墅。最好是在那儿见面，既自然又方便而简单……

“巴蒂士塔！”卡洛斯叫道，不再犹豫了。“告诉埃戛先生我在吃晚饭，请他到这儿来。”

玛丽娅已经坐下，她满面通红，急忙整整发卡和略显蓬乱的头发。

门开了，埃戛惊讶地站住了，他手里拿着白帽子、白阳伞和一个暗灰色的纸包。

“玛丽娅，”卡洛斯说，“你终于见到了我的好朋友埃戛。”

对埃戛，他则简单地说：

“玛丽娅·爱杜亚达。”

埃戛慌忙放下纸包，去握玛丽娅·爱杜亚达向他伸过来的手。她脸颊微红，含着笑。但是，那个暗灰色的纸包捆得不结实，散了。”一包新鲜的辛德拉奶酪点心滚了出来，弄脏了地毯上的花纹。这时，原来的尴尬局面在一片欢乐的笑声中消失了——埃戛无可奈何地张开双臂，看着他的点心滚得满地都是。

“你吃过晚饭了吗？”卡洛斯问。

没有，还没吃晚饭。他已经看到餐桌上那葡萄牙式的鸡蛋甜食，他都馋了。维托尔饭店那糟透了的饭菜，他已经吃厌。啊，那算什么烹调手艺啊！菜难以下咽，菜名却是从法文翻成了土语，真象在体育馆上演的喜剧！

“那就来吧！”卡洛斯高声说。“快，巴蒂士塔！……把鸡汤端来！哦，还有时间！……你知道吗，我今天去圣奥拉维亚？”

埃戛当然知道，他收到过卡洛斯的信，而他正是为此才来的……不过，他还不能吃晚饭，全身是路上的灰尘，再说还穿着这身乡下便装……

“巴蒂士塔，告诉他们把鸡汤给我留下！不，告诉他们什么都给我留

着，我饿得象阿卡狄亚的牧民！……”

巴蒂士塔端上咖啡。夫人乘坐的那辆马车已经装上了小箱子，在门口等候了，那辆车将拉他俩去圣亚波罗尼亚车站。但是埃夏还想说话，他说还有时间，并且掏出了怀表。不过表停了。他马上说，在乡下他象鲜花、鸟儿一样，靠太阳来判断时间……

“现在要留在里斯本了吧？”玛丽娅·爱杜亚达问他。

“不，夫人，呆到我履行完公民义务，再去两三趟施亚都足矣……然后，再回到乡村野外。辛德拉已经开始对我有了吸引力，此时，那里人迹罕至……辛德拉，夏天挤满了资产阶级人物，在我看来犹如一首沾满了油垢的田园诗。”

这时，巴蒂士塔给卡洛斯端来法国萨特洛烈酒，并说他要是不想故意误了火车，就不该再拖延时间了。玛丽娅立即站起身来，进到里屋去戴帽子。两位朋友单独地呆了一会儿，卡洛斯从容地点上雪茄。

“你去住多久？”埃夏终于问道。

“三、四天。我回来之前你别去辛德拉，咱们需要谈谈……你在那儿搞的什么鬼？”

另一位耸耸肩膀。

“我呼吸新鲜空气，采集花朵，有时低声吟诵着‘多么美丽啊，这一切！’如此这般。”

然后，他伏向桌子，用牙签戳了只橄榄说：

“除此之外，无事可做……达马祖在那儿！同科恩夫人形影不离，这是我信中对你说了的……当然，他们之间没什么关系，那全是做给我看的，为了激怒我……达马祖此人卑鄙之极！我就等找个机会掐死他！”

他攥紧拳头猛挥了一下，被太阳晒黑的脸上带着怒气：

“当然，我还是同他说了话，同他握了手，称他是‘亲爱的达马祖’，等等。但是，我就等找个机会！必须除掉这个畜生。这是道义所驱，众望所归。把这只球踢出人群实在是大快人心事。”

“还有谁在哪儿？”卡洛斯问。

“你想知道什么？……勾瓦林纽夫人。但是，我只见到她一次。她很少露面，现在可怜得很，在服丧呢。”

“服丧？”

“为你呀。”

两个都没再说下去。玛丽娅走了进来，罩着面纱，刚戴好手套。这时，卡洛斯又叹了口气，无可奈何地伸着双臂，让巴蒂士塔帮他穿上一件旅行夹外套。埃夏也来帮忙，并请他向阿丰苏转达晚辈的敬意，还要问候谢格拉胖上校。

埃夏光着头送他们下去，关好了马车门并对玛丽娅·爱杜亚达说，等卡洛斯从杜若河庄园回来，就去“淘咯”看她……

“我回来前，你别去辛德拉！”卡洛斯对他嚷道。“米凯拉会照料你的！”

“好的，好的。”埃夏说，“一路平安！亲爱的夫人，您有事尽管吩

阿卡狄亚，古希腊一高原，是个风光明媚、人情淳朴的理想之乡，人们常以此地比喻田园牧歌式的生活。

咐……‘淘喀’见！”

马车走了。埃戛回到自己房内，另一个仆人正在那儿为他洗澡做准备。小厅里已经空无一人，只有鲜花、残羹剩饭和几支仍然孤独地点燃着的蜡烛映衬出彼得罗·达·马亚那幅暗淡画像上的苍白面孔以及他那凄凉的双眼。

紧接着的那个星期六，大约两点钟，卡洛斯和埃戛吃过了午饭仍然坐在桌旁，抽着剩下的雪茄，谈论着圣奥拉维亚庄园的事。卡洛斯是当天凌晨独自从那儿返回的。爷爷决定在那片苍劲的树丛中呆到秋末，因为这年秋天天高气爽，气候宜人……

卡洛斯在那儿发现爷爷非常愉快，非常健壮，虽然由于轻微的风湿痛，不得不中止了他一向喜欢的冷水浴。老人身体健康、硬朗，对卡洛斯的心是一种宽慰：他觉得等到十月他同玛丽娅动身去意大利时，就可以放心走了，不会显得不孝顺，此外，他已经想好了一套蒙骗办法——他是这样对埃戛说的——为的是实现他生命中最崇高的愿望而又不使爷爷伤心，不搅乱他晚年的平静生活。这个办法很简单，就是他先一个人去马德里，开始一次“学习旅行”。这一点，在圣奥拉维亚时他已经和爷爷谈妥。玛丽娅在“淘喀”多呆一个月，然后，乘船到波尔多，在那儿卡洛斯与她会合，开始他们幸福的生活，而意大利的花香鸟语将会为他们更增添浪漫色彩……到了春天，他回里斯本，把玛丽娅在一个稳妥的住处安顿好。这时，再慢慢地向爷爷透露这种关系，这种关系既同他荣誉相关，又迫使他长达数月生活在异国他乡，那里已经成了他那颗心的祖国。爷爷还能怎么说呢？他只会接受这桩浪漫史；那些使人不快之处，由于距离遥远和感情因素，爷爷就不会看见了。对阿丰苏来说，发生在意大利的这桩爱情不过是一件虚幻、幼稚的事……他所感到遗憾的仅仅是孙子每年要为此远走高飞。但是当他想到人类爱情的脆弱和生命的短暂，也就一年年地能自我宽慰了。再说，卡洛斯也相信宽厚仁慈会使那些不久于人世的心肠最硬的人变得心软……总之，他认为自己的打算挺高明。埃戛也表示同意。

接着，他们又兴致勃勃地谈论起两个情人该住在何处。卡洛斯坚持自己的浪漫想法——要在湖畔找栋农村小舍。但是埃戛不喜欢有湖泊。他认为，天天总是看着平静的蓝色湖水，对爱情的持久性是个威胁。他说，一对相爱的人儿孤零零地生活在一成不变的景色的宁静环境之中，他们既不是生物学家，又不爱好垂钓钓鱼，那就不得不整天地寻求对方的情欲，他们的思想、感受、追求、欢乐以及沉默都来自其中……见鬼了，最强烈的爱情也经受不住这个！一对情人，他们唯有追求是相爱，因此要找个城市，找个繁华、蒸蒸日上的大城市定居，这样，男的白天可以去俱乐部，找人闲谈，上博物馆，丰富思想，观赏其他女人的音容笑貌；而女的可以上街，购物，上剧院，引来其他男人的注目。所以，到夜晚，当他们相会时，由于分离了一整天，两人没有好好地观察一番对方，每人就都会带来各自经历过的强烈的生活气息。当他们单独呆在安乐窝里时，就会感到新鲜的、真正的欢乐，在他们一而再、再而三的亲吻之中，总会体会到新的滋味。

“我，”埃戛站起身来继续说，“要是带一个女人远走高飞，绝不找湖边，不去瑞士，也不去西西里的深山密林，而是去巴黎，去意大利大街伏特

原文是英文。

法国加龙河沿岸的城市。

维尔 附近的街角，找栋窗户朝闹市的房子，离开谈论哲学的场所和集中了智慧的《费加罗报》社及卢浮宫都没几步远……瞧，这就是我的信条！……巴蒂斯塔给我们送邮件来了。”

不是信件。巴蒂斯塔用托盘送来的只是一张名片：他惶惶不安地走进来说，“有个家伙在外面，在前厅，还有辆马车等着……”

卡洛斯看了一眼名片，脸色变得白得吓人。他不安地慢慢地把名片翻来覆去，手指都在发抖……然后，一声不吭地把它扔到桌上给埃戛看。

“见鬼了，”埃戛惊讶地低声说。

是卡斯特罗·戈麦士！

卡洛斯猛然站起身来，用坚定的口气说：

“让他进来……到大厅！”

巴蒂斯塔指着卡洛斯吃午饭时穿着的法兰绒短外套，低声问是否要件长外套。

“拿来。”

只剩下卡洛斯与埃戛两人时，他们互相焦虑地交换了一下眼色。

“不是来寻衅，这很清楚。”埃戛轻轻说。

卡洛斯没搭腔。他又看了一次名片：那人叫若阿金·亚瓦勒斯·卡斯特罗·戈麦士，姓名下面用铅笔写着“布拉甘萨饭店”……巴蒂斯塔拿来了长外套。卡洛斯慢慢扣好衣服，没再对埃戛说什么就走了出去。埃戛站在桌旁，呆呆地用餐巾擦着手。

大厅挂着秋天鲜苔色的丝绒窗帘。卡斯特罗·戈麦士一只腿跪在沙发边上，好奇地观赏着一幅康斯特布尔的精美油画，那是鲁纳伯爵夫人的像。她穿了一身紫绒英国猎装，英姿飒爽。听到地毯上响起了卡洛斯的脚步声，他转过身来，手里拿着白帽子，微笑着为自己如此随随便便地欣赏那幅康斯特布尔的杰作表示歉意……卡洛斯面色异常苍白，用生硬的手势向卡斯特罗指了指那张沙发。卡斯特罗·戈麦士笑眯眯地一面道谢，一面慢慢坐下。他那剪裁合体的外套胸前戴了一朵含苞待放的玫瑰；他那双漆皮鞋的光亮反射到亚麻靴套上；他的脸干瘦、黝黑，下巴留着山羊胡子，头发稀疏。他笑起来总带着冰冷、疲乏的表情。

“我在巴黎也有一幅康斯特布尔的精品。”他无拘无束他说，说话时“r”的喉音很重，不过巴西口音使那个音显得柔和了。“然而，那只是一幅小风景画，只有那么两个人。说实话，他不是我喜欢的画家……但是，给画廊倒是增添了光彩。谁都得有他的画。”

卡洛斯坐在他对面的一张椅子上，两手紧握着拳头放在膝上，不动声色，犹如一尊大理石像。面对着这副亲切的模样，有个想法使卡洛斯很痛苦，他浑身象遭了鞭苔似的，两眼睁得挺大，射出一股无法扑灭的怒火。卡斯特罗·戈麦士一定什么都不知道。他一到，一下船，就马上跑到奥里威斯，睡在了奥里威斯！他是丈夫，还年轻，已经抱过她了！现在到这儿来，悠哉悠哉，胸前戴着朵花儿，谈论着康斯特布尔！卡洛斯此时唯一的想法是，那个人会侮辱他。

但是，卡斯特罗·戈麦士友好地道歉说，他如此前来，既不认识卡洛

巴黎—轻歌剧院。

康斯特布尔（1776—1837），英国著名画家。

斯，甚至都没先写了条子求见……

“我到您这儿来的原因又是如此紧急，我是今晨十点从里约热内卢来此地的，或者说得更确切些，是从拉扎雷托来的，我现在到了这儿！……只要有可能，今天晚上我就动身去马德里。”

卡洛斯的心轻松了。那么说，他还没见过玛丽娅·爱杜亚达，他那两片干燥的嘴唇还没碰过她！卡洛斯终于改变了大理石般的僵硬态度，做了个注意倾听的动作，轻轻把椅子挪近了一步。

卡斯特罗·戈麦士这时已经把帽子放下，从上衣内口袋里拿出一个带有金色字母的钱包，然后，慢慢地在一些证件中翻找一封信……接着，他手里拿着信，十分平静他说：

“我动身前，在里约热内卢收到这封匿名信……但是，请阁下相信，我不是因为这封信才急急忙忙地横渡大西洋的，那样就太可笑了……我还想告诉您，我对信中的内容完全无所谓……信在这儿。阁下想自己看，还是由我给念念？”

卡洛斯吃力地低声说道：

“请阁下念吧。”

卡斯特罗·戈麦士打开信，在乎里又翻动了片刻。

“阁下可以看到，不论从哪个角度讲，这都是一封可憎的匿名信，用的是杂货店的纸，打上了蓝格，字写得蹩脚，用的墨水一般，气味难闻。总之，是件可恨的东西。信里这样写着：

一位曾有幸同阁下握过手的人——我可不要这种荣幸……——一位曾有幸同阁下握过手并赞赏您绅士气度的人，认为应该请您注意，全里斯本已在传说，您的妻子成了此地一位非常有名的青年的情妇，此人名叫卡洛斯·爱杜亚达·达·马亚，住在‘绿窗大厦’的一幢称为‘葵花大院’的房子里。这位好汉十分富有，他慷慨地在奥里威斯买下了一座郊外别墅，安置下阁下的妻子，他每日前去，有时在那里呆至翌日凌晨，此事引起了邻里公愤。为此，您尊贵的名字在首都也就沾上了泥污。

“这就是信的全部内容。我只想补充一点，因为我知道，信上所说的千真万确……众所周知，卡洛斯·达·马亚是这位女士的情人。”

卡洛斯很平静地站起身来。轻轻张开双臂，表示要承担一切责任。

“我对阁下没什么可说，悉听尊便！……”

卡斯特罗·戈麦士那苍白的脸上掠过一层红晕。他折起信，慢慢地把它放回钱包里。然后，冷冷地微笑着说：

“请原谅……卡洛斯·达·马亚先生，您同我一样清楚，如果想把这件事付诸武力解决，我就不会亲自到您府上来对您念这封信了……事情全然不是这样。”

卡洛斯困惑不解地又坐到了椅子上。对方那慢慢吞吞的讲话方式变得使他无法忍受。那人微笑着，双唇白得吓人，对于他的嘴里会说出来的事，卡洛斯有一种说不清的恐惧，他那颗可怜的心几乎要炸开来。他有一种强烈的欲望，想对那个人大喊，结果他的生命，把他杀死，或是滚出那个他呆在此地徒劳无益的大厅，或是骂那人是名无耻之尤！

卡斯特罗用手抚摸着胡子，不紧不慢他说下去；他小心谨慎地用词遣字，力求准确。

“事情是这样，卡洛斯·达·马亚先生。在里斯本肯定许多人并不认识我，但是，他们知道此刻在巴黎、巴西或是地狱的某个地方有个叫卡斯特罗·戈麦士的，他有个漂亮妻子，这个卡斯特罗·戈麦士的妻子在里斯本有个情夫。这很令人不愉快，特别是事实并非如此。阁下理解，我不应该再担‘不幸的丈夫，这个虚名，因为我名不副实，我也不能‘合法地’享有这个名义……为此我到这儿来，是以君子对君子，非常坦诚地告诉您，就象我也想告诉其他人一样，那位太太并非我的妻子。”

有那么片刻，卡斯特罗·戈麦士期待着卡洛斯·达·马亚搭话。但是卡洛斯脸上毫无表情，使人捉摸不透。只见他双眼闪现出痛苦，面色苍白。后来，他艰难地微微点了点头，好象是平静地接受了这件意想不到的事，这样，他俩之间再说什么话已经没有必要，是多余的了。

卡斯特罗·戈麦士微微耸耸肩膀，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象一个把一切都归结于命运捉弄的人。

“这些就是生活中可笑的一幕幕……卡洛斯·达·马亚先生现在对事情会看清楚了。这是个过了时的传统的故事……我同这位女士生活了有三年。去年冬天，我要去巴西，为了不单独旅行，把她带到了里斯本。我们住在中央饭店。阁下完全可以理解，我并没向饭店经理透露实情。这位女士同我一道来，同我睡在一起，所以对饭店里的人员来说她是我的妻子。她作为卡斯特罗·戈麦士的妻子住在中央饭店，她作为卡斯特罗·戈麦士的妻子后来在圣弗朗西斯科租了一套房子，她作为卡斯特罗·戈麦士的妻子最后找了个情夫……不论发生什么事她总是以卡斯特罗·戈麦士妻子的身份，即便是在对卡斯特罗·戈麦士极其不愉快的情况下……上帝呀！我们确实不能为此过于指责她……出于偶然，她拥有了极好的社会地位、纯洁无瑕的名声，而后来，最为人道的办法是，她对事实尊重的态度使她宣布——这样做的人为数太少了——她的社会地位与名声全是借用的，她仅仅是个无名小女子，某人的姘妇……当然，说句公道话，她没必要向卖给她黄油的杂货店老板或租给她房子的胖婆娘作这样的解释，除非有位父亲要向她引见他那刚从修道院出来的黄花闺女……再说，我也有一定过错。我常常甚至是在一些微妙的事情上让她使用了我的姓名。比如，她用我的名义雇用了英国女教师。英国女人是很苛求的！……特别是这一位，她是个很严肃的姑娘……但是，这一切都成为过去……现在我要说的是，我正式收回借给她用的名字，她只能留下自己的名字，即麦克·格伦夫人。”

卡洛斯松了一口气，站起身来，两手使劲抓住椅背，差点儿把椅套撕破：

“我想，再没什么可说的了吧？”

卡斯特罗·戈麦士对这样下逐客令的粗暴结局，只是轻轻咬了咬嘴唇。

“没有了，”他说罢拿起帽子，非常缓慢地站起来。“我只想补充一点，免得阁下作出不公平的猜疑。这位女士并非是一位被我勾引了的姑娘，而且我也没有禁止她改换门庭。那个小女孩也不是我的女儿……我认识她妈妈只有三年……她是从别的什么人怀里跑来转到了我的怀里……我还可以说，并没有侮辱谁人之意，她是一个我付钱的女人。”

他用这句话全面完成了对另一位侮辱。

他痛痛快快地报了仇。卡洛斯一言不发，粗鲁地掀起门帘。面对这种进一步显露出来的痛苦的粗暴态度，卡斯特罗·戈麦士的举止倒真值得称赞。他微笑着点头道别，并低声说：

“我今晚就去马德里，我很遗憾，由于这种不愉快的原因认识了阁下……对我来说是不愉快的。”

他迈着自信、轻快的步子消失在前厅的幔帐后面。接着，下面传来一声车门响，一辆马车在碎石路上滚动了……

卡洛斯双手抱住头，无精打采地坐在靠门处的一张椅子上。仍在他耳际回响的卡斯特罗·戈麦士的那些不紧不慢的话语，留给他的只是受了伤害的感情。一件非常美好、令人遐想的东西猛然从天上跌下来，破碎了，掉到了泥潭里，使他全身上下溅满了难以洗涤的污秽……他不痛苦，只是全身上下一阵惊恐，因为看到一个神圣的理想有个如此可悲的结局……他曾把自己的心灵与另一颗崇高、完美的心灵匆匆忙忙地联结在一起，飘向金光闪闪的九霄之外，突然，一个“r”音很重的声音响起来了，两颗心灵滚动起来，跌进了泥潭；他发现在他怀里的，是个陌生女人，名叫麦克·格伦。

麦克·格伦！她是麦克·格伦夫人！

他握紧双拳站立起来。他的自尊油然而生，他对她的机灵手段非常气恼，这种伎俩害得他几个月来羞羞怯怯、战战兢兢、殷切地象追逐一颗神圣的星星一样追随着这个女人，而到头来，她原不过是个可以毫不在乎地在长沙发上脱光身子，把自己奉献给任何一个口袋里装着一千法郎的巴黎男人的女人！真太可怕了！他现在想起来，满面都羞得通红：当初他进入圣弗朗西斯科街那间红棱纹布客厅时的感情是何等地真诚；他是怎样着了迷般地望着那双在他看来是世上最纯洁的手，在绣布上抽拉毛线，真象一位辛勤操劳的慈母。他怀着心灵的尊重之感，都不敢挨一挨她的裙边，在他看来，那衣裙有如圣母的神服，连一个最粗鲁野蛮的人都不敢稍稍地把那硬挺的皱折弄乱！啊，多么愚蠢！多么愚蠢！……在整个这段时间，她都在讥笑杜若河畔的一位乡巴佬的无知！啊，现在要是见到那些为表达爱情曾献给她的鲜花，他都会感到羞愧！想到当初礼貌地称她“夫人”都会无地自容！

要是在阿泰罗第一天就知道这位从天而降的女神是个巴西人的姘妇该多好！可是，事情并非如此！他荒唐浪漫的激情，使得一切再明显不过、再清楚不过的事物与他的双眼之间升起了一层金色的薄雾，把再崎岖不平、暗淡无光的大山也变得象座平滑发亮的宝石山！为什么她要选择在一个在街上曾经带着一种强烈欲望盯住她看过的男人作她的医生，请到家里，亲切地接待他呢？为什么每天上午在圣弗朗西斯科街长时间的交谈中，她从未谈起巴黎的事，从未谈起她的朋友和有关她家里的事？为什么在两个月之后，当他第一次说“我爱你”的时候，她竟会突然委身于他，而没有通常那种爱情的前奏，那种爱情是逐渐滋长，然后才开花的。为什么她那么轻易地接受了他一栋家具齐全的房子，和她接受他的花束一样？还有其他一些事，尽管事小但也并非无足轻重：那些高等妓女所欣赏的贵重珠宝，床头必备的《圆梦手册》，她同梅朗妮亲密无间的关系……此时，在他看来，连她亲吻时的亲热劲儿都好象并不那么真诚，也没有感情——而是为了情欲！……但是，一切都按上帝的安排结束了！由于这位巴西人出于怜悯对他的提醒，他原来所爱的那个女人和她诱人的力量犹如一枕欢乐然而齷齪的美梦，突然消失在空中。这个女人不过是个麦克·格伦夫人……自从他遇见她，他对她的爱就犹

如血管里的热血，现在这血从这块无法医治的伤口里流淌出来，那是在他自尊心上留下的创伤，永远无法愈合！

埃夏在门口出现了，脸色依然那么苍白。

“怎么样？”

卡洛斯的怒火爆发了：

“咄咄怪事，埃夏，咄咄怪事！这是最无耻不过、最卑鄙不过的事！”

“那个人向你索钱了？”

“比这还要糟糕！”

卡洛斯怒火中烧，来回踱着步，发泄了一通，一口气把什么都讲了出来，用的是那个人的原话——不过是由他的嘴重述而变得生动了。从中他意识到了遭受侮辱和感到厌恶的新的理由。

“难道有人还遇上过比这更可憎的事吗？”末了，他大声嚷道，使劲把双臂在埃夏面前一样，而那一位惊讶不已地坐在长沙发上。“你能想象比这更可憎的情况、更荒唐的情况吗？这真足以使一颗心碎了。真让人哈哈大笑。真是妙不可言！那个小男人就坐在这张长沙发上，在你现在坐的这个地方，胸前别着一朵花，态度和蔼可亲。他说：‘请注意，那个女人并非我的妻子，只是一个花钱养的女人……’你明白这话吧？那家伙付钱给她……一个吻多少钱，一百法郎。给你一百法郎……真太可怕了！”

他又开始心烦意乱地踱着步，把感情发泄出来，又把事情重说了一遍，总是引卡斯特罗·戈麦士的原话，但进行了更粗暴的歪曲……

“你怎么看，埃夏？你说说。你碰到这种情况怎么办？真可怕，对不对？”

埃夏若有所思地擦着他的单片眼镜，犹豫了一下，最后开口说，作为这个时代的人，这个“世界”的人，以超然的态度考虑一下这些事情，也就没什么可气恼和可痛苦的了……

“这么说，你毫不明白！”卡洛斯大声嚷着。“你根本不理解我的处境！”

不，不。埃夏完全理解，的确难以容忍，当一个人正要将自己的命运真心实意地同一个女人连在一起时，得知了许多男人都给过她过夜钱……但是，这倒使事情简单了，不那么严重了。以前曾是个复杂的悲剧，而如今倒变成了轻松的消遣戏了。卡洛斯不必再为拆散他人的家庭而内疚，也不必再逃亡国外，躲在意大利某个花丛中的小窝里去掩藏自己的过错。再也不必把自己的名誉永远同一个也许他不会永远爱的女人拴在一起了。天哪！这一切都是有益之处！

“那她的尊严何在？”卡洛斯大声说。

是的，不过降低尊严和失去纯洁其实并不怎么了不起，因为在卡斯特罗·戈麦士来访之前，她已经是个背叛丈夫的女人——这就既不纯洁也没尊严了，这无需用什么粗鲁的字眼。当然，这一切都是令人气恼的侮辱——然而，事情也不过如此，即一个男人虔诚地珍爱着一尊圣母像，以为那是拉斐尔的作品，而后来有一天他发现这尊圣像只不过是一个叫作卡斯特罗·戈麦士的家伙在巴伊亚州画的。但是这件事依他之见，在亲人密友之间和社

拉斐尔（1483—1520），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名画家。

巴伊亚，巴西一个州名，此处泛指巴西。

会上的效果是：在此之前，卡洛斯有个漂亮的情妇，俱也有诸多不便，而现在，他有个漂亮的情妇，却没有这些不便了……

“你该做的，我亲爱的卡洛斯……”

“我要做的是给她写封信，寄去我这两个月同她睡觉的钱……”

“浪漫的残酷！……这可是《茶花女》中有过的作法……特别是，你没能从适当的哲学角度来对待其细微的差别。”

另一位不耐烦地打断他的话说：

“好了，埃戛，别再谈这件事……我现在烦极了！……一会儿见。你在家吃晚饭，对吧？好，一会儿见。”

他朝外面走去，正要用劲带上门，这时埃戛慢慢悠悠地从沙发上站起身来，平静地说：

“那个小男人上哪儿去了？”

卡洛斯回转身，两眼直冒火星。

“去奥里威斯？去找她了？”

是的，至少他是命令马车驶往克拉夫特庄园的。埃戛为了认识这位卡斯特罗·戈麦士，曾躲到看门人的小屋里。他看见那人走出来，点上一支雪茄……他的确是个钱财不少、墨水不多的人，在那包罗万象的不幸的巴黎，他们这种人两点钟走到和平咖啡馆喝红醋栗酒，个个粗暴、野蛮……这是看门人对埃戛说的，那人看上去兴高采烈，并且叫车夫驶往奥里威斯……

卡洛斯似乎彻底垮了。

“这一切太可恶了！……说不定，他们俩原本是心照不宣的。我却如同你很久以前在这儿说过的那样：‘我的灵魂掉进了茅厕，需要从内里好好洗刷一下！’”

埃戛郁郁地轻声说：

“道德浴盆的确有必要，的确变得如此迫切了……城市里应该有这么个行业。”

在自己的房间里，卡洛斯在桌子前来回走着，桌上放着一张白纸，他准备给玛丽娅·爱杜亚达写信，已经写上了这天的日期和“尊敬的女士”，这几个字他竭力写得端正、清楚——他找不出另外合适的词儿，他决心给她寄一张二百英镑的支票，这是用巧妙的办法把他在她床上度过的几周该付的钱给她。但是，他还想加儿行非常冷淡、非常无情的话，要比钱更能伤害她。可是，他只能写出一些非常气恼的词句，这就披露出了他对她深切的爱。

他看着白纸，“尊敬的女士”这平淡的字眼勾起了他对她肝肠寸断的思念。昨天夜晚他还称她为“我的心肝”，因为这个女人当时还不叫麦克·格伦，因为她还尽善尽美，因为当时的激情无法克制，超过了理性，使他如醉如痴，不顾一切。尽管她已经变成了麦克·格伦，另一个人的不忠实的姘妇，然而他对那位高尚、可爱的玛丽娅·爱杜亚达的爱情此时却更为强烈了，并且因这种爱情已经成为不可能而感到了绝望——这就犹如对一个死去的美人的爱，在冰冷的墓穴里就更加热烈。啊，她要是能从她陷下去的泥潭中再度复生，洁白无暇地复生，还叫玛顺娅·爱杜亚达，还拿着她圣洁的绣布，该多好！……那样，她将得到最温柔的爱情，足以补偿她失去的天伦之乐！她将受到尊敬，足以补偿那个肤浅的世俗社会从她身上夺走的尊重。她具备一切赢得爱情与尊敬的条件——她美丽、妩媚，欢乐、聪颖，善良、慈爱，有难以比拟的情趣……她有如此之多的可爱、突出的优点——却只是一

个徒有其表的女人！

但是，为什么？为什么她长期弄虚作假，天天花言巧语，一切都是撒谎，从她佯装圣洁到使用的名字，全都如此！

他用双手紧紧压住头，觉得生活真难以忍受。如果她撒了谎，那么实情又是什么？如果她睁着那双天真无邪的眼睛，对他如此不诚实，那么这个世界也就完全成了一大片茫茫无声、尔虞我诈的天地。你把一束玫瑰放到一只花瓶里，可是这些花散发出了瘟疫！你朝着一片青翠的绿色草地走去，可发现了它原来掩盖着一片沼泽！为什么，为什么她要撒谎？如果他第一次战战兢兢、怀着倾慕之心、犹如看见圣徒行神迹一样看着她刺绣时，她就告诉他，她不是卡斯特罗·戈麦士先生的夫人，而只是卡斯特罗·戈麦士先生的情妇，难道他的激情就不会那么强烈、那么深切吗？使得一个神父的全身显得光彩的，使他的抚摸变得珍贵的并不是他身上那条圣带……那么，为什么要扯下这种无耻的弥天大谎——因而他现在都担心，她的亲吻也是虚假的，甚至她的呼吸都是虚假的！……这长期编造的谎言几乎使他离开祖国，为了一个肉体献出了自己的整个生命，而其他人对这个肉体只是给几个英镑而已！这样的女人——她就象按小时租赁的出租马车，而他却为了她几乎使爷爷的晚年凄苦悲凉，并将无可挽回地葬送了自己的一生，限制了自己做人的自由行动！

可是，为什么？为什么要演这种充斥着所有喜剧舞台的“婊子充贵妇”的庸俗闹剧？为什么她如此做的时候，语气是那樣的诚恳、形象是那樣的纯真，并带有母亲般的温柔？为了金钱利益？不是。卡斯特罗·戈麦士比他更富有，远比他更能满足她对各色化妆品和车马等方面的渴求……她认为卡斯特罗·戈麦士要抛弃她，为此她身边需要另一个敞着的、唾手可得的满满的钱包？那么，她尽可以更干脆地对他说：“我是自由身，我喜欢你，请随便占有我吧，我委身于你了。”不！这里尚有隐秘的东西，曲折而难以猜透的东西……要弄清这点，他又要付出什么呢！

于是，慢慢地在他心里产生了去奥里威斯斯的欲望……对，只是侮辱性地向她怀里扔一张封好的支票，傲慢地报复一番是不够的！为了使自己彻底心绪安宁，他要从她阴暗的心灵深处探清这出无耻闹剧的隐秘……只有这样，才能消除他无限的痛苦。他想再一次去“淘喀”别墅，去看看那个已经变成了麦克·格伦的女人现在如何，再去听听她的言谈话语。啊，要去就不能粗暴，不能责骂，要非常冷静，要有笑脸！前去只是为了让她讲清为什么要苦心策划这无益的谎言……前去只是为了平静地问她：“亲爱的夫人，为什么要耍这个鬼名堂？”然后，看着她哭号……是的，他那深沉的爱使得他非常想看看她嚎陶大哭。当初，在那间秋天藓苔色的大厅里，那个卡斯特罗·戈麦士带着重重的喉音“r”说话时，他曾感到万分痛苦，现在他也要看看她的痛苦，但是是在另一个环境里，这是个他曾经忘乎一切，幸福休憩的环境，那时曾经多么的美好，简直如天堂一般！……

他猛然果断地拉响了铃。巴蒂士塔走了进来，他的外衣扣得整整齐齐，一副听候调遣的模样，就象已经拿起刀枪，以备在他猜测将要到来的危急时刻中效忠主人……

“巴蒂士塔，跑到中央饭店去打听一下卡斯特罗·戈麦士先生是否已经回来！……不，听着……你站在中央饭店门口，等着那个曾经来过这儿的人进去……不，不，还是问问好！……反正，你设法了解一下那个人是否已经

回来，是否在饭店里。你一得到准确消息，就立即乘马车赶回来……找个可靠的车夫，然后让他拉我到奥里威斯去。”

下达命令之后，他立刻就平静了。他感到松了一大口气，因为不必再写封措词尖刻的信去折磨、挖苦她了。他慢慢地把纸撕了。然后，填写了一张贰佰英镑的支票，抬头写上“持票者”。他将亲自带去……噢，当然不会把支票用浪漫的方式扔到她怀里……而是把它放在桌上，信封上写好麦克·格伦夫人收……突然，他又感到可怜她。他都能看到打开信封时，两大颗泪珠无声地慢慢从她面颊上滚下……他的眼睛也潮湿了。

这时，埃曼从外面问道可否进来。

“请进！”卡洛斯大声说。

他继续两手插在衣兜里，默默地踱着步。另一位，也默不作声，走过去靠在那个朝向花园的窗台上。

“我要给爷爷写封信，告诉他我到了。”卡洛斯终于在桌前停止步，低声他说。

“请代我问候他。”

卡洛斯坐下来，懒洋洋地拿起笔。但是，他很快又搁下笔，两臂交叉着抱在脑后，紧靠着椅背，闭上双眼，一副精疲力竭的样子。

“你知道吗，有一件事我确信无疑？”埃曼从窗口那边突然说。“给卡斯特罗·戈麦士写匿名信的是达马祖！”

卡洛斯看着他说：

“你这样认为？……也许是……确实，还会有谁呢？”

“不会是别人，少爷。就是达马祖！”

卡洛斯这时想起塔维拉对他说过的事——他提到达马祖正在策划一桩丑闻，还说他脑袋上该挨一颗枪子儿……所以，达马祖肯定这个巴西人会来，然后便是一场决斗……

“要处死这个无耻之徒！”埃曼突然恼怒地嚷道。“只要这个贼子活着，我们的生活就没有保障，没有安宁！……”

卡洛斯没答腔。而另外那位火越烧越大，脸色都变了，非常苍白，把往日积压的仇恨都发泄了出来：

“要是有个借口，我早把他杀了！……要是有个借口，比如他敢无礼，敢放肆地看一眼，我就叫他粉身碎骨！……不过，你要有所反应，不能就这样了结！不行！要给他点厉害看……你看，多无耻，竟然写匿名信！……我们的平静生活，我们的幸福，所有这一切常受到达马祖的扰乱。不能这样。我所感遗憾的是，没有个借口！但是，你有，抓住机会，狠狠教训他一顿！”

卡洛斯不置可否地耸耸肩说：

“的确，该狠狠抽他几鞭子……但是，确实是我同这位夫人的关系才使得他对我态度如此恶劣。既然这桩事已经了结，与它有关的一切也就了结了。Parce Sepu Itis 况且，他曾说过她是个无耻之徒，他说对了……”

他狠狠地在桌面上击了一拳，站起身，面带苦笑，无限厌烦地说：

“他，达马祖·萨尔塞德先生说对了！……”

一想到此，他的怒火又复燃了，而且更加激烈。他看了看钟。他急着要

见她，急着要侮辱她一番！……

“你已经给她写信了？”埃戛问道。

“没有，我要到那儿去一趟。”

埃戛露出万分惊讶的样子。然后，他又踱起步来，一声不吭，两眼看着地毯。

巴蒂士塔回来时，天已经黑了。他看见卡斯特罗·戈麦士下车到了饭店，令人把他的行李搬了下来。巴蒂士塔还说，送少爷去奥里威斯的车在下面等候呢。

“好，再见，”卡洛斯说，一面慌慌张张地寻找着手套。

“不吃晚饭了？”

“不吃了。”

不一会儿，马车行驶在去奥里威斯的大道上。瓦斯路灯已经点燃。他不安心坐在狭小的座位上，就哆哆嗦嗦地点起一支烟，但并没抽。此时，他已经对这场难以对付的痛苦会面感到忐忑不安……他甚至不知该怎么称呼她，是带着一副高傲无所谓的样子，叫她“亲爱的夫人”，还是叫她“我的好朋友”。与此同时，他又无限地可怜她，这种感情使他的态度又软了下来。他都能看见，由于他冷冰冰的态度，她满面苍白，泪水横流。这些泪水是他过去所珍惜的，现在他却站在咫尺之处看着它流淌，泪水使他动心，使他怜惜……有那么一会儿，他曾想转回去。给她写几行冠冕堂皇的字，从此永远彻底地甩掉她，这样做总是比较高尚些！可以不寄去支票——这是富人的粗野侮辱做法。尽管她耍了花招，但是，她毕竟是个女人，神经脆弱，惯于胡想，或许她爱他并非出于利害考虑……写封信是较为高尚的做法。现在，他想出了该给她写的尖刻而确切的词句。对了，他要告诉她，他愿为一个爱他的女人而献身，但绝不为一个由于“职业”关系而委身于他的女人献身或是浪费时光。这就更为简单、干脆……再说，这样他就不必见到她，用不着去听她的解释和看到她的泪水而受罪。

这时，他的决心动摇了。他敲敲窗子叫马车停下，以便能在车轮停止滚动的宁静中，更加心平气和地想一想。但是，车夫没听见，两匹马继续踏着夜路飞奔。卡洛斯又犹豫不决地任凭马车继续跑下去。不一会儿，他从阴影中认出了他曾多少次怀着欢乐的心情，激荡着的感情经过的地方。这时，一股新怒火又涌了上来，但不是针对玛丽娅·爱杜亚达本人，而是针对她的“谎言”，因为这“谎言”无可挽回地糟蹋了他一生中神圣的欢乐。现在，他恨的是那些“谎言”——他把那些谎言看成是有形的，可触及的，有极大分量的东西，是件丑陋、带铁色的东西，正是它毁坏了他的心灵。啊，要不是这个难忘的“小东西”如同花岗岩石块那样牢牢地横在他们之间，他会向她重新张开双臂，也许心情不同了，但至少热情依然如故！他人的妻子或是他人的情人——看穿了，这又有什么关系？不会因为没经过神父用拉丁语低声的祝福，他对他的亲吻就能玷污他的双唇，或是她的亲吻就不那么动人。主要是由于“撒谎”，而且当他第一天去圣弗朗西斯科时，她就撒了谎，这就象腐烂的霉菌，糟蹋了从那以后所发生的一切：亲切的话语，宁静的时刻，悠闲的漫步，炎夏的午睡，躲在黄色门帘后亲吻时的气息……由于她一开始就带着平静而动人的眼神，含着笑“撒谎”，这一切就都被玷污了，变得不干不净……

他感到闷热，当他正要打开没用带子拴住的车窗玻璃时，马车突然停在

人迹稀少的道路上……他打开了车门。一个头上罩了块大围巾的女人在同车夫说话。

“梅朗妮！”

“啊，先生！”

卡洛斯急忙跳下车，已经快到庄园别墅了，马路附近是一片橄榄园，四周围着芦荟篱笆，一棵白杨从墙内探出身来。卡洛斯大声命车夫继续前进，在庄园别墅门口等候。他同梅朗妮站在那儿，周围一片漆黑，梅朗妮紧紧裹着大围巾。

她在那儿做什么？梅朗妮好象脸色很难看。她说，她要到镇上找辆车，因为夫人想去里斯本，去葵花大院……她当时以为马车是空的。

她紧紧扭着双手，谢天谢地，真感到松了口气。啊，多好，多好呀，他来了！……夫人非常难过，连晚饭都没吃，没完没了地哭泣。卡斯特罗·戈麦士先生突然来了……夫人真可怜，她想死！

这时，卡洛斯紧贴墙根走着，一面向梅朗妮打听。那个人怎么来的？说了些什么？如何分别的？……梅朗妮当时什么也没听见。卡斯特罗·戈麦士先生和夫人单独在日本凉亭里谈话。走的时候，她看到卡斯特罗·戈麦士先生对夫人说再见，非常平静，非常和气，面带笑容。他还对妮妮丝说了话……倒是夫人，她无动于衷，但脸色死白！那个人走后，她几乎昏倒。

他们朝“淘喀”别墅人门走去。卡洛斯倒退了一步，手里拿着帽子，深深吸了口气。这时，他由于心情极不平静，那股傲慢气也就消大了。他要弄清一切情况！他不断发问，让梅朗妮感觉到他痛苦的感情……“你说吧，梅朗妮，说呀！夫人知道卡斯特罗·戈麦士先到过葵花大院，把一切都说了吗？……”

当然知道，所以她才哭，梅朗妮说。列了，她曾早就一再劝夫人把实情讲清楚！她同夫人关系很好，从小就服侍夫人；她看着罗莎出世……她早就对夫人这么说了，到奥里威斯之后，她还说过！

在围墙的黑暗的影子中，卡洛斯低着头。梅朗妮“早就对她说过了”！这么说，她夥同女用人策划出了这个圈套，把他的生命紧紧地拴住。梅朗妮用大围巾遮住脸，一面唉声叹气，一面讲述着那些情况，把他原来寄托在金色云彩美梦里的那最后一线希望也打掉了。什么也没剩下，一切都埋葬在废墟之中，陷入了肮脏的泥塘。

片刻之间，他的心感到非常沉重，简直想回里斯本。但是，她就在那黑墙的另一侧，在绝望地哭泣，痛不欲生……他又慢慢地朝大门走去。

这时，他不再以傲慢的态度而是用亲切的口吻向梅朗妮提着问题。为什么玛丽娅·爱杜亚达不对他说明真相呢？

梅朗妮耸耸肩。她不知道，恐怕连夫人自己都不清楚！她是作为戈麦士太太住在中央饭店的；她又以戈麦士太太的名义租了圣弗朗西斯科街的房子；她接待他时也是用戈麦士太太的名儿……就这样一切都不知不觉地过去了，她同他交谈，她爱上了他，她来到了奥里威斯……后来就晚了，她再也没勇气讲清情况了，一切就这样变成了“撒谎”，她担心会不欢而散……

但是，卡洛斯大声说，她从来没想过，这一切有一天总要被发现的？

“我说不清，先生，我说不清，”梅朗妮几乎是哭着说。

此外，还有别的疑点。她没在等候着卡斯特罗·戈麦士？没想过他要回来？没常提起他？

“啊，没有，先生，没有！”

自从先生天天去圣弗朗西斯科街以后，夫人就认为她彻底同卡斯特罗·戈麦士先生脱离了关系，再也不提他了，也不希望有人说起他……以前，小姑娘总称卡斯特罗·戈麦士先生为小朋友。现在对他什么也不叫了，人们告诉她小朋友没了……

“她还给他写信，”卡洛斯说，“我知道她还给他写信……”

是的，梅朗妮想是这么回事……但是，是些冷冰冰的信。自从来到奥里威斯后，夫人十分注意，再也不花卡斯特罗·戈麦士给她寄来的一文钱。她收藏好取钱的汇款单不动，今天下午全交还了戈麦士先生……还记得一天上午在蒙特大楼门前先生您碰到了梅朗妮吗？就是那一天，她同一位法国朋友去典当夫人的一只珍贵的手镯。夫人现在靠她的珠宝生活，有许多已经进当铺了。

卡洛斯动情了，停住脚步。但是，她为什么要撒谎呢？

“我不知道，”梅朗妮说，“我不知道……但是，她深深地爱你，真的！”

他们走到了大门口。马车已经在等候了。在槐树林荫道的尽头，房子的门敞着，可以看到走廊里的灯光，微弱、惨淡。卡洛斯甚至觉得看到了玛丽娅·爱杜亚达裹着深色外套，戴着帽子，在这无力的灯光下走动……她一定听见了马车滚动声。她是多么焦急、痛苦啊！

“去告诉她我来了，梅朗妮！去！”卡洛斯低声说。

那姑娘跑去了。他在槐树荫下缓步走着，在这静谧的黑夜，他感觉得到自己的心在慌乱地跳动。他走上三层石板台阶——这房子已经使他感到陌生了。往里看，走廊里空无一人，摩尔式的灯盏照耀着斗牛用的马具……他就站在那儿不定了。梅朗妮手里拿着围巾走过来对他说，夫人在壁毯厅里……

卡洛斯走了进去。

她站在那儿等待着，仍然穿着大衣，脸色苍白，整个人的精神都集中在那双亮晶晶的眼睛上，眼角还挂着泪珠。她朝他跑了过来，抓住他的双手，抽泣着，全身颤抖着，说不出一句话。

慌乱不安的心绪下，卡洛斯只找到了这么一句既表示同情又愚笨的话：

“我不知道你为什么哭，我不知道，没有理由哭嘛……”

她终于能结结巴巴说句活了。

“听我的，看在上帝的面上！你别说话，让我告诉你……我正要到你那儿去，让梅朗妮先去找车。我要去找你……过去我没勇气向你说不！我做的不对，太可怕了……但是，你听着，先什么也别说，原谅我，我没有过错！”

她又抽噎得说不出话了。她跌倒在沙发一头，突然嚎陶大哭，浑身颤

原文为法文。

原文为法文。

原文为法文。

原文为法文。

原文为法文。

抖，蓬散的头发在她的肩头抖动。

卡洛斯呆呆地站在她面前。惊讶和疑虑使他的心几乎停止了跳动，他没有勇气去安慰她。不过，现在他意识到要给她留下一张支票的做法有多么低下、粗暴。这张支票还在他钱包里，现在使他感到羞愧……她抬起头，满脸泪水，吃力他说：

“听我说！……我真不知道该如何对你说……啊，有多少事要说，有多少事要说啊！……你别走，坐下，听我说……”

卡洛斯慢慢地拉过一把椅子。

“不，到这儿来，靠近我……我好有说出来的勇气……你心肠好，可怜可怜我，按我说的做！”

她那噙着泪水的双眼，感人而且低声下气的祈求使他让步了，他远离她坐在长沙发的另一头。这对她是个极大的刺激。玛丽娅由于哭泣声音嘶哑了，她两眼不看他，象个忏悔者一样开始低声诉说起她的过去。她时而犹豫，时而结结巴巴，时而大声痛哭。每讲到羞耻难堪之处，她就用双手捂住自己痛苦的脸。

并非她的过错！并非她的过错！他满可以问问那个男人，因为他知道她的全部底细……是她的母亲……真难以启齿，但是正是由于她是她的母亲，她认识了第一个男人，另外一个男人，一个爱尔兰人，并且后来同他私奔……她同他生活了四年，如同夫妻，她十分忠诚，不与任何外界接触，只顾照料自己的家，他准备着同她结婚！但是，他在同德国人作战时在圣普里瓦战斗中战死了。她带着罗莎和病中的母亲，卖了所有的东西，财尽源竭……开始时，打打短工……在伦敦，她设法教人钢琴……一切努力都落了空。有两天揭不开锅，只能吃点儿咸鱼，看着罗莎挨饿！可怜的孩子没有吃的，挨饿！啊，他无法理解这意味着什么！……几乎凭着救济，她们才回到了巴黎……在那儿，认识了卡斯特罗·戈麦士。这事很丢人，但她不得不那么做！她彻底毁了……

她慢慢从沙发上滑落下来，跌在卡洛斯跟前。他依旧肃然不动，一声不吭，但他的心却被种种思绪与痛苦撕碎了：他可怜她，因为她遭受了种种磨难，母亲生病，打零工，挨饿，这一切甚至使他隐隐约约感觉到了她的可爱，而另一个男人更使他感到可憎，就是现在冒出来的那个爱尔兰人，这就使她在他的眼里变得更低下……

她继续谈着卡斯特罗·戈麦士。她同他生活了三年，老老实实、规规矩矩，没有任何越轨的想法。她的愿望就是在家安安静静地生活。而他却逼她与人们聚会，参加夜间社交活动。

卡洛斯就象遭受着折磨，再也听不下去了。他推开她伸过来的双手，他想走开，结束这一切！

“啊，不，不要赶走我！”她叫着，痛苦地抱住他。“我知道，我一文不值！我是个不幸的女人……但是，我过去没有勇气说，我亲爱的！你是个男人，对这些事你不理解……请看着我！为什么不看着我？就看一眼，别把脸转过去，你要可怜我……”

不！他不想看她，他害怕那些眼泪，害怕那痛苦绝望的表情。她那对贴在他的双膝上、一起一伏的温暖的乳房，使他心里的一切开始动摇——自尊、被侮辱感、嫉妒和尊严……这时他的双手却不知不觉违背了自己的意志，抓住了她的双手。她立即疯狂地亲吻他的手指，他的衣袖，她急切地祈

求他对她埋在心底的痛苦能有一刻的怜悯。

“哦，说你原谅我了！你心眼那么好！说一句话……就说一句你不恨我，然后我就让你走……但是，你要先说……至少，要象以前那样再看我一眼！……”

这时，她的双唇在寻找他的双唇，卡洛斯感到自己的软弱使他整个人都变得卑微了，这使他对自已很恼火，也对她很恼火。他抓住她使劲摇晃着，并且大声说：

“但是，为什么你不告诉我，为什么不告诉我？为什么这样长时间不说实话？我一直始终如一地爱你！你为什么撒谎？”

他把她推倒在地，他站在她面前，绝望地指责她：

“是你的谎言把我们分开了。你的谎言太可恨了，完全是你的谎言造成的！”

她慢慢地站起来，摇摇晃晃，简直都站不稳，脸色惨白。

“但是，我是想对你说的。”她轻声说，垂着双手，有气无力地站在他面前。“我原是要对你说的……难道你不记得，就是那天，你来晚了，我曾说起要租一幢郊外的房子，你第一次说了你喜欢我，难道你忘了？我立即对你说：‘有件事我要对你讲……’你连话都不让我讲完。你以为我想告诉你，我只愿意属于你一个人，愿意远走高飞……你还说，要同罗莎一起走，到世界上某个地方去享受欢乐……你不记得啦？……这时，我才有个侥倖的想法，还是什么也不说，随它去吧。以后，等过了多少年后，当我完全证明自己是是个贤慧的女人，值得你尊重的时候，我再向你坦白一切，并且对你说：‘你要是愿意，现在就让我离去！’哦，这步棋错了，我现在明白了……但是，当时我有了这侥倖想法，我抗拒不了……如果不是你说咱们要逃得远远的，我就会对你说了……但是，你一说出走，我就看到了新的生活，充满了希望，尽管我也说不清是什么！就这样，把那次难以启齿的忏悔推迟了。总之，我也说不清，当时就象天堂突然敞开了大门，我看到了我和你在咱们自己的家中……一个侥倖的想法！……后来，每当在你那样爱我的时候，我要是对你说：‘别这样对我，要知道，我是个不幸的女人，连丈夫都没有……’那真太可怕了。我还能对你再怎么解释呢？我不能失去你的尊重。多好啊，我能受到人们尊重……但我终究是错了，是大错……我现在呢，全完了，一切都结束了！”

她瘫倒在地上，好象一个被征服、被打败的人，把她的脸掩在沙发里。卡洛斯慢慢地走到大厅的尽头，又猛然回到她身边，还是那句指责的话“撒谎，撒谎”，“天天瞒着，想尽办法瞒着”……但是，回答他的只是她的抽泣。

“至少到奥里威斯以后，你已经知道你就是我的一切了，为什么你还不对我说？……”

她无力地抬起头说：

“你以为怎么样？我过去是害怕，如果我不那么做，你对我的爱就会变……我都想象到你已经对我不尊重了，我好象看见你进来时都不肯脱下帽子，你对小姑娘也失去了热情，你要为房子的开销付钱……后来，我悔恨，但还是拖下去了。我总是想：‘今天不说，再多一天的欢乐，明天吧……’就这么下去了！总之，我自己都弄不明白，真可怕！”

片刻的沉默，这时卡洛斯听到妮妮丝在门口，它在低声哀叫着，要进

来。他开了门。小母狗跑了进来，跳上沙发，玛丽娅就缩在那张沙发的一角哭泣着。它不安地舔舔她双手，两只亮晶晶的黑眼睛盯着卡洛斯，他此刻又象丢了魂似的踱着步。

玛丽娅忧伤地长叹了一口气，卡洛斯停住步。他站着望了望可悲又可恨的玛丽娅……他双唇颤抖着动情地低声说：

“就是我原谅了你，怎么能相信你以后不再说谎呢？既有了这次可怕的谎言，它就总会横在你我之间！再难以有信任和平静的日子了……”

“除了这件事，我从没对你说过谎话，而且就是这件事也是由于对你的爱！”她严肃地说，声音非常虚弱。

“不，你一切都是撒谎！全是假的。你结婚是假的；你的名字是假的，你整个生活都是谎言……再无法相信你了……现在我简直对你为什么流这些眼泪都怀疑，还有什么可信的？”

由于愤怒，她傲慢地挺直了身子。她两眼的泪水突然干涸了，苍白的脸上那对激怒、圆睁的大眼睛重新闪现出光辉。

“你这是什么意思？你是说我流泪还有别的原因，我的祈求是佯装的？你是说这一切我全是装的，只是为了留住你，不失去你，因为我被抛弃了，要再拽住个男人养活我？……”

“不，不！不是这个意思！”

“那我呢？”她嚷着说，突然以压倒他的气势朝他走过去，脸上副理直气壮的神色。“那我呢？为什么我就一定要相信你起誓说过的，你对我有深切的感情呢？你究竟爱我什么？你说！爱的是他人的妻子，名字，通奸的乐趣，我的打扮装束？……还是我本人，我的身体，我的心灵和我对你的爱？……我还是同一个人，你好好看看我！……还同样是这一双手臂，同样是这个胸脯……只有一个东西不同，我的爱情！我的爱情更强烈了，不幸地、无以比拟地更加强烈了。”

“哦，但愿真是这样！”卡洛斯绞扭着双手喊道。

这时候，玛丽娅扑在他的脚前，向他伸出了双臂。

“我以我女儿罗莎的生命对你发誓！我爱你，疯狂地爱你，不顾一切地爱你，直到生命的终结！”

卡洛斯浑身颤抖着。他整个人向她靠了过去，她的胸脯在他脚前一起一伏，几乎使他难以控制，要向它扑去，即使那样会毁掉他的一生……但是，他又一次清醒地想到了“谎言”。他躲开了她，绝望地用拳头顶住自己的头。他憎恶这种可耻的事，它抹不去，也毁不掉，犹如一根铁棍横躺在她和他那神圣的幸福之间！

她仍然跪着，一动不动，眼睛盯住地毯，接着，在那笼罩着沉寂的大厅中响起了她那痛苦和颤抖的声音：

“你是对的，一切都完结了！你不相信我了，一切都完结了！……你最好离开这儿……再也没人会相信我……对我来说，一切都完了，在这个世界上我再也没有亲人了……明天，我就离开这里，把一切都留给你……你得给我时间收拾一下……然后，我要做的就是离开这里！”

她再也说不下去了，伏倒在地上，伸出双臂大哭起来。

卡洛斯转过身来，心痛欲碎。她穿着那件深色衣裙，伏在地上，无依无靠，象个被赶出家门的可怜人，孤零零地缩在某个角落，为世界所不容……这时，人的尊严、自尊心、家庭的声誉，这一切象被一阵怜悯的风吹

得无影无踪。她所有的缺点全被遮住了，他看到的只是她的美貌、她的痛苦、她崇高可爱的心灵。宽容大度、同情仁慈都迸发出来和强烈的爱情融合到了一起。他弯下腰，张开双臂，对她低声说：

“玛丽娅，和我结婚好吗？”

她抬起头，不解地睁大了双眼。这时，卡洛斯伸着双臂，期待着再次把她搂在怀里，永远做为他的妻子……于是，她站起身来，因为踩住了裙子，踉跄着摔倒在他怀里，拼命地吻他，又哭又笑，欣喜若狂他说：

“和你结婚，和你？啊，卡洛斯……永远永远地和你生活在一起？……啊，我亲爱的，我亲爱的！照料你，服侍你，爱你，就是你一个人的？可怜的罗莎也是你的……不，别和我结婚，不可能，我不配！但是你要是真愿意，又为什么不可以呢？……我们一同远走高飞，罗莎，你和我都心心相连！你一定会成为我们的朋友，我的和她的，在这个世界上我们再没有亲人了……啊，上帝，我的上帝啊！……”

她脸色刷白，沉重地从他的双臂上滑下，昏厥过去，金黄色的灯光照耀着她那拖在地板上的散开的长发。

十五

玛丽娅·爱杜亚达和卡洛斯刚吃过午饭——那天晚上，卡洛斯就留在奥里威斯他那所小屋了。多明古斯上完咖啡，把一盒香烟和《费加罗报》放在卡洛斯身边，然后离去。两扇窗户敞开着。这天上午天气阴沉、闷热，连树叶都纹丝不动，缓缓的钟声悠扬地消失在村野的远方，更增添了四周气氛的凄凉。萨拉小姐坐在树下一张软木凳上，慢慢地缝着什么。罗莎在她身边的草地上玩耍。卡洛斯穿着一件丝质衬衣和一件法兰绒外套，走了过来，他拉张椅子坐在玛丽娅旁边，亲切得就象一对夫妇。他拿起她的手，抚弄着她的戒指，温存地轻声说：

“告诉我，亲爱的……决定什么时候动身了吗？”

这天晚上，在最初的亲吻过程中，她以未婚妻的身份，娇声地表示，不改变去意大利的计划，仍然希望在美丽岛的花丛中找个罗曼蒂克的安乐窝，只是现在不再怀着不安和羞愧去过他们的幸福生活，而是要享受合法的幸福与欢乐。从在阿泰罗见到玛丽娅·爱杜亚达那天起，卡洛斯经历了种种烦扰和磨难，现在他也盼望能安顿下来，享受平静、不担惊受怕的爱情。

“就我来说，明天就想走。我渴望着安宁的日子。我甚至想懒懒散散地生活！……但是，你说，你想什么时候走？”

玛丽娅没回答，只是她那双充满感激和爱的眼睛在欢笑。然后，她朝窗外叫罗莎，并没把被卡洛斯握住了抚摸着的手撤回来。

“等等，妈妈，我就来！给我点碎面包……这儿有好多麻雀还没吃午饭呢……”

“不行，快来。”

她在门口出现了，穿着一身白衣裙，两颊红扑扑的，腰带上插着一朵夏末的玫瑰。玛丽娅要她走近点，到他们中间来，让她靠在自己的双膝上。玛丽娅一面给罗莎系头上松开的丝带，一面非常认真、非常激动地问她是否愿意卡洛斯同她们整天生活在一起，就住在“淘喀”……小姑娘的双眼充满了惊讶和喜悦：

“什么？永远、永远地在这儿，晚上也在这儿，整个晚上？……把你的箱子、你的东西也拿来？”

两人轻轻说了声：“是的。”

罗莎这时跳了起来，高兴地拍着巴掌，她要卡洛斯马上去拿他的箱子，他的东西……

“听着，”玛丽娅又把她抱在膝盖上，郑重其事地对她说，“愿意他作为爸爸那样，整天地同我们在一起，我们都听他的话，都永远地喜欢他吗？”

罗莎脸上的笑容完全消失了，深情地望着妈妈说：

“我是再喜欢他不过的了！……”

两人都亲吻了她；他们激动得双眼都湿润了。玛丽娅·爱杜亚达第一次当着罗莎的面，弯下身子轻轻地吻了一下卡洛斯的前额。小姑娘先是惊奇地看看她的朋友，然后又看看妈妈。她好象什么都明白了，从玛丽娅膝盖上滑下来，过来靠在卡洛斯身上，带点撒娇地说：

“你愿意我只把你一个人叫爸爸吗？”

“对，就把我一个人，”说罢，他用两臂把她紧紧地抱住。就这样，他们得到了罗莎的同意——这时，她甩开大门朝外面跑去，两手捧着给麻雀吃的东西。

卡洛斯站起来，双手抱住玛丽娅的头，久久地望着她，把她的心灵都看穿了，然后兴奋地低声说：

“你真是个绝代佳人！”

她轻轻地挣脱开；他这样的赞美使她不安。

“你听我说……可我还有好多、好多事要告诉你。走，到我们的亭子里去……你没什么事，对吗？就是有，你今天属于我……我马上就去找你，你先带上你的香烟。”

卡洛斯走到通往花园的台阶上，停住步，四下望了望，享受一番雾濛濛天空的甜美……他感到了生活的美好，犹如一首优美、凄切的诗篇，好象被一层轻轻扬拂的薄雾掩映着，没有光辉，也没有歌声，然而对于两颗对外部世界不感兴趣、也与之不协调的心灵来说却是美好的，两颗心在永恒的爱情的梦境里尽情欢乐，在静谧和昏暗之中一起跳动。

“要下雨了，安德烈大叔！”他从正在修剪黄洋树的老花匠身边走过时说。

安德烈大叔慌忙脱下帽子。“是啊，久旱之后，很需要下点雨！这块地够干的啦！家里各位都好吗？夫人好吗？小姑娘好吗？”

“都好，安德烈大叔，谢谢您。”

花匠祝愿他的亲人都如他一样地愉快，和犹如获得甘霖的干旱土地那样地欢乐。卡洛斯往安德烈大叔手里塞了一个金币。他真不知所措了，竟没有胆量合拢手指攥紧那枚闪闪发亮的金币。

玛丽娅来到凉亭时带来了一只檀香木的“聚宝盒”。她把盒子放在沙发上，让卡洛斯用靠垫垫上，舒舒服服地坐在一旁。她还给他点上一支烟。然后，她偎在他跟前，坐在地毯上，一副忏悔时的虔诚姿态。

“你这样可以吗？要多明古斯给你拿杯水或是白兰地来吗？……不要？那你就听着，我要把一切都告诉你……”

她要讲的是自己的一生经历。她曾想过给他写封长长的信，象小说那

样。但是，她决定还是用整整一个上午，伏在他跟前，慢慢地叙说。

“你坐着舒服吧，是吗？”

卡洛斯在等待着，他深深地感动了。他知道，那两片可爱的嘴唇要讲出许多使他心疼的事——这些对他的自尊心也是痛苦的。但是她和盘托出她的生活，就会使他彻底占有她。他越是全面地了解她的过去，也就越感到她完全是属于他的。实际上，他也极想知道这些事，尽管会使他痛苦，会伤害他的自尊。

“好，说吧……然后，我们再把它忘掉，永远地忘掉。但是，现在你说吧，说吧……你到底生在哪儿？”

她生在维也纳，但是对童年她已经没有记忆，对父亲几乎一无所知，只知道他很富有，长得十分英俊。她有过一个妹妹，两岁时夭折，名叫爱罗依莎。后来，她长成了大姑娘，妈妈不愿她问起往事，常说回首往事害处之大犹如摇晃一瓶陈葡萄酒……对于维也纳，她只隐隐约约记得那宽阔的林荫道，军人都穿白色制服，还有一栋带镜子的金黄色房子，那是个跳舞的场所。有时候，只有她和外公长时间地坐在那儿，外公是个伤感、胆怯的老人，总躲在一个角落里，给她讲着乘船的故事。以后，她们去了英国。但她只记得一个雨天，她身上裹着皮衣，坐在一个用人的腿上，从闹哄哄的大街小巷穿过，她比较清楚的记忆是从巴黎开始的。妈妈那时已经守寡，还为外公服丧。当时有个保姆，是意大利人，每天上午拿着藤圈和皮球，带她到香榭丽舍大街去玩。晚上，她常看到妈妈穿戴得很讲究，呆在挂着锦缎幔帐和灯火辉煌的大厅里，一个举止有些粗鲁的金发男子总是躺在沙发上抽烟，并且过段时间就给她带来一样玩具，称她是“冷冰冰的小姐”，因为她总是板着面孔。后来，妈妈把她送进图尔市附近的一所女修道院，因为这时虽然她能随着钢琴演唱《美丽的艾伦娜》中的圆舞曲了，但还不识字。女修道院花园有许多艳丽的紫丁香，妈妈是哭着在那儿同她分别的。肯定是为了安慰妈妈，一个胡子浓密，态度严肃的人等候在一旁，院长用颇为尊重的态度对他讲话。

开初，妈妈每个月都来看她，并在图尔住上两三天，给她带来许多礼品、玩具、糖果、绣花手绢、漂亮衣服，但是修道院规章严格不让穿。后来，她们还乘马车在图尔郊外游玩，而且总是有军官骑着马、护卫着马车，他们对妈妈以你相称。修道院的老师、院长不高兴她这样进进出出，也不喜欢妈妈的嬉笑和她丝绸衣裙的飘拂声搅乱了她们虔诚走廊的沉静。但是，同时好象又害怕她，称她为“侯爵夫人”。妈妈是管辖图尔布将军的好朋友，她还常常去看望主教。主教来女修道院时，脸上总是对玛丽娅带着特别的笑意，总要谈起“令堂大人”。后来，妈妈来图尔的次数少了。有一年，她全年在德国旅行，几乎没写来信。一天，妈妈回来了，人瘦了，而且身穿重孝，抱住她整哭了一个上午。

但是，下一次来探望时，她更显得年轻了，珠宝首饰也更多了，举止也更显得轻松，还随身带来两条猎犬，她说要去圣地和遥远的东方进行一次充满诗意的旅行。玛丽娅那时快十六岁了。由于她学习努力，为人和善、庄重，博得了院长的好感。有时，院长带着忧伤的神情看着她，抚摸着她按规定梳起的两条垂下的发辫，还常向她表示要把她永远留在身边。她说：世界不会对你有什么好处，孩子！有一天，一个沙维尼太太来领她去巴黎找妈妈。那女人是个破落贵族，一头白色鬃发，犹如严肃和道德的化身。

玛丽娅离开修道院时大哭了一场！要是她当时知道到了巴黎后的情景，真会哭得更厉害呢！

妈妈的家在蒙索公园，那里实际上是个赌馆——但却给人一副雅气、庄重的讲究外表。用人们都穿长丝袜，客人都是法国名门显贵，他们谈论赛马、斗牛，谈论杜依勒宫以及参议院里的演讲。然后，他们别出心裁地摆起赌博的桌子。她总是十点回到自己的房间。陪伴她的沙维尼太太和她每天清晨很早就乘一辆深色的老妇人乘坐的马车去布洛涅树林。

但是这种表面上无忧无虑的生活渐渐地支撑不住了。可怜的妈妈受到一位德特勒维内先生的控制，那是个危险的男人，他既能诱惑人又非常厚颜无耻和没有头脑。家很快变成了一所不折不扣的、浪荡公子们吵闹的游乐场。当她按照修道院的好习惯，清晨早起时，她发现男人们的外衣乱扔在沙发上，大理石的螺形支柱上有许多雪茄烟蒂和香槟酒的污迹。在靠里面的一个房间内还在玩巴卡拉，可以听到筹码的响声，阳光已经射了进来。一天晚上，她已经躺下，突然听到了叫喊声和楼梯上跑过去的急促脚步声。她下了楼看到妈妈昏倒在地毯上。过了些日子，妈妈才噙着眼泪告诉她“发生了一件不幸的事”……

于是她们把家搬到了梭塞·达旦街一幢公寓的四楼。一些陌生人和行迹可疑的人开始来来往往。有留着大胡子的瓦拉几亚人，有送假钻石的秘鲁人，还有袖子里藏着血迹斑斑匕首的罗马伯爵……有时，在这群人中来一两两位绅士——他们不脱外衣，好象出席一场小型音乐会一样。其中有位绅士是爱尔兰人，非常年轻，叫麦克·格伦……由于没有了带绸缎衬里的体面马车，沙维尼太太离开了她们。她一个人跟着妈妈，只得麻木不仁地在这种喝酒熬夜和玩巴卡拉牌的生活中混日子。

妈妈把麦克·格伦称作“娃娃”，他真是个又淘气又快乐的孩子。他很快就恋上了玛丽娅，那是一个爱尔兰人的激情与冲动。他保证一旦他自立之后，就娶她为夫人——因为麦克·格伦尚未成年，生活仰仗于一位很喜爱他、脾气怪癖而又富有的奶奶，她住在普罗旺斯的一处大宅院里，还在笼子里养了许多猛兽……但是他常常鼓励玛丽娅同他一起逃走，不愿看到她生活在那些酒气熏天的瓦拉几亚人中间。他想把她带到枫丹白露，住在那栋他经常谈起的有爬藤的小别墅里，安安静静地等到他成年，那时他就可以有两千镑的收入。当然，这种境况是靠不住的，但是总比留在那种使她时时感到脸红的乌烟瘴气、粗鲁野蛮的环境中强……这个时期，妈妈好象渐渐完全失去了理智，人也变得神经质，简直疯疯颠颠了。日益增多的困难使她心神不安，常同女仆吵闹，常喝香槟来麻醉自己。为了满足德特勒维内先生的要求，她典当了自己的珠宝，她几乎天天为他的风流生活而哭泣。终于出现了真正的麻烦：一天晚上，她们不得不匆匆忙忙地打点了一包衣服，跑到一家旅馆去过夜。更可怕的是，德特勒维内先生开始以一种吓人的眼光看着她……

“我可怜的玛丽娅！”卡洛斯低声说，一面拉住了她的双手，脸色煞白。

巴卡拉，一种纸牌赌博。

瓦拉几亚，为古时欧洲一小王国，现为罗马尼亚的一部分。

法国东南部一个地区，过去是一个省。

她一动不动地呆了片刻，话都说不出来了，脸依在他的膝盖上。然后，她擦去模糊了双眼的泪水，接着说：

“麦克·格伦的信都在这个盒子里……我一直保存着这些信好证明自己的行为，如果可能的话……每一封信他都求我去枫丹白露，称我是他的夫人。他发誓说，一旦两人到了一起，就一同去跪到他奶奶面前，求得她的宽恕……无穷无尽的保证！他是真诚的……你要我对你怎么说呢？一天早晨，妈妈和一群乌合之众去了巴登，我独自留在巴黎一家旅馆里……当时我真心惊肉跳，怕得要命，害怕德特勒维内会来……就我孤身一人！我怕得真想买支手枪……但是，这时麦克·格伦来了。”

玛丽娅跟他走了，平静得就象真是他的妻子，带走了所有的箱子。妈妈从巴登一回来就赶到枫丹白露。她怒气冲冲，但又痛苦地诅咒麦克·格伦，威胁说要抓住他关进马扎监狱，还要打他的耳光，然后她又嚎陶大哭。麦克·格伦就象孩子一样，边哭边抱住她亲吻。妈妈终于妥协了，把两人紧紧搂在怀里；她完全原谅了，称他们为“心肝宝贝”。她那一天是在枫丹白露过的，高兴地谈到了“巴登的欢宴”，并且打算到这个小别墅住下，同他们生活在一起，安安乐乐地度过她的晚年……那正是五月，晚上，麦克·格伦在花园里点起了一堆火庆贺。

第一年平平静静、顺顺当当地过去了。她唯一的愿望就是妈妈能来同他们安定地生活在一起。当她恳求妈妈时，她就会想一想说：“你说得对，再说吧！”但是以后，她就又会陷入巴黎生活的漩涡之中。一天上午她乘一辆出租马车来了，穿着讲究的皮外套，下面却是一条旧裙子，一副疲乏痛苦的神态。她向玛丽娅要一百法郎……后来罗莎出世了。从那一刻起，她唯一所关心的就是使他们的结合合法化。但是，麦克·格伦却毫不在乎地拖着，因为他象小孩一样怕奶奶。他地地道道是个好孩子！上午，他常常用食物诱捕小鸟！此外，他还非常固执，渐渐地她对他也就完全失去了尊敬。初春的一天，妈妈提了箱子来到枫丹白露，她精神沮丧，对生活厌烦了。她终于同德特勒维内闹翻了。但是，她马上又找到了安慰：她很快喜欢上麦克·格伦，她对他倾注了自己的爱抚，觉得他如此可爱，有时，她的爱抚都使他人感到难为情。他们两人整天在喝香槟及玩纸牌中混日子。

突然，同普鲁士的战争爆发了。麦克·格伦非常兴奋，他不顾她们的祈求，很快就报名参加了在沙雷特的朱阿夫营。他祖母赞赏他对法国表现出的热爱，以诗体给他写了一封信，其中还提到了贞德，并寄给他一大笔钱。这一段时间，罗莎正巧得了假膜性喉炎。她一直没离开过孩子床边，几乎得不到任何有关战争的消息。她只是隐约听说最初在边境的几场战斗打了败仗。一天早晨，妈妈只穿了件睡衣，惊慌失措地冲进她的房间：军队在色当投降，皇帝成了俘虏！“完了，一切全完了！”妈妈惊恐他说。她去巴黎打听麦克·格伦的消息，在卢瓦勒街碰到一群人狂呼乱叫，乱乱糟糟，有的还唱着马赛曲，她只得躲进一个门洞里。那群人簇拥着一辆四轮马车，上面坐着一个脸象蜡一样白的男人，脖子上围着一一条紫色围巾。她身旁一个人战

巴登，德国西南部与瑞士和法国交界的一个地区，1805到1918年为一大公国，该区一城市也叫巴登。
朱阿夫兵是法国军队中的步兵，原力阿尔及利亚人组成，身着五颜六色的阿拉伯式制服，以强悍著称。
即圣女贞德，法国十五世纪一位民族女英雄。

战兢兢地告诉她，群众从监狱里救出了罗赛弗，并且已经宣布成立共和国了。

没打听到麦克·格伦的消息。于是，接着而来的是没有尽头的惶恐不安的日子。庆幸的是，罗莎的健康恢复了。但是，可怜的妈妈让人看了心疼，她突然衰老了，满面阴云，总是有气无力地坐在椅子上说着：“一切都完了，一切都完了！”确实，当时法国似乎是完了。每天都打一个败仗，整团整团的人被俘，被塞进装畜生的闷子车，匆忙运往德国的监狱。普鲁士人向巴黎进军了……她们在枫丹白露呆不下去了，漫长严冬已经来临。靠着匆忙变卖东西和麦克·格伦留下的钱，她们动身去了伦敦。

这是妈妈的要求。到了伦敦，这座巨大而陌生的城市使她感到晕头转向，又加上生病，她只好听凭妈妈的愚蠢想法摆布了。她们在梅费尔的一个豪华区里租了一栋带家具的房子，租金非常昂贵。妈妈常说，要在那儿组织波拿巴流亡分子抵抗中心。而内心里，妈妈是想在伦敦筹建个赌馆。但是，唉，时代已经不同了……那些失去了帝国的帝国分子，已经不再赌巴卡拉。两个女人很快就没有了收入，还得不断地开销，那幢昂贵的住宅和三个仆人和累累的债务，抽屉里剩下的就是一张五英镑的钞票了。麦克·格伦被围困在巴黎，四周是五十万普鲁士人。她们只得卖掉珠宝、衣服，甚至皮大衣，在索禾区的贫穷地区租了三间陈设简陋的住房。那是伦敦的寄宿公寓，是座孤零、肮脏、凄凉的房子，一幢被烟熏、火烤得象团破烂布絮似的建筑物。壁炉里是几块冒着烟不好烧的湿木头；晚餐是少许凉羊肉和就近买的啤酒。最后，她们连付寄宿公寓的几个先令租金都拿不出了，妈妈一病卧床不起，唉声叹气，哭哭啼啼。她，有时在傍晚，裹上一件雨衣，带几包衣物（甚至是内衣、衬衫！）去当铺典当，为了能让罗莎至少喝上一杯牛奶。妈妈给过去在“金屋”一同吃宵夜的老朋友写去信，一些没有回音，一些回信里用一片纸包上半个英镑，很有点儿使人心寒的施舍滋味。一天晚上，那是个星期六，大雾弥漫，她去典当妈妈一件带花边的睡袍，昏暗的黄色灯光下，她在伦敦城里迷了路。她冻得发抖，饥肠辘辘，还有两个酒气熏天的粗鲁汉子追赶她。为了逃避那两个人，她跳进一辆马车，求车夫送她回家。可是，她连一个便士都付不起。女房东喝醉了酒，在小屋里打鼾。车夫嘀咕个没完。她羞惭难当，就在大门口哭了起来。这时，车夫动了心，从座位上跳下来，表示愿意先拉她去当铺。他们就这样上了路。那个好心车夫只要了一个先令。他以为她是法国人，甚至还骂了几句普鲁士人，坚持要请她喝一杯酒。

这段时期，她在想法找个工作——裁缝、刺绣、翻译、誊抄手稿……但是什么工作也没找到。在那个艰难的冬天，伦敦很难找到工作。来了大批法国人，穷得同她一样，都在为面包奔波……妈妈总是哭，然而比她的眼泪更可怕的是，她常常暗示说，只要年轻漂亮，在伦敦就不难弄到钱和过上舒适、豪华的生活。

“你觉得这种生活如何，我亲爱的？”她高声问道，一面痛苦地抱紧了双手。

罗赛弗（1830—1913），法国政治记者，强烈反对当时的帝国。

伦敦西端上流社会住宅区。

伦敦的一个区，以餐馆多著称。

卡洛斯默默地吻了吻她，双眼湿润了。

“不管怎么说，这一切全部过去了。”玛丽娅·爱杜亚达接着说。“交战双方和解了，包围撤了。巴黎又开放了……困难就是如何回去。”

“你怎么回去的？”

有一天。在摄政大街，偶然碰见了麦克·格伦的一位朋友，也是个爱尔兰人，在枫丹白露时他常来同她们吃晚饭。这个人到索禾区来看她们。看到那一贫如洗的惨景，一壶淡茶，几块羊骨头反复地在即将熄灭的碳火上烤，好心的爱尔兰人开始骂起英国政府，并发誓说他要进行报复。后来，他双唇颤抖着说，他要全力帮助她们。这位可怜的年轻人也是整天在大街上游荡，为生活而苦苦奔波。但是，他是爱尔兰人，他怀着种种打算，热心地跑遍伦敦，为她们回法国所需要的数目不大的路费而奋斗。果然，就在那天晚上，他精疲力竭然而又兴高采烈地挥动着三张钞票和一瓶香槟酒来了。喝了几个月的红茶之后，妈妈见到金黄色盖子的克里格特酒瓶，激动得差点儿晕过去。他们收拾好破烂东西。在恰林克罗斯车站，她们就要动身的时候，这位爱尔兰人把妈妈拉到一个角落，一面拧着胡子，一面哽咽着告诉她麦克·格伦在圣普里瓦的战斗中阵亡。

“我干嘛非得对你说下去呢？到了巴黎，我开始找工作做。但是，一切都仍然处在混乱之中……几乎紧接着就发生了巴黎公社的事……真的，我们经常吃不上饭。但是，毕竟不是在伦敦了，既非冬天也非流亡生活。我们是在巴黎，有许多过去的朋友同我们一道受苦，不觉得那么痛苦了……由于这一切困苦，可怜的罗莎变瘦了……眼看她脸色苍白，没有了欢乐，没有好衣服穿，整天趴在窗子上，真让人心疼……妈妈这时总抱怨她的心脏毛病，她最终死于这种病……。我找到的工作报酬很低，仅够付房租和个致于饿死……。由于操心、拼命干活，我病倒了。我还在奋斗。妈妈太可怜了。罗莎如果不变换一下生活，没有新鲜空气，没有起码的舒适条件，她就活不成了……这时，我在妈妈一位老朋友家中认识了卡斯特罗·戈麦士。这位朋友并没有因为战争和普鲁士人而遭受损失，是她让我做些裁缝活儿……其余的事你已经知道了……连我也不记得了……我不得不……我有时见到可怜的罗莎舔光了小碗里的汤后肚子还饿。她裹着一块披肩，一声不响地缩在一个角落里……”

她再也说不下去了，趴在卡洛斯的膝上哭了起来，而他，颤抖的双手抚摸着她的头发，激动得只是对她说他一定弥合过去的痛苦给她留下的创伤……

“你再往下听，”她一面擦着眼泪一面说，“还有一件事我要对你讲。我说的是实话，我以罗莎的生命起誓！在过去的这两次关系里，我的心是麻木的……我的心一直是沉睡的，一直如此，没有任何感觉，没有任何欲望，一直到我见到你……我还想对你说件事……”

她犹豫了一下，面色绯红。她两手抱住了卡洛斯，整个人依在他身上，一双眼睛紧紧地盯住他的眼睛。在她最后的，也是真诚的忏悔中，她的声音更低了：

“不仅我的心是麻木的，我的身体也一向是冰冷的，象大理石那么凉……”

他使劲把她抱住。他们的嘴唇无声地久久贴在一起，在一次新的感情冲动中——简直就象第一次冲动那样，他们的心灵完美地溶合到了一起。

几天后，卡洛斯和埃夏乘了一辆四轮马车，沿着奥里威斯大道朝“淘喀”别墅走去。

这天，整个上午卡洛斯在葵花大院给埃夏讲述他那强烈的激情怎么又一次把他投入了玛丽娅的怀抱，而且要永远做她的丈夫。由于对埃夏绝对信任，卡洛斯向他详细地讲述了她那痛苦然而是可以理解的经历。然后，他的情绪平静了下来，建议他们一起去“淘喀”别墅吃饭。埃夏在室内转了一圈，有些犹豫。末了，他慢慢地刷起自己的上衣来，并且低声他说：“真动人！……生活是多么奇妙呀！”刚才，卡洛斯在推心置腹地长谈时，一停顿，埃夏就是这样说的。

此刻，他们正在公路上行进，暖风徐徐地从河面吹来。卡洛斯还在谈论玛丽娅，讲述着在“淘喀”别墅的生活，他那说不尽、唱不完的幸福赞歌从心底里迸发了出来。

“真的，亲爱的埃夏，我找到了几乎是尽善尽美的幸福！”

“还没有人知道你们在‘淘喀’别墅的情况吧？”

除了梅朗妮——她是可以信赖的，还没有人知道他们的关系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他们商定，十月底去意大利时，对萨拉小姐和多明古斯要给予重重的酬谢，然后辞退他们，因为他们是两人友谊的最早见证人。

“然后去罗马结婚？……”

“是的……在哪儿都可以，只要有个神坛和一位神父就行了。这些在意大利不会缺少……以后，埃夏，这一切幸福之中只会有一种隐忧会再度出现。所以，我说是‘几乎是。这个使人心烦的隐忧就是爷爷！”

“是啊，老阿丰苏。如何让他了解这桩事，你有什么主意吗？……”

卡洛斯毫无主意。他只是感到他丝毫没有勇气去对爷爷说：“这个我准备娶的女人，在过去的生活中曾有过错……”再说，他也想过，说了也无用。爷爷绝不会理解使玛丽娅遭难的种种复杂的、命里注定是无法避免的缘由。如果对爷爷详细讲述，爷爷会觉得这是一部头绪不清、感情脆弱的小小说，同他坚强、纯洁的性格是格格不入的。特别是那些丑陋的过失会伤害爷爷，不能使他冷静地看待当时不可抗拒的缘由。这是一个崇高的灵魂被一种命中注定难以挣脱的网缚住了。为了理解这个情况，本就需要一颗比爷爷更为宽容、更为柔和的心……老阿丰苏是块花岗岩，别期望他会象一个现代诡辩家那样有明察秋毫的事。他从玛丽娅的生活中，只会看到确确凿凿的事实——她接连躺倒在两个男人的怀抱里。由此，决定了他作为一家之长的态度。既然这样做必然会引起感情上的冲突，并造成难以弥合的家庭分裂，那他为什么还要向老人坦率他说出这一切呢？……

“你这样认为吗，埃夏？”

“低声点，小心车夫听见。”

“他听不懂葡萄牙语，特别是咱俩的说法……你的看法如何？”

埃夏在靴底划了根火柴，点上雪茄，然后低声说：

“是的，老人很固执……”

所以，卡洛斯设想了一套巧妙的计划，就是向爷爷隐瞒住玛丽娅的过去，只让他认识一下玛丽娅。他们偷偷地在意大利结婚，然后再回来，她到圣弗朗西斯科街去，他则回葵花大院。以后，由卡洛斯带爷爷到他在意大利

认识的一位挚友麦克·格伦太太家。可以立刻吸引住爷爷的是玛丽娅的那些迷人之处，她那贤淑、严肃的性格，精美而又朴素的晚餐，她那直率的谈吐，再弹奏上几段萧邦、贝多芬等等。为了完全征服一位特别喜欢孩子的人，把罗莎也请出来……总之，等爷爷对玛丽娅、对小姑娘、对这一切都有了好感时，他再找一个上午对爷爷坦诚地说：“这位高尚而可爱的人儿生活中摔过一跤，但是我同她结婚了，事到如今，不管怎么说，我挑选她作为我的妻子没错吧？”而对这样不可挽回的既成事实，好心的爷爷为了维护玛丽娅，会完全宽恕的，会第一个这样想：这桩婚事按世上的常规并非最为理想，但按两个人的心愿，肯定是最完美的……

“你说呢，埃戛？”

埃戛在沉思，一边弹掉烟灰。他认为，简单他说，卡洛斯对爷爷采取了玛丽娅对他自己使用的复杂的连环套办法；卡洛斯没意识到自己甚至是在仿效她那微妙的判断。

“就这么办，”卡洛斯接着说。“如果他宽恕，接受这一切，好极了！那就在葵花大院庆祝一番……要不然，就一刀两断！我们就分道扬镳，各自强调一件美好的东西，爷爷强调血缘的传统，我强调爱情的权利。”

看到埃戛依然沉默不语，他又问道：

“你认为如何？说话呀。你怎么没了主意，伙计！”

另一位晃晃脑袋，象刚从梦中醒来。

“你要我但率地告诉你我的意见吗？见鬼了，咱们是两个男子汉，是在象男子汉那样谈话……我的意见是：你爷爷快八十岁了，你才二十六岁，或许还不到……我要说的话是痛苦的，没有人在这样说话时能比我更痛苦了。不过你爷爷有一天总会死的……所以，还是等到那个时候。别结婚。你就想象她有个年迈的老父亲，很固执己见，又不喜欢卡洛斯·达·马亚先生，也不喜欢他的山羊胡子。等一段时间吧，继续乘坐‘混血儿’的马车前往‘淘喀’别墅。让你爷爷平静地度过晚年，别让他失望，别让他不愉快……”

卡洛斯一声不吭地拧着胡子，朝后靠坐在四轮马车里。在这些不平静的日子里，这样一个理智、浅显的道理，他从来没想过。对，是这样，等待！免除爷爷的这一切痛苦不是最该尽的孝道吗？……作为女人，玛丽娅肯定急切地希望通过神父，变情人成丈大，一切就都变得纯洁了，没有力量能拆散他们。但是，她希望有个合法的仪式，而不是匆匆忙忙、偷偷摸摸……此外，她为人正直、宽厚，完全能理解不伤害这位可敬的老人的至高无上的义务。再说，难道她还不知道他的忠诚犹如钻石般坚硬、纯净吗？她曾经得到过他的誓言：从那一刻起，他们就完婚了，虽然不在圣坛前，也未曾在教堂登记，但是他们是在名誉面前，而且他们是两颗不可动摇的心的结合……

“你说得对！”他终于拍着埃戛的膝盖叫起来。“你说得太对了！这是个好主意！我应该等待……可是与此同时，我该怎么办？……”

“什么与此同时我该怎么办？”埃戛笑着反问道。“见鬼了，这就不是我的事儿啦！”

接着他又继续认真他说：

“在等待期间，你也许破费点钱，可以过着上等的生活。你安置好妻子——因为从今天起她就是你的妻子了。安置在奥里威斯或是其他的地方，随你的便。给你的妻子应有的舒适和尊严……就这样过下去。什么也阻止不了你们到意大利的新婚旅行……回来后，你仍旧抽你的卷烟，自由自在地生活。”

这就是理智。伟大的桑乔·潘萨也会这样想的……你那包里是什么东西，这样香？”

“菠萝……好，就这样，亲爱的朋友。等待。听其自然吧。这是个好主意！”

这是个好主意！最合卡洛斯的脾气了。为什么要为了一些过分的浪漫色彩而陷入家庭痛苦的深渊呢？玛丽娅信赖他：他富有，他年轻；世界对他们毫无保留、宽宏地敞开着。他们只有听其自然了。

“埃戛，你这个主意好！玛丽娅会第一个觉得这个主意富有理智且又实在。要推迟安排我的生活和安置我的安乐窝，我感到有点儿惋惜。但是，没别的办法！最主要是愿爷爷愉快……但愿上帝能让玛丽娅做顿可口的晚餐来庆祝这个主意的诞生！”

此刻，“淘喀”别墅越来越近了，埃戛倒是为同玛丽娅·爱杜亚达的第一次会晤感到担心。他想到，玛丽娅由于知道他是卡洛斯的挚友并相信他一定知道她的过去、她的痛苦遭遇以及和卡斯特罗·戈麦士的关系，那她肯定会难以掩饰地发窘和脸红的。这些使埃戛很是不安。正因如此，对于去不去“淘喀”别墅，他曾犹豫过。但是如果不来见她，那简直是一种使玛丽娅难堪的作法，那是不想让她丢面子的仁慈的愿望……所以，他决意破釜沉舟了除了他，还有谁应该第一个向卡洛斯的未婚妻伸出手来祝贺呢？……此外，他怀有一种无限的好奇心，想在家里、从近处看看这位漂亮女人所具有的现代女神的风韵！但是，他从马车上跳下来时却有些紧张。

一切终于都愉快而顺利地过去了。玛丽娅正坐在花园的台阶上绣花。确实，她看到埃戛时，大吃了一惊，脸涨得通红，当时他正慌忙地摸索自己的单片眼镜。两人默默地轻轻握了握手。这当儿，卡洛斯已经高高兴兴地把包着的菠萝打开——在赞美菠萝的同时，他们所有的拘谨都消失了。

“啊，好极了！”

“颜色多好，黄橙橙的！”

“多香！一路上都散发着香味儿。”

自从科恩夫妇举办晚会的那个倒霉的夜晚，埃戛喝得酩酊大醉之后，他再没去过“淘喀”别墅。他立刻对卡洛斯回忆起了那个暴风雨之夜，在路上他坐着一辆破旧马车的情景，回忆起了克拉夫特的混合酒、冷火鸡宵夜……

“我在这儿可受了好大的罪，亲爱的夫人，我被打扮成了魔鬼靡非斯特！……”

“由于玛格丽特的缘故？”

“在这个充满激情的世界，夫人，若不是为了玛格丽特或者浮士德，还会因为谁呢？”

不过，卡洛斯希望他去看看“淘喀”别墅的新貌。玛丽娅非常熟悉地带着他看了各个厅，并因为他到夏末花开过了才来感到惋惜。埃戛欢声笑语，喜不自胜。最后，他说，“淘喀”别墅失去了它那博物院式的阴森、惨淡的模样！现在，在这个地方可以自由谈天了！

“这可是个野蛮人，玛丽娅！”卡洛斯高兴地大声说。“他讨厌艺术！”

桑乔·潘萨，堂吉诃德的忠实仆人。

玛格丽特也是德国作家歌德诗剧《浮士德》中的人物，代表纯洁、无辜的姑娘。

他是个伊比利亚人，是个闪族……”

闪族？埃戛认为他自己是一个文明的雅利安人！所以，他无法生活在那种每张椅子都露出了戴假发的先辈们那样忧郁、庄重面孔的房子里……

“但是，”玛丽娅笑着说，“所有这些十八世纪的珍品都使人首先想起精巧的工艺，独具的匠心，高雅的式样……”

“您这样看？”埃戛问道。“对我来说，所有这些金黄色的东西，这些用花枝装饰的物品，这些路易十五、十六时代流行的古董，都过分不庄重和轻佻了……如此而已！我们是生活在民主时代！为表达出民主时代的朴素、充实和坦诚的欢乐精神，宽大的柔皮安乐椅和涂漆的硬木家具是最好不过的了！……”

就这样，在欢乐的气氛中，在花园里，围绕着古老的家具陈发展开了一场轻松的争论。

萨拉小姐低着头，拿了本书在黄杨树中漫步。埃戛已经听说了她在夜间的私情，这时他连忙戴上单片眼镜，把她好好地打量了一番。当玛丽娅弯下身于割天竺葵时，他对卡洛斯打了个无声的手势，表示他对萨拉小姐那殷红的薄唇、胖雏鸟般的圆圆胸脯很为欣赏……再往里，到了凉亭附近，他们看见罗莎正在荡秋千。她长得如此漂亮真使他惊讶；她象朵鲜艳的白色茶花。他要求她亲吻他一下。她却非常严肃地要他先摘下眼镜。

“这是为了看你看得清楚些！是为了看你看得清楚些！……”

“那为什么不每只眼睛都戴上一个呢？这样只能看到半个我……”

“真可爱！真可爱！”埃戛低声说。

他认为这个小姑娘很直率、大方。玛丽娅很是高兴。

晚餐更加重了这种欢乐亲切的气氛。一开始上汤，卡洛斯就谈起了郊外，谈起他想要在辛德拉，靠近卡普苏的地方修建一幢农舍式的房子，说“等我们结婚的时候”。埃戛谈论那未来日子的方式就更合玛丽娅的心意。他说，既然卡洛斯已经幸福牢牢在握，现在需要的就是工作！他又提起了原先的那个想法，就是集合一班人，以一份杂志为代表，来指导文学，培养情趣，提高政治水平，促进文明，振兴衰败的古老的葡萄牙，等等……就凭卡洛斯的理想，财产（甚至他的相貌，埃戛还补充说），他都应该领导这场运动。这将使老阿丰苏·达·马亚何等地高兴啊！

玛丽娅全神贯注，认真地听着。如果卡洛斯工作勤奋、努力，就会再使他们的结合充满活力，也表明他对他的影响是有成果的，是纯正的，因此，她也就心安了。

“你说得对，说得很对！”她热情地高声说。

“此外，”埃戛接着说，“国家也需要我们！我们亲爱的、但是极端低能的勾瓦林纽说得好，国家缺乏人才……如果我们这些有才之士满足于驾驶自己的双轮小马车，写一些原子的内心生活，国家又如何能有人才呢？我本人，亲爱的夫人，就正在写一个原子的自述！……说到底，这种对艺术的浅薄涉猎是荒唐的。我们在酒吧里、书本上大嚷大叫说，‘这个国家破烂不堪了’，见鬼！那我们为何不齐心协力重新振兴它呢？不按照我们的喜好，按照我们设想的完美模式改造它呢？……亲爱的夫人，您不了解这个国家。这

闪族，指诺亚的后代，即中东一带的人，特指犹太人。

雅利安人，指印欧语族的人。

是个了不起的国家！是一块没有生命的上等蜂蜡。问题在于谁来塑造它。至今，这块蜡经过了一些粗糙、低能、笨拙、平庸之手……要把它交到艺术家的手上，交到我们的手上，让我们来把它变成个乐园……”

卡洛斯大笑起来，一面继续在一个盘子里准备菠萝、桔汁和马德拉葡萄酒。但是，玛丽娅不许他笑，她认为埃夏的想法是高尚的，是感奋于崇高的义务。她说，她几乎为卡洛斯懒于做事感到内疚。现在，他即将生活在宁静的爱情之中了，她希望看到他工作和显示出他超群的才能……

“的确，”埃夏笑笑说，一面朝后往椅子上一靠。“谈情说爱的时期已告结束。现在……”

这时，多明古斯端上了菠萝。埃夏尝了一口，立即高兴地叫了起来。啊，好极了！啊，真可口！

“你是怎么做的？用马德拉酒……”

“还有天才！”卡洛斯大声说。“好吃，对吗？现在，告诉我，我为文明所能做出的一切是否值得这一盘菠萝！我活着就是为了这些事！我不是为了创造文明而生……”

“你生下来，”埃夏打断他说，“是为了采集这棵众人用汗水浇灌的文明树上的花朵！其中也有我的一份，少爷！”

不，不！玛丽娅不希望谈论这个问题。

“这样谈话就把事情弄糟了。埃夏先生，不要误解卡洛斯，而要鼓励他……”

埃夏不同意这说法，他那双懒洋洋的眼睛在微笑着。如果卡洛斯需要一个诗神来激励自己，那可绝不会是他这个留胡子的法律学士……诗神远在天边近在眼前！

“啊，的确如此！……在这样一个天堂可以写出多少美妙的篇章，产生多少高尚的思想……”

他做了个懒洋洋、亲切的手势，把“淘喀”别墅、宁静的树林、玛丽娅的美貌都包括在内了。随后，玛丽娅在客厅里弹奏起萧邦的一首《夜曲》，卡洛斯和埃夏在花园门口抽完雪茄，观赏着月亮升起。埃夏说，从晚饭一开始，他就想到结婚！……的确，什么也无法和结婚、家庭生活、安乐窝相比……

“伙计，当我想到，”他咬着雪茄，郁郁地轻声说，“在那个以色列女人身上我几乎花费了一年的精力，那是个放荡女人，该揍一顿……”

“她在辛德拉干什么？”卡洛斯问道。

“完全是个浪荡女人。毫无疑问，她把整颗心都掏给了达马祖……你懂得在这儿‘心’这个词儿意味着什么……你见过这样的无耻之徒吗？是个地道的混帐货！”

“可你却那么喜欢她，”卡洛斯说。

埃夏没搭腔。随后，突然他怀着一种波希米亚式的带有浪漫色彩的仇恨，大肆歌颂起家庭、劳动、人类崇高的义务来，与此同时他不停地喝着白兰地。半夜，他离去时，在那条栽着槐树的小路上，有两次险些绊倒。他已经有点儿迷迷糊糊，一边还背诵着普鲁东的话，卡洛斯扶他上马车时，他让把车篷敞开，以便看看月亮。这时他仍然拉着卡洛斯的胳膊，又同他谈起了杂志，说这个国家需要刮起一般强劲的精神之风和男性的道德之风……最后，他朝后靠到座位上，摘下帽子，任夜晚的微风吹拂，并且说：

“还有件事，亲爱的卡洛斯。你看能不能把那个英国女人让给我……她那低垂的睫毛挺有趣呢……能不能替我安排一下……走了，车夫，扬起鞭子来！啊，多美的夜色！”

在“淘喀”别墅与朋友第一次共进的这次晚餐，使卡洛斯感到非常高兴。他本想等他们结了婚从意大利回来时再把玛丽娅介绍给他的亲友们。但是，现在“合法结合”在他的思想上已经推后，推到了遥远的未来，几乎是遥遥无期了。正如埃戛所说，应该等一等，先这样过活……然而，玛丽娅和他不能整个漫长的冬天单独地住在那儿，没有热闹的社交活动，没有朋友的交往。所以，一天上午，当卡洛斯见到了玛丽娅过去的邻居、给他传过“英国女士”消息的格鲁热斯时，就请他星期天到“淘喀”别墅来进晚餐。

艺术家那天下午乘马车来了，他穿着晚礼服，系了白领结。他见到卡洛斯和埃戛都穿着浅色的乡间便装，当时就感到很不自在。除了罗拉、贡莎那类女人，他见到任何女人都会不知所措，不知如何开口。他曾说过玛丽娅“具有贵夫人的风度”，可一见到她竟窘得一句话也说不出。他满脸通红，用手捏搓着衣兜的村里。吃饭之前，卡洛斯提出带他去看看庭院，可怜的艺术师那件做工不甚精细的礼服被树枝刮了一下。他想竭力说些“这地方景色优美”一类的赞扬话，但是不知怎的，从嘴里蹦出的竟是些粗俗的陈词滥调：“景致不赖！真棒！”接着，他出了满头大汗，非常气恼，不明白自己的嘴里怎么会说出这些粗俗、同他艺术家那高雅的情趣格格不入的词句。待他坐到桌边时，更感到格外地笨嘴拙舌，就不再说话了。即使玛丽娅好意地为他提供了一个可以谈论瓦格纳和威尔第的机会，都无法打开他那麻木的双唇。卡洛斯也在设法使他卷入席间谈笑风生的气氛中去。他说，为了追求当时住在劳伦斯饭店的玛丽娅，他去了辛德拉，但没遇到玛丽娅，而是碰上一个长胡子的胖老太婆，怀里抱只小狗，操着西班牙语骂她的男人。每当卡洛斯大声问“你还记得吗，格鲁热斯？”“对吧，格鲁热斯？”时，那位艺术家只是涨红着脸低声咕哝个“是的”，就再也不多说了。坐在玛丽娅身边，他始终象个呆头呆脑的木头人。他把晚餐的气氛给破坏了。

他们商定喝完咖啡就乘马车四处转转。卡洛斯已经拿起了缰绳，玛丽娅也坐稳身子，扣好了手套，这时埃戛又跳下马车去找他的外套，因为怕傍晚的凉风。就在这时，他们听到路上响起了马蹄声——侯爵来了。

卡洛斯感到很意外，因为整个夏天都没见到他。侯爵见到玛丽娅就立刻停住马，脱下那宽大的无檐帽，深深地鞠了一躬。

“我以为您在哥勒干一带呢！”卡洛斯大声说。“这是格鲁热斯告诉我的……您什么时候来的？”

侯爵是前一天到的，去了趟葵花大院，没见个人影。现在来奥里威斯看看瓦格斯。他结婚了，就住在附近，正在度蜜月……

“哪一个，胖的那个，看斗牛见到的那位？”

“不，那个瘦的，划艇比赛时见到的那个。”

卡洛斯从座位上弯下腰，仔细查看了一番侯爵的小母马，皮毛光亮，呈棕黄色，十分漂亮。

瓦格纳（1813—1883），德国著名作曲家。

威尔第（1813—1901），意大利著名作曲家。

哥勒干，葡萄牙中部城市。

“是新买的马？”

“这是塔克的一匹小马……你想买吗？我骑它人有点儿太重。这马可以拉辆双轮马车。”

“转一圈让我看看。”

侯爵转了一圈，稳稳地坐在鞍子上，把这匹小母马炫耀了一番。卡洛斯觉得“表演得不错”。玛丽娅低声说：“挺好看的马，头也小巧……”这时，卡洛斯向苏泽拉侯爵介绍了麦克·格伦夫人。侯爵催马走到敞篷马车前，同玛丽娅握了手，埃戛进屋去了还没回来，在等他的当儿，他们谈起了夏天，谈论起圣奥拉维亚、奥里威斯和“淘喀”别墅的事……侯爵很久没到这一带来了！上次来，他还被怪癖的克拉夫特耍了一下……

“您想想，”他对玛丽娅·爱杜亚达说，“那位克拉夫特请我来吃午饭。我来了，但是看院子的告诉我，克拉夫特先生、仆人及厨师全去了波尔图。但是，克拉夫特先生在厅里留了一张条子……我进入大厅，看到一座日本雕像的脖子上挂着张字条，上面写着类似这样的话：‘吃神代表其离家的主人恭请侯爵先生前往餐厅，那里的厨柜中有奶酪、葡萄酒，足够大汉饱餐一顿。’我真在那儿吃了顿午饭……为了不寂寞，我同看院子的仆人共享了。”

“但愿您报了仇！”玛丽娅笑着大声说。

“是这样，亲爱的夫人……后来我请他吃晚饭。当他从‘淘喀’别墅去我家时，我的门房告诉他，侯爵先生出远门了，家中既无面包又无奶酪……结果，克拉夫特给我送去了十二瓶香贝尔丁酒。自那以后我再也没见到过那位吃神……”

吃神还在那儿，还是那么肥胖、胆怯。卡洛斯自然邀请侯爵当晚从瓦格斯家返回时再来看看他的老朋友吃神。

侯爵十点钟来到。这次聚会欢欢乐乐。他很快就把格鲁热斯的优郁情绪赶跑了，拼命把他拽到钢琴边；玛丽娅唱了歌；他们尽情地谈笑。在这对情人的藏身之所举办的第一次友人聚会，充满欢声笑语，热热闹闹直到深夜。

起初，正如埃戛所说，这种欢乐的聚会只是周末举办。但是，日益寒冷的秋天很快剃光了“淘喀”别墅树木的枝叶，因而卡洛斯就一周举办两次这样的聚会，分别在大学传统的假日，即星期天和星期四，他还找到了一位技艺高超的女厨师，是法国阿尔萨斯人，受过良好的传统教育，侍奉过斯特拉斯堡的主教。由于她一个孩子的放荡不羁及各种其他的不幸，她流落到了里斯本。玛丽娅认为，法国女厨师晚餐的配菜具有高度的科学性；侯爵则认为，到“淘喀”别墅来进餐的这天是他的“文明日”。

餐桌上光彩夺目。四壁的挂毯上织的是茂密的树林，使人如同置身于荫凉的野外休憩地之中，而且意外巧合的是，还摆了几只银光闪闪的烛台。葡萄酒是从葵花大院小巧的酒窖里拿来的。天上，人间，海阔天空，他们无所不谈——只有“葡萄牙政治”除外，因为趣味高尚的人认为这个话题不登大雅之堂。

上咖啡时，罗莎来了。她满面笑容，裸露着双臂，一身轻纱飘舞的连衣裙配上一双黑袜子，浑身散发出鲜花的清香。侯爵很喜欢她，是埃戛的情敌。埃戛曾经对玛丽娅提出要向罗莎求婚，而且他在为她写一首十四行诗，已经写了些时候，罗莎更喜欢侯爵，认为埃戛“太……”——她用手指在空中画了个波浪形来完成她的想法，好象是说埃戛“太古怪”。

“说对啦！”埃戛大声说，“因为我比别人都更有文化修养！才疏学浅的人很难理解高尚文雅。”

“鬼家伙，你说得不对！”周围的人嚷道。“是因为你太没独创性了……自然同习俗格格不入。”

大家为玛丽娅的健康干杯，她微微一笑，在新朋友之中很是愉快，而且显得非常俊美。她总是穿着黑色衣服，剪裁得低低的领口显露出了她那举世无双的光洁颈项。

以后，他们又组织了一些庄重的活动。一个星期天，钟声在鸣响，远处烟火在空中呼啸，这时埃戛遗憾他说，他严肃的哲学原则不允许他也去庆贺那个村镇的圣人，那个圣人在世的时候，一定也是个可爱的固执人物，也有很多幻想，也很温柔慈祥……此外，他又说，不正是这样一个阳光灿烂、气候干燥的日子里爆发了色摩比利山口 战斗吗？为什么不为李奥尼达和那三百将士放烟火，却为斯巴达的永世光荣大放烟火？

后来，他们又庆祝了其他历史性日子，庆祝发现米洛斯的维纳斯 纪念日时用了一颗可以点燃的气球。又一次，侯爵从里斯本拉来了满满一辆四轮马车的著名法多歌星，有宾塔度，维拉一维拉和加哥。晚饭后直到深夜，五把吉他在流水映照明月的夜色中，弹唱着葡萄牙最悲伤的法多民歌。

当只剩下卡洛斯和玛丽娅两人时，他们就在日本式小亭子里度过上午的时光——在这座窄小的凉亭里，两颗心跳动得更厉害，挨得更近了，这是一天中他们最早的一次避开人们的卿卿我我。在原来铺着草席垫的地方，卡洛斯换上了著名的印度垫子，是干草色和珍珠色的。这阵子他最关心的是美化“淘喀”别墅。他每次从里斯本回来都要带回几个萨克逊蓝的小人，或是一件象牙雕品，或是一件瓷器，象所有忙着布置自己新窝的新郎一样。

玛丽娅却是不断地提醒他埃戛提出的智力计划，她希望他多工作，以便为自己赢得名声。那会是她的骄傲，特别是爷爷会更高兴。为了使她高兴（并非为了满足自己的精神需要），卡洛斯又开始为《医学杂志》写几篇关于医学的文章。上午，他就小凉亭里工作，带着他的手稿、书籍和他那篇著名的文稿《古今医学》。他穿一身薄薄的丝质外衣，一旁放着香烟，周围有小鸟啼唱。他在推敲着文章词句，而她则不声不响地在旁边绣花——他终于感到了其中的无穷乐趣。在这个窄小、用绸缎布置的小凉亭里，飘散着她身上的芳香，于是他的思路变得更丰富，文章更有文采，玛丽娅很看重他的工作，视其为崇高、神圣的事业。清晨。她亲自掸扫从窗子吹进来落到书上的灰尘，收拾、整理白纸，小心翼翼地摆好新笔。她甚至还绣了一只锦缎的靠垫，以便使那位作者更舒适地坐在他那宽大的印花的皮椅里。

一天，她主动表示要誊抄一篇文章。她的字几乎可以同达马祖那手漂亮字相比美，卡洛斯很是高兴，从此就不断请她誊写。由于她也参加了同一项工作，他对她的爱也就更深了一层。一位温柔女性能给人多少无微不至的照顾啊！她为此事准备了特别的纸张，一种平滑的象牙色的纸。她那纤细的手指一抬，就会使卡洛斯在论证生机说和变种说上遇到的难题迎刃而解……一个吻就是对她的全部报偿。

希腊东部一个山隘，公元前480年李奥尼达指挥的斯巴达军队在儿被波斯军队打败，斯巴达国王（公元前490？—公元前480在位）李奥尼达战死。

即维纳斯雕像，著名的希腊古代塑像，于1820年在希腊的米洛斯岛发现，现存于巴黎的卢浮宫。

有时，卡洛斯给罗莎上课——时而教历史，亲切地给她讲述仙女的故事；时而教地理，引起她对居住着黑人的地方的兴趣以及对流经圣地废墟的古老河流的兴趣。这又使玛丽娅非常高兴。她一声不吭，怀着虔诚的心情，严肃地听着这位可爱的人儿给自己的女儿讲课，她忘记了手上的刺绣，忘记了卡洛斯的需要，看到罗莎聚精会神地坐在他跟前，专心听着关于圣女贞德和帆船驶往印度的美丽故事，幸福的泪水就模糊了她的双眼。

从十月中旬开始，阿丰苏·达·马亚就一再说他要离开圣奥拉维亚。他迟迟没走只是因为旧宅子和马车房尚有几项修缮工程没完。近来，他有一种强烈的修建房子的热情——如他经常说的，闻到新木头和油漆的气味，他就感到年轻多了。卡洛斯和玛丽娅也打算离开奥里威斯。只要爷爷一回到葵花大院，鉴于家庭义务，卡洛斯也不能长期性在这儿，再说，秋末，“淘喀”别墅变得暗淡、荒凉，不再有田园诗意，因为院内树木光秃，到处积水成潭，河上烟雾濛濛，而且挂着印花布帘的办公室内只有一个壁炉——此外，餐厅里，那两个眼睛亮晶晶的努比亚人像之间的华丽的烟囱，多明古斯一点火就冒出使人讨厌的浓烟。

一天上午，卡洛斯九点钟起床后就来到了“淘喀”别墅，头一天夜里他同玛丽娅呆到很晚，凌晨一场狂风暴雨又使他在那间小屋内无法睡觉。玛丽娅房间的窗子仍然紧闭着。清晨，天放晴了，院子如同洗刷过一般，蓝天之下空气清新，一幅美丽、宁静的冬日景色。卡洛斯一边散步，一边观赏着盛开的盆栽菊花。这时，门铃响了，是邮差按铃。几天前卡洛斯刚刚给格鲁热斯写过信，打听圣弗朗西斯科街那层楼十二月初是否有人居住，他现在正等候这位艺术家的回音。于是，他走去开门，妮妮丝跟在身后。但是，这天的邮件仅是一封埃夏的来信和两份捆好的报纸——一份寄给他，另一份寄给“奥里威斯科拉夫特先生庄园的卡斯特罗·戈麦士夫人”。

卡洛斯在槐树下一面走着，一面打开埃夏的来信。信是昨夜写的，日期处写着：“匆匆草于夜间”。信中说：“在我送给你的这张破纸上，你可以看到一段使人想起泰西塔斯的精彩散文。但是请别惊慌，我已经花了钱使全部印数不会再行销售，只留了两份，一份送到‘淘喀’别墅，另一份（啊，按照宪法习惯的必然逻辑）送到了王宫大厦，给了国家元首！……但是那一份也到不了目的地。总之，我对这股污水的出处抱有怀疑，我们要采取措施！望立即前来！我两点钟等你。此外，一如伊阿古对凯西奥所说：把银钱放在你的钱袋里。”

卡洛斯不安地打开报纸。报名是《魔鬼号角》：从印刷、纸张、大量斜体字和模糊不清的铅字看，都表明了污秽、丑恶的意图，在第一版，卡洛斯一眼就看到有一篇文章用铅笔打了两个叉，还立即看到了好几处有自己的名字。他往下读去：

你好，马亚先生！如此说来，你不去诊所了，也不再接待城里的病人了，公子哥儿先生？——这就是在施亚都广场“哈瓦那之家”咖啡馆门口流传的笑话，指的是马亚先生，那位骑英国马的马亚，就是葵花大院那位闻名遇迳的美男子马亚。保林诺大叔是个有心人，他当时正

泰西塔斯（55—120），罗马历史学家。

阿古与凯西奥均为莎士比亚名剧《奥赛罗》中人物。本文引的一句话原是伊阿古对罗德利哥所说，而非对凯西奥所说。见《奥赛罗》第一幕。

“哈瓦那之家”咖啡馆在里斯本憫市区，是葡萄牙最早的一家咖啡馆。

路过那儿，听到了如下新闻：马亚先生认为生活在一位有夫之妇巴西女人的怀抱中最为舒适不过。其实那女子既非巴西人也未结过婚，但那个傻瓜却为她在奥里威斯弄了套宅邸，以避暑纳凉！这个世界上总得有各种各样的人啊！……那位可怜虫以为拣了个便宜，而有高尚情趣的年轻人则要捧腹大笑，因为那女人要的不是他可爱的眼睛而是他那可爱的钞票……那个蠢货，骑在一匹英格兰小马的背上神气得活象一个侯爵，一个真正的侯爵！他还以为弄到手的是一位摩登女郎，是巴黎林荫道上的贵妇，是个有夫之妇，并且冠有爵位！……到头来，（不，这足以使人笑破肚皮！）到头来，他才发现那女人是个没人要的婊子。虽然她身边曾有个巴西汉子，但他烦厌她了，要把她转给葡萄牙人……马亚中了彩！可怜这个笨蛋！就是这样，马亚先生也只能尝点儿他人的残羹剩饭，因为那女人在使他迷恋之前已经同另外一位上层社会的年轻人在圣弗朗西斯科街纵情地寻欢作乐过了，后来那年轻人也厌倦了，因为此间的男子汉只欣赏漂亮的西班牙女郎。但是，谁对这位傻蛋马亚先生都无可奈何！——好吧，既然如此，咱们就直言不讳了，“魔鬼”就准备好它的号角，向全世界吹奏马亚的战绩。万岁，马亚先生！

卡洛斯手拿着报纸一动不动地站在槐树间发愣，象是一个人脸上突然挨了一把泥浆，既气恼又说不出话来！他气的并非是看到了一份下流报纸用粗鲁的语言糟蹋他的爱情，而是厌恶那些粗俗、下流的字眼，这类话只有在里斯本才能写得出，它们臭气熏天，玷污了他，玷污了玛丽娅，玷污了他们的爱情……他感觉受到侮辱。冲动之下，他唯一的念头就是处死写这篇文章的畜生。

处死他！埃夏已经制止这份报纸印发了，因为埃夏认识那位名不见经传的作家。他手上拿到的报纸是否仅仅是印出的几份，倒无关紧要。他脸上已被玷污。大庭广众之下公开地侮辱他与在一张纸上偷偷摸摸地侮辱他是一个样……谁敢如此放肆，就必定处死谁！

他决定立即去葵花大院。多明古斯吹着口哨在厨房窗台擦洗银器。当卡洛斯告诉他去奥里威斯镇上找辆旧式马车时，好心肠的多明古斯看了看表说：

“十一点钟您可以乘‘托度’四轮马车走，是夫人叫来送她去里斯本的……”

卡洛斯想起，玛丽娅昨天的确计划好去亚林内和上书店去。他矛盾起来，因为正是这一天，他——他和他的手杖，都不应该出去！正当这时，梅朗妮端着一壶热水走过来，她说夫人还没穿戴好，也许她不去里斯本了……卡洛斯又在草坪上、核桃树之间来回踱起步来。

然后，他坐在一张软木长凳上，打开寄给玛丽娅的《魔鬼号角》，慢慢地又看了一遍那篇庸俗的文章。在寄给她的这份报纸上，那些粗鲁话看上去就更加下流，更加难以容忍，更应该用血来惩罚。对一个安分守己、毫无人之心、默默地呆在自己家里的女人，竟有人如此粗暴地使劲往她脸上摔污泥，更是罪不容诛！他的愤怒从胡编这篇下流文章的作者又伸展到了那位产生这种人物的正在腐烂的社会。不错，每座城市都受到这类蛀虫的毒害……但是，只有里斯本，也只有这个道德腐败、社会文明低下、完全失去了理性、耗尽崇高情趣、没有尊严、只讲粗俗言语的令人厌恶的里斯本，才会出现这么个《魔鬼号角》。

在这一番道德主义者的愤愤不平之中，也出现了一阵剧烈的疼痛。整个里斯本社会可能是堆积在地球上这个角落里的粪土，但是，《魔鬼号角》的这篇文章到底有无任何捏造呢？没有。那都是玛丽娅的过去，她把它当作一

件破烂污秽的衣服从身上脱下，他亲手把这件衣服埋掉，换上的是他的爱情和他的名声——不过，有人又把这件衣服挖了出来，在阳光下高高举起，展露出它的污垢和破洞……现在，这件事将会永远威胁着他的生活，象一种危险物总在伴随着他。他原谅，忘却，都无济于事。周围的人都知道，有好奇心的人或是怀恶意的人，随时都可以再写出《魔鬼号角》上那样的文章。

他战栗着抬起了头。就是在此处，在这些树下，在这夏天绿荫蔽日、鸟儿轻声啾啾，他和他选择的终生伴侣玛丽娅散步的地方，此时，这些树已枝秃叶落，他在这些树下第一次自问自答：他家族的荣誉，他在社会的名声，他所承袭的家族的纯洁和尊严，真的能允许他同她结婚吗……

把整个感情献给她，所有的财产交给她，这完全可以！但是，结婚……如果有了儿子呢？一旦他的儿子长大，有了自己的尊严和纯洁的心灵，也许有一天会从《厦鬼号角》上看到，他的母亲曾经是一个巴西人的情妇，在此之前还是个爱尔兰人的情妇。如果儿子来找他，天真而愤怒地嚷道：“这是不是诬蔑？”他只得低下头轻声说：“这是真的！”他的儿子会看到自己将永远和这个妈妈联系在一起，这个妈妈的苦难与可爱不为别人所知，而她的错处却无情地被人人知晓。

她也会这样！如果他求救于她的理智和那正直崇高的心灵，对她说，一家可憎的《魔鬼号角》报上的讽刺和侮辱的话有一天可能会传到他们亲生的儿子的耳中，她一定会甘心情愿让他放弃诺言，并且高兴地从那铺着紫绒地毯的秘密楼梯进到葵花大院，只要她知道楼上等待着她的是那永远不息的强烈的爱情……整个夏天她都再没谈起别的形式的结合，说的只是他俩心心相印，彼此感到慰藉的结合。不，玛丽娅不是虔诚的教徒，不为“道德上的罪恶”担心！神父的祝福和她有什么关系？……

是的。但是他曾经在他们长期相爱后一个最激动的时刻向她提出要结合，难道他现在要去对她说：“这些都是耍孩子气，咱们别再去想它了，对不起。”不，他的心也不愿这样做！相反，他完全倾心于她……他怀着宽厚大度的怜悯之心，怀着极大的热情朝向她，而与此同时他的理性也在谨慎而严肃地提醒他。他对那颗心崇拜得五体投地，躺在她那双臂膀上他才得到感情上的最大满足，除此便再没有幸福了。他唯一明智的做法是用他的名字作为最后的一节锁链，牢牢地同她联接在一起，任凭它《魔鬼号角》响彻天空。他将以此种叛逆的态度做视世界，宣布爱情是至高无上的唯一王国……不过，首先要处死那个匿名作者！卡洛斯来回踱着步，草地被踏平了。他的一切恼怒都倾泻在这个污损了他的爱情的无耻之徒身上，这个人在刹那间给他的生活带来了莫大的痛苦和不安！

玛丽娅从一旁打开了窗户。她穿了一身黑色衣裙，准备外出。只要看看她那亲切的微笑，看看她的双肩以及合体的衣服衬托出的那健美、温暖的身躯，卡洛斯对自己刚才在光秃秃的槐树下刹那间闪过的不忠和胆怯的疑虑，顿时有一种厌恶的感觉……他朝她跑过去，轻轻地给了她一个长吻。这一吻是真心地祈求宽恕。

“你怎么啦，这么板着面孔？”

他笑了，郑重地说，不是板着面孔，也许是心烦。他收到了埃戛的一封信，埃戛的一封信哩啰嗦的麻烦的信。所以他要去一趟里斯本，自然晚上就全得呆在那儿了……

“整个晚上？”她失望地叫起来，一双手伸到他的肩膀上。

“是的，很可能是这样。讨厌死了！埃夏的事常常突如其来……你不也去里斯本吗？”

“现在就更想去了……你要是愿意我去的话。”

“天气倒很好……但是路上会冷的。”

玛丽娅喜欢这样的冬天天气，阳光明媚，空气新鲜但又有点儿寒意袭人。这样的天气使她感到轻快，头脑清醒。

“好，好吧，”卡洛斯说着扔掉了烟蒂。“咱们先吃午饭，亲爱的……这位埃夏可能已经不耐烦得来回转了。”

玛丽娅跑去催促多明古斯。卡洛斯穿过潮湿的草地，慢慢地走向那排矮树丛，那树丛象一片篱笆从一面把“淘喀”别墅围住，小山从那里向下倾斜，山坡上布满一个个小庄园、一片片白墙和橄榄树，还有一个工厂的大烟囱吐着浓烟。再往远去，是一条浅蓝色冒寒气的河流。后面，便是座座暗蓝色的青山，一栋栋白色的农舍小房依山傍水而立！在晴朗的日子里，薄薄的雾霭之中，那幢幢房子清晰可见。他停住步，观赏了片刻眼前的景色。这座他从不知道名字的村庄，在阳光下如此宁静、悦目，使卡洛斯突然产生了一种欲望，想到世界的某个角落找个幽静、隐蔽又傍水的地方，那里没人认识他，也没有《魔鬼号角》，他可以象普通的穷人一样，和自己心爱的人一起在陋屋斗室中过着平静的生活。

玛丽娅从餐厅的窗口招呼他，她正探下身了从一株尚在开花的蔷薇上摘下所剩无几的花朵。

“这个天气外出多好啊，玛丽娅！”卡洛斯穿过草地，走上前来说。

“现在有太阳，里斯本也很漂亮……”

“是这样。但是，施亚都广场，流言蜚语，平庸的政治，那些报纸刊物，所有这些可恶的东西……我倒情愿在非洲找间茅草屋！”

午饭拖了好长时间。钟敲一点，“托度”马车才登途上路，车上还挂着昨夜的雨水，在下坡处，就在镇子前面，他们同一辆跑不动的马车相错过。玛丽娅好象瞥见了埃夏的帽子和单片眼镜……他们停车。果然是埃夏，他也认出了“淘喀”别墅的马车，他那两条仙鹤般的长腿跳着躲过一个水坑，走了过来，一面喊着卡洛斯。一见到玛丽娅，他就露出了一副狼狽相。

“真没想到！我正要去你那儿去……看到天气这样好，我心想……”

“行了，你把车钱付了，过来同我们一起走！”卡洛斯打断他的话说，眼睛不安地望着埃夏，琢磨着他突然来奥里威斯的原因。

埃夏付过车钱，坐进了大马车，感到很窘，因为在玛丽娅面前不能坦率地谈论《魔鬼号角》那件事，而卡洛斯那双眼睛又盯着他。于是，他谈起了冬天，谈起上特茹地区闹水灾的事……玛丽娅从报上看到了这则消息。这次水灾为害不小，两个小孩儿淹死在摇篮里，损失了许多牛羊，真是大灾大难！卡洛斯终于忍不住了，说：

“我收到了你的信……”

埃夏回答说：

“全都妥善解决了！都谈妥了！我来这儿确实是出于对田园的感情……”

玛丽娅非常知趣地朝河边望去……埃夏这时用手指迅速比划一下，意思是“钱，就是个钱的问题”。卡洛斯放心了。埃夏又回过来继续谈起上特茹

地区的灾民，以及为救助灾民准备在特琳达德剧场举办的一个文学艺术晚会……这是官方组织的盛大活动。有议会的男高音们，文学界的夜莺们，还有佩戴圣地亚哥军功勋章的钢琴家，所有那些嗓音响亮而动人的立宪派人士都要“出击”。国王和王后都会出席。已经在编织准备挂在大厅里的茶花花环了。埃夏本人尽管有蛊惑性，还是被邀去朗诵《一个原子的回忆》片段。由于谦虚，也是由于这篇回忆里还没有什么足以使首都的人们高兴的愚蠢内容，他拒绝了。但是，他举荐了格鲁热斯。这位艺术家可以拿他的一篇作品到那儿去显一番身手或是去为他人演奏催眠曲。此外，还有一首阿连卡的关于社会题材的诗。总之，一切都表明那将是一次盛会。……

“堂娜玛丽娅夫人，”他继续说，“应该去看看！……有意思极了。您会看到，浪漫派和自由派的葡萄牙人都将粉墨登场，系着白色领带，肚子里有多少货色都会掏出来！”

“的确，你应该去看看，”卡洛斯笑着说。“再说，要是格鲁热斯演奏，阿连卡朗诵，那就成了我们的晚会……”

“说得完全对！”埃夏带有几分激动地大声嚷道，一面摸索着单片眼镜。“在里斯本有两件东西值得一看……一是看耶稣圣像游行，另一个就是诗歌晚会！”

他们在小贝罗广场转了儿圈。卡洛斯大声命令车夫在阿勒克林街路口停下。他们下了车，从那儿坐上有轨马车前往葵花大院。

马车紧挨着人行道在一个坡前停下，对面是家裁缝店。这时，一个身材魁梧的长者正站在那儿；他留着那稣门徒式的胡子，穿了一身丧服。当看见了靠着车窗的玛丽娅时，他显得有点儿惊慌。他那宽大、苍白的脸上微微泛起红晕，接着，他大模大样地向她脱帽致意，那是一顶帽檐上翘、一八三年式样的帽子，上面还系了一条黑带子。

“他是谁？”卡洛斯问。

“是达马祖的舅舅，叫吉马莱斯，”玛丽娅说着脸也红了。“他在这儿，真有意思！”

啊，对了，是那个久负盛名的吉马莱斯先生，主办《拉贝报》，甘必大的密友！卡洛斯记得自己曾经与阿连卡在普里士剧院碰见过这位同胞。他也向吉马莱斯致意。那一位动作更加缓慢地脱下了他那顶意大利烧炭党人的黑帽子。埃夏使劲戴好单片眼镜，想好好地看看达马祖这位传奇式的舅舅，因为他在帮助法国政府治理国家。他们送走了玛丽娅，马车往阿勒克林街驶去。当他们穿过马路朝中央饭店走去的时候，埃夏由于仍然被那位革命者的风度和整齐的胡子所吸引，就又口过头去……

“真帅！多漂亮的帽子，嗯！他怎么见过玛丽娅？”

“在巴黎……这位吉马莱斯先生同她母亲很要好。玛丽娅同我说起过他。一个穷光蛋。他不是什么甘必大的朋友，什么也不是……他从西班牙报纸上译点儿消息给《拉贝报》，穷得快饿死了……”

“达马祖不管他？”

“达马祖是个骗子。咱们还是谈自己的事……你给我寄的鬼东西《魔鬼号角》是怎么回事？你倒说说。”

他们慢慢地顺着阿泰罗广场走，埃夏讲起了这桩肮脏勾当。他昨天上午在葵花大院收到了《魔鬼号角》。他熟悉这家小报，甚至还和那位老板兼主编早有私交，这人名叫帕尔马，帕尔马·卡瓦朗，以示区别于另外一个帕尔

马·卡瓦林纽的尊贵称呼。卡洛斯立刻明白了，文章如果是帕尔马写的，那么灵感肯定是别人的。帕尔马对卡洛斯毫无所知，对玛丽娅也不了解，连她在圣弗朗西斯科街的住处和“淘喀”别墅都闻所未闻……显然他不会为了卖弄文采去写这样一篇文章，因为这只会给他带来麻烦和或许是一顿毒打。因而，这篇文章完全是别人付钱托他登载的。在金钱交易中，谁出的价钱高谁就能赢。遵循这个永恒的原则，埃戛到帕尔马·卡瓦朗的陋室里找到了他。

“你还认识他的破房子？”卡洛斯憎恶地问道。

“不太熟……我去司法秘书处问了一个人，那人同他合伙出版《宗教年鉴》……”

埃戛去了那间破房子，并且发现原稿正在一位肯行方便的善人手中。首先，那部印刷这类无耻材料的破机器印了五六份报就坏了。此外，这位可爱的帕尔马对向他推荐这篇稿子的那位绅士很恼火，因为在钱数上争得很厉害。埃戛当即表示买下他印出的全部报纸，这位报人立刻伸出一只大手，露出了用牙齿咬平的指甲，那只手由于感激和期待而颤抖着。埃戛当即付了他五镑，并答应以后再给十镑……

“代价是高的，但你有什么办法呢？”埃戛接着说，“我毫不犹豫，不再同他还价……当我要他说出推荐那篇稿子的绅士的姓名时，帕尔马可怜地说，他还要养活一个西班牙女人，那位绅士已经替他付了房租，因为里斯本房租昂贵，而报纸在这个倒楣的国家……”

“他要多少钱？”

“十万雷亚尔。但是，如果用报告警察威胁他，也许会减到五万。”

“你答应给他十万，什么都答应他，我要知道那个人的名字……你认为会是谁？”

埃戛耸耸肩膀，用手杖在地上慢慢地划了个道。然后更加慢吞吞他说，《魔鬼号角》上这篇文章的策划者可能是卡斯特罗·戈麦士的熟人，是个去过圣弗朗西斯科街的人，并且也了解“淘喀”别墅，是一个出于吃醋或是报复要伤害卡洛斯的人，他还了解玛丽娅的历史，总之，这人是胆小鬼……

“你在描绘达马祖！”卡洛斯大声说，脸色煞白，并且停住了步。

埃戛耸耸肩膀，又在地上划了个道。

“也许不是……谁知道！总之，咱们会查清楚，我答应三点钟去里斯本人酒馆会帕尔马，最后敲定这笔交易……最好你也去。你带着钱吗？”

“要是达马祖，我就揍死他！”卡洛斯咕哝着说。

卡洛斯钱带得不够。他就乘坐一辆轻便马车跑到威拉萨办公所。管家早已去了马弗拉，参加一个洗礼仪式。卡洛斯只好向爷爷的裁缝老柯泰斯借了十万雷亚尔。大约四点钟，他们在圣米斯塔广场的里斯本人酒馆门口下车时，帕尔马正倚在大门上点烟，他穿了一件破旧的绒外套和一条紧箍大腿的开士米裤子。他马上大模大样地向卡洛斯伸出了手，但卡洛斯没去碰它。帕尔马·卡瓦朗伸着手，毫不感到羞辱他说，他正想离开这儿，在楼上喝烈酒等着，他都腻味了。但是，他又预感到马亚先生会劳驾来一趟的……

“我正在同好朋友埃戛办这件事……如果你们愿意，咱们到上面找个单间，更方便些，还可以喝一杯。”

他们顺着昏暗的梯楼向上走去时，卡洛斯想起来见到过这副厚厚的眼镜，见过这张苹果汁色的松软的脸……对了，在辛德拉，这个人 and 欧泽比奥还有两个西班牙女人在一起。那一天，他自己象只无主的狗，沿着安静的马

路东闻西嗅，寻找着玛丽娅……这位卡洛斯更加厌恶帕尔马先生。到了楼上，他们走进一间小屋，屋内有面铁窗，天井里昏暗的光线从那里透进来。桌上的台布沾满油污和酒渍，几个盘子同盐醋调味品小瓶混杂着放在一旁，一只橄榄油瓶里还有几只死苍蝇，帕尔马先生拍了几下巴掌，叫伙计送烈酒来。随后，他使劲儿提了提裤子说：

“好，我想面前的二位都是君子，好样的。我已经对友人埃戛说过，整个这笔交易……”

卡洛斯打断了他的话，用手杖头意味深长地敲打着桌沿。

“直截了当些……为要告诉我谁向你推荐了《魔鬼号角》这篇文章，帕尔马先生，你要多少钱？”

“说出是谁约你写的，并且拿出证据来！”埃戛补充说，一面望着墙上那张印有裸体女人戏水的画。“单说名字还不够……当然，帕尔马，作为朋友你完全可以信赖……但是，朋友，如果你告诉我们是堂路易斯·布拉甘萨，显然我们是绝不会相信的！”

帕尔马耸耸肩膀。看来必须拿出证据了。虽说他毛病很多，但可不是个蠢货！做交易就得坦率、干脆……他们如果谈妥，在这儿立即把证据交给他们，他的钱包就可以塞满了。但是拿出那些证据可得需要勇气，还要冒生命危险！他有一封推荐这篇文章的朋友写的信，有一份寄送《魔鬼号角》的名单，还有这篇文章的铅笔草稿……

“为了这些，你要十万雷亚尔？”卡洛斯问道。

帕尔马犹豫了片刻，用肌肉松弛的手整整眼镜。这时，侍者送来了烈酒，于是《魔鬼号角》主编大大方方地递过酒，还拉过椅子请二位绅士坐下。但是两人都拒绝了——卡洛斯站到桌子旁边，把手杖放在桌子上；埃戛又在看另一张画，画上是两名喝醉酒的修道士。侍者退下后，埃戛走上前来，和蔼地碰了碰那位报人的肩膀，说：

“十万雷亚尔可是个大数，帕尔马我的好朋友！请注意，给这个数儿是对你客气。因为《魔鬼号角》上这篇小文章送到博阿·奥拉警察局去是要坐牢的！……当然，现在这情况不同了，你并非有意伤人，但还是要吃官司的！……谢维林诺就是这样去了非洲，被塞进底舱，吃的是水手饭，还得挨鞭子。那是挺难受的，非常难受的。所以，我希望咱们在这儿以君子之风，友好地谈妥这件事儿。”

帕尔马低着头，搅拌着酒杯里的糖块。他叹了口气，终于用有气无力的声调说，正是以君子的友好态度，他同意十万雷亚尔……

卡洛斯立即从裤兜里掏出一把英镑，一个个轻轻地放到一只盘子里。被金币的叮当声弄得心绪激动的帕尔马·卡瓦朗马上解开上衣，取出钱包，一个粗大的银质交织字母在闪亮，字母上方是一个大大的子爵纹章。他手指颤抖着，把三张纸打开摊在桌子上，埃戛正拿着单片眼镜，急不可耐地等着。现在他高兴地叫起来。他认出了那是达马祖的笔迹！

卡洛斯仔细地察看这几张纸。那是达马祖写给帕尔马的一封信。信不长，是用俚语写的，随信附来了那篇文章，并要求他“再加点辣味”。那是份手稿，达马祖精心炮制的，还加了重点号。那些该收到这份《魔鬼号角》的人名单也是达马祖起草的，有勾瓦林纽夫人，巴西公使，堂娜玛丽亚·库

尼亚，国王，葵花大院所有的朋友，科恩，一些官员和首席女歌星芳赛丽……

这时，帕尔马不安地用手指在桌布上敲打着，旁边的盘子里金币在闪光。埃夏隔着卡洛斯的肩膀又看了一眼那几张纸，然后鼓励他说：

“帕尔马，把钱收起来吧！交易归交易，这些钱都快凉了！”

手摸到钱时，帕尔马·卡瓦朗激动了。真的，如果知道事关马亚先生这样一位正人君子，他不会接受那篇文章的！真是这样！……先是他的朋友欧泽比奥·希尔维拉同他谈。接着，萨尔塞德又同他说。两人都很狡诈，说是开个玩笑，马亚不会介意的，等等，等等，还做了许多保证……不管怎么说，他自己被说服了。萨尔塞德和欧泽比奥的行为都很卑鄙。

“幸亏机器坏了！不然，现在就糟了，真可怕！真不愉快，真的，真不愉快。不过，现在了结了。后果还不算太严重。人生中总会干些蠢事的。”

他睁大双眼，又数了一遍手上的钱，然后咕嘟一声痛快地喝干了烈酒，卡洛斯收藏好达马祖的信，拉开门闩。但是，他又转过身来，最后问了一句：

“这么说，我那位朋友欧泽比奥·希尔维拉也在这桩事里插了手？”

帕尔马非常缓慢地担保说，欧泽比奥只是代表达马祖来对他谈话！

“欧泽比奥，那个可怜虫，他来仅仅是作为使者……因为达马祖和我不怎么来往。从在比斯凯尼亚家吵架之后，我们就很少见面。说真话，我当时说要给他两耳光，他也忍了。过了好一段时间，当我在《真实报》主管‘上流社会’专栏时，我们又说话了。他代表朗丁伯爵来找我，很有礼貌地要求我为一个生日舞会与几句漂亮话……后来，达马祖本人过生日，我也写了一篇短文。他请我吃了一顿宵夜，我们的关系就比较好了。但他是个奸诈的家伙……而欧泽比奥，那可怜虫，他仅仅是受人指使。”

卡洛斯转过身，离开了那间小屋，对帕尔马既没说一句话也没打个招呼。《魔鬼号角》的主编朝着门口低了低头，然后又厚着脸皮高高兴兴地喝起他的烈酒，同时又向上提了提裤子。这时，埃夏慢慢地点上雪茄烟。

“帕尔马，现在由你一个人撰写整版报纸？”

“西尔威斯特勒也写……”

“哪个西尔威斯特勒？”

“就是《花絮》专栏的作者。我想您还不认识他。一个瘦瘦的小伙子，长得不丑……整天愁眉苦脸，他写的东西意思也不大……但是，他了解点儿上流社会的事。他同卡贝拉斯子爵夫人混过一阵，他称她为我的‘长毛女’……不过，西尔威斯特勒有时也很有趣！他，他知道上流社会的一些事，比如贵族之间的勾心斗角，姘居，丑闻……你从没看过他写的东西？不过，烦人的是总得由我给他修改……这一期将有我写的专页，写现代花花公子。我喜欢这个题材，再加上点儿现实主义的笑话……好了，以后再说吧。再有，埃夏，我很感谢您。如果您有什么需要，我和《魔鬼号角》将随时效劳！”

埃夏向他伸出了手。

“谢谢，尊敬的帕尔马！再见。”

“上帝保佑您，亲爱的堂胡安！”这位可敬的人物非常机智地应了一

句。

卡洛斯坐在车里，在下面等候。

“现在怎么办？”埃夏站在车门口问道。

“现在，你上车来，咱们去解决达马祖……”

卡洛斯早已想好了大略的计划。他想派人去向达马祖下战书，因为已经证明了达马祖是报纸上一篇侮辱他的文章的作者。决斗要用长剑或是锐利的短剑之中的一种进行；葵花大院兵器室中这类闪光的铁器总是使达马祖胆战心惊的。如果决斗——看来非常可能不会发生——卡洛斯将在达马祖的脸颊和肚皮之间戳个洞，让他在床上躺上几个月。否则，卡洛斯只接受萨尔塞德先生做出的一种解释，即他要简单地签署一个声明，上面写有这样一句话：“我宣布我是个无耻之徒。达马祖（签字）。”办这些事，卡洛斯是指望埃夏了。

“谢谢，谢谢！咱们立刻就去！”埃夏搓着双手高声说，双眼闪现出喜悦的光彩。

但是，他提醒卡洛斯说，达马祖正在服丧，这就要求再找一个证人，他提到格鲁热斯，那是个说话不多、很顺从的年青人。但是无法找到这位艺术家，因为女用人总是说维多林诺少爷不在家……他们决定去文人俱乐部，然后再派人送张条子，说是“为了一桩涉及友谊和艺术的紧急事情”，请格鲁热斯前来。

“就用这个办法，”埃夏说，一面搓着双手。这时，马车正朝着圣弗朗西斯科街跑去。“就用这个办法除掉达马祖？”

“是的，必须结束这种迫害。这简直到了可笑的地步……用剑击或是一封信，我们至少能在一段时间里把这个无耻之徒制服，我倒宁愿刺他一剑。不然，你就去写一封措词激烈的信……”

“你一定会得到一封满意的信！”埃夏说着狡猾地一笑。

在文人俱乐部，给格鲁热斯写完便条，他们就到图片室去等他。勾瓦林组伯爵和斯但因布罗肯正站在一扇窗子下谈话。他们感到很意外，芬兰公使忙伸出双臂去拥抱亲爱的马亚，因为自从阿丰苏动身去圣奥拉维亚之后他再也没见到过马亚。勾瓦林纽热情地招呼埃夏，重叙了今年夏天他们在辛德拉建立的友谊。但是，他同卡洛斯握手却是冷冷冰冰、十分短暂。几天前，他们在罗雷托见面时，勾瓦林纽还低声说了句“你好，马亚”，话里已露出了冷淡。啊，再也没有当初的那种热情，那么亲切的拍肩膀了，那时卡洛斯和伯爵夫人总是在圣伊萨贝尔那位姑母家的床上抽香烟。现在，卡洛斯抛弃了勾瓦林纽伯爵夫人，离开了圣马沙尔街，离开了那张长沙发，那沙发伯爵夫人一坐上去，她那皱裙的裙子总发出窸窣的响声；现在她的丈夫也沉着脸，好象他也被抛弃了。

“我常常怀念我们在辛德拉的愉快讨论！”他说着亲切地拍拍埃夏的后背，往日这可是马亚受到的待遇。“咱们的讨论可是第一流的！”

其实，那些都是“激烈的争论”，事情发生在维托尔饭店的院子里，争论的是关于文学、宗教、道德等问题……一天晚上，为了那稣的神力问题他们甚至吵了起来。

“是这样！”埃夏点点头说，“您那天晚上好象肩上披了件耶稣兄弟的

袍子！”

伯爵笑了。上帝保佑，不是那稣兄弟，是关于福音书里的优美故事，没人比他更熟悉了。他知道福音里的许多传说故事……但都是些用于安慰人类灵魂的故事。这也就是那天晚上他同友人埃夏持不同看法之处……哲学和理性主义能够安慰一位哭泣的母亲吗？不能。所以……

“不管怎么说，我们讨论得很有意思！”他最后说，一边看了看表。“说句真心话，一场关于宗教、形而上学的高水平的讨论确实使我感到乐趣……如果政治活动之外还能给我点儿时间，我一定全力研究哲学……我天生就该干这一行，就是要深入研究问题。”

就在这时，穿着蓝色外套，胸前别着一小枝艾菊的斯但因布罗肯抓住了卡洛斯的手说：

“你还需要健壮点儿！……阿丰苏·达·马亚呢，一直在贵国？……怎么这个冬天很少看到他呀？”

接着他又对自己没去圣奥拉维亚表示惋惜。可是，有什么法子！王室成员全在辛德拉，他不得不陪伴他们，让他们欢心……后来，因为有事，他匆忙去了一次英国。现在才从那儿回来不几天。

是的，卡洛斯知道，他从《插图杂志》上看到了……

“你看到了？哦，是的，人们都非常友好，《插图杂志》对我是很友好的……”

人们宣布了他离开的消息，后来又宣告了他到来的消息，用的都是经过特别挑选的友好词句。由于葡萄牙和芬兰的关系诚挚友好，事情必然如此……”总之，这里的人太好了，太可爱了！……”

“只是，”他补充说，一面文雅地微微一笑，同时朝着勾瓦林纽看了一眼，“有个小差错……人们说我是从南安普敦乘皇家邮轮到此的……事实并非如此！我是乘法国海运公司的轮船在波尔多上的岸。我曾经想给平托先生写封信，他是《插图杂志》的主编，一个很讨人喜欢的年轻人……后来，又一想，我就对自己说‘上帝呀，人们会以为我要从准确的角度来教训《插图杂志》，这太严重了……’瞧，还是谨慎为好，于是我就没吭声……但是，这毕竟是个错误，我是在波尔多上的岸。”

埃夏低声说，历史有一天会负责纠正这个事实的。公使微微一笑，做了个手势，似乎想说历史才不会自找麻烦呢。但出于礼貌，他不便把这话说出来。这时，勾瓦林纽点上雪茄，又看了一眼表，然后询问朋友们是否听说了内阁的一些事，有关内阁危机的消息。

他们都感到意外，因为他们没看报纸……但是埃夏大声说，危机，为什么？在这样一个平静的时期，各公共机关已经关了大门，一切都令人满意，在如此美好的秋天会发生危机？

勾瓦林纽耸耸肩膀表示异议。昨天傍晚，召开了一次大臣会议。今天上午，大臣会议主席全副披挂去了王室，决定“放弃权力”……再多他也不知道了。他没同他的朋友们谈论此事，也没去过他们常聚会的地方。同过去去

原文为法文。

原文为法文。

原文为法文。

原文为法文。

生危机时一样，他深居简出，保持沉默，静坐观望……整个上午他都在那儿抽雪茄和看《两个世界》杂志。

卡洛斯认为，这简直是一种不爱国的弃权。

“那么为什么呢，勾瓦林纽，要是你的朋友上台……”

“正因如此，”伯爵说，满脸涨得通红。“我不想炫耀自己……我有我的自尊，也许我有理由这样……如果我的经验，我的言谈话语，我的名字派得上用场，我的同事们知道我在哪儿，只要来请我就是了……”

他闭上口，两唇紧紧地咬住雪茄。斯坦因布罗肯一听到谈这些政治问题，立即向窗口走去，躲在一旁擦眼镜片，缩进了那个属于芬兰的中立角落，使人莫测，但是，埃戛还未能从惊讶中恢复过来。为什么会垮了，为什么一个在两院中拥有多数的内阁，有太平的环境、军队的支持、教会的祈祷，还有信贷银行的保护，会垮台呢？

勾瓦林纽用手指慢慢地捋着胡须，低声地解释道：

“内阁已经耗得差不多了。”

“象一支蜡烛？”埃戛大声笑着说。

伯爵不知如何答复是好。也许不能说象支蜡烛……蜡烛靠的是蜡油……而在这个内阁里，聪明才智过剩。毫无疑问，确实有些盖世之才……

“这话说得好！”埃戛举起双手嚷着。“说得好极了！在这个得天独厚的国家里，政治家们个个‘才智出众’。反对党也一向承认，它所谩骂的大臣们，除了办蠢事，个个都是‘头等的天才’！而多数派也承认，尽管他们常谴责反对党干的蠢事，但反对党里还是人才济济！然而世上其他的人都一致认为这个国家是一片混乱。所以，结果就出现了这种可笑的事实：一个由全欧洲拥有无数益世之才的政府管理的国家，确被人们一致认为是一个管理得最糟糕的国家！我建议，既然天才们总是失误，就让蠢才们来试一次吧！”

听到这种异想天开的大话，伯爵友善而高做地笑了笑，卡洛斯急于显出友好的样子，就凑到对方的雪茄上点着自己的雪茄，插话说：

“勾瓦林纽，要是你的朋友们上了台，你选择什么职务？外交大臣，显然如此……”

伯爵做了个非常无所谓的手势。他的朋友们显然并不需要他的政治经验，他将专心从事理论研究工作。再说，他尚且不知道自己的家庭事务，健康状况，以及生活习惯是否能允许他挑起在政府任职的重担，总之，外交大臣对他并没有吸引力……

“这个职务绝对不干！”他很自信地接着说。“要想作一个能理直气壮地在欧洲说话的外交大臣，背后就需要一支二十万人的陆军和一支装备有鱼雷的舰队。不幸的是，我们太弱了……而我，如果充当二流角色，任凭一个俾斯麦或格莱斯顿来指挥我‘必须这样做’，我可是不干！……你说对吗，斯坦因布罗肯？”

这位公使咳了一声，含含糊糊地说：

“当然是这样……这太严重了，这过分严重了……”

于是，埃戛说，友人勾瓦林纽凭他对非洲地理的兴趣，可以当一名开拓

格莱斯顿（1809—1898），英国著名政治家，曾四次出任首相。

原文为法文。

型的、有独创性的、大有作为的海军大臣……”

伯爵高兴得满面生辉。

“是的，也许是……但是，我告诉你，亲爱的埃夏，在那些殖民地，所有的美好事业，所有的伟大事业，都已经完成。奴隶已经解放，他们对天主教教义已有了充分的了解，海关业务也已经建立……总之，最好的事都已经办了。但是，还是有些有意思的细节尚待完成……例如在罗安达……我这么提，只是作为一个细节来说，作为尚待做的一项点缀进步的工作未说。在罗安达很需要一个普通的剧场，这是文明的一个方面。”

这时，一个仆人走上前来通知卡洛斯说，格鲁热斯先生在下面大门口等候。两位朋友立即前去会他。

“这位勾瓦林纽真是个绝妙的人物！”埃夏走下楼梯时说。

“这一位，”卡洛斯以上层社会人士那种极为鄙夷的口气评论说，“在政治界算是个好的了。好好想想，把那些穿白衬衣的人物好好排排队，这一位也许是最佳者了！”

他们在大门口遇到格鲁热斯；他穿了一件浅色短外衣，正在卷一支烟。卡洛斯马上请他回家穿上一件黑色礼服，艺术家睁大双眼问道：

“赴晚宴去？”

“参加葬礼。”

他们粗略地告诉艺术家，达马祖在一份报纸，就是《魔鬼号角》上写了一篇文章，文章中最好听的字眼是称卡洛斯为“下流货”（报纸他们没让印发，因为不能让这种肮脏货传出去）。说这件事时，他们没提及玛丽娅的名字。所以，埃夏和他，格鲁热斯，准备大一趟达马祖家，要他赔偿名誉损失或是要他的命。

“不过，”艺术家嘟哝着说，“这同我有何干系呢？……这类事我不懂行。”

“你必须，”埃夏解释说，“去穿件黑色礼服，并要皱起你的眉头。然后，跟我来，你什么话也别说，称达马祖为‘阁下’。我叫你做什么你就做什么。不能舒展开眉头，也不能脱下礼服……”

格鲁热斯没再说话，去穿他的黑色礼服了。但是，走到街心时，他又回头说：

“哦，卡洛斯，我对家里人说过了。二楼还空着，而且贴了新糊墙纸……”

“谢谢，快去穿黑衣服！……”

艺术家走了。这时，一辆全速跑过来的四轮马车在文人俱乐部门前停了下来。黛莱斯·加玛从车上跳下来，一只手还抓着车门把手。他大声问两位朋友：

“勾瓦林纽呢？他在上面吗？”

“在……有什么新闻吗？”

“那些人垮台了。萨·努内斯被召去了！”

他跑步穿过院子。卡洛斯和埃夏继续慢慢地朝格鲁热斯家门口走去。二楼楼的窗户敞开着，但是没有窗帘。卡洛斯抬起双眼朝那儿望去，回忆起看赛马的那天下午，他乘着辆四轮双座马车从贝林来到这儿看这几扇窗户的情

景：那时已近黄昏，关上的百叶窗后面一盏灯亮了，他盯住它，好象它是一颗可望而不可及的明星……时光过得多快呀！

他们又返回文人俱乐部。勾瓦林纽和黛莱斯正匆匆登上等候着的马车。埃戛停住步，垂下两手。

“勾瓦林纽去为政权而奋斗了，命令到荒野腹地去演《茶花女》了！上帝，可怜可怜我们吧！”

这时，格鲁热斯终于来了，他戴了顶高礼帽，穿了一件庄重的人礼服，脚上是双新漆皮鞋。三个人立即坐上一辆又窄又硬的马车，卡洛斯要带他们去达马祖家。由于当晚他想要在奥里威斯吃饭，他打算在星星公园圆形音乐台附近等候他们，以了解这场“吵闹”的结果。

“你们要快点，厉害点！”

达马祖的家是座只有一层的老房子，有扇绿色的大门，上面有根带铁丝的拉铃，响起来象修道院里的凄凉铃声。两位朋友等了很久，那位粗野的加里西人才吸拉着一双拖鞋出来，由于达马祖现在已经同卡洛斯分道扬镳，就不需要讲究穿戴了，这个加里西人再用不着受罪穿着紧紧绑绑、让人受罪的漆皮靴，跟着达马祖到处跑了。在院子的一角，有扇门打开了，露出亮堂堂的小花园，那里象是一个堆放箱子、空瓶子和垃圾的地方。

加里西人认出了埃戛，忧马上带他们穿过一个散发着霉味的昏暗的狭窄通道，然后，他咻嗒咻嗒地跑向走道的另一头，把一扇门打开，里面透出了光亮。几乎就在这同时，达马祖就从那儿喊起来：

“哦，埃戛，是你呀！进来吧！见鬼了！……我正在穿衣服……”

埃戛被这亲切、热情的喊声弄得不知所措了，只得在黑暗的过道上严肃他说：

“没关系，我们等着……”

达马祖穿着衬衣，正在系背带。他站在门口坚持道：

“请进来呀！真见鬼，我没什么不好意思的。我已经穿好裤子了！”

“这儿有位客人，”埃戛大声说，就此把事挑明了。

那一头的门关上了。加里西人走过来打开了大厅。地毯同卡洛斯在葵花大院房内的一模一样。周围的一切都使人想起了他同马亚过去的友谊：一张卡洛斯的骑马像镶在一个漂亮的带瓷花的镜框里：一块从梅黛罗丝姐妹那儿买来的绿白相间的印度大单于覆盖着钢琴，那还是由卡洛斯用别针别好的；在一个多层西班牙书柜上的玻璃罩里，有一只新的女人丝鞋，那是达马祖在塞拉买的，因为他有一天听卡洛斯说，“在男孩子的屋内总要在一个合适的地方摆件象征爱情的珍品……”

这些雅致的布置是在马亚的影响下匆忙做出的，但是萨尔塞德老爹那坚固的家具更显眼地摆在那儿，全部是硬木的和一色的蓝丝绒；有个大理石座架，上面摆了一台黄铜大钟，钟上刻的是狄安娜在抚摸一只猎犬，还有一面巨大的贵重镜子，镜框上插着一串名片，女歌星的照片和晚会的请帖。格鲁热斯正在端详这些东西时，走道上响起了达马祖轻快的脚步声。艺术家立即跑过来同埃戛挨在一起，手里拿着高礼帽，站在一张套着丝绒的牢固、舒适的长靠椅前。

这位可爱的达马祖穿上了一身蓝色长礼服，扣得整整齐齐，还别了一朵

狄安娜，罗马神话中的月亮和狩猎女神。

含苞待放的茶花。一见到格鲁热斯，他就举起双手，笑着说：

“怎么，这位就是客人？你总爱开玩笑！害得我穿上了礼服……我差点儿佩带勋章呢！……”

埃夏非常严肃地打断他的话，说：

“格鲁热斯不算是客人，但是我们来此地的缘由却是微妙和严肃的，达马祖。”

达马祖睁大了双眼，终于注意到了两位朋友的奇怪装束，两人都是黑色衣着，表情冷冷冰冰，十分严肃。他退后一步，脸上的笑容顿时完全消失了。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请坐，你们请坐……”

他的声音也变得无力了。他坐在一把矮安乐椅的边沿，旁边一张桌子上摆的全是漂亮的精装书。他把双手放在膝盖上，急切地等待着。

“我们来此，”埃夏开始说，“是代表我们的朋友卡洛斯·达·马亚……”

一股热血突然涌上了达马祖那肥胖的脸，一直冲到他那用火钳卷过的头发的头路处。他一个字也说不出来了，一副惊讶、窒息了一般的样子，呆呆地蹭着膝盖。

埃夏直坐在沙发上，慢慢他说下去：

“我们的朋友卡洛斯·达·马亚指控说：达马祖发表了，也许是让别人在《魔鬼号角》上发表了一篇严重侮辱他和同他有关的一位夫人的文章……”

“在《魔鬼号角》上，我，”达马祖结结巴巴地说，“什么《魔鬼号角》！……”

埃夏非常冷淡地从口袋里取出一卷纸，走过去把它们一张一张放在达马祖身旁那张桌子上的一本非常精美的、由多雷插图的《圣经》上。

“这就是你寄给帕尔马·卡瓦朗的文章草稿……这儿还有一份名单，也是你的笔迹，是你寄给《魔鬼号角》的人名单，从国王到芳赛丽……此外，我们还有帕尔马的声明。达马祖不仅仅是个煽动者，而且事实上是文章的作者……由于受到了侮辱，我们的朋友要求进行决斗……”

达马祖从安乐椅上跳了起来——埃夏下意识地往后一退，担心他会打人。达马祖站到大厅中央，眼神发呆，两手在空中挥舞着说：

“这么说，卡洛斯向我挑战了？向我挑战？……我做了什么伤害他的事？是他整了我一次！……是他，你们完全知道是他！……”

他顿足捶胸，眼里含着泪水，滔滔不绝地把心里的怨气倾泻出来。是卡洛斯，是卡洛斯狠狠地伤害了他！整个冬天，卡洛斯追着他，求他把自己介绍给一位非常漂亮的巴西女人，那女人在巴黎住过，把卡洛斯迷住了……由于他，达马祖，一向心地善良，就答应了，还说：“放心吧，我给你介绍！”后来呢，先生们，卡洛斯干了什么事？他利用了一次神圣的机会，一次丧事，那时他，达马祖，到北方去了，因为他的舅父病故，卡洛斯就跑到了这个巴西女人家里……他施尽种种计谋，使得那个可怜女人把他达马祖——她丈夫以你相称的密友，拒之门外了！好啊，本该由他向卡洛斯下战表的！但是，他没有这样做！他很理智，为了阿丰苏·达·马亚先生，他避免

了一场丑闻！……他抱怨过卡洛斯，这是事实……但是在文人俱乐部，“哈瓦那之家”咖啡馆，在一班年轻的朋友中间发发牢骚……结果，卡洛斯却来了这么一手！“向我挑战！而我，所有的人都了解我！……”

由于上气不接下气，他不说话了。埃夏伸出一只手，很有礼貌地指出，他们离开正题了。《魔鬼号角》上这篇文章是达马祖构思，起草并出钱刊登的。这点他没有否认，也否认不了，因为证据就在面前，就摊在桌子上。此外，他们还有帕尔马的声明……

“这个无耻之徒！”达马祖大声说，又气得昏头昏脑地来回转，都碰到了家具上。“这个无耻的帕尔马！我要和这家伙算账！……跟卡洛斯没什么，可以有办法解决，我们都是文雅的青年……对帕尔马，要认真对待！这个背信弃义的家伙，我要狠狠教训他！这个人我给了他好多英镑，有七万雷亚尔呢！请他吃过宵夜，坐过马车！这个强盗，他为了参加一次洗礼，去炫耀一番，向泽菲林诺借了手表，后来又把它当了！……他对我也来这一手！……我非得把他剁成肉块！埃夏，你在哪儿见到的他？说呀，唉！我今天就要抓住他，用鞭子抽得他满街跑……背信弃义，我不能容忍，对谁我都不能容忍！”

埃夏以一个稳操胜券的人所有的那种心平气和的口气再次提醒他，回避正题无济于事：

“我们决不会就此罢休的，达马祖……问题是：你达马祖侮辱了卡洛斯·达·马亚。要么公开收回写过的侮辱性文章，要么进行决斗……”

但是，达马祖没听下去，他绝望地向格鲁热斯求救，而那一位则坐在丝绒沙发上一动不动，把两只穿着新漆皮鞋的脚蹭来蹭去，颤抖着，一副痛苦相。

“这个卡洛斯真行！还自称是我的密友呢！是他使我改变了一切！我甚至在许多事情上都模仿他的样儿……你是很清楚的，格鲁热斯。你说话呀！说呀，伙计！难道你们都和我作对！……我甚至还到海关替他取过箱子呢……”

艺术家红着脸低下了头，很不自在。埃夏已经厌烦了，又最后进行了一下恐吓：

“一句后，达马祖，是收回还是决斗？”

“收回？”达马祖吞吞吐吐地说，为了尊严，他强装出一副傲慢的样子，而全身却在发抖。“收回什么？真是！说得轻巧！我会是那种收回自己说过话的人！”

“好极了，那就决斗……”

达马祖向后退了几步，不知如何是好。

“我去决斗什么！我不是那种决斗的人！我用的是拳头。叫来吧，我不怕他。看我揍他……”

他那胖敦敦的身子在地毯上跳了两小步。他双拳紧握，作出一副进攻的架势。他希望卡洛斯就在这儿。把他揍个粉身碎骨！“要决斗就斗个痛快，让决斗在葡萄牙最后成为笑料！”

这时，埃夏装出自己的使命已完的样子，扣好外套，收好摊在《圣经》上的纸张。然后，平静地发表了受命要宣布的最后声明。既然达马祖·萨尔塞德先生拒绝收回自己的文章，又拒不决斗，卡洛斯·达·马亚警告说，今后无论在何处遇到你，在大街上或在剧院里，他都要往你脸上吐唾沫……

“向我吐唾沫！”达马祖大声地说。他脸色煞白，朝后退着，好象唾沫已经飞了过来。

突然，他满头大汗，惊慌地朝埃戛跑去，抓住他的手，绝望他说：

“哦，若昂，若昂，你是我的朋友，凭你的关系，帮我摆脱这个困境吧！”

埃戛非常大度。他挣脱了达马祖，轻轻地把他往沙发上一推，亲切地拍拍他的肩膀，使他镇静下来。埃戛说，既然达马祖求救于同他的友谊，他就不再是卡洛斯的使者，因为那样，他必然会苛刻要求。现在，他只是一个挚友，如同在科恩夫妇家或是在巴尔扎克别墅时一样。达马祖愿意听几句忠告吗？那么就签署一封信，说明让人在《魔鬼号角》上公布的关于卡洛斯·马亚先生和某夫人的事情纯属捏造、虚构。只有这样，你达马祖才有救。否则，卡洛斯有一天会在施亚都广场或是圣卡洛斯剧院往你脸上吐唾沫的。若是真发生了这种事，亲爱的达马祖，你在里斯本就要被视为可悲的胆小鬼，除非你用剑或手枪进行决斗……

“再说，不管用哪种武器，你必死无疑。”

达马祖瘫成了一团。他靠在丝绒沙发上听着，呆呆地盯住埃戛。他无力地摆动着双臂，非常害怕地低声说：

“好吧，我签，若昂，我签……”

“这对你有利……那么你找一张纸来。你心绪太乱，我来起草。”

“信纸吗？是写信用的？”

“是的，当然是一封致卡洛斯的信！”

这个倒霉家伙的沉闷脚步声在过道里消失了。

“可怜虫！”格鲁热斯叹口气说，又打了一个寒战，用一只手在皮鞋上搓着。

埃戛严厉地嘘了他一声。达马祖返回时拿来了印有花体字缩写和皇冠的讲究信纸。为了把这痛苦的时刻置于寂静之中和无人知晓，他拉上了门帘。那块宽大的绒布一展开，就显露出了萨尔塞德的家徽，上面有一只狮子、一座塔楼、一只紧握矛戟的手臂，底部是一行雄壮有力的金字口号：“我是强者”。埃戛马上把桌上的书挪开，坐下来挥动笔杆在纸上写下了日期和达马祖的地址……

“我起个草稿，然后你抄正……”

“好，”另一位低声说道，又无力地靠到长沙发上，用手绢擦着脖子和脸颊。

与此同时，埃戛慢慢地、精心地写着。格鲁热斯在这片沉寂之中感到很不自在，最后便站立起来，蹒跚着走到那面框上夹了许多请柬、门票和照片的镜子前面。那些都是达马祖社交生活的荣誉，是真正了不起的证据，是他生活中最热衷的事情：有带尊称的门票，有女歌星的照片，有舞会的请帖，跑马会的邀请信，航海俱乐部会员证——甚至还有剪报，宣布萨尔塞德先生的诞辰、抵离消息的剪报，消息中称他为“我们最杰出的运动家”。

倒楣的运动家！埃戛在起草的这封信渐渐使达马祖感到极大的痛苦和恐怖。上帝啊！在给卡洛斯这样一位亲密的年轻人的信中，为什么要写如此之多的难堪话呢？一行字就够了：“亲爱的卡洛斯，别生气，请原谅，那是个玩笑。”但是并非如此！密密麻麻写满了整张信纸，还加了好几行呢！埃戛翻过这页纸，把笔蘸到墨水中，好象那侮辱人的字眼源源不断地从那支笔下

流出来，他再也抑制不住了；把脸往桌子上伸过去，几乎挨到纸上，说：

“埃曼，这东西不公开，对吧？”

埃曼想了想，举着笔说：

“也许不……我敢肯定，不会的。自然，卡洛斯看到你后悔了，自然就会把它放进抽屉，压起来。”

达马祖松心地嘘了口气，啊，好！他认为朋友之间这样做才合适！要说这是表明他后悔了，他确实这样希望！的确，写那篇文章是件蠢事……可是，没别的好办法！但凡涉及女人的事，他都是如此，生起气来就象一头雄狮子……

他稍稍轻松了些，用手绢搥着，重新又感到了生活的乐趣。最后，他点起一根雪茄，轻轻地站立起来，走到格鲁热斯面前——格鲁热斯正一瘸一拐地走着，察看着厅里的新奇东西，然后，他在那架钢琴和一堆音乐书籍前停了下来，晃动着他那疼痛的脚。

“格鲁热斯，最近写了些什么新作品？”

格鲁热斯满面通红地轻声说，什么也没写。

达马祖嚼着雪茄在那儿站了一会儿。然后，他不安地朝桌子那边看了一眼，埃曼还在不停地写，他隔着格鲁热斯的肩膀说：

“那么啰嗦呀！因为这是个熟人……要不，我才不理那碴儿呢！不过，你也得给缓和缓和，设法让卡洛斯把这东西压在抽屉里……”

正巧这时埃曼站起身子，手里拿着那张纸朝钢琴这边慢慢地走过来，一边还低声地念着。

“不管怎么说，写得很得体！”最后他高声嚷道。“给卡洛斯这么写信最合适，你然后誊清，签上字。现在听着：‘亲爱的阁下——’你当然要称他‘阁下’，因为这是一份体面的文书……‘亲爱的阁下，阁下通过您的友人若昂·埃曼和维多林诺·格鲁热斯表示了对本人起草并送至《魔鬼号角》上发表的某篇文章的愤慨，我坦率地向阁下声明，现在我承认这篇文章纯属虚构而且语无伦次：唯一可替本人开脱的理由是，那是在我酩酊大醉的状态下写出并送给《魔鬼号角》编辑部的……’”

埃曼停顿了一下，但没转身去看达马祖。这时达马祖垂下了双手，雪茄也掉到了地毯上，露出一副呆若木鸡的模样，埃曼正了正单片眼镜，朝着格鲁热斯说：

“你觉得措词太重了吗？……我这样写，是因为这是能挽救亲爱的达马祖的唯一办法。”

他把自己的想法进一步讲了出来，表明他是多么的宽容和聪明。这当儿，惶惑不安的达马祖正弯下身去拣起雪茄，不论是卡洛斯还是他埃曼都不想给达马祖在一封信（一封可以公布的信）中宣称“由于自己是个造谣者才去造谣中伤他人的。”所以，要替这次诽谤找个偶然的、无法控制的原因，这样就可以摆脱上述行为的责任。怎样说更好些，是说他是个好逸恶劳，专爱追逐女人的青年，还是说他醉了酒好？……喝醉酒对谁都不是个耻辱……即使是卡洛斯自己，还有他们这些人，尽管全是些有尊严的高尚人物，也都醉过酒，更毋需追溯到罗马人身上了，那时喝醉酒是一种卫生学，一种享乐。历史上许多名人都常常是嗜酒过度的。在英国，就更为有趣。皮特、

福克斯 和其他一些人不到喝得东倒西歪，不去下议院发表演说。比如说，缪塞，就是个地道的酒鬼！总之，历史、文学、政治全是靠烈酒激发热情的……所以，只要达马祖说自己醉了，他的荣誉就保住了。他是个好人，但喝醉了，不慎重出了个差错……如此而已！

“你说是不是这样，格鲁热斯？”

“是的，也许，是醉了，”艺术家吞吞吐吐地小声说。

埃夏又接着读下去。“现在，酒醒之后，我承认——有如我一向所承认、所宣布的那样——阁下为品德高尚之人。我喝醉酒时对其涂抹污泥之人均是值得我敬重与赞美的。我还声明，如果今后我再出言不逊攻击阁下，那么不论阁下还是那些听到这种话的人，都不必予以重视，因为那不过是酒后失言——的确，由于我的家族经常出现的遗传习惯，我往往处于醉酒状态……谨向阁下致以敬意，等等。”埃夏用鞋后跟打了个转，回身把草稿放在桌上，然后借着达马祖的火点着自己的雪茄，友好、亲善地解释了为什么他决定采用难改的恶习——酒后失言的说法。这也是想进一步保证“亲爱的达马祖”能从此平安无事。把达马祖可能出现的一切不慎都归咎于遗传性碎嘴多舌的毛病——对此达马祖无任何罪责，就象一个人长得又矮又胖一样，“从此之后”你达马祖就可以保护自己不受卡洛斯的挑衅了……

“达马祖，你天资聪颖，能说会道，……有一天，你又会忘乎所以，看完戏之后去文人俱乐部，一不小心你又会说出一两句得罪卡洛斯的话……如果不提防这一点，那就又会闹纠纷，吐唾沫，决斗……这样呢，卡洛斯就无法抱怨了。这信上都写清楚了，就是说，多喝了点儿酒，多喝了这一点儿是由于祖传的贪杯毛病……这样你就做到了一件事，这是我们十九世纪的人们最想做的一一不负责任！……再说，这对你的家庭也不是耻辱，因为你没有家庭……总之，这对你很合适，对吗？”

可怜的达马祖彻底垮了，他无精打采地听着埃夏说话，弄不明白那些关于“遗传学”，关于“十九世纪”的夸夸其谈。只有一个强烈的愿望控制着他：结束这一切，恢复他平静安宁的生活，免得去拼剑，免得挨唾沫。他无力地耸耸膀说：

“我该怎么办？……为了不让人家说三道四。”

他坐下来，装上一只新笔尖，选了一张新纸，纸上的缩写字母更加耀眼，他开始用那漂亮的字体抄写，那笔划有粗有细，字迹清晰，如同钢铸一般。

与此同时，埃夏解开了外套的钮扣，抽着雪茄，在桌子周围转来转去，急切地注视着达马祖那忙碌的手在一行行地抄写。那只手上还戴了一枚有家族纹徽的戒指。有那么一会儿，他紧张了一下……达马祖犹豫不决地举着笔停了下来，见鬼了！难道这个松软肥胖的家伙心底里那尚存的一点尊严唤醒了么？要反抗？……达马祖把那对没有光彩的眼睛朗向埃夏问道：

“醉这个字是个字母n还是m？”

“是一个‘M’，仅一个‘M’，达马祖！”埃夏热情地帮助他。“抄得挺快……你的字真漂亮！”

那个可怜虫朝着自己写的字笑了笑——他把头歪向一边，很为这笔好字

查尔斯·杰姆斯·福克斯（1749—1806），英国政治家，雄辩家。

缪塞（1810—1857），法国浪漫主义诗人，戏剧家及小说家。

感到自豪。

他抄完信，埃戛进行了校对，加了标点符号，这个文件应该完美无缺。

“达马祖，谁给你当公证人？”

“努内斯，在金子路……怎么啦？”

“哦，没什么。这是在这类事情上常会涉及到的一个细节。完全是例行公事……好了，朋友们，从纸张、书写和文体来看，这封信颇具特色！”

他把信装进信封，封皮上有“我是强者”一行耀眼夺目的字。接着，他把信在外套内珍藏好，然后，拿起帽子，亲切地拍拍达马祖的肩膀，用开玩笑的口气说：

“好，达马祖，我们大家都值得庆贺！这件事本来可能是在户外，在一摊鲜血之中了结的，现在这样太好了。再见……不必劳驾，请留步。这么说，每个星期一总有大型晚会了？所有人都去，对吧！别再送了，伙计……再见！”

达马祖一言没发，耷拉着脑袋，无精打采地送他们穿过走廊。到了台阶处，他抓住埃戛，再次表示了他内心的不安：

“这东西不会给任何人看，对吧，埃戛？”

埃戛耸耸肩膀，这文件属于卡洛斯……但是，不管怎么说，卡洛斯是个既善良又有度量的年轻人。

这种含糊的答复可把达马祖害苦了，他叹了口气说：

“我竟还称过那人为‘亲爱的朋友’呢！”

“人生憾事太多了，我的达马祖！”这是埃戛的评论。他兴冲冲地一级一级从台阶上跳着走下去。

当马车在星星花园停住时，卡洛斯已经在铁门外等候了，由于惦着到“淘喀”别墅吃晚饭，他有些不耐烦了。他立即往车里一钻，碰到了艺术家身上。接着他大声令车夫快跑，到罗雷托去。

“怎么样，先生们，要流血吗？”

“有比这更妙的！”埃戛为压过车轮声便大声吼着，同时拿出了信封。

卡洛斯念完达马祖的信，大力震惊！

“这真令人难以置信……做人的尊严都没有了！……”

“达马祖本来就不是人，”埃戛说。“你期待的是什么？希望他同你决斗？”

依埃戛之见，那信不应公布，因为那样只会引起人们的好奇心，并且围绕着《魔鬼号角》上那篇文章会招来流言蜚语，而这件事花了三十英镑才压了下去。最好把这封信留起来，对达马祖就总是个威胁，可以在相当一段时间里把他变成一个既有用又无害的东西。

“我足以报仇了，”卡洛斯最后说。“你收藏着它吧，这是你的作品，随你怎么处理……”

埃戛高兴地收起信。这时，卡洛斯拍拍艺术家的腿，想知道他在这桩事关荣誉的事情里表现如何……

“糟透了！”埃戛大声说。“一副同情的脸色，没说一句话，赖在钢琴上，用手抓着鞋……”

“你要怎么样！”格鲁热斯叫起来，再也克制不住了。“你们说要我穿上礼服，我又穿了一双新的漆皮鞋，整个晚上我都在受罪！”

那双鞋使他再也受不住，脸都煞白了；他使劲把鞋脱下，同时轻轻地出

了一口长气。

翌日，吃过午饭，西南风带着粗大的雨点敲打着玻璃窗，埃戛穿着晨衣躺在长沙发上，两只脚朝向火炉，又一次读着达马祖的信。慢慢地他感到有些难过，因为这件反映一个懦夫的好材料，对哲学界、艺术界多么有用的材料，却永远也派不上用场，被打入黑暗的抽屉之中！……要是“我们尊贵的运动家”这篇自供状有朝一日出现在《插图杂志》或是新近出版的《晚报》“上流社会生活”栏目中，并冠以“尊严何在”的标题，那将会产生什么效果，会产生一个多么出人意料的效果？那会有何等的教益！何等社会正义行为的功德！

整个夏季，从辛德拉开始，埃戛无疑就讨厌透了达马祖，那时他是科恩夫人的情人。由于这个胖屁股的蠢货，她永远忘却了巴尔扎克别墅，忘却了在黑色绸缎床罩上度过的清晨时光，忘却了他热烈的亲吻，忘却了他对她朗诵过的纓塞的诗句，忘却了有鹌鹑的午餐，忘却了许许多多富有诗意的欢乐。但是，使埃戛最难忍受的是达马祖受到宠爱后那洋洋得意的劲头，是他身着白色法兰绒衣服同拉结肩并肩在辛德拉马路上散步时那种占有者的架势，是他常常挨着她的肩膀向她低声私语时的模样，是他经过他埃戛身旁时用一只手轻蔑地向他打招呼的样子……真可恨之极！他恨达马祖。由于这种恨，他常常想到报复——揍他一顿，毁坏他的声誉或是让萨尔塞德先生在拉结眼里成为一个小丑，无耻之徒，野蛮人，一个漏气的气球似的讨厌鬼……

现在他有了这封天赐的信。在信中，那家伙郑重地宣布自己是个醉鬼。“我是醉汉，永远是个醉汉！”他在印有自己金色缩写字母的纸上这么写的，萨尔塞德先生胆怯得象只小哈巴狗，看见人举棍子就夹起尾巴趴下！……任何女人都受不了这一点……有必要把这封如此重要的信深藏在抽屉里吗？

不幸的是，为了卡洛斯的利益，不能在《插图杂志》或是《晚报》上公布它。但是，为什么不可以“私下里”就象是出于好奇心，给克拉夫特看，给侯爵、黛莱斯、勾瓦林纽，以及科恩的表弟看呢？甚至可以私下给塔维拉一份，那个人在胖罗拉家吵了一架之后对达马祖忌恨在心，他会到处“秘密地”宣读这封信的：在“哈瓦那之家”咖啡馆，在文人俱乐部的台球室，在西尔瓦餐厅，在歌星的化妆室……一周后，堂娜拉结一定会知道她所选择的心上人是个职业造谣家和醉鬼！……真是太好了！

这个主意太好了，他没再犹豫，立刻走到房内把达马祖的信抄了一遍。就在这时，一个仆人送来了阿丰苏·达·马亚的电报，说他次日到葵花大院。埃戛不得不出去给奥里威斯打电报，通知卡洛斯。

当天晚上，卡洛斯回来时已经很晚，他冷得直抖，还随身带回了大包小包行李，因为他已彻底离开了奥里威斯。玛丽娅·爱杜亚达也回到了里斯本，搬回到圣弗朗西斯科的二楼去住，这次包租六个月，格鲁热斯的母亲在房内重新铺上了地毯。卡洛斯非常激动，对“淘喀”别墅还恋恋不舍。吃过宵夜，他坐在壁炉旁，把雪茄继续抽完，对那些欢乐日子的回忆源源涌来：那幢小房舍，清晨在大木桶里洗澡的乐趣，庆祝“吃”神的活动，侯爵弹奏的吉他，开着窗户喝咖啡，谈天说地，还有飞蛾围着灯扑打……屋外，冬日的寒风卷着大雨在静谧的黑夜中敲打着窗玻璃。未了，两人都沉默着，眼睛盯住炉火，思忖着什么。

“今天下午，我在庭院里绕最后一圈时，”卡洛斯终于开口了，“树上连一片叶子都没有了……这样的秋末，你不感到凄凉吗？……”

“太凄凉了！”埃夏忧伤地说。

第二天一早，天气晴朗，万里无云。埃夏和卡洛斯在圣波罗尼亚车站下车时仍然睡眼惺松，步履不稳。火车恰好到站。他们很快就在从小门涌出来的乱轰轰的人群中看到了阿丰苏。他穿着那件天鹅绒领的旧大衣，拄着一支手杖，在那些戴着镶有金银线的帽子的人们中间挤来挤去，那些人在替特雷伦斯饭店和金色鸽子饭店拉生意。阿丰苏身后跟着法国管家安托恩先生，他戴着高礼帽，神态严肃，手提的篮子里装着那只名叫“尊敬的波尼法希奥”的猫。

卡洛斯和埃夏觉得阿丰苏更苍老了，手脚更笨拙了。但是，他们在拥抱他时，却大力赞扬老人的健壮、结实。他耸耸肩膀，抱怨说，夏末以来就感到一阵阵头晕，还隐隐约约有些疲倦……

“你们倒是很不错，”他补充说，又一次拥抱了卡洛斯，并对埃夏微微一笑。“你真无情，若昂，整个夏天呆在这儿都不去看我？……你都干什么了？你们俩都做些什么？”

“无穷无尽的事！”埃夏高兴地回答说。“许多计划，种种设想，无数题目……特别是筹备出版一种杂志，建立一个高等教育的机构，这要我们花上一千匹马力的！……总之，吃午饭时会告诉你。”

为了给自己留在里斯本找个藉口，吃午饭的时候，他们真的谈到了杂志的事，好象这个刊物已经创办，文章都已经在工厂付印——他们还详细讲了杂志的倾向性，这是一份评论刊物，还讲了这个杂志遵循的指导思想……埃夏已经为第一期准备好了一篇文章：《葡萄牙人的首都》。卡洛斯正在构思几篇英国式的短文，题目是《为什么我们的立宪体制失败了》。阿丰苏听着，很为他们这美好的奋斗雄心感到欣慰，他也想参加这一伟大事业，如加入一股资金……但是，埃夏认为阿丰苏·达·马亚应该出马，也贡献出他的智慧与经验。这时，老人笑了。什么！写文章！他，连给自己的管家起草封信还犹犹豫豫呢。此外，凭他的经验，他对自己祖国要说的话，可归纳为三个忠告，或者说三句话：对政治家们是“少点自由派作风，多点个性”；对文学家是“少点废话，多点儿思想”；对一般公民是“少点进步，多点道德”。

这一点激发了埃夏！这正是杂志应该宣传的精神改革的真正面貌！必须把这些话做为象征性的座右铭，用黑体字印在封页上——因为埃夏希望这份杂志从封面上就与众不同。于是，话题转到了这份刊物的封面——卡洛斯希望封面象文艺复兴时期那样，呈浅蓝色。埃夏要求同《两个世界》杂志完全一样，更接近金丝雀的颜色。两人都是被南欧人的想象力所激励，他们这样提出来并使那个模模糊糊的计划趋于成形，并非仅仅为了讨阿丰苏·达·马亚的欢心。

卡洛斯两眼含着深情，对埃夏嚷道：

“这可是件正经事。我们需要马上为编辑部找幢房子！”

埃夏大声嚷着：

“立即动手！我家具！找印刷机！”

整个上午他们在阿丰苏的书房里忙忙乱乱，用铅笔在纸上草拟了一份合作者的名单。但是困难也随之而来。几乎所有提到的这些作家，埃夏都不喜

欢，认为他们在风格上缺乏富于艺术表现的高蹈派诗人的特点，然而他希望杂志能成为完美无缺的典范。对卡洛斯来说，有些文人真令他难以忍受——但他又不愿说他们讨厌仅仅是因为他们缺乏整洁的衣冠和衣服做工粗糙……

不过，有一件事确定了下来：编辑部的用房。房间要用卡洛斯诊所的沙发和“淘喀”别墅的古玩豪华地布置起来。大门上（派一个穿制服的看门人）挂个黑漆牌子，用金色大字写上《葡萄牙评论》。卡洛斯微笑着搓搓双手，思忖着如果玛丽娅知道这个决定会多么高兴，因为为理想而进行有意义的奋斗是她的愿望，现在付诸行动了。埃戛则似乎看到了成摞的金丝雀颜色的杂志放在书店橱窗里，看到在勾瓦林纽晚上人们谈论着这份刊物，在议会里政治家们惊讶地翻阅着这份杂志……

“这个冬天要使里斯本闹翻天，阿丰苏·达·马亚先生！”埃戛大声嚷着跳了起来，几乎碰到了天花板。

最高兴的是那位老人。

晚饭后，卡洛斯请埃戛陪他去圣弗朗西斯科街（玛丽娅这天上午刚住了进去），以便把这件伟大事业的消息告诉她。但是，他们在门口看见人们正从一辆运货车上卸箱子，帮助卸箱子的多明古斯说，夫人正在桌子的一角吃晚饭，连桌布都没铺。既然屋内这样乱，埃戛认为不便上去了。

“等一会儿见，”他说。“也许我去找西蒙·克拉维洛，同他谈谈杂志的事。”

他慢慢地沿着施亚都广场，往坡上走去。在“哈瓦那之家”咖啡馆，他看了那里的电讯消息。接着，在特琳达德新街拐弯处，他遇到了一个弱不胜衣的哑嗓子男人向他举过来一张“入场券”。附近，另外一些人在联盟饭店的暗处大叫着：

“体育馆的票，最便宜的……体育馆的票！谁买？……”

载着穿制服仆人的马车一辆辆喧闹地驶来。体育馆的煤气灯象过节一样明亮，埃戛同克拉夫特打了个照面，那个人正从罗雷托广场方向过米，系着白色领带，西服上插了朵鲜花。

“这是怎么回事？”

“是项慈善活动，我也说不清，”克拉夫特说。这是些夫人们举办的活动，阿尔汶子爵夫人给我送来一张票……请你帮我把这价募捐带给卡尔瓦留。”

埃戛怀着可以同阿尔汶子爵夫人调情的愿望，立刻买了一张入场券。在体育馆的过道上，他们遇到了塔维拉抽着烟在独自散步，等待着第一出喜剧《禁果》的结束，这时，克拉夫特建议去酒吧喝一杯。

“内阁发生了什么事？”他们在一个角落刚落座，埃戛便问道。

塔维拉不知道。整整两天来人们都在拼命地进行着策划。勾瓦林纽想要公共工程部，维德拉也想要。还有人说，为了工会，在议长萨·努内斯家闹翻了天，最后议长拍了桌子，大吼着说：“混蛋，这儿又不是阿赞布扎松林！”

“无耻！”埃戛憎恶他说了句。

十九世纪下半叶法国诗人的一派，强调技巧。其中有戈蒂埃，波特莱尔等。

里斯本郊外的一片树林，过去强盗们常在那里出没，人们常以此指抢掠、分赃。

后来，他们又说起葵花大院，阿丰苏的归来，卡洛斯重又露面，克拉夫特感谢上帝，因为这个冬天又有了一幢可以在那儿度过增长见识的文明时光的带火炉的房子了。

塔维拉目光炯炯地说：

“据说，在圣弗朗西斯科街将会有个更为有趣的聚会地点！是侯爵告诉我的。麦克·格伦夫人将接待大家。”

克拉夫特还不知道她已经从“淘喀”别墅回来了。

“她今天回来的，”埃夏说。“你还没见过她？……长得可是真迷人。”

“我相信。”

在施亚都广场塔维拉从侧面见过她一次，他认为是个美人！人样子也很亲切！

“真迷人！”埃夏又说了一遍。

这时，《禁果》结束了。男人们都涌到休息室，点上香烟，四处响起了嗡嗡的说话声。埃夏举着酒杯离开了克拉夫特和塔维拉，朝剧场大厅匆匆走去，去找阿尔汶子爵夫人的包厢。

但是，他刚拉开门帘，戴上眼镜，就看到了坐在第一排的科恩夫人。她一身黑色打扮，拿着一把带白花边的大扇子，在她身后，可以看到她丈夫那浓密的黑鬓角。她的前面是达马祖，那个醉鬼！他靠在蒙着天鹅绒的隔板上，身穿着礼服，两腮鼓鼓的，脸上带着微笑，胸前的衬衣上还别了一颗大大的珍珠。

埃夏立即无力地瘫坐在身旁的一把椅子上。此刻，他已经忘了阿尔汶夫人。他心神不定地看着贴满广告的布幕，手指颤颤微微地抚摸着胡子。

这时，铃声响了，人们又慢慢走进大厅。一位怒气冲冲的胖绅士碰了碰埃夏的膝盖；另外一位戴浅色手套的男人彬彬有礼地请埃夏劳驾让他过去。埃夏什么也听不见，听不懂，他的双眼这时恍恍惚惚，始终盯着科恩夫人的包厢，一时也没移开，脸上一副呆傻的神情。

从辛德拉那次之后，他再没见过她。就是在辛德拉，他也是从远处看见她身穿浅色衣裙，在绿树荫下行走。现在，在这儿，她全身黑色衣着，没戴帽子，一件袒胸的衣服露出了她那美丽洁白的酥胸。她又一次变成了巴尔扎克别墅时期的他的拉结。当时，他就是这样天天晚上在圣卡洛斯剧院卡洛斯包厢的最里面，把头靠在隔板上，满怀幸福地看着她。她举着有柄的金边眼镜，上面还系了条金链子。她看上去更苍白，更瘦了，从那发青的眼圈可以看出她十分疲倦。她那浪漫、多情的神采也减少了许多。同先前一样，她那美丽、浓密的头发动人地披散在裸露的后背。在小提琴校音和椅子的响声中，记忆的波涛冲击着埃夏，使他感到窒息。他又看到了巴尔扎克别墅的大床，想起了那些亲吻和欢笑，想起了他们穿着内衣坐在长沙发上吃鹌鹑，想起了那使人动心的甜蜜的午后，因为那个时候她就戴上了面纱悄然离去，而他则带着倦意留在那富有诗意的昏暗的屋内，哼着歌剧《特拉维塔》中的曲子。

“埃夏先生，劳驾可以吗？”

这是一位形容枯槁，胡子稀疏的男人，表示那座位是他的。埃夏站起来，脑子晕晕乎乎，并没认出来那人是索查·内图先生。大幕拉起。舞台边上，一个仆人腋下夹了个掸子，正向台下挤眼睛，同女主人说着悄悄话。这

时科恩站起身，把半个包厢都挡住了，他用修剪得整整齐齐的手慢慢地理理鬓发，那手上戴的钻石戒指在闪闪发光。

这时，埃夏大模大样、显出无所谓的样子，戴上眼镜朝舞台上望去。响起了一阵急促的铃声，仆人惊慌地匆忙跑下。一个因为吃醋而气势汹汹的女人，身穿着绿色长袍，歪披着一块大头巾，手里使劲地摇着扇子，从后台跑出来，大骂一个年轻女人。那年轻女人很是傲慢，跺着脚后跟，大声地嚷着“我要永远爱他！我要永远爱他！”

埃夏不由自主地从眼角瞥着包厢，拉结和达马祖就象在辛德拉那样，头挨得很近，在微笑着低语。在埃夏的心里，一切都立即变成了对达马祖无比的仇恨！他靠在门框上，咬紧牙关，恨不得走上去朝他那肥胖的脸上吐口唾沫。

埃夏无法把自己那双冒着怒火的眼睛从达马祖身上移开。舞台上，一位患痛风病的老将军，嘴里嘟嘟囔囔地挥动着一张报纸，叫卖着他的木薯粉。大厅里的观众哄然大笑，科恩也笑了。这时，正趴在包厢边上，把戴着珍珠灰色手套的手放在包厢边上的达马祖发现了埃夏。他笑了笑，和在辛德拉一样，从高处傲慢地用手指尖向他打招呼。这犹如侮辱人一样，伤害了埃夏。就在前一天夜晚，这个胆小鬼还抓住他的手，全身发抖地喊叫着“救救我！”

一个念头突然出来了，他用手摸了摸口袋里的钱包，那里面装着达马祖前一天夜里写的信……“看我怎么收拾你！”他低声说。他立即离开了剧院，顺着特琳达德街往下走，象块滚动的石头，穿过了罗雷托广场，到了卡蒙斯广场尽头，走进一扇有盏灯照明的大门。那里是《晚报》编辑部。

这家著名报馆的院子却是臭气熏天。在没有灯照亮的石头台阶上，他碰上一位哑嗓子人，那人告诉他内维斯在楼上聊天。内维斯是位议员、政治家、《晚报》社长，几年前，一次度假时曾经是埃夏在卡姆广场的同宿伙伴。那个愉快的夏天，内维斯一直欠着他几个钱，自那以后，他们就以你相称了。

埃夏在一间点着无罩煤气灯的大屋子里找到了他。内维斯坐在一张堆满报纸的桌子旁，帽子扣在脑后，他正在同几个站着的乡下绅士说话，那几个人毕恭毕敬，就象他们是他的信徒。在窗口，有个瘦高个儿年轻人，身穿浅色英国呢外套，头发卷曲得象是被一阵风吹了起来，正同两位年长者说话，一面挥动着手臂，犹如山顶上的风车。旁边还坐着一个秃顶男人，在一张纸条上写个没完。

内维斯见到埃夏（勾瓦林纽的一位挚友）在这样一个进行着阴谋和充满危机的夜晚来到了报社，就带着十分惊奇和不安的神色盯着他。埃夏连忙说：

“跟政治无关，是个人私事……你忙你的，咱们等会儿再谈。”

那一位结束了他对若泽·宾托的辱骂：“这个大蠢货竟不顾一切地向咱们王室的一对宝贝索查和萨的女友透露了一切”，就不耐烦地离开了桌子，抓起埃夏的胳膊，把他拉到屋子的一角。

“那么，是什么事？”

“是这么回事，四句话可以说清。卡洛斯·达·马亚受到一个人人皆知的人的侮辱。没什么意思。为了马的事，他在《魔鬼号角》上写了一段很不象样的话……马亚要他解释清楚。他作了解释，写了一封乏味的、怯懦的

信，我希望你们能发表它。”

内维斯的好奇心动了：

“是谁呀？”

“达马祖。”

内维斯惊讶地一缩：

“达马祖！？有意思！这真是奇闻！今天晚上我还同他一道吃的晚饭！信里说什么了？”

“什么都有。他请求原谅，说他当时醉了，醉汉是他的职业……”

内维斯气愤地挥动着双手说：

“你要我发表这个，是吗？达马祖是我们政治上的朋友啊！……即使不是政治上的朋友，你这问题也不是党的事，而是个单纯的、涉及体面的问题！我不能这样做！……如果是一份决斗记录，一件光荣的事，正经的解释……但是，这封信却是有人说自己是醉汉！你是在开玩笑！”

埃戛恼火了，皱起了眉头。内维斯满脸涨得通红，对达马祖自称是醉汉的说法依然很反感。

“这不可能！太荒谬了！这里面有文章……让我看看信。”

他眼睛刚朝信纸上一瞥，看到那龙飞凤舞的签字，就马上大声嚷道：

“这不是达马祖写的，不是他的字！……萨尔塞德！哪个鬼东西叫萨尔塞德？决不是我亲爱的达马祖！”

“是我亲爱的达马祖，”埃戛说。“就是达马祖·萨尔塞德，那个胖子……”

另一位举起了双手说：

“我的达马祖，朋友，名叫格德士！世界上只此一个！见鬼了，一提达马祖就以为是格德士！……”

他轻松地出了口气。

“好家伙，你吓了我一跳！在现在这样的時候，内阁出了事，格德士又写了这么一封信……要是萨尔塞德，那是另一回事！等一下……是那个胖呼呼，在辛德拉有点家产的花花公子吗？此人诡计多端，去年选举时和我作过难，让西尔维里奥耗费了三十万雷亚尔……好，我听你的……喂，小佩雷拉，请过来和埃戛先生谈谈。有封信要在明天的报上发表，头版，大号字……”

小佩雷拉先生提醒说，还有维埃拉·科斯塔先生关于税则改革的文章呢。

“那晚一步！”内维斯大声说。“名誉问题先于一切！”

他又回到那一群人中间。此时，他们正在谈论勾瓦林纽伯爵，他快步走到桌旁，立即以领袖的口吻说，勾瓦林纽颇有议员才干！

埃戛点上雪茄，把那些为内维斯讲话所震惊的人琢磨了片刻。这些肯定是议员，由于内阁危机破坏了他们在农村、庄园里的安宁生活，而到了里斯本。最年轻的一位象个糊涂蛋，穿的是细开士米的衣料，宽大的脸上血气旺盛，嘻嘻哈哈、举止粗俗，身体健壮、肌肉发达。另一位是瘦高个子，肩披上衣，两手叉腰，象马一样倔强的下巴。还有两位神父，褐色的脸颊刮得干干净净，他正在抽烟蒂。所有的人都显出疲倦和怀疑的神态，这是乡下人的特点，被往来的马车和首都的阴谋弄得晕头转向。他们晚上到这儿，到党的报社来，是为了探听消息，摸摸底。有的人希望我个职业，有的是为了寻求

维护他们在本地区的利益，还有的是闲得无事可做。在他们看来，内维斯是位“难得的天才”。他们佩服他的口才和手段；他们肯定很乐意在自己镇子的店铺里提起这位友人、记者、《晚报》社长内维斯的名字……但是，在钦佩他和尾随他转的同时，他们隐约有种担心，怕这位“难得的天才”从窗口那儿向他们要几个钱。然而，内维斯却赞扬勾瓦林纽为雄辩家。这倒不是因为他有若泽·克里门特的口才，以及准确地用词遣字和对历史的综合本事。他也没有鲁芬诺的诗句！但没人能象他一样，有揶揄、笑骂的本事，能刺伤他人、疚人肌肤！在议会里很重要的一点是——要有标枪并且善于使用它。

“贡沙鲁，你还记得勾瓦林纽那个荡秋千的笑话吗？”他转身朝着窗口旁一位穿浅色短上衣的人嚷道。

贡沙鲁把他那细脖子从矮矮的立领里伸了出来，一双聪明而狡黠的黑眼睛在闪动着。他说：

“荡秋千的笑话？精彩极了！你讲给这帮人听听！”

人们都睁大双眼，看着内维斯，期待着他讲“荡秋千”的笑话。事情是发生在参议院，讨论教育改革问题时。托雷斯·瓦伦特正在发言，那个疯子主张在中学设体操课，并且要女孩子们做块大木板。勾瓦林纽站立起来，有针对性他说了下面一席话：“议长先生，我只想讲一句。在我们用不敬神的手拿秋千板取代了十字架的那天，葡萄牙将要永远离开她曾光辉灿烂地走过的进步道路！”

“说得好！”一位神父颇为满意地叫起来。

在一片喧闹的赞扬声中，响起了一声尖叫——就是那位比陶罐还粗的年轻人的声音，他耸耸双肩，番茄色肥胖的脸上露出一副揶揄的神情。他讥讽地说：

“先生们，我看这位勾瓦林纽伯爵好象是个极虔诚的教徒！”

这些狡诈的乡下自由派绅士们中间响起一片笑声，他们认为这位贵族对宗教的虔诚太过分了。这时，内维斯站起身来，激动他说：

“虔诚的教徒！咱们这个胖小子倒认为他是个虔诚教徒！……勾瓦林纽是个虔诚教徒！当然，他的思想完全跟上了我们这个世纪，他是一个理性主义者，一个实证主义者……但是，这里讲的问题，是他的辩驳才能，他作为议员的策略！自从多数派那个家伙用上了他的发明秋千，我的好朋友勾瓦林纽，虽说他和雷诺一样，是个无神论者，哼！也马上用十字架来回敬他！……这才是议员最漂亮的手段！你说对吗，埃戛？”

埃戛在雪茄的烟雾后面低声地说：

“的确是这样，十字架在这儿还用得上……”

这时，那位秃脑袋的人扔掉一张纸条，伸个懒腰，疲倦地靠到椅背上。他让埃戛“对那些人说，请他们把钱收好……”

埃戛马上朝这位和蔼可亲的人靠过来，他是在座的人里最有趣、最可亲的一位。

“怎么样，干得太累了吧，梅西奥？”

“我在设法试着为克拉维洛那本书《山丘之歌》写点东西，但是什么也写不出来……我不知道该写什么好！”

埃戛两手插在口袋里，非常亲切地笑着同他开玩笑说：

“什么也写不山！你们这些人不过是些消息、广告的撰写人，局限性太大。对于象克拉维洛这样人的书，你们要做的只是恭而敬之他说出它在哪儿

卖和书价多少。”

梅西奥两手交叉抱着脖子，讥讽地问埃夏：

“那么，你想要人们在什么地方谈论书籍呢？……在目录上？”

不，要在评论杂志上：要不就是在报纸上——得是真正的报纸，而不是那种满天飞的廉价小报。那种小报上方登的是乡巴佬式或是法多民歌式的政治垃圾，下方是篇译文蹩脚的法国小说，其余的版面登满了生日、通告、侦探案件节录和慈善彩票。由于在葡萄牙既没有严肃的报纸，也没有评论性杂志——所以，也就没有可评论书籍的地方了。

“不错，”梅西奥说，“谁也不说什么，看来谁也不想什么……”

埃夏认为，这很有道理。可以肯定，这种沉默多半是来自一些平庸的小人物的自然想法，他们认为对于大人物不要过多提及。这也是一种庸俗而又卑躬屈节的嫉妒。但是，总的说，报纸对书籍保持沉默主要是由于这些报纸放弃了研究和评论的崇高使命，变成了庸俗的家庭新闻报，因此报纸也感觉到了自己的无能……

“当然，我不是指你而言，梅西奥，你是我们屈指可数的一流评论家！但是，你的同事们，他们一声不吭，因为他们知道自己无能……”

梅西奥耸耸肩膀，露出了疲倦和怀疑的神态，说：

“他们沉默，也是由于公众对此无所谓，谁都无所谓……”

埃夏不同意，已经有点儿激动了。公众无所谓！？这就奇怪了！公众买下了三千、六千本书，反倒对于评介书籍无所谓？从葡萄牙的人口来看，这个数目就同畅销书的数目相等了，老兄……不，亲爱的梅西奥，我的朋友，你说得不对！这种沉默比讲出来的语言更加明确、响亮地表明：“我们是无能的。我们被弄糊涂了，哪位内阁成员先生来了，哪位内阁成员先生走了的消息，“上流社会”版的新闻，哪家主人如何殷勤热情，还有用骂人的话和俚语写的社论，以及所有那些粗俗的文章，这些都把我们弄迷糊了……我们不懂得，也不能够去谈论一部艺术著作，或是历史著作，或是优秀的诗歌、游记。我们既没有词句也没有思想。我们也许不是白痴，但是我们染上了痴呆症。文学作品是高尚的，我们变得低下庸俗了……”

“关于报纸沉默这一点，你刚才所说的，梅西奥，是所有记者的共同腔调！”

梅西奥高兴地笑了，脑袋往后一仰，好象为一首优美的民歌陶醉了。然后，他拍拍桌子说：

“行啊，埃夏，说得妙！……您从来没想过当议员？有一天我曾对内维斯说：‘埃夏是个人才！埃夏可以在议会里讲罗彻福特式的笑话。烧毁特洛伊！’”

埃夏高兴地笑着，又点上雪茄。梅西奥马上拔出一支笔，说：

“您现在情绪来了！说，快说……对克拉维洛的这本书我该如何下笔？”

埃夏想知道他的朋友梅西奥已经写了什么。他只写了三行字：“我们得到了我们光荣的诗人西蒙·克拉维洛的新书。这册珍贵的书以它变幻莫测的特有手法，闪烁着声誉显赫的作者的才华，并将由活跃的出版商们出版……”念到这儿，梅西奥停住了。他不喜欢“活跃的”这个无力的词儿。于是埃夏建议用“有进取心的”一词。梅西奥修改后念道：

“‘……将由有进取心的出版商们出版……’糟糕，写不出字了！”

他扫兴地收起笔。算了！没有激情了。再说，已经很晚了，还有姑娘在等着他呢……

“明天再说吧……糟糕的是我这玩意儿写了五天了！鬼东西！你说得对，人都给弄糊涂了。真使我发了狂！倒不是为了这本书，书同我没关系……而是为了克拉维洛，他是个好人，再说他也属于咱们这个党！”

他打开抽屉，拿出一把刷子，拼命地刷起来。埃戛帮他刷掉他满背的灰尘。这时他们两人之间出现了贡沙鲁那干瘦、神情紧张的脸，一头蓬乱的头发象是被风吹的，总那么竖着。

“小埃戛到这家小报馆来干什么？”

“我在这儿给桑拜奥刷灰尘呢……还听了内维斯讲述勾瓦林纽的名言警句……”

贡沙鲁跳了起来，黑眼珠里闪现出机灵的阿尔加威人那种诡秘的神情。

“关于十字架的高论？警世名言！但是，还有更精彩的，更精彩的是呢！”

他抓起埃戛的胳膊，把他拉到窗边说：

“得小声点儿说，因为有这帮乡下人……还有句更有趣的话，我记不清了。内维斯他一定知道！是关于什么自由亲手牵引着进步的骏马……如若这样，就真是个骑士形象了！自由和跑马俱乐部的骏马在一起，进步拉着一根缰绳……警世名言！这个勾瓦林纽，真是个蠢货！其他人呢，小伙子，其他人也挺了不起！讨论冬德拉地区的问题时，您去议会了吗？妙极了！说得真精彩！听了吓死人！我受不了！这样的政治，这个圣本托大厦，这种口才，这一帮说废话的人，真真把我气死啦！他们现在还说，这儿毕竟不比保加利亚更糟糕。一大堆废话！世界上还没见过这样的卑贱之徒！”

“你自己也滚到贱民堆里了！”埃戛笑着评论说。

另一位猛然退后一步说。

“咱们区别一下，作为一个政治家，为了需要，我变得卑贱了；作为艺术家，为了取乐，我嘲弄他们！”

但是，埃戛认为这种智慧与个性之间的缺德的不一致，对国家来说恰恰是莫大的灾难。贡沙鲁这位友人就是一例，他有聪明才智，所以他认为勾瓦林纽是个低能儿……

“是头蠢驴！”贡沙鲁纠正说。

“说得对！但是，你作为一个政治家，要他当部长，而且每当这头蠢驴大声嘶叫或是跺脚的时候，你都投票和发表演说支持他。

贡沙鲁用手慢慢地梳理着蓬乱的头发，并且皱起眉头说：

“这是出于需要，老兄！这是纪律问题，党内团结一致问题……总有些义务嘛……王室希望如此，喜欢他……”

他四下看了一眼，凑近埃戛低声说：

“这里涉及工会问题，银行家问题，在莫桑比克的特权问题……都是钱哪，老弟，是为了万能的钱！”

由于埃戛毕恭毕敬地低下头认输了，贡沙鲁便兴高采烈、装模做样地拍拍他的肩膀说：

“亲爱的朋友，政治在今天可是有很大的不同！我们所作所为同你们文

人一样。在过去，文学意味着想象力，虚构，理想……今天呢，则是现实，经历，积极的事实和文件。而在葡萄牙，政治也投入了现实主义的潮流。在复兴派和历史派时期，政治意味着进步、疏通、自由、长篇累牍的演说……我们把这一切都改变了。今天，意味着无可怀疑的事实——钱，钱！肮脏的钱！现钞！我们心灵里的钱，老弟！神圣的钱！”

因为感到大厅内一片寂静，他就突然不说了——似乎他的“钱，钱！”的呼喊还在瓦斯灯烤热的空气中回荡，如同警报响后的余音，召唤着四面八方有才能的人都来洗劫这个奄奄一息的祖国！……

内维斯已经离去。那些乡下绅士也准备散伙，有的在穿外衣，有的懒洋洋地不慌不忙地看着桌上的报纸。贡沙鲁猛然向埃夏道别，脚跟一转，也走了。当贡沙鲁从一位神父身边经过时，拥抱了他一下，还叫了他一声“鬼东西”。

埃夏离开时已是午夜。坐在马车里朝葵花大院走去时，他已经冷静多了。他马上想到，如果信一公开发表，结果定会引起全里斯本的莫大好奇。那天晚上，内维斯全神贯注在内阁危机问题上，因而对于“马的问题”他立刻就认可了，别人却是不会再相信这点的……只要有人问达马祖，他肯定会讲玛丽娅和卡洛斯的坏话，来为自己辩解。一束强烈的诽谤的光柱，会把这件本该掩盖起来的事情又照亮了。也许为了他对达马祖的那么一点怨仇，却给卡洛斯招来了麻烦和苦恼。他实在是太自私、太狭隘了！……在回自己房间去的时候，他决定吃过午饭就去《晚报》编辑部，制止公开发表那封信。

但是，这天埃夏整夜梦见拉结和达马祖。看见他们乘车走在一条漫无尽头的大道上，道路两旁是果园和葡萄藤。他们躺在一辆铺了稻草的牛车里，稻草上铺着巴尔扎克别墅那非常豪华精致的黑锦缎床垫。两人无耻地紧紧搂在一起，狂吻着，一片树荫遮住了他们，牛车轮子发出缓缓的吱嘎声。这场冷酷的恶梦最残忍之处是，他埃夏，并没有丧失意志和男子汉的尊严，然而竟是拉车的两头牛中的一头！牛虻叮他，沉重的车辕压着他。车后那有节奏的亲吻声每响一次，他就抬起流着口水的牛嘴，晃动着两只牛角，哀伤地朝天惨叫一声！

在绝望的呻吟中，他醒过来。这场断断续续的恶梦又使他产生了对达马祖的仇恨。外面还在下雨。于是，他决定不再去《晚报》社了，让他们印发那封信吧。再说，达马祖怎么说又有什么关系？《魔鬼号角》那篇文章已经毁掉，帕尔马也得到了高报酬。一个人在报纸上宣称自己是造谣者、醉鬼的人，他的话又会有谁相信呢？

午饭后埃夏把他的决定告诉了卡洛斯，卡洛斯也这样想——这个决定是埃夏昨天晚上看见达马祖在包厢里，一面用眼睛盯着他，一面同科恩夫人耳语时作出的。

“绝不会有错，我看他是在谈论你，谈论堂娜玛丽娅和我们这些人，说的是些耸人听闻的事……于是，我断然决定，要让上帝来主持公道！我们如果不整垮他，就不会安宁！”

是的，也许如此，卡洛斯赞同道。他只是担心爷爷，他要是听说了这件丑闻，看到他的名字同《魔鬼号角》和醉汉之类乌七八糟的东西混在一起，他会很气恼的。

“他不会看《晚报》的，”埃夏接着说。“他即使能听到点传言，也只是含含糊糊走了样的。”

确实，阿丰苏只是模模糊糊地听说，达马祖在文人俱乐部对卡洛斯说了些难听的话，后来在一份报上声明说，他当时喝醉了。老人的意见是，“达马祖既是醉了（否则他怎么会侮辱他的老朋友卡洛斯呢？），他作这样的声明显示出他极为忠诚，真可以说是个热爱真理的英雄！”

“这一点，我们倒没料到！”后来，埃夏在卡洛斯屋内说。“达马祖倒变成正人君子了！”

不过，对《魔鬼号角》上那篇文章一无所知的马亚的朋友们，都赞成除掉达马祖。只有克拉夫特主张卡洛斯应该先“偷偷地揍他一顿”。塔维拉认为，如果把剑指在那个可怜人的胸口，对他说：“不牺牲尊严，就要你的命！”这就太残酷了。

但是，几天之后，再没人谈论这件丑事。施亚都广场和“哈瓦那之家”咖啡馆感兴趣的已经是其他的事了。内阁终于组成！

勾瓦林纽进入了海军部，内维斯在审计法院。按照宪法惯例，倒台政府的报纸开始评论说，国家是无可救药地完蛋了，同时还挖苦了国王……对达马祖那封信最后一次轻描淡写的反映是，在特琳达德晚会前夕，刊登那封信的《晚报》上有那么一段友善的话：

“我们的朋友、著名的运动家达马祖·萨尔塞德，不久将去意大利旅行。我们祝愿这位尊贵的游客在音乐和艺术之国的良好漫游中万事顺遂。”

十六

在圣弗朗西斯科街吃过晚饭，埃夏站在过道里在上衣兜中摸找了半天雪茄烟盒，然后才进入客厅。这时玛丽娅已经坐在钢琴旁。埃夏问她：

“这么说，您肯定不出席特琳达德剧院的晚会了？……”

她一面弹奏一首缓慢的华尔兹，一面懒洋洋地转过身来说：

“我不想去，太疲倦了……”

“没意思，”卡洛斯舒舒服服地躺在一旁的安乐椅上，抽着烟，闭着眼，低声说。

埃夏不同意。攀登埃及的金字塔也是件苦事。然而，人们总愿受这个罪，用为一个天主教徒并非每天都有机会爬上一座有五千年历史的大建筑……而堂娜玛丽娅只消花上一角钱就能在这个晚会上看到难得一见的东西——一个民族通过舞台赤裸裸地表现出的情感，尽管他们都穿着晚礼服。

“振作起来，去吧！戴上帽子、手套，走！”

她微微一笑，抱怨说累了，懒得动弹。

“好吧，”埃夏大声说，“我可是不愿失去看鲁芬诺表演的良机……走吧，卡洛斯，起来！”

卡洛斯求他发发慈悲。

“再等一会儿，伙计！让玛丽娅弹几段《哈姆莱特》。还有时间呢……这个鲁芬诺，还有阿连卡和其他的名手都是在后面才表演……”

于是，埃夏也贪恋上了这舒适、温暖的安逸环境。他叼着雪茄，懒洋洋

地靠在沙发上，听着玛丽娅低声哼着奥菲利娅唱的那首低沉而忧郁的歌曲：

苍白的面容，金黄的头发，
躺卧在深深的水下……

埃戛很喜欢这首斯堪的纳维亚古老的歌谣。但是，更使他神魂颠倒的是，这天玛丽娅看起来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漂亮：那件浅色的衣裙，非常合身，使她的身材如同—尊大理石雕像那么完美；钢琴上的烛光从—侧照在她那洁白的面颊上，把她的头发染得金黄，她那无以伦比的象牙色皮肤显得更加光洁、可爱……她言谈举止都那么和谐、健美……在她那娴静的外表的衬托之下，她那炽热的感情就更加甜美！卡洛斯确实是这个世界上—最幸福的男人！他的周围充满了欢乐和柔情。他富有、聪慧，象青松—样健康；他是在爱恋别人和被别人爱慕之中过活；他有若干个对手，但这只是为了显示他的超凡地位所必需的；他从未得过消化不良的毛病；他舞刀弄剑是为了显示威风使人害怕；他清楚自己的强大地位，所以社会上的荒唐事也难以使他恼火。他真是天之骄子！

“鲁芬诺到底是个—什么人—物？”当玛丽娅唱完奥菲利娅的歌之后，卡洛斯问道，—边蹭着地毯，把脚往前伸了伸。

埃戛说不知道。他听说这人是—位议员，—个夸夸其谈、好动感情的家伙……

这时，正在翻找萧邦的夜曲乐谱的玛丽娅转过身来问道：

“就是你们在‘淘喀’别墅经常谈起的那个雄辩的演说家？”

不，不是！那是—另一位，那是—个严肃的演说家，还是我们在科英布拉的同学，叫若泽·克里门特，他是个有口才、有思想的人……这位鲁芬诺则是一个留着大胡子的怪癖人物，是蒙桑地区选出的议员。他精于用装腔作势、演唱戏文的声调卖弄华丽的辞藻……

“我讨厌这一套！”卡洛斯带着轻蔑的口气说。

—个人毫无思想，喊喊喳喳他说个没完，就象树上的鸟儿那样，玛丽娅也觉得难以忍受……

“这倒—不一定。”埃戛表示了自己的看法，同时看了一—眼手表。“斯特劳斯的圆舞曲也没有思想，但是，在—一个女士们聚集、宾客满堂的夜晚，却是令人愉快的……”

啊，不！玛丽娅认为这种空泛的卖弄语言技巧，总是贬低了那本该按原意表达思想的人类语言。音乐呢，则会触及神经。要是对—个小孩唱支进行曲，他会嘻笑着奔向大人怀里……

“你要是向他朗读—篇米歇烈的文章，”卡洛斯接着说，“这孩子就会傻愣愣地瞪着眼睛，然后大叫大哭起来！”

“也许是—这样，”埃戛说。“这一切取决于这孩子成长的环境和那环境中的习俗。没有—个英国人，不论其修养多高、学知多深，在力量的较量上，在同运动员的对比中，在体育和肌肉发达各方面，他不会没有弱点。我们—些南欧人，不论是—多么厉害的批评家，总是喜欢温柔动听的言辞。至

少，在有女士、有钢琴演奏、有穿礼服男人的灯火辉煌的夜晚，我会多少注意点儿遣词用句。”

这时埃夏情绪来了；他马上站起身来，要穿上外套，飞快地奔向特琳达德剧院，唯恐误了鲁芬诺的节目。

卡洛斯又拦住他，并提出了一个重要想法。

“等等。我有个好主意，我们在这儿举办个晚会！玛丽娅弹奏贝多芬；我们朗诵纓塞、雨果和法国高蹈派诗人的作品；如果你喜欢雄辩的口才，咱们就情拉戈德神父来；咱们纵酒狂宴，过一个理想的晚上！……”

“我们有好椅子，”玛丽娅补充说。

“还有著名的诗人，”卡洛斯说。

“上等的雪茄烟！”

“上等的白兰地！”

埃夏失望地举起双臂。一个公民就是这样被引入歧途，被阻止去维护祖国的文学，手段就是狡诈地许诺给烟抽，给酒喝！……不过，他要出席晚会不仅是出于文学的理由。格鲁热斯还要演奏他的一首曲子《秋思》，要去为格鲁热斯捧场。

“别再说了！”卡洛斯嚷着从安乐椅上蹦起来。“我忘了格鲁热斯了！……这是件光荣的义务！咱们走。”

过了一会，亲吻过坐在钢琴旁的玛丽娅的手之后，两人已经慢慢地沿着大街朝前走去，这样一个美丽的冬天夜晚真使他们意想不到，天是如此晴朗，夜是如此静谧。在街上，卡洛斯还两次回头望，望那个闪亮的窗口。

“我很高兴，”他抓住埃夏的手臂大声说，“离开了奥里威斯！……在这儿，我们至少能聚在一起聊聊天，谈谈文学……”

他打算把客厅布置得更有趣，更加舒适。把旁边那间屋子改成吸烟室，铺上印度产的垫子，然后，再找一天请朋友们来吃晚饭……这样就实现了他的宿愿，建立起一个业余的文学艺术爱好者的活动中心……除此之外，一定要再出版一个刊物，那将是知识界的莫大幸事。所有这一切将预示着会有一个真正绝妙的冬天，就象那个该死的达马祖说过的。

“而这一切，”埃夏总结说，“是给我们的国家增添文明。小伙子，咱们肯定会成为了不起的公民！……”

“要是想为我立个塑像，”卡洛斯得意他说，“那就请立在圣弗朗西斯科街……今天晚上多美啊！”

他们在特琳达德剧院门前停下，这时有一个蓄着耶稣信徒般的胡子、身着丧服的人从出租马车上下来，手里拿着一顶一八三一年流行的宽边礼帽。这人从卡洛斯和埃夏身旁经过时，因忙着收点我回的零钱，没看见他们。但是，埃夏却认出了他。

“是达马祖的舅舅，一个富有煽动性的人物！一表人才！”

“据达马祖说，他们是他们家的酒鬼，”卡洛斯笑着提醒道。

楼上大厅里突然爆发出热烈的掌声。正在把大衣递给门口仆人的卡洛斯，担心格鲁热斯的节目开始了……

“不可能！”埃夏说。“那是出于礼貌的鼓掌！”

果然，当他们从两旁摆着花草的楼梯上走到前厅时，见到两个身穿礼服，踮着脚尖走路的人在窃窃私语。这时，他们听到舞台上，一个洪亮的嗓

门，带着浓重的乡下口音，说话时元音拖得很长，正呼喊“拉马丁的宗教灵魂！……”

“是鲁芬诺，他近来简直神气极了！”还没跨进门的黛莱斯·加玛低声说，手里的雪茄烟背在身后。

卡洛斯冷漠地站在黛莱斯身旁，但是，瘦高的埃夏却顺着铺了红地毯的通道住前挤。通道两旁一排排的人头紧挨在一起，个个聚精会神，着了迷。观众的藤椅一直摆到了舞台边上。舞台附近，那装饰着浅色羽毛或花朵的女士们的帽子比比皆是。四周站着男人们，有文人俱乐部、“哈瓦那之家”的常客，有政府各部官员，有的系着白色领带，有的穿了晚礼服，都靠在支撑剧场的细柱上，身影从镜子中反射出来。埃夏看到了索查·内图先生用两只手指支着那长着稀疏胡子的干瘦的脸，正在思考着什么；再往前，是贡沙先生，一头被风吹乱的蓬松头发；接着是侯爵，他围着一条白色的丝质围巾；再过去，有一小群人，是赛马俱乐部的年轻人，有瓦加斯兄弟，孟冬萨，皮尼埃罗，他们带着惊讶与厌恶观看这场口才表演。上面楼座里，蒙着丝绒的栏杆后面，又是一排女士，她们身穿浅色衣裙，身子轻轻摇动着；她们的后边，站着一排绅士，其中那位新的内阁成员内维斯犹如鹤立鸡群，神色严肃，双臂交叉，做工粗糙的外套上别了一朵含苞待放的茶花。

瓦斯灯使人窒息，那冷酷的灯光在明亮的剧场大厅中一闪一闪。这座淡黄色的大厅里还闪动着镜子里反射出来的道道光束。小心翼翼的感冒咳嗽声不时地划破大厅的寂静，但那声音都立即被子帕压了下去。在楼座的尽头，有间用隔板做成的包厢，挂着樱桃色的丝绒门帘，包厢里摆了两张金色靠背椅，此刻还空着，包厢中那绯红色的锦缎显示出了王室的气派。

这时，鲁芬诺——一位皮肤黝黑，留着一撮胡子的后山县律师，在舞台上挥动着双臂，正在颂扬一位天使，“一位他曾在遥远的天空见到的赈济天使，扑打着两只锦缎的翅膀……”埃夏没听明白——他被夹在一位满头滴汗的胖神父和一位戴黑色眼镜的准尉之间。他终于按捺不住了：“他说的是什么？”神父激动得满面红光地告诉他说：“他说的全是关于慈善、进步事业！讲得真精彩……可惜快讲完了！”

不错，看来已是尾声。鲁芬诺拽出手帕，慢慢地擦着前额，然后，疾步走到台前，以一个受到鼓舞非常激动的姿势转向王室的座席——这样一来，他那背心往上一提，内裤的裤腰都露了出来。这时，埃夏明白了。鲁芬诺在颂扬一位捐献了六十万雷亚尔给闹水灾的上特茹县灾民的公主。这位公主还打算为便利这些灾民在塔帕达花园设一座商场。但是，使鲁芬诺激动的，不仅仅是这笔巨额的施舍，因为他“如同所有受过哲学教育并且对这个世纪怀有真正抱负的人一样，从这些历史的事实中，他看到的不仅是事实本身象诗一般的优美，而且也看到了它们的社会影响。对于那戴着薄纱手套的手伸向了穷人这种非凡的诗一般的动作，广大民众只是欣喜而纯朴地笑了。而他，作为一个哲学家，则立刻透过公主的纤细手指预见到一个深远而美好的效果……是什么呢，先生们？那就是信念的恢复！”

突然，一把扇子从楼上滑落下来，招致楼下对一位胖太太的一声吼叫，进而引起了一阵埋怨声和一阵短暂的喧哗。礼服上佩戴着宽宽的红丝带的晚会主持人堂若泽·谢格拉立即站到了通向舞台的台阶上。他严厉地用那双斜

眼睛朝着那个还不时发出笑声的出事的角落瞪着。有些绅士愤怒地嚷道：“嘘，安静，滚出去！”前排的座位上出现了勾瓦林纽部长的脸，他的眼镜严厉地闪着光，表现出对场内秩序的不安……这时，埃夏在他旁边找到了伯爵夫人，看见她戴了顶蓝帽子坐在远处，一边是全身黑色打扮的阿尔汶子爵夫人，另一边是宽肩膀上披着淡紫色绸缎的克拉本子爵夫人。吵闹声完全停息了。这时，鲁芬诺不紧不慢地呷了口水润润嘴唇，手里拿着白色手帕，笑眯眯地往前走了一步。

“先生们，我刚才说到，由于这个世纪的抱负……”

这时，埃夏感到透不过气来，很压抑，鲁芬诺的演讲使他受不了，好象他身旁那个神父身上也散发着臭气一样。他再也忍不住了，从后面挤出去找卡洛斯聊聊天。

“你想象得出是这么个蠢货吗？”

“讨厌死了！”卡洛斯低声说。“格鲁热斯什么时候演奏？”

埃夏不知道，因为整个节目都变动了。

“你的伯爵夫人在这儿呢！坐在前面，戴蓝帽子……我等着待会儿看你们见面呢！”

这时，两人都转过了身子，因为他们听到后面有人彬彬有礼地轻声说：“晚安，先生们……”是斯坦因布罗肯和他的秘书，他俩都郑重地穿着晚礼服，踮着脚尖走路，手里拿着折起来的礼帽。一见面，斯坦因布罗肯就抱怨王室没人出席：

“晚会筹委会的冈塔涅德先生对我说得很肯定，王后要来的……有她的支持最好了，整个晚会都应有她的支持，对吧？……我就是为此才来的。真令人扫兴……阿丰苏·达·马亚身体很健康吧？”

“谢谢，……”

大厅里非常安静。鲁芬诺打着手势，好象在画布上慢慢地画着优美的线条。他描绘着一个村庄，即他出生的那个村庄日落时的美景。他的嗓门渐渐地降下来了，变得柔和了，并慢慢地消失在一片昏暗的嘈杂声中。这时，斯坦因布罗肯轻轻地碰了一下埃夏的肩膀。他想知道一下埃夏对他说过的那位杰出的演说家是否就是这一位……埃夏怀着爱国主义的情感回答说，“这位是全欧洲最杰出的演说家之一！”

“属于哪一类型？”

“卓越的天才型，狄摩西尼斯型的！”

斯坦因布罗肯惊讶地睁大双眼，并用芬兰语告诉了他的秘书，秘书懒洋洋地夹上了单片眼镜，这两位芬兰使者腋下夹着礼帽，闭着双眼，好象是缩在一个庙里，静静地听着，等待着见见这位卓越的演说家。

这时，鲁芬诺两手垂下，坦白地承认了他内心的脆弱！尽管他的村庄如诗如画，每一块草地上都有紫罗兰，灌木丛中有夜莺，这些无可辩驳地证明上帝的存在，但是，他却被无神论的荆棘刺得死去活来！是的，傍晚时分，当古老的钟楼上的钟声召唤着人们去做晚祷，以及谷地里收割庄稼的妇女们

原文为法文。

原文为法文。

原文为法文。

狄摩西尼斯（公元前385—公元前322），古希腊的演说家和政治家。

唱起歌儿的时候，有多少次他曾从教堂广场的十字架和墓地十字架旁走过，并从一旁恶狠狠地对着这些东西报以伏尔泰式的冷笑！……

许多听众都动情地颤抖了一下。有的高兴得几乎话都说不清了，只是低声嚷着：“讲得好，讲得好……”

不错，正在被疑问折磨之时，鲁芬诺听到了一声响彻葡萄牙的可怕的叫喊……发生了什么事？自然界向它的子女进攻了！鲁芬诺描绘着水灾，挥舞着双臂，就象是在水灾中挣扎……这里一间小屋——充满仁爱的小窝倒塌了；那里，从洞穴中，传来了牛羊的惨叫声；再往前，污黑的水浪卷走了一颗含苞待放的玫瑰和一个摇篮！……

人们跳动着胸腔里爆发出了热烈而嘶哑的叫好声。在卡洛斯和埃夏四周，人们激动地转过身子互相望了望，脸上闪着光彩，同样兴奋地欢呼着：“多精彩的演说！……太棒了！……真是才华卓绝！……”

鲁芬诺微笑着，陶醉在这种激昂的情绪之中。这是他语言的功力。随后，他崇敬地转向庄重、空无人坐的王室席位……

由于他看到自然界的恼怒无法遏制，他就抬起双眼朝向了上苍的庇护所，朝向了会降临救星的神圣地方，朝向葡萄牙国王！这时，他猛然惊喜地看到他的头顶上伸展着一位天使的翅膀！是赧济天使，先生们！她从什么地方来？她的怜悯之心又是发自何处？她这样披着满头金发从何处出现？是来自科学书籍？是来自化学实验室？是来自连灵魂都不敢承认的解剖阶梯教室？是来自那些把上帝当作罗伯斯庇尔的先行者的干巴巴的哲学学校？不是！他曾经恭恭敬敬地跪在地上冒昧地问过那位天使。赧济天使指着上天轻声地说：“我从那儿来！”

这时，一排排座位上发出了一阵兴奋的喧哗声。就如同抹灰泥的屋顶裂开了，天使们正在上面歌唱。一阵虔诚而又富有诗意的颤抖振动着太太们的头部。

鲁芬诺要结束他的讲话了，心中的神圣信念是坚定的！是这样，女士们，先生们！从那一刻起，他曾经怀有的疑问犹如晨雾被太阳——一颗光芒四射的葡萄牙太阳驱散了……现在，不顾科学的讥笑，不顾雷诺分子、李特雷分子和斯宾塞分子傲慢的讥讽，他既已信仰上帝，就会用手贴在胸前高声地向所有人宣告——上苍存在！

“说得好！”过道上那位满身污垢的神父大声嚷道。

整个大厅内，瓦斯灯的热气使人窒息。来自政府各部、教堂、“哈瓦那之家”的绅士们拍起巴掌，得意地大声欢呼着上苍！

埃夏微微笑了笑，感到很有趣。这时他听到身旁发出一声嘶哑的喊叫。是阿连卡，他身穿着宽外衣，打着白色领带，不高兴地捋着自己的胡子。

“你以为如何，托马斯？”

“令人作呕！”诗人压着嗓门说。

他气得浑身发抖！在这个诗一般的夜晚，文人雅士们应该表现出他们的身份，表明他们是民主、自由的儿女，但是却来了这么一个家伙对王室谄媚、拍马……真是地地道的无耻之徒！

伏尔泰（1691—1778），法国哲学家、历史学家、政论作者、文学家；其哲理小说以滑稽的笔调，通过半神话式或传奇式的故事，影射讽刺现实。

李特雷（1801—1881），法国语言学家及哲学家，法国辞典编辑者。

那边，挨着舞台最下面的阶梯处，鲁芬诺被人们围了起来，又是拥抱又是致意，他自己满面汗水、得意洋洋。人们一面从烟盒里往外拿雪茄，一面走出门外，个个面颊绯红，激情犹在。这时，诗人抓住了埃戛的胳膊说：

“等等，我正来找你。是吉马莱斯，就是达马祖的舅舅，求我介绍他同你认识……说是关系到一桩严肃的事情，非常严肃的事情……他正在下面酒吧里喝混和烈酒呢。”

埃戛感到莫名其妙……严肃的事情！？

“走，咱们也下去喝杯烈酒！你待会儿朗诵什么，阿连卡？”

“民主，”诗人一边下楼梯一边带点儿保留他说着，“一首短小的新作，你等会儿就知道了……对这些资产阶级是一些严酷的真理……”

他们来到酒吧门口时，吉马莱斯先生正往外走，他的帽子压到了眼睛上，嘴里衔着雪茄，一面扣着外套的钮扣。阿连卡非常庄重地介绍说：

“这位是我的朋友若昂·埃戛……这位是我的老朋友吉马莱斯，是我们时代的一位勇士，一位老‘民主’斗士。”

埃戛走近一张桌子，彬彬有礼地替这位老‘民主’斗士拉出一张椅子，并询问他愿喝白兰地还是啤酒。

“我刚喝过混合烈酒，”吉马莱斯冷冷地说，“今天晚上喝够了”

一个侍者慢慢地擦着大理石桌面。埃戛要了啤酒。吉马莱斯先生放下雪茄，用手摸摸胡子和冷冰冰的脸，开始用缓慢、郑重的语气说：

“我是达马祖·萨尔塞德的舅父，我请我的老朋友阿连卡介绍我认识您，以便请您好好地看看我，并且请您说说，我的脸是不是一个醉汉脸……”

埃戛明白了，立即非常坦率而友善地打断了他的话：

“您是指您外甥写的一封信……”

“是一封您口授的信！一封您逼他签署的信！”

“我？”

“他是这么对我说的，先生！”

阿连卡插话说：

“你们说话小声点儿，真见鬼！……这个国家的人就爱好奇……”

吉马莱斯咳嗽了一声，把椅子拉得靠桌子更近了一些……他说，他离开了里斯本几个星期，为的是处理他兄弟的遗产事宜。这期间没见到他的外甥，因为他只是有必要时才找那个蠢货。昨天，在他老朋友瓦斯·福特家，出于一个偶然的的机会，他看到了一张共和党报《未来》，这家报纸文字不错，但思想性很差。他一眼就在第一版看到了他外甥的信，用的是大号字体，标题是《上层生活动态》——标题倒是正确。埃戛先生可以想象得出他该有多恼火！就在福特的家，他给达马祖写了封信，信的内容大致如此：

“我看到了你可耻的声明。如果你明天不写出另一封信登在所有的报纸上，说明你无意把我也包括在你们家的醉鬼之列，我就去把你的肋骨一根根地敲断。小心点！”信就是这样写的。若昂·埃戛先生知道达马祖怎么回信的吗？

“信在我这儿，这是个富有人情味儿的文件，犹如我的朋友左拉说的那样！信在这儿……一封了不起的信，金质的交织字母，伯爵纹章。这个蠢货！您要我念念吗？”

埃戛微笑着点头示意之后，他就慢慢地、抑扬顿挫地念起来：

亲爱的舅舅：您指的那封信是若昂·埃夏写的。我还不致于使咱们这个可爱的家庭出这样的丑。是他抓住我的手逼我签的名；而我，当时忙乱之中不知该怎么办。为避免说三道四，我签了字。这是我的敌人给我设下的圈套。亲爱的舅舅，您知道我是多么喜欢您，如果知道您在巴黎的地址，去年我就会给您寄去一琵琶桶古拉列斯的葡萄酒了。请别生我的气。我已经够可怜的了！您如愿意，请找这个若昂·埃夏，是他害的我！但是，请您相信，我定要报复，让他也忘不了！不过，现时在慌乱之下，我还没决定如何报复。但无论如何，我们的家庭一定会雪耻，因为我绝不允许有人拿我的尊严开玩笑……我之所以没在去意大利之前立即报复，之所以至今尚未为我的荣誉而战，是因为在所有这些打击的同时，几天前我又患了一场严重的痢疾，连腿都站不住了。况且，我的精神也很糟糕！……

“您在笑，埃夏先生？”

“不笑，您要我怎么样？”埃夏终于结结巴巴、气都喘不上来地说，两眼还挂着泪花。“我在笑，阿连卡在笑，您也在笑。真是怪！这尊严，这痢疾……”

吉马莱斯先生脸色苍白，看看埃夏，又看看那位用鼻孔往长长的胡子上喷气的诗人，然后说：

“不错，这封信写得很蠢……但是，事实终归是事实……”

这时，埃夏提请吉马莱斯注意一下常识，注意一下他本人在荣誉问题上的经验。两位君子竟然到一个人的家里去挑战，抓住他的手，粗暴地强迫他签署一封说自己是醉汉的信，这能想象吗？

在提请吉马莱斯先生考虑一下他自己的感触和经历之后，吉马莱斯的态度缓和了下来，他承认这类事至少在巴黎极为罕见。

“在里斯本也如此，先生！见鬼了，这儿又不是卡弗拉里亚！吉马莱斯先生，咱们以君子相待，请您告诉我，您觉得您的外甥怎么样？是个地地道道说真话的人吗？”

吉马莱斯先生摸摸胡子，慢慢地说：

“是个彻头彻尾的撒谎之徒。”

“说对啦！”埃夏得意洋洋地挥动着双手大声说。

阿连卡又来调停了。这场争论看来圆满地结束了。该做的，就是两个人作为优秀的民主主义者，应该象兄弟一般握手言和。

他站起身，一口饮尽了混合烈酒。埃夏微笑着向吉马莱斯伸出了手。但是这位老鼓动家那布满皱纹的脸仍然十分阴沉，他希望若昂·埃夏先生当着友人阿连卡的面讲明，（如果对此没有疑问了的话），他不认为他吉马莱斯的脸是个醉汉的脸。

“哦，亲爱的先生！”埃夏嚷了起来，使劲把钱向桌面上一摔，招呼侍者。“正相反！我非常高兴在阿连卡面前宣布，并且还要到处去说，我认为您的脸完全是一张堂堂君子 and 爱国者的脸！”

于是，两人大模大样地握了手——吉马莱斯先生也借机说，他很高兴认识若昂·埃夏先生，这样一位天资聪颖、富有自由思想的年轻人。如果阁下需要什么，不论是政治上还是文学上的，只要往巴黎《拉贝报》社编辑部这个众所周知的地址写封信就行了。

卡弗拉里亚，非洲东南部一地区。

阿连卡走了。另外两个人也离开了酒吧，一面还交换着对晚会的看法。吉马莱斯对鲁芬诺的装模作样、低声下气感到厌恶。在他听到鲁芬诺说起公主的翅膀和教堂前的十字架时，真差点儿从后面冲着鲁芬诺喊：“他们给你多少钱，混蛋？”

这时，埃夏猛然在阶梯上停住步，同时脱下了帽子：

“啊，男爵夫人，您这就离开大家走啊？”

阿尔汶夫人和朱安娜·维拉尔一道，慢慢地正走下来，一边系着绿色厚绒披肩上的宽带子。她抱怨说，头疼得要命，虽说她对鲁芬诺的演讲喜欢得发狂，不过整个晚上都是文学节目，真没意思！现在，又来了个小男人弹奏古典音乐……

“是我的朋友格鲁热斯！”

“哦，他是你的朋友？好啊，你应该告诉他先演奏《庇罗里度》。”

“您如此蔑视艺术大师，使我很难过……要我送您到马车旁吗？真不走运……祝您晚安，堂娜朱安娜太太！……男爵夫人，我愿随时为您效劳！上帝保佑您头疼早愈！”

她还没下台阶就转过身来，微笑地摇着扇子吓唬他说：

“别装样了！埃夏先生是不信上帝的。”

“对不起……但愿魔鬼能保佑您头疼早愈，男爵夫人！”

那位年纪大的民主派已经知趣地离去了。埃夏从前厅望见了舞台的另一头，格鲁热斯坐在一张很矮的方凳上，他那长长的礼服的衣边拖到了地上，他那尖尖的鼻子对着奏鸣曲的曲谱，手正熟练地在琴键上移动着。于是埃夏踮起脚尖顺着铺了红地毯的窄小通道往前走。这时，大厅里松快多了，几乎空了，流通的空气也清新了。太太们个个倦意十足，用扇子遮着嘴打哈欠。

他在堂娜玛丽娅·库尼亚附近停了下来。她这一排坐的全是熟人，有索塔尔侯爵夫人，彼得罗姐妹，塔格·黛莱泽。这位善良的堂娜玛丽娅立即碰了碰他的手臂，打听那位长发音乐家是谁。

“是我的一位朋友，”埃夏低声说。“是个了不起的艺术大师，叫格鲁热斯。”

格鲁热斯……这个名字就在女士们中间传开了。她们以前不认识他。这首悲悲切切的曲子就是他的作品吗？

“是贝多芬的作品，堂娜玛丽娅·库尼亚夫人，曲名是《悲怆奏鸣曲》。”

彼得罗姐妹中的一位没听清奏鸣曲的名字。这时索塔尔侯爵夫人——这位非常认真，非常漂亮的太太，一面慢慢地嗅着一小瓶挥发盐一面说是愚蠢的奏鸣曲。附近座位上偷偷地发出了一阵讥讽的笑声。愚蠢奏鸣曲！真是天大的笑话！赛马场那个肥胖的瓦加斯从这排座位的尽头转过他那张没胡子、红润的大脸说：

“好极了，侯爵夫人，真是妙语连珠啊！”

笑话传到了其他夫人那儿，她们转过身来，摇着扇子朝侯爵夫人微笑着。她长得很美，也很严肃，一副得意洋洋的样子。她穿了一身黑丝绒的旧

当时一支非常简单的流行歌曲。

侯爵夫人把Sonata Patética，说成sonata Pateta；在葡萄牙语中意为“愚蠢”。

衣裙，嗅着挥发盐。就在这时，前边不远，有位戴着金丝眼镜，胡子花白的音乐爱好者，怒气冲冲地盯着这群吵吵嚷嚷的人们。

这时，唧唧咕咕的吵闹声响遍了整个大厅。咳嗽的人无所顾忌地咳了起来。有两位绅士打开了《晚报》。可怜的格鲁热斯俯在琴趣上，礼服领子都盖上了脖子；他满头大汗，被这种注意力不集中的吵闹声搅乱了，曲子弹得一塌糊涂。

“彻底砸锅了，”卡洛斯说，一面朝着埃夏和这群人走了过来。

这对堂娜玛丽娅·库尼亚来说是何等的高兴，何等的意想不到啊！终于见到了这位忧郁王子卡洛斯·达·马亚先生！整个夏天他都做什么去了？所有的人都盼望他到辛德拉去，有人还盼得要命……那位花白胡子的音乐爱好者一声愤怒的“嘘”声使她住了口。就在这时，格鲁热斯使劲弹奏了两下之后，离开了凳子，用手绢擦着汗，悄悄走下舞台。在一阵松了口气的喧闹声中，响起了几声稀稀拉拉、有气无力、出于礼貌的掌声。埃夏和卡洛斯朝门口跑去，那里，侯爵、克拉夫特、塔维拉已经在等候了，他们要拥抱、安慰一下浑身发抖、面色憔悴的可怜的格鲁热斯。

紧接着，一位身材颀长的男人拿着稿子出现在舞台上。全场一片寂静。埃夏身旁有个人说此人叫普拉塔，他讲演的题目是《关于明纽省的农业状况》。他身后，一位仆人往桌上放了一盏两支蜡烛的烛台。普拉塔侧身对着烛光，聚精会神地看着他的笔记本：在他那悲伤的面容和宽大的纸张之间发出一阵沉闷的声音，就象天主教连续九天祈祷式中的低沉的祷告声。在这种象呻吟一般的声音中，有时能听到这样的词句：“牲畜、财富……糟蹋财产……肥沃然而无人管理的地区……”

于是，人们成群地偷偷离开了座位，连晚会主持人站在通向舞台的台阶上瞪着眼“嘘”他们，也无济于事，只有女士们留了下来——还有一两位年老的官员，他们用手拢着耳朵，倾着身子，用心地听着那祷告式的嗡嗡声。

埃夏也逃离了这“明纽的美丽天堂”，来到了吉马莱斯先生跟前。

“真烦死人，嗯？”

这位民主派表示同意，他不认为那位演说家有什么意思……过了一会儿，他更严肃地抓住埃夏礼服上的一只扣子，谈起了另一件事：

“我希望刚才您不至于得出这个印象，以为我支持或是很重视我的外甥……”

哦，当然没有！埃夏早就看出，吉马莱斯先生对达马祖没有丝毫亲人的感情。

“我讨厌他，先生，非常讨厌他！他第一次到巴黎，知道了我是住在一间阁楼上时，就再也不来找我了！因为那个蠢货摆起了贵族的架势……您知道，他是个放高利贷人的儿子！”

他掏出雪前烟盒，又郑重地补充说：

“他的妈妈不错！我的姐姐出身于教育有素的家庭。尽管婚姻不幸，但是出身好门第！按我的原则，您已经看到了，所有这些贵族的東西，爵位、纹章，我都看得很轻，甚至认为一文不值！但是，事实终究是事实，葡萄牙的历史就是这样……拜拉达的吉马莱斯兄弟都是贵族出身。”

埃夏微微一笑，有礼貌地点头说：

“您不久就回巴黎吗？”

“明天就去波尔多……现在，麦克马洪元帅、布洛格里公爵和德斯卡热公爵这一帮人已经完蛋了，在那儿人们可以自由呼吸了……”

这时，黛莱斯和塔维拉挽着胳膊走了过来，他们转过身好奇地端详着这位正同埃戛高声谈论元帅和公爵们的一身黑色打扮的严肃老人。埃戛注意到这位民主派穿的是一件新开士米长礼服，他的高帽子在闪光。埃戛很高兴同这位举止庄重、可尊可敬、并且引起了他的朋友们注目的绅士交谈。

“的确，那儿的共和国，”埃戛说，挨在吉马莱斯身旁走了几步说，“有一阵子受到了影响！”

“完全垮了！而我，亲爱的先生，您瞧我，因为在一次无政府主义者集会上讲了点儿真话，差点儿被驱逐出那个国家。我甚至听说，在一次大臣会议上，行伍出身的麦克马洪元帅用拳头猛击着桌子说：‘这个吉马朗混蛋，他给咱们添了麻烦，得端他屁股几脚！’我当时不在场，我不清楚，但是别人这样告诉我……在巴黎，由于法国人发不好‘吉马莱斯’这个音，而我又厌恶他们说错我的名字，我签名时就写成吉马朗先生。两年前我去意大利，成了吉马里尼先生。要是我现在有什么事要去俄国，一定会成了吉马洛夫先生……我厌恶人家把我的名字说错！”

他们又转回剧场大厅的入口。强烈的瓦斯灯光照耀着一长排一长排的空座位，使大厅笼罩着一种沉闷的气氛。普拉塔仍然站在台上，两手插在口袋里，鼻尖低得触到了讲稿，然而人们却听不清这位瘦瘦的稻草人嘴里发出的声音。这时，侯爵围着丝质围巾从里面出来。他从埃戛身旁走过时，对埃戛说，这位老兄非常实在，他知道自己笨嘴拙舌，就大量引证了蒲鲁东的话。

埃戛和那位民主派继续在前厅散步，在这里，雪茄烟雾缭绕，人们那无法压低的交谈声变得越来越高，简直象在院子里讲话。吉马莱斯先生嘲讽说，为明纽省的肥料问题在这个二流的剧场里引证蒲鲁东的话，纯属胡闹……

“哦，我们这里，”埃戛打断他说，“经常引证蒲鲁东的话，他已经成了一位经典的怪物。甚至国务委员们也知道，蒲鲁东认为财产是抢掠，上帝是坏蛋……”

那位民主派耸耸双肩……

“他是个了不起的人物，先生！是个大人物！本世纪有三个伟大的人物：蒲鲁东，加里波的 和我的老朋友！”

“你的老朋友？”埃戛莫名其妙地嚷道。

这是吉马莱斯先生在巴黎时对甘必大的友好称呼。甘必大从来是老远一见到他，就用西班牙语喊道：“喂，老朋友！”而他马上也以“老朋友，你这个鬼家伙！”来回答。这样，这个 称就形成了，而甘必大总是笑笑。因为他的确是个好伙伴，是南部那种坦诚相交的朋友，而且是爱国者！

“他是个大人物，亲爱的先生！是所有人中最伟大的！”

埃戛猜想，吉马莱斯先生既然同《拉贝报》关系那么密切，就该首先崇敬维克多·雨果……

布洛格里（1785—1870），曾在法王路易·菲利浦时任大臣。

此句原文为法文。

加里波的（1807—1882），意大利爱国者和将军，曾为意大利的统一而战。

“我亲爱的先生，他不是个普通的人，他是整个世界！”

吉马莱斯先生又把头抬高了点儿，非常郑重地补充说：

“他真是整个世界！……不到三个月前，他对我说了一件事，还一直牢牢地记在我心中！”

这位民主派欣喜地看到埃戛露出了好奇和兴趣，他详尽地讲述了一个至今还深深地使他感动的光荣时刻：

“那是一个夜晚，在《拉贝报》报社。我正在写东西，他有点儿蹒跚地进来了，但是他的目光炯炯，还是那样的善良，那样的神气！……我赶忙站起来，就象一位国王来临了……不，不是一个国王，要是国王我早就朝他屁股上端一脚了。我肃然站立，把他敬为神！什么神不神，没有一个神能使我肃然起敬！……不管怎说，总之我站了起来！他看着我，作了这么个手势，带着他应有的那种天才的神情，笑着说：“晚安，我的朋友！”

这时吉马莱斯不声不响，非常神气地迈了几步，好象现在想起那句“晚安”、那句“我的朋友”，使他更加强烈地感到了他在这个世界的重要性。

突然，阿连卡在一群人中挥舞着双臂朝他们跑了过来，他脸色苍白，两眼冒火。

“你们对这个不知羞耻的家伙怎么看？这个无耻的家伙带着他的烂纸在那儿罗罗嗦嗦讲了半个小时了……人都跑光了，一个也没留下！我得对着这些藤椅子朗诵了！……”

他咬牙切齿地走开了，去其他地方发泄他的怒气。

这时，厅里传来几声有气无力的掌声，埃戛转过身来。舞台上没人了，只有烛台上的两支蜡烛在燃烧。一个仆人在钢琴上放了一张粗体字的大纸板，就象看马戏时那样，宣布“休息十分钟”。这会儿，勾瓦林纽伯爵夫人挽着丈夫的胳膊走了出来，一排排人向他们问候、点头，官员们纷纷举帽致敬。晚会主持人赶忙替两位贵宾找椅子。然而，伯爵夫人看见了聚在窗口处的堂娜玛丽娅·库尼亚和彼得罗姐妹、索塔尔侯爵夫人，就走了过去。埃戛马上朝这一帮亲密无间的人群走去，等候着女士们相互亲吻完毕，说道：

“伯爵夫人，您对鲁芬诺的口才还感到那么激动吗？”

“我太累了……真热，嗯？”

“热死人了。阿尔汶子爵夫人刚才出来的时候，头还疼呢……”

伯爵夫人的一双眼圈发黑，嘴角挂上了老年人的皱纹，低声地说：

“这不奇怪，可不好受了……可是，现在总得把这个十字架背到骷髅地啊——忍受着点儿吧。”

“要是十字架就好了，亲爱的夫人！”埃戛大声说，“可惜，是首抒情诗！”

她笑了。堂娜玛丽娅·库尼亚这天晚上显得更加年轻、活跃。她立刻满脸堆笑，对埃戛充满了爱慕和深情，埃戛是她宠爱的人之一。

“这个埃戛！……满肚子坏心眼儿！……告诉我件事，这些日子你的朋友马亚都到哪儿去了？”

埃戛不久前在大厅里还看见她拉着卡洛斯的袖子同他低声耳语呢。不过，埃戛还是装作对此毫无所知的样子说：

“他就在这儿，就在这个地方，观看了所有这些表演。”

突然，堂娜玛丽娅·库尼亚那双长得漂亮、但却无神的眼睛门烁出狡黠的神情：

“说谁到谁就到……这次可真灵。瞧，忧伤王子朝咱们走来了！”

果然是卡洛斯走过来了，勾瓦林纽伯爵正张开双臂对着他，那热情的劲头就象是老友重逢。自从阿泰罗的那天晚上之后，卡洛斯还是第一次见到伯爵夫人，那天晚上他彻底抛弃了她，尽管她在马车内哭泣，他却憎恶地关上了车门。当他们彼此慢慢地伸出手时，两人都低垂着双眼。还是她打开驼鸟毛的大扇子，结束了这尴尬的局面：

“真热，是吗？”

“热死了！”卡洛斯说。“您在这个窗口要着凉的。”

她强使自己那苍白的嘴唇露出笑容：

“这是大夫的忠告吗？”

“哦，亲爱的夫人，现在不是我看病的时刻！这不过是天主教徒的仁慈之心。”

这时，伯爵夫人突然朝着正在同索塔尔侯爵夫人嘻笑的塔维拉喊起来。她责骂他星期二没去圣马沙尔街。塔维拉对这样的关心，这般的亲切真感到茫然不知所措，他满脸通红，结结巴巴地说，他没想到临时有了事儿，真倒楣……

“再说，我没想到您那样早就开始接待宾客……您过去都是在四旬斋中间的星期天之后。我还记得去年……”

但是，他住了口。勾瓦林纽伯爵转过身来，把一只手亲切地放在卡洛斯的肩膀上。他想知道卡洛斯对“咱们的鲁芬诺”的印象。他，伯爵，很是喜欢！特别喜欢他的语调和多变的感情，他能在一桩严肃的事说得轻松愉快，既有口才，语言又俏皮。这是非常困难的艺术。真是了不起！

“我听过著名议员卢埃、格莱斯顿、甘诺瓦斯和其他人的演讲。但是，都没有这么流利的语言，丰富的语调……全是干巴巴的，既没思想又缺事实，不能打动人心！你们看赧济天使这个形象，张着锦缎的翅膀，慢慢地下降，这是何等的崇高，何等的可敬……真是一流的演讲。”

埃夏按捺不住了：

“我觉得您这位天才是个蠢货。”

伯爵笑笑，就象讥笑无稽的童言：

“看法总有不同……”

他朝周围的人伸过手去，同索查·内图，塔克，黛莱斯·加玛，以及其他朝着这群挚友聚集过来的人们握手。与此同时，他的党内和议会内的同僚贡沙鲁、内维斯、维埃拉·哥斯塔远远地站着，无法靠近他们推选的这位大臣，因为这会儿他正同上层社会的年轻人和夫人们谈笑。塔克是勾瓦林纽的亲戚，他想了解他的朋友加斯丹在政府的职务干得如何……伯爵对他围周的人说，他目前所做的就是核实一些材料，以便解决一些问题……至于说到工作，内阁挺倒霉。首相患重感冒卧床快一周了，不能工作。现在，他的同事财政大臣在阿泰罗街的家中发高烧……”

卢埃（1814—1884），法国立宪会议成员（1848），1849年任法国总理，后成为波拿巴派领导人之一。

格莱斯顿（1809—1898），英国政治家，于1868—94年出任英国首相。

甘诺瓦斯（1828—1897），西班牙政治家。

“好些了吗？可以出家门了吗？”周围的人关心地问道。

“还那样，明天他要去大丰多。这一位倒没全垮了。就在昨天我还对他说：‘你去大丰多，带上文件、案子……上午，你散散步，呼吸些新鲜空气……晚上，吃过晚饭后，坐在灯下再设法解决财政部的问题！’”

铃声响了。党若泽·谢格拉满脸通红地匆匆走来，挤过人群，告诉大臣休息时间已结束，并把手臂伸给伯爵夫人。走过卡洛斯身边时，她提醒他“每星期二”她在家见客，口气之简单就象在完成一项职责。他默不作声地躬躬腰。过去的一切，那张会滑动的长沙发，圣伊萨贝尔她姑姑的家，飘溢着她身上马鞭草芳香的马车，就象这都是些他们在书中看到，而后又双双忘却的事，她的丈夫跟在她身后，脑袋和眼镜都仰得高高的，因为他是代表政府出席这个文化晚会的。

“喂，诸位，那女人有点儿心神不定！”埃夏说完就同卡洛斯一起离去。

“你以为会怎么样？她过去是糊里糊涂，靠谈情说爱来消磨时光的，现在她仍然心安理得地按她以往的常规生活。”

“在这种常规的生活中，”埃夏果断地说，“她时时都能遇上你，因为你是见过她穿内衣的人！……世界真有意思！”

这时，阿连卡出现在最高一层台阶上，他从酒吧喝完混合酒回来。他那凹陷下去的双眼更加明亮，手里拿着上衣，已经准备登台朗诵了。侯爵围了一条丝围巾向他们走过来，用更加沙哑的声音抱怨说，他的喉咙还会给他添麻烦呢！……

接着，他非常严肃地对阿连卡说：

“喂，你将要朗诵的这首《民主》，是政治性的还是抒情性的？要是政治性的，我就走。但如果是抒情性的，讲的是人道、神圣的工人或是博爱的题材，我就留下，因为我喜欢这些，甚至这些东西对我还有好处。”

其他人都断言是抒情性的。诗人脱下帽子，用手理了理他那蓬松的鬃发，说：

“告诉你们，伙计们……两者是不可分割的，你们看丹东……不过，我不会去讲这些革命的雄狮。你们看帕索斯·曼努埃尔！当然，要符合逻辑……不过，唉，我也讨厌没有内容、没有一点儿上帝的政治！”

突然，重又安静下来的大厅里传出了比鲁芬诺的更响亮的声音，堂若昂·卡斯特罗，阿丰苏·阿尔布格格等伟人的名字在大厅里回荡。人们好奇地住入口处走去。那是个蓄着山羊胡，长相凶恶的胖子，礼服上还别了一朵茶花，他握着拳在头顶上挥动着，好象在舞动带盾牌的大旗。他大声地哀叹说，拥有得天独厚的特茹河入海口和闻名遐迩、有光荣传统的葡萄牙人，竟然在毫不痛心地挥霍着祖先的珍贵遗产！……

“这是爱国主义，”埃夏说。“咱们快走吧！”

但是，侯爵拦住了他们，因为他多少也有点儿喜欢带盾牌的大旗。那位爱国者踮着脚尖，抬起他的身子，吼叫着，好象是在质问这位瘦弱的侯爵。

大丰多，里斯本附近的一地区。

丹东（1759—1794），法国革命领袖。

帕索斯·曼努埃尔（1801—1862），葡萄牙政治家。

即葡萄牙国旗，该旗上有五个盾牌。

今天，这里有谁能一手举剑一手握着十字架，跳上帆船，把葡萄牙人的姓名带到尚未被人知晓的五洲四海呢？这儿，谁有足够的勇气效仿那位拔掉了自己在辛德拉花园内所有果树的伟大的若昂·卡斯特罗，难道这也是出于诗人般无私的心灵吗？……

“这个家伙想让咱们连最后一道甜食也吃不上了！”埃夏高声说。

周围的人哈哈大笑起来。侯爵看不惯这帮庸俗的同胞，转身走了。有些人用手遮住嘴打着呵欠，对“我们所有的光荣”厌恶了。卡洛斯无精打采；他留下来纯粹是为了给阿连卡鼓掌。正当他请埃夏一同去下面酒吧散散心时，他看见穿着浅灰色上衣的欧泽比奥匆匆忙忙地从楼梯上走下来。自从《魔鬼号角》那桩卑鄙勾当之后，卡洛斯再也没见到过他，他是那件事的“使者”。卡洛斯的怒火油然而生，真想狠狠地揍他一顿。他对埃夏说：

“在咱们等阿连卡上台这个空当，我要乘机去教训一下那个恶棍！”

“算了，”埃夏劝阻说，“他没什么责任！”

这时，卡洛斯已经顺着楼梯跑下去，埃夏不安地紧跟在后，担心他会动武。当他们走到门口，欧泽比奥已经往卡尔姆街方向走去。他们在亚贝果里亚广场追上了他，当时街上没有人迹，四周静悄悄的，只有两盏昏暗的瓦斯路灯在摇曳。看到卡洛斯没穿外衣，只穿了一件浅色衬衫，在黑夜中这样截住他时，欧泽比奥往后一缩，战战兢兢、结结巴巴他说：“呃，您在这儿……”

“听着，混蛋！”卡洛斯压低嗓门吼着。“你也参与了《魔鬼号角》那桩勾当？我要把你的骨头一根根地敲掉！”

卡洛斯起初去抓他的手臂时，还没那么恼火。但是当他那有力的手一触到那只柔弱、颤抖的手臂，从未忘却的旧时仇恨一起涌上了心头——因为儿时，希尔维拉姐妹每每带着欧泽比奥到他家庄园来玩，卡洛斯就恨得骑在他身上猛揍。于是，现在，卡洛斯就象过去那样狠狠地揍了欧泽比奥一顿，来发泄他的怒气。这位可怜的鳏夫的黑眼镜镜片打飞了，那挂重孝的帽子在石板地上滚走了，瘦弱的身于被打得摇摇晃晃。最后，卡洛斯把他推到一间马车库的门上。

“救命啊！警察，快来！”那可怜虫声嘶力竭地喊着。

卡洛斯的手已经掐住了欧泽比奥的咽喉。这时，埃夏来劝解了：

“住手！行啦！我们这位可爱的朋友已经得到了报应……”

他替欧泽比奥拣起帽子。而那一位全身颤抖，上气不接下气地爬着找他的雨伞。最后，卡洛斯用靴子狠狠地把他踢倒在石板地上，他栽进了积着马粪的阴沟口。

广场上依然空无一人，失去光泽的灯架上的瓦斯灯昏昏暗暗。卡洛斯和埃夏又平静地回到了晚会会场。在灯火辉煌，摆满花草的剧场休息处，他们同蓄着山羊胡子的爱国者擦肩而过，那个人被朋友们簇拥着朝酒吧走去，一面用手绢擦着脖子和脸，一面带着倦意和胜利者的喜悦嚷着说：

“哎呀，真不容易，我总算打动了人们的心弦！”

该是阿连卡朗诵了！两位好友快步走上楼梯。果然，阿连卡已经站在点燃着两支蜡烛的台子上。

诗人细长的身躯在淡黄色的灯光下更显瘦弱，一双凹陷的眼睛慢慢地、

若昂·卡斯特罗（1551—1623），葡航海家，曾任葡萄牙属东印度的总督。

若有所思地朝着座席上、走道里扫视了一遍。全场鸦雀无声，忧郁和庄重的气氛使得这种寂静更显深沉。

“《民主》！”诗歌《爱维拉》的作者象在讲述一个新发现似的郑重宣布说。

他用白手绢擦了两次胡子，然后扔到桌上。他缓慢地抬起手，做了个大手势：

在一个公园里，
月光照耀在
充满爱情和神秘的大片树丛中……

“我对你怎么说的？”埃夏碰了碰侯爵的臂肘嚷着说。“是抒情的……我敢担保，说的是那个宴会！”

果然是那个曾在《西番莲》中描述过的宴会，一次在空旷的花园里举行的浪漫宴会，畅饮的是塞浦路斯的葡萄酒，织锦缎的长裙在茂密的木兰花丛中飘过，还有从小湖边传来的低沉的大提琴伴奏的歌唱……但是很快严肃的社会内容在诗中出现了。在明月照耀的树林中，一片“欢声笑语，举杯痛饮，调情耳语”的同时，外面，在花园镀金的栏杆附近，一个衣衫褴褛的妇人被看门狗的狂吠吓得惊惶失措，哭哭啼啼，紧紧地把乞讨面包的儿子搂在她那干瘪的怀里。……诗人把头甩到脑后。他问道，为什么在这引以自豪的十九世纪还有饥民？从斯巴达克斯起，人们为争取正义、力争取平等所做的不屈不挠的努力又有何用？立在山顶 树中伟大的主的十字架又有何用？

太阳的光芒在消逝，
凄凄的风儿渐平息，……
雄鹰盘旋在云雾中，
观看着
上帝之子死去！

沉寂和疑虑笼罩着大厅。阿连卡挥动着颤抖的双手，哀叹着世世代代的天才们竟无法解决一桩简单的事情——让哭嚎的孩子有面包吃！

心儿撕碎，
良知震惊！
整个人类的知识，
竟解决不了这个悲惨的问题！
光阴飞逝，时代更换，
希望却渺渺茫茫，
我看到的依然是
一边饥饿，另一边消化不良！

埃夏用手绢捂着嘴大笑起来。他发誓说，他要笑破肚皮了。“另一边消化不良！”在抒情诗的精华中，从未见过如此精彩的词句！周围板着脸孔的人对这种污浊的“现实主义”都报以一笑。有个人打趣说，治疗消化不良现

在有小苏打。

“这同我何干！”一位身穿浅绿色外衣的绅士说，一边解开身上马甲的扣子。

侯爵狠狠地“嘘”了一声，全场又安静下来。他激动得解开围巾，因为这类人道主义的诗歌总使他动感情！这时，在台上，阿连卡说他找到了解决人类苦难的办法！那就是使他得到教益的声音！这是几个世纪来喊出的声音，尽管以往总是被压抑，但是从骷髅地到巴士底狱的这些年代，这声音无可抗拒地在增强！这时，阿连卡带着一副说教牧师和信念坚定的战士的架势，更加庄重地站在桌子后面，好象这张质朴的红木家具就是神坛，就是战壕。他抬起头，显出英勇地向丹东挑战的样子，发出骇人的喊声：阿连卡要共和国！

是的，要共和国！不要恐怖的共和国，不要互相仇恨的共和国，而要宽容、仁爱的共和国。要那种百万富翁微笑着张手拥抱工人的共和国！那种意味着黎明、慰藉、安全、精神之星和鸽子的共和国。

博爱之鸽，
把那洁白的翅膀伸展到
人类的泥沼之上，
对它所有的儿女，
侍以同样的神圣平等！

上面楼座里响起了热烈的欢呼声。立刻，四下里板着面孔的人们发出了“嘘，安静！”的喊声，想把那些欢呼声压下去。于是，埃戛高高举起他那瘦骨嶙峋的双手，不顾一切地嚷道：

“好极了！说得对！说得好！”

埃戛由于大声喊叫而满脸苍白，整了整单片眼镜，对四周人说：

“这种民主真是荒谬绝伦……不过，如果资产阶级们摆出使人不能容忍的架势，这不行！所以我要鼓掌！”

埃戛瘦干的双手再次高高举起，挨着侯爵那双象敲打槌子一样地挥动着的双手。周围的人由于不想使自己在民主问题上显得还不如埃戛和那位衣冠楚楚的贵族热心，也立即热烈地叫起好来。大厅里的人们朝着这帮满怀革命激情的人投过来不安的目光。这时场内又安静下来，气氛更为庄重，人们进一步期待着，因为阿连卡（由于灵感，他已预见到资产阶级不能容忍异端邪说）用愤怒的诗句问道，一旦美好的共和国来临，资产阶级有什么可厌恶、有什么可害怕的？是害怕给儿童仁慈的面包？是害怕向无产阶级伸出的慷慨的手吗？是害怕希望？害怕光明？

你们害怕明亮的光？
你们畏惧A．B．C？
那么你们就去惩罚识文断字的人，
并重新变成卑贱的庶民百姓！
在历史上倒退，
灭掉街上的瓦斯灯，
让孩子们裸着身子，

那绞索会再一次来临！

大厅里爆发出更为热烈、由衷的掌声。听众终于为这种反复出现的人道的、华美的抒情诗句的感人情节所折服。共和国和共和国的危险又有何妨。一行行的诗句铿锵有力，含意明确地倾泻出来，其感情的波涛滚过那些更有进取精神的心灵，看到这种支持的态度，阿连卡微笑着张开他的双臂，象数家珍那样逐一宣讲着共和国将会带来的各种好处。在共和国的旗帜——不是红色，而是白色的旗帜下，他看到长满庄稼的原野，看到所有的饿汉吃饱了肚子，看到在上帝微笑的目光下人们在平川谷地欢歌笑语。是的，阿连卡不要没有上帝的共和国！民主和基督教义犹如长在同一枝干上的百合花，它们相辅相成，融成一体！髑髅地的岩石可以成为开大会的主席台！为了这样一种美好的理想，不需要红衣主教，也不需要祈祷书，不需要连续九日的祷告和教堂。共和国完全靠纯洁的信念建造，并在野外进行祈祷，圆圆的月亮即是圣饼，夜莺“就是如此”在月桂树枝头上歌唱。万事兴隆，万物闪光，冲突的世界将由慈爱的世界所取代……

犁铧代替干戈，
正义嘲笑死亡。
学校不受约束，充满活力，
巴士底狱被夷为平地。
教皇的三重冕滚进了污泥，
平等的百合花开放，
一代崭新的人类
在昔日战场上把十字架树起！

一阵热烈而发自内心的叫好声使瓦斯灯的火焰都晃动了起来！这就是南欧拉丁人对诗歌、对响亮的词句、对浪漫派自由主义的酷爱，也是对那象焰火一般呼啸着冲上了天空闪着异彩爆开的形象的酷爱。这样的形象最终会征服一切，会使每个人的心脏跳动加快，会使政府各部门的头目们为了一个有着夜莺的共和国，兴奋得竟靠到了他们夫人的身上高声欢呼！阿连卡朝天花板举起他的双臂，用嘶哑的嗓子模仿着祈祷辞的调子，呼喊这只从髑髅地带着光芒飞来的民主的鸽子降临大地，这时，一股柔情沁入了听众们的心灵，一阵狂喜从他们中间闪过。夫人们在座位上动了动身子，半转过脸朝天上望去。闷热的大厅里吹来一股教堂中特有的凉气。诗歌的尾韵同低沉的祷告混杂在一起，好象是在对着一尊穿着锦缎长袍、头戴金星冠冕的神像讲话。然而，人们简直不知道，他们所祷告和期待的这位神，是自由之神还是圣母马利亚。

正在这时，阿连卡看见她下来了，散发出一阵香气。她的圣足触到了大地平川。她那丰满的乳房使全世界得以富足。一切都变得葱笼、昌盛，一切又都获得青春：

玫瑰更加清香！

水果更为甜蜜！
明亮而纯洁的心灵闪着光彩，
挣脱了阴影和伪装……
痛苦惊恐地逃窜，
饥饿成为过去，战争也已消亡，
人们在大地上欢歌，
基督微笑在天上！……

这时，爆发了一阵震耳欲聋的欢呼声，震撼了淡黄色的四周墙壁。发狂的年轻人爬上了椅子，还有两块白手帕在舞动。诗人此时全身精疲力竭，激动得颤抖着下了台阶，投入热情地伸向他的手臂之中。他上气不接下气地低声说：“孩子们，小伙子们……”埃夏拉着卡洛斯从后面跑过来，大声嚷道：“讲得真精彩，托马斯！”泪水从阿连卡眼里夺眶而出，他全身激动得抽搐起来。

沿着走道，一路上不断有人欢呼祝贺。有的拍拍他的肩膀，严肃的人同他握握手；有的则说“热烈祝贺您。”他慢慢地抬起头，脸上挂着自豪的微笑，露出了满口稀疏的牙齿。他感到自己是公认的“民主”诗人，是经过胜利洗礼，并肩负着意想不到的拯救灵魂的使命！当他从堂娜玛丽娅·库尼亚身边走过时，她拉了拉他的袖子，兴奋地对他低声说：“好极了，好极了。”这时，已经有点儿飘飘然的诗人叫嚷道：“玛丽娅，需要光明啊！”黛莱斯·加玛过来拍拍他的后背，并且对他说：“唱得很动听。”阿连卡一副不知所措的样子，结结巴巴他说：“振作起精神，亲爱的黛莱斯，振作起精神来！”

这时，埃夏在混乱的人群中四处寻找着卡洛斯，他在同阿连卡拥抱之后就不见了。塔维拉肯定地对埃夏说，卡洛斯到酒吧去了。到了下面酒吧，又有年轻人斩钉截铁他说，堂卡洛斯先生找了一辆马车，往施亚都方向去了……

埃夏站在门口，正在犹豫要不要呆到晚会结束。这时，勾瓦林纽板着一副阴沉的面孔，挽着伯爵夫人快步走下来。两位贵人的仆人赶忙跑去叫四轮马车。当埃夏微笑着走上前去询问他们对阿连卡的巨大民主胜利有何感想，勾瓦林纽的恼怒再也遏制不住了，他咬牙切齿他说：

“诗的词句很美，但不合时宜！”

马车来了。他握着埃夏的手，匆忙咕哝了几句：

“在王后支持的上流社会晚会上，当着陛下大臣的面，大谈街垒路障，向无产阶级许诺新世界和金钱……完全不合时宜！”

这时，伯爵夫人提起长长的丝绸裙裾，钻进了马车。那位大臣也怒气冲冲地进到车内。他那穿着镶金银花边的制服，骑了一匹小白马的随身仆人，在车旁小跑着。

埃夏正准备回到上面去，侯爵裹着一件阿威罗式的大衣走了出去，他不愿再听台上那个大胡子诗人对着台下那一双双可爱的眼睛朗诵那些可爱的小诗：侯爵讨厌描述人体的诗篇。随后，格鲁热斯扣着上衣纽扣从酒吧走出来。看到朋友们纷纷离去，埃夏也决定走了，同艺术家一道去文人俱乐部喝混合酒。

他和格鲁热斯把侯爵送上一辆马车，然后沿着特琳达德新街慢慢走去。

他感到这个冬天的夜晚出奇地迷人，虽然没有星星，但是却暖和得如同吹来了五月的春风。

在他们经过亚利安萨饭店时，埃戛听到有人快步追来，接着后面有人叫道：“埃戛先生，请留步，埃戛先生！……”他停住步，认出了吉马莱斯那帽檐卷着的帽子和白胡子。

“请您原谅！”这位报人气喘吁吁地大声说。“我看见您下来，想同您说两句话，因为明天我就离开此地了……”

“悉听尊便……格鲁热斯，你先走吧，我立刻就来！”

艺术家在施亚都广场的一角等着。吉马莱斯先生又一次表示了歉意。其实，就是想说几句话……

“我听说您是卡洛斯·达·马亚的挚友。两人亲如手足……”

“是的，我们很要好……”

除了在灯火辉煌的特琳达德剧场门口的几个青年人，街上空无一人。在漆黑的夜里，亚利安萨饭店那高大的门脸在他们身上投下了巨大的阴影。然而，吉马莱斯还是谨慎地压低了嗓门说。

“是这样……您知道——也许您不知道，我在巴黎曾同卡洛斯·达·马亚先生的母亲关系十分密切……您有急事，我现在就暂不谈这段历史。我要说的是，几年前她托我保管一只小盒子，据她说，盒子里有重要信件……后来，自然由于我们都忙于许多别的事，时光年复一年地过去了，她也已故去。长话短说吧，因为您还有急事。我为处理哥哥的遗产事宜来葡萄牙时，恰巧把这盒子也带来了……今天，我在剧场时就想，最好还是把盒子交给她的亲属……”

格鲁热斯开始不耐烦了：

“还要磨蹭多久？”

“就完！”埃戛高声说，此时他已经对那些信和盒子发生了兴趣。“请说下去。”

于是，吉马莱斯匆匆忙忙简明扼要地说明了自己的要求。由于他知道若昂·埃戛先生同卡洛斯·达·马亚过从甚密，他想还是把盒子请埃戛先生归还其亲属……

“完全可以！”埃戛打断他说。“我目前就住在马亚家，在葵花大院。”

“那真太好了！那么您明天派个可靠的仆人来取盒子……我住在贝娄兽广场的巴黎饭店。要不，我给您送去也行，这对我倒没什么不便，尽管我明天要离开此地……”

“不，不，我派个仆人去取！”埃戛坚持说，同时向这位民主派伸出了手。

他热烈地同埃戛握了手。

“非常感谢您！我里面再附张纸条，请您代我交给卡洛斯·达·马亚，或者他的姐姐。”

埃戛不觉一愣：

“给他的姐姐……给哪个姐姐？”

吉马莱斯也惊讶地看了看埃戛。慢慢地松开了他的手，说：

“给哪个姐姐？！给他的姐姐，他唯一的姐姐，玛丽娅啊！”

格鲁热斯不耐烦地用脚底敲打着石子路，从那个角落里嚷道：

“喂，我到文人俱乐部去了。”

“一会儿见！”

这时，吉马莱斯用戴着黑色羊皮手套的手捋了捋他那长长的胡子，盯着埃夏，想弄明白是怎么回事。埃夏又挽起他的胳膊，请他一同往罗雷托广场走走，再接着谈谈。这时，那位民主派带着怀疑的神情又慢慢往前迈了几步。

“我觉得，”埃夏微笑着然而却是不安他说，“咱们这儿有个误会……我从小就认识马亚，至今还在他家住，我敢担保，他根本没姐姐……”

于是，吉马莱斯又含含糊糊他说了些致歉的话，这就更使埃夏更加感到不安和难受。吉马莱斯以为，既然都和解了，有关这个姐姐的一切事情也都被忘却了，不再是秘密了。

“因为就在几天前，我在索德雷码头看见卡洛斯·达·马亚同他姐姐和您乘着一辆马车……”

“什么！那位女士！那个坐在马车里的？”

“一点不错！”吉马莱斯先生生气地大声说，至此，他对自己卷进去的这件说不清的事已经不耐烦了。“就是那一位，叫玛丽姬·爱杜亚达·蒙弗特，或者叫玛丽娅·爱杜亚达·马亚，随您便。我从小就认识她，常常把她抱在怀里；她后来同麦克·格伦私奔了，以后又同卡斯特罗·戈麦士那个鬼东西住到了一起……就是她！”

他们走到了罗雷托广场中央的一盏大瓦斯灯下。吉马莱斯先生猛然停止脚步，因为他看到埃夏正惊恐地盯着他，脸色煞白。

“您对此一无所知？”

埃夏深深地吸了口气，把帽子往前拉了拉，没有回答。于是，另一位尴尬地耸了耸双肩。他发现自己做了件蠢事！一个人还是千万别管别人的闲事为好！可是现在糟了！想想看，在参加了那场诗歌晚会之后，埃夏先生一定把这件事视为一场恶梦！吉马莱斯诚恳地表示歉意，并且祝愿若昂·埃夏先生晚上过得非常愉快。

埃夏就象借着一道闪电看清了全部灾难一般，猛然抓住了吉马莱斯的胳膊，担心他会带着这些证据、文件、蒙弗特的盒子离去，永远地失踪匿迹，埃夏所渴望知道的事实真相也就随之消失了。他们慢步穿过罗雷托广场，埃夏结结巴巴地解释着他激动的原因，以便吉马莱斯镇定下来，好从他嘴里掏出他所知道的情况、证据、全部真相。

“吉马莱斯先生，您知道……这是非常微妙的事情，我料想，还完全不为他人所知……所以，当我突然听到您这样坦率地说到这些情况时，我震惊了，简直头昏脑胀……因为——这是咱们私下说，在里斯本根本没有人把这位女士当作卡洛斯的姐姐。”

吉马莱斯立刻用力挥动了一下手。啊，原来如此！这么说，这是在瞒着他？埃夏先生做得完全对……这些事当然是十分严肃的，需要千方百计地掩盖住……他理解，非常理解！……的确，由于马亚家族在里斯本的社会地位，那位女士是不能以卡洛斯姐姐的身份出现的。

“但是，她是没有过错的，亲爱的先生！过错是她母亲的，是魔鬼赐给她的那个离奇的母亲！……”

他们从施亚都广场往下走。埃夏止住步，睁大了两只发红的眼睛看着这位老人：

“吉马莱斯先生很熟悉这位蒙弗特太太？”

非常熟悉！他在里斯本时就知道她，但只是远远地见过她一面，那时她是彼得罗·达·马亚的妻子。后来，悲剧发生了，她同一个意大利人私奔。就在这一年，他自己也同里威朗的一个叫克列蒙的女裁缝去了巴黎。繁忙的事务、不走运的生活，相互交叉，他就这样永远留在了那儿。不过，他要说的不是他个人的生活……过不久，一天晚上，他在拉伯德家的舞会上遇到了她，他们的交往即从那时开始。这时候，那个意大利人已经在—场决斗中死去。老蒙弗特也死于膀胱病。于是她就同—个叫做特勒维内的年轻人同居，住在蒙索公园—栋非常漂亮、非常讲究的房子里……她是个非同—般的女人！他毫不羞惭地承认他欠她很多情！当他可爱的女友克列蒙患胸疼病时，蒙弗特太太给她送来鲜花、水果、葡萄酒，还来陪伴她，守着她，善良得如同—位天使……因为那时她确实有—个宽广、仁慈的胸怀！她这个女儿，堂娜玛丽娅，当时大约七、八岁，美得真讨人爱……还有同那个意大利人生的另—个小女孩儿，也很漂亮，真的也很漂亮！不过，那个小的死在伦敦了……

“这个玛丽娅，我常常抱她，我亲爱的先生……我不知道她还记得不，我曾给过她—个会说话的娃娃，会叫‘拿破仑’……那是帝国昌盛时期，连不知羞耻的娃娃也是帝国主义分子！后来，她去了图尔修道院，我陪她母亲去过那儿两次。那时，我的信仰原则不允许我走进宗教的巢穴，但是，我还是陪同她母亲去了……当她同那个爱尔兰人麦克·格伦私奔时，她母亲非常生气地来找我，要我找警官去抓那个爱尔兰人。最后，她自己乘坐—辆出租马车去了枫丹白露，两人和解了，还生活在一起……总之，有许多麻烦事。”

埃戛拖着步子，精疲力尽地吁了口气，有气无力地问道：

“显然，这位女士不知道她是谁的女儿……”

吉马莱斯耸了耸肩膀。

“她根本没想过地球上还有马亚家族！蒙弗特太太总对她说，她的父亲是奥地利的—个贵族，她自己是—在马德拉同他结的婚……完全是一派胡编乱造，亲爱的先生，是胡编乱造！”

“真可怕，”埃戛低声说。

但是，吉马莱斯先生说，蒙弗特太太又能怎么办呢？她总不能对女儿坦白说：“我抛下你父亲跑了，他为此自杀了！”这倒不完全是出于羞耻。女儿可能意识到母亲有过情人，可怜的姑娘，自己不是十八岁就有了个情人吗。但是，由于枪杀、尸体、流血……

“就是对我也没说！”吉马莱斯先生停住在这个没有人踪的街上，挥动着手臂说。“就是对我，她也从不说起她的丈夫，不谈里斯本，也不说葡萄牙。我记得有—次在克列蒙家，我提到了一匹栗色马，那是她经常骑的彼得罗·达·马亚的—匹马。是—匹非常漂亮的马！但是，我根本没提她的丈夫，只是说那匹马。可是，亲爱的先生，她就用扇子敲打桌子，象泼妇似的嚷起来：‘你在说些什么，我亲爱的先生，你提这些天外的故事让我心烦

里威朗，法国地名。

拉伯德（1807—1868），法国著名建筑师。

！……’的确，她说得对，这是些天外的故事！长话短说吧，我深信直到她生命的最后时刻，她还装作没有彼得罗·达·马亚这个人。她是个没有理智的人！后来，她酗酒了……这就是全部情况！她心非常善良，对克列蒙非常好。愿她安息。”

“真可怕，”埃夏又一次低声说，脱下帽子，用颤抖的手擦了擦额头。

此刻，他唯一的愿望是，不断地收集证据，了解细节。于是，他说起了那些信件，说起蒙弗特太太的盒子。吉马莱斯不知道盒子里装的是些什么；如果只是些时装账单或是刊登了有关她的消息的《费加罗报》的旧剪报，倒没什么可大惊小怪的。

“这是蒙弗特太太同女儿动身去伦敦前夕给我的一个小盒子。当时是战争时期。玛丽娅已经和那个爱尔兰人同居，有了一个小女孩，叫罗莎。后来就发生了巴黎公社，以及其他的灾难。蒙弗特太太从伦敦回来时，我在马赛。这时可怜的玛丽娅已经跟卡斯特罗·戈麦士同居，我想那是为了不致饿死……后来，我回到巴黎，但没再见到蒙弗特太太，她当时已经病得很重……对玛丽娅我再没同她说过话，因为当时她已经和那个卑鄙之徒卡斯特罗·戈麦士分不开了；那是个夸夸其谈的家伙，是个该上断头台的不法商人。我每每遇见她，都总是远远地向她致意，就象那天我见到她和您、和她弟弟同乘一辆马车时那样……所以这些信件就一直留在我手里。说真话，由于忙于政治上的事务，我把这些信件忘到了脑后。现在，我带来了，由她的亲属处理吧。”

“如果您对不麻烦的话，”埃夏建议道，“我现在就去您住的饭店，马上取走这些东西……”

“一点儿不麻烦！咱们也顺路，把这件事就可以了了！”

他们默默地朝前走了一会儿。晚会肯定结束了。施亚都广场那条坡道上响起来一阵马车声。有两位女士和一个年青人从他们身旁走过，那年轻人挥动着手臂，大声地谈论着阿连卡。吉马莱斯从衣兜里慢慢掏出雪茄烟盒，然后又停下来划了根火柴说：

“这么说，堂娜玛丽娅只是被当作一个亲戚了？……她是怎么知道的？是怎么一回事？”

正在低头走路的埃夏打了个冷战，好象突然被唤醒。然后，他结结巴巴，前言不搭后语地编造了一席话，这些使他自己黑夜中也羞红了脸。是的，玛丽娅·爱杜亚达是被当作了亲戚，是管家发现的。她同卡斯特罗·戈麦士、同过去已经一刀两断。马亚祖孙每月给她钱，她作为一位死于意大利的马亚的女儿住在奥里威斯，深居简出。大家都很喜欢她，阿丰苏·达·马亚特别喜欢那个小女孩……

突然，他对自己编造的这些话感到很恼火，他把那位高尚的老人的名字都扯了进去。他就象憋住了气似的大声嚷道：

“总之，连我也说不清楚，真是耸人听闻！”

“一场悲剧！”吉马莱斯先生板着面孔总结说。

他们来到小贝娄鲁广场时，吉马莱斯请埃夏稍候片刻，等他跑上去取蒙弗特太太的信件。

广场上只有埃夏一个人了；他朝天举起双手，把他从罗雷托来的这一路

上怀着的象梦游者似的压抑的心情，默默地放松一下。他唯一准确无误的感觉是，吉马莱斯讲的情况铁定无疑，这些情况是如此严紧，真是天衣无缝，没有一点破绽，不露马脚，也不会不攻自破。他在里斯本结识了玛丽娅·蒙弗特，那时她还是彼得罗·达·马亚的妻子，骑着栗色的小马。她私奔后，他又在巴黎遇见她，那时她的第一个情人已经故去，她同其他的男人们生活在一起。他还抱过玛丽娅·爱杜亚达，给她买过娃娃……从此，他经常见到玛丽娅·爱杜亚达，了解她的情况：他了解她在巴黎、在图尔修道院的生活，与爱尔兰人在枫丹白露同居，以及投身到卡斯特罗·戈麦士怀抱里的情况：最后，几天前他还在索德雷码头看见她同自己、同卡洛斯·达·马亚共同乘坐一辆出租马车！这一切同玛丽娅·爱杜亚达讲的情况全都符合。从这一切又看到了这样一个可怕的事实：卡洛斯是他姐姐的情夫！

吉马莱斯还没下来。二楼，一扇敞开的窗户闪着光亮。埃夏又在广场周围慢慢地踱起步来。此时，他心中对这场悲剧性的大灾难渐渐地怀疑了，难道这种事会发生在他的一位朋友身上，发生在里斯本一条街上，发生在从格鲁热斯母亲那儿租来的房子里？……不可能！这种丑事只会发生在一个乌七八糟的社会，发生在中世纪那样的动乱时代。但是，在一个资产阶级社会，警察戒备森严，规章齐全，有繁多的法律保障，文件记载，洗礼登记和结婚证明，这是不可能的！不可能！现代生活中，不可能出现这样的事：两个曾在一个摇篮里睡过党的孩子，由于母亲的疯狂行为，后来他们分开了，在相隔遥远的两地长大、接受教育、描绘着各自长长的命运曲线——这些是为了什么？是为了再到一起睡觉，过姘居生活？这不可能。这类事只能在书本上找到，那也是艺术的精湛创造手法，为了给人的心灵以新的恐惧……然后，埃夏举目望了望亮灯的那扇窗口——吉马莱斯肯定正在箱子里翻找文件。讲述了那些情况的那个人正在那儿，而他所讲的一切没有丝毫不能立足的矛盾之处！……埃夏似乎觉得，楼上那处灯光渐渐照亮了这桩错综复杂的灾难，使其清晰可见，并向他展现出了那整个缓慢的发展过程。是的，说到底，这一切都是可能的！那个孩子，一个女人随身带走的女儿，长大了，成为一个巴西人的情妇，又返回里斯本定居。邻近的一个住宅区里，住着那个女人扔下的儿子，他也长大成人了。由于他出众的才貌和侈华的穿戴，在这个土里土气、简陋粗俗的城市里，使他的地位十分显赫。而她，满头金发，身材颀长，迷人的容貌，拉斐丽服装店的衣服，是一朵高级文明社会的鲜花，在一群瘦小、皮肤棕褐色的女人之中犹如鹤立鸡群。在地方狭小的市区和阿泰罗街，人们不免挤来蹭去，因此他们两人命中注定要相遇。又由于各自的魅力，他们又必然会互相吸引！还有比这更自然的事吗？如果她相貌丑陋，衣着粗俗，而他也只是个戴了顶高礼帽的瘦弱青年，那他们彼此就绝不会注意，而是各奔前程了。如今这样，他们自然要相识，而且两人也就可能相爱了……后来，有一天，吉马莱斯先生出现，可怕的真相披露了！

暗处的饭店大门响了一声，吉马莱斯先生头戴了顶丝绸便帽，手里拿着一包东西走了过来。

“刚才没找到箱子钥匙，请原谅！一有急事往往如此……这就是说的那只盒子！”

“好，好……”

那象一个装雪茄的烟盒，被这位民主派用一张旧《拉贝报》包了起来。埃夏把它装进上衣衣兜，并立即向吉马莱斯伸出手，似乎再讲什么话都多余

了。不过，那一位坚持要送他到阿森纳街口，虽说他只戴了顶便帽。对于从巴黎来的人，这天晚上简直有一种柔和、宁静的东方色彩。而他，有记者的习惯，从来不早睡，总要到凌晨两、三点钟……

吉马莱斯先生嘴上叼着雪茄，两手插在口袋里，慢慢地走着，话题又回到了政治和晚会上。他觉得阿连卡的诗太没力量——因为标题是《民主》，他曾寄予很大希望。

“词藻颇为华丽，很耍弄了一番文笔，大谈其自由，但对于君主制度和王室这堆垃圾并没给点儿有分量的抨击，没狠狠地刺几下……您说对不？”

“确实如此……”埃夏低声说，眼睛朝远处打量着，想找辆马车。

“就象这里的共和派报刊一样……一派空话、废话！……我常对他们说，‘鬼东西，对准社会问题进攻啊！’”

巧得很，一辆大马车从王宫方向朝这边慢慢驶来。埃夏匆匆同这位民主派握了一下手，祝他一路平安，然后向车夫交待了葵花大院的地址。但是，吉马莱斯先生仍然抓住车门，建议埃夏去巴黎旅行。既然他们成了朋友，他一定要把所有那些人都介绍给他……埃夏先生将会看到另一番景象！绝不是葡萄牙的这些蠢才、庸人，拧搓着胡子装腔作势，自以为了不起。在那个世界第一流国家，到处是欢乐、博爱，人人富有才智……

“我的地址就是《拉贝报》编辑部！谁都知道！至于这个小盒子，我就拜托了……”

“您尽可放心！”

“您有事尽管吩咐……代我问候堂娜玛丽娅女士！”

马车行驶到阿泰罗街时，埃夏焦虑地自问着：“我该怎么办？”圣明的主啊，该如何处理他掌握的这个可怕的秘密？现在吉马莱斯要远去了，永远消失了，他就成了唯一掌握这个秘密的人。他恐惧地预见到了那可怕的前景，这个秘密一旦泄露，他在世界上最敬重的人将是何等的痛苦。于是，他本能的想法是永远保守这个秘密，就让它到此为止。他什么都不说，吉马莱斯也消失在巴黎了，让有情人继续相爱吧！……这样可以不在卡洛斯的生活中制造什么残酷的危机，自己作为卡洛斯的朋友，也不会痛苦。再说，把一桩乱伦的证据摆在他们面前，毁坏了两个无辜、可爱的人的生活，这将是何等残酷！……

但是，一想起“乱伦”，那沉默的一切后果又如同黑暗中的火光，活龙活现地、可怖地闪现在他的眼前。他既然知道了他们是乱伦，他能心安理得地目睹两个人那样生活下去吗？他还能去圣弗朗西斯科街，同他们欢欢乐乐地坐在桌旁，透过帷幔瞥见那张他们共枕的床，并深知这种罪恶的可鄙行为是他沉默的结果吗？不能……但是，他有勇气在第二天走进卡洛斯的室内，对着他说：“喂，你是你姐姐的情夫”吗？

马车在葵花大院前停下。埃夏如往常一样，从卡洛斯的私人楼梯上楼。所有的灯都熄了，四周一片寂净。

他点上蜡烛，拨开卡洛斯卧室的帷幔，胆怯地踩着地毯往前迈了几步，此刻的脚步声都变得十分凄凉。从镜子中反射出的一束光照进了黑洞洞的屋子。光亮投到了铺着长长的平整床罩、带着幔帐的整洁的大床。接着他想到卡洛斯此时正在圣弗朗西斯科街和一个本是他姐姐的女人睡觉。这个念头无情地、尖利地刺透了他，并在他眼前呈现出一幅活生生的具体影象，使他清清楚楚地看到他们…丝不挂地抱在一起……玛丽娅所有的美貌和卡洛斯所有

的高雅风度完全消失了。所剩下的只是从同一个肚子里生出来的两只动物，象狗一样，由于情欲的冲动，在一个角落里粗野地搂抱在一起！

他赶忙跑回自己的房间，摆脱开那个幻象，因为在摇曳不定的蜡光照亮的昏沉走廊上，那个幻象显得越加清晰、明亮。他把梳妆台上的六支蜡烛全部点燃起来。此时，他感到更为急迫和事在必行的是必需把一切都告诉卡洛斯。与此同时，他越来越感到没有勇气去见卡洛斯，把乱伦的事揭出来破坏他的幸福和生活。不能这样做！让别人去告诉他这件事吧！而后，他可以去亲切、真诚地安慰他，分担他的痛苦。无论如何，卡洛斯生活中最大的灾难不能由他嘴里说出的话所导致！……让别人去告诉他吧！但是，由谁呢？他的脑海里千头万绪，闪过许多没有条理、含混不清的想法。请玛丽娅出走，藏匿起来……给卡洛斯写封匿名信，详尽他讲述吉马莱斯讲的情况……这种杂乱的思绪，急切的心情，渐渐地变成了对吉马莱斯的怨恨。这个蠢货讲这些做什么？为什么一定要把这些私信委托给他？阿连卡为什么要介绍他们相识？唉，要是没有达马祖那封信……这一切都是来自那个该死的达马祖！

他帽子都没脱，在屋内不安地转来转去，目光落到床头柜上的一个信封上。他认出是威拉萨的笔迹。信还没拆封……猛然，他想出了个主意。把一切都告诉威拉萨！为什么不可以呢？他是马亚家的总管。这个家对他没有任何秘密。关于这个家庭中一位原被认为已经去世，但又突然出现的女人的错综复杂、离奇的情况，如果不向这位忠实的管家说明还能向谁说呢？他一向可靠，由于继承因素或是命运的安排，他总是了解这个家庭所有的秘密与利害关系的……埃夏不再多想，也不再往深处考虑，他立刻选定了这个可以救苦救难的办法——因为这样至少使他的心平静了下来，从他心上搬掉了一块压得他透不过气并使他无法忍受的沉重铁块……

他需要早起，到家中去找威拉萨。他在一张纸上写道：“请七点叫醒我。”然后，他走下楼，到仆人们住的那条石柱长廊上，把纸条挂到他的随身仆从的门锁上。

他心情较为平静地回到楼上，打开威拉萨的来信。那是个便函，提醒友人埃夏在大众银行的二十万雷亚尔汇票还有两天到期……

“见鬼，都赶到一起了！”埃夏恼火地叫起来，把信揉成一团扔到地上。

十七

七点整仆人叫醒了埃夏。一听见门响，他就猛地起来，坐在床上——接着，昨夜的惴惴不安也突然又都涌现在他的脑海里——卡洛斯，他的姐姐，这个家庭从此被破坏的幸福，好象一切又都苏醒了。阳台的门开着，一股清晨灰濛濛的雾气悄悄地透过了白色的窗纱。埃夏抖抖嗦嗦地环顾了一下周围。然后，又胆怯地钻回了被窝，在出去对付一天的苦难之前，他还要享受一下那点儿温暖和舒适。

盖着暖和舒适的毯子，他慢慢觉得，似乎不必那么急匆匆地跑到威拉萨家去，而且也没多大益处……找威拉萨又有何用呢？这不是金钱问题，不涉及什么请求，也不涉及什么法律——不需要一位管家的经验。这只会再让一个资产阶级分子了解一桩极端微妙的秘密，这个秘密就连他自己知道了也吓了一跳。他用毯子往紧又裹了裹，只把鼻子露在冷空气中。他对自己低语

说：“去找威拉萨才叫傻呢！”

再说，难道他就不能鼓足勇气，立即在今天上午就明确、大胆地把全部情况告诉卡洛斯吗？这桩事难道真象昨夜他想得那么可怕，会无可挽回地毁灭一个人的一生？……在塞洛利库的沃泽亚斯村，他母亲家的乡村别墅附近，也曾有过一起类似的事，两兄妹险些在蒙昧不知的情况下结了婚。当证件齐备，就要宣布这桩婚事时，真相大白了。有如塞拉芬神父所说，未婚夫妻有两天“傻了眼”；但是，他们终于笑逐颜开，非常和睦、非常高兴地以兄妹相称了。那位未婚夫——一个非常英俊的小伙子，后来说“他家里差点儿出大乱子”。目前的这桩事，阴差阳错更大些，两人的感情也更加深切；但是，他们的两颗心毫无罪责，绝对纯洁。所以，为什么卡洛斯的生活会永远遭受破坏呢？既是毫无所知，也就无后悔可言。最初的震惊过去之后，哪儿还会给他带来永恒的痛苦呢？只是那种欢乐结束了。那不过是随便的一次情场失意罢了。比起玛丽娅若是背叛了他而同达马祖相好，这打击要轻得多了。

突然，门开了，卡洛斯嚷着走了进来：

“怎么回事，今天早晨怎么啦？刚才巴蒂士塔在楼下对我说……有什么奇遇？决斗啦？”

他的上衣扣得整整齐齐，领子挺直，遮住了昨晚的白色领带。肯定，他是乘马车从圣弗朗西斯科街来的，埃夏刚才还听到马车在道旁停住的声音。

埃夏猛地起来坐在床上，伸手去取旁边桌上的香烟，一边打着哈欠说，昨天夜里同塔维拉商定去一趟辛德拉……为了不晚，所以让人叫醒他……但是，谁知道，醒来累得很……

“天气怎么样？”

这时，卡洛斯过去拉起纱窗。就在光线充足的办公桌上，放着《拉贝报》包着的蒙弗特太太的盒子。埃夏猛然想：“如果他看到，问起来，我就和盘端出！”由于这个可怕的决定，他那脆弱的心脏激烈地跳动起来。这时，纱窗卡了一下后拉了起来，一束阳光照到了桌上，卡洛斯转过了身，却没注意到盒子。埃夏深深地松了口气。

“这么说，要去辛德拉了？”卡洛斯说着在床铺脚边坐下来。“的确，是个不坏的主意……玛丽娅昨天也说要么辛德拉……等等！咱们一块儿玩去！咱们可以乘一辆四轮马车去！”

他看看表，计算着备车和通知玛丽娅需要多少时间。

“问题是，”埃夏不安他说，一边从桌上拿起单片眼镜。“塔维拉说是同几个姑娘一起去……”

卡洛斯不高兴地耸耸肩膀。大白天同不三不四的女人去辛德拉多丢脸！晚上，黑乎乎的，再喝上几杯，那还可以……但是，大白天！也许是同胖罗拉一起去吧，唔？

埃夏抓起床单的一角擦着单片眼镜。他卷进了一桩复杂、棘手的事情之中了。她们不是西班牙女人……而是些女裁缝，是些严肃的姑娘……他以前曾经答应过同其中一位姑娘去辛德拉，一位叫西蒙斯的人的女儿，他原是做沙发椅套的，已经故去……她们部很严肃！……

面对着如此严肃的许诺，卡洛斯马上放弃去辛德拉的念头。

“那就算了！……我去洗个澡，然后去办事……你要是去了，替我带回去些干奶酪饼给罗莎，她喜欢吃！……”

卡洛斯一走，埃戛就无精打采地抱起双臂，完全失望了。他非常清楚地意识到他是不会再有勇气“和盘端出”了。怎么办？……他不知不觉地又回到原来的想法，想去求助于威拉萨并把蒙弗特的盒子交给他。再没人能比威拉萨更诚实、更讲究实际的了。凭着他那资产阶级的平平稳稳的脾性，还有谁能比他更不动感情和冷静地处理这场灾难？威拉萨的“冷静”使他最后拿定了主意。

于是，他焦急地从床上跳下来，拉了拉铃。在仆人到来之前，他把睡衣披在肩上，走过去仔细看了看蒙弗特的盒子。那的确象只旧雪茄烟盒，包着它的那张纸的折痕部位已经很脏，并且破损，还留有火漆印记，那显然是蒙弗特家的徽章——为了爱情。在盒盖上是歪歪扭扭的女人字体，写着“吉马朗先生收，于巴黎”。听到了仆人的脚步声，他就把挂在旁边椅子上的一条毛巾盖到盒子上。半小时后，他已乘坐一辆敞篷马车跑在阿泰罗大道上。他情绪高涨，大口大口地呼吸着难得享受的早晨清新空气。

事情一开始就不妥当。威拉萨外出了。女用人不清楚他是去了办公室还是到阿尔菲特察看情况去了……埃戛出发前往银子路的办公室。威拉萨先生尚未到……

“那么，他几点钟到？”

一个瘦高个儿的年轻职员不自然地拧着背心上的一条珊瑚链子，结结巴巴他说，威拉萨先生如果没搭上九点那班轮渡去阿尔菲特，他是不会到得太晚的……埃戛失望地离去了。

“喂，”他对车夫嚷道，“去塔瓦雷斯咖啡馆……”

这个时刻，塔瓦雷斯咖啡馆的顾客稀稀落落，一个侍者在擦洗地板。在等候吃午饭的期间，埃戛浏览了几份报纸。所有的报纸都对晚会作了简短的报道，应允过些时候将对这次精彩的艺术盛会作详细的评论。只有《插图杂志》的报导篇幅长些，用了郑重的词句，称鲁芬诺“伟大卓越”，称格鲁热斯“前途无量”。对阿连卡，《插图杂志》则把哲学家和诗人分开来谈。该报恭敬地提醒这位哲学家说，并非所有的哲学理想——美丽得如同沙漠上的海市蜃楼，都能在社会实践中实现；但是，对于诗人，对于如此美好的想象、如此激励人心的诗文的创造者，该报高声欢呼“好极了！好极了！”还说了其他一些荒谬的蠢话。接着刊登了《插图杂志》报人见到的一些人士的名单，其中“戴单片眼镜的若昂·埃戛那颀长的身影尤为突出，他总是那么热情洋溢”。埃戛摸着胡子笑了笑。正在这时，冒着热气的牛排端了上来，在陶器煎锅里还滋滋作响。埃戛把《插图杂志》放到一旁，自言自语道：“这家报纸办得不错！”

牛排很可口。之后，又吃了一只冷鹧鸪，一点菠萝甜食和一杯浓咖啡，埃戛总算觉得从前一天晚上就压在他心灵上的那片乌云渐渐消散了。他点上雪茄，又看了一眼大钟，心想，如果把这场灾难看得实际些，说到底卡洛斯失去的只是一个漂亮的情人而已。这个损失现在会使他痛苦，难道以后就不会给他一个补偿吗？至今，卡洛斯的前途蒙着一层阴影——结婚的允诺，这将使他的声誉无可挽回地同那个极为诱人然而却又有着同巴西人、爱尔兰人姘居历史的女人连在了一起……她的美貌使一切都富于浪漫色彩。但是这种

原文为拉丁文。

此处指里斯本附近的王家庄园。

魅力，那降临大地的女神般的光辉，又能持续多久呢？……吉马莱斯的发现难道不是上天赐与的解放？再过几年，卡洛斯就会得到抚慰，就会平静得如同从未遭受过痛苦一样——而自由、富有，一个宽广的世界会展现在他面前！

咖啡馆的大钟敲了十点。“好，就这么办，”埃戛心中思忖着。

马车又一次朝银子路驶去。威拉萨先生还没到。那个职员确实认为威拉萨先生去阿尔菲特了。事情这么不顺畅，埃戛突然又快不快，失去了勇气。他退了马车，手里拿着那个有盒子的纸包，顺着金子路走到罗希欧广场。一路上他时而心不在焉地停在一家珠宝店门前，时而又随便站在书店的橱窗前瞥几眼书的封面。渐渐地，昨夜那曾一度变得淡薄的乌云重又压到了他沉重的心灵上。已经看不到“解放”也看不到“补偿”了。他所看到的就是那桩可怕的事，好象就在空中飘动——卡洛斯和自己的姐姐睡在一起。

他又回到了银子路，重又登上那肮脏的石阶。就在最上一级石阶的平台处、绿色的百页门前，他遇到了威拉萨，正戴着手套匆匆忙忙朝外走。

“老兄，总算找到你了！”

“啊，是您这位朋友找我？……请您稍候片刻，托拉尔子爵在等我……”

埃戛几乎推了他一下。管他什么子爵！……这是件非常急迫、非常严重的事！但是，威拉萨没挪开一步，戴好了手套，仍然是那副认真匆忙的样子。

“朋友，您很清楚……人家在等我！约好了十一点的！”

埃戛已经恼火了，他抓住威拉萨的袖子，对着他的脸忧愁地说，事情关系到卡洛斯，是性命攸关的问题！这时，威拉萨非常惊讶地匆匆穿过办公室，把埃戛让进旁边一间如同过道一样的窄小屋子里。屋里有一把长藤椅，一张摆着落满尘土的书籍的桌子，屋子尽头还有一个柜子。他关上门，把帽子往脑后一推说：

“到底是怎么回事？”

埃戛打了个手势，表示墙外有耳。总管打开门，命令那个年轻人赶快跑到贝里冈诺饭店去，请托拉尔子爵等他半个小时……然后，他关上门，加了门，还是那种急切的口气：

“到底是怎么回事！”

“是件可怕的事，威拉萨，太可怕了……我都不知道该从何说起。”

威拉萨这时脸色变得煞白，慢慢地把雨伞放到桌上。

“是决斗？”

“不……是这样……您知道卡洛斯和一位麦克·格伦夫人有关系吧，她是去年冬天来到葡萄牙的，而且住了下来……”

是一个巴西女人，一个巴西人的妻子，在奥里威斯度夏的那一位？……是的。威拉萨知道。他甚至还同欧泽比奥谈起过此事。

“啊，同欧泽比奥？……但她不是巴西人！是葡萄牙人，是他的姐姐！”

威拉萨一屁股坐到了长藤椅上，惊讶地拍了拍双手。

“欧泽比奥的姐姐！”

“什么欧泽比奥的姐姐，伙计！是卡洛斯的姐姐！”

威拉萨顿时目瞪口呆，简直不明白，他瞪大了双眼盯着对方。埃戛在屋

里来回走着，反复他说：“姐姐！真正的姐姐！”后来，他坐到藤椅上，低声地，非常低声地——尽管办公室里没有人，讲起在晚会上遇到了吉马莱斯，以及如何的在亚利安萨饭店的一角，只一句话，那可怕的真相就被轻而易举地捅破了……当他说到蒙弗特太太交给吉马莱斯保管的那些信件多少年都从未被索回过，现在这位民主派突然急急忙忙地要把它们归还给其家属时，原来瘫作一团惊呆了的威拉萨，忽而醒悟过来，猛然嚷道：

“这里面有鬼！这一切是为了敲诈钱财！……”

“敲诈钱财！谁？”

“谁！？”威拉萨火冒三丈，嚷着站了起来。“那个女人，那个吉马莱斯，这一帮人呗！……朋友，您好不明白！要是出现一位合法的、马亚的真正的姐姐，那就要给马亚的姐姐四百多康托呀！”

这个突如其来的想法使得两个人睁大眼睛面面相觑。这个想法不禁使埃夏大为震惊。但是，由于总管又颤抖着提起了四百康托这笔大数，还提醒说，他们碰上了狡猾的一对。埃夏末了耸了耸肩说：

“这根本不可能！她绝对没本领要这种诡计。再说，如果是钱的问题，卡洛斯既已答应同她结婚，还有什么必要变成姐姐呢？”

同她结婚？威拉萨举起双手，表示不信。什么，卡洛斯·达·马亚先生竟答应同这个曾经和巴西人姘居的女人结婚，要把自己的姓氏给她！？……是上帝赐予的最神圣的姓氏呀！惊讶之余，他的怀疑也在增长，他认为这是一个新的阴谋。

“不，威拉萨，不是这么回事！”埃夏坚持说，已经不耐烦了。“如果是个证件问题，而她又有些证件，不管是真是假，她可以马上拿出来，而不会先同弟弟睡觉！”

威拉萨慢慢地垂下双眼，望着地板。当想到，他引以自豪的大宅子被分成了两半，而一半是被一个女阴谋家夺走时，一种恐惧穿过了威拉萨的全身……但是，由于埃夏非常激动地提醒说，问题不在于证件，不在于合法性和财产，总管又一次满脸通红地叫喊起来：

“等等，伙计，还有个情况！……说不定她是那个意大利人的女儿！”

“那又怎么样？……还不是一回事。”

“算了吧！”总管嚷道，一面用拳头敲打着桌予。“她没权利作合法的女儿，别想要这个家的一个子儿！……哼，这才是问题的所在！”

埃夏沮丧地作了个手势。不，不幸的是，事情并非如此！这位女士是彼得罗·达·马亚的女儿。吉马莱斯认识她，因为他抱过她，七岁生日时还给她送过娃娃；而那个意大利人在亚罗友斯住着养枪伤时，她都四、五岁了。意大利人的女儿在伦敦夭折了。

威拉萨快快不乐地又坐回到长椅子上。

“四百康托，一大笔钱啊！”

这时，埃夏又回到正题。如果说没有合法的确凿事实，但已经有很大的疑点了。眼下不能再让可怜的卡洛斯不明不白地陷在这个肮脏的泥潭里。所以，必须在今天晚上就把全部情况向卡洛斯讲明……

“应该由您，威拉萨，对他说。”

威拉萨跳了起来，把长椅子都撞到了墙上。

“我？！”

“您，您是这个家的总管嘛！”

难道这不是一个血缘关系问题，也就是说，一个继承权问题吗？这些法律事务不由总管办由谁办？

威拉萨满脸通红地低声说：

“上帝呀，您这个朋友让我干这么一件事！……”

不，埃戛要他做的只是，威拉萨作为总管，从逻辑上和业务上讲，他都该干的事。

威拉萨表示反对，他慌乱得连说话都结结巴已了。见鬼了！他倒不是回避自己的职责！而是，他一无所知！他能对卡洛斯·达·马亚先生说些什么呢？“友人埃戛找我说了这桩事，这事又是某个吉马莱斯昨天晚上在罗雷托广场告诉他的……”再没有别的可说了……

“对，就这样说。”

威拉萨两眼火辣辣地盯着埃戛说：

“就这样说，就这样说……见鬼了。先生，这可得谨慎行事啊！”

他使劲拽了一下背心，吹着粗气，朝小屋的尽头走去，撞到一个柜子上。他转回身来，又一次看着埃戛说：

“没有证据，没法找人谈这样的问题……证据在哪儿？……”

“哦，威拉萨，请原谅，您真迟钝！……我到这儿来就是为给您带来证据的。不管怎么样，吉马莱斯讲的情况，这个装有蒙弗特太太信件的盒子，不都是证据吗？……”

威拉萨嘟囔着，走过去仔细察看那个盒子，把它放在手上翻来覆去，琢磨着漆封上的字：为了爱情。

“那咱们打开它？”

埃戛已经把一张椅子拉到了桌边。威拉萨撕开四角已经破损的包盒纸。果真是只旧雪茄烟盒，用两枚钉子钉住，里面装的都是纸张。有的卷着用带子捆住，有一些散放在启封的信封里，信封上侯爵的冠冕下印有蒙弗特太太的纹章。埃戛打开第一个纸捆。那是些德文信件，他看不懂，是从布达佩斯和卡斯鲁厄发出的。

“算了，这些对我们没用……再看别的！”

威拉萨小心翼翼地解开另一捆上粉红的缎带，里面包着一个椭圆形的小盒，上面画着一个留着棕红色胡子和鬓角的男人，身穿一身带金黄色高领的白制服。威拉萨觉得这幅画很“好玩”。

“是个奥地利军官，”埃戛哼着说，“又一个情夫……快看。”

他们用指尖按顺序把一张张纸拿出未，就象是触摸着珍宝那样。一个大信封引起了威拉萨的莫大兴趣，里面装着服装师的帐单，有的付过钱，有的没收据。威拉萨逐一看着，对那些价格，不计其数的豪华款式很是吃惊。有的帐单上竟高达六千法郎！一件衣裙就两千法郎！……还有一个纸卷也令人惊讶。那是玛丽姬从修道院写给母亲的一些信，圆圆的字体，笔画工整，写的都是十分虔诚的语句，这肯定是那些好心的修女们口授的。在这些犹如专论文章那样圣洁、冷静的书简中，姑娘真诚的心只表露在用别针别在信纸上的、如今已干枯了的几朵小花上。

“把这些先放在一边，”威拉萨小声说。

埃戛这时已经不耐烦了，他把盒子里的东西都倒在桌子上，把那些纸张

摊开。在一些信件内，还夹着一些帐单和名片。有一个大信封，上面有一行醒目的蓝墨水字迹：“致我的女儿玛丽娅·爱杜亚达”。威拉萨很快溜了一下信封中那张大纸，那是张颇为讲究的公函信笺，印有侯爵冠冕和金色的缩写字母。他把它递到埃戛手中时，一双耳朵涨得通红，气都喘不过来了。

埃戛慢慢地高声念道：

玛丽娅生产小女后身体依然颇为虚弱，我也因一些难忍的疼痛身体欠佳，为防不测，我认为在此写一声明是明智的。这个声明为你——我心爱的女儿而写，而且只有达罗神父（达罗神父先生，圣路教堂助理）知道此事，因为两年前我患肺炎时曾对他说过。声明如下：我声明，我女儿玛丽娅·爱杜亚达一向自署玛丽娅·卡尔扎斯基，因为她以为这是其父姓，但她是葡萄牙人，是我丈夫彼得罗·达·马亚之女。我同他自愿分居，携女儿到维也纳，后又来到巴黎。现在她同帕特里克·麦克·格伦一起住在枫丹白露，并将与他完婚。我丈夫的父亲，即我的公公，名叫阿丰苏·达·马亚，是个鳏夫，他曾在奔菲卡和杜若河畔的圣奥拉维亚居住。这一切均可在里斯本得到证实，因为那里会有证件。我的过错——今天我已看清其后果，不影响你，我心爱的女儿，享有应属于你的地位和财产。所以，在此，我特就这一切作出声明并予签署，以防我无法在公证人面前完成此事。我但愿能很快康复。我如死去——愿上帝阻止这事——我请求我的女儿原谅我这一切。谨以我婚后的姓氏签名如下：玛丽娅·蒙弗特·马亚。

埃戛望着威拉萨。总管两手交叉着放在桌上，只是低声他说：

“真是乱了套！真是乱了套！”

这时，埃戛站起身来。好了，现在一切倒简单了。唯一可做的就是将这份声明不加评述地交给卡洛斯。但是，威拉萨搔搔头，再次表示疑虑说：

“我不清楚这张纸片在法庭上是否可信……”

“什么可信不可信，法庭不法庭！”埃戛高声嚷道。“这就足以让他别再同她睡觉了！……”

小屋门上响起了怯生生的敲打声，使埃戛不安地住了口。他拧开门锁。是那位职员，他对着门缝小声说：

“卡洛斯·达·马亚先生这会儿在外面车上，我进来时他打听过威拉萨先生。”

顿时一片惊慌！埃戛不知所措地抓住了威拉萨的帽子。总管两手抓起蒙弗特太太的信，塞进一个抽屉里。

“也许最好说不在，”那位职员提醒说。

“对，就说不在！”两人压低嗓门说。

他们静静地听着，脸色依然苍白。卡洛斯的二轮马车在路上滚动起来，两位朋友嘘了口气。但是，埃戛现在又后悔没让卡洛斯上来，那样就可以在这儿，不必犹豫，用不着胆怯，而是鼓足勇气，摊开这些信件，把一切都告诉他。这个障碍不就越过了吗！

“朋友，”威拉萨一面用手绢擦着额头一面说，“事情需要有步骤地慢慢来。对有关的人要作好准备，吸一口气才能潜得深……”

总之，埃戛下定论说，再谈也无济于事了。看了蒙弗特太太那份声明之后，盒子里的其他纸张都失去了意义。现在要做的就是今晚八点半或九点，在卡洛斯去圣弗朗西斯科街之前，威拉萨要赶到葵花大院。

“那您这位朋友也一定要到场！”总管大声说，对此他已经感到惊恐了。

埃戛答应了。威拉萨微微松了口气。然后，在把埃戛送到台阶处时，他又喃喃他说：

“竟有这种事，竟有这种事！……我本来还想今晚高高兴兴地到葵花大院去吃晚饭呢……”

“我原也打算同他们一起到圣弗朗西斯科吃晚饭呢！……”

“好吧，晚上见！”

“晚上见！”

埃戛这天晚上不敢回葵花大院去坐在卡洛斯对面吃晚饭，怕看到卡洛斯的欢乐和平静，因为他感到，一场灾难将如同黑夜一样降临到卡洛斯头上。他到侯爵家讨了口饭吃，自从那次晚会后，侯爵因喉咙的毛病一直深居简出。到了八点半的时候，埃戛估计威拉萨该到葵花大院了，他就告别了正在专心致志地同神父下象棋的侯爵。

这天开始时天气晴朗，下午转阴了，最后下起了毛毛细雨，街道都打湿了。埃戛踏上了一辆马车。当马车在葵花大院前停住时，他已经紧张得如坐针毡，在大门口他遇到了威拉萨，夹着雨伞，正在挽裤腿，准备离去。

“怎么回事？”埃戛大声问道。

威拉萨撑开雨伞，在伞下悄没声他说：

“没法说……他说有紧急事，不能听我讲。”

埃戛用力跺了下脚，说：

“唉，您这个人！”

“您要我怎么办？抓住他强迫他听不成？明天再说……我明天十一点钟准来。”

埃戛跳上几级台阶，咬紧牙关说：“要是这样，我们就别想摆脱这桩头疼事！”他走到阿丰苏的书房，但是没进去。透过多少有些皱褶的幔帐的宽宽缝隙，他看到了书房的一角，里面暖和、舒适，柔和的玫瑰色灯光照射在锦缎上，牌桌上摊着纸牌；在天然色的刺绣沙发上，堂蒂奥古无精打采、有气无力地坐着，捋着胡子，看着火光。克拉夫特抽着烟斗喃喃的说话声和安安稳稳地坐在长沙发上的阿丰苏那缓缓的嗓音交错在一起，争论着什么问题。他们的声音又被谢格拉的怒吼声压倒了：“但是，如果明天发生一场暴乱，那将会由这支被诸位视为是一群浪荡公子、应予取缔的军队，给你们当保镖……这说说容易，也头头是道，说得富有哲理也不难！但是，一旦发生了麻烦，连半打刺刀都没准备好，那可就要惊慌失措了！……”

埃戛从那儿走到卡洛斯的房间。烛台上的蜡烛还点着，有一股露宾牌香水和雪茄的香味。巴蒂士塔告诉他，卡洛斯“十分钟前出去了”。是去圣弗朗西斯科了！去那里睡觉了！此时此刻埃戛心神烦躁，面对这难熬的长夜，他想用强烈的刺激来冲淡、消除折磨着他的思绪。他没放走租来的马车，而是乘它去了圣卡洛斯剧院。最后他又同塔维拉和帕卡、卡门·菲洛索法两位姑娘去奥古斯托酒馆吃宵夜，狂饮香槟酒。凌晨四点，他醉倒在沙发上，伤感地自言自语着，哼着缪塞献给玛丽布朗的诗句……塔维拉和帕卡坐在同一张椅子上，挨得紧紧的，露出一个爱献殷勤的男人那种温柔模样，她也是一副非常亲热的劲儿，两人一小口一小口地吃着小杯子里的果子冻。卡

玛丽布朗（1808—1836），西班牙女歌星。

原文均为西班牙文。

门·菲洛索法已经酒足饭饱，解开了衣扣，并且已经把紧身胸衣放到一张《新闻日报》里。她用刀子敲打着盘子边儿，一双眼睛无神地盯着瓦斯灯的火焰，嘴里哼着：

阿尔卡德市长先生，
请您不要逮捕强盗……

埃戛次日九点才醒来，身旁躺着卡门·菲洛索法。是在一间有着宽敞大窗子的屋子里，昏暗的雨天清晨的郁闷空气从窗子进到屋内。在仆人去叫马车的当儿，可怜的埃戛感到了恶心、羞愧、口干舌燥。他光着双脚踩在地毯上，拣起四处乱扔着的衣服，这时，他只有一个清醒的想法，就是逃离这儿，去好好洗个芳香、清凉的澡，把卡门带给他的那粘粘糊糊的感觉和令他战栗的狂饮作乐的恶果，都清洗干净。

他到布拉甘萨饭店洗了这个洗涤罪恶的澡，以便十一点时干干净净、精神饱满地同卡洛斯和威拉萨会面。但是，他得等车夫回来，那车夫拿着他给巴蒂士塔的头巾跑回葵花大院去取白衬衣了。接着，他吃了午饭。当他拿着一包脏衣服站在通往卡洛斯房间的便门口时，时钟已经敲过了十二点。

就在这时，巴蒂士塔提着一篮茶花从门前的平台上走过。

“威拉萨到了吗？”埃戛蹑手蹑脚地走过去低声问道。

“威拉萨先生已经来了一会儿了。您收到白衬衣了吗？我还让带去一件外衣，因为这样总要更舒服些……”

“谢谢，巴蒂士塔，谢谢！”

这时，埃戛想：“好了，卡洛斯已经一切都知道了，障碍已经越过！”但是，他依然在磨蹭时间，胆小鬼似的、慢慢吞吞地脱着手套和外衣。最后，他拉起丝绒幔帐，心跳得很厉害。前厅里静悄悄的。粗大的雨点敲打着玻璃门，门外雨雾中，可以看到花园里的树木黑黝黝一片。埃戛掀开另一个上面绣有马亚家族纹徽的幔帐。

“啊，是你？”卡洛斯嚷着站起来，手里还拿了张纸。

看上去他依然保持着男子汉坚强的精神状态，只是两只眼睛目光呆滞，在那苍白的脸上睁得更大，露出一副痛苦的表情。威拉萨坐在他对面，正用那印度丝绸手帕慢慢地擦着前额，动作缓慢无力。桌上，摊着蒙弗特太太的信件。

“威拉萨跟我谈的到底是些什么乱七八糟的事儿呀？”卡洛斯交叉着双臂，站在埃戛面前嚷道，声音略微有点儿颤抖。

埃戛结结巴巴他说：

“我没有勇气对你说……”

“可是，我有勇气听！……那个人对你说了些什么鬼话？”

威拉萨立即站了起来。他站得那么迅速，就象一个胆小的新兵离开危险的岗哨。如果他们不需要他，他请求允许他返回办事处。两位朋友肯定会愿意更自由地谈谈。再说，堂娜玛丽娅·蒙弗特太太的信件也留下了。一旦需要他，他们可以往银子路或是家里给他捎个口信……

“唔，您能理解，”他补充道，一面把丝手绢绕到手上，“我主动来对

您谈，是因为作为这个家的可信赖的朋友，我有这个义务……这也是咱们的朋友埃戛的意见……”

“我完全理解，威拉萨，谢谢！”卡洛斯回答说。“如果有事，我让人去请你……”

总管手里攥着手帕，慢慢地扫视了一下周围。然后又偷偷看了看桌子下面，露出一副吃惊的样子。卡洛斯耐心地看着他在房内小心翼翼地走着寻找什么……

“怎么回事，伙计？”

“我的帽子。我记得我把它放在了这儿……自然是放在外面了……好，如果需要什么……”

威拉萨一边往外走，一边还不安地往四个角落看着。他刚出去，卡洛斯就用力把幔帐拉上。然后，他朗着埃戛转过身，疲乏地往椅子上一坐，说：

“都说出来吧！”

埃戛坐到沙发上，开始讲述他同吉马莱斯的会晤。那是在鲁芬诺发言之后，在特琳达德剧场下面的酒吧里。那个人要他解释关于达马袒的信，关于遗传性醉汉的事……一切都澄清了，于是他们俩也就开始有了亲切感……

这时，幔帐微微一动，威拉萨的脸又出现了。

“请原谅，我的帽子……我还没找到它，我发誓是放在这儿了……”

卡洛斯差点儿破口大骂。埃戛于是也在窗台下的那张长沙发后面找了找。卡洛斯不耐烦地走到床铺帷幔的周围看看，好把这件事快了结了。满脸通红、有些着急的威拉萨甚至到盥洗室里察看了一番……

“就这么不见了！也许我忘在前厅了！……我再去看看……请原谅了。”

屋里又剩下了他们两人。埃戛又详详细细地叙说起吉马莱斯如何在剧场休息的时候三番两次地来找他谈论晚会、政治、他的朋友雨果等等。后来，他又寻找了一会儿卡洛斯，想一同去文人俱乐部。最后，他同格鲁热斯一道离开了剧场。当他们经过亚利安萨饭店时……

幔帐再次掀了起来，巴蒂士塔请二位原谅：

“威拉萨先生说找不到帽子，他说他放在这儿了……”

卡洛斯恼火地站起来，抓起椅背，象是要把巴蒂士塔砸碎似的。

“你和威拉萨先生都给我见鬼去！……就让他光着脑袋回家！给他一顶我的帽子！滚！”

巴蒂士培非常严肃地退了出去。

“说下去，说完它！”卡洛斯又嚷着回到原来的座位上，脸色更苍白了。

埃戛详尽地讲述了他同吉马莱斯长时间的可怕交谈，从吉马莱斯正要和他握手告别时偶然说起了“马亚的姐姐”开始说起。后来，就在小贝娄鲁广场上的巴黎饭店门口，他交出来了蒙弗特太太的这些信件……

“就是这些，没别的了。你想，我这一夜可怎么过！但是，我没有勇气对你说。我去找了威拉萨……我找威拉萨，非常希望他能知道些什么事实，或有什么证件，能彻底推翻吉马莱斯说的这番话……可他什么也没有，什么也不知道。他同我一样惊呆了！”

沉默了片刻，这时，一阵飘泼大雨打到了花园里的树木上，打在玻璃上。卡洛斯猛然站起身，满面怒容地说：

“你认为这种事可能吗？你认为在里斯本的大街上这种事会发生在你、我这样的人身上？我在街上遇到一个女人，看着她，认识了她，同她睡觉，世上有那么多女人，而这一个恰巧就是我的姐姐！不可能！……吉马莱斯、书信、证件，都无法使我信服！”

由于埃戛坐在沙发一角，两眼盯住地板，一声不吭，卡洛斯对他嚷了起来。

“你倒说呀。说你也怀疑。同我一样，也怀疑！……好不荒唐！你们都相信，好象这是世界上最自然不过的事，在这个城市里都是兄弟姐妹睡在一起！”

“在塞洛利库我们家庄园附近，就差点儿发生一起这样的事……”

正在这时，阿丰苏·达·马亚在两扇幔帐之间出现了，他们刚才竟然没听到动静。老人倚着手杖，满脸堆笑，正在想着一件使他颇为开心的事。原来还是威拉萨帽子的事。

“你们拿威拉萨的帽子搞了什么鬼？这个可怜的家伙在那儿犯愁呢……只好戴走了一顶我的帽子。那帽子盖住了他半个脑袋，只好用手绢把它撑了起来……”

但是，他突然注意到孙子的脸色很难看，注意到埃戛神态很不自然，两眼不敢正视他，而是连忙转向了卡洛斯。他脸上的笑容顿时消失了，在屋内慢慢地迈了一步说：

“怎么回事？你们出了什么事？……出了什么事啦？”

于是，卡洛斯完全出于自私的感情，不考虑对老人可能产生的沉重打击，期望爷爷作为过去历史的见证人能知道某个事实，拥有某种证据，能够驳斥吉马莱斯所讲述的情况和蒙弗特太太的所有信件，因而他朝着老人走去，并破口而出：

“有件莫明其妙的事，爷爷！爷爷您也许知道……爷爷可能知道点儿情况，能帮助我们摆脱这个苦恼！……简单地说，事情是这样。我认识了一位夫人，她到里斯本已经来了一段时间，住在圣佛朗西斯科街。现在，突然发现，她是我合法的姐姐！……有个认识她的人来了，还带着些证件……证件都在这儿。都是些书信，还有我母亲的一份声明……总之，乱七八糟，还有一大堆证据……这都是什么意思？我那个很小就被带走的姐姐还没死？……爷爷，您该知道的！”

阿丰苏哆嗦了一下，用力握住手杖，然后一屁股坐到幔帐旁边的长沙发上。他带着迟钝的目光，一言不发地盯住了孙子和埃戛。

“这个人，”卡洛斯大声说，“叫吉马莱斯，是达马祖的一个舅舅……是他对埃戛说的，还把这些纸张文件交给了埃戛……你对爷爷讲讲，从头讲起！”

埃戛深深吸了口气，简略他讲述了事情的始末。他最后说，这里重要的、关键的是，这个吉马莱斯没有必要撒谎。他完全是偶然地，绝对偶然他说起了这些事的。他从小就认识这位女士，那时她是彼得罗·达·马亚和玛丽娅·蒙弗特的女儿。她一直都在他的眼皮下。他看着她在巴黎长大，他抱过她，他给过她娃娃。他和她母亲一起去修道院探望她。当她作为有夫之妇住在枫丹白露时，他也常去她家……

“甚至，”卡洛斯打断他说，“几天前，他还见到她和我、和埃戛同乘了一辆马车……您怎么看，爷爷？”

老人非常吃力地低声说，好象说出的话撕碎了他的心：

“显然，这位女士一无所知……”

埃戛和卡洛斯异口同声地嚷道：“是的，一无所知！”据吉马莱斯说，她母亲一直对她隐瞒真相。她自以为是一个奥地利人的女儿。最初她签名都用卡尔扎斯基……

卡洛斯在桌上翻找了一下，手里拿着一张纸，走上前去说：

“爷爷您看，这是我母亲的声明。”

老人摸索了好半天，才用颤抖的手指把夹鼻眼镜从背心里掏出来。他慢慢地看着那张纸，每看一行脸色就越加苍白，呼吸也更困难了。看完后，他的两手落到了膝盖上，手里还抓着那张声明。他象瘫了一样，没有一点生气。然后，他慢吞吞他说了些含糊不清的话。他什么也不知道……蒙弗特太太声明里所肯定的事实，他无法否定……圣弗朗西斯科街的这位女士也许真的是他的孙女……更多的事他也不知道了……

卡洛斯两手垂着站在老人面前，由于他的不幸得到了证实，他的精神崩溃了。爷爷是过去的见证人，他却什么都不知道！这份声明，吉马莱斯讲的全部情况全都成立了，无法批驳。既没有人们的记忆，也没有书面的文件可以否定它们。所以，玛丽姬·爱杜亚达是他的姐姐！……老人和孙子面面相觑，看来都在遭受着同一种痛苦的折磨——这痛苦来自同一个想法。

最后，阿丰苏撑着手杖挣扎着站起来，走过去把蒙弗特太太的声明放在桌上。他扫了一眼摊在雪茄烟盒周围的信件，但没去动它们。然后，用手慢慢地擦擦前额说：

“更多的我也不知道了……我们一直以为这孩子已经死了……从各个方面做了调查……她自己也说她有个女儿死了，还给个什么人看过一张照片……”

“那是另外一个小的，是意大利人的女儿，”埃戛说。“吉马莱斯对我说过……这个女儿活着。这个当时已经七、八岁，意大利那个家伙来里斯本时，她只有四、五岁……就是这一个女儿。”

“是这个，”老人低声说。

他深深地吸了口气，然后做了个无可奈何的手势说：

“好吧！所有这些都得好想想……我觉得最后再把威拉萨叫来……也许有必要让他去趟巴黎……当前首要的是冷静……再说，这里并没有死人……并没有死人嘛！”

他的声音颤颤巍巍，越来越小。他把手伸给卡洛斯。孙子激动地默默亲吻了爷爷的手。老人把孙子拉到怀里，亲吻了一下他的前额。然后，慢慢地，踉踉跄跄地往门口迈了两步，埃戛赶忙跑了过去。

“请您扶住我的胳膊……”

阿丰苏整个人都倚到了他的身上。他们穿过寂静的前厅，屋外雨水继续敲打着玻璃。他们走过去后，带有马亚家族纹徽的大幔帐落了下来。这时，阿丰苏猛然松开埃戛的胳膊，冲着他的脸低声说，好象是在发泄他的全部痛苦。

“我听说过这个女人！……她在圣弗朗西斯科街住，整个夏天都是在奥里威斯度过的……是他的情妇！”

埃戛结结巴巴他说：“不是，不是，阿丰苏·达·马亚先生！”但是，老人把手指放在嘴唇上，表示卡洛斯在里面可能听见……他走了，整个人全

靠手杖支撑着，终于被无情的命运折磨垮了——最初，在身强力壮时，受到儿子恶运的打击；到了晚年，又遭受到孙子的不幸遭遇的打击。

埃戛已经精疲力竭，惴惴不安地回到屋内。卡洛斯又开始在那间屋子里不停地来回走着，震得地板都颤动起来，立柜大理石面上的水晶小瓶也发出轻轻的叮哨声。埃戛默不作声地靠着桌子，翻看蒙弗特太太其他的一些东西：一些书信，一个软皮的通讯录小本，跑马俱乐部成员和帝国参议员的名片。突然，卡洛斯站到他面前，用力地握住他的手：

“茫茫天空之下生活着两个人，突然来了一个无名小卒，一个白痴，一个吉马莱斯，说了两句话，交了几张纸，就永远毁了这两个人的生活！……啊，埃戛，这太可怕了！”

埃戛战战兢兢地说了句平平淡淡的安慰话：

“她要是死了不更糟……”

“更糟，为什么？”卡洛斯大声说。“她如果死了，或者是我死了，那我们爱情的对象也就不存在了，剩下的只有痛苦和思念，这就另当别论了……而现在我们都活着，但对彼此来说，却又都是死了，只有联系着我们的炽热的情感还活着！……难道你以为，由于向我证实了她是我的姐姐，我就不如昨天那样爱她，或是爱的方式就不同了？我肯定不会这样！我的爱情可不会随机应变，它不会变成友谊……绝对不会！我也不愿如此！”

这是一种愤慨的反抗，他的爱情在自卫，它不愿死亡，它不愿仅仅由于吉马莱斯说了一些情况和有一只装满破旧纸张的雪茄烟盒，就宣布了他的爱情是不可能，宣判他的爱情的死亡！

又是一阵凄凄楚楚的沉默。埃戛点了一支烟，慢慢地靠在沙发的一角。由于感情的激动，由于前一夜在奥古斯托酒馆的狂饮，和在卡门房内醒来时头昏脑胀，他渐渐感到精疲力竭，在冬日下午，慢慢西斜的惨淡阳光的照射下，整个屋子也变得凄凉了。埃戛终于闭上了双眼。但是，很快卡洛斯的吼叫声又把他震醒了。卡洛斯站在他面前，和刚才一样地绞紧双手，说：

“最糟糕的不是这个，埃戛！最糟糕的是我们得向她说出这一切，向她讲出这一切！……”

埃戛已经想到过这一点……要立即去对她讲，不要优柔寡断。

“我亲自去对她讲述这一切，”卡洛斯说。

“你！？”

“否则，谁去？你想要威拉萨去……”

埃戛皱紧眉头说：

“你该做的是，乘晚车去圣奥拉维亚。从那儿写信告诉她一切。这样更稳妥。”

卡洛斯猛然坐到一张安乐椅里，疲倦地长吁了一口气：

“是的，也许这样好，明天乘晚车去……我想过了，这样好……现在我觉得太累了！”

“我也很累，”埃戛说着伸了个懒腰。“咱们如今没别的办法了，否则只能更加一团糟。最后是使自己平静下来……我去床上躺一会儿。”

“一会儿见！”

埃戛上楼到了自己房内，就躺在床单上。由于极度疲劳，他很快就睡着了。很晚了，他被一声门响吵醒。是卡洛斯划着一根火柴走了进来。天色转黑，楼下响起了晚饭铃声。

“瞧，这烦人的晚餐！”卡洛斯说着点起梳妆台上的蜡烛。“咱们无法找个借口出去到一家酒店好好聊聊了！再说，我昨天已经邀请了斯坦因布罗肯。”

接着，他又转过身来说：

“喂，埃夏，你看爷爷是不是什么都知道了？”

埃夏从床上跳了起来，走到盥洗盆前，卷着袖子说：

“我对你说吧……我觉得你爷爷怀疑了……这桩事对他如同一场大祸……如果他没怀疑什么，那么，找到了一个失去的孙女使他惊讶的程度是远不会如现在这么大的。”

卡洛斯轻轻叹了口气。不多时，他们两人下楼去吃晚饭。

楼下，除了斯坦因布罗肯和堂迪奥古，他们还看到了克拉夫特，他是来“讨口吃的”。往常一向欢声笑语、摆满鲜花、灯火辉煌的餐桌，这天晚上却笼罩着一片郁闷的气氛，人们的话题都是关于病痛——谢格拉得了风湿症，可怜的侯爵病情在恶化。

此外，阿丰苏在书房里抱怨说，他头疼得厉害，这是他面容憔悴、脸色苍白的原由。斯坦因布罗肯觉得卡洛斯“脸色不好”，但卡洛斯解释说是一夜没睡好觉。于是，埃夏为了打破晚餐的沉闷气氛，请朋友斯坦因布罗肯谈谈他对特琳达德晚会上大受欢迎的演说家鲁芬诺的印象。那位外交官犹豫了一下。在得知鲁芬诺是个政治家、议员之后，他感到十分惊讶——那种手势，裤腰上方还露出了点儿衬衣，那山羊胡子，蓬乱的头发，那双靴子，确实不象个国务活动家：

“但是，然而，然而……在这种类型，在这种非常杰出的类型的人之中，象德摩斯梯尼这种类型的人，我觉得他是很了不起的……哦，我觉得他十分地了不起！”

“你怎么看，克拉夫特？”

晚上，克拉夫特只欣赏阿连卡的诗。埃夏无可奈何地耸耸肩膀。那简直是胡说八道！还有什么能比阿连卡的浪漫民主更可笑的。他的共和国就象奥菲莉亚一样，温柔、金发碧眼、穿着一身白色衣裙，在上帝的注视下在田野上祈祷……但是，克拉夫特恰恰认为，这一切都太好了，因为这都是真诚的。在葡萄牙的文学展览会上，往往令人伤心的是什么呢？是恬不知耻地缺乏真诚。没有一个人，不论是在诗歌还是散文中，似乎绝对相信他们在奋力疾呼和顿足捶胸地宣扬的东西。前一天晚上的情况就是如此。就连鲁芬诺看来也并不那么相信宗教的影响；那位留山羊胡子的人也不相信什么卡斯特罗们、阿尔布格尔格们的英雄主义；就是那个长着一双美丽的小眼睛的诗人，也不相信那些小眼睛的美丽……一切都是伪装的，虚假的！阿连卡却多么不同啊！他真心实意地相信他所歌颂的东西，相信人民的博爱，相信共和国的基督，相信虔诚的、充满光明的“民主”……

“这位阿连卡一定很老了，”堂迪奥古争论说，一边用他苍白纤细的手指转动着面包球。

他旁边的卡洛斯终于不再缄默，开了口：

“阿连卡该有五十好几了？”

德摩斯梯尼（公元前384—公元前322），古希腊著名演说家。

这段原文为法文。

埃戛发誓说，他至少有六十了。早在一八三六年，阿连卡就常发表一些狂热的作品，而且由于悔恨自己勾引了许多处女，他常要寻死觅活……

“不错，许多年前，”阿丰苏慢慢他说，“我就听说过这个人！”

堂迪奥古把杯子举到唇边，转身对卡洛斯说。

“阿连卡的年龄该和你父亲一样……他们关系颇为密切，都是属于当时杰出的年轻人之列。阿连卡同可怜的堂若昂·库尼亚（愿上帝保佑他的灵魂）和其他一些人常去亚罗友斯。他们都是些文雅之上，差不多的年龄……如今没剩下什么人了，没剩什么人了！”

卡洛斯垂下了双眼。恰巧大家也都不说话了。一阵悲凉的微风从鲜花和烛光之间吹过，这微风象是来自遥远的过去，带着痛苦和墓穴的气息。

“可怜的格鲁热斯多倒霉，演砸锅了！”埃戛嚷道，为的是驱散这沉默的云雾。

克拉夫特认为格鲁热斯砸了锅活该。为什么他给一帮由粗野的奥芬巴哈教养出来的人弹奏贝多芬呢？但是，埃戛不允许对奥芬巴哈如此蔑视，他是当代最优秀的怀疑主义和讽刺派代表之一！斯坦因布罗肯指责奥芬巴哈不懂和音。他们讨论了一阵音乐。最后，埃戛提出，从艺术上讲，再没有什么能比法多民歌更优美的了。接着，为引起阿丰苏的谈话兴趣，埃戛问道：

“是不是这样，阿丰苏·达·马亚先生？您同我一样，是法多民歌的忠实听众，忠于咱们伟大的民族创造。”

“的确是这样，”老人轻声说，并用手擦了擦额头，好象是在为他的沉默寡言和冷漠的态度作解释。“法多民歌里有好多诗篇……”

但是，克拉夫特却不喜欢法多民歌、马拉肯尼亚、贝特内拉，不喜欢所有南欧的音乐，他认为那全是些颤颤抖抖的呜咽，毫无生气，懒洋洋地哎哪哪唱个没完。譬如，一天晚上，他听了一首马拉肯尼亚。那是一首有名的马拉肯尼亚，由一位马拉加女歌星演唱，唱得有板有眼。那是在马德里的“红宝石之邦”夜总会。那位女歌星站在钢琴一旁，哼哼啊啊地唱一首什么关于石头和坟墓的歌，一开始就凄凄切切，没完没了地哼着啊、啊、啊！……先生们，他厌烦了，就到另一个厅里去看打惠斯特牌，翻阅厚厚的画册，同霍维约斯将军谈谈卡洛斯派战争的问题。当他转回来时，那个发辮上插朵石竹花的女歌星，两眼盯着天花板，还在那儿哼着啊、啊、啊！……

在座的人哄堂大笑。埃戛激动地强烈抗议。克拉夫特是个干巴巴的英国人，是干瘪乏味的政治经济学教育出来的，他无法理解诗歌世界里会含有的一个感叹词！不过，他不谈马拉肯尼亚了。他并未受托来捍卫西班牙！西班牙自有诙谐的语言和刀枪，足以说服克拉夫特和其他的英国人……这里要说的问题是法多民歌！

“您在哪儿听过法多民歌？在那些大厅里，用钢琴伴奏的……不错，如若这样，我同意那是单调、烦人的。但是，您如果夜晚在郊外听它，皓月当

奥芬巴哈（1819—1880），法国歌剧作曲家。

马拉肯尼亚、贝特内拉为两种西班牙民歌。

马拉加，西班牙南部一港口城市。

卡洛斯派战争指西班牙国王费尔南多七世（1814—1833年在位）逝世后，国王的弟弟堂卡洛斯为继承王位而发动的一场内战。

空，三、四把吉他伴奏……今年夏天，侯爵把法多歌星维拉——维拉请到奥里威斯来时，唱得多动听！你还记得吗，卡洛斯？……”

他突然尴尬地止了口，后悔不小心提起了“淘喀”别墅。卡洛斯仍然沉默着，脸色阴沉。克拉夫特哼着鼻子说，在美丽的月夜，郊外的一切声音都是悦耳的，连癞蛤蟆叫声都好听。又是一阵奇怪的压抑气氛笼罩着餐厅。仆人在上甜食了。

沉默之中，堂迪奥古摆出一副怀古雄狮回忆起了一段伟大往事时的威严架势，若有所思他说：

“过去也有过非常高贵的音乐，那是修道院的钟声。那时，好象你真在听着那些钟声……现在已经听不到了！”

晚餐冷冷清清地结束了。斯坦因布罗肯又说起王室无人出席晚会的事，这件事打从前一天晚上起，就一直使他不安。在座的没有人对宫廷感兴趣。随后，堂迪奥古说起了一件关于堂娜伊莎贝尔公主的乏味故事。仆人把大银盆和香水壶送过来时，气氛才轻松了。

在台球室喝完咖啡，斯坦因布罗肯和克拉夫特开始了一局赌本为十五个托斯当的台球赛，为的是引起大家的兴头。阿丰苏和堂迪奥古回书房去了。埃戛靠在一张舒服的安乐椅里看《费加罗》报。但是，报纸很快就滑落到地毯上，他闭上了双眼。这时，正抽着烟踱步沉思的卡洛斯望了望睡着的埃戛，然后就在幔帐后面消失了。

他朝着圣弗朗西斯科街走去。

不过，他步履并不匆忙。他裹了一件皮大衣，抽着快完的雪茄，在阿泰罗广场上漫步。晴朗的夜空，一轮新月在刺骨的北风吹拂下浮动的白云中闪着光。

这天下午，独自呆在房内时，卡洛斯决定了要亲自去找玛丽娅·爱杜亚达谈——这是出自一种怀有尊严和理性的崇高动机，他挖掘出并反复对自己讲着这个动机，作为自己找去的借口。他和他都不是脆弱的孩子，不需要由埃戛或是威拉萨出面解决他们生活中最可怕的危机。在这场毁灭他们生存的灾祸中，他们是两个坚强的人，有坚定的意志和健全的头脑，他们足可以怀着尊严和理智，去自己寻找一条道路。所以，他——只有他，应该去圣弗朗西斯科街。

当然，当依然沉湎在他们的爱情之中的时候，知道了她是自己的姐姐之后，他又要回到那个厅里去见他，这确实难以忍受……为什么不能去？难道他们这对一直提防着魔鬼，又极其厌恶那种他们自己现在不知不觉地陷入的罪孽的虔诚的信徒，会急着想要逃走，并把他们彼此那可憎的肉体行为隐匿在远方的修道院吗？不会的。难道为了避免两人带着以往那种炽热的目光再次陷入往日的脆弱之中，需要把他们之间从里斯本到圣奥拉维亚的距离拉长吗？不需要！他俩部很坚强，足以用理智来控制自己的心，就象把它压上一块冰冷、坚强的石头，使他们既不再怨恨，也不再哭泣。因此，他满可以无拘无束地回到那个依然被他们爱情温暖着的大厅去。

但是，他为什么要求助于理性、求助于强者的勇气呢？……他不会去对玛丽娅·爱杜亚达突如其来地讲出一切真相，然后对她悲伤他说一声再见，一声戏剧性的再见，再面对着一场感情和痛苦的危机。正与此相反！整个这天下午，在他自己遭受痛苦的过程中，他一直在冥思苦想地寻找着一种办法，能够缓和并减轻由于他必须向她吐露真情而给那可怜人造成的痛苦。他

终于找到了一个办法，一个十分复杂、十分懦弱的办法！可是，能有什么更高明的办法呢！为了有个缓慢、仔细的准备过程，不给她造成猛然的巨大痛苦，这是唯一的、唯一的办法。而只有他非常冷静，非常坚定地去一趟圣弗朗西斯科街，这个办法才能可行。

所以，他去了——当顺着阿泰罗广场往前走时，他放慢了脚步，反复推敲、考虑着他的计划，低声地练习着他要对她讲的话。他要样子匆忙地走进大厅，告诉她家里有桩事，一桩有关雇工的麻烦事，迫使他不得不日内去一趟圣奥拉维亚。旋即他就以要立刻去总管家为借口离开那儿。他还可以补充说：“就一会儿，我不会耽搁久的。一会儿见。”但有一件事使他犯愁。她如果吻他怎么办？……于是他决定夸大他的匆忙的样子，雪茄要仍然叼在嘴上，不脱帽子……就这样离去，不再回来。她太可怜了，她会等到很晚，听着街上的每一辆马车声！……第二天晚上，他就同埃戛动身去圣奥拉维亚，留给她一封信，说由于来了封电报，很遗憾他不得不乘这班火车走。甚至还可以加上一句：“两、三天后我就回来……”就这样，他从此永远离开她。从圣奥拉维亚再立即给她写封信，用含糊糊、忧虑的口吻提起家中意外地发现了一些文件，证明他们两人有血缘关系。所有这一切，都应写得欲说又止，简短而“匆忙”。最后，写另一封信时，再将全部真相和盘端出，给她寄去母亲的声明，并指出，在所有这种疑团尚未解开期间，他们两人必需分离。他请她动身去巴黎，由威拉萨筹备款项，并且很快就交给她三、四百英镑，做为旅行费用……啊，这一切是多么复杂，多么懦弱！但是，只有这个办法。除了他本人，还有谁能够仁慈而巧妙地办理这桩事呢？

正当他思绪翩跹之际，他猛然发现自己走到了帕雷林尼亚巷，站到了玛丽娅的房子前。透过纱窗，他看到客厅里微弱的灯光。其他地方——她的小梳妆室的窗户、摆着盆栽菊花的卧室凉台，灯全熄灭了。

然而，只有那面默默无声的房子的一角，透出了一道从沉睡的小房间里射出的柔弱的灯光，渐渐使他不安并失去了自信心。他害怕那充满温暖和茉莉花清香的室内那半明半暗的微弱灯光。他没进去，而是沿着门前的行人道缓步朝前走着，心里想着屋内那样样东西——一带绸缎靠垫的宽大沙发，梳妆台四周的花边，她床上那白色的帷幔……后来，他在文人俱乐部大门射出的一股粗大的光柱前停了步。他机械地走进去，吸引他入内的是那简朴而牢固的石框大门，那门旁有两盏大瓦斯灯，而没有半明半暗的微弱灯光，也没有花的芳香。

楼下的大厅里，他翻阅着摊在桌上的电报，却不知所云。一个侍者走了过来，他要了一杯白兰地。这时，黛莱斯·加玛，手插在外衣口袋里，吹着口哨，从里面出来。他来到卡洛斯面前停住了，问他星期二是否去勾瓦林纽家。

“也许去，”卡洛斯轻声地说。

“那就来吧！……我在找人呢……再说，那天是查理的生日。所有人都会去的，还有宵夜！”

侍者端着托盘来了。卡洛斯靠桌边站着，一面搅动着杯里的糖，一面不知为什么回忆起了那天下午伯爵夫人往他礼服上别了一朵玫瑰，并且第一次吻他的情景。他好象又看到了那张沙发，伯爵夫人就躺倒在那张沙发上，她那皱褶的绸裙发出了沙沙的响声……这一切都变得模模糊糊，相去甚远了。

喝完白兰地，他就离去了。此时，他贴墙根走着，看不见那座卧室窗前

闪动着微弱灯光、使他心神不安的房子的正面。大门关闭了，平台上那盏瓦斯灯亮着。他踏着石阶往上走，觉得他的心跳得比他的脚步声还响。梅朗妮走来开门，并告诉他夫人有点疲倦在床上躺着——果真，这天晚上客厅中显得凄凄凉凉，多支烛台上的蜡烛都灭了，无人刺绣的绣布放在篮子里，书籍整整齐齐地摆在桌上，街灯透过镶着黄色花边的窗帘在桌子上投下一束微弱的光线。

卡洛斯慢慢地脱下手套，面对着这种沉睡的寂静，他又不安起来。突然，罗莎笑着从里面蹦跳着跑了出来，她那蓬散的头发披在肩上，朝他张开双臂。卡洛斯把她举起来，象往常那样说：

“小羔羊来了！……”

但是，当他这么举起她，她动着两只小脚时，他猛然想到这个孩子是他的外甥女，还用着他的姓氏！……他把她放下，险些把她摔了。他惊奇地望着她，好象是第一次看见这张同他有血缘关系的白嫩小脸……

“你看我做什么？”她一边后退着，一边笑着说，两只小手交叉着背在鼓鼓的裙子后面。

他也不清楚。在他看来，这是另一个罗莎，在他那惶惶不安的心中混杂着对过去那个罗莎的怀念。那是另一个罗莎，她是麦克·格伦夫人的女儿，他常给她讲圣女贞德的故事，在“淘喀”别墅他抱着她在开花的槐树下荡过秋千。但是，她还在眯眯笑，露出闪亮的小牙，两只蓝色的美丽眼睛透着媚态。她看到他如此严肃、默不作声，以为他在开玩笑，要装出“国王卡洛斯的声​​音”。她的微笑同她母亲一模一样，下巴上也有个酒窝。突然，卡洛斯从她身上看到了玛丽娅的全部魅力和可爱之处。他又用力把她抱起来，使劲地亲吻她的头发和脸蛋，弄得罗莎使劲舞动着手脚，大叫了一声。他随即放开了她，担心自己刚才的行为有不纯洁之处……接着，他非常认真地问道：

“妈妈在哪儿？”

罗莎摸着手臂，皱着眉头说：

“你看！……把我弄疼了。”

卡洛斯用依然在颤抖的手摸着她的头发，说：

“去吧，别撒娇了，妈妈不喜欢。妈妈在哪儿？”

小姑娘的气消了，又高高兴兴地蹦着跳着，抓住卡洛斯的手腕，让他也跟着跳。

“妈妈睡觉去了……说是她太累了。可是她还说我是懒姑娘呢……快，你也跳起来。别不高兴！……”

这时，萨拉小姐在过道上叫道：

“小姐！……”

罗莎把手指放在她那含笑的嘴上说：

“你对她说，我不在这几！你说……让她生气！……你说呀！”

萨拉小姐拨开幔帐，立刻发现了她，她躲在卡洛斯身后，踮起脚尖，想把自己变得小些。萨拉和气地一笑，轻轻说了声：“晚上好，先生。”然后，提醒说，快九点半了，小姐有点儿伤风，该休息了。于是，卡洛斯抓住

葡萄牙的姓氏中既包括父亲也包括母亲的姓氏。

原文为法文。

罗莎的胳膊，轻轻地把她拉出来，慈爱地抚摸着她，让她听萨拉小姐的话。

但是，罗莎立即把他甩开了，对他的出卖行为表示气愤。

“你也是从不做什么好事！……讨厌！看吧，连再见我都不对你说了！”

她悻悻地穿过客厅，使劲一推，甩开微笑着把手伸向她的家庭女教师。到了走廊上，她又气又伤心地大哭起来。萨拉小姐微笑着原谅了这个小姐。是伤风使得她变得不礼貌了。但是，如果在妈妈面前，她就不会那样了，不会的！

“晚安，先生。”

“晚安，萨拉小姐……”

卡洛斯独自在客厅中呆了一会儿。然后，他掀起挡着玛丽娅小化妆室的挂毯。屋内一片昏暗，只是从镜子里射出一束摇曳不定的苍白灯光，那是一长行街灯的反光。他非常轻地推开了房门。

“玛丽娅！……睡了吗？”

屋里没点灯，但还是那盏街灯透过挂着的纱帘照了进来，使那罩着床铺的白色幔帐在黑夜中隐约可辨。她正是从那里，半睡半醒地轻声说道：

“进来！我先躺下了，我很疲倦……几点了？”

卡洛斯没挪步，手仍然扶着门：

“很晚了，我要马上出去找威拉萨……我是来告诉你，我得去一趟圣奥拉维亚，不算明天也许还得再呆上两三天……”

过了片刻，幔帐里床响了一下。

“去圣奥拉维亚？……是怎么回事？这么突如其来……进来！……来呀！”

于是，卡洛斯轻轻地在地毯上迈了一步。他又听到床响了一下。温暖、昏暗的室内散发着他非常熟悉的，从她身上散发出来的香气，这种清香使他沉醉，浸入了他的灵魂，以料想不到的新的抚爱来引诱他，并且使他莫名其妙地不安起来。他结结巴巴地一再表示，他必须尽快在这天晚上去见威拉萨。

“真烦人，就是为了几个雇员的事，是关于水的问题……”

他扶着床，就坐在床沿上。突然一阵疲倦困扰着他，使他没有气力再继续编造水和雇员的谎言，因为这些编造就象要搬动的铁山那样沉重。

玛丽娅健美的身躯裹在一条雪白的丝绸被单里，懒洋洋地在白色的床铺上翻动着。

“晚饭后，我觉得很疲倦，懒得动弹……这么说，你就这样突然走了！……真烦人！给我一只手！”

他在白色的被单上摸索着：他摸到一只膝盖，隔着薄薄的丝绸，他感觉得出这只膝盖的轮廓和它的温暖柔和。他的手松松地伸开，毫无生气地放在了那儿，好象他的全部意志和意识都麻木了，他只是感觉到了他的手触摸到那片温暖、柔嫩的皮肤。从玛丽娅的双唇间轻轻地呼出了一口气，象孩子般的短促的叹息，那声叹息很快地被黑暗吞噬了。卡洛斯感觉到了她那强烈的欲望，这使他六神无主，可怕得如同大地在他脚下裂开了一道深渊，冒着

热气。他还在结结巴巴地说：“不，不能……”但是，她却伸过来了双臂，搂住了他的脖子，把他拉向自己，一面轻声地说着，象是刚才叹息的延续，那声音颤抖着不停地呼唤“亲爱的”。他没有反抗，象是一具被风驱赶着的僵死的躯体，倒进了她的怀里。他们干燥的嘴唇贴到了一起，深深的亲吻湿润了它们。突然，卡洛斯怀着冲动和绝望的感情，发狂地搂住她，要把她压碎，把她吞噬，整个床都摇动起来。

就在这时，埃夏在台球室醒了过来，但他仍然伸着四肢躺在那张疲劳曾征服过他的安乐椅上。然后，他睡意朦胧地打着哈欠，拖着步于走到阿丰苏的书房。

屋里炉火正旺，尊敬的波尼法希奥蜷缩在熊皮上烤火。阿丰苏同斯坦因布罗肯和威拉萨在玩惠斯特。但是，他心不在焉，头脑昏昏沉沉，以致使得党迪奥古两次生气地说，如果他头痛得神志都不清了，最好就别玩了！埃夏出现时，老人不安地抬起了双眼，说：

“卡洛斯呢？出去了？”

“是的。我想是同克拉夫特一起走的，”埃夏说。“他们说过，要去看看侯爵。”

威拉萨小心谨慎地慢慢洗着牌，也朝埃夏投去了显然是怀疑的目光。这时，堂迪奥古用手指在桌布上敲打着，嘟囔着说：“快点，快点……管别人的闲事毫无益处！”于是，埃夏在那儿呆了一会儿，微微打着哈欠，望着一张张慢慢出来的纸牌。最后他倦怠了，没有一点兴致，就决定上床去看书，他在书架前站了一会儿，然后拿出一本过期的《全景》杂志。

第二天，吃午饭的时候，埃夏来到卡洛斯房内。当巴蒂士塔——由于对不愉快的事也有所闻，从前一天起他就一直愁云满面——告诉他，卡洛斯一大早就骑马去了狩猎场时，他大吃一惊……

“是这样！……他没留下什么口信，没说去圣奥拉维亚吗？……”

巴蒂士塔莫名其妙地望着埃夏说：

“去圣奥拉维亚？……没有，他没说过这回事儿。但是，他留下一封给您的信。我想是侯爵的信，他还说他然后去他那儿，在六点钟……我想是去吃晚饭。”

果然，侯爵在一张名片上提醒说，今天他“欢庆生日”，期待着卡洛斯和埃夏六点钟来帮助他吃掉一只遵照节制饮食准备的母鸡。

“好吧，到那儿见面，”埃夏轻轻说着，下了楼朝花园走去。

他觉得这件事很是蹊跷！卡洛斯骑马出去游玩；卡洛斯同侯爵一道吃晚饭，好象没有任何扰乱着他这个无忧无虑的年轻人生活的事！……他现在坚信，卡洛斯昨夜去了圣弗朗西斯科街。天哪！在那儿发生了什么？他听到了午饭铃声，就又上了楼。所有的人都不见了踪影！这是埃夏在葵花大院第一次孤孤单单地坐在这张大餐桌上，看着《插图杂志》吃午饭。

下午六点，埃夏在侯爵（他脖子上围了一条女士的貂皮围巾）房内看到了卡洛斯、塔克、克拉夫特，他们围着一个弹吉他的肥胖年轻人，侯爵的总管——一位黑胡子的美男子，在一旁同黛莱斯下棋。

“你见到爷爷了吗？”当埃夏伸过手来时，卡洛斯问道。

“没见到，我一个人吃的午饭。”

晚餐不久就开始了，十分热闹，家酿的上等葡萄酒充分供应。显然，谁都比不上卡洛斯喝得多，笑得厉害，他几乎突然由郁郁寡欢变得神经质的

欢乐——这使埃戛很不自在，他从这种欢乐中看出了虚假的基调，就象是破裂的玻璃杯的声音。最后，上甜食了，连埃戛也为一瓶一八一五年酿制的美酒的醇香而大为兴奋。然后，他们玩了巴卡拉纸牌，而卡洛斯重又满脸阴云，不时地看表，但他走运赢了牌，就象塔克恼火地兑开最后一张两万雷亚尔的钞票时说的，卡洛斯交了“公羊运”。但是，到了午夜，侯爵的管家不容分说地提起医生对“寿星爷”限制的嘱咐。于是人们纷纷穿好上衣。塔克和克拉夫特在一旁怨天尤人，他们两人输得精光，连乘电车的零钱都没了。别人为他们募捐，他们用帽子收钱，还得喃喃地为施主祝福。

在返回葵花大院的途中，卡洛斯和埃戛各坐在马车的一角抽烟，沉默了好长时间。马车驶到阿泰罗广场中央时，埃戛象是醒了过来：

“到底怎么回事？……你是去奥拉维亚，还是有别的打算？”

卡洛斯在黑洞洞的车内动了动身子。然后，好象十分疲倦似的慢吞吞地说：

“也许明天去……我什么都还没说，什么也没做……我决定用四十八小时平静一下，好好想想……现在车轮子这样响，没法说话。”

两人再一次默不作声地坐在各自的角落里。

到了家，当踏上那铺着丝绒地毯的楼梯时，卡洛斯声称，他已经精疲力竭，而且头痛难忍。

“明天咱们再谈吧，埃戛……晚安，好吗？”

“明天见。”

深夜，埃戛醒来口干舌燥。他从床上跳下来喝光了梳妆台上瓶里的水，这时，他听见下面卡洛斯房间的门响了一声。他听了听。然后，他又颤抖着钻进了被窝。但是，他毫无睡意，不知何故突然产生了一种奇怪、不明智的想法，搅得他心神不定，使他在宁静的夜晚心急促地跳起来。他听到钟报了三声。门又响了一声，接着一扇窗户也响了一下。显然起风了。但是，他再也无法入睡，铭刻在脑海里的那个想法折磨着他，使他辗转反侧。于是，他绝望地从床上跳起，穿上外衣，用手遮住灯，登上拖鞋，蹑手蹑脚地下了楼，朝着卡洛斯的房间走去。到了前厅，他停住步，耳朵对着幔帐听了听，希望能听到点儿平稳的呼吸声。周围，夜深沉，一片死寂。他鼓起勇气往里走……床空着，没人动过，卡洛斯出去了。

他愣愣地望着那张带花边的床单的一角已经被巴蒂士塔小心地掀起的平整的床铺，疑问这时已经消失了。卡洛斯去圣弗朗西斯科街过夜了！……他人在那里，并且睡在那里了！厌恶之中，埃戛只有一个念头——逃走，溜到塞洛利库去，不想再看到这种无以伦比的可耻行为！……

第二天，星期二，对可怜的埃戛来说是很凄凉的。因为担心碰上卡洛斯或阿丰苏，他一早就起了床，象贼一样偷偷地溜下楼梯，到塔瓦雷斯餐馆去吃了午饭。下午，他在金子路看见卡洛斯同格鲁热斯和塔维拉一道，乘坐了一辆四轮马车驶过——卡洛斯拉上这两个人肯定是为了避免独自和爷爷同桌吃饭。埃戛闷闷不乐地在宇宙餐馆吃了晚饭。他九点才返回葵花大院，梳洗打扮，准备去参加勾瓦林纽夫人的晚会，因为她这天上午在罗雷托广场曾停住马车提醒他说“今天是查理的生日”。他手里拿着上衣和高礼帽，走进了路易十五式小客厅，厅内格鲁热斯在演奏萧邦的曲子，卡洛斯坐着同克拉夫特玩比泽克纸牌。他是前来问问朋友们是否有口信想带给尊贵的勾瓦林纽伯爵夫妇的……

“祝你玩得痛快！”

“祝你压倒群雄！”

“我就喜欢那儿的宵夜！”塔维拉拿着《费加罗》报躺在安乐椅上说。

晚会上，埃戛和阿尔位男爵夫人尽情地调情，席间喝过香槟之后，她为他那翩翩风度和聪明才智所倾倒，竟向他献了两朵玫瑰。埃戛从晚会回来时已是凌晨两点。在来到卡洛斯房前时，他点起蜡烛，犹豫了一下，一种好奇心攫住了他……他在里面吗？但是，埃戛顿时又对自己这种偷偷摸摸的作法感到羞愧。于是，他上了楼，就象昨晚一样，下决心溜到塞洛利库去。回到自己房间，他站在镜子前，小心翼翼地把阿尔汶夫人送的玫瑰花插到一个杯子里。他正开始脱衣服，听见漆黑的走廊里响起了脚步声，非常沉重，非常缓慢，是朝这边走来，而且就在他的门前悄悄地停了下来。他吓得喊了起来：“谁在外面？”门响了，是阿丰苏·达·马亚。他脸色苍白，睡衣外面套了一件肥大的上衣，举着一只蜡烛快燃尽的烛台。他没进来，只是用沙哑的声音颤抖着问道：

“卡洛斯呢？去那儿了吗？”

埃戛穿着衬衣，结结巴巴地，样子很不自在。他不知道……他在勾瓦林纽家只呆了一会儿……也可能卡洛斯后来同塔维拉一起去吃宵夜了。

老人闭上了双眼，象是要昏厥过去，伸出一只手支撑住自己。埃戛连忙朝他跑去。

“别担心，阿丰苏·达·马亚先生！”

“你看我这可怎么办？他在哪儿，同那个女人在那儿鬼混……你不必说，我知道，我差人偷偷去看了……我倒霉到这种地步，但是，我要结束这种痛苦……他昨天在那儿呆到了凌晨，这会儿又在那儿睡觉……难道上帝让我活到今天就是为了遭这个罪！”

他做了一个非常恼怒而痛苦的手势，然后又迈着更加沉重、更加缓慢的步子消失在走廊里。

埃戛惊恐地靠着门呆了一会儿。然后，又慢慢地脱了衣服，并且决定第二天去塞洛利库之前，要非常简单地对卡洛斯说，他的无耻行为是在要他爷爷的命，又迫使他最好的朋友埃戛为了不再看到这种无耻行径而离去。

他一睡醒，就把箱子拉到了房间中央，把要装箱的衣服都扔到床上。他穿着衬衣，为了这件事忙了有半个小时，他思绪不宁，在其中还夹杂着对前一天晚上阿尔汶夫人的目光和某些期望的回忆，这又使他恋恋不舍，难以离去。一轮欢快的太阳把阳台照得金光灿灿。未了，他打开了玻璃门，想尽情地呼吸一下和观赏一番冬日蓝天下的美景。里斯本在这样的天气里变得美好多了！然而塞洛利库，老家的庄园，塞拉芬神父，则从远方向他投来了阴影。他朝下一望，看见了卡洛斯的轮小马车，套的是那匹叫图南特的母马。那匹马用蹄子踢蹬着灿烂阳光照射着的马路。这一定是卡洛斯要早早出去，避免碰到他和爷爷！

他跑着下了楼，唯恐这天再见不到卡洛斯。卡洛斯把自己反锁在盥洗室内。埃戛叫了一声，里面没吭气。最后埃戛再忍不住发火，就敲打房门，一面叫嚷起来：

“请你听着！……你是动身去圣奥拉维亚还是去哪儿？”

过了片刻，随着一阵流水声，卡洛斯从里面嚷道：

“我不知道……也许……我一会儿就对你说。”

埃戛再也忍耐不住了：

“你不能永远这样下去……我收到了我母亲的一封信……你如果不去圣奥拉维亚，我就回塞洛利库……荒唐！咱们这样过了三天了！”

当卡洛斯那可怜而有气无力的声音象祈求似的从里面传出来时，埃戛几乎又后悔自己的粗暴。

“埃戛，你是我的好朋友！请对我耐心点儿。我马上就对你说……”

一股突如其来的感情打动了埃戛，他的两眼湿润了。他随即结结巴巴地说：

“好吧！我说话声音大了，是因为隔着门……别着急！”

他又躲进自己的房内，充满了同情和怜悯，睫毛上挂着一颗大大的泪珠。现在他清楚地看到了可怜的卡洛斯在遭受的折磨中挣扎，因为他被一种直至不久以前还是纯正的爱情所左右，但是在一个痛苦的时刻，这种爱情突然变得荒诞不经，尽管它的魅力和热烈的程度丝毫未减……他有人性但又脆弱，因而他就象被狂风驱赶着一样，无法在这种强烈的爱和欲望的激情中止步！他让步了，让步了，继续在那双依然在天真无邪地召唤着他的臂膀里打滚。卡洛斯现在就在那儿，战战兢兢，被赶出了家，远离了家人和亲友郁郁地过着悲惨的流浪生活，就象一个被逐出了教会的人，唯恐碰到那能看出自己罪孽的纯洁目光……与此同时，可怜的阿丰苏了解了这一切，他悲痛欲绝！而他，一个欢乐时刻受欢迎的客人，在这儿得到了胜过自己家里的亲切款待，能在这个家庭遭受巨大灾难打击之时离去吗？那将是鄙劣的行为！于是，他又立即打开了箱子，一面对于自己在遭受折磨的痛苦时刻表现出的自私感到恼火，一面又把衣服重新放到柜子里，那气恼的程度就同开始他从柜子里拿出衣服来时一样。他喃喃地说：

“女人，生活，一切的一切全都见鬼去吧！……”

当他穿好衣服下楼时，卡洛斯已经不见了！这时，巴蒂士塔紧蹙眉头，满脸愁容，他现在敢肯定准是出了什么大祸。他拦住埃戛低声说：

“您说得对……明天我们去圣奥拉维亚，要带够穿的衣服，准备多呆些时间……这个冬天一开始就很糟！”

凌晨四点，天黑漆漆的，卡洛斯轻轻地关上了圣弗朗西斯科街那幢房子的大门。然而，在这寒气袭人的大街上，更使他痛苦的是，害怕回到葵花大院去！当他在昏暗的房间里，在熟睡的玛丽娅身旁穿衣服时，这种恐惧就攫住了他。也正是这种恐惧，害得他昨天整日坐在双轮马车里在外面奔跑，最后躲进了奥古斯托街的一间小屋，闷闷不乐地同格鲁热斯一起吃了晚饭。他害怕见爷爷，害怕见埃戛，害怕见威拉萨；他害怕那召唤他们去吃晚饭和聚会的铃声；他害怕自己的房间，因为他们中的一位随时都可能掀起幔帐走进来，望穿他的心灵，窥测他的秘密……现在他坚信，他们一切都知道了。即使这天晚上，他逃到圣奥拉维亚去，在他和玛丽娅之间筑起一堵修道院那样高大的围墙，把他们隔开，也绝对不能把他的好友们脑海里对他陷入可耻泥潭的记忆抹掉，也不能消除他们的痛苦。他的道德生活已遭毁坏……既然抛弃了爱情并不能得到安宁，那么，为什么要离去？既然这种罪孽已经成了他在这个世界上生活中的一个阴影部分，难道更合乎逻辑的做法不是踏碎所有人类和上苍的法律，带着对真情一无所知的玛丽娅到遥远的地方去，永远地沉沦在这种罪孽之中吗？

他昨天晚上这样想过。他这样想过……但是他又预见到了另一桩可怕的

事，一种最严厉的惩罚在等待着他，即是在孤独中埋葬自己。他甚至已经感到它的来临。前天晚上他都为此不寒而栗了。就在那天晚上，他躺在疲倦得熟睡的玛丽娅身旁，死前的第一股寒气袭击着他，使他有了预感。

自从知道她与他是血亲，他对她从心底里就产生了一种腻味的嫌恶之感，尽管十分轻微，但却已经可以感觉得出！……这是一种具体的、性欲的嫌恶，已经形露于色。这种嫌恶使他全身发抖。首先是她身上飘逸在幔帐中的那股香气，沾到了他的皮肤上、衣服上的那股香气，这种香气过去曾使他兴奋，现在却令他厌恶——甚至在昨天晚上，为了清除那种香气，他还用科隆香水洗了一遍。然后，就是她的身体，他一向喜爱的犹如一尊理想的大理石雕像般的躯体，现在他突然感到它过于健壮和肌肉发达，那四肢粗壮得象野蛮的亚马孙族女斗士，有着寻欢作乐的动物的一切美貌。她那光滑柔软的头，他现在突然觉得硬得象狮子脖颈上的鬃毛。她在床上的动作，即使在这天晚上，也使他害怕，就象一只懒洋洋而且性感的母兽，展开四肢要把他吞噬……当她用双臂搂住他，用力把他压到她那饱满丰腴的乳房上时，他觉得她在他的血管里点燃了一把凶猛的烈火。但是，当最后一声叹息从她的嘴边一消失，他就麻木地、带着一种莫明其妙的恐惧挪向了床边，一动不动，裹在被单里，沉沦在无限的悲哀之中，心猿意马地想着他可能过的另一种生活。远离现在这个地方，在一栋阳光普照的简陋小屋里，有他合法的妻子，那是一朵家庭中娇美的鲜花，小巧、羞怯、贤淑，她不会发出淫荡的喊叫，也不使用那种浓重的香水！不幸的是，现在他已经不可怀疑……如果他和她出走，很快他就会为这种难以言状的肉体上的厌恶所困扰。作为这种罪恶借口的爱情一旦死亡，而永远同这样一个女人系在一起又使他厌恶（况且她是……），那么，他该怎么办？只有自杀一条路！

但是，在完全知道了这种血亲关系分隔着他们时，即使同她只睡过一夜，他还能重新开始那种平静的生活吗？即使他的无情和力量足以使他将这段记忆从心中抹掉，她也不会在他的爷爷和朋友们心中消亡。这可耻的秘密将会留在他们中间，玷污和损害着一切。从此，生活只会给他带来难以忍受的苦楚……怎么办，上帝啊，怎么办？假如有人能给他以忠告，给他以安慰，那该多好啊！在到达家门口时，他唯一的愿望就是跪在一位神父的脚前，一位圣人的脚前，向他倾吐心中的痛苦，祈求给他以仁慈的抚爱！但是，圣人在何处？

葵花大院门前的灯依然亮着。卡洛斯轻轻地打开门，蹑手蹑脚地走上楼梯，红色的丝绒地毯使脚步声轻得听不见。在楼梯平台处，他摸找着蜡烛。突然，透过半开的帷幔，他看见了屋内有一点火光在移动。他紧张得往后退去，并在一个角落里停了下来。那点火光移近了，越来越亮了，来人迈着缓慢、沉重的步子，几乎没有声响地踩在地毯上。灯出现了，随着爷爷也出现了。他穿着衬衣，脸色苍白，一声不吭，象个幽灵一般。卡洛斯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屏住了呼吸。老人一双红红、疲倦的眼睛惊恐地看着他，盯住他，穿透了他的心灵，看清了他的秘密。阿丰苏一句话也没说，他那白发苍苍的头晃动着。他走过平台处时，那灯光在地毯上洒下了一层血红的颜色——老人缓慢而沉闷的脚步声在屋内渐渐消失，听不见了，好象他在迈着人生的最后几步！

卡洛斯走进自己那间黑洞洞的屋子，绊到一张沙发上。他就势坐在那儿，头埋在双手之间，无所思也无所感，只是看见面色苍白的老人拿着一个

发红的火亮，在他面前走来走去，象个拖着长长身影的魔鬼。渐渐地他感到浑身倦怠无力，丝毫不想动弹，只有一种逐渐强烈的想法——希望在某个非常宁静、非常黑暗的地方永远安息……由此他想到了死。死是一剂良药，是可靠的避难所。为什么不去会见死神？这天晚上吞下几片鸦片酊，他就可以进入到绝对的平静之中……

他长时间地沉浸在这种思绪里。这使他的痛苦减轻，并得到安慰，就象他被一阵猛烈的风暴所驱赶之时，在自己脚前有一扇大门打开了，里面温暖而宁静。有个声音，那是一只鸟在窗台上吱吱的叫声，使他注意到了太阳和白昼。他站起身，非常缓慢地脱去衣服，已是精疲力竭。他钻进了被窝，把头埋进枕头里，想重新沉浸在那种倦怠的舒适之中，品尝着死亡的滋味，也是为了在他最后的时刻里不再看到任何光亮和地球上的任何东西。

太阳已高高升起，外面传来一阵吵闹声，巴蒂士塔破门而入。

“堂卡洛斯先生，我的少爷！老爷爷在花园里不好了，他醒不过来了！……”

卡洛斯从床上跳下来，抓起一件上衣披上。在前厅，女管家正趴在栏杆上，焦急地嚷着，“快，看在上帝的面，快去请阿泽维杜大夫，面包店隔壁的那个！”一个跑过去的年轻人同卡洛斯在过道里撞了个满怀，他脚没停地嚷着：

“在最里面，瀑布旁边，堂卡洛斯先生，是石桌那儿！……”

在花园的一角，柏树下面，阿丰苏·达·马亚坐着一张软木凳，趴在那张粗糙的石桌上，脸贴着两臂。他那宽檐帽子滚落到了地上，背上披着那件蓝色的旧长袍，衣领竖着。四周，茶花的树叶上，沙土地的小径上，闪烁着冬天柔和的金色阳光。小瀑布处，一线清泉在岩石间低声哭泣。

卡洛斯卤莽地捧起老人那张已经僵硬的脸，那脸颜色蜡黄，双目紧闭，还有一丝血迹挂在嘴角那雪白的长须上。接着，卡洛斯跪到了湿润的地上，用手摇晃着老人，轻声喊着：“爷爷！爷爷！”他又跑到水池那儿，用水洒在老人身上：

“叫个人来呀！叫个人来呀！”

卡洛斯再一次摸了摸老人的心脏……但是，他已经死了。他已经死了，身体已经凉了。这个躯体的生命比本世纪的年岁还长，他如同一棵苍劲的橡树，惊人地抵御过岁月的风霜。在太阳高高升起之时，他却孤孤单单地死去了，那疲倦的头垂在一张粗糙的石桌上。

在卡洛斯站起来时，埃戛蓬头散发，裹着睡衣来了。卡洛斯抱住了他，浑身颤抖着嚎陶大哭。周围的用人们惊恐地观望着。女管家双手抱住自己的头，心神恍惚地在玫瑰园小径中悲痛地哭着：“哦，我的好老爷，我的好老爷！”

这时看门的家丁上气不接下气地带着他在街上碰巧遇到的阿泽维杜大夫来了。这是个刚出校门的年轻人，个子瘦小，神情紧张，还蓄着两撇非常卷曲的胡子。他拘谨地向站在周围的用人们、埃戛以及卡洛斯问了好。卡洛斯虽然满脸泪花，但尽量设法使自己平静下来。然后，大夫脱去手套，慢慢地、非常仔细地检查了阿丰苏的身体，简直仔细得有点儿过分了，因为他感觉到周围所有那些湿润的眼睛都在非常殷切地注视着他。最后，他站在卡洛斯面前，紧张地用手指摸着胡子，轻声说了些医学术语……再说，他说，卡洛斯作为同行也一定早已明白，一切都不幸地结束了。他委实感到难过……

如果需要他做什么，他将欣然……

“非常感谢您，”卡洛斯吃力地说。

埃戛穿着拖鞋送阿泽维杜走了几步，指给他花园的大门。

这时，卡洛斯站在老人面前，不再哭泣，只是这突如其来的结局使他感到惊恐。爷爷，活生生、健壮的爷爷的容貌，坐在火炉旁抽烟斗，早晨给玫瑰花浇水的情景，都模模糊糊地在他脑海里闪过，使卡洛斯更加痛苦、悲伤……于是，他产生了想了此一世的念头，象爷爷那样，靠在石桌上，进入永恒的平静之中。一束阳光透过柏树的枝叉照射在阿丰苏那毫无生气的脸上。寂静之中，鸟儿经过一阵惊恐后又啼唱起来。埃戛走过来，碰了碰卡洛斯的手臂说：

“该把他抬上去。”

卡洛斯亲吻了老人垂下的冰凉的手。然后，他双唇颤抖着，小心翼翼地 从肩部把爷爷抱起。巴蒂士塔跑来帮忙，埃戛因穿着睡袍动作不便，就抱起老人的脚。他们抬着老人穿过花园，又走过阳光灿烂的阳台和老人的书房——里面，摆在燃烧的炉火前的那张安乐椅还在等候他。一路上肃然无声，只有仆人们奔跑着去开门和看到心绪慌乱的卡洛斯或埃戛抬不动那沉重的躯体时，跑上去帮一把时的脚步声。女管家已经在阿丰苏的房内，正在把一块丝织床单铺到那张没有帐幔的简朴的铁床上。他们把老人停放在绣着一簇线色叶子的蓝色丝绸床单上。

埃戛点起两支银烛台；女管家跪在床边数念珠；安东尼先生手里拿着厨师的白帽子，站在门旁，身边还放着他带来的一篮茶花和暖房里采的棕榈叶。这时，卡洛斯在房内来回走着，一声声长长的抽泣使他全身颤动。他怀着最后的，然而荒唐的希望，不停地摸着老人的脉搏或是心脏。阿丰苏身穿细绒夹克和一双大白鞋，直挺挺地躺在狭窄的床上，显得更为健壮。在那剪得刷子般的银发和纷纶的长须之间，他的脸变成了旧象牙的颜色，脸上的皱纹硬得就象用雕刀刻的；他那长着白色睫毛、布满纹丝的眼皮安详地合上了，就象是一个终于安歇了的人。人们把他放上床时，让他的一只手张开贴在心口，这个简朴自然的姿势表明他的一生是在那颗善良的心支配下生活的！

卡洛斯精神恍惚，陷入了痛苦的冥想之中。他极度痛苦的是，爷爷竟没和他说过一句亲切的话语，没有告别就永远离去了。什么都没有！只有他举着点燃的蜡烛走过时露出的那副痛苦的目光。那时，他已经在走向死亡。爷爷什么都一清二楚，他是为这件事而死的！这种坚信象锤子一样，不停地、一再地沉重敲打着卡洛斯那痛苦的心灵。爷爷什么都一清二楚，他是为这件事而死的！

埃戛走过来，提醒卡洛斯他们当时的打扮——他，埃戛穿着睡衣，卡洛斯则在睡衣上罩了一件外衣。

“得下去了，去穿好衣服。”

卡洛斯结结巴巴地说：

“是的，咱们该去穿好衣服……”

但是他却没挪步。埃戛轻轻地挽起他的胳膊走了出去。卡洛斯象个梦游者一样走着，一面用手绢慢慢地擦着额头和胡子。在走廊上他突然使劲绞紧双手，又一次泪流满面，痛苦地诉说着自己的全部罪责：

“埃戛，我亲爱的埃戛！今天早晨我进屋时，爷爷见到过我！他走了过

去，却没对我说什么……他什么都知道了，就是这件事害死了他！……”

埃戛拉着他走，安慰他说，不同意他这种想法。真是傻话！爷爷快八十了，而且有心脏病……自从他从圣奥拉维亚回来，他们有多少次忧心忡忡地谈起过这件事！现在用这种想法，再使自己感到更大的不幸，那才荒唐呢！

卡洛斯两眼盯着地，象是自言自语地慢慢低声说：

“不！很奇怪，这并不使我感到更不幸！我接受这个事实作为一种惩罚……我愿意这成为一种惩罚……我只是感到在惩罚我的人面前，我是多么渺小，多么卑贱。今天早晨，我想过自杀。现在我不想了！这样带着破碎的心灵活下去，就是对我的惩罚……使我悲痛的，是他没向我告别！”

他的泪水又流了下来，但现在流得慢了，平静了，没那么绝望了。埃戛象领着个孩子一样把他送到屋内，让他在沙发的一角坐下。卡洛斯用手绢遮住脸，不停地悄悄哭泣着，似乎泪水能使他心里轻松并洗刷掉近来使他窒息的一切含混的、难以名状的痛苦。

中午时分，埃戛在楼上刚穿好衣服，威拉萨伸着双臂破门而入。他问道：

“这是怎么回事，这是怎么回事？”

巴蒂士塔派了一个听差去请威拉萨，但是那个孩子没法讲得很清楚。刚才，在楼下，可怜的卡洛斯拥抱了他，哭得象个泪人，说不出话来，要他来找埃戛了解情况……所以，他就来了。

“可是，这是怎么回事，怎么会突然这样？……”

埃戛把人们如何清晨在花园里发现阿丰苏趴在石桌上，简略地讲述了一遍。阿泽维杜大夫来了，但是已经完了。

威拉萨把手举到头上。

“竟有这等事！朋友，请您相信，肯定是那个女人，从那儿冒出来的那个女人害死了他！从那次打击之后，他就变了样儿！不是别的原因！就是这件事！”

埃戛机械地往手绢上洒着科隆香水，一面低语道：

“是的，也许同这次打击有关。再说，八十岁的人了，又不注意，还心脏病有病。”

接着，他们商量了有关葬礼的事宜，认为应从简办事，才能同老人简朴的一生相符。埃戛提醒说，遗体在运往奥拉维亚之前，可以停放在侯爵墓地。

威拉萨摸着下巴，犹豫了一下，然后说：

“我也有个墓地。是阿丰苏先生亲自让人为我父亲修建的，愿上帝保佑他的灵魂……我觉得，在那儿停放一些日子是完全可以的。这样可以不求人，而我则感到这是莫大的荣幸……”

埃戛同意了。接着，他们又商定了关于邀请什么人、时间、灵柩的装饰等细节。最后，威拉萨看了看表，站起身来，长吁了一口气说：

“好，我去办这些令人难过的琐事！我这就来，他穿衣服的时候，我还想最后再见他一面。谁想得到！前天我还同他玩过牌……我还赢了他三千雷亚尔，真可怜！”

一般怀念之情使他哽咽了，他用手绢擦着眼睛走了。

埃戛下楼时，穿了一身丧服的卡洛斯已经坐在小书桌旁，面前摊着一张纸。他立即撂下笔站了起来。

“我写不下去！……请你给她写两句。”

埃戛默不作声，拿起笔写了一张非常简短的便条。他念道：“亲爱的夫人：阿丰苏·达·马亚先生因脑溢血，今晨突然去世。您会理解，此时卡洛斯不得不委托我向您转告这一噩耗。请相“信我……”他没给卡洛斯往下念。这时，巴蒂士塔身着丧服，用托盘端着午饭进来。埃戛要他差个仆人把便条送到圣弗朗西斯科街。巴蒂士塔在埃戛耳旁悄悄说：

“最好别忘了给仆人们发丧服……”

“威拉萨先生知道了。”

他们匆匆忙忙喝完了托盘上的茶。然后，埃戛给堂迪奥古和谢格拉写了便条，他们都是阿丰苏的老朋友。钟敲两点时，人们抬来了棺木，准备将遗体入殓。但是，卡洛斯不允许外人碰他爷爷的身子。他和埃戛，再加上巴蒂士塔做帮手——他们以尽孝的心情克制住自己的感情——鼓起勇气给老人擦身、穿衣，然后再把他放入铺着浅色锦缎的大像木棺材内，卡洛斯还在里面放了一尊他祖母鲁娜的肖像。下午，在赶回来“看主人最后一眼”的威拉萨的帮助下，他们把老人抬到楼下书房里。埃戛不想对书房作改动或是布置，因为书房深红色的锦缎、雕花的书架、以及散在硬木书桌上的书籍，都使书房保持着那种安静、肃穆的气氛。只是为了放置灵柩，把两张大桌子拼了起来，并且铺上了一块绣有金色纹微的黑丝绒。上面是一幅鲁本斯画的基督，他张着双臂，立于血红的太阳之上。四周是十二个点燃的银烛台。在灵柩的头部，交叉放着温室里的棕榈叶，中间点缀着茶花枝。埃戛还在两个青铜香炉里燃起些许香料。

晚上，来的第一位老朋友是堂迪奥古。他神态庄重，穿着礼服。由于在棺木前感到害怕，他就靠在埃戛身上，低声说：“他还比我小七个月呢！”侯爵晚到了一会儿；他裹着披风，带来了一个大花篮。克拉夫特和格鲁热斯没得到消息。他们走到朗柏·桑托斯街时遇到了一起——他们第一次吃惊地看到葵花大院的大门紧闭着。最后一个来的是谢格拉，他白天呆在乡间别墅了。在拥抱过卡洛斯之后，他同克拉夫特拥抱。他一时头都昏了，红肿的双眼挂着泪花。他结结巴巴地说：“我多年的伙伴走了，我也晚不了多久啦！……”

夜晚，悲痛的守灵开始了。万籁俱寂，时光过得十分缓慢。在这庄严的丧礼仪式上，十二支点燃着的蜡烛，火焰蹿得老高，朋友们坐在一张张紧挨着的椅子上，时而压低嗓子细语几句。渐渐地，热气、燃着香料的香味、鲜花散出的清香都融到一起，迫使巴蒂士塔把靠阳台的一扇窗户打开。天空中星罗棋布。一阵微风拂过，把花园里的树枝吹得沙沙作响。

时间很晚了，双臂交叉着在一张安乐椅上一动不动地坐了许久的谢格拉，感到头晕。埃戛把他扶到餐厅，倒了一杯白兰地，使他恢复平静。餐厅里还备了一桌冷食夜宵，还有葡萄酒和甜食。克拉夫特同塔维拉也走了过来。他是在《晚报》编辑部知道这个不幸消息的，简直没吃晚饭就跑来了。在喝过一点法国波尔多葡萄酒，吃了一根香肠之后，谢格拉恢复了过来。他回忆起往日阿丰苏和他年轻时代的欢乐岁月。但是一看见卡洛斯走过来，他顿时住了口。卡洛斯面色苍白，象个梦游者，迈着缓缓的步骤，他结结巴巴地说：“请用点儿东西吧，请用点儿东西……”

他在一只盘子里拨弄了一下，然后围着桌子转了一圈就出去了。他恍恍惚惚地走到了前厅，厅里所有的蜡烛都点燃了。一个瘦弱的黑色身影出现

在台阶上，用两只胳膊抱住了卡洛斯。是阿连卡。

“这里欢乐的日子，我从来不来；现在，在这悲伤的时刻，我来了！”

诗人踮着脚，从走廊里穿过，就象走在一座庙宇的侧廊里。

这时，卡洛斯在前厅又走了几步。一只无靠背的长沙发前，放着一只装有花环的大篮子，上面还附有一封信。他认出了是玛丽娅的字。他没去碰它，又回到了书房。阿连卡站在灵柩前，一只手靠在埃戛肩上轻声他说：“一位英勇的人物离去了！”

蜡烛渐渐燃尽了。屋内倦意袭人。巴蒂士塔在台球室上咖啡。阿连卡在室内被格鲁热斯、塔维拉和威拉萨围住。他刚接过杯子就谈起了往事，说到亚罗友斯区那光辉的年代，说起当时的烈性青年：

“孩子们，你们看吧，再也找不到象马亚一家这样勇敢、宽厚、强悍的人了！……在这个多灾多难的国家，好象一切都渐渐走向衰亡！……光辉的年代消失了，激情消失了……阿丰苏·达·马亚离去了！我好象看见他在奔菲卡那栋大厦的窗口，系着他那条丝质大领带，一副往昔葡萄牙人的高贵神态……他去了！我可怜的彼得罗也去了……确实，一想起这些，我心情十分沉重！”

他两眼模糊了，又喝了一大口白兰地。

埃戛喝了一口咖啡，就回到书房。房内飘散着香气，笼罩着一种教堂里凄切的气氛。堂迪奥古躺在沙发上发出鼾声。对面的谢格拉也睡着了，身子伏在交叉着的双臂上，满脸通红。埃戛轻轻地叫醒他们。两位老朋友拥抱过卡洛斯之后，点起了雪茄，乘坐着同一辆马车走了。其他的人也一同同卡洛斯拥抱，然后穿起外衣。最后走的是阿连卡，他在庭院里亲吻过埃戛，依然激动地感叹着逝去的岁月，感叹着已经作古的伙伴：

“现在，对我来说重要的是你们，年轻人，新一代。别把我抛下！不然，唉！当我想拜访谁的话，就只有去坟场了。再见了，别着了凉！”

葬礼在次日一点举行。埃戛、候爵、克拉夫特、谢格拉把灵柩抬到门口，后面跟着的是一些朋友，其中引人注目的是勾瓦林纽伯爵，他郑重地佩上了十字勋章。斯坦因布罗肯伯爵带着他的秘书，手里提着一只紫罗兰花圈。在窄小的街道上，马车排成了长长的车队，延伸到坡上，一直伸展到了其他的街道和小巷里。这个住宅区所有的窗口都拥满了人；警察对着马车夫们大声吼着。终于，非常简朴的灵车滚动了，后面跟着的是两辆马亚家的空车，车上装有披上长长绢纱的车灯。随后驶来的是一辆租来供客人用的马车，坐在车里的客人个个礼服整齐，他们迎着雾濛濛的寒气打开了车窗玻璃。达尔盖和瓦加斯同乘一辆马车。勾瓦林纽的仆从骑着小白马小跑而过。面对着空荡荡的街道，葵花大院的大门为了这桩重要的丧事最后关闭了。

埃戛从墓地回来时看见卡洛斯正在房内撕着一张张的纸，巴蒂士塔跪在地毯上忙着关上一只皮革旅行箱。埃戛搓着双手走进来，脸色苍白，冷得直抖。卡洛斯这时关上了装满信件的抽屉，建议埃戛到客厅去，那儿有炉火。

他们一进客厅，卡洛斯就拉上了帘子，眼睛望着埃戛说：

“你不反对去找她谈谈吗？”

“不反对。怎么？……向她说些什么？”

“所有的情况。”

埃戛把安乐椅转过来拉到炉边，把炉火拨得更旺。卡洛斯在一旁盯住炉火，慢慢地继续说：

“此外，我希望她离开，马上到巴黎去……呆在里斯本是荒唐的……在未弄清属于她的财产数目之前，一定会给她月钱，一份宽裕的月钱……威拉萨一会儿就来谈细节问题……不管怎样，为了让她离开，明天你给她送去五百英镑。”

埃戛悄没声地说：

“为这种钱的问题，也许最好是威拉萨去……”

“不，看在上帝面上！为什么要让这位可怜的人在威拉萨面前脸红呢？”

一阵沉默。两个人都盯着那跳动的火焰。

“使你为难了，是吗，我亲爱的埃戛？”

“不……我已经开始变得麻木了。只要闭上双眼，再经历一次这不幸的时刻，然后就要休息了。你何时从圣奥拉维亚回来？”

卡洛斯说不知道。他希望埃戛结束了这桩去圣弗朗西斯科街的使命之后，到圣奥拉维亚去和他一同休息几天。然后，得把爷爷的遗体运到那儿去……

“办完这件事，我就旅行去……去美洲，去日本。我要做这件愚蠢然而总是很有益的事。这就叫去‘散散心’……”

他耸耸肩膀，慢步走到窗前，窗户上有一片苍白的阳光在明亮的下午渐渐退去。随后，他把身子转向又在拨弄炉火的埃戛，说：

“我，当然，不敢要求你一定也去，埃戛……我希望如此，但不敢强求！”

埃戛慢慢放下火钳，站起身来抱住卡洛斯，激动地说：

“你就说嘛。见鬼了……为什么不敢？”

“那你就来吧！”

卡洛斯的心被这话深深地感动了。他抱住埃戛，脸上滚下两颗大大的泪珠。

于是埃戛想了片刻。在去圣奥拉维亚之前，要回塞洛利库老家一趟去“朝圣”。到东方去开销会很大，所以，要赶紧从母亲手里挤点儿钱……由于卡洛斯声称带的钱会“足够让两个人舒舒服服过活”，埃戛非常认真地说：

“不，不！我母亲也很富有。到美洲、日本旅行是受教育。妈妈有义务完成对我的教育。我可以接受的是你的一只皮箱。”

这天晚上，卡洛斯和埃戛在威拉萨陪同下来到圣亚波罗尼亚车站时，火车正要开出。卡洛斯差点儿来不及跳上他预定的包厢。围着旅行披风的巴蒂士塔，被路警推着才拼命爬上了另一节车厢，挤在这节车厢里的人发出一片抗议声。火车立刻就开了。卡洛斯倚在车门旁，对埃戛嚷着：“明天发个电报来说说情况！”

埃戛由威拉萨陪伴着回到葵花大院，威拉萨是去那儿收拾和封存阿丰苏·达·马亚的信件；这时，埃戛对他说了次日清晨要交给玛丽娅·爱杜亚达五百英镑的事。威拉萨确实得到了卡洛斯这样的指示。不过，朋友之间坦率地说吧，这么短的旅程，这笔钱数目不是太大了吗？不仅如此，卡洛斯还说过，每月要给这位女士四千法郎，也就是一百六十英镑！你不觉得过分的吗？给一个女人，一个普通的女人……

埃戛提醒说，这位普通的女人有合法权利得到更多的钱……

“是的，是的，”总管支支吾吾地说。“但是这个合法性还得研究研究。咱们不谈这件事了。我不喜欢谈这事！……”

接着，由于埃戛提到了阿丰苏·达·马亚留下的财产，威拉萨就一五一十地说了。的确，这是葡萄牙最富有的家族之一。仅塞巴斯蒂恩·达·马亚遗产一项的进款就多达十五康托。在阿连特茹的地产，由于他父亲老威拉萨的经管，价值增加了两倍，然而圣奥拉维亚是个花钱的地方。但是，拉麦古附近的庄园就更是笔财富了。

“钱是不会缺的！”他得意地大声说，一面拍着埃戛的膝盖。“朋友，不管怎么说，这总是一切的支柱。”

走进葵花大院时，想到这个曾经幸福、可亲的家庭从此消失了，埃戛感到无限的怀念。

在前厅，他的脚步声听上去很是凄凉，就象是走在一栋废弃了的房子里。室内还飘荡着淡淡的香料和酚的气味。走廊的吊灯里只有一根灯芯亮着，令人昏昏欲睡。

“这里已经有一种衰败的气氛，威拉萨。”

“不过是看着还顺眼的小小的衰败！”总管轻声他说，一边用眼睛扫了一下挂毯和无靠背的长沙发，一边搓着双手，浑身因为夜寒而哆嗦。

他们走进阿丰苏的书房，在炉火边呆了会儿暖暖身子。路易十五时代的大钟敲了九点——接着响起了一阵清脆的小步舞曲的音乐，随后又消失了。威拉萨准备要开始自己的工作。埃戛说，他也要去自己房内清理一下没用的文件、书信，对他这两年青年时代生活作一次彻底的清理……

埃戛上了楼，他刚把蜡烛放在梳妆台上，就听到寂静的走廊尽头传来了一声充满无限悲哀、拖着长声的凄凉呻吟。一阵恐惧使他毛骨悚然。从黑暗中发出的呻吟是来自阿丰苏·马亚住房的方向。后来，他想起，整幢房子里的人都还没睡，到处都有用人和灯光。于是他壮起胆子，手里哆哆嗦嗦地举着烛台，在走廊上迈了几步。

原来是那只猫！是尊敬的波尼法希奥。它在阿丰苏的房前，抓着紧闭的房门，痛苦地低声叫着。埃戛生气了，把它撵开。身肥体胖的可怜的波尼法希奥拖着蓬松的尾巴，慢悠悠地离去了。但是，它很快又转了回来。用爪子扒着门，在埃戛的腿上蹭着，又开始喵喵地尖叫起来，就象一个人在痛苦地哀号，怀念着那失去的主人，他曾经把它抱在怀里爱抚它，而如今他已再也不会出现了。

埃戛跑到书房，请求威拉萨这天晚上在葵花大院安歇。总管同意了，他也被那只猫的悲切的哭声所深深感动。他把一大叠纸放在桌上，又到即将熄灭的炉子前暖了暖双脚。埃戛这时在堂迪奥古以往坐的那张色调柔和的沙发上坐下，面色依然苍白。威拉萨转向他，认真而缓慢地说：

“三年前，当阿丰苏让我在这儿负责进行最初的修缮工程时，我提醒过他，据一个古老的传说，葵花大院的院墙对马亚家不吉利。阿丰苏·达·马亚先生对这个凶兆和传说付诸一笑……可不，果然不吉利了！”

翌日，埃戛带着蒙弗特太太的信件和威拉萨在葡萄牙银行门前交给他的期票及金镑，登上了圣弗朗西斯科街那幢房子的二楼。他的心剧烈地跳动，不过，他已下定决心要做个强者，要平静地面对这个紧要关头。多明古斯系着黑领带，踮着脚尖走来拉开了客厅的门帘。埃戛刚把蒙弗特太太的旧雪茄烟盒放到沙发上，玛丽娅·爱杜亚达就走了进来。她全身黑色衣着，面色苍

白。她把一双手伸向埃戛。

“卡洛斯好吗？”

埃戛结结巴巴地说：

“在这个时刻，您可想而知……太惨了，这样突如其来……”

玛丽娅发黑的眼圈里有颗泪花在闪动。她不认识阿丰苏·达·马亚，甚至从未见过他。但是，知道卡洛斯痛苦，她也确实很难过……那个年轻人是多么孝顺他的爷爷啊！

“是突然发生的，对吗？”

埃戛详细地讲述了整个过程，费去不少时间。他感谢她送去的花环。他还说了可怜的波尼法希奥的哀叫和悲伤……

“卡洛斯呢？”

“卡洛斯到圣奥拉维亚去了，亲爱的夫人。”

她绞紧了双手，这意想不到的情况使她很痛苦。到圣奥拉维亚去了！连张便条、连一句话都没有！……对于他这样匆忙、几乎象遗弃了她似的离去，她惊讶得脸色更加苍白了。她最后显出一种不很在乎和有信心——实际上她没有信心——的样子，低声说：

“是的，这种时候的确顾不上别的……”

两颗泪珠从她的脸上滚了下来。看到这样真诚、默默的痛苦，埃戛茫然不知所措了。有好一阵子，他用颤抖的手指抚摸着胡子，看着玛丽娅无声地哭泣。后来，他站起身来，走到窗口，然后又转回来，在玛丽娅面前张开双臂，痛苦地说：

“不，不是这么回事，亲爱的夫人！有另外的情况，还有其他的情况！这些日子对我们来说是非常难过的！是些痛苦的日子……”

其他的情况！？她整颗心都悬了起来。她睁大双眼看着埃戛，期待他说下去。

埃戛深深地吸了口气。

“您还记得住在巴黎的一位吉马莱斯，达马祖的一个舅舅吗？”

玛丽娅惊奇地轻轻点了点头。

“这位吉马莱斯同您的母亲很熟悉，是吗？”

她又同样默默地微微点点头。不过，可怜的埃戛又踌躇了，他那发白的面颊抽搐了起来，尴尬使得他很痛苦：

“我说这些，亲爱的夫人，是因为卡洛斯请求我这样做……上帝知道我是何等为难啊！……太难了，我真不知该从何处说起……”

她合起双手，痛苦地祈求着：

“请看在上帝的份上！”

这时，罗莎不声不响地掀起了门帘的一角，她手里抱着娃娃，妮妮丝跟在她身旁。母亲不耐烦地嚷道：

“到里面去！别来缠我！”

小姑娘吓呆了，一双美丽的眼睛顿时涌满泪水。门帘放了下来，走廊里传来一阵伤心的哭泣。

这时，埃戛只有一个愿望，就是一个结束这桩使命的强烈愿望。

“您认得您母亲的字，对吗？……好！我带来一份她写的有关您身世的声明……就是那位吉马莱斯收藏了这份文件，这是您母亲于一八七一年战争爆发前夕连同其他文件一起交给他的……他把这些东西一直保存到今天。他

原想归还给您本人，但不知您的住处。几天前，他看见您和我、和卡洛斯同乘坐一辆马车……就在阿泰罗广场附近，那家裁缝店门前，也许您还记得，那时我们是从‘淘喀’别墅来……于是，吉马莱斯就马上来找马亚家的总管，把这些信件交给了他，并请他转交给您……从开初的几句话就知道了您是卡洛斯的亲属，而且是近亲时，想想看，大家有多么震惊吧。”

他几乎是一口气把这件事说完了，一面说一面不时地紧张地打着手势。她简直听不明白，面色死灰，无限地恐惧。她只是非常轻他说了声：“但是……”然后又哑口无言，惊愕地睁大了眼睛凝视着埃戛的动作，这时他正伏身在沙发上，颤抖着打开蒙弗特太太的雪茄烟盒。最后，他拿着一张纸转过身来，不知所措地吞吞吐吐对她说：

“您母亲从未对您提起过这件事……有一个非常重要的缘故……她是从里斯本私奔出走的，抛下了丈夫出走的……请您原谅我这样粗鲁地谈及此事。但是，现在不能对事实再遮遮掩掩了……请您看！您认得您母亲的字。这是她的字，对吗？”

“是的！”玛丽娅大声说，赶忙去拿那张纸。

“请原谅！”埃戛说着又用力把那张纸抽回来。“我是局外人！在我离开这儿之前，您不能看所有的这些东西。”

这是上帝赋予的灵感，可以使他避免亲自目睹她得知这些痛苦的事之后受到的沉重打击。他坚持这样做。他会给她留下她母亲所有的信件。在他走后，她可以看，并将会明白这残酷的事实……接着，他从衣兜里掏出了两大卷沉甸甸的英镑，和一个装着开到巴黎期票的信封。埃戛把这些连同蒙弗特太太的声明一起放在桌上。

“现在，我再说两句话。卡洛斯认为您眼下该做的是立即动身去巴黎。您有权利，您的女儿也有权利得到马亚家的一部分财产，因为现在您是属于这个家族了……我给您留下的是一叠开始巴黎的期票，以备急需……卡洛斯的总管给您订了软卧包厢的票。在您决定走之后，请往葵花大院捎个口信，我会到车站去的……我想就是这些。现在我该向您告辞了……”

埃戛急忙抓起帽子，走过来握住玛丽娅那冰冷、无力的手：

“一切都是命中注定的！您还年轻，生活的道路还很长。您有个女儿可以是个安慰……我真不知道还要对您说什么了！”

他硬住了，吻了吻她那只毫无知觉，一声不响地让他握住的手；而她，穿着那身黑色丧服，笔直地站着，象尊苍白的大理石雕像，一动不动。然后，他走了。

“去电报局！”埃戛低声对车夫喊道。

到了金子路，他才开始平静下来，脱下了帽子，大口地呼吸着。他还一再对自己说着他本该对玛丽娅说的安慰话：她年轻，漂亮，她的罪孽并非有意铸成；时间会弥合所有的悲痛；不久，在接受了命运的安排之后，她会发现自己是属于一个高贵的、拥有万贯家产的家族；在可爱的巴黎，有一双漂亮的眼睛，加上几张一千法郎的钞票就可以无忧无虑地愉快生活……

“这是美貌、富有的寡妇的地位，”他最后进到马车里时大声说。“在生活中有比这更倒霉的情况呢。”

从电报局出来，他退了马车。由于这是冬季里一个阳光绚丽的日子，他就步行返回葵花大院，去写一封他对卡洛斯应允过的信。威拉萨已经在那儿，头上戴了一顶绒帽，在继续整理阿丰苏的信件和结算用人的工资。他们

很晚才吃晚饭。他们在路易十五大厅的火炉旁抽烟时，一名男仆进来通报说，下面马车里有位女士要找埃戛先生。厅里一阵惊慌，他们马上想到是玛丽娅带来了什么令人难以预料的决定。威拉萨还在期望着她会带来点新消息，能够使整个情况改变，摆脱这种厄运……埃戛战战兢兢地下了楼。坐在出租马车里的是梅朗妮。她裹着一件肥大的长外套，带来了一封夫人的信。

在车灯下，埃戛打开信封，里面只有一张白纸片，上面用铅笔写着：“我决定明天去巴黎。”

埃戛克制住想打听一下夫人情况的好奇心，立即回到楼上，刚才在前厅窥视的威拉萨也紧跟在后。埃戛到了阿丰苏的书房。给玛丽娅写回信。在一张印有黑边的纸上，他告诉她（除了有关行李事宜）所订的软卧包厢车票是到巴黎，他将荣幸地到圣亚波罗尼亚车站为她送行。然后，在写信封时，他举着笔作难了。该写“麦克·格伦夫人”呢，还是“堂娜玛丽娅·爱杜亚达·达·马亚”？威拉萨认为最好还是写原名，因为从法律上讲她还不是马亚家的人。但是，埃戛不知如何是好地说，她也并非麦克·格伦了……

“算了，不写姓名送出去。她以为是忘记写了……”

埃戛拿着白信封装着信下去了。梅朗妮把信放进了皮手筒。然后，她靠在窗子上，用一种忧伤的声调，替夫人打听一下卡洛斯先生的爷爷葬在何处……

埃戛透过单片眼镜盯着她，难以判定玛丽娅的想法是不够慎重还是令人感动。最后，他还是说了。阿丰苏安放在普拉泽雷斯公墓，右侧最后边，有个手举火炬的天使的地方。最好是向看墓人打听一下威拉萨家的墓地。

“谢谢，先生，祝您晚安。”

“晚安，梅朗妮！”

次日一早，埃戛就同威拉萨来到圣亚波罗尼亚车站。他刚把行李托运往杜若站，就看见玛丽娅拉着罗莎走了进来。她穿了一件黑色皮大衣，蒙着一条双层面纱，厚得象个面具。小姑娘的脸上也同样罩着一条黑面纱，顶上还打了一个花结。萨拉小姐穿了件肥大的长外套，夹着一包书。跟在后面的是多明古斯，他双眼红肿，抱着一捆毛毯；他旁边是梅朗妮，也是一身黑色装束，怀里抱着妮妮丝。埃戛朝玛丽娅·爱杜亚达跑过去，挽住她的胳膊，一声不响地把她带到了窗帘全部位上的软卧包厢。在车厢门口，她慢慢地脱下手套，默默地向埃戛伸出了手。

“在岔道镇咱们还可以见面，”埃戛低声说。“我也乘这趟车去北方。”

有几个人好奇地停下来，望着这位穿了一身黑衣服，相貌如此美丽、神态如此忧伤的夫人站在一节豪华的、车门紧闭的神秘的车厢里。埃戛刚关上车门，在《晚报》和审计法院工作的那个内维斯就冲出人群，抓住他的手臂，急不可待地问道：

“她是谁？”

埃戛拉着他走过站台，到了很远的地方才对着他的耳朵凄切地说：

“克丽奥佩特拉！”

原文为法文。

原文为法文。

克丽奥佩特拉，公元前51年至30年的埃及女王。

这位政治家恼火地吼着说：“胡扯！……”埃戛走开了。威拉萨正在他的车厢附近等候，玛丽娅·爱杜亚达那忧伤的神情和高贵的风度真把他迷住了。他还从未见过她。在他看来，她真是小说里的一位王后。

“说实话，朋友，给我的印象太深了！好漂亮的女人！她是给咱们添了不少麻烦，但是，她也真是个绝代佳人！”

火车开动了。多明古斯用花手巾捂住脸哭泣。内维斯，审计法院那位法官内维斯，怒气尚未消，他看见埃戛站在门口，就鬼鬼祟祟地朝他做了个下流动作。

到了岔道镇，埃戛过来敲了敲那依然紧闭着、没一点儿动静的软卧包厢的玻璃。来开门的是玛丽娅。罗莎在睡觉。萨拉小姐靠着枕头在一个角落里看书。妮妮丝惊恐地狂吠起来。

“要吃点什么吗，亲爱的夫人？”

“不，谢谢……”

两人都沉默不语。埃戛把脚踩在阶梯上，慢慢地掏出雪茄烟盒。昏暗的车站上，有一群裹着披风的乡下人慢慢走过。一个路工推着一辆行李车。前方，火车头在阴凉处喘着气。有两个家伙在卧铺车厢前走来走去，把好奇而贪婪的目光投向这位裹着黑皮大衣、严肃而又忧伤的美丽夫人。

“您去波尔图？”她轻声地问道。

“去圣奥拉维亚……”

“哦！……”

接着，埃戛嘴唇颤抖着，结结巴巴地说：

“再见！”

她用力同他握握手，没有说话，但是她哽咽了。

埃戛慢慢地从士兵们中间穿过去。这些士兵都把大衣卷着斜搭在胸前，正匆匆忙忙跑到小店去喝酒。到了一个小餐馆门口，他又转回身，举起帽子。她还站在那儿，轻轻地挥动着手臂。这是他一生中最后一次见到的玛丽娅·爱杜亚达，一个身材高大，默默不语，灯光下穿了一身黑衣服的女人，站在把她永远带走的火车车厢的门旁。

十八

几星期之后，就在新年的最初几天里，《插图杂志》在社交生活栏里登了这条消息：“尊贵、卓绝的运动家卡洛斯·达·马亚先生和我们的朋友及合作者若昂·埃戛，昨天前往伦敦，从那里不久即将前往北美洲，然后再继续他们有趣的航程，前往日本。无数亲友登上‘塔马号’轮，为我们可爱的旅行家们送行。在送行的人中，我们看到了芬兰公使及其秘书，苏泽拉侯爵，勾瓦林纽伯爵，达尔盖子爵，基勒美·克拉夫特，黛莱斯·加玛，格鲁热斯，塔维拉，威拉萨，谢格拉将军，光荣的诗人托马斯·阿连卡，等等等等。我们的朋友和合作者若昂·埃戛在最后握手告别时答应写信来，把他对日本的印象告诉我们，太阳和时髦的风尚就是从那个美丽的国家来到此地的。这对于所有那些注重观察和敬重精神的人确实是一个佳音。再见！”

在上面几行动人的消息（这几行阿连卡也参加了撰写）的下面，是有关“旅行者”们的最初的消息，引自埃戛从纽约写给威拉萨的一封信。是一封关于事务性问题的短信，但他加了一段附笔，题为《致朋友们的综合报

道》。他描述了从利物浦穿洋过海的惊心动魄情景，写了卡洛斯持续不断的忧伤，以及灿烂的阳光下大雪覆盖的纽约。他接着写道：“旅行使我们如痴如醉，我们决心在这狭小的宇宙间遨游，直至我们的痛苦平息。我们计划到北京去，跨过长城，然后去中亚细亚，梅尔夫和希瓦绿洲，一直到俄国内地；从那里我们将穿过亚美尼亚和叙利亚，就此下埃及，在神圣的尼罗河恢复一下我们的元气；然后上雅典，从雅典城堡的高处向智慧女神致意；再经过那不勒斯去阿尔及利亚和摩洛哥看一眼；最后，大约到一八七九年中，在圣奥拉维亚伸展开身躯，休息一下我们疲劳的四肢。我不多写了，因为时间已经不早，我们要去歌剧院，看帕蒂在《理发师》中的表演。热烈地问候所有亲爱的朋友们。”

威拉萨把这一段抄录了下来，放进他的钱包，经常拿出来给葵花大院的亲朋好友们看。所有的人都羡慕地称赞如此美妙、大胆的旅行。只有对宇宙的浩瀚感到惊恐的格鲁热斯忧伤地轻声说了句“他们不会回来了！”

但是一年半后，在三月里晴朗的一天，埃戛又在施亚都出现了。他简直引起了轰动！他看上去满面春风，晒黑了，健壮了，充满了活力，衣着也颇为讲究。他满载着各种各样的故事和东方的冒险见闻而归，对于艺术和诗歌中凡不是来自日本和中国的东西，他简直都无法忍受。他还允诺要写一本伟大的著作，“我的书”，用严肃的编年史写出，题为《亚洲游记》。

“卡洛斯怎么样？……”

“好极了！他呆在巴黎了，住在香榭丽舍大街的一幢优美舒适的公寓里。过着文艺复兴时期一位艺术王子的优裕生活。”

但是，对那位深知一切秘密的威拉萨，埃戛坦白道，卡洛斯仍然“惊魂未定”。他生活着、笑着，在布洛涅森林驾驶着他的四轮敞篷马车——但在他内心深处依然沉重、忧伤，存留着那“可怕的一周”的记忆。

“不过，岁月在消逝，威拉萨，”他继续说，“随着时光的推移，这世上的一切也都渐渐地逝去了——除了中国……”

这一年过去了。有人出生，有人入土。庄稼熟了，树木枯萎了，一年又一年地过去了。

一八八六年底，卡洛斯到塞维利亚附近他的一位巴黎的朋友维拉·梅丁纳侯爵家过圣诞节。他从维拉·梅丁纳那个称为拉索雷达的庄园，往里斯本给埃戛写信，宣布在过了近十年的流亡生活之后，他决定返回古老的葡萄牙，来看看圣奥拉维亚的树木和那条大街上的奇妙景色。除此之外，他还有一条非同寻常的新闻，定会使埃戛大吃一惊：如果这能点燃他的好奇心，那么就请同威拉萨一道前来见他，来圣奥拉维亚吃猪肉。

“他要结婚了！”埃戛思忖着。

他已经有三年（从他最后一次去巴黎）没看见卡洛斯了。不幸的是，他不能立即就奔往圣奥拉维亚，因为在西尔瓦餐厅欢庆主显节之夜的盛大欢乐晚宴之后，他就得了喉炎，这会儿困在了布拉甘萨饭店的一间屋子里。但威拉萨去圣奥拉维亚时给卡洛斯带去了一封信，埃戛在信中又对他讲述了自己

梅尔夫，苏联上库曼一城市。

希瓦，苏联乌兹别克一城市。

帕蒂（1843—1919），意大利著名歌剧演员，女高音，生在西班牙的马德里。

塞维利亚，西班牙南部一城市。

的病痛，并请求他不要因为在杜罗河畔的山石之间吃猪排而耽误了时间，而应该赶快来伟大的首都，带来那个非同寻常的新闻。

的确，卡洛斯在列镇德只呆了很短的时间。一八八七年一月一个风和日丽的早晨，两位朋友终于相聚了，在布拉甘萨饭店的一间厅里共进午餐，厅里两扇窗子都朝向特茹河敞开。

埃戛已经康复，容光焕发。他抑制不住激动的心情，一口接一口地喝着咖啡，一次又一次地戴上他的单片眼镜打量卡洛斯，羡慕他“没变样儿”。

“没有一根白发，没有一丝皱纹，没有一点儿疲乏的影子！……这都是巴黎的好处，小伙子！……里斯本把人弄垮啦。看我，看看这个！”

他用瘦骨鳞峋的手指指着他那凹陷下去的面颊上鼻子两侧的两道深深的纹路。然而最使他害怕的是秃了顶，那是两年前开始的，秃的部位逐渐扩大，现在他的头顶都发亮了。

“看看这有多可怕！科学对一切毛病都有个治法，唯独对秃顶无奈！文明不断发展，唯有秃顶不变！……这都已经象个弹子球了，对不？……这原因是什么？”

“养尊处优！”卡洛斯笑着说。

“养尊处优！……那，你又如何？”

不管怎么说，在这个国家他又能干什么呢？……他最后一次从法国回来后，曾想过要进外交界。他一向口若悬河。现在，可怜的母亲已经躺在塞洛利库的坟墓里，他又有现钞。但是，后来他又思忖了一番，到底葡萄牙外交意味着什么？只不过是在国外另一种形式的养尊处优，永远有一种无足轻重的自我感觉。那宁愿呆在施亚都！

当卡洛斯提到了搞政治——庸人的职业时，埃戛顿时恼火了。政治！自从商业象葡萄虫一样侵袭着立宪制度，政治无论在伦理上还是物质上都变得令人厌恶了。今天，政治家们就是玩偶，他们做了某些手势，摆出某种姿态，是因为他们背后有两三个金融家在牵线……这是些雕工精美，涂得油光银亮的木偶。但是，这又有何用？可怕之处正在于此。他们没有个性，没有风度；他们不洗澡，不修指甲……这样离奇的事儿，在任何国家都不会发生，连罗马尼亚、保加利亚都不会有！里斯本有那么三、四个沙龙，对所有的人都慷慨地接待，管他是阿猫阿狗，但把大多数政治家拒之门外。为什么呢？因为那些“太太、小姐们厌恶”他们！

“你就看看勾瓦林纽吧！看他是否每星期二接待他的那些政客同僚……”

卡洛斯微笑着在椅子上颠了一下；埃戛的尖酸刻薄把他迷住了。

“真的，勾瓦林纽夫人，咱们的好朋友勾瓦林纽夫人怎么样了？”

埃戛在屋子里慢慢地踱着步，把勾瓦林纽家的最新消息叙说了一遍。伯爵夫人从居住在圣伊莎贝尔的一位怪癖的姑姑那儿继承了一笔约六十康托的财产，现在她有了最考究的马车，每个星期二总要接待宾客亲朋。但是，她得了一种什么病，挺严重，不知是在肝脏还是肺上。然而，她依然亭亭玉立，非常严肃，是一位极其矜持的美人……而他，勾瓦林纽，一如既往，饶舌、健谈，是个拙劣的作家，二流政客，不可一世的家伙，头发已经花白，曾两度出任大臣，胸前挂满了大十字勋章……

“你最近没在巴黎见到他们？”

“没有。我听说他们在那儿，就去留了张便条，但是他们已经在头一天

去了维奇……”

门开了，一个哑嗓子喊道：

“总算找到了，我的小伙子！”

“，阿连卡！”卡洛斯扔下了雪茄，嚷起来。

接着是长时间的拥抱，互相使劲地拍着肩膀，还有一声很响的亲吻——那是阿连卡慈父般的一吻。他激动得颤抖着，埃戛拉过一把椅子，喊侍者过来。

“你要什么，托马斯？法国白兰地？克利沙酒？无论如何得要杯咖啡！再来杯咖啡！要浓点儿，给阿连卡先生的！”

在这当儿，诗人全神贯注地打量着卡洛斯。他拉住卡洛斯的手，咧开嘴笑着，露出了那口坏牙。他觉得卡洛斯精神极了，是位风度翩翩的男子汉，是马亚家族的骄傲……啊！……啊！巴黎以它的精神和那沸腾的生活保持了一个人的青春……

“而里斯本却使人萎靡不振！”埃戛接上去说。“我已经在这儿说过此话，来，坐下，你的咖啡和酒！”

这时，卡洛斯也把阿连卡打量了一番。他发现阿连卡显得更加潇洒，更有诗人风度了，这是因为那乱蓬蓬的满头白发和那张褐色面颊上深深的皱纹，那皱纹就象是激动的感情之车穿过之后留下的印记。

“你样子很有特色，阿连卡！你可以作画像和塑像的模特儿了！……”

诗人笑了，用手指得意地捋了捋他那长长的带有浪漫色彩的胡须，年岁使它变白了，而香烟又把它熏黄了。真见鬼，人老了总得有些补偿嘛……不过，他的胃还没有毛病，而且，啊，小伙子们，他的心里依然还有些激情。

“这并不能阻止这个国家的每况愈下，我的卡洛斯！可是，有什么办法……总是抱怨自己的国家，这是人的本性。连贺拉斯也抱怨他的国家。而你们，小伙子们，才气过人，对奥古斯都的时代相当了解……当然，就更不用说关于共和国的灭亡和那些旧机构的瓦解了……好，不谈这些罗马人了！那瓶子里是什么？法国白葡萄酒……秋天来点儿蠔肉就白葡萄酒我倒也不反对……好，来点儿法国白葡萄酒。给你接风，我的卡洛斯！还有你，我的若昂，愿上帝赐给你们受之无愧的光荣，亲爱的孩子们！……”

他一饮而尽，轻声他说“好酒，真香。”然后，噗地一声坐下来，把他的银发拂到脑后。

“这个托马斯！”埃戛嚷道，把一只手亲切地搭到他的肩上。“没人能和他比，真是独一无二！仁慈的上帝在兴致冲冲的一天造就了他，然后便把模子打碎了。”

真是瞎编！诗人容光焕发，低声地说。还有许多人和他一样善良。人类全都用同样的泥土做成，如《圣经》所说，或者象达尔文所断言，都是从同样的猴子变来……

“所有那些进化论的思想，物种的起源，细胞的发展等等，对我来说……很显然，达尔文、拉马克、斯宾塞、克劳德·伯纳、李特雷，所有这些人，都是第一流的人物。不过，全完蛋了！一千多年前，人类卓绝地证

贺拉斯（公元前65—8），罗马奥古斯都统治时期的著名诗人。

奥古斯都（公元前63—公元14），罗马帝国的第一代皇帝，改革者。

拉马克（1744—1829），法国自然科学家。

明了确有灵魂存在！”

“喝咖啡吧，托马斯！”埃曼提醒说，并把杯子推给他。“喝咖啡！”

“谢谢！……啊，对了，若昂，我已经把你的娃娃给了那个小姑娘。她立刻就亲吻它，抱着摇它，带着那种母性的深情，那种天赋的本性……那是我的一个小侄女，卡洛斯。她没了母亲，可怜的小宝贝，我收养了她，想把她培养成人……你一定得见见她。希望哪天你们俩都来和我一同进晚餐，让你们尝尝我的西班牙鹌鹑……在这儿多住些日子吗，卡洛斯？”

“是的，一两个星期，为了好好吸点儿祖国的清新空气。”

“有道理，小伙子！”诗人嚷道，一面把一瓶香槟酒拉到自己面前。

“这个国家还不象有人说的那么糟……你就看看这儿，看看这天空，看看那条河，伙计！”

“确实很迷人！”

顷刻间，三个人都盯住看特茹河那无与伦比的绮丽景色，宽阔、平静、熠熠闪光的河流蓝得有如阳光灿烂的晴空。

“有什么诗作？”卡洛斯朝诗人转过身，突然高声问道，“你放弃了这种神圣的语言吗？”

阿连卡沮丧地做了个手势。如今谁还懂这种神圣的语言？葡萄牙的年轻一代只懂得英镑的语言，金钱的语言。现在，孩子，一切都组织起来了！

“但是，有时候，我还来点儿灵感，我这个老头儿也就震动一下……你没在报纸上看到吗？……当然你不看这些他们称之为报纸的破烂货……对了，想起了几句，那是献给这位若昂的。我说给你听听，如果我还记得起来……”

他伸手在那张精瘦的脸上抚摸了一下，然后用忧伤的声调背诵着下面的诗句：

希望之光，爱情之光，
什么风把你们摧毁？
那个对你们紧追不舍的灵魂，
永远无法与你们相会！

卡洛斯轻轻说了声“真美！”埃曼说了句“太妙了！”那位诗人心里暖烘烘的，真正感动了，作了个展翅欲飞的动作。

我往昔岁月的灵魂，
象只不寐的夜莺，
在月亮初升之时，
立即开始歌唱。
思想是鲜花，
徐徐五月的轻风……

“格鲁热斯先生到！”侍者把门推开一半，禀报道。

卡洛斯伸出了双臂。艺术家穿了一件浅色外套，钮扣扣得整整齐齐。他立即投向了卡洛斯热情的怀抱，一边嘟嘟哝哝地说：

“我昨天才听说。我想去接你，可他们没叫醒我……”

“如此说来，你还是那么大大咧咧？”卡洛斯高兴地嚷着说。“他们总是不叫醒你？”

格鲁热斯耸耸肩膀，由于好长时间不见面了，他还有点儿羞怯，脸涨得绯红。卡洛斯非让他坐在自己的身旁不可，露出一副对艺术家表同情的样子；艺术家总是那么瘦弱，鼻子更尖了，一头更加弯弯曲曲的蓬乱头发垂到外衣的领子上。

“让我祝贺你！我从报纸上知道你获得了成功，一出精彩的喜歌剧，那部《塞维利亚之花》……”

“是《离别格拉纳达》！”艺术家纠正说。“是的，是出小玩意儿，还算受欢迎。”

“好戏！”阿连卡嚷道，一边又满上一杯白兰地。“那音乐完全是南方色彩，充满了阳光，散发出橙子树的芳香……但是我已经对他说过‘放弃小歌剧吧，小伙子，飞得再高一些，写一部伟大的历史性的交响乐！’我几天前还给他出过一个主意，写堂塞巴斯蒂昂远征非洲。水手的唱歌声，铜鼓声，人们的哭泣声，海浪的拍击声……卓绝之极！结果如何！他却给我耍起了响板……算了，不去说它了。他很有天才，他就象是我的儿子，因为他尿湿过我好几条裤子呢！……”

艺术家显得很不自在，用手指理着蓬乱的头发，最后，他对卡洛斯老老实实说了，他不能久呆，因为还有一个约会……

“和情人？”

“不……是巴拉达斯，他正在给我画张油画像。”

“手里拿着七弦琴？”

“不，”艺术家十分严肃地答道，“拿一根指挥棒。而且要穿燕尾服”

他解开了外套，露出了他那身华丽的装束，衬衫前襟有一对珊瑚纽扣，那根象牙的指挥棒插在背心的开口处。

“你可真漂亮极了！”卡洛斯叫道。“还有件事，过一会儿来和我们吃晚饭吧。阿连卡，你也来，好吗？我想安安静静地听你那些美丽的诗句……六点整，一定。我要请你们吃一顿葡萄牙便饭，今天早上我定的菜。有杂烩、焖米饭、笋鸡豌豆，等等。一起叙叙旧……”

阿连卡作了一个十分轻蔑的手势。布拉甘萨饭店的厨师，那个可怜的法国小子绝对做不出这些古老的葡萄牙名贵菜肴。可是也没法子了。他会六点整到达，来向卡洛斯祝酒！

“你们出去吗，小伙子们！”

卡洛斯和埃戛要前往葵花大院去看看那幢大房子。

诗人立即说，这是一次神圣的朝拜。那么，他就和艺术家一道走。他也是朝巴拉达斯工作室那个方向走……那个巴拉达斯是个有才华的年轻人……他的画，色调有点儿暗，虎头蛇尾……不过，他是颗闪亮的火花。

“他有个姑妈，小伙子们，叫列昂诺尔·巴拉达斯！她那双眼睛，那身段，美极了！她不仅仅是身材美！她的心灵，她的诗歌和献身精神也了不起！……现在可没这样的了，全消逝了。好了，不说这些。六点见！”

“六点整，一定！”

阿连卡和艺术家拿上雪茄走了。不多时卡洛斯和埃戛也离开了，他们手挽着手沿着古珍宝街走去。

他们谈着巴黎，谈着埃戛四年前结识的那些年轻人和夫人们。那时他曾

在卡洛斯的寓所里度过了一个愉快的冬天。当说起一个个名字的时候，使卡洛斯震惊的是，所有这些无忧无虑的年轻人的闪光的生命，竟如此之短暂，都骤然从人间消逝了。露斯·格雷死了。康拉德死了……玛丽·布朗呢？发了福了，富有了，嫁给了一个油蜡烛制造商。那个波兰人，那个金发碧眼的小伙子怎么样了？他失踪了。德梅楠先生，那位堂胡安呢？成了杜布斯的副镇长。住在隔壁的那个比利时小伙子呢？在交易所破产了……还有另一些人，有的死了，有的失踪了，有的陷入了巴黎的泥潭！

“如果权衡一下，朋友，”埃戛说，“咱们在里斯本的这种小日子，简简单单，安安静静，平平稳，倒是无限可取了！”

他们到了罗雷托广场，卡洛斯停住步，四下望了望，他重又回到了这座都城那熟悉的古老的中心。一切都没变。还是那样懒洋洋的卫兵围着卡蒙斯那尊忧郁的塑像转来转去。两座教堂的门上仍旧挂着有教会纹章的红色门帘。亚利安萨饭店还是那样幽静、门可罗雀。明媚的金色阳光铺洒到石板路上。歪戴着帽子的马车夫们抽打着一匹匹的瘦马；三个卖鱼妇头顶扁鱼篓，扭动着柔软、硕大的臀部，在灿烂的阳光走着。一个角落里，有一群衣衫褴褛的二流子站在那儿抽烟；对面的一个角落，在哈瓦那之家附近站着另一群抽烟的二流子，但他们穿的是长礼服，在谈论政治。

“在从国外来的人看来，这可是太不堪入目了！”卡洛斯高兴地说，“不是指这座城市，而是这些人，一群非常丑陋、邋里邋遢、衣衫褴褛、懒惰卑贱、面黄肌瘦、萎靡不振的人……”

“不管怎么说，里斯本变样了。”埃戛非常严肃地说。“嗨，变化挺大呢！你一定要去看看那条大街……在去葵花大院之前，咱们去这条街上转转。”

他们沿着施亚都往下走。在另一侧，商店凉篷投到地上一片参差不齐的荫影。卡洛斯认出了那些他十年前离开时就倚着这些门站立的商店主人，现在他们还倚门而立，还是那副可怜相。如今，他们脸上有了皱纹，头上添了白发，但是他们还是那样无精打采、愁眉苦脸地紧挨着门柱站着，只是戴上了时兴的小领子。后来，在勃特兰书店门前，埃戛笑着碰了碰卡洛斯的胳膊说：

“看，那儿是谁，在巴尔特勒斯奇店门那儿！”

是达马祖。达马祖挺着肚子，胖敦敦的，又发了福，胸前还别了一朵花。他咬着一支大雪茄，呆呆地瞪着双眼，那神情就象一个吃饱了食，心满意足的反刍动物在出神。一看到往下走来的老朋友，他动了一下，象是想避开，躲进那家糖果店，但是又不由自主、简直是不知不觉地来到了卡洛斯面前。他伸着手，满脸堆笑。

“嘿，回来啦！……真是太想不到了！”

卡洛斯伸过去两个手指，也微微一笑，一副冷淡和漫不经心的样子。

“是这样，达马祖……过得好吗？”

“在这儿，在这种枯燥无味……你要久住吗？”

“一两个星期。”

“住在葵花大院？”

“不，在布拉甘萨饭店。不过，你不必麻烦了，我总是出外。”

“那好吧……三个月前我也在巴黎，住在大陆饭店……”

“是吗！……好，见到你很高兴。以后见！”

“再见，小伙子们。你看上去挺好，卡洛斯，气色健康！”

“你过奖了，达马祖。”

确实，当达马祖盯住卡洛斯，从后面打量着他的大礼服，他的帽子和他走路的姿势时，他的眼睛里又闪现出过去那种羡慕的神情。那时候，这个马亚是他心中潇洒风度的最高典范，“只能在国外才见得到……”

“你知道咱们的达马祖结婚了吗？”埃夏过了一会儿问道，他又挽起了卡洛斯的胳膊。

卡洛斯大吃一惊。什么！咱们的达马祖！结婚了！？……是的，和阿格达伯爵家的一个女儿结了婚，一个破产了的人家，有一大群女儿。他们把最小的姑娘连蒙带骗地甩给了他。那个高贵的家族可真走了红运，这位高尚的达马祖现在负担着所有姐姐们的服装费呢。

“她漂亮吗？”

“是的，相当漂亮……可让一个叫巴罗祖的可爱青年享了福。”

“什么，你是说达马祖，真可怜！……”

“是的，可怜，真可怜，非常可怜……不过如你看到的，他倒十分心宽，这桩丑事甚至还使他发了福！”

卡洛斯停住步，惊讶地看着一个二层楼的奇特阳台。这些阳台就象在圣像游行日一样，挂着绣有交织字母图案的鲜艳的红帷幔。他正欲打听，这时从站在这幢节日盛装的房子的门口的人群中跑出来一个年轻人，样子顽皮，没有胡髭，还长了一脸疙瘩。他匆匆穿过大街，笑得上气不接下气，冲着埃夏大嚷大叫着：

“你要是快点，还能在下边追上她！快跑啊？”

“谁？”

“亚多津妲！她穿了件蓝色衣裙，帽子上插着白色羽毛……快点……若昂·埃利塞奥用手杖在她的两腿中间捅了一下子，让她摔倒在地上。真是幕好戏……快去，伙计！”

他又迈着那双麻秆样的长腿，回到了那群人中——这些人带着乡下人的好奇心，个个默不作声地站在那儿，端详着陪伴埃夏的那位颇为漂亮、讲究的陌生男子。与此同时，埃夏正在向卡洛斯讲述这些阳台和这群人。

“他们是图尔夫俱乐部的。一个新的俱乐部，就是原来那个帕利亚巷赛马俱乐部。他们玩的是小本赌。这些人全都挺可爱……你看见了，他们总是这样拿着帷幡和其他东西，准备着以防耶稣受难像万一从这儿抬过。”

接着，他们朝阿尔马达新街往下走时，埃夏对卡洛斯讲了亚多津妲的事。两个星期前，在西尔瓦餐馆，他从圣卡洛斯剧院出来和几位朋友共进晚餐时，这个意想不到的女人出现了。她穿了一身红衣服，卷舌音发得特别重，所有的字都卷舌。她打听一位“子儿爵”先生。哪位“子儿爵”？她也说不准。“是她在游乐场遇到的一位子儿爵。”她坐下来，他们递给她一杯香槟，堂娜亚多津妲表露出她是个非同一般的人物。他们谈论起政治、内阁以及赤字。堂娜亚多津妲立即声言她非常熟悉“赤字”，说他是一个迷人的小伙子……赤字是个迷人的小伙子——一阵哄堂大笑！堂娜亚多津妲恼火了，还一再坚持说，她和他一同去过辛德拉，他可是个地地道道的绅士，在一家英国银行工作……赤字在英国银行工作——又是一阵叫声、哄声，闹声！这种吵吵闹闹、放荡不羁的嬉笑一直持续到凌晨五点，堂娜亚多津妲经过抽签归黛莱斯！真是痛快的一夜！

“当然，”卡洛斯笑着说，“是一次狂饮作乐。使人想起埃拉萨巴卢斯和奥尔赛伯爵。”

埃戛接着替自己的狂饮作乐热心地辩护了一番。在欧洲或在任何文明的地方，能有比这更痛快的事儿吗？他倒想知道，在巴黎，在庸俗晦气的格朗·特雷士，或是在伦敦，在那个一本正经、乏味的布里斯托尔，能过上比这更快活的一夜吗！只有不时地大笑一通，生活才能过得下去。如今，在欧洲，修身洁行的人是不苟言笑的——他只是冷漠地微微一笑。只有我们这里，在世界这个野蛮的角落里，还保存着极其可贵的天赋，一种值得庆幸和令人舒服的东西——尽情的欢笑！……

“你到底在看什么？”

在看一家诊所，那是卡洛斯过去的诊所——如今，从招牌上看，是一家小时装店了。于是，两位朋友沉浸在对往事的回忆之中。卡洛斯愚蠢地在这里浪费了多少时光，拿着《两个世界》杂志，徒劳地等候着病人，满以为工作会带来乐趣呢！……就在那里，一个早晨，埃戛穿了件漂亮的皮外套来了，他打算在一个冬天就把墨守成规、老朽的葡萄牙改造过来。

“结果一事无成！”

“一事无成！不过我们大笑了一场！你还记得那天晚上可怜的侯爵想把帕卡带到诊所来，要用那张适合妓院用的靠背长沙发……”

卡洛斯叹了一口气，表示对往昔的思念。可怜的侯爵！近几年来给他印象最深的一件事就是侯爵的去世，那是一天他吃午饭时偶然从报上看到的消息！……他们放慢了步子，穿过罗西欧广场，又回忆起另外几个人也已逝世：堂娜玛丽娅·库尼亚可怜地死于浮肿病；堂迪奥古最终和他的厨娘结了婚；好心的谢格拉，一天从跑马俱乐部出来时死在马车上……

“对了，”埃戛接着问道，“你在伦敦看到了克拉夫特吗？”

“看到了，”卡洛斯答道，“他在里士满附近弄到了一幢很漂亮的房子……不过，他可老多了，常常抱怨他的肝病。糟糕的是，他也酗酒了。真可惜！”

随后，卡洛斯问起了塔维拉。这位漂亮的年轻人，埃戛说，又在政府里干了十多年，在施亚都逛了十年。他总是穿戴讲究，尽管已经添了华发。他一直和一个西班牙女郎混在一起。他在圣卡洛斯剧院很有点权势。每天下午，他都带着一种平静和满意的架势，在哈瓦那之家咖啡馆低声抱怨说：“这个国家衰败了！”总之，他是文雅的里斯本人小小的优秀的楷模。

“斯坦因布罗肯那个蠢货呢？”

“在雅典当公使，”卡洛斯高声说，“在那些古建筑的废墟之中生活。”

想到斯坦因布罗肯在古老的希腊，他俩真是格外开心。埃戛想象，好心的斯坦因布罗肯，架着一副高领子，谨慎地评论着苏格拉底：“他，他很了不起，十分地了不起。”或者谈论到温泉关战役时，他担心自己卷进

埃拉萨巴卢斯（公元前204—222），罗马皇帝，放荡不羁，残暴凶狠。

苏格拉底（公元前469—399），古希腊著名哲学家。

原文为法文。

温泉关战役是指公元前480年斯巴达国王李奥尼率领军队在希腊东部一个狭窄的山隘温泉关挡住波斯人的战役。

去，就喃喃地说：“这太严重了，十分地严重！”很值得去希腊看看。

埃戛突然站住了，说：

“看，咱们到了这条大街了！怎么样？……不错吧！”

在这一片宽敞明亮的空地，卡洛斯离开了那条绿树成荫的安静人行道。那里矗立着一座白糖色的方尖碑，在冬天灿烂的阳光下闪耀着，青铜碑座上锈迹斑斑。它周围街灯的大灯罩在阳光照射下透明、闪亮，就象一个个肥皂泡悬在半空。两侧，笨重、古朴的建筑物高低错落，鳞次栉比。这些新近粉刷过的建筑物的屋檐上吊了许多花盆，锌板做的龙舌兰已经发黑，在黑白石块铺地的天井里，看门人在抽烟。那两排笔直的富丽堂皇的房子使卡洛斯想起了过去家家户户在一点钟的弥撒之后，穿着星期天漂亮的开士米和丝绸衣服，排列在人行道两旁听乐队演奏的情景。整个石板地闪闪发亮，象新近刷过一般。到处都有一两颗秃枝寡叶的灌木，在寒风中蜷缩着。大街尽头，树丛点点的青翠山岗和佩雷卢谷地的片片空地，骤然以山乡的景色把这短短的一段带有十足寒酸气的富丽堂皇的闹市截断了——原本打算以这儿为起点来改造这座古城的，但好景不长，却以到处是堆堆乱石告了终。

这时，一阵清新的空气拂过；金色的阳光照射在破砖乱瓦上；无比湛蓝的晴空覆盖着万物，给人带来了欢乐。两位朋友坐到一张凳子上，附近是一片草坪圈住的一潭平静的碧波。

树荫下，年轻人三三两两地漫步、游荡，他们的领扣上插着鲜花，身上穿着入时的裤子，戴着黑线密缝的白手套。这是卡洛斯不认识的新一代的年轻人。有时，埃戛轻轻说声“喂”，有时用手杖打个招呼。这些年轻人来回地走着，显出胆怯、不自然的神态，好象他们不习惯于那片宽广的地方，那强烈的阳光，乃至他们自己时髦的装束。卡洛斯很是惊讶。这些郁郁寡欢的年轻人，穿着紧身裤，在工作时间到这里来做什么？附近并没有什么女人，只是前面一张凳子上坐着一位面带病容的妇人，蒙着头披着围巾晒太阳；还有两个胖老太婆，客栈的老板娘，牵着一只长毛狗在散步。这里的什么吸引了这帮面色苍白的年轻人呢？最使他惊讶不已的是这些绅士们的靴子，这些长得不成比例的靴子从紧身裤下露了出来，鞋头尖尖往上翘着，就象葡萄牙北方小船的船头……

“真是不可思议，埃戛！”

埃戛搓了搓两手。是啊，这倒颇有点价值！因为这靴子的简单式样完全表明了当代葡萄牙的面貌。管中窥豹嘛。一旦抛弃了非常适合自己的堂若昂六世时代的旧特征，这个多灾多难的葡萄牙就决心朝现代化奔了；但是因为没有独创性、没有力量、没有骨气去创造出自己的特性——一种独有的特性，它就从国外搬进了模式——思想、裤子、风俗习惯、法律、艺术和烹调的模式……只是，由于没有比例概念，又急不可待地要显得非常摩登、非常文明，因而就夸张了这种模式，篡改了这种模式，甚至把它糟蹋到可笑的地步。从国外传来的靴子式样原本只是靴头略微窄一点儿——公子哥儿们就立即把它抻长、弄尖，尖得如同别针的尖儿。作家们也是看上一页龚古尔或

原文为法文。

堂若昂六世，葡萄牙第二十六任国王，1816至1826年在位。

龚古尔兄弟，法国十九世纪著名作家，自然主义小说的先驱。

魏尔兰 稍雕细琢、语言考究的名著，就立即加以篡改并支离破碎和喋喋不休地引用他们的语句，甚至到了荒唐可笑的地步。立法议员们听说国外在努力提高教育水平，他们就马上在小学课程中加进玄学、星球学、哲学、古埃及学、颜色学、比较宗教批判以及其他许多不相干的科目。各个领域均是如此，从演说家到摄影师，从律师到运动家，各行各业不知凡几……就象圣多美那些已经被影响了的黑人，他们看到欧洲人戴眼镜，以为这就是文明，这样就可以成为白人。那么，他们怎么办？为了急于求得进步，做个白人，于是他们在鼻梁上也架上三副、四副眼镜，有透明镜，有墨镜，和甚至花花绿绿的镜子。他们就这样，裹着遮羞布，鼻子仰着，跌跌撞撞地在城市里行走，拚命设法使这几副眼镜保持平衡，为的是做个非常文明的人，地地道道的白人……

卡洛斯笑道：

“这么说，是每况愈下了……”

“糟得很！一切都那么卑贱、虚假！特别是虚假！在这个可悲的国家里，已经没有什么地道的东西，连我们吃的面包都不地道！”

卡洛斯靠在长椅上，用手杖慢慢一指说：

“只剩下那个是地道的……”

他指的是城市的高处，格拉萨和宾尼亚小山。在那被太阳晒得干枯、乌黑的山坡上，自上而下铺满了住房。修道院、教堂、密密麻麻的教会用房，稳稳地坐落在山顶，使人想起了懒洋洋的肥胖修道士，穿着短外套的女信徒，午后的宗教游行，教堂前广场上前拥后挤、穿着大袍的善男信女，街头巷尾叫卖羽扇豆和五香豆的小贩们，以及为颂扬上帝而燃放的烟火。再高处，便是破旧、龌龊的古堡，蓝色的晴空映衬着它的断墙残壁。过去，一支穿着白裤子的军队，总是在巴松管乐队的伴奏下从古堡走下来发布命令。古堡下面，圣维森特教堂和主教堂的居民区里，有许多断裂的墙上挂着巨大纹徽的破旧的大厦，它们以怀旧的目光注视着出海口。这就是里斯本贵族居住的老区。在这里，慢性病体质的乖戾的贵族们，整天在搬弄事非、祈祷和斗纸牌中打发他们的风烛残年！

埃戛若有所思地望了一会儿说：

“是的，的确如此，那也许是比较地道的。但只是太愚笨、太破旧了！我们不知道该向哪儿转好……若是转向我们自己，就更糟了！”

突然，他的脸闪现出光彩，他拍了拍卡洛斯的大腿，说：

“等等……瞧，谁来了！”

那是一辆整洁、漂亮的双座四轮敞篷马车，由两匹英国种母马拉着，不紧不慢地缓缓驶来。但是，很令人失望，车里只坐着一位肤色白如茶花的金发青年，手拿一根羽毛贴着下巴，懒洋洋地靠在车上。他脸上挂着少女般的甜蜜微笑，向埃戛打了个招呼。马车驶过去了。

“你不认识啦？”

卡洛斯拚命回忆着。

“你过去的病人，查理！”

卡洛斯拍一下双手。查理！他的查理！他真长大啦！……真漂亮！

“是的，很漂亮。他和一个老头儿很要好，总跟他在一起……但是，今

天他一定是和母亲一道来的，我相信她就在这附近散步。咱们去看看好吗？”

他们沿着大路往上走，寻找着她。但是，他们很快碰到的却是欧泽比奥。他看上去更忧郁、更瘦弱了。他的手臂上挽着一位女士，那是一个非常健壮、红光满面、穿了件淡褐色衣裙的女人。他们慢慢地散着步晒太阳。欧泽比奥根本没看见他俩；他有气无力，步履沉重，那双戴着大墨镜的眼睛盯住自己缓缓移动的身影。

“那个高头大马的女人是他的妻子，”埃戛说，“在妓院里爱过了几个人之后，咱们的欧泽比奥恋上了这一位。这女人的父亲是一家当铺的老板，一天晚上，他抓住欧泽比奥同她在楼梯上寻欢作乐……闹得好厉害，逼他同她结了婚。后来，他就失踪了，我再没见过他……说是他妻子打了他。”

“愿上帝保佑他！”

“阿门！”

卡洛斯想起来，为《魔鬼号角》的事儿揍过欧泽比奥，于是，他又想了解一下帕尔马·卡瓦朗的情况。那位品德超群的先生还在用他的活动玷污社会吗？埃戛说，还在那样做。他当了那位任过内阁大臣的卡尔内罗的总管，之后就放弃了报馆的工作；他手挽手地把自己的西班牙女郎带到戏院去；他是位热心从政的人。

“他一定会成为一个议员的，”埃戛补充说。“从现在的事态发展看，他还会成为大臣……亲爱的卡洛斯，已经不早了，咱们坐这辆马车去葵花大院吧？”

已经四点。冬天短暂的太阳显得苍白了。

他们上了马车。在罗希欧广场，正从那儿走过的阿连卡看见了他们，停下来热情地挥挥手。这时，卡洛斯的惊讶程度就如同上午在布拉甘萨饭店一样，就大声说：

“喂，埃戛！你现在看上去同阿连卡很亲密！这是怎么变的？”

埃戛承认，他现在确实非常喜欢阿连卡。首先，在这个彻头彻尾虚伪的里斯本，阿连卡是唯一保持着真正特性的葡萄牙人。其次，在欺诈行骗如同瘟疫的今天，他却保持着难以腐蚀的诚实。此外，他忠实、善良、慷慨。他对待小侄女的行为很是令人感动。他比年轻人更注意礼貌，更规矩。偶尔，微微过量的饮酒对他那抒情诗人的性格并无损害。最后，在文学已堕落的情况下，阿连卡的蹩脚诗歌却以其健康的内容、朴实的风格而见长；除此之外，其感情也颇为真切。总之，他是位令人无限敬重的诗人。

“你看，亲爱的卡洛斯，咱们说到哪儿啦！的确，近三十年来最能说明葡萄牙急剧衰落的莫过于这个简单的事实：它的特性与天资大大地下降，以致使我们的老托马斯，《西番莲》的作者阿连卡·亚伦格尔突然成了多么了不起的天才和正义之士。”

马车停下时，他们还在谈论葡萄牙和它的弊病。看到葵花大院那庄严的大门，嵌在屋檐下的窗户，镶在纹徽处的一大束向日葵，卡洛斯无比地激动！一听到马车声，威拉萨就一面戴着黄手套，一面走到门口。威拉萨略微有些发胖——他全身上下，从新帽子到银质的手杖柄，都显示出他作为总管的重要地位。卡洛斯长期居住国外，威拉萨就成了马亚家族这幢庞大宅子的直接主人。他立即介绍了老花匠，是这位花匠和他的妻子、儿子住在此地，看管这幢硕大的空房子。接着，他又对两位朋友相聚表示祝贺。他亲切地拍

着卡洛斯的肩膀说：

“在圣亚波罗尼亚车站分手之后，我就到中央饭店洗了个澡；但是我没睡觉。那种卧车可真舒服！这方面的进步，我们葡萄牙并不亚于任何人！……您现在需要我做什么吗？”

“不，谢谢，威拉萨。咱们到各个房间看看……请你同我们一道吃晚饭。六点钟！可是要六点整。有风味菜。”

两位朋友穿过了门厅。厅内依然摆着封建时代的橡木雕花椅子，幽暗的色调象大教堂内唱诗班坐的排凳。但是，楼上的前厅却凄凄凉凉，厅内空空荡荡，没有家具，没有帷幔，四周是白灰剥落的墙壁。象帐篷中挂的那些东方壁毯，闪着金属光泽的摩尔人铜盘，以及笑眯眯地把小脚伸向水中冷得索索发抖的大理石少女裸体塑像，这些如今都拿去装饰卡洛斯巴黎的房间了。但是，还有些箱子堆放在一个角落里，等待发运，里面装的是“淘喀”别墅最精美的瓷器。随后，他们来到没铺地毯的宽敞过道，那发出来的脚步声就象他们走在一栋被废弃的修道院里。在微弱的光线下，从一幅变黑的带画框的神像上，能辨认出神的一个干瘦肩膀，和一个白色的头盖骨。一阵冷风吹来，埃戛竖起了大衣领。

主客厅里，用棉布单子包好的青苔色的织锦缎家具，散发着木乃伊般的松脂和樟脑气味。地板上，贴墙放着的康斯塔伯画的画像上，鲁娜伯爵夫人好象也要迈开步子，走出那金黄色的画框，准备离去，以使她的家族彻底散伙……

“咱们离开这儿，”埃戛大声说。“这情景太令人伤感了！”

但是，卡洛斯又打开了台球室的人门。他面色如蜡，一言不发。这是葵花大院最大的房间，最近把“淘喀”别墅不同艺术式样、不同年代的所有考究家具全都堆放在这里，真象一间古董店。在房间的尽头，立着一个汉撒同盟时代的名贵橱柜，挡住了壁炉，橱上是杰出的艺术雕刻：有手持武器的罗马战神，雕花的橱门，四位福音传道士披着象是被先知之风吹起的大袍，在橱的四角传播福音。卡洛斯马上发现在檐板处有块地方破损了，那儿是两个在农村景色中竟相吹奏笛子的农牧神。一个山羊脚断了，另一个没有了笛子……

“真粗野！”他生气地大声说，显然他爱好艺术的感情受到了伤害。

“毁坏了这么珍贵的东西！”

他爬上一张椅子，仔细察看着损坏的情况。与此同时，埃戛在其他的家具中漫步；有新娘用的钱柜，多抽屉西班牙式的立柜，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餐具橱。他回忆起这些东西曾装点过的奥里威斯那幢欢乐的房子，回忆起了那些惬意的谈笑风声的夜晚，那些晚宴，以及为纪念斯巴达国王列昂尼德而燃放的烟火……这一切全成了往事！突然，他脚碰到了一个没有盖子的帽盒，里面塞满了旧东西，有一条头巾，一只不成双的手套，一只丝袜，各种带子、假花。这些是玛丽娅扔在“淘喀”别墅哪个角落里的东西，在清理那幢房子时却搬到了这里。令人伤心的是，在她扔下的这些乱七八糟、如同垃圾般的东西中，有一只多颜色的绣花拖鞋和一只阿丰苏·达·马亚的旧拖鞋！埃戛赶忙把盒子藏在一块挂毯下。接着，卡洛斯从椅子上跳下来，怒气尤在地怕拍双手。埃戛急忙结束了这次旧地重游，因为它破坏了一天的欢

乐。

“咱们到凉台上去！看一眼花园就离开这儿！”

但是，他们还得经过那个最让人伤心的地方，那就是阿丰苏的书房。门锁卡住了。在用力开门时，卡洛斯的手抖个不停。埃夏也很激动，他似乎看到这间书房与往日一样，卡塞尔式烛台射出粉红色的光芒，壁炉的火在欢快地闪动，尊敬的波尼法希奥趴在那张熊皮上，阿丰苏穿了件绒外套，坐在他那张旧安乐椅上，用手掌敲打着烟斗清除烟灰。门被打开了：激动的心情骤然消失了，两人突然一个接一个、荒唐可笑地打起了喷嚏，他们被一种粉末的辛辣气味呛得透不过气来，眼睛也受到刺激，有点头昏脑胀。是威拉萨根据历书教导的方法，用双手一把一把地在家具上、覆盖家具的单子上撒上了厚厚的白胡椒粉。两人呼吸困难，泪水模糊了双眼，面对面地继续难受地打着喷嚏。

卡洛斯最后设法敞开了两扇落地窗。阳台上，太阳的余晖渐渐消失。在新鲜的空气中，两人稍微恢复一点儿。他们默默不语地站着，擦着眼睛，偶尔还打一两个喷嚏，浑身颤抖一下。

“这是什么鬼主意！”卡洛斯恼怒地说。

埃夏在用手帕掩住脸跑过房间时绊了一下，胫骨碰到沙发上。

“干了件蠢事！看我绊的这一脚！……”

他转身又看了看书房，只见里面所有的家具全部用大单子覆盖了起来。他发现自己是在老猫波尼法希奥用的旧绒垫上。可怜的波尼法希奥！它到哪儿去了？

卡洛斯坐在凉台的矮墙上，两旁是没栽种花的花盆。他讲述了波尼法希奥的命运。它在圣奥拉维亚郁郁而死，那时它已经肥得动弹不得。威拉萨出了一个富有诗意的主意，那是总管一生中绝无仅有的好主意。他让人给老猫修了个墓地，就在爷爷住房窗下的玫瑰园里立了一块简朴的大理石墓碑。

埃夏也坐到矮墙上。两人沉默了片刻。下面的花园，在寒冷的冬天寸草不长，沙土暴露，一派无人关心、被人遗弃的凄凉景象，由于潮湿，绿色的鲜苔盖住了维纳斯女神塑像粗大的肢体。那棵柏树和那棵南洋杉已双双苍老，象是一对隐居的老友。小瀑布的流水更加缓慢，象是不断的情思，一滴接一滴地落入大理石的盆中。远处，是葵花大院所能看到的一片风光，就象一幅镶嵌在两座高大的方石楼房之间的山水画，那是一段特茹河和一片小山，在暮色之中，更显得忧郁、凄凉。在这段河面上有一只舱窗紧闭的邮轮，准备去迎接狂风恶浪。它顺流而下，不多时就消失了，象是被翻腾的大海吞噬了。小山顶端，空气寒冷，风车停转。河边房子的窗户上，一束渐渐消退的阳光被黄昏时分刚刚升起的烟云驱散，就象一张忧愁的脸上那尚存的希望也消失了。

在这种孤寂和凄凉的沉默之中，埃夏眺望着远方，慢吞吞地说：

“你对那桩婚事没掌握什么情况，没有一点怀疑？”

“一点儿也没有……我是突然从她由塞维利亚寄来的信中得知的这个消息。”

这就是卡洛斯说要告诉埃夏的最令人震惊的消息。这天清晨，卡洛斯在亚波罗尼亚一下车，同埃夏拥抱后就对他说了这则消息：玛丽娅·爱杜亚达要结婚了。

她就是这样非常简略地向卡洛斯宣布了这件事。信是他在维拉·梅丁纳

侯爵家收到的。她要结婚了。看来不象是一时感情冲动之下仓促作出的决定，而是经过长时间的深思，酝酿成熟的考虑。她在信中说，她“想了很久，反复考虑许多……”此外，新郎是个行将五十的人。因而，卡洛斯认为，这是两个对生活丧失了希望的人的结合。他们都经历了生活的磨难，但又对自己的孤独感到了厌倦或是恐惧。由于彼此都从对方心灵上和精神上看到了真正的品德，于是就把他们剩余的热情、欢乐和勇气结合在一起，以共同安度晚年……

“她多大年纪了？”

卡洛斯猜想，她约有四十一、二岁。她在信中说：“我只比我的新郎小六岁零三个月。”他叫德特雷朗。显然是一个心胸坦荡、没有偏见、慈悲为怀的男人，因为他很了解她的过失，但仍然深深地爱她。

“他一切都了解吗？”埃夏跳下矮墙，大声说。

“一切，不会。她说，德特雷朗了解她过去‘所有无意识犯下的过错’。这使人感到他并不了解一切……咱们走吧，已经晚了，我还想看看我的房间。”

他们走下花园，在往日阿丰苏栽满玫瑰树的小路上，两人默默地走了一会儿。那张软木凳依然在那棵紫荆下；玛丽娅来到葵花大院时曾坐在那儿捆绑一束她打算带走作为纪念的鲜花。走过那儿时，埃夏掐断了一小朵孤零零开放的雏菊。

“她还在奥尔良住，是吗？”

卡洛斯说是的，住在奥尔良附近她买下的一幢名为“闺秀园”的别墅里。新郎可能就住在附近的某个小城堡里。她称他是“邻居”。自然是一位出身名门、家财万贯的乡村绅士了……

“显然，她的财产全是你给的。”

“我记得我对你说过这些，”卡洛斯低声说。“总之，她坚决拒绝接受她的那份遗产……威拉萨以我赠送的形式给了点儿东西，约值十二个康托的收入……”

“很不错的。她在信里提到罗莎了吗？”

“提到了，只是顺便写的，她很好……她该长成人成人了。”

“而且很漂亮！”

他们登上从花园通向卡洛斯房间的盘旋熟铁楼梯。埃夏手按在玻璃门上，停下脚步，把最后一个充满好奇心的问题提了出来：

“这事对你有什么影响？”

卡洛斯点上雪茄，然后把火柴扔过长满爬藤的窄小的铁栏杆。

“事情结束了，绝对了结了。就如同她已经死了，随之一切往事也就结束了。而现在，她是以另一种形式复活了。她不再是玛丽娅·爱杜亚达。她是德特雷朗太太，一位法国夫人。在这个名字下，过去的一切全都消失了，深深地埋藏了，永远地结束了，没留下任何记忆……这就是对我的影响。”

“你在巴黎从未碰到过吉马莱斯先生？”

“从来没有。显然他已经去世。”

他们走进屋内。威拉萨以为卡洛斯要在葵花大院住下，就让人把房间收拾停当。屋内的一切都那么冷清——梳妆台大理石桌面擦得一尘不染，上面没有任何摆设，一支新蜡烛插在单支烛台上，一块褶纹清晰的床单铺在没有帷幔的床上。卡洛斯把帽子和手杖放到原来的写字台上。然后，他象做总结似

的说：

“这就是生活呀，我的埃戛！在这个房间里，有多少个夜晚，我痛苦地感到世间的一切对我肯定是完了……我想过自杀。我想过当修道士。我冷静地想过这一切，认为这是必然的归宿。但是，十年过去了，我又回到了这儿……”

他站在那面挂在两根雕花橡木柱中间的大镜子前，捻了捻胡子，伤感地笑着说：

“而且比先前胖了！”

埃戛也忧伤地扫视了一眼房间：

“你还记得有天晚上，我打扮成魔鬼靡非斯特，非常痛苦地来到这里吗？”

这时，卡洛斯嚷了起来：对了，拉结！拉结呢？拉结，那朵以色列的百合花在哪儿？

埃戛耸了耸双肩：

“还在这一带，但已经凋谢枯萎了……”

卡洛斯轻轻说了句：“可怜的人儿！”关于埃戛那次最重要的浪漫爱情，他们就讲了这么些。

这时，卡洛斯走到窗口附近，察看了一幅被丢弃在地上、面朝里竖在墙根的画像。那是父亲彼得罗·达·马亚的画像，他手里拿着麂皮手套，苍白忧伤的脸上长着一双阿拉伯人般的眼睛，不过岁月使得那张脸变得更加黄了。他把画像放到一个梳妆台上，用手帕轻轻掸拂着它。

“我最难过的是没有一幅爷爷的画像！……不管怎样，这幅画像我要带到巴黎去。”

于是，埃戛从他倚靠着的沙发上问卡洛斯，这些年他是否有过要返回葡萄牙的念头或愿望……

卡洛斯吃惊地看了埃戛一眼。为了什么？为了在从文人俱乐部到哈瓦那之家之间这段路上伤心地散步？不！巴黎是地球上唯一适合他这种人——“过着舒适生活的富人”，最后定居的地方。在布洛涅森林骑马；在皮格农吃午饭；在香谢丽舍大街散步；到俱乐部看一小时报纸；在武器厅练一会儿剑；晚上去观赏法国喜剧或是参加一个晚会；夏天去特鲁维尔，冬天打兔子；一年里，就生活在女人、赛马之中，加上点儿对科学、对古董的兴趣，再来点儿耍弄和欺骗，再没有比这更无害、更无用、更惬意的啦。

“这就是一个人的生活！十年里，除了我乘的那辆四轮马车在圣克鲁路上被撞毁之外，我什么麻烦也没碰上过……那次我是从《费加罗》报社出来。”

埃戛站起身来，作了个失望的手势：

“生活中，我们受挫了，少爷！”

“我想是这样……但是，所有的人多少都有点儿挫折。也就是说，那种靠想象勾画出来的生活，在现实中总要受挫的。有人说：‘我要变成这样，因为这样才美。’但永远变不成这样，而且必然会进退维谷，如同可怜的侯爵常说的：有时好变一点儿，但总是不一样。”

埃戛无声地叹了口气，表示同意，一面戴起手套。

在寒冷凄凉的冬日黄昏，屋内渐渐暗下来。卡洛斯也戴上了帽子，他们从铺着紫红色丝绒的楼梯走下来，楼梯两旁依然挂着全套的古代兵器，尽管

已经生锈、失去了光泽。随后，他们一到街上，卡洛斯就停住脚步，久久地看了看这幢灰暗的大建筑物。在这夜幕初临的时刻，那朴素的墙壁，排排紧闭的窗户，黑洞洞地下室通风口外的栏杆，那寂静的气氛，都使这幢房子更象一座修道院。这里再不会有人居住，整幢房子象被废弃了。

一股激情涌上卡洛斯的心头，他挽起埃夏的胳膊，轻声说：

“真有趣，我在这幢房子里只住了两年，但却感到我的一生都是在这里度过似的！”

埃夏不觉得奇怪。在这儿，在葵花大院，卡洛斯才真正生活得有趣和经历了一生中难以忘怀的感情。

“有许多其他的东西可以赋予生命以价值……这是你过去浪漫思想中的一种主张，我的埃夏！”

“那么，我们是些什么样的人呢？”埃夏大声说。“自从中学时代，从拉丁文考试起，咱们都是什么样的人？是些浪漫主义者，也就是说，是在生活中受感情支配而非被理性制约的劣等人……”

但是，那些受理性制约的人，从不偏离理性，甚至为保持其坚定信念而自我折磨，他们缺乏趣味、思想僵化、行为规矩，一直到死都不动情，卡洛斯真想知道，他们到底是否最幸福……

“我想并非如此，”埃夏说。“从表面上看，他们是使他人痛苦的人；从内里，对他们本人来说，他们也许又是痛苦的受害者。这说明，在当今世界，要么做个丧失理性者，要么做个无趣味的人……”

“结论是，活着没意思……”

“这完全取决于胃口！”埃夏打断说。

两人都笑了。接着，卡洛斯又严肃地谈起自己的生活理论，这是他从经验中得出，而且今天指导着他的生活的明确理论。这就是穆斯林的天命论：无所求也无所惧……不为一种希望所诱惑，也不为一次失望所折服。过往的万物都予以接受，并且平静地迎接自然界的狂风暴雨以及日丽风和的变化。在安详之中，让这块被称为自我的有机物质变坏、腐烂，直至它重新进入并融化在无限的宇宙之中……首要的是，不要有欲望，尤其不要烦恼。

埃夏完全同意。在人生这短暂的岁月中，他坚定的信念是，一切努力都属徒劳。为了获得地球上的某种东西，犯不着多走一步路——因为正如智慧人在《传道书》中所教导的，一切都归于虚幻和尘土。

“如果有人告诉我，有一笔象罗希却尔德家族那样的财富，或是有个卡洛斯五世的王冠在等着我去取，只要我跑下去就属于我了，那我也不会加快自己的步子……绝对不会！我不会超出现在这样缓慢、谨慎、稳当的步伐，因为这是生活中唯一合适的步伐。”

“我也不会！”卡洛斯坚定地说。

两人放慢了步子，顺着朗帕·桑托斯街往下走，好象那就是生活的道路。他们深信最终遇到的只能是失望和尘埃，所以他们只有缓缓地傲慢地朝前进。他们已经看到阿泰罗广场和那成行成串的路灯了。卡洛斯猛然作了一个十分烦恼的手势：

“糟糕！我从巴黎回来，一路上胃口极佳！今天我却忘了让在晚餐时做一大盘腊肠豌豆了。”

现在已经来不及了，埃戛提醒说。卡洛斯一直陷入对往事的回忆和对人生的综合之中，到现在才突然感到夜幕的降临和看见亮起来的路灯。在一盏瓦斯灯下，他掏出了表，已经六点一刻！

“啊，见鬼了！……我对威拉萨和其他人都说了，要六点整到布拉甘萨饭店！这附近还没有马车呢！……”

“等等！”埃戛大声说。“有辆电车过来了，还能赶得上！”

“还能赶得上！”

两位朋友加快步伐。卡洛斯扔掉了雪茄，迎着刺脸的微微寒风说：

“真气死人，竟忘了腊肠！可也没办法了。至少，我们明确了人生的哲理。确实，为了做点儿事不值得奋斗和拚命地奔波。”

埃戛在一旁上气不接下气地迈着瘦腿，补充说：

“不论是为了爱情，为了荣誉，为了金钱，为了权力，都不值得……”

远处，黑暗中，有轨电车的红灯不动了。这又给了卡洛斯和埃戛以希望，他们又加了把劲儿。

“还能赶得上！”

“还能赶得上！”

红灯又动起来，前进了。于是，为了赶电车，两位朋友在初升月亮的光辉照射下，沿着朗帕·桑托斯街和阿泰罗广场，拚命地跑起来。

